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音韵学分册·

中国古代语言学资料汇纂



张　斌　许威汉　主编
顾汉松　邓少君等编写

中国古代语言学资料汇纂

·音韵学分册·

主编 石斌 许威汉
编订 顾汉松 邓少君 等

闽新登字01号

中国古代语言学资料汇纂
音韵分册
张 斌 许威汉 主编
*
福建人民出版社出版
（福州得贵巷27号）
福建省新华书店发行
福建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毫米 1/32 16.625印张 4插页 447千字
1993年9月第1版
1993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 000
ISBN 7—211—00976—4
H·61 定价：9.90元

编 写 说 明

中国古代语言学的研究，领域广阔，时间久远，古今载籍，浩如烟海。长期以来，从事这方面研究和教学的同志，寻找原书常不可得，查阅资料又每因迭出而费工时，于是冀求有一部内容比较全面、翻阅比较方便的资料汇编。我们编写本书的目的，正是为了适应这种需要，给广大从事中国传统语言学研究和教学的同志，提供资料和方便，以促进我国语言学的发展。

《中国古代语言学资料汇纂》，其内容按古代语言学研究专题，编为文字、音韵、训诂三个分册。汉代虽有“小学”，隋唐始分文字、音韵、训诂三类，内容仍互有交叉。随着科学研究的深入，三者业已发展成为相对独立的体系。文字学以研讨字形为主，音韵学以研讨字音为主，训诂学以研讨字义为主。我们编写三个分册，就以此为框范，辑录资料视主要内容分别归属。

《中国古代语言学资料汇纂》的选材，起于周秦，迄于“五四”。为了比较全面地反映各个时期语言学研究的面貌和成果，各分册选择资料遵循以下几条主要原则：（1）点面结合，有详有略；（2）力避迭出，不列重见；（3）或全或节，意在兼收；（4）注重筛选，讲求实用。

资料汇纂的价值，在于向读者提供学习、教学、研究古代语言学的参考。为了翻阅方便，各分册入选的资料，采用专题编排和年代编排相结合的方式布列。具体编排的方法是：

（1）分列专题，视主要内容归类入档；（2）各个档类的资料，以年代为序编排；（3）每条资料，标有细目，以明原文主旨；（4）选编材料，均注出处，依次示明作者、书名、版本、页次；（5）各册编后，均附索引。

为了查阅方便起见，原文凡无句读，一一加上标点符号；异体字一般改用通用字；繁体字一般改为简体字。

《中国古代语言学资料汇纂》由上海师范大学中文系语言研究室和汉语教研室部分教师集体编写，张斌教授和许威汉教授任主编，吴尚夫、陈五云等同志负责编写文字学分册，顾汉松、邓少君等同志负责编写音韵学分册，许威汉、陈五云等同志负责编写训诂学分册。

音韵学分册是《中国古代语言学资料汇纂》中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我国传统的音韵学，有"声成文谓之音，声音相和谓之韵"的说法，以研究文字的音和韵为范围。其三个分支，古韵以研究先秦韵文和汉注音读为主，今音以研究韵书和韵部为主，等韵以研究字母和等呼为主；而对现代普通话的前身——北音，往往不予重视。从发展的眼光和研究的现状来看，音韵学早已突破文字的音和韵的樊篱，进而成为一门有我国独特风格的汉语语音学。它既包括汉语语音理论的研究，也包括汉语语音实践的探讨；它既包括描写地研究某一时期汉语语音的声、韵、调系统，也包括历史地研究汉语语音发展流变的规律；它既包括汉语语音研究的不同流派，也包括不同学者在汉语语音研究中争论、融合、改良、创新的轨迹。我们汇编的音韵学分册资料，力求多方面地搜集前人对音韵学的研究成果，较为全面地体现具有中国特色的汉语语音学丰富多彩的面貌。

音韵学分册共分五编：第一篇（甲编）“等韵学”反映我国独特的语音研究理论和方法；第二编（乙编）“古音学”反映前人对上古语音的声、韵、调系统研究的成果；第三编（丙编）“今音学”反映前人对中古语音的声、韵、调系统研究的成果，同时也反映了对韵书研究的源流和发展；第四编（丁编）“北音学”反映前人对元明清北方语音体系研究的成果，以探讨现代普通话的来源；第五编（戊编）则为古代音韵学家生平资料汇纂。

音韵学分册在主编张斌、许威汉两位教授指导下进行编写。编写成员和分工如下：

顾汉松　主持本分册编写工作，负责总体设计，制订和确定各编的编写提纲，收集和编写部分资料，并通阅全稿，统一全分册的体例。

邓少君　负责编写“等韵学”资料。

史佩信　负责编写“古音学”资料，以及“北音学”的部分资料。

刘民钢　负责编写“今音学”资料，以及“北音学”的部分资料。

在工作过程中，陈五云、许堂两同志也参加了部分工作。

音韵学分册编写工作，自1983年底开始，至今历时5年有余，但因资料分散，收集困难，加上编者水平有限，今日付诸梨枣，实属雏形。我们希望读者特别是从事音韵研究和教学的同志们不吝赐教，日后有机会再作修订，使之趋于完善。

编者

1988年7月

目　录

编写说明……………………………………………………… 1

甲编　等韵学——传统语音学…………………………… 1

甲1　等韵的性质及源流……………………………… 1

甲1—1　等韵学的性质……………………………… 1

甲1—1·1　莫友芝论等韵学是音韵学三个内容之一……… 1

甲1—1·2　劳乃宣论等韵学与古韵学、今韵学的区别…… 1

甲1—1·3　劳乃宣论等韵以审音为主………………… 1

甲1—1·4　劳乃宣论等韵为反切而设………………… 1

甲1—1·5　潘耒论韵图是声韵配合图………………… 2

甲1—1·6　李光地论韵图是声韵调配合图…………… 2

甲1—2　等韵学的源流……………………………… 2

甲1—2·1　陈澧论"等韵"一词的来由………………… 2

甲1—2·2　陈澧论等韵源于梵书……………………… 2

甲1—2·3　陈澧论等韵学始于唐宋…………………… 3

甲1—3　等韵学的作用……………………………… 3

甲1—3·1　张麟之论韵图的作用在于按字求音……… 3

甲1—3·2　董南一论利用韵图求音识字……………… 3

甲1—3·3　夏燮论欲通古韵，先通等韵……………… 4

甲1—3·4　夏燮论通过等韵才能追寻古音脉络……… 4

甲1—3·5　龚自珍论等韵明而天下之言语明………… 4

甲1—3·6　劳乃宣论等韵是古韵、今韵的阶梯……… 4

甲1—3·7　劳乃宣论等韵是研究古韵、今韵的凭借…… 4

甲2　等韵学的概念……………………………………………… 5
甲2—1　字母 ……………………………………………… 5
甲2—1·1　唐代无名氏的三十字母……………………… 5
甲2—1·2　守温的三十字母……………………………… 5
甲2—1·3　守温论辨齿音字母例………………………… 6
甲2—1·4　守温论辨唇音“不”、“芳”例……………… 6
甲2—1·5　郑樵论字母受西域梵文影响，由华僧创作… 7
甲2—1·6　陈澧论字母之名出于佛书…………………… 7
甲2—1·7　钱大昕论三十六字母相传出于僧守温……… 8
甲2—1·8　顾广誉论三十六字母自唐末僧守温始……… 8
甲2—1·9　真空论字母为大唐舍利创，温首座增益…… 8
甲2—1·10　吕维祺论舍利创字母三十，温首座增益为三十六母……………………………………………… 8
甲2—1·11　梅膺祚论神珙创三十六母…………………… 9
甲2—1·12　允禄论神珙制等韵字母……………………… 9
甲2—1·13　吴烺论字母出自西域………………………… 9
甲2—1·14　吴烺论三十六字母相传为神珙所作………… 9
甲2—1·15　周春论神珙创字母三十，守温增为三十六母……………………………………………… 9
甲2—1·16　江永论字母是精于音学的人所作………… 10
甲2—1·17　方本恭论字母作者，诸说互异…………… 10
甲2—1·18　林本裕论字母的作用……………………… 10
甲2—2　五音、七音 ……………………………………… 10
甲2—2·1　神珙所列五音……………………………… 10
甲2—2·2　守温论五音发音部位和方法……………… 10
甲2—2·3　《广韵》卷末论辨字五音法………………… 11
甲2—2·4　《韵镜》论由五音分出七音的缘由………… 11
甲2—2·5　郑樵论宫、商、角、徵、羽、半徵、半商为七音……………………………………………… 11

甲 2—2·6　吕维祺论七音发音部位和方法……………… 11
甲 2—2·7　江永论七音发音部位和方法………………… 12
甲 2—2·8　黄侃论七音发音部位和方法………………… 12
甲 2—2·9　钱大昕论影、喻、晓、匣之发音…………… 13
甲 2—2·10　潘耒论五音之次序……………………………… 14
甲 2—2·11　钱大昕论七音次序诸家各异………………… 14
甲 2—2·12　劳乃宣论以五音配宫商角徵羽是牵强附会… 14
甲 2—2·13　钱玄同论五音、七音定名之当否…………… 14

甲 2—3　清浊…………………………………………………… 15
甲 2—3·1　《隋书》论清浊的由来………………………… 15
甲 2—3·2　刘鉴论字母清浊口诀………………………… 15
甲 2—3·3　吕维祺论清浊的发音………………………… 15
甲 2—3·4　江永论清浊是呼之有轻重…………………… 15
甲 2—3·5　江永论三十六字母的清浊关系……………… 16
甲 2—3·6　劳乃宣论字母清浊相对关系………………… 16
甲 2—3·7　劳乃宣论关于清浊之名目…………………… 16
甲 2—3·8　周春论清浊随土音而变……………………… 17

甲 2—4　等呼…………………………………………………… 17
甲 2—4·1　吕维祺论一、二等声粗而洪，三、四等声细而敛……………………………………………… 17
甲 2—4·2　江永论四等之间的洪细差异………………… 17
甲 2—4·3　熊士伯论四等之间的轻重差异……………… 17
甲 2—4·4　夏燮论韵部等属举例…………………………… 17
甲 2—4·5　吕维祺论开口，声单而朗，合口，声骈而浑…… 18
甲 2—4·6　江永论开合口是吻聚与不聚………………… 18
甲 2—4·7　夏燮论开合与弇侈不同……………………… 18
甲 2—4·8　潘耒论四呼发音状况………………………… 18
甲 2—4·9　潘耒论四呼之间的关系……………………… 18
甲 2—4·10　潘耒论古今等呼有别………………………… 19

甲2—4·11　夏燮论等与呼的关系……………………… 19
甲2—4·12　夏燮论五音之洪细……………………… 19
甲2—4·13　刘鉴论声母归等口诀……………………… 20
甲2—4·14　江永论等位图歌……………………… 20
甲2—4·15　江永论七音各等安排……………………… 20
甲2—4·16　陈澧论韵类与等的矛盾……………………… 21
甲2—5　摄……………………… 21
甲2—5·1　方本恭论摄是统摄全韵……………………… 21
甲2—5·2　劳乃宣论韵摄按韵尾分……………………… 21
甲2—5·3　劳乃宣论分摄之由来……………………… 21
甲2—5·4　钱玄同论韵摄标目自《切韵指南》始……………………… 22
甲2—5·5　钱玄同论《切韵指掌图》分摄之得失……………………… 22
甲2—6　转……………………… 23
甲2—6·1　张麟之论转就是韵图……………………… 23
甲2—6·2　袁子让论一摄谓之一转……………………… 23
甲2—6·3　祝泌论内、外转是气入、气出……………………… 23
甲2—6·4　《四声等子》论内、外转之分决定于二等字是否五音四等都具足……………………… 23
甲2—6·5　吕维祺论内外转之分以第二等字论……………………… 24
甲2—6·6　熊士伯论辨内、外转看照组声母……………………… 24
甲2—6·7　方本恭论辨内、外不能以二等字为准……………………… 24
甲2—6·8　贾存仁论辨内、外转以三等韵为主……………………… 24
甲2—6·9　邹汉勋论内、外转是声音之开合、弇侈……………………… 24
甲2—6·10　夏燮论内、外转是声音之弇侈，非论开合……………………… 25
甲3　等韵门法……………………… 25
甲3—1　等韵门法的产生……………………… 25
甲3—1·1　陈澧论等韵门法的产生是为了补救等韵之弊病……………………… 25
甲3—1·2　陈澧论等韵门法的产生是因韵图与韵书有矛

盾……………………………………………………… 25
甲3—1·3 潘耒论等韵门法的产生是因韵图列字不当…… 26
甲3—1·4 曾运乾论等韵门法的产生是因等韵不符切语……………………………………………………… 26
甲3—2 对等韵门法的评价…………………………… 27
甲3—2·1 袁子让论等韵门法帮助人们正确读出反切…… 27
甲3—2·2 方以智论反切与等韵不合是古今方言有异，不必立门法……………………………………… 27
甲3—2·3 梅膺祚论等韵门法繁难……………………… 27
甲3—2·4 周春论等韵门法当废………………………… 28
甲3—2·5 劳乃宣论等韵门法难以掌握………………… 28
甲3—3 音和门………………………………………… 28
甲3—3·1 《四声等子》论上下字“四同”的反切是音和……………………………………………… 28
甲3—3·2 沈括论切归本母谓之音和…………………… 28
甲3—3·3 刘鉴论音和的反切可按常规找出所切字…… 28
甲3—3·4 真空论音和在牙音…………………………… 29
甲3—3·5 袁子让论音和是切字门法之正……………… 29
甲3—3·6 吴烺论音和是切归本母，韵归本等………… 29
甲3—4 类隔门………………………………………… 29
甲3—4·1 守温类隔举例……………………………… 29
甲3—4·2 《四声等子》论类隔发生在唇、舌、齿音中…… 30
甲3—4·3 沈括论本等声尽泛入别等谓之类隔………… 30
甲3—4·4 刘鉴论类隔是种类阻隔而音不同…………… 30
甲3—4·5 真空论舌音类隔…………………………… 30
甲3—4·6 梁僧宝论同类声母互切为类隔……………… 30
甲3—4·7 江永论类隔是舌头与舌上、重唇与轻唇互切… 31
甲3—4·8 钱大昕论设类隔门是因后儒不通古音……… 31
甲3—4·9 钱大昕论舌头舌上互切并非类隔…………… 31

甲3—4·10　周春论类隔门全不可通……………………………31
甲3—4·11　汪曰祯论类隔在古代是音和……………………31
甲3—4·12　劳乃宣论类隔之说不可信……………………32
甲3—4·13　曾运乾论类隔是切语上字沿用古音…………32
甲3—5　窠切门………………………………………………33
甲3—5·1　《四声等子》论窠切是上字为知三组的反切，以上字为准………………………………………………33
甲3—5·2　刘鉴论窠切是不离知等第三之本窠…………33
甲3—5·3　真空论窠切门口诀…………………………33
甲3—6　轻重交互门…………………………………………34
甲3—6·1　刘鉴论轻重交互门是重、轻唇互切以下字等第为准………………………………………………34
甲3—6·2　真空论轻重交互门口诀………………………34
甲3—6·3　梁僧宝论轻重交互门本属类隔门……………34
甲3—7　振救门………………………………………………34
甲3—7·1　《四声等子》论振救门是上字为精四组的反切，以上字为准…………………………………………34
甲3—7·2　刘鉴论振救门是救护精等之位………………34
甲3—7·3　真空论振救门口诀……………………………35
甲3—8　正音凭切门………………………………………35
甲3—8·1　《四声等子》论正音凭切是上字为照一组的反切，以上字为准………………………………………35
甲3—8·2　刘鉴论正音凭切是正齿音中凭切……………35
甲3—8·3　真空论正音凭切门口诀………………………35
甲3—9　精照互用门………………………………………36
甲3—9·1　刘鉴论精照互用门是精照互用的反切，以下字为准………………………………………………36
甲3—9·2　真空论精照互用门口诀………………………36
甲3—10　寄韵凭切门……………………………………36

甲3—10·1 《四声等子》论寄韵凭切是上三，下一、三、四，切三…………36
甲3—10·2 刘鉴论寄韵凭切是上字为照二组的反切，以上字为准…………36
甲3—10·3 真空论寄韵凭切口诀…………37
甲3—11 喻下凭切门…………37
甲3—11·1 《四声等子》论喻下凭切是上字为喻四的反切，以上字为准…………37
甲3—11·2 刘鉴论喻下凭切是上字是喻母的反切，被切字等第以上字为准…………37
甲3—11·3 真空论喻下凭切口诀…………37
甲3—12 日寄凭切门…………37
甲3—12·1 《四声等子》论日寄凭切是上字为日母的反切，被切字在三等…………37
甲3—12·2 刘鉴日寄凭切举例…………38
甲3—12·3 真空论日寄凭切口诀…………38
甲3—13 通广门…………38
甲3—13·1 《四声等子》论广通门、偈狭门…………38
甲3—13·2 刘鉴论通广门是第三通及第四等…………38
甲3—13·3 真空论通广门口诀…………39
甲3—14 偈狭门…………39
甲3—14·1 刘鉴论偈狭是四等字少，三等字多…………39
甲3—14·2 真空论偈狭门口诀…………39
甲3—15 内外门…………39
甲3—15·1 《四声等子》论内外门…………39
甲3—15·2 刘鉴论内外门是下字为照一组的反切，内切三，外切二…………39
甲3—15·3 真空论内外门口诀…………40

乙编　古音学——上古音系研究 …………………………… 41
乙1　上古音总论 …………………………………………… 41
乙1—1　有关上古音的几种观点 ………………………… 41
乙1—1·1　古今音有不同 …………………………… 41
乙1—1·1（1）郑玄论古声 …………………………… 41
乙1—1·1（2）刘熙论古今音不同 …………………… 41
乙1—1·1（3）颜之推论古今言语时俗不同 ………… 41
乙1—1·1（4）颜师古等论古者田陈声相近 ………… 42
乙1—1·1（5）陆德明论文字音训今古不同 ………… 42
乙1—1·1（6）陆德明论古读华为敷 ………………… 42
乙1—1·1（7）徐锴论古之音字或与今殊 …………… 42
乙1—1·1（8）徐锴论古音不若夫 …………………… 43
乙1—1·1（9）徐铉论古之字音多与今异 …………… 43
乙1—1·1（10）魏了翁论荼古音茶 ………………… 43
乙1—1·1（11）戴震论古音之说汉儒明知之 ……… 43
乙1—1·2　关于叶音说 ……………………………… 44
乙1—1·2（1）沈重论协句 …………………………… 44
乙1—1·2（2）陆德明论协韵 ………………………… 44
乙1—1·2（3）李隆基论改经协韵 …………………… 44
乙1—1·2（4）戴侗论古正音非协韵 ………………… 44
乙1—1·2（5）杨慎论叶韵不越转注之义 …………… 45
乙1—1·2（6）焦竑论古诗无叶 ……………………… 45
乙1—1·2（7）王夫之论叶韵十蔽 …………………… 46
乙1—1·2（8）王夫之论尽去叶韵 …………………… 48
乙1—1·2（9）顾炎武论改经叶韵之弊 ……………… 49
乙1—1·2（10）顾炎武论古人之字必有定音 ……… 53
乙1—1·2（11）江永论古无叶音说始自焦竑 ……… 53
乙1—1·2（12）江永论叶韵说病在不言叶音是本音 … 53
乙1—1·2（13）钱大昕论叶韵实由古今异音而作 … 54

乙1—1·2(14) 钱大昕论叶音说非出于吴棫…………………… 55
乙1—1·2(15) 孔广森论叶音之谬………………………………… 56
乙1—1·3 关于古人韵缓说………………………………… 56
乙1—1·3(1) 陆德明论古人韵缓不烦改字…………………… 56
乙1—1·3(2) 杨慎论古韵宽缓………………………………… 56
乙1—1·3(3) 顾炎武论古人韵缓…………………………… 57
乙1—1·3(4) 顾炎武论古人音部虽宽用之则密…………… 57
乙1—1·3(5) 江永论顾氏过信"古人韵缓"说…………… 58
乙1—1·3(6) 段玉裁论古文音韵至谐……………………… 58
乙1—1·4 古今音不同势所必至………………………………… 58
乙1—1·4(1) 陈第论古今音不同亦势所必至……………… 58
乙1—1·4(2) 王夫之论古韵必殊于今韵…………………… 59
乙1—1·4(3) 阎若璩论古今之音系乎时…………………… 60
乙1—1·4(4) 戴震论音有流变一系乎地一系乎时……… 60
乙1—1·4(5) 钱大昕论声音之变由于方言………………… 61
乙1—1·4(6) 段玉裁论音韵随时代迁移…………………… 61
乙1—1·4(7) 段玉裁论古音声不同随举可证……………… 61
乙1—1·4(8) 邹汉勋论古今音变二法……………………… 61
乙1—2 考求上古音的方法 ……………………………… 61
乙1—2·1 排比经文…………………………………………… 62
乙1—2·1(1) 焦竑论《古音考》方法……………………… 62
乙1—2·1(2) 《四库提要》论《毛诗古音考》方法…… 62
乙1—2·1(3) 江永论《三百篇》为古韵标准……………… 62
乙1—2·1(4) 江永论《三百篇》后古音渐紊……………… 62
乙1—2·1(5) 黄侃论据韵文以求古音之弊……………… 63
乙1—2·2 必从《唐韵》始……………………………………… 64
乙1—2·2(1) 顾炎武论审古音必从唐韵始……………… 64
乙1—2·2(2) 江永论求古音当借二百六部……………… 64
乙1—2·2(3) 吴省钦论由今韵推古韵必依二百六部…… 65
乙1—2·2(4) 夏炘论求古音舍《唐韵》无可依据……… 65

乙1—2·2(5) 章炳麟论旧音绝响多在《广韵》中……… 65
乙1—2·3 同声必同部……………………………………… 65
乙1—2·3(1) 徐蒇论音韵之正本诸字之谐声…………… 65
乙1—2·3(2) 江永论顾氏以字偏旁别声音尤得要领…… 66
乙1—2·3(3) 段玉裁论同声必同部……………………… 66
乙1—2·3(4) 江有诰论同声之字必是同部……………… 66
乙1—2·3(5) 庞大坤论谐声之法………………………… 67
乙1—2·4 由方音推古音………………………………… 67
乙1—2·4(1) 江永论各处方音往往有古音存焉………… 67
乙1—2·5 从他国记音文字取为旁证…………………… 67
乙1—2·5(1) 汪荣宝论从他国记音文字取为旁证……… 67
乙1—3 考求上古音的目的…………………………………… 68
乙1—3·1 不明古音，无以明经………………………… 68
乙1—3·1(1) 焦竑论古韵不明则《诗》不可读………… 68
乙1—3·1(2) 戴震论训诂音声明六经乃可明…………… 68
乙1—3·1(3) 段玉裁论音韵六书明古经无不可通……… 68
乙1—3·1(4) 王念孙论小学明而经学明………………… 68
乙1—3·2 复古与存古………………………………… 69
乙1—3·2(1) 顾炎武论举今日之音而还之淳古………… 69
乙1—3·2(2) 江永论考古音非能使之复古……………… 69
乙1—3·2(3) 钱大昕论惟《三百篇》之音为最善……… 69
乙1—3·2(4) 黄侃论顾亭林欲反三代之音为瞑瞞之论… 69
乙2 上古音声组 ………………………………………………… 70
乙2—1 上古音声组总说 ………………………………………… 70
乙2—1·1 江永论三十六字母不可增减…………………… 70
乙2—1·2 戴震论声之大限五小限各四…………………… 70
乙2—1·3 江有诰论古今字母不异……………………… 70
乙2—1·4 夏燮论古等韵当分四大限…………………… 70
乙2—1·5 邹汉勋论三十六字母不可泥也………………… 72

乙2—1·6　邹汉勋论字母去其复合于廿声…………………… 72
乙2—1·7　邹汉勋论古今声组变化…………………………… 73
乙2—1·8　章炳麟论审组莫辨乎钱…………………………… 74
乙2—1·9　章炳麟论钱晓征最精声组………………………… 74
乙2—1·10　章炳麟论古声组六大类………………………… 74
乙2—1·11　章炳麟论古声二十一组………………………… 75
乙2—1·12　黄侃论古声十九组……………………………… 75
乙2—1·13　钱玄同论黄侃古组说…………………………… 75
乙2—2　上古音声组分说…………………………………… 76
乙2—2·1　唇音…………………………………………… 76
乙2—2·1（1）江永论"福、服"古音重唇……………… 76
乙2—2·1（2）钱大昕论古无轻唇音……………………… 76
乙2—2·1（3）黄侃论古唇音……………………………… 77
乙2—2·2　齿音…………………………………………… 78
乙2—2·2（1）夏燮论正齿当分二支……………………… 78
乙2—2·2（2）黄侃论古齿音……………………………… 79
乙2—2·2（3）钱玄同论古音无邪组……………………… 80
乙2—2·3　舌音…………………………………………… 83
乙2—2·3（1）焦竑论"浊"古音"独"…………………… 83
乙2—2·3（2）钱大昕论古无舌上音……………………… 83
乙2—2·3（3）钱大昕论古人多舌音……………………… 87
乙2—2·3（4）刘禧延论读日母作泥母在昔已然………… 89
乙2—2·3（5）章炳麟论娘日之组于古皆泥组…………… 89
乙2—2·3（6）黄侃论古舌音……………………………… 92
乙2—2·4　牙音…………………………………………… 93
乙2—2·4（1）黄侃论古牙音……………………………… 93
乙2—2·5　喉音…………………………………………… 94
乙2—2·5（1）钱大昕论晓匣影喻古音…………………… 94
乙2—2·5（2）黄侃论古喉音……………………………… 94
乙2—2·5（3）曾运乾论喻母古读………………………… 95

乙3　上古音韵部……110
乙3—1　上古音韵母的分部……110
乙3—1·1　吴棫论古韵九部……110
乙3—1·2　郑庠论古韵分为六部……112
乙3—1·3　顾炎武论古音止有十部……112
乙3—1·4　江永论平声十三部……113
乙3—1·5　江永论十三部与顾氏十部之不同……127
乙3—1·6　段玉裁论郑庠六部于周秦未能合……127
乙3—1·7　段玉裁论古韵十七部……127
乙3—1·8　段玉裁论十七部次第……130
乙3—1·9　戴震论古音七类二十部……131
乙3—1·10　戴震论九类二十五部……131
乙3—1·11　王念孙论古韵二十一部……132
乙3—1·12　王念孙论二十一部可分为二类……133
乙3—1·13　孔广森论阴阳十八部……133
乙3—1·14　孔广森论十八部偏旁见于《诗》者……133
乙3—1·15　江有诰论古韵廿一部……140
乙3—1·16　江有诰论廿一部次第……141
乙3—1·17　夏炘论《诗》古韵二十二部……142
乙3—1·18　严可均论古韵十六部……142
乙3—1·19　朱骏声论古韵十八部……143
乙3—1·20　刘逢禄论古韵二十六部……144
乙3—1·21　庞大坤论古音十八部……145
乙3—1·22　章炳麟论古韵二十三部……146
乙3—1·23　黄侃论古韵二十八部……147
乙3—2　古韵与唐韵的分合……149
乙3—2·1　顾炎武论江韵古与东冬钟通为一韵……149
乙3—2·2　顾炎武论模韵转入歌戈始于汉……149
乙3—2·3　顾炎武论古音支韵当分为二……150

乙3—2·4　顾炎武论古音麻韵当分为二……151
乙3—2·5　顾炎武论古音庚韵当分为二……151
乙3—2·6　顾炎武论古音尤韵当分为二……152
乙3—2·7　顾炎武论古音侯入鱼虞模幽入萧宵肴豪……153
乙3—2·8　江永论古音江韵通东冬钟……153
乙3—2·9　江永论支脂与歌戈的分合……154
乙3—2·10　江永论虞韵古音分为二……155
乙3—2·11　江永论萧肴豪古音分出一支通尤幽……156
乙3—2·12　江永论古音侯当合尤……157
乙3—2·13　江永论真谆等为一类元寒等为另一类……160
乙3—2·14　江永论侵至凡当以音之侈弇分为二部……163
乙3—2·15　段玉裁论萧宵肴豪与尤幽分用……163
乙3—2·16　段玉裁论侯与鱼虞模及尤幽分用……163
乙3—2·17　段玉裁论尤侯必分用……164
乙3—2·18　段玉裁论真以下十四韵分为三部……164
乙3—2·19　段玉裁论支脂之三分……165
乙3—2·20　戴震论侯尤当并真谆当并……166
乙3—2·21　戴震论祭泰夬废当独立一部……167
乙3—2·22　戴震论药铎当分……169
乙3—2·23　王念孙论至部独立……169
乙3—2·24　王念孙论东冬一部不必析为二……170
乙3—2·25　孔广森论冬部独立……170
乙3—2·26　孔广森论谈与覃不相淆乱……170
乙3—2·27　孔广森论支脂之分立……171
乙3—2·28　孔广森论侯虞与鱼模两界秩然……171
乙3—2·29　江有诰论祭等九韵必独用……172
乙3—2·30　江有诰论缉合独立一部盍叶
以下亦独立一部……172
乙3—2·31　江有诰论质术当合……173
乙3—2·32　江有诰论尤声在侵部……174

乙3—2·33　江有诰论㒼声免声入元部……174
乙3—2·34　江有诰论㔾声归谈部为是……175
乙3—2·35　江有诰论占声乏声非侵部……175
乙3—2·36　夏炘论至部独立……175
乙3—2·37　夏燮论东冬不合分部……176
乙3—2·38　夏燮论脂祭至当分三部……177
乙3—2·39　严可均论并冬于侵……177
乙3—2·40　严可均论合合于谈……178
乙3—2·41　庞大坤论之支别出二部合幽宵配蒸东阳耕……178
乙3—2·42　庞大坤论脂祭分为二部配真元……179
乙3—2·43　庞大坤论侵覃缉盍分为四部……181
乙3—2·44　庞大坤论东冬通为一部……182
乙3—2·45　黄侃论谈添盍帖分四部……184
乙3—3　入声问题……189
乙3—3·1　入配阴声……189
乙3—3·1（1）顾炎武论入声当配阴声……189
乙3—3·2　异平同入……190
3—3·2（1）江永论数韵共一入……190
3—3·2（2）段玉裁论异平同入……191
3—3·3　阴阳入相配……192
乙3—3·3(1)　戴震论阴阳入相配入为枢纽……192
乙3—3·3(2)　孔广森论阴阳同入……192
乙3—3·3(3)　孔广森论入为阴阳互转之枢纽……193
乙3—3·3(4)　庞大坤论阴阳入相配问题……193
乙3—3·4　入声的归部……194
乙3—3·4(1)　江永论入声之分配……194
乙3—3·4(2)　段玉裁论平入分配……198
乙3—3·4(3)　戴震论入声之分配……199
乙3—3·4(4)　王念孙论入声……201
乙3—3·4(5)　江有诰论屋沃烛觉之分配……203

乙3—3·4(6)江有诰论入声……………………………………203
乙3—3·4(7)江有诰论质非真之入乃脂之入………………211
乙3—3·4(8)夏燮论幽侯入声分配……………………………211
乙3—3·4(9)邹汉勋论入声………………………………………213
乙3—3·4(10) 庞大坤论药铎分为二部配歌鱼阳宵………213
乙3—4　合韵、通韵问题……………………………………………214
乙3—4·1　顾炎武论真谆臻与耕清青相通繇方音不同……214
乙3—4·2　段玉裁论古合韵……………………………………215
乙3—4·3　段玉裁论古合韵次第远近………………………216
乙3—4·4　吴省钦论古合韵……………………………………216
乙3—4·5　戴震论合韵…………………………………………216
乙3—4·6　钱大昕论真谆与耕清通转………………………217
乙3—4·7　孔广森论古韵通合………………………………218
乙3—4·8　孔广森论《诗》幽宵通幽之通…………………219
乙3—4·9　江有诰论古音正韵通韵合韵……………………220
乙3—4·10　江有诰论近者可合韵远者不可合………………220
乙3—4·11　夏燮论合韵…………………………………………220
乙3—4·12　刘逢禄论同入通合………………………………221
乙3—5　音转问题……………………………………………………221
乙3—5·1　戴震论音转…………………………………………221
乙3—5·2　戴震论以正转定其相配及次序…………………222
乙3—5·3　戴震论声转…………………………………………222
乙3—5·4　段玉裁论古十七部本音……………………………223
乙3—5·5　段玉裁论古十七部音变……………………………224
乙3—5·6　钱大昕论转音………………………………………225
乙3—5·7　钱大昕论无不可转之声有必不可通之韵………225
乙3—5·8　钱大昕论正音转音…………………………………226
乙3—5·9　孔广森论阴阳对转…………………………………227
乙3—5·10　孔广森论阴阳九部互转…………………………228
乙3—5·11　孔广森论阳唐与鱼模多互相转…………………229

乙3—5·12　邹汉勋论韵变……229
乙3—5·13　章炳麟论对转旁转等……231
乙3—5·14　黄侃论旁转等名可不立……241
乙3—5·15　黄侃论阴阳对转……241
乙3—6　音值考……241
乙3—6·1　顾炎武论九麻一韵大抵本西音……241
乙3—6·2　钱大昕论古敛今侈说……242
乙3—6·3　邹汉勋论支佳古音……242
乙3—6·4　邹汉勋论侵谈叶三部旧音……243
乙3—6·5　邹汉勋论耕清青旧音……245
乙3—6·6　邹汉勋论蒸登旧音……246
乙3—6·7　庞大坤论古韵十八部阴阳敛侈……246
乙3—6·8　章炳麟论求古声势……247
乙3—6·9　章炳麟论古韵二十三部音值……247
乙3—6·10　章炳麟论鱼阳声势……248
乙3—6·11　章炳麟论支部青部声势……248
乙3—6·12　章炳麟论至真声势……249
乙3—6·13　章炳麟论脂队谆声势……249
乙3—6·14　章炳麟论歌泰寒声势……250
乙3—6·15　章炳麟论侯东声势……251
乙3—6·16　章炳麟论幽冬侵缉声势……252
乙3—6·17　章炳麟论之蒸声势……253
乙3—6·18　章炳麟论宵谈盍声势……253
乙3—6·19　黄侃论古音读法……253
乙3—6·20　汪荣宝论歌戈古读……254
乙3—6·21　汪荣宝论鱼虞模古读……260
乙3—6·22　钱玄同论鱼虞模古读……263
乙4　上古音声调……264
乙4—1　声调之有无……264
乙4—1·1　顾炎武论四声一贯……264

乙4—1·2　江永论古实有四声……………………………………264
乙4—1·3　王念孙论古实有四声特与后人不同……………265
乙4—1·4　江有诰论古无四声…………………………………265
乙4—1·5　江有诰论古人实有四声……………………………265
乙4—1·6　夏炘论四声出于天籁岂有古无四声之理………267
乙4—1·7　夏燮论古四声具备…………………………………267
乙4—2　声调之种类………………………………………………269
乙4—2·1　朱简论古人但有平入而无上去……………………269
乙4—2·2　王夫之论平上去三声古本不分……………………269
乙4—2·3　段玉裁论古四声不同今韵古无去声……………269
乙4—2·4　孔广森论古无入声…………………………………271
乙4—2·5　孔广森论古职德与志代同用……………………271
乙4—2·6　孔广森论屋烛二韵古读去声……………………272
乙4—2·7　孔广森论今之入声于古皆去声…………………273
乙4—2·8　孔广森论古无去入之别……………………………273
乙4—2·9　夏炘论至部有上声…………………………………274
乙4—2·10　夏燮论古无去声不可信…………………………275
乙4—2·11　刘逢禄论古有去声………………………………275
乙4—2·12　刘逢禄论古有入声………………………………275
乙4—2·13　邹汉勋论泰夬祭废古为入………………………276
乙4—2·14　庞大坤论孔氏"入为枢纽"与"古无入声"自相矛盾……………………………………………276
乙4—2·15　黄侃论古惟有平入………………………………277
乙4—2·16　黄侃论《诗》音上作平…………………………277
乙4—2·17　王国维论古音有五声……………………………279
乙4—3　声调之性质………………………………………………282
乙4—3·1　顾炎武论入为闰声…………………………………283
乙4—3·2　顾炎武论迟疾轻重…………………………………283
乙4—3·3　顾炎武论长言短言…………………………………283

乙4—3·4　江永论入声与去声最近……283
乙4—3·5　戴震论古诗有平上通押……284
乙4—3·6　段玉裁论古平上一类，去入一类……284
乙4—3·7　钱大昕论古声调轻重……284
乙4—3·8　孔广森论去有长短……285
乙4—3·9　夏燮论去入最近……286
乙4—3·10　邹汉勋论平仄古谓之长言短言……287
乙4—3·11　章炳麟论平上与去入堑截两分……288

丙编　今音学——中古音系研究……289
丙1　总论……289
丙1—1　双声叠韵……289
丙1—1·1　沈括认为反切起自二声合一字……289
丙1—1·2　王观国论双声迭韵……289
丙1—1·3　顾炎武论南北朝反语……290
丙1—1·4　戴震认为双声叠韵为反切之本……290
丙1—1·5　朱骏声论自反……290
丙1—2　反切创始……291
丙1—2·1　颜之推认为孙叔然首创反语……291
丙1—2·2　张守节认为反切始于孙炎……291
丙1—2·3　陆德明认为反切始自孙炎……291
丙1—2·4　张淏认为反切出西域梵学……291
丙1—2·5　王观国论沈约与四声反切……292
丙1—2·6　郑樵认为切韵之学出自西域……292
丙1—2·7　顾炎武论反切之始……293
丙1—2·8　顾炎武认为反切汉以上即已有之……293
丙1—2·9　戴震认为反切非出于神珙……294
丙1—2·10　钱大昕认为反切始于孙炎……295
丙1—2·11　钱大昕认为王弼无反切注音例……296

丙1—2·12　钱大昕认为神珙为元和后人……296
丙1—2·13　潘耒认为反切起于周颙……296
丙1—2·14　王先谦认为《说文》乃直言始祖《释名》开反切先河……296
丙1—2·15　陈澧认为孙炎创为反切……296
丙1—2·16　陈澧认为反切不但行于魏且行于吴……297
丙1—2·17　陈澧认为反切始于西域字母之说为谬……297
丙1—3　反切名称……298
丙1—3·1　顾炎武论反切之名……298
丙1—3·2　陈澧认为体语即切语……299
丙1—3·3　陈澧论反切名称演变……299
丙1—4　反切方法……299
丙1—4·1　李光地论反切之改良……299
丙1—4·2　潘耒论反切方法……300
丙1—4·3　潘耒论反切之改良……300
丙1—4·4　陈澧认为反切与等韵无涉……301
丙1—4·5　陈澧认为反切非二字连续为一音……302
丙1—4·6　陈澧认为古人反切有常用之字……302
丙1—5　四声……303
丙1—5·1　沈约认为前人虽知五音而实未知其参差变动　303
丙1—5·2　陆厥认为沈约之前文人已识宫徵……304
丙1—5·3　沈约以为四声为其独得之秘……305
丙1—5·4　钟嵘认为王融创用四声……305
丙1—5·5　沈括认为音韵之学自沈约始……305
丙1—5·6　沈括论华、梵音学之不同……306
丙1—5·7　顾炎武论古人字有作两声三声者……307
丙1—5·8　顾炎武论四声之始……307
丙1—5·9　阎若璩认为梁武帝时尚无四声之论……307
丙1—5·10　戴震认为李登时代尚无四声之说……308

丙1—5·11 戴震认为四声之说起于周颙……………………308
丙1—5·12 赵翼认为沈约之前已知四声……………………308
丙1—5·13 陈澧论四声与五音之关系……………………309
丙1—6 韵书……………………310
丙1—6·1 江式论《字林》《韵集》……………………310
丙1—6·2 潘徽论《韵纂》编纂之旨……………………310
丙1—6·3 陆法言论《切韵》编纂缘起……………………311
丙1—6·4 长孙讷言论《切韵》……………………312
丙1—6·5 李涪认为《切韵》多吴音……………………312
丙1—6·6 封演论唐以前韵书……………………313
丙1—6·7 王仁昫《刊谬补缺切韵》序……………………314
丙1—6·8 孙愐论《唐韵》……………………314
丙1—6·9 《大宋重修广韵》祥符敕牒……………………315
丙1—6·10 《大宋重修广韵》景德敕牒……………………316
丙1—6·11 《集韵·韵例》载《集韵》编定经过……………………316
丙1—6·12 孙光宪认为李涪与《韵铨》均曾改正《切韵》……316
丙1—6·13 陈振孙认为《大宋重修广韵》编者为陈彭年等……………………317
丙1—6·14 陈振孙记《礼部韵略》成书经过及得名之由……317
丙1—6·15 晁公武记《广韵》字数……………………317
丙1—6·16 王应麟论《广韵》……………………317
丙1—6·17 王应麟记《雍熙广韵》编修经过……………………318
丙1—6·18 王应麟论《切韵》《唐韵》《广韵》之别……………………318
丙1—6·19 韩道昭论《五音集韵》编撰宗旨……………………319
丙1—6·20 王世贞论《五音集韵》……………………319
丙1—6·21 张鲲论《古今韵会》……………………320
丙1—6·22 《天禄琳琅书目》论《五音集韵》作年……………………321
丙1—6·23 顾炎武论音书之始……………………321
丙1—6·24 顾炎武论《广韵》源流……………………322
丙1—6·25 顾炎武认为《广韵》今本正注皆曾受删节……322

丙1—6·26 戴震认为反切在前韵书在后……………………323
丙1—6·27 戴震论《礼部韵略》改定经过…………………323
丙1—6·28 邵长蘅论沈约以来韵书…………………………324
丙1—6·29 邵长蘅论《壬子新刊礼部韵略》………………324
丙1—6·30 邵长蘅论《古今韵会举要》……………………325
丙1—6·31 全祖望认为《古文篆韵》全本《广韵》……………325
丙1—6·32 朱彝尊认为以撰者籍贯考之《切韵》非吴音……325
丙1—6·33 钱大昕论《声类》《韵集》…………………………326
丙1—6·34 钱大昕论《唐韵》字数……………………………326
丙1—6·35 钱大昕论平水韵作者……………………………326
丙1—6·36 钱大昕认为刘渊所刊平水韵乃王文郁所撰……327
丙1—6·37 钱大昕考订王文郁官籍…………………………327
丙1—6·38 钱大昕认为王文郁创平水韵……………………328
丙1—6·39 卢文弨论《广韵》版本……………………………329
丙1—6·40 朱筠论《广韵》版本………………………………329
丙1—6·41 钱大昕论《韵会小补》……………………………330
丙1—6·42 江永论《广韵》之地位……………………………330
丙1—6·43 顾广圻论《古文四声韵》版本……………………330
丙1—6·44 顾广圻论《广韵》宋版本…………………………331
丙1—6·45 顾广圻论《广韵》元版本…………………………331
丙1—6·46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论内府藏本《广韵》………332
丙1—6·47 陈鳣论《声类》于音学上之价值…………………333
丙1—6·48 陈鳣论《韵集》及其于音学上之价值……………334
丙1—6·49 陈澧认为沈约《四声谱》非韵书…………………334
丙1—6·50 陈澧认为《广韵》乱《切韵》原文…………………335
丙1—6·51 陈澧论《广韵》版本………………………………336
丙1—6·52 王国维认为陆慈即陆词亦即法言………………337
丙1—6·53 王国维考订敦煌所出三种《切韵》写本…………338
丙1—6·54 王国维论《刊谬补缺切韵》………………………339
丙1—6·55 王国维论《唐韵》之别名…………………………341

丙1—6·56　王国维认为孙愐《唐韵》有两本……………341
丙1—6·57　王国维考《韵英》和《考声切韵》作者…………343
丙1—6·58　王国维考定李舟之时代……………………343
丙1—6·59　王国维论李舟《切韵》于韵学之二大贡献·…343
丙1—6·60　王国维认为唐诸家《切韵》皆有专书………345
丙1—6·61　王国维考唐诸家韵书……………………345
丙1—6·62　王国维论《说文解字篆字谱》………………346
丙1—6·63　王国维论《古文四声韵》…………………346
丙1—6·64　王国维考唐《广韵》宋《雍熙广韵》…………347
丙1—6·65　王国维论金王文郁《新刊韵略》别有所
本……………………………………………347

丙2　分论………………………………………………348

丙2—1　声组………………………………………348
丙2—1·1　陈澧论《广韵》反切上字分类…………348
丙2—1·2　陈澧论反切上字定清浊出自自然………349
丙2—1·3　陈澧论反切上字的变更…………………349

丙2—2　韵部………………………………………349
丙2—2·1　《集贤注记》载《韵英》分韵五百八十………349
丙2—2·2　魏了翁认为《唐韵》部目不同于陆韵………350
丙2—2·3　顾炎武认为唐时韵书韵目次序或有不同……350
丙2—2·4　顾炎武论《广韵》分部特点………………350
丙2—2·5　顾炎武论《礼部韵略》分部特点…………355
丙2—2·6　顾炎武论《韵会举要》分部特点…………362
丙2—2·7　戴震认为唐时语音既与韵书不同…………365
丙2—2·8　戴震认为《说文解字韵谱》韵次为唐人之旧····365
丙2—2·9　戴震《考订广韵四声独用同用表》…………366
丙2—2·10　戴震论《切韵》至《广韵》演变源流…………369
丙2—2·11　戴震认为《广韵》分韵兼顾古今然未贯
彻此原则……………………………………370

丙2—2·12　戴震论《广韵》二百六韵之分类……………371
丙2—2·13　戴震考定贾昌朝所奏并《广韵》十三处窄韵……372
丙2—2·14　朱彝尊认为《广韵》部次仍《切韵》之旧………373
丙2—2·15　潘耒认为沈约创为206韵…………………………373
丙2—2·16　钱大昕认为唐宋韵同用独用不同………………374
丙2—2·17　钱大昕论韵书目次不同……………………………374
丙2—2·18　钱大昕认为王文郁始定一百六韵………………375
丙2—2·19　陈上年认为平水韵改乱《广韵》部次及韵字……375
丙2—2·20　陈鳣认为《声类》残文有足补正《唐韵》者……376
丙2—2·21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改并窄韵十三处
　　自《集韵》始…………………………………………377
丙2—2·22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论《五音集韵》分
　　韵特点………………………………………………377
丙2—2·23　陈澧认为《切韵》祭泰夬废四韵独立于
　　古有据………………………………………………378
丙2—2·24　陈澧认为《切韵》阳入相配……………………378
丙2—2·25　陈澧论《切韵》数类字合为一韵之原因………379
丙2—2·26　陈澧认为《切韵》分206韵乃当时之音
　　实有分别……………………………………………379
丙2—2·27　陈澧论《广韵》反切下字分类…………………380
丙2—2·28　陈澧认为《广韵》多字同切为陆氏之旧………380
丙2—2·29　王国维认为《切韵》韵目次序与《广
　　韵》异………………………………………………380
丙2—2·30　王国维考订蒋氏本《唐韵》并论《唐
　　韵》特点……………………………………………381
丙2—2·31　王国维论《韵英》分部多于陆韵之由…………384
丙2—2·32　王国维论《天宝韵英》元廷坚《韵英》
　　张戬《考声切韵》分部……………………………385
丙2—2·33　王国维论六朝人韵书分部…………………………386
丙2—2·34　王国维论《韵铨》分部…………………………387

丙2—2·35　王国维认为《韵铨》与《韵英》同属一派……388
丙2—2·36　王国维论唐人韵书分两系统……………………388
丙2—3　声调……………………………………………………389
丙2—3·1　胡煐认为音分为五始自吕静……………………389
丙2—3·2　阮元认为《声类》以五声命字无去入二声………390
丙2—3·3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古今韵会举要》始用三十六母……………………………390
丙2—3·4　陈澧认为古借宫商角徵羽以名平上去入………390
丙2—3·5　王维国认为《声类》分五声因古音本有五调……391

丁编　北音学—近古音系研究……………………………394
丁1　总论………………………………………………………394
丁1—1 言语之间必以中原音为正…………………………394
丁1—1·1　周德清论正言语必宗中原之音…………………394
丁1—1·2　周德清论言语之际必以中原音为正……………395
丁1—2　有关近代音的韵书…………………………………396
丁1—2·1　王骥德论《中原音韵》……………………………396
丁1—2·2　刘禧延论《中原音韵》部目………………………397
丁1—2·3　刘禧延论《洪武正韵》《中原音韵》………………398
丁1—2·4　毛先舒认为《中原音韵》专为北曲而设…………398
丁1—2·5　《四库全书总目》论《中原音韵》…………………399
丁1—2·6　王鵕论《中州全韵辑要》编订宗旨………………399
丁1—2·7　宋濂论《洪武正韵》编修经过……………………400
丁1—2·8　毕拱辰论《韵略汇通》之由来……………………401
丁1—2·9　赵藩认为本悟《韵略易通》即兰茂旧本…………401
丁1—2·10　钱曾论《韵略易通》…………………………………402
丁1—2·11　朱权论《琼林雅韵》编订缘起……………………402
丁1—2·12　《浙江采书录》论《琼林雅韵》特点………………402
丁1—2·13　《四库全书总目》论《五方元音》之分韵

及声母……………………………………………………402
丁1—2·14　樊腾凤述《五方元音》宗旨与体制……………403
丁1—2·15　《四库全书总目》论《南曲入声客问》……403
丁1—2·16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等音》沿
用北音音系……………………………………403
丁1—3　近代方音 ……………………………………………404
丁1—3·1　徐渭论吴人不辨清亲侵三韵…………………404
丁1—3·2　沈德符论南腔北曲…………………………………404
丁1—3·3　刘禧延论北音吴音声调之不同…………………404
丁1—3·4　黄图珌论南北声调不同……………………………405
丁1—3·5　《顾误录》论南北方音………………………………405
丁2　近代音声组……………………………………………………406
丁2—1　近代音声组的种类 ……………………………………406
丁2—1·1　早梅诗…………………………………………………406
丁2—1·2　兰茂二十字母……………………………………………406
丁2—1·3　樊腾凤《五方元音》二十声母……………………406
丁2—1·4　马自援二十一字母……………………………………407
丁2—1·5　林本裕二十字母…………………………………………407
丁2—1·6　乔中和《元韵谱》十九字母……………………………407
丁2—1·7　黄嶓绰论民间二十字母…………………………………407
丁2—2　近代音声组的变化 ……………………………………408
丁2—2·1　徐大椿论北音“事”读为“世” ………………408
丁2—2·2　刘禧延论北人凡全浊音一概省去……………………408
丁2—2·3　刘禧延论不知何时混非敷为一母……………………408
丁2—2·4　刘禧延论腭音喉音中州音通而为一…………………409
丁2—2·5　《顾误录》论尖团…………………………………………410
丁2—2·6　黄嶓绰论尖团音在清时已不分……………………410
丁3　近代音韵部 ……………………………………………………410
丁3—1　近代音韵母的分部 ……………………………………410

丁3—1·1　周德清论中原音韵十九部……………………410
丁3—1·2　卓从之《中州乐府》十九部……………………411
丁3—1·3　范善溱《中州全韵》十九部……………………411
丁3—1·4　王鵕《中州全韵辑要》二十一部………………412
丁3—1·5　周昂二十二部……………………………………412
丁3—1·6　兰茂二十部………………………………………412
丁3—1·7　毕拱辰十六部……………………………………412
丁3—1·8　朱权《琼林雅韵》韵目…………………………413
丁3—1·9　陈铎《词林要韵》十九韵部……………………413
丁3—1·10　沈乘麐《曲韵骊珠》分部……………………413
丁3—1·11　樊腾凤《五方元音》十二部…………………414
丁3—2　近代音韵母的变化……………………………………414
丁3—2·1　闭口韵尾消失……………………………………414
丁3—2·1（1）　周德清论入声缉至之中原音无合口……414
丁3—2·1（2）　王骥德论吴人无闭口字…………………414
丁3—2·1（3）　何良俊论“毹”字开闭…………………415
丁3—2·1（4）　东山钓史论先天混于盐咸………………415
丁3—2·1（5）　毛先舒论入声闭口韵填词已杂通他韵…415
丁3—2·1（6）　李渔论有不论开口闭口同作一韵者……416
丁3—2·1（7）　刘禧延论闭口唇音《中原音韵》已
移于抵腭鼻音……………………………416
丁3—2·2　韵部的分合………………………………………416
丁3—2·2（1）　李渔论鱼模宜分别为二…………………416
丁3—2·2（2）　刘禧延论东冬不必分……………………417
丁3—2·2（3）　刘禧延论江阳与邦王、真亲与文门
不必分……………………………………417
丁3—2·2（4）　刘禧延论北音齐微、鱼模不必各
分两部……………………………………418
丁3—2·2（5）　刘熙载论北曲入声各韵归阴声各韵……418

丁3—3　近代音韵母的一些读法……………………………418
丁3—3·1　叶秉敬论韵分粗细圆尖……………………………418
丁3—3·2　沈宠绥论十九韵字尾收音……………………………419
丁3—3·3　刘禧延论齐微韵中"归"等字须噫字收音……419
丁4　近代音声调……………………………………………420
丁4—1　声调的阴阳问题……………………………………420
丁4—1·1　周德清论平分阴阳上去无阴阳…………………420
丁4—1·2　周德清论平不分阴、阳、阴阳三类……………420
丁4—1·3　卓从之论平有阴、阳、阴阳三类……………420
丁4—1·4　王骥德论每韵有阴、阳、阴阳通用之三类……421
丁4—1·5　王骥德论上去亦分阴阳……………………………421
丁4—1·6　毛先舒论声调之阴阳……………………………422
丁4—1·7　卢前论平声之可阴可阳者…………………………422
丁4—1·8　《顾误录》论四声皆备阴阳…………………………422
丁4—1·9　刘禧延论平上去入俱有阴阳…………………422
丁4—1·10　刘禧延论上声阴阳最难显分界限……………423
丁4—1·11　周祥钰论上去亦分阴阳…………………………423
丁4—1·12　徐大椿论平上去入皆有阴阳…………………424
丁4—1·13　焦循论上去入无阴阳……………………………424
丁4—2　浊上归去……………………………………………425
丁4—2·1　严粲论上声浊音读如去声……………………425
丁4—2·2　严粲论上声全浊音读如去声…………………426
丁4—3　入派三声……………………………………………426
丁4—3·1　周德清论入派三声………………………………426
丁4—3·2　周德清论入声派入平上去三声………………427
丁4—3·3　周德清论呼吸言语之间还有入声之别………427
丁4—3·4　王骥德论北曲入无正音……………………………428
丁4—3·5　王世贞论入声消失缘大江以北渐染胡语……428
丁4—3·6　顾曲散人论北无入声……………………………428

丁4—3·7　顾曲散人论入声韵不可废于南……………………429
丁4—3·8　毛先舒论北人口语无入声……………………………429
丁4—3·9　毛先舒论北曲"白，巴埋切"………………………430
丁4—3·10　刘熙载论入声清浊与三声关系……………………430
丁4—4　五声说……………………………………………………430
丁4—4·1　米芾论当时语调实已具五………………………………430
丁4—4·2　焦循论声定有五…………………………………………431
丁4—4·3　焦循论声分阴阳上去入…………………………………432
丁4—4·4　黄燔绰论五种声调………………………………………433

戊编　古代音韵学家生平资料汇纂……………………………435
戊1　孙炎……………………………………………………………435
戊1—1　《三国志》孙炎传…………………………………………435
戊2　李登……………………………………………………………435
戊2—1　《隋书》李登资料…………………………………………435
戊2—2　《北史》李登资料…………………………………………435
戊3　吕静……………………………………………………………435
戊3—1　《北史》吕静资料…………………………………………435
戊4　沈约……………………………………………………………436
戊4—1　《宋书》沈约自序…………………………………………436
戊4—2　《梁书》沈约传……………………………………………436
戊5　陆法言…………………………………………………………439
戊5—1　《北史》陆法言传…………………………………………439
戊6　陈彭年…………………………………………………………439
戊6—1　《东都事略》陈彭年传……………………………………440
戊6—2　《宋史》陈彭年传…………………………………………441
戊7　丁度……………………………………………………………443
戊7—1　《东都事略》丁度传………………………………………443

戊7—2　《宋史》丁度传……………………………………444
戊8　吴棫……………………………………………………446
戊8—1　《福建通志》吴棫传………………………………446
戊9　韩道昭…………………………………………………447
戊9—1　《四库全书总目》韩道昭资料……………………447
戊10　陈第……………………………………………………447
戊10—1　《明史稿》陈第传…………………………………447
戊11　顾炎武…………………………………………………447
戊11—1　《国朝汉学师承记》顾炎武传……………………447
戊11—2　《国朝学案小识》昆山顾先生传…………………450
戊11—3　《清史稿》顾炎武传………………………………455
戊12　江永……………………………………………………457
戊12—1　《国朝汉学师承记》江永传………………………457
戊12—2　《国朝学案小识》婺源江先生传…………………459
戊13　钱大昕…………………………………………………462
戊13—1　《国朝学案小识》嘉定钱先生传…………………462
戊13—2　《国朝汉学师承记》钱大昕传……………………462
戊13—3　《清史稿》钱大昕传………………………………464
戊14　王念孙　王引之………………………………………466
戊14—1　《国朝汉学师承记》王念孙、王引之传…………466
戊14—2　《清史稿》王念孙、王引之传……………………466
戊15　孔广森…………………………………………………468
戊15—1　《国朝汉学师承记》孔广森传……………………468
戊15—2　《清史稿》孔广森传………………………………468
戊16　江有诰…………………………………………………470
戊16—1　《清史稿》江有诰传………………………………470
戊17　陈澧……………………………………………………470
戊17—1　《清史稿》陈澧传…………………………………470

甲编　等韵学——传统语音学

甲1　等韵的性质及源流

甲1—1　等韵学的性质

甲1—1·1　莫友芝论等韵学是音韵学三个内容之一

音韵之道有三："曰古韵，曰今韵，曰反切。"（按，这里说的"反切"就是等韵学。）

〔清〕莫友芝《韵学源流》，中华书局1962年版，5页。

甲1—1·2　劳乃宣论等韵学与古韵学、今韵学的区别

有古韵之学，探源六经，旁征诸子，下及屈、宋，以考唐虞三代秦汉之音是也。有今韵之学，以沈、陆为宗，以《广韵》、《集韵》为本，证以诸名家之诗与有韵之文，以考六朝唐宋以来之音是也。有等韵之学，辨字母之重轻清浊，别韵摄之开合正副，按等寻呼，据音定切，以考人声自然之音是也。古韵、今韵以考据为主，等韵以审音为主，各有专家，不相谋也。

〔近代〕劳乃宣《等韵一得·序》吴桥官廨1898年刊本，1页。

甲1—1·3　劳乃宣论等韵以审音为主

等韵之学，以审音为主，不尚考据，专重人声。苟谐诸人声而谐，不必求合于古也。

〔近代〕劳乃宣《等韵一得·外篇》，吴桥官廨1898年刊本，18—19页。

甲1—1·4　劳乃宣论等韵为反切而设

反切始于魏世，在双声叠韵之前。双声叠韵始于六朝，在等韵之

前。由反切而为双声、叠韵，由双声、叠韵而为等韵；渐推渐密，皆以明反切之理。故等韵之学，为反切而设也。反切之例，上字归母，下字归韵。上字为双声，下字为叠韵。缓读之为二字，急读之即成一音，乃不易之法。但古人反切上字但取同母，不拘何韵，亦不必同等。下字但取同韵，不拘何母，亦不论清浊。故骤呼之若不甚谐，必细辨其等母韵部，乃能得之，此古人反切之法所以不易知而必以等韵为之阶梯也。

〔近代〕劳乃宣《等韵一得·外篇》，吴桥官廨1898年刊本，25页。

甲1—1·5　潘耒论韵图是声韵配合图

字母源于西竺，其播于中土也，当自译经诸梵僧传之，而等韵则华僧神珙、守温等所作。等韵者以各母贯各韵之字而等次之也。字之在韵，散乱无统，得等韵而始有条理，为功甚大。

〔清〕潘耒《类音·卷二》遂初堂藏版本，雍正刻本，12页。

甲1—1·6　李光地论韵图是声韵调配合图

凡三十六母内有一十三母重列者，故纵分二十三行，横分四等，平上去入以声相附，唇喉齿舌以类相从。凡经史韵书中有音有字者，皆足以包之。

〔清〕李光地《音韵阐微·凡例》，淮南书局1881年刊本，4页。

甲1—2　等韵学的源流

甲1—2·1　陈澧论"等韵"一词的来由

《四声等子》无撰人姓名，《玉海》有僧宗彦《四声等第图》一卷，盖即此书。等韵之名，盖始于此。《切韵指南》熊泽民序云："古有《四声等子》，为流传正宗。"

〔清〕陈澧《切韵考·外篇·卷三》，北京市中国书店1984年版，19页。

甲1—2·2　陈澧论等韵源于梵书

自魏晋南北朝隋唐，但有反切，无所谓等韵。唐时僧徒依仿梵

书，取中国三十六字，谓之字母。宋人用之以分中国反切韵书为四等，然后有等韵之名。溯等韵之源，以为出于梵书，可也。至谓反切为等韵则不可也。反切在前，等韵在后也。

〔清〕陈澧《切韵考·卷六》，北京市中国书店，1984年版，2页。

甲1—2·3 陈澧论等韵学始于唐宋

自汉末以来，用双声、叠韵为切语；韵有东冬钟江之目，而声无之。唐末沙门始标举三十六字，谓之字母。至宋人乃取韵书之字，依字母之次第而为之图；定为开合四等，纵横交贯，具有苦心。遂于古来韵书切语之外，别成一家之学。

〔清〕陈澧《切韵考·外篇·序》，北京市中国书店1984年版，1页。

甲1—3 等韵学的作用

甲1—3·1 张麟之论韵图的作用在于按字求音

反切之要，莫妙于此，不出四十三转，而天下无遗音。其制以韵书，自一东以下各集四声，列为定位，实以《广韵》、《玉篇》之字，配以五音清浊之属，其端又在于横呼。虽未能立谈以竟，若按字求音，如镜映物，随在现形。

〔宋〕张麟之《韵镜·卷首识语》，古籍出版社，1955年版，1页。

甲1—3·2 董南一论利用韵图求音识字

图盖先正温国司马文正公所述也。以三十六字母总三百八十四声，列为二十图。辨开合以分轻重，审清浊以订虚实。极五音六律之变，分四声八转之异。递用则名音和（徒红切同），旁求则名类隔（补微切非）。同归一母则为双声（和会切会），同出一韵则为叠韵（商量切商）。同韵而分两切者谓之凭切（乘人切神、丞真切辰），同音而分两韵者谓之凭韵（巨宜切其，巨沂切祈）。无字则点窠以足之，谓之寄声。韵阙则引邻以寓之，谓之寄韵。按图以索二百六韵之字，虽有音无字者，犹且声随口出，而况有音有字者乎？经典载籍具有音训，学者咸遵用之。然五方之人语音不类，故调切归韵，舛常什

二三，囊以为病。既得此编，瞭然在目，顿无读书难字过之累。

〔宋〕董南一《切韵指掌图·序》中华书局1962年影印本，5—6页。

甲1—3·3 夏燮论欲通古韵，先通等韵

予谓学者欲通古韵，先通等韵。等韵明而后古音之当然与其所以然者无不明。

〔清〕夏燮《述韵·序》，1930年北京富晋书社石印本，3页。

甲1—3·4 夏燮论通过等韵才能追寻古音脉络

然则舍二百六部以求古音，是港断绝流而求至于海也。等韵亦然。七音三十六母，清浊洪细开合之界，析入豪厘。若无其书，则音之自牙舌喉唇齿出者，且不能辨，何以识古音之分合。故学者欲通古韵，先通等韵。欲通等韵须就二百六部之字母逐一研究。俾按之有位，呼之成声。然后审其清浊开合洪细之所以然者，而古音始有脉络可寻。

〔清〕夏燮《述韵·卷十》，1930年北京富晋书社石印本，1页。

甲1—3·5 龚自珍论等韵明而天下之言语明

六书为小学之一门，声又为六书之一门。等韵之学，又为声中之一门；然则谈古韵者，胡为而不屑谈等韵也？抑治经未暇欤？愈者谓古韵足裨经读，而等韵为余事。不知古韵明而经明，其体尊；等韵明而天下之言语明。

〔清〕龚自珍《龚自珍全集》，1959年中华书局，121页。

甲1—3·6 劳乃宣论等韵是古韵、今韵的阶梯

古今之韵得反切而后易明，反切之理得等韵而后易解；则等韵又古韵、今韵之阶梯矣。

〔近代〕劳乃宣《等韵一得·序》，1898年吴桥官廨刊本，1页。

甲1—3·7 劳乃宣论等韵是研究古韵、今韵的凭借

夫等韵之于古今韵，犹真行之于篆隶，今乐之于古乐也。以真行之偏旁正斯邈之点画，以今乐之工尺订韶濩之宫商，固为不可。然明乎真行之偏旁，今乐之工尺，其于篆隶、古乐也，不愈有所凭藉而易于讲求乎？

〔近代〕劳乃宣《等韵一得·序》，1898年吴桥官廨刊本，1—2页。

甲2　等韵学的概念

甲2—1　字母

甲2—1·1　唐代无名氏的三十字母。

归三十字母例

端	丁当颠战	见	今京犍居
透	汀汤天添	溪	钦卿褰祛
定	亭唐田甜	群	琴擎寋渠
泥	宁囊年拈	疑	吟迎言鱿
审	升伤申深	晓	馨呼欢祆
穿	称昌瞋觇	匣	刑胡桓贤
禅	乘常神谌	影	缨乌剜烟
日	仍穰忎任	知	张衷贞珍
心	修相星宣	彻	伥忡柽缜
邪	囚祥饧旋	澄	长虫呈陈
照	周章征专	来	良隆冷邻
精	煎将尖津	不	边逋宾夫
清	千枪金亲	芳	偏铺缤敷
从	前墙曾秦	并	便蒲频符
喻	延羊盐寅	明	绵莫民无

〔唐〕无名氏《归三十字母例》，载《唐五代韵书集存》下册，中华书局1983年版，795页。

甲2—1·2　守温的三十字母

唇音　不芳並明

舌音　端透定泥是舌头音

　　　知彻澄日是舌上音

牙音　见君溪群来疑等字是也

齿音　精清从是齿头音

　　　审穿禅照是正齿音

喉音　心邪晓是喉中音清

　　　匣喻影亦是喉中音浊

〔唐〕守温《韵学残卷》，载《唐五代韵书集存》下册，中华书局1983年版，796页。

甲2—1·3　守温论辨齿音字母例

两字同一韵凭切定端的例

诸　章鱼反　　辰　常邻反　　禅　市连反

菹　侧鱼反　　神　食邻反　　潺　士连反

朱　章俱反　　承　署陵反　　赏　书两反

刍　庄俱反　　绳　食陵反　　爽　疏两反

〔唐〕守温《韵学残卷》，载《唐五代韵书集存》下册，中华书局1983年版，800页。

甲2—1·4　守温论辨唇音“不”、“芳”例

辨声韵相似归处不同

不　风枫偑　方戎反；封葑崖堼尌　府容反；

飞扉绯非斐　甫微反；跗肤夫趺鳺𫓧　甫无反；

分埜馩　府文反；　　堸　方勇反；匪棐蜚篚　非尾反；

甫斧俯府俌腑　方矩反；粉　方吻反；　反阪钣返坂　府远反；　腏　肤妃反；　讽　方凤反，

……　癈废　方肺反；　贩畈　方愿反；　富　方副反；付赋　傅　方遇反；　福腹複愊辐蝠踾輹　方六反；弗绂髴韨绋不黻甶笰　分勿反；髮发诐髲　方伐反；呼纤鸡不　甫鸠反；粪奋　方问反；方邡枋坊匚肪防　府良反；蕃藩　府桓

反；

芳　丰鄷沣僼　敷融反；　峰锋蜂烽　敷容反；　霏

妃非　芳非反；　敷麸孚鄜俘　芳无反；芬纷氛　抚文反；

捧　敷陇反；斐悱□敷尾反；

弣　方武反；　忿蚡　敷粉反；䡅　峰妃反；

赗㷭　敷凤反；费䰁　方未反；肺柿　方废反；

……　赴讣　芳遇反；　蝮覆蕧覆

芳福反；　拂怫茀刜髴祓颰䨽　敷勿反；怫　拂伐反；忿

㵄　芳问反；芳妨　汸　敷方反；

飜翻幡　孚袁反。

〔唐〕守温《韵学残卷》，载《唐五代韵书集存》下册，中华书局1983年版，801—802页。

甲2—1·5　郑樵论字母受西域梵文影响，由华僧创作

七音之韵，起自西域，流入诸夏。梵僧欲以其教传之天下，故为此书，虽重百译之远，一字不通之处，而音义可传。华僧从而定之，以三十六字为之母，重轻清浊，不失其伦。天地万物之音，备于此矣。

〔宋〕郑樵《七音略·七音序》，《万有文库》第2集《通志》第1册，商务印书馆1925年出版，513页。

甲2—1·6　陈澧论字母之名出于佛书

澧案字母之名出于佛书；盖佛国以音造字，连读二音为一音，即连书二字为一字，所谓字母者，以其能生他字，犹国书之字头。在佛书固名正言顺也，若儒书之切语以二音譬况一音，非以二字合成一字，如东，德红切，非连书德红二字为东字也。而字母家以东为端母字，东字非德字所生，尤非端字所生，岂可谓端字为东字之母乎？诚所谓名不正言不顺矣。用中华之字而加以佛书字母之名，故有此病。然自古韵书分部有东冬钟江之目，而声则无部居，无标目，唐僧分为三十六类，每一类以一字为标目，便于指说，故相沿不废也。

〔清〕陈澧《切韵考·外篇·卷三》，北京市中国书店1984年版本，3页。

甲2—1·7　钱大昕论三十六字母相传出于僧守温

三十六字母，唐以前未有言之者。相传出于僧守温，温亦唐末沙门也。司马温公《切韵指掌图》言字母详矣。初不言出于梵学，至郑樵作《七音略》，谓华人知四声而不知七音，乃始尊其学为天竺之传。今考华严经四十二字母与三十六母多寡迥异。四十二母梵音也，三十六母华音也。华音疑、非、敷、奉诸母，华严皆无之，而华严所谓二合、三合者又非华人所解。则谓见溪群疑之谱出于华严者非也。特以其为沙门所传，又袭彼字母之名，夹漈好奇而无识，遂误认为得自西域。后人随声附和并为一谈，大可怪也。

〔清〕钱大昕《十驾斋养新录·卷五》，商务印书馆1957年版本，98页。

甲2—1·8　顾广誉论三十六字母自唐末僧守温始

先是佛书入中国则已有字母之名，顾婆罗门书字母十四，华严经字母四十二。只以译梵书，不闻用以释经典。迨唐沙门神珙为《四声五音九弄图》，则为儒家言矣，而未始名以字母也。今之所传见溪群疑三十六母乃自唐季僧守温始。守温书出而天下之言等韵者归于一。

〔清〕顾广誉《四声切韵表补正·序》，嘉墙丛书，1933年大东书局石印本，1页。

甲2·1—9　真空论字母为大唐舍利创，温首座增益

字源歌

法言造韵野王篇	字母温公舍利传
等子观音斯置造	五音呼吸是轩辕
大唐舍利置斯纲	外有根源定不妨
后有梁山温首座	添成六母合宫商
轻中添出微于奉	重内增加帮泊滂
正齿音中床字是	舌音舌上却添娘

〔明〕真空《篇韵贯珠集》，《韵书四种》本，46—47页。

甲2—1·10　吕维祺论舍利创字母三十，温首座增益为三十六母

大唐舍利创字母三十，后温首座增益以娘、床、帮、滂、微、奉六母为三十六母。

〔明〕吕维祺《同文铎·卷首三则》，《音韵日月灯》本，9页。

甲2—1·11 梅膺祚论神珙创三十六母

韵学自沈约始，而释神珙继以等韵，列为三十六母，分为平仄四声。

〔明〕梅膺祚《字汇·韵法直图》，务本堂1768年刊本，1页。

甲2—1·12 允禄论神珙制等韵字母

沙门神珙，博综释典，通晓梵音，欲使经教流传，兼通彼我，制为华音等韵字母。

〔清〕允禄《同文韵统》第1卷，上海商务印书馆，1921年石印本，2页。

甲2—1·13 吴烺论字母出自西域

切韵字母出自西域，其先相传十四字，后又得三十六字，反切之法实本诸此。

〔清〕吴烺《五声反切正韵·论字母第二》，安徽丛书第1期第8册，7页。

甲2—1·14 吴烺论三十六字母相传为神珙所作

见溪群疑、端透定泥、知彻澄娘、帮滂並明、非敷奉微、精清从心邪、照穿床审禅、影晓喻匣、来日，右三十六字母相传为僧神珙所作。

〔清〕吴烺《五声反切正韵·三十六字母》，安徽丛书第1期第8册，9页。

甲2—1·15 周春论神珙创字母三十，守温增为三十六母

相传神珙字母止三十，缺娘、奉、微、帮、滂、床六母。后梁山僧守温增为三十六母。

〔清〕周春《小学余论·下》，1804年阮元序本，5页。

甲2—1·16　江永论字母是精于音学的人所作

等韵三十六母未知传自何人，大约六朝之后，隋唐之间，精于音学者为之。

〔清〕江永《音学辨微》，渭南严氏孝义家塾1863年刊本，5页。

甲2—1·17　方本恭论字母作者，诸说互异

宣城梅氏以为字母乃唐僧神珙所造；钱塘高介石别作北魏僧神珙；明吕介孺兄弟则以唐舍利温首座当之。诸说互异。总之，字母之例，阐于释氏。

〔清〕方本恭《等子述》，载《春水船易学》第4册，8页。

甲2—1·18　林本裕论字母的作用

字母者，以一字定其位，而众字各有所归，溯流知源，约繁从简，音以母分，精妙至矣。

〔清〕林本裕《声位》，转引自李新魁《汉语等韵学》，中华书局，1983年版，34页。

甲2—2　五音、七音

甲2—2·1　神珙所列五音

东方喉声	何	我	刚	鄂	歌	可	康	各
西方舌声	丁	的	定	泥	宁	亭	听	历
南方齿声	诗	失	之	食	止	示	胜	识
北方唇声	邦	尨	剥	雹	北	墨	明	邈
中央牙声	更	硬	牙	格	行	幸	亨	客

〔唐〕神珙《四声五音九弄反纽图·五音声论》，载《宋本玉篇》，北京市中国书店1983年9月版，540页。

甲2—2·2　守温论五音发音部位和方位

欲知宫，舌居中；欲知商，口开张；欲知徵，舌拄齿；欲知羽，撮口聚；欲知角，舌缩却。

〔唐〕守温《韵学残卷·辨宫商徵羽角例》，载《唐五

代韵书集存》下册，中华书局，1983年1月版，801页。

甲2—2·3 《广韵》卷末论辨字五音法

凡呼吸文字即有五音，唇声、舌声、牙声、喉声、齿声等。

一唇声并饼　唇声清也

二舌声灵历　舌声清也

三齿声陟珍　齿声浊也

四牙声迦佉　牙声浊也

五喉声纲各　喉声浊也

〔宋〕陈彭年《广韵》卷末，上海商务印书馆缩印海盐张氏涉园藏宋巾箱本，161页。

甲2—2·4 《韵镜》论由五音分出七音的缘由

或曰字惟五音而曰七，何耶？曰音非七则不能尽声中之韵。亦犹琴始五弦，非加文武二弦则不能尽音中之声。故曰琴者乐之宗也，韵者声之本也。文武二弦为变宫变徵，舌齿二音为半徵半商，此其义欤？或又曰舌齿一音而曰二，何耶？曰五音定于唇齿喉牙舌，惟舌与齿递有往来，不可主夫一。故舌中有带齿声，齿中而带舌声者，古人立来日二母，各具半徵半商，乃能全其秘。若来字则先舌后齿，谓之舌齿，日字则先齿后舌，谓之齿舌，所以分为二而通五音曰七。

《韵镜·调韵指微》，古籍出版社1955年11月版，6—7页。

甲2—2·5 郑樵论宫、商、角、徵、羽、半徵、半商为七音

四声为经，七音为纬，江左之儒知纵有平、上、去、入为四声，而不知衡有宫、商、角、徵、羽、半徵、半商为七音。

〔宋〕郑樵《七音略·序》，万有文库第2集《通志》第1册，商务印书馆1925年出版，513页。

甲2—2·6 吕维祺论七音发音部位和方法

大唐舍利创字母三十，后温首座益以娘床帮滂微奉六母为三十六母，合之为七音。牙音用腭声，在上腭，故有竟以腭音名者。舌头在舌杪。舌上在舌中央。合唇而迫声以出，谓之重；开唇而送声以出，

谓之轻。出在两齿相合之处者，齿头也。抵齿而出，舌稍用事者正齿也。故正齿照、穿、床三音与舌上知、彻、澄三音相类而实不同。喉有深浅之分，晓匣重出为深喉，影喻轻出为浅喉。来半舌音，以其从泥而分曰半，非谓与齿互音也。日半齿音，以其居禅之余曰半，非谓与舌音互音也。

〔明〕吕维祺《同文铎·音辨》，《音韵日月灯》本，9页。

甲2—2·7　江永论七音发音部位和方法

见溪群疑	牙音	气触牡牙	
端透定泥	舌头音	舌端击腭	
知彻澄娘	舌上音	舌上抵腭	
帮滂并明	重唇音	两唇相搏	
非敷奉微	轻唇音	音穿唇缝	
精清从心邪	齿头音	音在齿尖	
照穿床审禅	正齿音	音在齿上	
晓匣影喻	喉音	音出中宫	晓匣浅喉出喉外，影喻深喉出喉中
来　泥字之余	半舌音	舌稍击腭	
日　禅字之余	半齿音	齿上轻微	

〔清〕江永《音学辨微·辨七音》，渭南严氏孝义家塾1863年刊本，9页。

甲2—2·8　黄侃论七音发音部位和方法

《音学辨微》（江永著）有辨七音法。兹综合录之如左。（江说下附江字。）

喉音　音出中宫。　侃案：此不了然，当云：音出喉节，正当喉节为"影"、"喻"、"为"，（喻、为即影之浊音。）"晓"、"匣"稍加送气耳，验之自知。后仿此。

牙音　气触牡牙。牡当是壮字之误。然亦不了然，当云：由尽头一牙发声，"见"是也；"溪"、"群"稍加送气而分清、浊；"疑"即此部位而加用鼻之力；非鼻已收之音。

舌音　据近所分，有五种：

舌头音　舌端击腭。　此又小误，当云，舌端伸直，直抵齿间，“端”是也；“透”、“定”稍加送气而分清浊；“泥”即此部位而用鼻之力以收之。

舌上音　舌上抵腭。　此当云：舌头弯曲如弓形向里，非抵腭也，“知”是也；“彻”、“澄”稍加送气而分清、浊；“娘”即由此部位收以鼻之力。

半舌音　原注泥字之余，舌稍击腭。　按泥余是也；半舌者，半舌上，半喉音也；然古音实即舌头加鼻之力而助以喉音。

半齿音　原注娘字之余，齿上轻微。　按此禅字之余，非娘余也；半齿者，半用舌上，半舌齿间音，亦用鼻之力收之。

舌齿间音　江所未解。　今云：舌端抵两齿间而发音，音主在舌不在齿，然借齿以成音，“照”是也；“穿”、“神”、“审”、“禅”皆稍加送气而分清、浊；无收声。

齿音

齿头音　音在齿尖。　当云：音在上齿之尖，“精”是也；“清”、“从”、“心”、“邪”皆稍加送气而分清、浊；无收声。

正齿音　音在齿上。　按当云：音在上齿根近龂处，舌尖抵此而成音，无须乎下齿，此与齿头音之大别；“庄”是也；“初”、“床”、“疏”稍加送气而分清、浊，无收声。

唇音

重唇音　两唇相搏。　江：“邦”是也；“滂”、“並”稍加送气而分清、浊；“明”则收以鼻之力。

轻唇音　音穿唇缝。　江：“非”是也；“敷”、“奉”稍加送气而分清、浊；“微”则收以鼻之力。

〔近代〕黄侃《音略》，载《黄侃论学杂著》，中华书局，1964年9月版，67—68页。

甲2—2·9　钱大昕论影、喻、晓、匣之发音

凡影母之字，引而长之，则为喻母。晓母之字，引长之稍浊，则

为匣母。匣母三四等字，轻读亦有似喻母者，古人于此四母不甚区别。

〔清〕钱大昕《十驾斋养新录·卷五》，商务印书馆1957年版本，99页。

甲2—2·10 潘耒论五音之次序

凡声之出口必自内而渐及乎外，始喉、次舌、次腭、次齿而终之以唇，无余声矣，岂非天然之序乎！

〔清〕潘耒《类音·卷一》，遂初堂藏板本，雍正刻本，5页。

甲2—2·11 钱大昕论七音次序诸家各异

郑樵《七音略》内外转图，首帮滂並明、非敷奉微为羽音，次端透定泥、知彻澄娘为徵音，次见溪群疑为角音，次精清从心邪、照穿床审禅为商音，次影晓匣喻为宫音，来日为半徵半商。其次序与《切韵指掌图》不同。黄公绍《韵会》卷首载七音三十六母，见溪群疑鱼为角，端透定泥为徵，帮滂并明为宫，非敷奉微为次宫，精清心从邪为商，知彻审澄娘为次商，影晓么匣喻合为羽，来日为半徵半商。

〔清〕钱大昕《十驾斋养新录·卷五》，商务印书馆，1957年版本，100页。

甲2—2·12 劳乃宣论以五音配宫商角徵羽是牵强附会

宋以来言等韵者，多以五音四声等分配宫、商、角、徵、羽，而言人人殊，其实皆牵合也。盖音律与音韵本判然两事。音律之音以洪纤高下为殊，音韵之音以韵等声为别。必欲强为比附，犹谈历数者，推原于律吕大衍。论地理者牵引乎九野，两戒徒为门面语耳。于本义无当也。今一切屏除，不为影响附会之谈。如凭实测以验天行，据山川以征疆域，实事求是，省却无数葛藤。

〔近代〕劳乃宣《等韵一得·外篇》，吴桥官廨1898年刊本，36页。

甲2—2·13 钱玄同论五音、七音定名之当否

音所从发之处有四，曰喉、曰舌、曰齿、曰唇。喉音有深喉与浅喉之异，出喉中者曰深喉，出喉外者为浅喉。凡人声之发，必由内而

达于外。始于喉，次及于舌、齿，终之以唇。此乃自然之顺序，不可颠倒错乱者也。

前世字母家称深喉曰“喉”、“浅喉”曰“牙”；舌音分“舌头”、“半舌”、“舌上”三类；齿音分“齿头”、“正齿”、“半齿”三类；唇音分“重唇”、“轻唇”二类，此其定名，有当有否。如“舌头”、“舌上”、“重唇”、“轻唇”之名，其当者也。浅喉曰“牙”，齿音中之“正齿”及“半舌”、“半齿”之名，皆未允当。

〔近代〕钱玄同《文字学音篇》，北京大学出版部1921年版，5页。

甲2—3　清浊

甲2—3·1　《隋书》论清浊的由来

《三苍》、《急就》之流，微有章句；《说文》、《字林》之属，唯别体形。至于寻声推韵，良为疑混，酌古会今，未臻功要。末有李登《声类》、吕静《韵集》，始判清浊，才分宫羽。

〔唐〕魏征《隋书·潘徽传》，中华书局，1973年版，1745页。

甲2—3·2　刘鉴论字母清浊口诀

端见纯清与此知，精随照影及帮非；次清十字审心晓，穿透滂敷清彻溪；全浊群邪澄並匣，从禅定奉与床齐；半清半浊微娘喻，疑日明来共八泥。

〔元〕刘鉴《经史正音切韵指南》，台湾商务印书馆，1986年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238册，855页。

甲2—3·3　吕维祺论清浊的发音

按纯清者其音至清，所出字并无浊音。全浊者其音至浊，所出字并无清音。次清、半浊则清而稍即于浊，且间有浊音，浊而稍即于清，且间有清音矣。

〔明〕吕维祺《同文铎》，《音韵日月灯》本，8—9页。

甲2—3·4　江永论清浊是呼之有轻重

清浊本于阴阳，一说清为阳，浊为阴，天清而地浊也；一说清为阴而浊为阳，阴字影母为清，阳字喻母为浊也。当以前说为正。阴字清，阳字浊，互为其根耳。三十六母，十八清，十八浊，阴阳适均。其有最清、最浊、次清、次浊、又次清、又次浊音，呼之有轻重也。

〔清〕江永《音学辨微》，渭南严氏孝义家塾1863年刊本，12页。

甲2—3·5　江永论三十六字母的清浊关系

见最清，无浊；溪次清，群之清；群最浊，溪之浊。疑次浊，无清。端最清，无浊；透次清，定之清；定最浊，透之浊；泥次浊，无清。知最清，无浊；彻次清，澄之清；澄最浊，彻之浊；娘次浊，无清。邦最清，无浊；滂次清，並之清；並最浊，滂之浊；明次浊，无清。非最清，无浊；敷次清，奉之清；奉最浊，敷之浊；微次浊，无清。精最清，无浊；清次清，从之清；从最浊，清之浊；心又次清，邪之清；邪又次浊，心之浊。照最清，无浊；穿次清，床之清；床最浊，穿之浊，审又次清，禅之清；禅又次浊，审之浊。晓次清，匣之清；匣最浊，晓之浊。影最清，喻之清；喻次浊，影之浊。来浊，无清。日浊，无清。

〔清〕江永《音学辨微》，渭南严氏孝义家塾1863年刊本，10—12页。

甲2—3·6　劳乃宣论字母清浊相对关系

母之清浊相对者，影与喻、见与群、晓与匣、端与定、知与澄、照与床、审与禅、精与从、心与邪、帮与並、非与奉。

〔近代〕劳乃宣《等韵一得·内篇》，吴桥官廨1898年刊本，30页。

甲2—3·7　劳乃宣论关于清浊之名目

按三十六母，见端知帮精照为一类，群定澄並从床即其浊。溪透彻滂敷清穿为一类，有清而无浊。非心审晓为一类，奉邪禅匣即其浊，而来字亦为此类之浊。疑泥娘微明日为一类，有浊而无清。母之有此四类如韵之有四等，支分派别，秩然不可紊。古有纯清、次清、纯浊、次浊之目。洪初堂《四声韵和表》有发声、送声、外收声、内收

声之目。钱竹汀《养新录》又有出、送、收三等声之说，皆指此四类而言，而所分尚不甚明确。今定第一类曰戛音，第二类曰透音，第三类曰轹音，第四类曰捺音。

〔近代〕劳乃宣《等韵一得·外篇》，吴桥官廨，1898年刊本，1—2页。

甲2—2·8　周春论清浊随土音而变

清浊之分在于阴阳，阴阳之分在于开合轻重。要之，全随土音而变，又各依读法而移。故论清浊不必尽拘四声等子，论阴阳不必尽拘周德清中原韵也。

〔清〕周春《小学余论》，1804年阮元序本6页。

甲2—4　等呼

甲2—4·1　吕维祺论一、二等声粗而洪，三、四等声细而敛

按见一系牙音第一等字属开，见二系牙音第二等字属发，见三属收，见四属闭。上二等其声粗而洪，下二等其声细而敛。

〔明〕吕维祺《同文铎》，《音韵日月灯》本，8页。

甲2—4·2　江永论四等之间的洪细差异

音韵有四等，一等洪大，二等次大，三、四皆细，而四尤细。

〔清〕江永《音学辨微》，渭南严氏孝义家塾1863年刊本，19页。

甲2—4·3　熊士伯论四等之间的轻重差异

旧谱摄分开合，音各四等，一等重、二等次重、三等轻、四等尤轻，其大较也。

〔清〕熊士伯《等切元声》，转引自李新魁《汉语等韵学》，中华书局1983年，60页。

甲2—4·4　夏燮论韵部等属举例

音之洪细，谓之等。呼等之说起于六朝以后，唐人韵书分之最严者。如冬模灰咍魂痕寒桓豪歌唐登覃谈十四部，皆全韵一等。江删山耕咸衔六部皆全部二等。微文元严凡五部皆全韵三等。齐先萧青幽添六部，皆全韵四等。燮谓言之短长，声之高下因之。古无呼等之说，而其洪细未尝不具。

〔清〕夏燮《述韵·卷三》，1930年北京富晋书社石印本，5页。

甲2—4·5　吕维祺论开口，声单而朗；合口，声骈而浑

按开合者，张口呼之则为开，其声单而朗；合口呼之则为合，其声骈而浑。

〔明〕吕维祺《同文铎》，《音韵日月灯》本，9页。

甲2—4·6　江永论开合口是吻聚与不聚

音呼有开口、合口；合口者吻聚；开口者吻不聚也。

〔清〕江永《音学辨微》，渭南严氏孝义家塾1863年刊本，18页。

甲2—4·7　夏燮论开合与弇侈不同

弇侈与开合不同。开合口以口分，弇侈以音分。凡口之张而呼者为开；口之闭而呼者为合。凡音之撮涵向外者为侈，音之收撮向内者为弇。苟不知审者，则有以弇侈为开合，所谓差之豪厘，失之千里矣。以阳韵言之，光之与冈，黄之与杭，此开口、合口之分也。而光与东韵之公，黄与东韵之鸿，则同为合口，而一弇一侈分矣。若夫侵、谈二部，皆开口之独部，而侵弇谈侈，故弇侈之与开合，相似而实不同者也。

〔清〕夏燮《述韵·卷三》，1930年北京富晋书社石印本，1页。

甲2—4·8　潘耒论四呼发音状况

凡音皆自内而外，初出于喉，平舌舒唇，谓之开口；举舌对齿，声在舌腭之间，谓之齐齿；敛唇而蓄之，声满颐辅之间，谓之合口；蹙唇而成声，谓之撮口。

〔清〕潘耒《类音·卷二》，遂初堂藏版本，雍正刻本，4页。

甲2—4·9　潘耒论四呼之间的关系

四呼非他，一音之变也。音之由中达外。在牙腭间则为开口；历舌端则为齐齿；畜于颐中，则为合口；聚于唇端，则为撮口。开与合相应，齐与撮相应；有则俱有，无则俱无。一几四隅，一马四蹄，不

可增减者也。

〔清〕潘耒《类音·卷一》，遂初堂藏版本，雍正刻本，6页。

甲2—4·10　潘耒论古今等呼有别

郑渔仲言人止知纵有四声，不知横有七音，余亦言人止知纵有四声，不知横有四呼。神珙以来未论及此，等韵止分开口、合口。

〔清〕潘耒《类音·卷二》，遂初堂藏版本，雍正刻本，5页

甲2—4·11　夏燮论等与呼的关系

开口至三等则为齐齿，合口至四等则为撮口。……撮，聚也。凡合口呼之，一、二、三等，口虽合而不聚。至四等则聚，其音促而不舒，其气短而愈敛，故曰合口至四等则为撮口也。凡开口呼之，三等虽在齿头，不得齐齿，惟细音乃抵齿尖耳，若牙、舌、喉、唇三等呼之齐齿，尤未易辨辨。今任举牙音之冈（一等）、姜（三等）二字，呼冈则音自牙龈出，呼姜则音自牙尖出。牙之尖，正齿之齐处也。任举喉音之亨（一等）、嫿（三等）二字，呼亨则气触舌上，呼嫿则气触舌下。舌之下亦齿之齐处也。任举舌头之当（一等）、丁（四等，舌头无三等，言三等齐齿，则四等可知。）二字。呼当则舌昂而向上，呼丁则舌平而值齿，是亦三等齐齿也。任举重唇之帮（一等）、宾（二等）二字，呼帮则唇全向外，呼宾则唇近内（重唇三等、四等渐入轻唇矣。）唇之内亦齿之齐处也。故曰开口至三等则为齐齿。

〔清〕夏燮《述韵·卷十》，1930年北京富晋书社石印本，6页。

甲2—4·12　夏燮论五音之洪细

牙喉二音，四等皆具。而细审之，牙之一等洪于喉之一等，喉之四等细于牙之四等。舌头、齿头有一等、四等，而舌上、正齿仅得二、三两等。又细审之，则舌上、正齿之三等，仍细于舌头，齿头之四等。重唇四等皆具，轻唇仅见三等，仍细于重唇之四等。故牙与喉对，则牙洪而喉细也；舌头与舌上对，则舌头洪而舌上细也；齿头与正齿对，则齿头洪而正齿细也；重唇与轻唇对，则重唇洪而轻唇细

也。此五音之大洪大纲。

〔清〕夏燮《述韵·卷十》，1930年北京富晋书社石印本，10—11页。

甲2—4·13　刘鉴论声母归等口诀

端精二位两头居，知照中间次第呼；

来晓见帮居四等，日非三等外全无。

〔元〕刘鉴《经史正音切韵指南》，台湾商务印书馆，1986年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238册856—857页。

甲2—4·14　江永论等位图歌

重唇牙喉四等通，轻唇三等独来同。

舌齿之头一四等，照穿知彻二三中。

一二等无群与喻，一等无邪二无禅。

有禅三等有邪四，三虽无匣日音全。

〔清〕江永《音学辨微》，渭南严氏孝义家塾1863年刊本，20页。

甲2—4·15　江永论七音各等安排

一等有牙、有喉、有舌头，无舌上。有重唇，无轻唇。有齿头无正齿。有半舌，无半齿。而牙音无群，齿头无邪，喉音无喻。通得十九位，见溪疑端透定泥邦滂並明精清从心晓匣影来也。二等有牙、有喉、有舌上、无舌头。有重唇、无轻唇。有正齿无齿头。有半舌，无半齿。而牙音无群，正齿无禅，喉音无喻。亦通得十九位，见溪疑知彻澄娘邦滂並明照穿床审晓匣影来也。三等有牙、有喉、有半舌、半齿、有舌上，无舌头。有正齿，无齿头。而唇音不定，或有重唇或有轻唇。喉音则无匣母。通得二十二位，见溪群疑知彻澄娘照穿床审禅晓影喻来日及唇音之四母也。四等与一等同，有牙、有喉、有舌头，无舌上。有重唇，无轻唇。有齿头，无正齿。有半舌，无半齿。而牙音有群，齿头有邪，喉音有喻。亦通得二十二位，见溪群疑端透定泥邦滂并明精清从心邪晓匣影喻来也。

〔清〕江永《音学辨微》，渭南严氏孝义家塾1863年刊本，20—21页。

甲2—4·16　陈澧论韵类与等的矛盾

《广韵》切语有一韵一类者，有一韵二类、三类、四类者，以相近之韵合计之，有多至十三、四类者。等韵家则限定四等有开口、合口，则限定开合各四等。如鱼、虞、模三韵皆一类，但当分三等耳，而等韵家则以模韵为一等，鱼、虞皆分析为二等、三等、四等。又如元、寒、桓、删、山、先、仙七韵共十三类。虽分开口、合口二图，亦不能每图只四等也，而等韵家亦限于四等。又如东、冬、钟三韵，东二类，冬、钟皆一类，共四类，适可分四等矣，而等韵家则以冬韵为一等，钟韵为三等，东韵则析之为一、二、三、四等，皆不依切语下字分类。于是东韵弓字三等，而嵩字，息弓切，则四等矣。崇字，锄弓切，则二等矣。公字在东韵，攻字在冬韵，而同为一等矣。风、丰、冯在东韵，封、峰、逢在钟韵，而同为三等矣。如此则古人何必分韵乎？何必每韵切语分类乎？此限定四等之病也。

〔清〕陈澧《切韵考·外篇·卷三》，北京市中国书店，1984年7月版，12页。

甲2—5　摄

甲2—5·1　方本恭论摄是统摄全韵

摄，管束也。以其统摄全韵，故谓之摄。

〔清〕方本恭《等子述》，载《春水船易学》第4册，10页。

甲2—5·2　劳乃宣论韵摄按韵尾分

韵摄者，音之所由收也，故曰摄。一音之终必有所收。收于喉为喉音，收于鼻为鼻音，收于舌齿为舌齿音，收于唇为唇音。

〔近代〕劳乃宣《等韵一得·内篇》，吴桥官廨1898年刊本，7页。

甲2—5·3　劳乃宣论分摄之由来

唐宋韵书部分，自二百六部归并至一百六部，而其中声音相同者犹多。戴东原谓定韵时有意求其密，用意太过，强生分别，是也。故考古韵者必归并部分；等韵家之定为韵摄，亦此意也。《切韵指掌图》分二十图，郑氏《七音略》分为四十三图，犹未有韵摄之名。刘

氏《切韵指南》乃定为通、江、止、遇、蟹、臻、山、效、果、假、宕、曾、梗、流、深、咸十六摄。《字母切韵要法》十二摄，曰：迦、结、冈、庚、裓、高、该、傀、根、干、钩、歌；而图内不列"结"字一音，于"庚"下附（庚）一音，于"根干"下附（根）（干）二音，合计共十五摄。《等韵切音指南》十六摄，曰：果、假、梗、曾、通、止、蟹、遇、山、咸、深、臻、江、宕、效、流，与刘氏同，而其次不同。

〔近代〕劳乃宣《等韵一得·外篇》，吴桥官廨1898年刊本，8—9页。

甲2—5·4　钱玄同论韵摄标目自《切韵指南》始

《广韵》二百六韵之等呼阴阳既明，则于审音之事无疑滞矣。于是当就异韵同音者括为"韵摄"。

合母音相同之数韵为一类，始于宋扬中修之《切韵指掌图》。《指掌图》列图二十，并其开合，凡十三摄。其时尚无"韵摄"之名（今曰"十三摄"者，取便于称说也。）每类亦无标目之字。及元刘鉴撰《切韵指南》，分为十六摄，又以通、江、止、遇、蟹、臻、山、效、果、假、宕、曾、梗、流、深、咸十六字标目为名。"韵摄"有标目之始。自是以后，等韵家遂多言"韵摄"矣。

〔近代〕钱玄同《文字学音篇》，北京大学出版部，1921年本，16—17页。

甲2—5·5　钱玄同论《切韵指掌图》分摄之得失

言韵摄之书虽多，而精确缜密，举不逮《切韵指掌图》。缘《指掌图》成于宋世，据《集韵》而作。其时音韵之学尚未淆乱，故多可信据。今考其十三摄中，惟以泰、夬、祭、废四韵与代、队、卦、怪、霁诸韵合为一摄；以灰韵与支、脂、之、微、齐诸韵合为一摄，与《广韵》尚有未合。缘泰、夬祭、废四韵，惟有去而无平、上，与代、队诸韵迥异，其母音当为a。灰韵之母音为e，支、脂、之、微、齐之母音为i，亦各不相同，未可合而一之也。

〔近代〕钱玄同《文字学音篇》，北京大学出版部，1921年本，17页。

甲2—6　转

甲2—6·1　张麟之论转就是韵图

余尝有志斯学，独恨无师承，既而得友人授《指微韵镜》一编，且教以大略，曰："反切之要，莫妙于此，不出四十三转，而天下无遗音。"

〔宋〕张麟之《韵镜·卷首识语》，古籍出版社，1955年，1页。

甲2—6·2　袁子让论一摄谓之一转

等子内外各八摄为十六摄。摄随韵更，故一摄谓之一转，转兼数韵，故一转又谓之一摄。

〔明〕袁子让《字学元元·卷一》，明万历31年（1603年）序刻本，18页。

甲2—6·3　祝泌论内、外转是气入、气出

凡字之叶韵者谓之声，口中之气所发也。有开口而气出、合口而气出成声者谓之外转；有口开、口合而气入成声音谓之内转。……内外八转者，如内一东、钟、支、微，内二之、脂，内三鱼、模、虞，内四歌、戈、阳、唐，内五收尤、侯，内六幽，内七侵、尤，内八蒸、登。外一江、佳、皆、灰，外二齐、咍，外三真、殷、魂、臻、谆、文、痕，外四元、欢、山、先、仙、寒，外五豪、宵，肴，外六麻，外七覃、盐、咸、监、严、凡、添，外八庚、清也。

〔宋〕祝泌《皇极经世解起数诀·声音说》，台湾商务印书馆，1986年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805册，198页。

甲2—6·4　《四声等子》论内、外转之分决定于二等字是否五音四等都具足

内转者唇、舌、牙、喉四音更无第二等字，唯齿音方具足；外转者五音四等都具足。今以深、曾、止、宕、果、遇、流、通括内转六十七韵。江、山、梗、假、效、蟹、咸、臻括外转一百三十九韵。

〔宋〕无名氏《四声等子》，上海南方大学铅印本，3页。

甲2—6·5　吕维祺论内外转之分以第二等字论

按内、外之分，以第二等字论也。二等别母无字，惟照二有字，谓之内，以字少，拘于照之内也；二等各母有字，谓之外，以字多，出于照之外也。

〔明〕吕维祺《同文铎·内外说》，《音韵日月灯》本，9页。

甲2—6·6　熊士伯论辨内、外转看照组声母

一、二等为外，三、四等为内，止从照母分。内门二等，惟照有字，俱切入三等，所谓内转切三也。外门二等俱有字，仍切二等，所谓外转切二也。二十门法“内三外二”，正以照母言甚明。

〔清〕熊士伯《等切元声》，转引自李新魁《汉语等韵学》，中华书局1983年，23页。

甲2—6·7　方本恭论辨内、外不能以二等字为准

内外，定位也。神其解者，辨之在吞吐之间。聊城郭祖炜《韵学辑要》，切法韵逢齿二等，移切三等谓之内。内外之分，以喉舌唇二等之有无字音识也，终属皮相。

〔清〕方本恭《等子述》，载《春水船易学》第4册，8页。

甲2—6·8　贾存仁论辨内、外转以三等韵为主

内摄、外摄所以得名之故，古无明文，愚按此盖以三等为主，而内外乎二等之谓也。二等首尾有字，则三等推而外之，故应切二等字者，即切二等字，如是者谓之外摄，谓二等在三等之外也。二等首尾无字而独有照类，则三等收而内之，故应切二等字者，皆切三等字，如是者谓之内摄，谓二等在三等之内也。案之全书，无不然者。惟臻摄首尾无字，宜为内摄，而亦谓之外，此不可解。

〔清〕贾存仁《等韵精义》，转引自李新魁《汉语等韵学》，中华书局1983年，22页。

甲2—6·9　邹汉勋论内、外转是声音之开合、弇侈

郑樵《七音略》有内转、外转之目，刘鉴《切韵指南》于每摄有内、外之辨。江慎修谓之侈敛，即开口、合口之说也。大抵开口为内

言，为外转，为侈；合口为外言，为内转，为敛。其名殊，其实一也。

〔清〕邹汉勋《五均论》，《新化邹氏学艺斋遗书·五均论下》，光绪刊本，1页。

甲2—6·10　夏燮论内、外转是声音之弇侈，非论开合

神珙分深摄为内转，咸摄为外转，但就声音之弇侈言耳，非论开合也。

〔清〕夏燮《述韵·卷十》，1930年北京富晋书社石印本，6页。

甲3　等韵门法

甲3—1　等韵门法的产生

甲3—1·1　陈澧论等韵门法的产生是为了补救等韵之弊病

知三母字古音读如端三母，非四母字古音读如帮四母，切语上字有沿用古音者，宋人谓之“类隔”。《广韵》每卷后有“新添类隔今更音和切”一条，《四声等子》遂立门例，其一条云：“端知八母下，一、四归端，二、三归知。”又云：“以符代蒲，其类奉、并，以无代模，其类微、明。”明僧真空作《门法玉钥匙》，又增减之为十三条。方案北《古今释疑》云：“详其所以立门法者，乃见孙愐切脚不合，而不敢议之，故强为此迁就之说。”澧案此说是也。作门法者，本欲补救等韵之病，而适足以显等韵之病。

〔清〕陈澧《切韵考·外篇》，北京市中国书店1984年，13页。

甲3—1·2　陈澧论等韵门法的产生是因韵图与韵书有矛盾

端三母与知三母，帮四母与非四母谓之类隔而相辅犹可也。精五母、照五母则非类隔也，等韵家谓精五母无二等、三等；照五母无一等、四等，而以之相补。然如鉴韵“覱”字二等，而“子鉴切”属精母；夬韵“啐”字二等，而“苍夬切”属清母。安得云精五母无二等乎？盍韵“譗”字一等，而“章盍切”属照母；厚韵“鲰”字一等，

而“仕垢切”属床母；敢韵“濶”字一等，而“赏敢切”属审母；齐韵“移”字四等，而“成离切”属禅母，安得云照母无一等、四等乎？于是作门法者设为振救门、正音凭切门、精照互用门、寄韵凭切门。因有不合而立一门，又有不合又变为二门、三门，辗转缪辖，不可究诘矣。

〔清〕陈澧《切韵考·外篇卷三》，北京市中国书店1984年，15页。

甲3—1·3 潘耒论等韵门法的产生是因韵图列字不当

字之在韵，散乱无统，得等韵而始有条理，为功甚大。顾其书未能尽善。后人立诸门法，尤多纷纠。则以列母不清，置等不定之故也。按三十六母中知彻澄娘本系复出，可以不用。即用之，自应以三十六母并列一格，而以开口、齐齿、合口、撮口分置四等，则出切行韵，画一分明，有何门法之可立哉！乃作等韵者见各韵中或止有开齐、或止有合撮，或止有开合，遂谓两等足以置之。而纵列三十六母为三十六行，则太密，横列二等则太疏，乃取知彻澄娘列于端透定泥之下，非敷奉微列于帮滂並明之下，照穿床审禅列于精清从心邪之下，蹙为二十三行。横列四等，合平上去入为一等，共十六格，欲令疏密适中。于是以第一、第四等为上层，见溪至来日二十三母之位。第二、第三等为下层，知彻至审禅十三母之位。每韵中止有一、二呼者则以一幅尽之，有三呼、四呼者分为二幅，此其立法之本意也。然以上层二十三母之一等、四等与下层十三母之二等、三等相对，既已参差不齐，而端透定泥、帮滂並明、精清从心邪十三母齐齿、撮口之字既置在第四等，见溪群疑、晓匣影喻、来日十母下齐齿、撮口之字，却置之第三等，是上层二十三母中又互相乖异并自立之例而乱之，何怪出切行韵之一彼一此，纷如乱丝也哉！

〔清〕潘耒《类音·卷二》，遂初堂藏板本，16—17页。

甲3—1·4 曾运乾论等韵门法的产生是因等韵不符切语

至诸家等韵出，门法之说，乃渐加详。其故由作等韵谱者，未谙切韵条例，率尔成书。如正韵变韵，混居一图；开口合口分成八等，

正齿则二、三清混，于喻则三、四分居。皆不合陆氏原书，谬于《广韵》。以之上考古代切语，乖舛遂多。原其不合之处，非切语之不符等韵，乃等韵之不符切语。此等韵误排之咎，切语不任其咎也。等韵家见其不合，乃立门法以济其说。又有不合，又别立一门。始于《四声等子》及《切韵指南》。详于明释真空之《玉钥匙》。至清代《续通志·七音略》，又故推波助澜，张大其辞，敷衍其例，展转轇轕，不可胜穷。一若古代切语，实有此繁重苛细之法者，窃尝推其症结所在。盖有由误将一等排入四等所致者，有由误将变韵搀入正韵所致者，有由误将精双喻四排入四等所致者，有由误将照一排入二等所致者。要之皆等韵之谬误，非切语之谬误也。

〔近代〕曾运乾《等韵门法驳议》，载《语言文学专刊》1卷2期，国立中山大学研究院文科研究所，中国语言文学部编，291—292页。

甲3—2 对等韵门法的评价

甲3—2·1 袁子让论等韵门法帮助人们正确读出反切

十五岁，乃得诗韵，尽叶其声，始知下有分韵。继得古《四声等子》，尽概其切，始知上有分母，依法试之，十中其七。及游曾植翁老师之门，窃其謦唾，乃得解门法钥匙，尽错综变化之神，是时于切脚始十试而十中。

〔明〕袁子让《字学元元·自序》，明万历三十一年（1603年）序刻本，1页。

甲3—2·2 方以智论反切与等韵不合是古今方言有异，不必立门法

详考经传史汉注疏、说文、沈、孙，以至藏释，皆属音和。但于粗细不审，而舌齿常借，唇缝常溷耳。此各填其方言，或各代之口吻然也。存旧法，考古今，可也。岂守其混与借，以立法哉？

〔明〕方以智《通雅·卷五十·切韵声原》，桐城方氏1880年重刊本，17—18页。

甲3—2·3 梅膺祚论等韵门法繁难

李嘉绍撰《韵法横图》。等韵自音和门而下，其法繁，其旨秘，人

每惮其难而弃之。

〔明〕梅膺祚，转引自吴烺《五声反切正韵》，载安徽丛书第1期第8册，10页。

甲3—2·4　周春论等韵门法当废

指南附玉钥匙法，详列十三门，徒乱人意而全无启发之功。吾故曰自十三门兴而等韵废，去十三门而等韵方可悟。

〔清〕周春《小学余论·下》，1804年阮元序本，4页。

甲3—2·5　劳乃宣论等韵门法难以掌握

所谓门法，尤多纷纠。反复考索，疑莫能明。

〔近代〕劳乃宣《等韵一得·外篇》，吴桥官廨1898年刊本，46页。

甲3—3 音和门

甲3—3·1　《四声等子》论上下字“四同”的反切是音和

凡切字，以上者为切，下者为韵，取同音、同母、同韵、同等，四者皆同，谓之音和。谓如丁增切登字，丁字为切，丁是归端字母，是舌头字。增字为韵，增字亦是舌头字。切而归母，即是登字。所谓音和递用声者此也。

〔宋〕无名氏《四声等子》，上海南方大学铅印本，2页。

甲3—3·2　沈括论切归本母谓之音和

所谓切韵者，上字为切，下字为韵，切须归本母，韵须归本等。切归本母，谓之音和，如“德红”为“东”之类。“德”与“东”同一母也。

〔宋〕沈括《梦溪笔谈·卷十五》，古典文学出版社1957年，505—506页。

甲3—3·3　刘鉴论音和的反切可按常规找出所切字

音和者谓切脚二字，上者为切，下者为韵。先将上一字归知本母，于为韵等内本母下，便是所切之字，是名音和门。故曰音和切字起根基，等母同时便莫疑，记取古红公式样，故教学切起初知。

〔元〕刘鉴《经史正音切韵指南·玉钥匙门法》，1935年芋园从书本，51页。

甲3—3·4　真空论音和在牙音

音和者，谓见溪群疑此四母下字为切，随四等韵去，皆是音和。故曰：切时若用见溪群，四等音和随韵臻。如古洪切公字，古行切庚字，起居切区字，古贤切坚字之类是也。

〔明〕真空《直指玉钥匙门法》，载《韵书四种》，附《经史正音切韵指南》后，25页。

甲3—3·5　袁子让论音和是切字门法之正

盖音和者，以音和声，音凭其切，声凭其韵，故切字门法，以音和为正，其余十二门法，则或离切求韵，或离韵求切，互相枘凿，学者难明。然亦以先贤如此种种作切，故立门法者不敢据己见，亦袭故而胪列之尔。然考六经载籍，作音和切者，十七；作十二门法切者，十三。于此便见音和之为正矣。

〔明〕袁子让《字学元元·卷三》，明万历31年（1603年）序刻本，8页。

甲3—3·6　吴烺论音和是切归本母，韵归本等

切归本母，韵归本等者，谓之音和常。本等声尽泛入别等者谓之类隔变也。

〔清〕吴烺《五声反切正韵》，载安徽丛书第1期第8册，8页。

甲3—4　类隔门

甲3—4·1　守温类隔举例

夫类隔切字有数般，须细辩轻重，方乃明之。引例于后，如：都教切罩，他孟切掌，……此是舌头舌上隔；如：方美切鄙，芳逼切堛，符巾切贫，武悲切眉，此是切轻韵重隔；如：疋问切忿，锄里切士，此是切重韵轻隔。恐人只以端知透彻定澄等字为类隔，迷于此理，故举例耳，更须子细了了。

〔唐〕守温《韵学残卷》，载《唐五代韵书集存》下册，中华书局，1983年版，805页。

甲3—4·2　《四声等子》论类隔发生在唇、舌、齿音中

凡类隔切字，取唇重、唇轻，舌头、舌上，齿头、正齿三音中清浊者，谓之类隔。

〔宋〕无名氏《四声等子》，上海南方大学铅印本，2页。

甲3—4·3　沈括论本等声尽泛入别等谓之类隔

字有重、中重、轻、中轻、本等声尽泛入别等，谓之类隔。虽隔等须以其类，谓唇与唇类，齿与齿类。如"武延"为"绵"，"符兵"为"平"之类是也。

〔宋〕沈括《梦溪笔谈·卷十五》，古典文学出版社，1957年，506页。

甲3—4·4　刘鉴论类隔是种类阻隔而音不同

类隔者，谓端等一、四为切，韵逢二、三便切知等字；知等二、三为切，韵逢一、四却切端等字。为种类阻隔而音不同也，故曰类隔。如都江切椿字，徒减切湛字之类是也。唯有陟邪切爹字是麻韵不定之切。

〔元〕刘鉴《经史正音切韵指南·玉钥匙门法》，1935年学园丛书本，51页。

甲3—4·5　真空论舌音类隔

类隔者，谓端透定泥一、四为切，韵逢二、三便切知等字。知彻澄娘二、三为切，韵逢一、四却切端等字。故曰：一、四端泥三、二知，相乘类隔已明之。如都江切桩字，丁恭切中字，浊于切坛字，知经切丁字之类是也。

〔明〕真空《直指玉钥匙门法》，载《韵书四种》，附《经史正音切韵指南》后，25页。

甲3—4·6　梁僧宝论同类声母互切为类隔

切韵有音和亦有类隔。音和者取标于本母，如前所云是矣。若本母声尽而借标于相当之母则曰类隔。（凡等韵以三十六母横排叠书作二十三行。舌头、舌上八母共四行，重唇、轻唇八母共四行，齿头、正齿十母共五行，所谓相当之母即同行所书者是）盖虽隔标仍以其类

谓唇与唇类，舌与舌类，齿与齿类，声之清浊相当则又类。如甫娇切镳，甫属非母，而镳属帮母。房连为楩，房属奉母，而楩属并母，皆以轻唇切重唇，此《广韵》用类隔也。

〔清〕梁僧宝《切韵求蒙》，古籍出版社，1955年版，18页。

甲3—4·7　江永论类隔是舌头与舌上、重唇与轻唇互切

舌头与舌上，重唇与轻唇，交互取上一字者，谓之类隔。（如长幼之长，丁丈反，以舌头切舌上也。绸缪之缪，武彪反，以轻唇切重唇也。）类隔之法，盖古人审慎之意，亦见隔类而相对。然歧出此例，学者或不能通晓，则音误而等亦误矣。后人改用音和者为是。

〔清〕江永《音学辨微》，渭南严氏孝义家塾1863年刊本，23页。

甲3—4·8　钱大昕论设类隔门是因后儒不通古音

说文堋，丧葬下土也，礼谓之封，周官谓之窆。封，府容切；窆，方验切；堋，方邓切。声皆相似，故可互转。后儒不通古音，乃有类隔之例，不知古音本无轻唇也。

〔清〕钱大昕《十驾斋养新录·卷五》，商务印书馆，1957年，107页。

甲3—4·9　钱大昕论舌头舌上互切并非类隔

古读棖如棠。……因棖有棠音，可悟古读。长，丁丈切，与党音相似，正是音和，非类隔。

〔清〕钱大昕《十驾斋养新录·卷五》，商务印书馆，1957年，114页。

甲3—4·10　周春论类隔门全不可通

十三门中交互门尚有条理，若类隔门则全不可通。如都江切桩字，丁弓切中字，陟耶切爹字，浊甘切谭字之类是也。

〔清〕周春《小学余论·下》，1804年阮元序本，4页。

甲3—4·11　汪曰祯论类隔在古代是音和

隔类亦称类隔齿音。或以正齿切齿头，齿头切正齿，亦间有之。

盖古音有舌头无舌上，有重唇无轻唇，有正齿无齿头，而齿音多近古音。反切初起，在汉魏间，古音犹未尽变。故今以为类隔者，在当日未尝非音和也。后世古音渐失，又有流变，则端透定泥与知彻澄娘，帮滂并明与非敷奉微，精清从心邪与照穿床审禅，皆划然如楚越矣。《音学辨微》谓古人审慎之意，亦见隔类而相对者，其说非也。孙叔然始制反切，其时未有三十六母，亦无韵书，安能预料后来之流变哉！且以反切取音，方恐人不易晓，乃反以隔类之音启人疑惑，尤必无是理矣。

〔清〕汪曰祯《四声切韵表补正》，荔墙丛书本，44页。

甲8—4·12 劳乃宣论类隔之说不可信

音和者，以本母之字为上一字；类隔者，以同类隔母之字为上一字也。《广韵》后附新添类隔，今更音和切，二十一字所注类隔本切为重唇、轻唇互用及舌头、舌上互用，如卑，必移切，本府移切；则以非母切帮母也。胚，偏杯切，本芳杯切，则以敷母切滂母也。频，步真切，本符真切，则以奉母切并母也。绵，名延切，本武延切，则以微母切明母也。芝，敷凡切，本匹凡切，则以滂母切敷母也。……韵中如此类者尚多。钱竹汀谓古无轻唇音，凡轻唇之音古读皆为重唇。古无舌头、舌上之分，知彻澄三母，古音与端透定无异。古人制反切皆取音和，后儒不识古音，谓之类隔，非古人意也，其说甚当。所引古书中轻唇读重唇，舌上读舌头之字甚夥，载养新录中。然则类隔之说不可信，凡遇古反切之不同母者以此意求之可矣。

〔近代〕劳乃宣《等韵一得·外篇》，吴桥官廨1898年刊本，28页。

甲8—4·13 曾运乾论类隔是切语上字沿用古音

反切之用，本以济直音之穷。音和一门，其正法也。顾反语创自孙炎，中经魏晋六朝诸儒之纂集，递有增加。虽其声类系统，未之或紊。然而语音轻重鸿细之间，亦未尝无多少之差异。盖有轻唇、重唇之互用，舌头、舌上之互用，则声音等第或殊。彼此差池，亦或有不

免。隋陆法言采集魏晋以来相传之切语为《切韵》一书。其间轻重异宜，鸿细互读，谅亦常有。苟其声类系统不相抵牾。皆在撰集之列。故有今读重唇而古用轻唇，今读轻唇而古用重唇为切者。亦有今读舌头而古用舌上，今读舌上而古用舌头为切者。执古人反切，而以时音读之，音和一门，又有时而穷。于是宋人于音和一门外，为类隔一门。凡切语上字有沿用古音者，统谓之类隔。《广韵》每卷后有新添类隔今更音和切一条。指掌图所谓递用则为音和，傍求则为类隔是也。

〔近代〕曾运乾《等韵门法驳议》，载《语言文学专刊》1卷2期，国立中山大学研究院文科研究所，中国语言文学部编，291页。

甲3—5　窠切门

甲3—5·1　《四声等子》论窠切是上字为知三组的反切，以上字为准

知母第三为切，韵逢精等影喻第四，并切第三等是也。（如中遥切朝字。）

〔宋〕无名氏《四声等子》，上海南方大学铅印本，8页。

甲3—5·2　刘鉴论窠切是不离知等第三之本窠

窠切者谓知等第三为切，韵逢精等影喻第四并切第三，为不离知等第三之本窠也，故曰窠切。如陟遥切朝字，直猷切俦字之类是也。

〔元〕刘鉴《经史正音切韵指南·玉钥匙门法》，1935年学园丛书本，51页。

甲3—5·3　真空论窠切门口诀

窠切者谓知彻澄娘第三为切，韵逢精清从心邪晓匣影喻第四，并切知三。故曰：知逢影喻精邪四，窠切凭三有定基。如知遥切朝字，直猷切俦字之类是也。

〔明〕真空《直指玉钥匙门法》，载《韵书四种》，附《经史正音切韵指南》后，8页。

甲3—6　轻重交互门

甲3—6·1　刘鉴论轻重交互门是重、轻唇互切以下字等第为准

轻重交互者谓帮等重唇音为切，韵逢有非等处第三等，便切轻唇字；非等轻唇音为切，韵逢一、二、四皆切重唇字。故曰轻重交互切。如……芳桮切胚字之类是也。

〔元〕刘鉴《经史正音切韵指南·玉钥匙门法》，1935年学园丛书本，52页。

甲3—6·2　真空论轻重交互门口诀

轻重交互者谓帮滂并明一二三四为切，韵逢有非等处第三，便切轻唇字；非敷奉微第三为切，韵逢一二四，却切重唇字。故曰：轻见重形须切重，重逢轻等必归轻。如匹尤切飍字，芳桮切胚字之类是也。

〔明〕真空《直指玉钥匙门法》，载《韵书四种》，附《经史正音切韵指南》后，8页。

甲3—6·3　梁僧宝论轻重交互门本属类隔门

宋人所谓类隔者，本统唇、舌、齿言之。后人专以舌头、舌上为类隔，而重唇、轻唇谓之交互，齿头、正齿谓之互用。此徒分立名目，实非有别法也。

〔清〕梁僧宝《切韵求蒙》，古籍出版社，1955年版，19页。

甲3—7　振救门

甲3—7·1　《四声等子》论振救门是上字为精四组的反切，以上字为准

精等五母下为切，韵逢诸母第三，并切第四，是名振救门法例。（如苍忧切秋字。）

〔宋〕无名氏《四声等子》，上海南方大学铅印本，8页。

甲3—7·2　刘鉴论振救门是救护精等之位

振救者谓不问轻重等第，但是精等字为切，韵逢诸母第三并切第四，是振救门。振者举也、整也，救者护也。为举其纲领能整三四救护精等之位也，故曰振救，如私兆切小字，详遡切似字之类是也。

〔元〕刘鉴《经史正音切韵指南·玉钥匙门法》，1935年芋园丛书本，52页。

甲3—7·3　真空论振救门口诀

振救者，谓精清从心邪第一等为切，韵逢诸母第三，并切第四，是四二振救。精清从心邪第二为切，韵逢诸母第三，亦切精二。故曰：四三还归四名振，切一韵三四二陈。如思肇切小字，详遁切似字，祖知切费字，赞员切镌字之类是也。

〔明〕真空《直指玉钥匙门法》，载《韵书四种》，附《经史正音切韵指南》后，8页。

甲3—8　正音凭切门

甲3—8·1　《四声等子》论正音凭切是上字为照一组的反切，以上字为准

照等五母下为切，切逢第二，韵逢二、三、四，并切第二，名正音凭切门。（如邹靴切髽字）

〔宋〕无名氏《四声等子》，上海南方大学铅印本，8页。

注：这里的照一组就是现在一般说的照二组。

甲3—8·2　刘鉴论正音凭切是正齿音中凭切

正音凭切者谓照等第一为切（照等第一即四等中第二是也。）韵逢诸母三、四，并切照一，为正齿音中凭切也。故曰：正音凭切，如楚居切初，侧鸠切邹字之类是也。

〔元〕刘鉴《经史正音切韵指南·玉钥匙门法》1935年芋园丛书本，52页。

甲3—8·3　真空论正音凭切门口诀

正音凭切者，谓照穿床审禅第一等为切，即第四等中第二也。韵逢诸母第三，并切照一，是正音凭切三。韵逢诸母第四，亦切照一，是正音凭切四。故曰：逢三遇四尽归初，正音凭切成规训。如楚居切初字，山幽切搜字之类是也。

〔明〕真空《直指玉钥匙门法》，载《韵书四种》，附《经史正音切韵指南》后，9页。

甲3—9　精照互用门

甲3—9·1　刘鉴论精照互用门是精照互用的反切，以下字为准

精照互用者谓但是精等字为切，韵逢诸母第二，只切照一字。照等第一为切，韵逢诸母第一，却切精一字。故曰精照互用。如士垢切鲰字，则减切斩字之类是也。

〔元〕刘鉴《经史正音切韵指南·玉钥匙门法》，1935年芋园丛书本，52页。

甲3—9·2　真空论精照互用门口诀

精照互用者，谓精清从心邪第二等为切，韵逢诸母第二，并切照一等字。是四二精照互用。照穿床审禅第一等为切，即等中第二也。韵逢诸母第一，却切精一等字，是精照互用。精清从心邪第一等为切，韵逢诸母第二，并切照一等字，亦是精照互用。故曰：四二相逢互用呼，照初却见四中一。如姊皆切斋字，士苟切鲰字，则碜切斩字之类是也。

〔明〕真空《直指玉钥匙门法》，载《韵书四种》，附《经史正音切韵指南》后，9页。

甲3—10　寄韵凭切门

甲3—10·1　《四声等子》论寄韵凭切是上三、下一、三、四，切三。

切逢第三，韵逢一、三、四，并切第三，是寄韵凭切门。

〔宋〕无名氏《四声等子》，上海南方大学铅印本，8页。

甲3—10·2　刘鉴论寄韵凭切是上字为照二组的反切，以上字为准

寄韵凭切者谓照等第二为切，韵逢一、四，并切照二。言虽寄于别韵，只凭为切之等也。故曰寄韵凭切。如昌来切犆字，昌给切茝字之类是也。

注：这里的照二组是现在一般说的照三组。

〔元〕刘鉴《经史正音切韵指南·玉钥匙门法》，1935年芋园丛书本，52页。

甲3—10·3　真空论寄韵凭切口诀

寄韵凭切者谓照穿床审禅第二等为切，韵逢诸母一、四，并切照二，故曰：照二若逢一四中，只从寄韵三中论。如昌来切犆字，成携切移字之类是也。

〔明〕真空《直指玉钥匙门法》，载《韵书四种》，附《经史正音切韵指南》后，10页。

甲3—11　喻下凭切门

甲3—11·1　《四声等子》论喻下凭切是上字为喻四的反切，以上字为准

单喻母下为切，切逢第四，韵第三，并切第四，是喻下凭切门。

〔宋〕无名氏《四声等子》，上海南方大学铅印本，3页。

甲3—11·2　刘鉴论喻下凭切是上字是喻母的反切，被切字等第以上字为准

喻下凭切者谓单喻母下三等为覆，四等为仰，仰覆之间只凭为切之等也。故曰喻下凭切。如余招切遥字，于聿切飑字之类是也。

〔元〕刘鉴《经史正音韵指南·玉钥匙门法》，1935年芋园丛书本，53页。

甲3—11·3　真空论喻下凭切口诀

喻下凭切者谓单喻母下第三为切，韵逢诸母第四，并切第三，是喻下凭切覆。喻母第四为切，韵逢诸母第三，并切第四，是喻下凭切仰。故曰：喻母复从三四谈，若逢仰覆但凭切。如余朝切遥字，于聿切飑字之类是也。

〔明〕真空《直指玉钥匙门法》，载《韵书四种》，附《经史正音切韵指南》后，10页。

甲3—12　日寄凭切门

甲3—12·1　《四声等子》论日寄凭切是上字为日母的反切，被切字在三等

又日母下第三为切，韵逢一、二、四，便切第三，是日母寄韵门法。

〔宋〕无名氏《四声等子》，上海南方大学铅印本，8页。

甲3—12·2　刘鉴日寄凭切举例

日寄凭切者谓之日字母下第三为切，韵逢一、二、四并切第三，故曰日寄凭切，如汝来切荋字，儒华切捼，如延切然字之类是也。

〔元〕刘鉴《经史正音切韵指南·玉钥匙门法》，1935年芋园丛书本，53页。

甲3—12·3　真空论日寄凭切口诀

日寄凭切者谓日字母下第三为切，韵逢一、二、四，并切第三，故曰：日止凭三寄韵歌。如汝来切荋字，如华切捼字，如延切然字之类是也。

〔明〕真空《直指玉钥匙门法》，载《韵书四种》，附《经史正音切韵指南》后，10页。

甲3—13　通广门

甲3—13·1　《四声等子》论广通门、偈狭门

广通者，第三等字通及第四等字。偈狭者，第四等字少，第三等字多也。凡唇牙喉下为切，韵逢支脂真谆仙祭清宵八韵及韵逢来日知照正齿第三等，并依通广门法于第四等本母下求之。（如余之切颐字，碑招切标字。）韵逢东钟阳鱼蒸尤盐侵，韵逢影喻及齿头精等四为韵，并依偈狭门法于本母下三等求之。（居容切恭字，居悚切拱字。）

〔宋〕无名氏《四声等子》，上海南方大学铅印本，9页。

甲3—13·2　刘鉴论通广门是第三通及第四等

通广者，谓唇牙喉下为切，以脂支真谆是名通，仙祭清宵号广门，韵逢来日知照三，通广门中四上存。所谓通广者，以其第三通及第四等也，故曰通广。如符真切频，芳连切篇字之类是也。

〔元〕刘鉴《经史正音切韵指南·玉钥匙门法》，1935年

芋园丛书本，53页。

甲3—13·3　真空论通广门口诀

通广者，谓见溪群疑、帮滂并明、非敷奉微、晓匣影，此一十五母为切。韵逢知彻澄娘、照穿床审禅、来日第三等，并切第四。故曰：来日舌三并照二，广通必取四为真。如渠知切祇字，芳连切篇字，扶真切频字，呼世切呟字之类是也。

〔明〕真空《直指玉钥匙门法》，载《韵书四种》，附《经史正音切韵指南》后，10页。

甲3—14　偏狭门

甲3—14·1　刘鉴论偏狭是四等字少，三等字多

偏狭者亦谓唇牙喉下为切，韵逢东钟阳鱼蒸为偏，尤盐侵麻狭中依，韵逢精等喻下四，偏狭三上莫生疑。所谓偏狭者为第四等字少，第三等字多，故曰偏狭，如去羊切羌字，许由切休字之类是也。

〔元〕刘鉴《经史正音切韵指南·玉钥匙门法》，1935年芋园丛书本，53页。

甲3—14·2　真空论偏狭门口诀

偏狭者，亦谓见溪群疑、帮滂并明、非敷奉微、晓匣影此一十五母为切，韵逢精清从心邪、喻母第四，并切第三。故曰：精双喻四为其法，偏狭须归三上亲。如去阳切羌字，甫容切封字，许救切休字，巨盐切针字之类是也。

〔明〕真空《直指玉钥匙门法》，载《韵书四种》，附《经史正音切韵指南》后，11页。

甲3—15　内外门

甲3—15·1　《四声等子》论内外门

见甲2—6·4

甲3—15·2　刘鉴论内外门是下字为照一组的反切，内切三、外切二

内外者谓唇牙喉舌来日下为切，韵逢照一，内转切三，外转切二，故曰内外。如古双切江，矣殊切熊字之类是也。

〔宋〕刘鉴《经史正音切韵指南·玉钥匙门法》，1935年

芋园丛书本，53页。

注：这里的照一组就是现在一般说的照二组。

甲3—15·3 真空论内外门口诀

内外者谓见溪群疑、端透定泥、知彻澄娘、帮滂并明、非敷奉微、晓匣影喻来日此二十六母为切，韵逢照穿床审禅第一等，即四等中第二也，内转切三，外转切二。故曰：照类两中一作韵，内三外二自明分。如居霜切薑字，古双切江字，德山切䆳字，布山切班字，矣殊切熊字之类是也。

〔明〕真空《直指玉钥匙门法》，载《韵书四种》，附《经史正音切韵指南》后，11页。

乙编　古音学——上古音系研究

乙1　上古音总论

乙1—1　有关上古音的几种观点

乙1—1·1　古今音有不同

乙1—1·1（1）郑玄论古声

古者声，“置、填、尘”同也。

〔汉〕郑玄　见《毛诗正义·豳风·东山》郑笺，《十三经注疏》中华书局1979年影印本，396页。

古声“不、拊”同。

〔汉〕郑玄，见《毛诗正义·小雅·常棣》郑笺，《十三经注疏》中华书局1979年影印本，408页。

乙1—1·1（2）刘熙论古今音不同

古者曰“车”，声如“居”，所以居人也；今曰“车”，声近“舍”。

〔汉〕刘熙《释名·卷七·释车第二十四》，见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年版《释名疏证补》，356页。

乙1—1·1（3）颜之推论古今言语时俗不同

古今言语，时俗不同，著述之人，楚夏各异。《苍颉训诂》，反稗为逋卖，反娃为于乖；《战国策》音刎为免，《穆天子传》音谏为间；《说文》音戛为棘，读皿为猛；《字林》音看为口甘反，音伸为辛；《韵集》以成、仍、宏、登合成两韵，为、奇、益、石分作四章；李登《声类》以系音羿，刘昌宗《周官音》读乘若承；此例甚广，必须考校。前世反语，又多不切，徐仙民《毛诗音》反骤为在

遵，《左传音》切椽为徒缘，不可依信，亦为众矣。今之学士，语亦不正；古独何人，必应随其讹僻乎？《通俗文》曰："入室求日搜。"反为兄侯。然则兄当音所荣反。今北俗通行此音，亦古语之不可用者。玙璠，鲁人宝玉，当音余烦，江南皆音藩屏之藩。岐山当音为奇，江南皆呼为神祇之祇。江陵陷没，此音被于关中，不知二者何所承案。以吾浅学，未之前闻也。

北人之音，多以举、莒为矩；唯李季节云："齐桓公与管仲于台上谋伐莒，东郭牙望见桓公口开而不闭，故知所言者莒也。然则莒、矩必不同呼。"此为知音矣。

〔北齐〕颜之推《颜氏家训·音辞》，见《颜氏家训集解》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版，487—496页。

乙1—1·1（4）颜师古等论古者田陈声相近

颜师古注《急就章》云：古者田陈声相近。而郑氏笺《诗·东山》、《常棣》云：古者声，寘填尘同音。陆德明云：依字音皆是田音，故陈公子完奔齐，以田为氏。而《说文》云：田，陈也。

转引自江永《古韵标准·卷一·平声第四部总论》，中华书局1982年版，28页。

乙1—1·1（5）陆德明论文字音训今古不同

文字音训，今古不同。

〔唐〕陆德明《经典释文·卷1·条例》，中华书局1983年版，第1页。

乙1—1·1（6）陆德明论古读华为敷

之车（协韵尺奢反，又音居。或云：古读华为敷，与居为韵。后放此。）

〔唐〕陆德明《经典释文·卷5·毛诗音义上》，中华书局1983年版，57页。

乙1—1·1（7）徐锴论古之音字或与今殊

路，《说文》从足，各声。臣锴以为古之音字或与今殊，盖亦不甚切。或多声字，可言各声，路各别之意。

〔南唐〕徐锴《说文系传·祛妄卷36》，1839年依景宋

钞本重雕刊本，2页。

乙1—1·1（8）徐锴论古音不若夫

丕，大也，从一，不声。臣锴曰：古音不若夫，故得不为丕字之声也。

〔南唐〕徐锴《说文系传·卷一·一部》，1839年依景宋钞本重雕刊本，1页。

乙1—1·1（9）徐铉论古之字音多与今异

盖古之字音多与今异，如“皂”亦音“香”，“釁”亦音“门”，“乃”亦音“仍”，他皆仿此。古今失传，不可详究。

〔宋〕徐铉 见《说文解字·卷三上》“訢”字条注释，中华书局1963年版，56页。

乙1—1·1（10）魏了翁论荼古音荼

今韵书自二汉以前，上溯六经，凡有韵之语，如平声鱼模，上声麌姥，去声御暮，同是音者，本无他训。自音韵分于孙、沈，反切盛于羌胡，然后别为麻马等音，于是鱼歌二音并入于麻，而鱼麻二韵一字二音，上去亦莫不然。其不可通，则更易字文，以成其说。且“茶”之始，其字为“荼”，《春秋》“齐荼”、《汉志》“荼陵”之类。陆、颜诸人虽已转入麻韵，而未敢辄易字文。《尔雅》、《本草》犹从艸从余，而徐鼎臣训“荼”。犹曰即今之“茶”也。自陆羽《茶经》、卢仝《茶歌》以后，则遂易“荼”为“茶”。终无有命“茶”为“荼”者矣。

〔宋〕魏了翁《邛州先茶记》，转引自清代江永《古韵标准·卷一·平声第三部总论》，中华书局1982年版，24页。

乙1—1·1（11）戴震论古音之说汉儒明知之

古音之说，近日始明，然考之于汉，郑康成笺毛诗云：古声填寘塵同。及注它经言古者声某某同，古者某读为某之类，不一而足，是古音之说，汉儒明知之，非后人创议也。唐陆德明《毛诗音义》，虽引徐邈、沈重诸人，谓合韵取韵协句，大致就《诗》求音，与后人漫从改读名之为协者迥殊，而于《召南》“华”字云，古读华为敷，于

《邶风》"南"字云：古人韵缓，不烦改字。是陆氏固显言古人音读及古韵今韵之不同矣。

〔清〕戴震《声韵考·卷三古音》，见严式诲《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34册，3页。

乙1—1·2　关于叶音说

乙1—1·2（1）沈重论协句

燕燕于飞，下上其音。之子于归，远送于南。（协句，宜乃林反。）

〔梁〕沈重《毛诗音》，转自《经典释文·卷5·毛诗音义上》，中华书局1983年版，57页。

于野（如字，协韵羊汝反。沈云协句宜时预反。后放此。）

转引自〔唐〕陆德明《经典释文·卷5·毛诗音义上》，中华书局1983年版，57页。

乙1—1·2（2）陆德明论协韵

下（如字，协韵则音户，后皆放此。）

〔唐〕陆德明《经典释文·卷5·毛诗音义上》，中华书局1983年版，56页。

乙1—1·2（3）李隆基论改经协韵

朕听政之暇，乙夜观书，每读《尚书·洪范》，至"无偏无颇，遵王之义"，三复兹句，常有所疑。据其下文，并皆协韵，惟"颇"一字，实则不伦。又《周易·泰卦》中"无平不陂"，《释文》云：陂字有颇音，陂之与颇，训诂无别。其《尚书·洪范》"无偏无颇"字宜改为"陂"。

〔唐〕李隆基，转自顾炎武《答李子德书》，见《音学五书》，中华书局1982年版，5页。

乙1—1·2（4）戴侗论古正音非协韵

经传"行"皆户郎切，未尝有协生韵者，"庆"皆去羊切，未尝有协敬韵者，如"野"之上与切，"下"之后五切，皆古正音，非协韵也。

〔元〕戴侗《六书故》，转引自戴震《声韵考·卷3，古

音》，见严式诲《音韵学丛书》第34册，第1页。

乙1—1·2(5) 杨慎论叶韵不越转注之义

《周官》保氏六书，终于转注。其训曰：一字数音，必展转注释而后可知。《虞典》谓之和声，《乐书》谓之比音，小学家谓之动静字音。训诂以定之，曰"读作某"，若"于戏"读作"呜呼"是也。引证以据之，曰"某读"，若云"徐邈读"、"王肃读"是也。《毛诗》、《楚辞》悉谓之叶韵，其实不越保氏转注之义耳。《易》注疏云："'贲'有七音"，实始发其例。宋吴才老作《韵补》，始有成编；旁通曲贯，上下千载。朱晦翁《诗》传、《骚》注，尽从其说。魏文靖论《易》经传皆韵，详著于师友雅言。学者虽稍知禀诵，而犹谓叶韵自叶韵，转注自转注，是犹知二五而不知十也。余自舞象之年、究竟六书，不敢贪古人成编为不肖捷径，尤复根盘节解，条入叶贯。间有晦于古而始发于今，缪于昔乃有正于后。故知思不厌精，索不厌深也。古人恒言音义，得其音斯得其义矣。以之读奥篇隐帙，涣若冰释，炳若日烛。又以所粹参之古人成编，芟其烦重，补其遗漏，庶无蹈于雷同，兼有益于是正。乃作《转注古音略》。

〔明〕杨慎《转注古音略·题辞》。转自王力《汉语音韵学》1980年重版本，279页。

乙1—1·2(6) 焦竑论古诗无叶

诗有古韵今韵。古韵久不传，学者于《毛诗》、《离骚》皆以今韵读之；其有不合，则强为之音，曰此叶也。予意不然。如"驺虞"，一"虞"也，既音"牙"，而叶"葭"与"豝"，又音"五红反"，而叶"蓬"与"豵"；"好仇"，一"仇"也，既音"求"，而叶"鸠"与"洲"，又音"渠之反"，而叶"逵"。如此，则"东"亦可音"西"，"南"亦可音"北"，"上"亦可音"下"，"前"亦可音"后"，凡字皆无正呼，凡诗皆无正字矣，岂理也哉？

〔明〕焦竑《焦氏笔乘·卷3》，商务印书馆1937年国学基本丛书本，63页。

诗必有韵，夫人而知之，至以今韵读古诗，有不合辄归之于叶，习而不察所从来久矣。吴才老、杨用修著书，始一及之，犹未断然尽

以为古韵也。余少读《诗》，每深疑之，迨见卷轴浸多，彼此互证，因知古韵自与今异，而以为叶者，谬耳。故《笔乘》中间论及此，不谓季立俯与余同也。甲辰岁，季立过余曰：子言古诗无叶，诚千载笃论，如人之难信何？及观《古音考》一书，取《诗》之同类者而胪列之，为本证；已取《老》、《易》、《太元》、骚赋，参同《急就》，古诗谣之类胪列之，为旁证，令读者不待其毕，将哑然失笑之不暇，而古音可明也。噫，季立之用心，可谓勤矣！

〔明〕焦竑《毛诗古音考序》，见严式诲《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4册，第8页。

乙1—1·2(7) 王夫之论叶韵十蔽

为叶韵之说者，其蔽凡十，而自十以往，彫琢穿凿，尤不胜纪焉。

一、字本兼众义，通众声，而叶者为赘。如服本有匐音，故"扶（匍）服"、"来（罗）服"，字皆作服，自与侧叶；"蛇"有它音，古人相同，"亡它"，无蛇虫之伤也，自与纶叶；"角"有录音，故"角里"、"角端"，字皆作角，自与族叶。正可如字而读，不必赘注叶蒲北、汤何、卢各切之类是也。

二、本音合于沈韵如字，而读正与韵同，而叶者因流俗口齿之讹，妄为改叶。如"子"本音祖里切，自与李叶；"汜"本音详里切，自与以叶；"俟"本音鉏里切，自与止叶；"否"本音方九切，自与友叶；"怒"本音奴古切，自与雨叶。不当妄解作奖里（不成音，乃似吃口人语）、羊里、想止、满美（读之如否卦之否，又解"友"字作于轨切以迁就之），暖五切，以求合俗耳之类是也。

三、平上去三声，古本不分，而叶者必变字音以求合沈韵，如"居、御"、"永、泳"、"姻、信"之类是也。

四、沈韵连类相次，古字通用，非如江阳尤侵之必不可合，而叶者必拘一韵，强为之叶。如"降"自与"忡、虫"合，"笑"自与"悼"合，"败"自与"憩"合，"行"自与"筐"合，不须转降为红，转笑为燥，转败为背，转行为杭之类也。

五、沈韵虽不相次，而声固可合，则叶不以韵而以声，而叶者必

破声以求合于韵，尽失古人谐声之本。如语虞二韵之合于马者，古人谐声本无异响，故“苄”字从下得声而音户（上声，俗读去声，非），“贾”字从西（音亚）得声而上音古（贾字上声无假音，俗误），去音稼（此三声家贾贾家，可读姑上声，音古，亦可读假去声，音稼，亦可读故，在“姑、家”，“古、假”，“故 稼”之间），可念其通，则“马”自与“浒、下、楚”叶，不当叶“马”作“姥”，“下”作“户”。又“尤”与“疑”叶，见于《周易》者不一，今以孚、浮谐声所自思之可知，则“治”自与“沈”叶，不必叶“沈”作于其切之类是也。

六、音相合后失其传，不可复通，而叶者勉强附合，母子异宫，非音响不成，则翻入他韵，尽失音声之本。如真先、东侵全无相涉，而“天、人、田、零、风、心”之相为同用，自无从考，乃强叶“天”为铁因切，则似汀非汀；叶“田”为徒因切，则似庭非庭。既不可收入真韵，亦不可收入庚青二韵，于古既无所据，于沈韵亦所不容。若叶“风”为为愔切，其谬尤甚；愔韵闭口，不容以风之撮口，两相混合，今乃合“为”与“愔”以为切，似温非温，似云非云，尽天下未有能呼之者，必无此字，必无此音矣。盖真韵张唇，不容有透定二母之音；愔韵闭齿，不容有非母之音，生入缺舌，横乱宫羽，此尤纰缪之大者也。

七、韵无适主而音有定则，任其扭合，则凡字皆可破读。然使读人作犬，以叶十六铣，读父作奴，以叶七虞，其亦将忍为之乎？而叶者不恤其意义之有无，恣情出人，一字两处分为二音。如“怀”字，自与灰支通叶，而左拘右牵，或叶胡隈切，或叶胡威切；“家”字本不可与东屋通，而一叶各墨切，一叶各空切之类是也。

八、间句余文，本不用韵，而叶者概欲以韵合之。如“岂不夙夜”，间句也，而叶夜为羊孺切（裕撮口，夜齐齿，必不可通），“送我乎淇之上矣”已焉哉，“天实为之，谓之何哉”，余文也，而叶中作桩，叶宫作姜（桩、姜混呼，亦不可通于合口）以就上（叶平声），叶哉作兹以就之之类是也。

九、八韵古本互用，特为尤恕，则“谷、莫、裕、erta”本自可相

协，且“裕”原从谷得声，斁之得声与“释、绎”同意，抑同莫韵，不必叶裕为古略切，斁为弋灼切。“革、绒”本自相通，不必叶革为棘力切之类是也。

十、《周颂》多不用韵者，升歌之诗，一唱三叹。唱者字也，叹者音也。于韵无字，字无韵，而抑以瑟浮其声，则韵寄于瑟，大音不和，此之谓矣。汉乐府《江南可采莲》犹存此意，是固无劳求叶者也。乃“此疆尔界”，叶界以急，“十千维耦”，叶耦以拟（开口齐齿不相通），“降福孔皆”，叶皆以纪，“以享以祀”，叶祀以亦，“既右烈考”，叶考以口，“缉熙于纯嘏”，叶嘏以古，“跻跻王之造”，叶造以鬭（凑浊），此尤不取《清庙》、《维清》而推之，以迷于乐理，巧为割裂者也。

凡此十蔽，不揆之于六书，抑无益于六义，于字既失其正，于义亦不相安，徒令读之者颠以得音，且令听之者不知何谓，强成周之诗人，受沈约之科禁，不知谁倡此说，而以成乎不解之惑，善说《诗》者自可置之为余食，赘形而无嫌也。今略摘其谬，历为纠订，后之君子，庶取正焉。叶韵除而真《诗》见，勿徒以口耳徇塾师之纤陋也已。

〔清〕王夫之《船山遗书十一·诗经叶韵辨》，1865年湘乡曾氏金陵节署刊本，19册，3—6页。

乙1—1·2(8) 王夫之论尽去叶韵

音注中叶韵，未详何始。《注疏》、《正义》无此，近世金陵李士龙《五经正文》，尤为繁谬。宣城梅膺祚《字汇》亦然。韩退之古诗，自用古韵，而膺祚强为之叶，乃至如缺舌呓语，绝不可省。金坛王肯堂《太史笔麈辨正》，颇合于古，谓服之服本音白，钟鼓乐之之乐本音涝（北人如此读），藿本音胡郭切，与莫同韵，“裕、斁”二字本叶“维维居之”居，与踞同，“远送于野”，本与墅同（徐锴曰，墅，经典只作野。），皆精切可采，特其叶纪作题，叶讼作松，叶思作腮，则犹未免以沈韵为拘。惟尽去叶韵，令后世略知古韵易简之元声，庶几有功于六艺乎！

〔清〕王夫之《船山遗书十一·诗经叶韵辨》，1865年湘乡曾氏金陵节署刊本，19册，6页。

乙1—1·2(9) 顾炎武论改经叶韵之弊

三代《六经》之音，失其传也久矣。其文之存于世者，多后人所不能通；以其不能通，而辄以今世之音改之，于是乎有改经之病，始自唐明皇改《尚书》，而后人往往效之。然犹曰，“旧为某，今改为某。”则其本文犹在也。至于近日锓本盛行，而凡先秦以下之书，率臆径改，不复言其旧为某。则古人之音亡，而文亦亡，此尤可叹者也。

开元十三年敕曰：“朕听政之暇，乙夜观书，每读《尚书·洪范》，至‘无偏无颇，遵王之义’，三复兹句，常有所疑。据其下文，并皆协韵，惟‘颇’一字，实则不伦。又《周易·泰卦》中‘无平不陂’，《释文》云：陂字亦有颇音，陂之与颇，训诂无别。其《尚书·洪范》‘无偏无颇’字宜改为‘陂’。”盖不知古人读“义”为“我”，而“颇”之未尝误也。《易·象传》：“鼎耳革，失其义也；覆公𫗧，信如何也。”《礼记·表记》：“仁者，右也；道者，左也。仁者，人也；道者，义也。”是“义”之读为“我”，而其见于他书者，遽数之不能终也。王应麟曰：“宣和六年诏，《洪范》复旧文为‘颇’。”然监本犹仍其故。而《史记·宋世家》之述此书，则曰“毋偏毋颇”；《吕氏春秋》之引此书，则曰“无偏无颇”。其本之传于今者，则亦未尝改也。

《易·渐》上九：“鸿渐于陆，其羽可用为仪。”范谔昌改“陆”为“逵”，朱子谓以韵读之良是，而不知古人读“仪”为“俄”，不与“逵”为韵也。

《小过》上六：“弗遇过之，飞鸟离之。”朱子存其二说，谓仍当作“弗过遇之”，而不知古人读“离”为“罗”，正与“过”为韵也。

《杂卦传》：“晋，昼也；明夷，诛也。”孙奕改“诛”为“昧”，而不知古人读“昼”为“注”，正与“诛”为韵也。

《楚辞·天问》：“简狄在台，喾何宜？玄鸟致诒，女何嘉？”后人改“嘉”为“喜”，而不知古人读“宜”为牛何反，正与“嘉”为韵也。

《招魂》："魂兮归来，北方不可以止些；增冰峨峨，飞雪千里些；归来归来，不可以久些。"五臣《文选》本作"不可以久止"，而不知古人读"久"为"几"，正与"止"为韵也。

《老子》："朝甚除，田甚芜，仓甚虚，服文采，带利剑，厌饮食，财货有余，是谓盗夸。"杨慎改为"盗竽"，谓本之《韩非子》，而不知古人读"夸"为"刳"，正与"除"为韵也。

《淮南子·原道训》："以天为盖，以地为舆，四时为马，阴阳为骖，乘云陵霄，与造化者俱，纵志舒节，以驰大区。"后人改"骖"为"御"，（据吴才老《韵补》引此作"骖"。）而不知古人读"骖"为"邪"，正与"舆"为韵也。

《史记·龟策传》："雷电将之，风雨迎之，流水行之，侯王有德，乃得当之。"后人改"迎"为"送"，而不知古人读"迎"为"昂"，正与"将"为韵也。

《太史公自序》："有法无法，因时为业。有度无度，因物与舍。"今《汉书·司马迁传》亦正作"舍"，而后人改为"合"，不知古人读"舍"为"恕"，正与"度"为韵也。

柏梁台诗"上林令"曰："走狗逐兔张罝罘"。今本改为"罘罝"，又改为"罘罳"，而不知古人读"罘"为扶之反，正与"时"为韵也。

扬雄《后将军赵充国颂》："在汉中兴，充国作武，赳赳桓桓，亦绍厥后。"五臣《文选》本改"后"为"绪"，而不知古人读"后"为"户"，正与"武"为韵也。

繁钦《定情诗》："何以结相于，金薄画搔头。"后人改"于"为"投"，而不知古人读"头"为"徒"，正与"于"为韵也。

陆云《答兄平原诗》："巍巍先基，重规累构，赫赫重光，遐风激鹜。"今本改"鹜"为"骛"，而不知古人读"构"为"故"，正与"鹜"为韵也。

齐武帝《估客乐》："昔经樊邓役，阻潮梅根冶。深怀怅往事，意满辞不叙。"今本改"冶"为"渚"，不知《宋书·百官志》："江南有梅根及冶塘二冶。"而古人读"冶"为"墅"，正与"叙"

为韵也。

《隋书》载梁沈约《歌赤帝辞》："齐醍在堂，笙镛在下，匪惟七百，无绝终古。"今本改"古"为"始"，不知"长无绝兮终古"乃《九歌》之辞，而古人读"下"为"户"，正与"古"为韵也。

《诗》曰："汎彼柏舟，在彼中河。髧彼两髦，实维我仪，之死矢靡他。"则古人读"仪"为"俄"之证也。

《易·离》九三："日昃之离，不鼓缶而歌，则大耋之嗟。"则古人读"离"为"罗"之证也。

张衡《西京赋》："徼道外周，千庐内附。卫尉八屯，警夜巡昼。"则古人读"昼"为"注"之证也。

《诗》曰："君子偕老，副笄六珈。委委佗佗，如山如河。象服是宜，子之不淑。云如之何？"则古人读"宜"为牛何反之证也。

又曰："何其久也，必有以也。"又曰："吉甫燕喜，既多受祉。来归自镐，我行永久。"则古人读"久"为"几"之证也。

左思《吴都赋》："横塘查下，邑屋隆夸，长干延属，飞甍舛互。"则古人读"夸"为"刳"之证也。

《汉书·叙传》："舞阳鼓刀，滕公厩驺，颍阴商贩，曲周庸夫，攀龙附凤，并乘天衢。"则古人读"驺"为"邾"之证也。

《庄子》："不将不迎，应而不藏，故能胜物而不伤。"又曰："无有所将，无有所迎。"则古人读"迎"为"昂"之证也。

《曲礼》："将适舍，求毋固。"《离骚》："余固知謇謇之为患兮，忍而不能舍也。指九天以为正兮，夫惟灵修之故也。"则古人读"舍"为"恕"之证也。

秦始皇《东观刻石文》："常职既定，后嗣循业，长承圣治，群臣嘉德，祗诵圣烈，请刻之罘。"则古人读"罘"为扶之反之证也。

《诗》曰："予曰有疏附，予曰有先后，予曰有奔奏，予曰有御侮。"则古人读"后"为"户"之证也。

《史记·龟策传》："今寡人梦见一丈夫，延颈而长头，衣玄绣之衣，而乘辎车。"则古人读"头"为"徒"之证也。

《荀子》："肉腐出虫，鱼枯生蠹，怠慢忘身，祸灾乃作，强自取

柱，柔自取束，邪秽在身，怨之所构。”“作”、“束”并去声，则古人读“构”为“故”之证也。

马融《广成颂》：“然后缓节舒容，裴回安步，降集波罾，川衡泽虞，矢鱼陈罟，兹飞宿沙，田开古冶，翚终葵，扬关斧，刊重冰，拨蛰户，测潜鳞，踵介旅。”则古人读“冶”为“墅”之证也。

《诗》曰：“于以奠之，宗室牖下，谁其尸之，有齐季女。”则古人读“下”为“户”之证也。

凡若此者，遽数之不能终也。其为古人之本音，而非叶韵，则陈第已辨之矣。

若夫近日之锓本，又有甚焉。阮瑀《七哀诗》：“冥冥九泉室，漫漫长夜台。身尽气力索，精魂靡所能。”今本改“能”为“遍”，不知《广韵》十六咍部元有“能”字。姚宽证之以《后汉书·黄琬传》：“欲得不能，光禄茂才。”以为不必是矣。

张说《陇右节度大使郭知运神道碑铭》：“河曲遏兵，临洮旧防，手握金节，魂沉玉帐，千里送葬，三军凄怆。”《唐文粹》本改“防”为“阯”，以叶上文“寓”、“祉”诸字，不知《广韵》四十一漾部元有“防”字，而“峻岨塍埒长城，豁险吞若巨防”已见于左思之《蜀都赋》矣。（卢照邻《奉使益州诗》：“峻屺埒长城，高标谷巨防。”正用《蜀都赋》语。今本卢诗改“防”为“舫”。）

李白《日夕山中有怀诗》：“久卧名山云，遂为名山客。山深云更好，赏弄终日夕。月衔楼间峰，泉漱阶下石。素心自此得，真趣非外借。”今本改“借”为“惜”，不知《广韵》二十二昔部元有“借”字，而“伤美物之遂化，怨浮龄之如借”已见于谢灵运之《山居赋》矣。

凡若此者，亦遽数之不能终也。（其详并见《唐韵正》本字下。）

嗟夫！学者读圣人之经与古人之作，而不能通其音，不知今人之音不同乎古也，而改古人之文以就之，可不谓之大惑乎？昔者，汉熹平四年，议郎蔡邕奏求正定《五经》文字，乃自书丹于碑，使工镌刻，立于太学门外，后儒晚学咸取正焉。魏正始中，又立古文、篆、隶三字石经。自是以来，古文之经不绝于代，传写之不同于古者，犹

有所疑而考焉。天宝初，诏集贤学士卫包改为今文，而古文之传遂泯。此经之一变也。汉人之于经，如先后郑之释《三礼》，或改其音而未尝变其字。"子贡问乐"一章，错简明白，而仍其本文，不敢移也，注之于下而已。所以然者，述古而不自专，古人之师传固若是也。及朱子之正《大学》系辞，径以其所自定者为本文，而以错简之说注于其下，已大破拘挛之习。后人效之，《周礼》五官互相更易，彼此纷纭；《召南》、《小雅》，且欲移其篇第。此经之又一变也。闻之先人，自嘉靖以前，书之锓本虽不精工，而其所不能通之处注之曰"疑"；今之锓本加精，而疑者不复注，且径改之矣。以甚精之刻，而行其径改之文，无怪乎旧本之日微，而新说之愈凿也。

〔清〕顾炎武《音学五书·答李子德书》，见中华书局1982年版，第5到第8页。

乙1—1·2(10)顾炎武论古人之字必有定音

古人之字，必有定音，非尽音而可叶也。若"中"字，止有"竹冲"、"竹仲"二反，或通为"仲"字，自古及今，惟此三音而已。《集传》于《桑中》之篇曰"诸仍"反，何"中"字之多音哉?

〔清〕顾炎武《诗本音·卷四·小戎》，见《音学五书》中华书局1982年版，97页。

乙1—1·2(11)江永论古无叶音说始自焦竑

万历间，闽山陈第季立著《毛诗古音考》，又有《屈宋古音义》。其最有功于《诗》者，谓古无叶音，《诗》之韵即是当时本音。此说始于焦竑弱侯，陈氏阐明之，焦氏为之作序。

〔清〕江永《古韵标准·例言》，见中华书局1982年版，第4页。

乙1—1·2(12)江永论叶韵说病在不言叶音是本音

唐人叶韵之叶字亦本无病，病在不言叶音是本音，使后人疑《诗》中又自有叶音耳。叶韵，六朝人谓之协句，颜师古注《汉书》谓之合韵。叶即协也，合也，犹俗语言押韵。故叶字本无病。自陈氏有古无叶音之说，顾氏从之，又或以古音有异，须别转一音者为叶音。

〔清〕江永《古韵标准·例言》，见中华书局1982年

版，第5页。

乙1—1·2(13)钱大昕论叶韵实由古今异音而作

问，吴才老于《三百篇》有叶韵之说，而朱文公因之；厥后陈季立撰《诗古音》、《屈宋古音》，始知《三百篇》自有本音。至昆山顾氏撰《音学五书》，而古音粲然明白矣。然同时毛奇龄已有违言。岂古今音果大相远乎？

曰，古今音之别，汉人已言之。刘熙《释名》云："古者曰车，声如居，所以居人也；今曰车，声近舍。"韦昭辩之云，"古皆音尺奢反，从汉以来始有居音。"此古今音殊之证也。但刘、韦皆言古音而说正相反，实则刘是而韦非。盖宏嗣生于汉季，渐染俗音，因《诗》"王姬之车"、"君子之车"皆与"华"韵，遂疑"车"当读尺奢切；不知读"华"为呼瓜切亦非古音也。古读"华"如"敷"，《诗》"有女同车"与"华"、"琚"、"都"为韵，"携手同车"与"狐"、"乌"为韵，则"车之读"居"，断可识矣。自齐梁之世，周彦伦、沈休文辈分别四声以制韵谱，其后沈重作《毛诗音》，于今韵有不合者谓之协句，如《燕燕》首章"远送于野"云，协句，宜音时预反。二章"远送于南"云，协句，宜乃林反。所云协句即古音也。陆德明《释文》创为"古人韵缓，不烦改字"之说。于沈所云协句者，皆如字读，自谓通达无碍。而不知《三百篇》之音谐畅明白，未尝缓也。使沈重音尚存，较之吴才老叶韵，岂不简易而可信乎？句亦谓之协韵。《邶风》"宁不我顾"，《释文》"徐音古"，此亦协韵也，后放此。陆元朗时已有韵书，故于今韵不收者谓之协韵。协与叶同。颜师古注《汉书》又谓之"合韵"，合犹协也。是吴才老叶韵之所自出矣。叶韵实由古今异音而作，而吾谓言叶韵不如言古音。盖叶韵者，以今音为宗，而强古人以合之，不知古人自有正音也。古人因文字而定声音，因声音而得诂训，其理一以贯之。汉魏以降，方俗递变，而声音与文字渐不相应，赖《三百篇》及群经传记，诸子骚赋具在，学者读其文，可以得其最初之音。此顾氏讲求古音，其识高出于毛奇龄辈万倍，而大有功于艺林者也。但古人亦有一字而异读者。文字偏旁相谐，谓之正音；语言清浊相近，谓之转音。音之

正有定，而音之转无方。正音可以分别部居，转音则祇就一字相近假借互用，而不通于它字。其以音转者，如“难”与“那”声相近，故“傩”从“难”而入歌韵，“难”又与“泥”相近，故“臡”从“难”而入齐韵，非谓歌齐两部之字尽可合于寒桓也。“宗”与“尊”相近，故《春秋传》“伯宗”或作“伯尊”，“临”与“隆”相近，故《云汉》诗以“临”与“躬”韵，“巩”与“固”相近，故《瞻卬》诗以“巩”与“后”韵，非谓魂侵侯之字尽可合于东钟也。其以义转者，如“躬”之义为“身”，即读“躬”如“身”，《诗》“无遇尔躬”与“天”为韵。《易震》“不于其躬，于其邻”，“躬”与“邻”韵，非谓真先之字尽可合于东钟也。“赓”之义为“续”，《说文》以“赓”为“续”之古文，盖《尚书》”“乃赓载歌”，孔安国读“赓”为“续”，非阳庚之字尽可合于屋沃也。又如溱洧之“溱”，本当作“潧”，《说文》，潧水出郑国。引《诗》“潧与洧，方涣涣兮”，此是正音，而《毛诗》作“溱”者，读“潧”如“溱”，以谐韵耳。“溱”即“潧”之转音，不可据《说文》以纠《诗》之失韵，亦不可据《诗》以疑《说文》之妄作，又不可执“潧”，“溱”相转而谓蒸真两部之字尽可通也。如谓吾言不信，则试引而申之。夫“增”与“潧”，皆“曾”声也，《毛传》于《鲁颂》“烝徒增增”云，增增，众也。此《尔雅·释训》之正文；而于《小雅》“室家溱溱”亦云，溱溱，众也。文异而义不异，岂非以“溱”、“增”声相近而读“增”为“溱”，不独假其音，并假其字乎？古人有韵之文，正音多而转音少，则谓转音为协，固无不可。如以正音为协，则颠倒甚矣。顾氏谓一字止有一音，于古人异读者，辄指为方音，固未免千虑之一失；而于古音之正者，斟酌允当；其论入声，尤中肯綮。后有作者，总莫出其范围。若毛奇龄辈，不知而作，哓哓警警，置勿与辩可也。

〔清〕钱大昕《潜研堂文集·卷十五》1—3页。

乙1—1·2(14)钱大昕论叶音说非出于吴棫

世谓叶音出于吴才老，非也。才老博考古音以补今韵之阙，虽未能尽得六书谐声之原本，而后儒因是知援《诗》、《易》、《楚辞》

以求古音之正，其功已不细。古人依声寓义，唐宋久失其传，而才老独知之，可谓好学深思矣。朱文公《诗集传》间取才老之补音，而加以叶字，才老书初不云叶也。杨用修讥才老叶音，“母氏劬劳”，“劳”叶音“僚”，“四牡有骄”，“骄”叶音“高”。考才老书，初无此文，殆误仞朱氏之叶音为皆出于才老尔。《诗》“外御其务”，吴读“谟逢切”，朱不从吴氏而读“戎”为“汝”以叶“务”音；“驺虞”之“虞”，朱于第一章叶音“牙”，第二章叶“五红反”；“谁谓女无家”，朱于前章叶音“谷”，后章叶“各空反”；皆吴氏所无，未可归咎于吴也。

〔清〕钱大昕《潜研堂文集·卷二十七·跋吴棫（韵补）》，19页。

乙1—1·2(15)孔广森论叶音之谬

自沈氏释《诗》，颜氏注《汉书》，多有“合韵”“音某”，至吴才老大畅叶音之说，而作《韵补》。要其谬有三：一者，若“庆”之读“羌”，“皮”之读“婆”，此今音讹，古音正，而不得谓之“叶”；二者，古人未有平声、仄声之名，一东、三肿之目，苟声相近皆可同用，而不必谓之“叶”；三者，凡字必有一定之部类，岂容望文改读、漫无纪理？以至《行露》“家”字，二章音“谷”，三章音“公”；“于嗟乎驺虞”，首章“五加反”，次章“五红反”，抑重可嗤已！

〔清〕孔广森《诗声类·卷一》，中华书局1983年版，第2页。

乙1—1·3　关于古人韵缓说

乙1—1·3(1)陆德明论古人韵缓不烦改字

于南（如字，沈云协句，宜乃林反。今谓古人韵缓，不烦改字。）

〔唐〕陆德明《经典释文·卷5·毛诗音义上》，中华书局1983年版，57页。

乙1—1·3(2)杨慎论古韵宽缓

慎又谓吴棫于《诗》“棘天夭夭，母氏劬劳”，“劳”必叶音

"僚"，"我思肥泉，兹之永叹"，"叹"必叶他涓切，"出自北门，忧心殷殷"，"门"必叶眉贫切，"四牡有骄，朱幩镳镳"，"骄"必叶音"高"，不思古韵宽缓，如字读自可叶，何必劳唇齿，费简册。其论亦颇为得要。

〔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经部卷42》商务印书馆民国22年版，895—896页。

乙1—1·3(3) 顾炎武论古人韵缓

陆德明于《燕燕》诗以"南"韵"心"，有读"南"作泥心切者，陆以为古人韵缓，不烦改字，此诚名言。今之读古书者，但当随其声而读之。若"家"之为"姑"，"庆"之为"羌"，"马"之为"姥"，声韵全别，不容不改。苟其声相近可读，则何必改字，如"燔"字必欲作符沿反、"官"字必欲作俱员反，"天"字必欲作铁因反之类，则赘矣。

杨慎曰："宋吴才老叶音，以'棘心夭夭，母氏劬劳'，'劳'叶音'僚'；'我思肥泉，兹之永叹'，'叹'叶音他涓反；'出自北门，忧心殷殷'，'门'叶眉贫反；'四牡有骄，朱幩镳镳'，'骄'叶音'高'。"今按："劳"之与"夭"，"叹"之与"泉"，"门"之与"殷"，"骄"之与镳"，本自相合。才老必欲改之者，以"劳"在豪韵，"夭"在宵韵，故改"劳"为"僚"，以就"夭"也；"泉"在仙韵，"叹"在寒韵，故改"叹"为他涓反，以就泉也；"门"、"骄"二音之改，意亦如此。才老《诗》中所叶，如"杨且之颜"为鱼坚反，"鹑之奔奔"为逋民反，凡百余字，皆改古音以就沈约之韵也。不思古韵宽缓，如字读自可协，何用劳唇吻、费简册哉？况四声之分，在齐梁间，成周之世，岂知有沈约韵哉！

〔清〕顾炎武《音论·卷中》，见《音学五书》中华书局1982年版，31到32页。

乙1—1·3(4) 顾炎武论古人音部虽宽用之则密

古人音部虽宽，而用之则密，故同一部而有亲疏。……《干旄》二章"旟、都"，平与平为韵，"组、五、予"，上与上为韵，而合之则通为一也。《木瓜》二章"桃、瑶"，平与平为韵，"报、好"，去

去与去为韵，而合之则通为一也。同一声而有亲疏，如《秦诗·黄鸟》之首章“棘、息、特”为韵，“穴、慄”为韵，而合之则通为一也。分之而不乱，合之而不乖，可以知其用音之密矣。

〔清〕顾炎武《诗本音·卷二·芄兰》，见《音学五书》中华书局1982年版，77页。

乙1—1·3(5) 江永论顾氏过信“古人韵缓”说

细考《音学五书》，亦多渗漏。盖过信“古人韵缓，不烦改字”之说。于“天、田”等字皆无音。《古音表》分十部，离合处尚有未精，其分配入声多未当，此亦考古之功多，审音之功浅，每与东原叹惜之。

〔清〕江永《古韵标准·例言》，中华书局1982年版，第4页。

乙1—1·3(6) 段玉裁论古文音韵至谐

明乎古本音，则知古人用韵精严，无出韵之句矣。明乎音有正变，则知古人咍音同之，先音同真，本无诘屈聱牙矣。明乎古四声异今韵，则知平仄通押、去入通押之说未为审矣。古文音韵至谐，自唐而后昧兹三者，皆归之协韵二字。

〔清〕段玉裁《六书音均表》，见《说文解字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版，816页。

乙1—1·4 古今音不同势所必至

乙1—1·4(1) 陈第论古今音不同亦势所必至

夫《诗》以声教也。取其可歌、可咏、可长言嗟叹，至于足舞蹈而不自知，以感竦其兴观群怨、事父事君之心，且将从容以细绎夫鸟兽草木之名义，斯其所以为《诗》也。若其意深长而于韵不谐，则文而已矣。故士人篇章，必有音节；田野俚曲，亦各谐声，岂以古人之诗而独无韵乎？盖时有古今，地有南北，字有更革，音有转移，亦势所必至。故以今之音读古之作，不免乖剌而不入，于是悉委之叶。夫其果出于叶也，作之非一人，采之非一国，何“母”必读“米”，非韵“杞”、韵“止”，则韵“祉”、韵“喜”矣；“马”必读“姥”，非韵“组”、韵“黼”，则韵“旅”、韵“土”矣；“京”

必读"疆"，非韵"堂"、韵"将"，则韵"常"、韵"王"矣；"福"必读"偪"，非韵"食"、韵"翼"，则韵"德"、韵"亿"矣。厥类实繁，难以殚举。其矩律之严，即《唐韵》不啻。此其故何耶？又《左》、《国》、《易·象》、《离骚》、楚辞、秦碑、汉赋，以至上古歌谣箴铭赞诵，往往韵与《诗》合，实古音之证也。

或谓《三百篇》诗辞之祖，后有作者，规而韵之耳。不知魏晋之世，古音颇存，至隋唐澌尽矣。。唐宋名儒，博学好古，间用古韵以炫异耀奇，则诚有之。若读"垤"为"姪"以与"日"韵，《尧诫》也；读"明"为"芒"，以与"良"韵，《皋陶歌》也。是皆前于《诗》者，夫又何放？且读"皮"为"婆"，宋役人讴也；读"丘"为"欺"，其婴儿语也；读"户"为"甫"，楚民间谣也；读"裘"为"基"，鲁朱儒谑也；读"作"为"诅"，蜀百姓辞也；读"口"为"苦"，汉白渠诵也。又"家"，"姑"读也，秦夫人之占；"怀"，"回"读也，鲁声伯之梦；"旂"、"斤"读也，晋灭虢之征；"瓜"，"孤"读也，卫良夫之谍。彼其闾巷赞毁之间，梦寐卜筮之顷，何暇屑屑模拟，若后世吟诗者之限韵邪？

〔明〕陈第《毛诗古音考·自序》，见严式诲《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 1957 年版，第 4 册，第 5—6 页。

乙 1—1·4(2) 王夫之论古韵必殊于今韵

或曰：古之水火，今之水火也；古之声色，今之声色也。岂其然哉？水，一也，九河之道堙为平陆矣；火，一也，榆柘之钻易以敲石矣。夺泲通淮，不谓河之仍北流也，锻铁戛石，不谓木之必生火也。水火行天，古今异理；声色听人之习易，奚容以今而证古哉？目之于色，耳之于声，口之于味，鼻之于臭，均也。古之食者，醢蜣蝓而芼荼蓼，今荐之俎，则螫舌而嗀唾；古之薰者，佩椒蘅而爇萧艸，今纳之侧，则刺鼻而烦冤。鼻味既有习尚之殊，色亦随时而异。茅蒐，古之赤也，红蓝御而茅蒐削色；垩土，古之白也，铅粉陈而垩土不鲜。后起之巧日增，古朴之传无考，然则耳无一成之听，口有不齐之音，

执古不可以宜今，从今愈不能以限古，奈之何以沈约、孙愐之韵，强《风雅》而求其叶耶？夫后之作者，以古为基，非古之能豫谋夫后也。《帝力何有》之谣，《皇祖有训》之歌，律以《风雅》之韵，未有“洲、鸠”、“服、侧”之叶，则不可以周时律上古，抑不可以今韵准《风雅》，明矣。故曰，音员成韵，员者，运流而不滞也，异地而弗能迁，再传而非其故。沈约生际齐梁，风沿吴会，固不能均齐鲁而埒商周矣。故东冬支微之别，约创之而约之前未有也，约定之而其君且不用也，约守之而约所为之诗赋不能无出入也，约传之而周伯琦之流且欲乱之也。乃以推诸未有约之先，屈抑本音而从约之韵，不亦难乎？年代邈杳，古音无考，见于《说文》者字之本音多不合于今。人之读古音不同于今音，则古韵必殊于今韵。

〔清〕王夫之《船山遗书十一·诗经叶韵辨》，1865年湘乡曾氏金陵节署刊本，19册1—2页。

乙1—1·4(3) 阎若璩论古今之音系乎时

阎若璩《尚书古文疏证》曰，字有古音，以今音绳之，祇觉其扞格不合，犹语有北音，以南音绳之，扞格犹故也。人知南北之音系乎地，不知古今之音系乎时。地隔数十百里，音即变易，而谓时历数千百载，音犹一律，尚得谓之通人乎？

〔清〕阎若璩，转引自戴震《声均考·卷三》见严式诲《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34册，2—3页。

乙1—1·4(4) 戴震论音有流变一系乎地一系乎时

音有流变，一系乎地，一系乎时。系乎地者，在古人即非一读，……五方殊语，随声气转变，见于六经者，遽数之不能终其物。六书之谐事假借，《诗》之取韵，各因其声。类中一二字由它类流变而人者用之，非举此两韵字尽通也。其流变所入，各如其方之音，在古人不訾为非正音，不疑其误。盖列国之音即各为正音，不可强而齐之也。

〔清〕戴震《声韵考·卷3·古音》，见严式诲《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34册，5—7页。

乙1—1·4(5) 钱大昕论声音之变由于方言

声音之变，由于方言，始于一方而徧于天下，久之遂失其最初之音。如今人读“胖”为普旺切，读“闵”为户工切。即间有一方尚存古音，终不能胜海内之口。藉非隋唐之韵尚存，岂复知有古音哉！

〔清〕钱大昕《潜研堂文集·卷33·与段若膺书》，5页。

乙1—1·4(6) 段玉裁论音韵随时代迁移

今人概言古韵不同今韵而已。唐虞而下，隋唐而上，其中变更正多。概曰古不同今，尚皮傅之说也，音韵之不同必论其世。约而言之，唐虞夏商周秦汉初为一时，汉武帝后洎汉末为一时，魏晋宋齐梁陈隋为一时。古人之文具在，凡音转、音变、四声，其迁移之时代皆可寻究。

〔清〕段玉裁《六书音均表》，见《说文解字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版，816页。

乙1—1·4(7) 段玉裁论古音声不同随举可证

古音声不同，今随举可证。如今人“兄、荣”字读入东韵，“朋、棚”字读入东韵，“佳”字读入麻韵，“母、富、妇”字读入虞、遇韵，此音转之征也。“子”字不读“即里切”，“侧”字不读“庄力切”，此音变之征也。上韵内之字多读为去韵，此四声异古之征也。今音不同唐音，即唐音不同古音之征也。

〔清〕段玉裁《六书音均表》，见《说文解字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版，816页。

乙1—1·4(8) 邹汉勋论古今音变二法

第论注古音亦当二法乃尽耳。其二法云何？古音之流为今音也，有全韵俱变者，有一韵仅变数字者。一韵仅变数字，如晋三之法音之可也；若全韵俱变，则当先审正某韵古读如今某部，斯得其要领矣。（以下阙。）

〔清〕邹汉勋《五韵论·十五类三十论》，《新化邹氏学艺斋遗书之二》，36页。

乙1—2 考求上古音的方法

乙1—2·1　排比经文

乙1—2·1(1) 焦竑论《古音考》方法

《古音考》一书，取《诗》之同类者而胪列之，为本证；已取《老》、《易》、《太元》、骚赋，参同《急就》、古诗谣之类胪列之，为旁证。

〔明〕焦竑《毛诗古音考序》，见严式诲《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4册，第3页。

乙1—2·1(2) 《四库提要》论《毛诗古音考》方法

排比经文，参以群籍，定为本证、旁证二条。本证者，《诗》自相证以探古音之源；旁证者，他经所载以及秦汉以下去《风雅》未远者，以竟古音之委。钩稽参验，本末秩然。

〔清〕《毛诗古音考·钦定四库全书提要》，见严式诲《音韵学丛书》，第4册，第1页。

乙1—2·1(3) 江永论《三百篇》为古韵标准

时有古今，地有南北，音不能无流变。音既变矣，文人学士骋才任意，又从而汩之，古音于是益淆讹，如棼丝之不可理。《三百篇》者，古音之丛，亦百世用韵之准。稽其入韵之字，凡千九百有奇，同今音者十七，异今音者十三。试用治丝之法，分析其绪，比合其类，综以部居，纬以今韵，古音犁然。其间不无方语差池，临文假借，案之部分，间有出入之篇章，然亦可指数矣。以《诗》为主，经传骚子为证，《诗》未用而古今韵异者，采它书附益之。标准既定，由是可考古人韵语，别其同异，又可考屈宋辞赋、汉魏六朝唐宋诸家有韵之文，审其流变，断其是非。视夫泛滥群言，茫无折衷，概以后世淆讹之韵为古韵者，不有间乎？

〔清〕江永《古韵标准·例言》，中华书局1982年版，第3页。

乙1—2·1(4) 江永论《三百篇》后古音渐茏

唐人释经，不具古音，且云古人韵缓，不烦改字。宋吴棫才老始作《韵补》，蒐群书之韵异乎今音者，别之为古音。明扬慎用修又增益之，为《转注古音》。言韵学者谓二家为古韵权舆，而《韵补》尤

毛诗功臣。余谓著述有三难：淹博难，识断难，精审难。二家淹博有之，识断、精审则未也。《三百篇》后，古音亦渐淹矣，屈宋辞赋往往有龃龉之韵。汉虽近古，时有古音，而踳驳舛谬者亦不少，其故有数端：一则方音有流变，一则临文不细检，一则读古不审，沿古而反致误，一则韵学不精，杂用流于野鄙，一则负气，以为不妨自我作古。夫音有流变，时为之，韵之舛错，则才人为之也。魏晋而后，古韵益微，降及唐宋，日习今韵，而又间为古韵，如习汉音者强效乡音，其似者如叔敖之貌，其劣者若东施之颦，此何足为典据？而二家唯事征引，殊少决择，古韵亦茫无界畔。似诸韵皆可混通，此识断之难言也。古有韵之文，亦未易读，稍不精细，或韵在上而求诸下，韵在下而求诸上，韵在彼而误叶此，或本分而合之，本合而分之，或间句散文而以为韵，或是韵而反不韵，甚则读破句，据误本，杂乡音，其误不在古人而在我。二家往往不免，此精审难言也。

〔清〕江永《古韵标准·例言》中华书局1982年版，第3页。

乙1—2·1(5)黄侃论据韵文以求古音之弊

自吴棫以来，探讨古音者，率据古有韵之文，如《诗》、《易》、《楚辞》之属，以求古音之真。其弊有三：一者，但能得韵而不能得声，或但能得声而不能得韵。如云古读华为敷，华不妨有数音，而云皆读为敷，则今声之华读户瓜切者，究从何出？又云古读庆为去羊切，古读侯为胡，其声不缪，而韵类大非矣。二者，执字有定音，拘于韵部，偶有异同，则别立名目；是故有叶音之说，有合声之说，其烦碎者又多立称号，徒使人眩乱而不得其真。不知音学虽繁，声韵两字必以握其馆钥；而二者中纵蕃变万状，必有一不变者以为之根。是故判分惟恐其不精，而转变则仍无所阂。古音家于此多未棣通，是以往往有钲析之病也。三者，嬗变之理至微，虽一字之音，同时可以异读。古韵家横存一正变之见，或谓《诗》音为正，虽《易传》亦有方音；或谓古韵谨严，至后世乃通叶稍广。不悟音之变转，皆有成规。古之音不自知为正，后之音亦不自知为变；虽分合之迹不可泯，而主奴之见必不可存。所以顾亭林欲反三代之音，竟成为醌嘲之论也。

〔近代〕黄侃《黄侃论学杂著·声韵略说》，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版，105—106页。

乙1—2·2　必从《唐韵》始

乙1—2·2(1)　顾炎武论审古音必从唐韵始

《广韵》之中，或一字而各韵，至三收四收五收，又或一字而本韵中至两收三收，或各义，或同义。盖古人之音，必有所本，如《汉书》则服虔一音，应劭一音，如淳一音，孟康一音，晋灼一音。《庄子》则简文一音，司马彪一音，李轨一音，徐邈一音。作韵之人，并收而存之。书不惟以给作诗之用，盖所以综异闻，备多识，而不专于一师之学也。（《汉书·文帝纪》"阽于死亡"下注，服虔曰，阽音反坫之坫。孟康曰，阽音屋檐之檐。师古曰，服、孟二音并通。《陈余传》"泜水"下注，苏林曰，泜音祗。晋灼曰，问其方人音柢。师古曰，苏、晋二说皆是也。苏音韵敬之祗，音执夷反，古音如是；晋音根柢之柢，音丁计反，今其土俗呼水则然。）于今千载之下，而得以推明秦汉以上之音者，不为无助。自宋《礼部韵略》专为科举之用，病其繁复，一切删而并之。如"牝"字，删五旨并十六轸，而《老子》、《淮南子》、《家语》、《太玄经》皆不可读矣；"等"字，删十五海并四十三等，而《管子》、《韩非子》、贾谊《新书》皆不可读矣。（并详《唐韵正》本字下。）昔人并收之苦心，没而不见。后之学者，面墙而立，既罕淹通，胶柱之调，复多拘阂，故宋韵出而古音乃全亡矣。欲审古音，必从唐韵始。

〔清〕顾炎武《音论·卷上·唐宋韵谱异同》，见《音学五书》中华书局1982年版，27—28页。

乙1—2·2(2)　江永论求古音当借二百六部

古韵既无书，不得不借今韵离合以求古音。今韵有隋唐相传二百六部之韵，有宋末平水刘渊合并一百七部之韵。今世词家习于并韵，谈韵学者亦粗举并韵，甚至误以刘韵为沈约韵。夫音韵精微，所差在豪厘间。即此二百六部者，吾尚条分缕析，以别音呼等第，以寻支派脉络，况又以并韵混而一之，宜乎不得要领，而迷眩于真文元寒删先之通转，质物月曷黠屑之通转也。顾氏书悉用唐韵，最为有见。

〔清〕江永《古韵标准·例言》，中华书局1982年版，第4页。

乙1—2·2(3)吴省钦论由今韵推古韵必依二百六部

予友金坛段君若膺《六书音韵表》既成，有问于予者曰：……今官韵依刘渊之一百十七部，而顾氏、江氏及是书依陆氏法言二百六部之旧，何也？曰：必依二百六部之旧，而后可由今韵以推古韵也，如支脂之分为三，尤与侯、元与魂痕各分为二，皆与《三百篇》合，而一百十七部者去之远也。

〔清〕吴省钦《六书音均表序》，《说文解字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版，802页。

乙1—2·2(4)夏炘论求古音舍《唐韵》无可依据

《唐韵》虽不合古音，然二百六部乃韵书之祖，其中支脂之元寒真文之分，脉理可寻。统会以求其合，离析以求其分，舍《唐韵》无可依据。凡论古音，必于二百六部以外别立名目者，非也。

〔清〕夏炘《诗古韵表二十二部集说·卷下》，见严式诲《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51册，40页。

乙1—2·2(5)章炳麟论旧音绝响多在《广韵》中

《广韵》者，今韵之宗。其以推迹古音，犹从部次。上考经典释文，及一切经音义，旧音绝响，多在其中。

〔清〕章炳麟《国故论衡·上卷小学·小学略说》，浙江图书馆校刊本第8页。

乙1—2·3　同声必同部

乙1—2·3(1)徐蒇论音韵之正本诸字之谐声

自《补音》之书成，然后《三百篇》始得为诗。从而考古铭箴诵歌谣谚之类，莫不字顺音叶。而腐儒之言曰：《补音》所据，多出于《诗》后，殆后人因诗以为韵，不当以是韵《诗》也。殊不知音韵之正，本诸字之谐声，有不可易者。如"霾"为亡皆切，而当为陵之切者，由其以貍得声。"浼"为每罪切，而当为美辨切者，由其以免得声。"有"为云九切，而"贿、痏、洧、鲔"皆以有得声，则当为羽

轨切矣。"皮"为蒲糜切，而"波、坡、颇、跛"皆以皮得声，则当为蒲禾切矣。又如"服"之为房六切，其见于《诗》者凡十有六，皆当作蒲北切，而无与房六叶者。"友"之为云九切，其见于《诗》者凡有十一，皆当作羽轨切，而无与云九叶者。以是类推之，虽毋以它书为证，可也。腐儒尚安用谗说为？

〔宋〕徐蒇《韵补序》，见中华书局1985年影印宋刻本《韵补》2—3页。

乙1—2·3(2)江永论顾氏以字偏旁别声音尤得要领

案顾氏此说甚善，以字偏旁别声音，尤得要领。九麻十二庚十八尤皆用此例，析一韵为二，以辨古音之通否。愚谓十虞一先三萧五肴六豪皆当用此例，虞韵一支通鱼模，一支通尤侯；先韵一支通真文魂，一支通元寒仙；萧肴豪一支通宵，一支通尤侯。不犹支韵一支通脂之，一支通歌戈乎？

〔清〕江永《古韵标准·卷一·平声第二部总论》，中华书局1982年版，20页。

乙1—2·3(3)段玉裁论同声必同部

六书之有谐声，文字之所以日滋也。考周秦有韵之文，某声必在某部，至啧而不可乱。故视其偏旁以何字为声，而知其音在某部，易简而天下之理得也。许叔重作《说文解字》时未有反语，但云某声某声，即以为韵书可也。自音有变转，同一声而分散于各部各韵。如一"某"声，而"某"在厚韵，"媒、禖"在灰韵，一"每"声，而"海、晦"在队韵，"敏"在轸韵，"晦、痗"在厚韵之类，参差不齐，承学多疑之。要其始，则同谐声者必同部也。

〔清〕段玉裁《六书音均表》，见《说文解字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版，818页。

乙1—2·3(4)江有诰论同声之字必是同部

古人同声之字必是同部。取三代有韵之文，证之《说文》谐声，大抵吻合。自法言声与韵分，于是一"母"声也，而"母"字入厚，"悔"字入贿，"敏"字入轸，"海"字入海；一"者"声也，而"者"字入马，"楮"者入语；一"各"声也，而"各"字入铎，"路"字

入蓉，“客”字入陌，如此者不可胜数。古韵晦冥之故，职由于此。段氏《谐声表》一作，所为能补顾、江二君之未逮也。

〔清〕江有诰《音字十书·古韵凡例》，见严式诲《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册34，2页。

乙1—2·3（5）庞大坤论谐声之法

余既为十八部表，客有问余者曰：“以子之说准之《说文》，谐声不合者十之一，何也？”

余曰：“此音之转也。凡谐声之法有五：一正转，同部者是也；一递转，同音者是也；一对转，同入者是也；一旁转，音相比及相生者是也；一双声，同母者是也。合此诸法，谐声之变尽矣。”

〔清〕庞大坤《庞氏音学遗书四种、形声辑略说》，1935年常熟庞氏景印版，7页。

乙1—2·4　由方音推古音

乙1—2·4（1）江永论各处方音往往有古音存焉

凡一韵之音变，则同类之音皆随之变。虽变，而古音未尝不存，各处方音往往有古音存焉。如吾徽郡六邑，有三四邑之个呼麻韵中“麻、沙、差、嘉”等字皆如古音，他方可知矣。大抵古音今音之异，由唇吻有侈弇、声音有转纽。而其所以异者，水土风气为之，习俗渐染为之。人能通古今之音，则亦可以辨方音。入其地，听其一两字之不同，则其它字可类推也。

〔清〕江永《古韵标准·卷一·平声第八部总论》，中华书局1982年版，38页。

乙1—2·5　从他国记音文字取为旁证

乙1—2·5（1）汪荣宝论从他国记音文字取为旁证

中国文字以形为主，无记音之符，故语言之变迁为尤易。近世学者据谐声偏旁及经典中有韵之文以考古韵，所得甚多。然偏旁及韵文之功用，至考见古今韵分部之异同而止。若古某部之当读某音，其与今读之差别如何，则虽偏稽旧籍，无由得确实之证明。是故吾人知唐宋之音歌戈麻为一摄矣。然歌麻同摄云者，为当读歌如今音之麻乎，

抑读麻如今音之歌乎？进而求之，吾人又知周秦汉魏之音鱼虞模马为同部矣，然则鱼马为同部云者，为当读鱼如今音之马乎，抑读马如今音之鱼乎？此从来学者所未及也。

夫古之声音既不可得而闻，而文字又不足以相印证，则欲解此疑问者，惟有从他国之记音文字中求其与中国古语有关者而取为旁证而已。其法有二：一则就外国古来传述之中国语而观其切音之如何，一则就中国古来音译之外国语而反求原语之发音，是也。

〔近代〕汪荣宝《歌戈鱼虞模古读考》，见杨树达辑录《古声韵讨论集》北平好望书店版102—103页。

乙1—3　考求上古音的目的

乙1—3·1　不明古音，无以明经

乙1—3·1（1）焦竑论古韵不明则《诗》不可读

韵之于经，所关若浅鲜，然古韵不明，至使《诗》不可读，《诗》不可读，而正得失动天地感鬼神之教或几于废，此不可谓之细事也。

〔明〕焦竑《毛诗古音考序》，见严式海《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4册，第3页。

乙1—3·1（2）戴震论训诂音声明六经乃可明

夫六经字多假借，音声失而假借之意何以得？训诂音声，相为表里。训诂明，六经乃可明。

〔清〕戴震《六书音均表序》，见段玉裁《说文解字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版，801页。

乙1—3·1（3）段玉裁论音韵六书明古经无不可通

十七部为音均，音均明而六书明，六书明而古经传无不可通。玉裁之为是书，盖将使学者循是以知假借转注，而于古经传无疑义。

〔清〕段玉裁《寄戴东原先生书》，见《说文解字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版，805页。

乙1—3·1（4）王念孙论小学明而经学明

吾友段氏若膺，于古音之条理，察之精，剖之密。尝为《六书音均表》，立十七部以综核之，因是为《说文注》，形声读若一以十七部之远近分合求之，而声音之道大明。……训诂声音明而小学明，小

学明而经学明。

〔清〕王念孙《说文解字注序》，见段玉裁《说文解字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版，第1页。

乙1—3·2　复古与存古

乙1—3·2(1)顾炎武论举今日之音而还之淳古

天之未丧斯文，必有圣人复起，举今日之音而还之淳古者。

〔清〕顾炎武《音学五书叙》，中华书局1982年版，3页。

乙1—3·2(2)江永论考古音非能使之复古

顾氏又曰，天之未丧斯文，必有圣人复起，举今日之音而还之淳古者。愚谓此说亦大难。古人之音虽或存方音之中，然今音通行既久，岂能以一隅者概之天下？譬犹窑器既兴，则不宜于笾豆；壶斟既便，则不宜于尊罍。今之孜孜考古音者，亦第告之曰，古人本用笾豆、尊罍，非若今日之窑器、壶斟耳。又示之曰，古人笾豆、尊罍之制度本如此，后之模仿为之者或失其真耳。若废今人之所日用者，而强易以古人之器，天下其谁从之？观明初编《洪武正韵》，就今韵书稍有易置，犹不能使之通行，而况欲复古乎？顾氏《音学五书》与愚之《古韵标准》，皆考古存古之书，非能使之复古也。

〔清〕江永《古韵标准·例言》，中华书局1982年版，第7页。

乙1—3·2(3)钱大昕论惟《三百篇》之音为最善

谓古音必无异于今音，此夏虫之不知有冰也。然而去古寖远，则于六书谐声之旨渐离其宗，故惟《三百篇》之音为最善。而昧者乃执隋唐之韵以读古经，有所龃龉，辄变其音以相从，谓之叶韵，不惟无当于今音，而古音亦滋茫昧矣。

〔清〕钱大昕《六书音均表序》，见段玉裁《说文解字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版，804页。

乙1—3·2(4)黄侃论顾亭林欲反三代之音为醵嘲之论

音之变转，皆有成规。古之音不自知为正，后之音亦不自知为变；虽分合之迹不可泯，而主奴之见必不可存。所以顾亭林欲反三代

之音，竟成为酿嘲之论也。

〔近代〕黄侃《黄论侃学杂著·声韵略说》，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版，106页。

乙2　上古音声组

乙2—1　上古音声组总说

乙2—1·1　江永论三十六字母不可增减

昔人传三十六字母，总括一切有字之音，不可增减，不可移易。凡欲增减移易者皆妄作也。

〔清〕江永《四声切韵表·凡例》，见严式诲《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33册，1页。

乙2—1·2　戴震论声之大限五小限各四

人口始喉，下底唇末，按位以谱之，其为声之大限五，小限各四。于是互相参伍，而声之用盖备矣。

〔清〕戴震《转语二十章序》，《戴东原集·卷4》上海商务印书馆缩印经韵楼刊本，56页。

乙2—1·3　江有诰论古今字母不异

字母之学，虽出于后世，然实天地自然之理。今音虽与古异，而母则不异。"索"，《中庸》作"素"，而"索"、"素"同心母；"曷"，《孟子》作"害"，而"曷"、"害"同匣母；"州"，《谷梁》作"祝"，而"州"、"祝"同照母；"亳"，《公羊》作"蒲"，而"亳"、"蒲"同滂母；"姬"，鲁人作"居"，而"姬"、"居"同见母；"登"，齐人作"得"，而"登"、"得"同端母；"昧"，《左传》作"没"，而"昧"、"没"同明母；"戏"，《大学》音"呼"，而"戏"、"呼"同晓母。故注古音者，必从字母转纽，乃确不可易。

〔清〕江有诰《音学十书·古音凡例》，见严式诲《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43册，4页。

乙2—1·4　夏燮论古等韵当分四大限

声音之大限有四：喉也，舌也，齿也，唇也。然则古无牙音乎？曰，牙之与喉，犹舌头之与舌上，齿头之与正齿，重唇之与轻唇。何也？舌齿之分，分在前后；唇音之分，分在内外；喉音之分，分在深浅。唐人之所谓牙音，为喉之浅者，所谓喉音，为喉之深者，故喉音当分深浅二类，以与舌齿之前后，唇之内外相配，而不必别出牙音。牙喉二切之字共八母，此八母者，以影为最深，喻次之，（昔人谓喻深影浅，殊不然。）匣次之，晓次之，此一类与舌上、正齿、轻唇同。由是而浅之，疑自影喻出而浅于晓匣，更浅之为群，更浅之为溪，更浅之为见，此一类与舌头、齿头、重唇同。

以《说文》之偏旁考之："工"之与"红"，"公"之与"翁"，"古"之与"祜"，"告"之与"浩"，"高"之与"蒿"，"可"之与"何"，"军"之与"翚"，"瓜"之与"瓠"，"共"之与"烘"，牙之通于喉者，悉数之不能终也；"奚"之与"溪"，"曷"之与"葛"，"亥"之与"该"，"匀"之与"均"，"活"之与"阔"，"夭"之与"乔"，"王"之与"狂"，"兄"之与"况"，"或"之于"国"，"会"之于"哙"，喉之通于牙者，悉数之不能终也。"光景"之"景"即"影响"之"影"，"训诂"之"诂"即"新故"之"故"，"盍不"之"盍"即"盖尝"之"盖"，"降下"之"降"即"降心"之"降"，"邦国"之"国"即"封域"之"域"，（见《说文》）凡此皆牙喉之通一无二者，故曰：牙之与喉，犹舌头之与舌上，齿头之与正齿，重唇之与轻唇也。

《广韵》卷末"辨字五音法"：一唇声并饼，二舌声灵历，三齿声陟珍，四牙声迦佉，五喉声纲各。按"纲、各"乃韵书牙音之见母，是牙之与喉，唐人未尝不通借也。

《玉篇》卷末"五音声论"：东方喉声何我刚鄂歌可康各，惟"何"字是喉音，余皆牙音也；中央牙声更硬牙格行幸亨客，"行、幸、亨"三字，皆喉音也。

《广韵》、《玉篇》卷末所载五音，唇声之字不举轻唇，舌声之字不举舌上（《广韵》但举半舌，见例。），齿声之字不举齿头，牙喉二音字皆互借，以此定古人之音止有四限：喉也，舌也，唇也，齿

也。

舌头舌上半舌，一类也，端透定泥，呼在舌前，来则泥之余也，知彻澄娘，呼在舌腹，六朝、唐人精于呼等，然有以舌头切舌上者，有以舌上切舌头者，二部之通，由来久矣。重唇轻唇亦然，但唐人隔类借切，止此二类，而齿头正齿不与焉。今细审之，精清从心邪，呼在齿前，照穿床审禅，呼在齿后，日则禅之余也，"悤"之与"窗"，"足"之与"捉"，"则"之与"侧"，"寺"之与"侍"，正齿通齿头偏旁也，"乍"之与"作"，"娑"之与"沙"，"责"（阻革）之与"绩"，"束"之与"速"，齿头通正齿偏旁也。此当与舌头舌上半舌同例。

〔清〕夏燮《述均·卷七·论古等韵当分四大限》，1920年北平富晋书社版，2—3页。

乙2—1·5　邹汉勋论三十六字母不可泥也

又有今字母为二而古字纽本一者，则三十六字母又不可泥也，必求之于廿声，斯得之矣。

〔清〕邹汉勋《五韵论·十五类三十论》，见《新化邹氏学艺斋遗书之二》，36页。

乙2—1·6　邹汉勋论字母去其复合于廿声

舍利守温之为字母也，以四声平列为四，其字或偏枯，或复出。司马公为其所惑，而不敢有异同。邵子则知之矣，故节字母而为二十四，于见溪群疑，合溪群为一，故"乾、坤"为一音；于端透定泥，合透定为一，故"土、同"为一音；于知彻澄娘，合彻澄为一，故"拆、茶"为一音；于邦滂并明，合滂并为一，故"普、旁"为一音；于非夫奉微，合夫奉为一，故"夫、父"为一音；于照穿床审禅，合穿床为一，故"叉、崇"为一音，审禅为一，故"山、士"为一音；于精清从心邪，合清从为一，故"草、曹"为一音，心邪为一，故"思、寺"为一音；又晓匣合而为一，故"黑、黄"为一音，影喻合而为一，故"安、爻"为一音。共合十一字，计三十六字，去其十一，故二十五也。又并非于敷奉，故二十四，无娘而别设空位，故仍二十四。计字母之成，在唐中叶。以后说虽甚炽，而北宋人即有

知其非者矣。厥后黄公绍又并知于照，并穿于彻，并床于澄。李如真又悉去知彻澄娘，于是三十六字母仅用二十二矣。方密之设空堂上去入五声字母，宗邵子，又去知彻与穿位，二十一，合影疑，故二十。然非有音不可去，而来即泥，日即娘，无音，近世亦有议并之者矣。并之洵是也。然或者尚谓上去入复有阴阳，则不合。休宁戴氏常持十声之说。予冠岁论谡，亦曾用之久，乃去之矣。字母溪群以下十一字之复，则由于四声，而知彻澄娘之复，则由于呼等。此四字名虽复而实未复，来日之复，则欲纳《切韵》之字于其法中，而有所不能赅，因创为半舌半齿诡异之名也。就字母所读之音并合之，则匣（并晓）见溪（并群）疑皆喉也，而匣可谓之深喉，见溪疑可谓之浅喉；端透（并定）来（并泥）影（并喻）皆舌也，端透来可谓之舌头，影可谓之舌腹；照（并知）穿（并彻澄床）审（并娘日禅）精清（并从）心（并邪）皆齿也，照穿审可谓之正齿，精清心可谓之齿头；邦滂（并并）明非夫（并奉）微皆唇也，而邦滂明可谓之合唇，非夫（并奉）微可谓之开唇。夫类隔之法，知彻澄娘与端透定泥同，照穿床审禅与精清从心邪同，非夫奉微与邦滂并明同。何以知微可去而非精不可去？曰：知彻澄娘，考古则与端透定泥同，审音则与照穿床审禅无别，两者一无所据，故去之焉。若夫非精，考古虽合于邦照，而审音有音，故不去也。此为审音而设，故就字母人人习知者以立论。

〔清〕邹汉勋《五韵论·廿声卌论》，见《新化邹氏学艺斋遗书之二》，32—33页。

乙2—1·7　邹汉勋论古今声纽变化

二十三论类隔知端六声本为三声本钱晓徵说（佚）

二十四论照穿床审当析为照穿神审留初床所（佚）

二十五论照之照属古读同端知本钱说（佚）

二十六论穿之穿属当并彻透（佚）

二十七论禅当并澄定（佚）

二十八论泥娘日一声（佚）

二十九论晓当离为二曰晓曰许（佚）

三十论审群当并于晓之晓属（佚）

三十一论喻当并匣（佚）
三十二论邪当并许（佚）
三十三论邦非八纽当并为四（佚）
三十四论神本在禅顾陆诸人析出从影（佚）
三十五论许疑二母古读轻唇（佚）
三十六论字纽犹韵类有古本音有流变（佚）

〔清〕邹汉勋《五韵论·廿声卌论》，见《新化邹氏学艺斋遗书之二》，36—37页。

乙2—1·8　章炳麟论审纽莫辩乎钱

三十六字母，虽依拟梵书，要以中夏为准。顾氏稽古有余，审音或滞；江氏复过信字母，奉若科律；段、孔以降，含隐不言；独钱大昕差次古今，以舌上，轻唇二音，古所无有，然后宫商有准，八风从律。斯则定韵莫察乎孔，审纽莫辩乎钱。虽有损益，百世可知也。

〔近代〕章炳麟《国故论衡·上卷·小学略说》，浙江图书馆校刊本，第8页。

乙2—1·9　章炳麟论钱晓征最精声纽

近世治古韵者，分部密矣，而于双声犹有未了。顾君最憎字母，江君又胶固不化，段孔于此，议而不辩，伯申兰皋训诂最精，乃征明假借，取于双声者少，取于迭韵者多，朱丰芑辈益无论矣。戴君《转语》，虽无传本，观其自叙，分位分纽，条理秩如。最精者为钱晓征，独明古纽与今纽有异。其说古音无舌上轻唇八纽，齿舌两音亦多流变。虽刊落未尽，亦前修所无也。

〔近代〕章炳麟《与友人书》，转自李新魁《汉语音韵学》北京出版社1986年版，369页。

乙2—1·10　章炳麟论古声纽六大类

古音纽有舌头无舌上，有重唇无轻唇，则钱大昕所证明。娘日二纽古并归泥，则炳麟所证明。正齿舌头，虑有鸿细，古音不若是繁碎，大较不别。齐庄中正为齿音双声，今音"中"在舌上，古音"中"在舌头，疑于类隔齿舌，有时旁转，钱君亦疏通之矣。此则今有九

音，于古则六，曰喉、牙、舌、齿、唇、半舌也。

〔近代〕章炳麟《国故论衡·卷一·古双声说》浙江图书馆校刊本，33页。

乙2—1·11　章炳麟论古声二十一纽

纽目表

喉音	牙音	舌音	齿音	唇音
见	晓	端(知)	照(精)	帮(非)
溪	匣	透(彻)	穿(清)	滂(敷)
群	影(喻)	定(澄)	床(从)	并(奉)
疑		泥(娘日)	审(心)	明(微)
		来	禅(邪)	

右纽目，其旁注者，古音所无。(注)

〔近代〕章炳麟《国故论衡·上卷·小学略说》，浙江图书馆校刊本，第5页。

2—1·12　黄侃论古声十九纽

声类数目，古今有异也。古声之数，十有九，曰影、晓、匣、见、溪、疑、端、透、定、泥、来、精、清、从、心、邦、滂、并、明。今声则由影而变者，曰喻，曰为；由溪而变者，曰群；由端而变者，曰知，曰照；由透而变者，曰彻，曰穿，曰审；由定而变者，曰澄，曰神，曰禅；由泥而变者，曰娘，曰日；由精而变者，曰庄；由清而变者，曰初；由从而变者，曰床；由心而变者，曰邪，曰疏；由邦而变者，曰非；由滂而变者，曰敷；由并而变者，曰奉；由明而变者；曰微。(为、神、庄、初、疏五名，卅六字母所无，今为立名。)

〔近代〕黄侃《声韵略说》，见《黄侃论学杂著》1980年版，100页。

乙2—1·13　钱玄同论黄侃古纽说

同门黄季刚氏(侃)又谓群纽古归溪纽，照穿床审四纽之二等

注：章炳麟晚年把"影晓匣喻"改为深喉音，"见溪群疑"改为浅喉音，见南京大学学报编辑部与中文系古典文学教研室编印的《章太炎先生国学讲演录》27页

（今称庄初崇牟四纽）古归精清从心四纽，照穿床三纽之三等（今称章昌船三纽）古归端透定三纽，审纽之三等（今称书纽）及禅纽古亦归透定二纽，邪纽古归心纽。我以为大体也很对的。惟见溪群三纽，黄氏以为古只有见溪二纽，群应归溪；我则以为古只有溪群二纽，见应归群。又，我以为邪纽古非归心，应归定。

〔近代〕钱玄同《古音无邪纽证》，见《师大国学丛刊》第1卷第8期，117页。

乙2—2 上古音声纽分说

乙2—2·1 唇音

乙2—2·1（1）江永论"福、服"古音重唇

"福、服"，今音轻唇，古音重唇，如职韵之"逼、愎"也。

〔清〕江永《四声切韵表·凡例》，见严式诲《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33册，9页。

乙2—2·1（2）钱大昕论古无轻唇音

问，轻唇之音，何以知古人必读重唇也？

曰，《广韵》平声五十七部，有轻唇者仅九部，去其无字者，仅二十余纽。证以经典，皆可读重唇。如"伏羲"即"庖羲"，"伯服"即"伯犕"，"士鲂"即"士彭"，"扶服"即"匍匐"，"密勿"即"[illegible]没"，"附娄"即"部娄"，"汶山"即"岷山"，"望诸"即"孟诸"，"负尾"即"陪尾"，"芬芬"即"馥芬"，"有匪"即"有邲"，"繁缨"即"[illegible]缨"，"方羊"即"旁羊"，"封域"即"邦域"，"亹亹"即"勉勉"，"膴膴"即"腜腜"，"芜菁"即"蔓菁"，"封"读如"窆"，"佛"读如"弼"，"纷"读如"豳"，"繁"读如"婆"，"亹"读如"门"，"妃"读如"配"，"负"读如"背"，"茀"读如"窆"，"艴"读如"勃"，"凤"读如"鹏"。凡今人所谓轻唇者，汉魏以前皆读重唇，知轻唇之非古矣。

吕忱《字林》反"穮"为"方遥"，反"襮"为"方沃"，反"邶"为"方代"。"穮"、"襮"、"邶"皆重唇，则"方"之为重唇可知也。吕忱，魏人，其时反切初行，正欲人之共晓，岂有故设

"类隔"之例以惑人者乎？神珙《五音九弄反纽图》，有重唇无轻唇。即《涅槃经》所列唇吻声，亦无轻唇。轻唇之名，大约出于齐梁以后，而陆法言《切韵》因之，相承至今。然"非""敷"两母之卒无可分，亦可知其不出于自然矣。

〔清〕钱大昕《潜研堂文集卷十五》，18页。

乙2—2·1（3）黄侃论古唇音

唇音

邦 本声

逋（博孤切。）（古今同。）

靶（必驾切。）（声同韵异，古亦读如逋。）

非 此邦之变声。

甫（方矩切。）（声韵并异，古亦读如逋。）

滂 本声。

铺（普胡切。）（古今同。）

帊（普驾切。）（声同韵异，古亦读如铺。）

敷 此滂之变声。

敷（芳无切。）（声韵并异，古亦读如铺。）

并 本声。

蒲（蒲乎切。）（古今同。）

杷（蒲巴切。）（声同韵异，古亦读如蒲。）

奉 此并之变声。

扶（防无切。）（声韵并异，古亦读如蒲。）

明 本声。

谟（莫胡切。）（古今同。）

蟆（莫遐切。）（声同韵异，古亦读如谟。）

微 此明之变声。

无（武扶切。）（声韵并异，古亦读如谟。）

右唇音，古音四类。

〔近代〕黄侃《黄侃论学杂著·音略三》，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版，75——77页。

乙2—2·2 齿音

乙2—2·2（1）夏燮论正齿当分二支

正齿之与舌上最易牵混。呼正齿者，必令其音自齿出，不自舌出；呼舌上者，必令其音自舌出，不自齿出，而二部之音定矣。唐人分舌上、正齿为二，析音最精，第其分配之字，颇多不合。检《广韵》、《玉篇》、《集韵》、《韵会》诸书，有一字而彼收舌上、此收正齿，彼收同齿、此收舌上者。亦有一家之书而舌上、正齿两收者。而《广韵》辨字法，齿声标"陟"、"珍"二字，皆阑人舌上之知母，可以知其分配之不合矣。鄙见窃谓《说文》之偏旁谐声，为双声迭韵之大枢纽。细审唐人分配十部之音，牙与喉之偏旁大半吻合，舌头之与舌上、重唇之与轻唇亦然。惟正齿之字，半与齿头合，半与舌上合，此当如亭林所论支韵尤韵之当分为二支。捡正齿之字与齿头同偏旁者，则为正齿之本音，其与舌头、舌上同偏旁者，则改归舌上。何也？"赌、褚"皆从者得声，舌音也。韵书以"都、睹"等字归之舌头，以"猪、褚"等字归之舌上，是矣。乃又以"诸、者"等字归之正齿。今欲复古音，则"诸、者"等字皆当呼之自舌出，不当令其值齿。故"诸、者"等字之人正齿，唐以后之方音也。"董、湩"皆从重得声，舌音也。韵书以"董、湩"等字归之舌头，以"堹、踵"等字归之舌上，是矣。乃又以"锺、肿"等字归之正齿。今欲复古音，则"钟、肿"等字亦当令其呼之自舌出。故"钟、肿"等字之入正齿，亦唐以后之方音也。举此二事，可以隅反。亦有正齿之音阑入于舌上者，如"邾"与"朱"同，而"邾"为舌上，"朱"为正齿。"邾娄"乃"邹"字二合之音，其非舌上明矣，然不过十之一二耳。捡其偏旁与齿合者则改之，犹正齿之改归舌上也。大氐知舌上、舌头之为一，则舌上之阑人于正齿者，可以舌头之偏旁断之。知齿头、正齿之为一，则正齿之阑人于舌上者，可以齿头之偏旁断之。审音考古，缺一不可以论音。

正齿误，而半齿之字亦与之俱误矣。半齿之字，有与正齿同偏旁者，有与舌上同偏旁者。而其同偏旁之字，皆在舌上之娘母，而不与知彻澄相涉，以娘之与日易混也。呼娘音者必令其舌抵中腭，呼日音

者则微触齿而不黏齿。今徽宁等处呼“日、热”等音皆似娘，吾乡呼“袽、酿”等音皆似日，二者之混由来久矣。今欲改归本音，当以泥母之偏旁断之，以泥为舌头之次浊，娘为舌上之次浊也。

照母之偏旁多混于知，穿母之偏旁多混于彻，床母之偏旁多混于澄，其禅之混者十之二而已，审之混则十之一也。何也？照与知近，穿与彻近，床与澄近，禅虽疑于床，而一次浊一最浊，位不同也。审则自为一类，与齿头之心母相对，当位清，舌上无此一位，故不得而混也。凡音之淆者，必审其致误之由，然后可以言古音。

舌上之偏旁，不混于齿头而混于正齿；正齿之偏旁，不混于舌头而混于舌上；舌头之偏旁，与舌上合而不与齿头合；齿头之偏旁，与正齿合而不与舌上合。此舌齿两部分别之界限也。

牙喉唇三部之字，舌不动而成声；齿头、正齿之音，则齿不动，而以舌之触齿者为声；齿头之音，舌与齿尖相值，正齿之音，舌与齿龈相值。故废舌则齿不足以成声，细审之莫能易也。舌之抵腭、值齿龈本自不同，而呼之稍不正则混矣。故舌齿两部之字，可以我就古人，不可以古人就我。何也？见其偏旁与舌头同者，吾知其为舌，见其偏旁与齿头同者，吾知其为齿。执韵书之舌上、正齿，以例古音之舌上、正齿，此强古人以就我也。其以我就古人者，《说文》之偏旁，汉儒之诂训，古文今文之异字，取而理之，若网在纲，有条不紊，考古之功，不足为审音之助哉？

〔清〕夏燮《述均·卷七·论正齿当分二支》，1930年北平富晋书社版，3—6页。

乙2—2·2（2）黄侃论古齿音

齿音

精　本声

租（则吾切。）（古今同。）

且（子余切。）（声同韵变，古亦读如租。）

庄　此精之变声。

菹（侧余切。）（声韵俱变，古亦读如租。）

清　本声。

粗（仓胡切。）（古今同。）

䳔（七余切。）（声同韵变，古亦读如粗。）

初　此清之变声。

初（楚吾切。）（声韵俱变，古亦读如粗；初且一义，亦一声也。〔且，又七也切，古音亦仓胡切。〕）

从　本声

徂（昨胡切。）（古今同。）

咀（慈吕切。）（声同韵变，古亦读如徂。）

床　此从之变声。

鉏（士鱼切。）（声韵俱变，古亦读如徂。）

心　本声

苏（素孤切。）（古今同。）

胥（相居切。）（声同韵变，古亦读如苏。）

邪　此心之变声。

徐（似余切。）（声韵俱变，古亦读如苏。）

疏　此亦心之变声。

疋（所菹切。）（声韵俱变，古亦读如苏。）

右齿音，古音四类。

〔近代〕黄侃《黄侃论学杂著·音略三》，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版，74—75页。

乙2—2·2(8)钱玄同论古音无邪纽

管见所及，尚有二点：见端精帮四纽古归群定从并四纽·晓匣二纽古归溪群二纽（这一点，王静如氏已先称言之）。故私拟古音凡十四纽，如左：（古音所无之纽，旁注于应归之纽之下。唐宋声纽，依黄氏说，增三十六字母为四十一声纽。精密言之，应为四十七纽。但普通称说，尽可括为四十一纽。）

（影纽之音颇难定，或根本无此声，或是喉门阻清塞音之〔?〕，今姑认为〔?〕。）

本篇专说"邪纽字的古读"这一个问题。考《说文》九千三百余字中，徐鼎臣所附《唐韵》的反切证邪纽的有一百零五字，连重文共

喉门阻	影
舌根阻	溪（晓）　群（见匣云）　疑
舌尖阻	透（彻昌书）　定（端澄知船章禅以邪）　泥（娘日） 来
舌叶阻	清（初）　从（精崇庄）　心（生）
两唇阻	滂（敷）　并（帮奉非）　明（微）

一百三十四字。就其形声字的“声母”（今亦称“音符”）考察，应归定纽者几及十分之八，其他有应归群纽者则不足十分之二，有应归从纽者则不足十分之一。从大多数言，可以说“邪纽古归定纽”。

本篇……仅取《说文》中与某某邪纽字同从一声而读入定、群、从诸纽者列之为证，所据之音仅为大徐本之《唐韵》反切。……

依上表所列，凡在端澄知船章禅以诸纽者即认为古在定纽，在见匣云诸纽者即认为古在群纽。又，声纽变迁，同阻之旁纽尤易转入，如定转透来等，群转溪疑等（群亦易转影）是也。

近代言古韵之分合者，以段茂堂为最卓绝。……今再依段氏分出上声五部，列三十三部。部目之下注段、章、黄三家标目及分合异同，以资参考。

（1）歌部（段十七部，章歌部，黄歌戈部）

隋声——随（古归定）

《唐韵》隋声字：隋椭……在定，

髓在澄，隨隋在以。

也声——炧（古归定）

《唐韵》也声字：地在定，阤驰褫在澄，施豉弛在书，也匜杝䞾酏在以。案："也"与"它"古为一字，它声字《唐韵》字多读定纽。

（2）元部（段十四部，章寒部，黄寒桓部）

睘声——檈 儇（古归定）

旋声——旋 嫙 縼 镟 漩（古归定）

《唐韵》睘声字：睘在群，獧儇䍜在见，环擐还䴉缳在匣，□譞翾儇嬛蠉在晓，圜在云。《唐韵》旋声五字均在邪纽。但"旋"古通作"还"（古盖只有"还"字），"还"字有匣与邪两读，盖初由群变匣，后转入邪，于是旋声诸字皆入邪纽矣。然"琼"为群纽字，或体作"璇"，则旋声字非无读群纽者。

肙声——圜（古归群）

《唐韵》肙声字：䋶蜎在群，稍绢涓捐䏠在见，䮄鋗在晓，肙鞙削悁狷悁弲在影，惟捐在以，则由云转也。

延声——唌（古归定）

㳄声——㳄（㵪㶁）羡（古归定）

《唐韵》延声字：诞在定，梴在彻，鋋在禅，埏挻在书，延筵郔在以。"㳄"又作"涎"，亦通用"唌"，则古亦读定纽。"羡"从羑省，从㳄，㳄亦声，他书又音延，音夷，皆以纽。

叡（睿）声——璿（古归定）

《唐韵》睿在以纽，则本定纽字也。（"睿"、"锐"均以芮切，锐从兑声，亦定纽字。）"璿"之古文作"璠"，即"璿"之误体，非从睿（濬）声。

……

（3）月部（段十五部之入之半，章泰部，黄曷末部）此部无邪纽字。

（4）真部（段十二部之平，章真部，黄先部）
匀声——徇（古归群）
……
（5）屑部（段十二部之入，章至部，近改为质部，黄屑部）
此部无邪纽字。
（6）微部（段十五部之平，章脂部之半，黄灰部之半）
夷声——羠（古归定）
《唐韵》夷声字，荑鶇（或体作鹈）在定，洟在透（与"涕"通）夷咦徺桋痍姨在以。
……
（32）谈部（段八部之半，章谈部，黄添部）
炎声——燅（錴）（古归定）
《说文》："燅，从炎，从热省。"朱允倩以为"炎亦声"，是也。《唐韵》炎声字，啖谈郯倓惔淡锬在定，睒剡在书，琰剡棪在以，惟炎在云，则由以转也。
（33）盍部（段八部之入，章盍部，黄怗部）
此部无邪纽字。

一九三二、二、二

〔近代〕钱玄同《古音无邪纽证》、见《师大国学丛刊》第一卷第三期，118—127页。

乙2—2·3 舌音

乙2—2·3（1）焦竑论"浊"古音"独"

《孟子》"沧浪之水浊兮"，浊音独，与足叶，《史·律书》"浊者，触也"，《白虎通》"渎者，浊也"，《汉书》"颖水浊，灌氏族"。《古乐府》"独漉独漉，水深泥浊"，张君祖诗"风来咏愈清，鳞萃渊不浊，斯乃元中子，所以矫逸足"，又俗谓不明曰□浊，以酒为喻。或作鹘突，或作糊涂，并非。

〔明〕焦竑《焦氏笔乘·卷一》，商务印书馆国学基本丛书版，1937年本，25页。

乙2—2·3（2）钱大昕论古无舌上音

古无舌头舌上之分。"知""彻""澄"三母，以今音读之，与"照""穿""床"无别也。求之古音，则与"端""透""定"无异。《说文》："'沖'读如'动'。"《书》"惟予沖人"，《释文》"直忠切"。古读"直"如"特"，"沖子"犹"童子"也。字母家不识古音，读"沖"为"虫"，不知古读"虫"亦如"同"也。《诗》"蕴隆虫虫"，《释文》："直忠反。徐徒冬反。《韩诗》作'烔'，音徒冬反。"是"虫"与"同"音不异。（《春秋·成五年》："同盟于虫牢"。杜注："陈留封丘县北有桐牢。"是"虫""桐"同音之证。）

古音"中"如"得"。《周礼·师氏》："掌王中失之事。"故书"中"为"得"。杜子春云："当为'得'，记君得失，若《春秋》是也。"《三仓》云："中，得也。"（《史记索引》。）《史记·封禅书》："康后与王不相中。"《周勃传》："勃子胜之尚公主，不相中。"小司马皆训为"得"。《吕览》"以中帝心"，注"'中'犹'得'"。

古音"陟"如"得"。《周礼·太卜》："掌三梦之法，三日咸陟。"注："'陟'之言'得'也。"读如'王德翟人'之'德'。"《诗》："陟其高山。"《笺》："陟"，登也。""登""得"声相近。

古音"赵"如"掉"。《诗》："其转斯赵。"《释文》："徒了反。"《周礼·考工记》注引作"其铸斯掉"，大了反。《荀子》杨倞注："'赵'读为'掉'。"

古音"直"如"特"。《诗》："实惟我特。"《释文》："《韩诗》作'直'，云相当'值'也。"《孟子》："直不百步耳。"直，但也。"但"、"直"声相近。《吕览·尚忠篇》："特王子庆忌为之赐而不杀耳。"注："'特'犹'直'也"《檀弓》："行并植于晋国。"注："'植'或为'特'。"《王制》："天子犆礿。"注："'犆'犹'一'也。"《释文》："'犆'音'特'。"《玉藻》："君羔幦虎犆。"注："'犆'读如'直道而行'之'直'。"《士相见礼》："丧俟事，不犆吊。"（〔编者按：当为《礼记·少仪》〕）定本作"特"。《谷梁传》："'犆'音同时，本亦作'特'。"

古音"竹"如"笃"。《诗》："绿竹猗猗"。《释文》："《韩

诗》'竹'作'篤'，音徒沃反。"(今北音定母去声字多误入端母。古音当不甚远。《诗》"麟之定"、"定之方中"，皆丁佞反）。与"笃"音相近，皆舌音也。"笃"、"竺"并从"竹"得声。《论语》："君子笃于亲。"《汗简》云："古文作'竺'。"《书》曰："笃不忘。"《释文》云："本又作'竺'。"《释诂》："竺，厚也。"《释文》云："本又作'笃'。"按，《说文》："竺，厚也。""笃厚"字本当作"竺"，经典多用"笃"，以其形声同耳。《汉书·西域传》："无雷国北与捐毒接。"师古曰："捐毒即身毒、天毒也。"《张骞传》："吾贾人转市之身毒国。"邓展曰："毒音督。"李奇曰："一名天竺。"《后汉书·杜笃传》："摧天督。"注："即天竺国。"然则"竺""笃""毒""督"四文同音。

古音"裯"如"祷"。《周礼·甸祝》："裯牲，裯马。"杜子春云："裯，祷也。"引《诗》云"既伯既祷。"后郑云："'裯'读如'伏诛'之'诛'，今侏大字也。"按：《说文》引《诗》"既祃既祷"，"祷"与"裯"文异义同。后郑读"裯"为"诛"，是汉时"诛""侏"亦读舌音。

古音"追"如"堆"。《士冠礼》"追"注："'追'犹'堆'也。"《郊特牲》："毋追。"《释文》："多雷反。"枚乘《七发》："踰岸出追。"李善注："'堆'，古'追'字。"《诗》："追琢其章。"传："追，彫也。""彫"、"追"声相近，故《荀子》引《诗》："彫琢其章。"《释文》："追，对回反。""追琢"。又作"敦琢"。《诗》："敦琢其旅"。《释文》："敦，都回反，徐又音彫。"

古读"卓"与"的"相近。《觐礼》："匹马卓上。"注："'卓'犹'的'也，以素的一马为上。"

古读"倬"如"菿"。《诗》："倬彼甫田。"《韩诗》作"菿"。

古读"枨"如"棠"。《论语》："或对曰申枨。"《释文》："郑康成云，盖孔子弟子申续。《史记》云，申棠字周。《家语》云，申续字周也。"王应麟云："今《史记》以'棠'为'党'，以'续'为'绩'，传写之误也。后汉王政碑：'有羔羊之节，无申棠之欲。'

则'申枨'、'申棠'一人耳。"大昕案：《诗》："俟我于堂兮。"笺云："'堂'当作'枨'。""枨"与"棠"、"堂"同音，"党"亦音相近，非由转写之讹。古文"赓"、"续"同声，《家语》"申续"，盖读如"赓"，与"棠"音亦不远，今本《史记》作"绩"，则转写误也。因"枨"有"棠"音，可悟古读"长，丁丈切"，与"党"音相似，正是音和，非类隔。

古读"池"如"沱"。《诗》："滮池北流。"《说文》引作"滮沱"。（据宋本。）《周礼·职方氏》："并州，其川虖池"《礼记》："晋人将有事于河，必先有事于恶池。"即"滹沱"之异文。

古读"褫"如"拕"。《易》："终朝三褫之。"《释文》："褫，徐敕纸反，又直是反。郑本作拕，徒可反。"《说文》："褫，夺衣也。读若池。""池"即"拕"之讹。"拕"、"夺"声相近。

古读"沈"如"潭"。《史记陈涉世家》："伙颐，涉之为王沈沈者。"应劭曰："沈沈，宫室深邃之貌。'沈'音长含反，与'潭'同音。"韩退之诗："潭潭府中居。"即"沈沈"也。

古读"廛"如"坛"。《周礼·廛人》注："故书'廛'为'坛'。杜子春读'坛'为'廛'。《载师》："以廛里任国中之地。"注："故书'廛'或为'坛'。"司农读为"廛"。

……

古读"秩"如"豑"。《书》："平秩东作。"《说文》引作："豑爵之次弟也，从豊，弟声。""秩"又与"戜"通。《说文》："戜，大也。读若《诗》'戜戜大猷'。""戜"、"大"声相近。"秩"又与"趃"通。《说文》："趃，走也。读若《诗》'威仪秩秩'"。凡从"失"之字，如"跌"、"迭""瓞"、"昳"、"泆"，皆读舌音，则"秩"亦有"迭"音可信也。（《诗》"胡迭而微"，"迭"韩诗作"戜"。）

"姪"、"娣"本双声字。《公羊》释文："姪，大结反"；"娣，大计反"。此古音也。《广韵》"姪"有"徒结"、"直一"两切，今南北方音皆读"直一切"，无有作"徒结切"者。古今音有变易，字母家乃谓舌头、舌上交互出切。此昧其根源而强为之词也。

古读“抽”如“搯”。《诗》：“左旋右抽。”《释文》云：“抽，敕由反。《说文》作‘搯’，他牢反。”

古读“陈”如“田”。《说文》：“田，陈也。”齐陈氏后称田氏。陆德明云，“陈完奔齐，以国为氏。”而《史记》谓之田氏。是古田陈声同。《吕览·不二篇》：“陈骈贵齐。”陈骈即田骈也。

《诗》：“维禹甸之。”《释文》：“毛田见反，治也。郑绳证反，六十四井为乘。”《周礼·小司徒》：“四丘为甸。”注：“甸之言乘也。《稍人》：“掌丘乘之政令。”注：“丘乘，四丘为甸，读与‘维禹敶之’之‘乘’同。”《礼记·郊特牲》：“丘乘共粢盛。”注：“甸，或谓之乘。”《左传》：“浑良夫乘衷两牡。”《释文》：“甸，时证反。《说文》引作‘中佃’。”古者“乘”、“甸”，“陈”、“田”声皆相近。“乘”之转“甸”，犹“陈”之转“田”。经典相承“陈，直覲反；乘，绳证反”。后世言等韵者，以“陈”属澄母，“甸”属定母，“乘”属床母，由于不明古音，徒据经典相承之反切而类之，而不知其本一音也。

《尔雅》：“堂途谓之陈。”《诗》：“胡逝我陈。”传：“堂涂也。”“中唐有甓。”传：“堂涂也。”正义云：“《尔雅》：‘庙中路谓之唐，堂涂谓之陈。’“唐”之与“陈”，庙庭之异名耳，其实一也。（“陈”“田”同音，故与“唐”“涂”声相近。）

古读“咮”如“斗”。《诗》：“不濡其咮。”《释文》：“咮，陟救反。徐又都豆反。”《广韵》五十候部有“噣”字，或作“咮”，都豆切，与“斗”同音。（即徐仙民音也，古“陟”“得”同音，“陟救”与“都豆”本无二声，唯“救”在宥部，“豆”在候部，故别而出之。后之讲字母者，转以徐音为类隔，非音和，失之远矣。）

古读“涿”如“独”。《周礼·壶涿氏》注：“故书‘涿’为‘独’。”杜子春云：“‘独’读为‘浊其源’之‘浊’，音与‘涿’相近，书亦或为浊。”

〔清〕钱大昕《十驾斋养新录·卷5·舌音类隔之说不可信》，商务印书馆1957年版，111—116页。

乙2—2·3（3）钱大昕论古人多舌音

古人多舌音，后代多变为齿音，不独“知”“彻”“澄”三母为然也。如《诗》“重穋”字，《周礼》作“穜稑”，是“重”“穜”同音。陆德明云：“禾边作‘重’，是‘重穋’之字；禾边作‘童’，是‘穜艺’之字。今人乱之已久。”予谓古人“重”“童”同音，《峄山碑》“动”从“童”。《说文》：“董，从童。”《左传》：“予发如此种种。”徐仙民作“董董”。古音不独“重穋”读为“穜”。即“种艺”字亦读如“穜”也。后代读“重”为齿音，并从“重”之字亦改读齿音。此齐梁人强为分别耳，而元朗以为相乱，误矣。（《易》：“憧憧往来。”徐仙民音“童”，京房本作“憧”。）

今人以“舟”“周”属照母，“辀”“啁”属知母，谓有齿舌之分，此不识古音者也。《考工记》：“玉楖雕矢磬。”注：“故书‘雕’或为‘舟’。”是“舟”有“雕”音。《诗》：“何以舟之。”传云：“舟，带也。”古读“舟”如“雕”，故与“带”声相近。“彫”、“雕”、“琱”、“鵰”，皆从“周”声，“调”亦以“周”声，是古读“周”亦如“雕”也。《考工记》：“大车车辕挚。”注：“挚，輖也。”《释文》：“輖音周，一音弔，或竹二反。”陆氏于“輖”字兼收三音；“弔”与“雕”有轻重之分，而同为舌音；“周”“挚”声相近，故又转为“竹二反”。今分“周”为“照”母，“竹”为知母，非古音之正矣。

“至”、“致”本同音，而今人强分为二。（至，照母；致，知母。）不知古读“至”亦为陟利切，读如疐，舌头非舌上也。《诗》：“神之弔矣，不弔昊天。”毛传皆训“弔”为“至”，以声相近为义。“咥”、“疐”皆从“至声，可证“至”本舌音，后人转为齿音耳。

古读“支”如“鞮”。《晋语》：“以鼓子苑支来。”“苑支”，即《左传》之“鸢鞮”也。《说文》引杜林说，“芰”作“茤”。

古读“专”如“耑”，舌音非齿音也。“叀”为“专”之古文。“剬”即“断”字，或作“剸”字。

“彖”本舌音，“椽”从“彖”声。徐仙民《左传》音，切“椽”为徒缘，此古音也。而颜之推以为不可依信。后来韵书，遂不收此音。

〔清〕钱大昕《十驾斋养新录·卷5·舌音类隔之说不

可信》商务印书馆1957年版，116—117页。

乙2—2·3（4）刘禧延论读日母作泥母在昔已然

吴下土音，日母实作泥母乎。但呼泥母齐齿字一如疑母，故日母之作泥母，与疑母一无分别耳。按韵书日母字多有转音入泥母者。“秾”音茸，而转音浓，䰃音穰，而转音嚷，耏音而，而转音耐，揉音蹂，而转音铙不切，䰭音儒，而转音奴侯切，……又揉去声，桡音饶，而转音闹，内音䐈，而转音狃，枏音髯，而转音南，衄音肉，而转音狃，衵音日，而转音昵，苶音热，而转音为涅，为絮，又尔转音别作你，乳转音别作妳，廿音入，而俗转音读作念。其他以文字偏旁而转音如此者，尤不可枚举。然则如吴音之读日母作泥母，在昔已然矣。

〔清〕刘禧延《中州切音谱赘论》，见任仲敏编《新曲苑·第三十种》，中华书局1940年聚珍仿宋印本，6册，1—2页。

乙2—2·3（5）章炳麟论娘日之纽于古皆泥纽

古音有舌头泥纽，其后支别，则舌上有娘纽，半舌半齿有日纽。于古皆泥纽也。

何以明之？

“涅”从日声。《广雅·释诂》：“涅，泥也。”“涅而不缁”亦为“泥而不滓”。是“日”、“泥”音同也。……《考工记·弓人》杜子春注，引《传》：“不义不昵。”是“日”“昵”音同也。（“昵”，今音“尼质切”，为娘纽字；古“尼”、“昵”皆音“泥”，见下。）《传》曰：“姬姓，日也；异姓，月也。”二姓何缘比况日月？《说文》“衵”字从“日”，亦从“内”声作“衲”；是古音“日”与“内”近。“月”字古文作“外”，韵、纽悉同，则古“月”、“外”同字。（日月所以比内外者，《天文志》曰：“日有中道，月有九行。中道者，黄道，一曰光道。九行者，黑道二，出黄道北；赤道二，出黄道南；白道二，出黄道西；青道二，出黄道东。”是为日道在内，月道在外。）姬姓，内也；异姓，外也。音义同，则以日月况之。太史公说“武安贵在日月之际”，亦以日月见外

臧也。“日”与“泥”、“内”同音，故知其在“泥”纽也。

“入”之声今在日纽，古文以“入”为“内”。《释名》曰：“入，内也。内使还也。”是则“入”声同“内”，在泥纽也。

“任”之声今在日纽，《白虎通德论》、《释名》皆云：“男，任也。”又曰：“南之为言，任也。”《淮南·天文训》曰：“南吕者，任包大也。”是古音“任”同“男”、“南”，本在泥纽也。

“𢆉”之声今在日纽，臣锴本言读若“饪”，臣铉本言读若“能”，是古音“𢆉”声在泥纽也。

“然”、“而”、“如”、“若”、“尔”、“耳”此六名者，今皆在日纽。……“然”古音如“难”，在泥纽也。（《史记·周本纪》：“赧王延立。”《索隐》按：《尚书中候》以‘赧’为‘然’。郑玄云：‘“然”读曰“赧”。’王劭按：‘古音人扇反，今音奴板反。’”寻王劭此说，盖以《书》“赧”作“然”，误谓“赧”之古音如“然”之今音耳；不知古音“然”字正作奴板反也。）“而”之声类有“耐”，《易·屯》曰：“宜建侯而不宁。”《淮南·原道训》曰：“行柔而刚，用弱而强。”郑康成，高诱皆读“而”为“能”，是古音“而”同“耐”、“能”，在泥纽也。“如”从“女”声，古音与“奴、拏”同，音转如“奈”，《公羊、定八年传》：“如文夫何？”《解诂》曰：“如，犹奈也。”又转如“能”，《大雅》：“柔远能迩。”《笺》曰：“能，犹御也。”“奈”、“能”与“如”皆双声，是“如”在泥纽也。“若”之声类有“诺”，称“若”、称“乃”，亦双声相转，是“若”本在泥纽也。《释名》曰：“尔，昵也。”“泥，迩也。”《书》言：“典祀无丰于昵。”以“昵”为“祢”；《释兽》：“长脊而泥。”以“泥”为“闋”，是古“尔”声字皆如“泥”，在泥纽也。《汉书·惠帝纪》曰：“内外公孙耳孙。”师古以“耳孙”为“仍孙”。“仍”今日在日纽，本从“乃”声，则音如“乃”，是“耳、仍”皆在泥纽也。

“耎”、“弱”、“儒”、“柔”此四名者，今皆在日纽。“耎”声之“稬”音“奴乱切”、“耎”声之“煗”音“乃管切”，“耎”声之“媆”音“奴困切”，是“耎”本在泥纽也。“弱”声之“嫋”

音“奴鸟切”，“弱”声之“膈”音“奴历切”，“弱”声之“溺”或以为尿，音“奴弔切”。《管子·水地》：“夫水，淖弱以清。”《庄子·逍遥游》：“淖约若处子。”李颐曰：“淖约，柔弱貌。”明古音“弱”与“淖”同，故得以“淖”为“弱”，或为联语，是“弱”在泥纽也。“儒”之声类“糯、獳、鱬、䨲”，《广韵》并音“奴钩切”，此则“儒”本音“糯”，在泥纽也。《广雅·释诂》“柔”训为“弱”，《说文》“鞣、铄”皆训为“耎”。“柔”与“弱”、“耎”本双声，而义相似，故“柔”亦在泥纽也。明此，则“恁”为“下赍”，“荏染”为“柔木”，其音并在泥纽可例推也。

“人”、“仁”之声，今在日纽。“人”声之“年”为“奴颠切”，“仁”声之“佞”为“乃定切”。此则“人”、“仁”本音如“佞”，在泥纽也。

“冄”之声今在日纽。“那”从“冄声”，则“冄”、“那”以双声相转，在泥纽也。

“攘”之声今在日纽。“枪攘”古为“枪囊”，是“攘”本音为“囊”。“翾”亦为“囊”，在泥纽也。

举此数事，今日纽者古音皆在泥纽，其他以条列比况可也。

今音“泥、屔”在泥纽，“尼、昵”在娘纽。“仲尼”，《三苍》作“仲屔”，《夏堪碑》曰“仲泥何侘”足明“尼”声之字古音皆如“屔”、“泥”，有泥纽，无娘纽也。（今武昌言“尼”如“泥”，此古音也。）

今音男“女”在娘纽，尔“汝”在日纽。古音“女”本如“帑”，“妻帑”、“鸟帑”其字则一。《天文志》颜师古说“帑，雌也”，是则“帑”即“女”矣。尔“汝”之音，展转为“乃”，有泥纽，无娘纽也。（今武昌言“女”如“奴”而撮口，此古音也。

……古无日纽，则“狃”亦在泥纽也。其他亦各以条例比况可也。

问曰：“声音者，本乎水土，中乎同律，发乎唇舌，节族自然。今曰古无娘日，将迫之使不言耶？其故阙也。”

答曰：“凡语言者，所以为别，日纽之音，进而呼之则近来，退而呼之则近禅；娘纽之音，浮气呼之则近影，按气呼之则近疑。古音

高朗而彻，不相疑似，故无日娘二纽也。今闽广人亦不能作日纽也。”

〔近代〕章炳麟《章氏丛书·国故论衡上》，浙江图书馆校刊本31—33页。

乙2—2·8（6）黄侃论古舌音

舌音

端　本声

单（都寒切。）（古今同。）

殚（都年切。）（声同韵变，古音亦读如单。）

知　此端之变声。

邅（张连切。）（声韵俱变，古音当读如亶平声，亦即读如单。）

照　此亦端之变声。

旃（诸延切。）（声韵俱变，古音当读如丹，即如单。）

透　本声。

嘽（他干切。）（古今同。）

醦（他典切。）（声同韵异，古音亦读如嘽；醦，重醓，故知在此韵。）

彻　此透之变声。

㢟（丑善切。）（声韵俱变，古音读如嘽；㢟，从㫃声，故知在此韵。）

穿　此亦透之变声。

阐（昌善切。）（声韵俱变，古亦读如嘽。）

审　此亦透之变声

羴（式连切。）（声韵俱变，古亦当读如嘽；羴，重羶，故知在此韵。）

定　本声。

沱（徒何切。）（古今同。）

地（徒四切。）（声同韵变，古亦读如沱；以《楚词·天问》用韵知之。）

澄　此定之变声。

驰（直离切。）（声韵俱变，古亦读如沱。）

神　此亦定之变声。

蛇（食遮切。）（此即它之重文，声韵俱变，古亦读如沱。）

禅　此亦定之变声。

垂（是为切。）（声韵俱变，古音当读惰平声。）

泥　本声。

奴（乃都切。）（古今同。）

变韵无泥母（除上去声。）

娘　此泥之变声。

挐（女余切。）（声韵俱变，古亦读如奴。）

日　此亦泥之变声。

如（人诸切。）（声韵俱变，古亦读如奴。）

来　本声。

罗（鲁何切。）（古今同。）

罹（吕支切。）（声同韵变；即罗之后出字，则古只有罗音也。）

右舌音，古音五类。

〔近代〕黄侃《黄侃论学杂著·音略三》·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版，71—74页。

乙2—2·4　牙音

乙2—2·4（1）黄侃论古牙音

牙音

见　本声。

歌（古俄切。）（古今同。）

畸（古宜切。）（声同韵变，古亦读如歌；畸，从奇声。）

溪　本声

看（苦寒切。）（古今同。）

褰（去虔切。）（声同韵变，古亦读如看；褰，从寒省声。）

群　此溪之变声。（今音读群者，求古音皆当改入溪类。）

　　𣔳（渠支切。）（渠变声，支变剐，古当读𦬒痕切；𣔳当从斤得声，又𣔳之义，与芹亦通。）

疑　本声。

俄（五何切。）（古今同。）

宜（鱼羁切。）（声同韵变，以宜从多省求之，知古亦读如俄；俄，从我声，读五禾切；仪亦从我得声，而读鱼羁，仪即宜同切字也，以此互证，宜之当读俄益明。）

右牙音，古音三类。

〔近代〕黄侃《黄侃论学杂著·音略三》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版，70—71页。

乙2—2·5　喉音

乙2—2·5（1）钱大昕论晓匣影喻古音

问：古音于晓匣影喻，似不分别。

曰：凡影母之字，引而长之，即为喻母；晓母之字，引长之，稍浊，即为匣母；匣母三四等字轻读，亦有似喻母者。故古人于此四母者，不甚区别。如"荣怀"与"杌隉"均为双声，今人则有匣喻之分矣。"噫嘻"，"於戏"，"於乎"，"呜呼"，皆迭韵兼双声，今则以"噫、於、呜"属影母，"嘻、戏、呼"属晓母，"乎"属匣母矣；"于"、"於"同声亦同义，今则以"于"属喻母，"於"属影母矣。此等分别，大约始于东晋。考颜之推《家训》云："字书，'焉'者鸟名，或云语辞，皆音於愆反。自葛洪《字苑》分'焉'字音，训'若'，训'何'，训'安'，当音於愆反；若送句及助词，当音矣愆反。江南至今行此分别，而河北混同一音。虽依古读，不可行于今也。"据颜氏说，知古无影喻之分，葛洪强生分别，江南学者靡然从之，翻谓古读不可行于今，失之甚矣。

〔清〕钱大昕《潜研堂文集·卷十五》，18—19页。

乙2—2·5(2) 黄侃论古喉音

喉　音

影此本声。（凡本声古、今无变，譬如今日字古影母，古音亦

读影纽也。）

每类各举本韵字一，变韵字一，示例。（本韵、变韵之说，后详之。）

阿（乌何切。）（乌，影类字，古同；此在本韵，故古音与今全同。）

猗（于离切。）（于，影类字，古同；此属变韵，故古声与今同，而韵不同；若以猗字从奇声求之，古音亦在歌韵，猗仍读如阿；猗那或作阿傩，即其证也。）

喻　此影之变声，今音读喻者，古音皆读影。（凡见反切改读古音：若变声，则上一字当改本声类字；若本声，则上一字不须改。）

移（弋支切。）（弋，喻类字，古音当改影类；属变韵，故此字古与今声韵并不同；若以移字从多声求之，古音亦在歌韵，读若阿；黟，亦从多声，而读于脂切，即其证也。）

为　此亦影之变声。）

为（远支切。）（此支字，借开口切合口，非常法；远，为类字，古音当改影类；属变韵，以古诗用韵求之，为，当在歌韵，读如倭；䓕之重文作蒍，即其证也。）

晓　本声。

诃（虎何切。）（古今同。）

羲（许羁切。）（声同韵变，古亦当读如诃；羲，从义声，即其证。）

匣　本声。

寒（胡安切。）（古今同。）

闲（户闲切。）（声同韵异，古亦读如寒；以古诗用韵求之，得悉。）

右喉音，古音三类。

〔近代〕黄侃《黄侃论学杂著·音略三》，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版，69—70页。

乙2—2·5(3)曾运乾论喻母古读

古韵之说，导源于顾亭林；古纽之说，导源于钱竹汀。钱氏言古无舌上音及轻唇音。近世章太炎复本其例作《古音娘日二纽归泥说》，其言既信而有征矣。然自宋以来，等韵书中尚有横决踳驳，乱五声之经界，为钱章所未暇举正音者，如喉声影母独立，本世界制字审音之通则，喻于二母（近人分喻母三等为于母）本非影母浊声，于母古隶牙声匣母，喻母古隶舌声定母。部件秩然，不相陵犯。等韵家强之与影母清浊相配。所谓非我族类，其心必异者也，证明如下：

先证喻母三等字古隶牙声匣母。

凡《广韵》切语上一字用"于"（羽俱切）、"羽"、"雨"（并"王矩切"）、"云"、"雲"（并"王分切"）、"王"（雨方切）、"韦"（雨非切）、"永"（于憬切）、"有"（云久切）、"远"（云阮切）、"荣"（永兵切）、"为"（远支切）、"洧"（荣美切）、筠（为赟切）、"营"（于倾切，今《广韵》"于"作"余"，自系字误，观全书通例自知。江慎修《四声切韵表》、陈兰甫《切韵考》均未能举正）十五字者，为喻母三等字，与喻母四等字不通用，文中称于母。

凡《广韵》切语上一字用"胡"、"乎"（并户吴切）、"户"（侯古切）、"侯"（户钩切）、"下"（胡雅切）、"黄"（胡光切）、"何"（胡歌切）七字者，为匣母。

古读"营"（于倾切）如"环"。《韩非子》："自营为私。"《说文》引作"自环"。按：环，户关切，匣母。

古读"营"如"还"。《诗·齐风》："子之还兮。"《汉书·地理志》引作"营"，师古注：《齐诗》作"营"，《毛诗》作"还"按："还"亦"户关切"。

古音"营"、"魂"相近。《老子》："载营魄抱一，能无离乎？"注："营魄，魂魄也。"按：魂，户昆切，匣母。

古读"瑗"（"王眷"、"于愿"二切）如"奂"。《春秋左氏经·襄二十七年》："陈孔奂"，《公羊》作"陈孔瑗"。按：奂，胡玩切，匣母。

古读"瑗"如"环"。《春秋·襄十九年经》："齐侯环卒"。

《公羊》作"齐侯瑗"。环，匣母，见上。又按：《尔雅·释器》："好倍肉谓之瑗，肉好若一谓之环。""环、瑗"声义并相近。

古"爰"（雨元切）"缓"声同。《诗》："有兔爰爰。"《毛传》："缓意。"《尔雅·释训》："爰爰，缓也。"按：缓，胡管切，匣母。

古读"援"（"雨元"、"为眷"二切）如"换"。《诗·皇矣》："无然畔援。"《汉书·叙传》注引作"畔换"。郑氏笺："畔援，犹拔扈也。"按：畔援，古迭均，无正字，祗取声相近之字通作。如《诗·卷阿》作"泮奂"，《魏都赋》作"叛换"，《隶释·成阳令唐扶碑》：夷粤布扈。"畔"、"泮"、"叛"同声，"跋"、"布"与"畔"双声，"换"、"奂"并"胡玩切"，"扈"、……并侯古切，亦均匣母双声字。

古读"爰"又如"换"。《左僖十五年》："晋于是乎作爰田。"服注："爰，易也。"按：易犹换也。何休《公羊注》正作"换田"，又《汉书·食货志》云，"民受田，上田夫百晦，中田夫二百晦，下田半三百晦。三岁更耕，自爰其处。"《地理志》云："秦孝公用商鞅，制辕田。"注引孟康云："三年爰土易居，古制也，末世寖废。商鞅相秦，复立爰田。"今按：爰辕二字，雨元切；换，胡玩切，匣母。（《汉书·张汤传》"爰书"，注："爰，换也。"）

古"为"、"蝯"、"猴"三字音相近。《说文·爪部》："为，母猴也。"《犬部》："猴，夒也，从犬，侯声。"朱骏声云："一名为，一名沐猴，其静者蝯。"《说文·虫部》："蝯，善援，禺属。"段氏云："《由部》曰：禺，母猴属。"按：三字音义并近。为，远支切，蝯，雨元切，于母，猴，乎沟切，匣母。

古读"洹"（于元切）如"涣"，如"汍"。《毛诗》："方涣涣兮"。《说文》引作"汍"，《释文》引《韩诗》作"洹"。按：汍，胡官切，涣，胡玩切，并匣母。

古"院"（王眷切）、"寏"同字。《说文》："寏，周垣也，从宀，奂声。重文院，从宀，阮声。"今与院字混，读于母。按：寏，胡官切，匣母。

古"于"（羽俱切），"豁"声相近。释玄应《一切经音义》云："豁旦，即于阗也。"按：豁，呼括切，晓母一等字，与匣母互为清浊。

古读"盂"、"宇"（羽俱切）如"霍"，实如"护"。《春秋·僖二十一年》："会于盂。"《谷梁》作"雩"，范解：雩或为宇，《公羊》作"霍"。（今虚郭切，晓母一等字）按：《白虎通·巡狩篇》云："南方为霍山，霍之为言护也。"《御览》引《三礼义宗》亦云："霍者，护也。"又《风俗通义》："衡山一名霍山。"护，胡故切，衡，户庚切，均匣母。

古读"于"（羽俱切）如"乎"。《经传释词》云："于，犹乎也。《管子·山轨篇》曰：'不籍而赡国，为之有道于？'元注：宋本如是，今伪作乎。《吕氏春秋·审应篇》曰：'然则先生圣于？'高注：于，乎也。《列子·黄帝篇》曰："今女之鄙至此乎？"《释文》：'乎'本又作'于'。《庄子·人间世》曰："不为社者，且几有翦乎？"《释文》：'乎'崔本作'于'。是也。又为叹美之词，《论语》："孝乎惟孝。"《释文》及汉石经并作"于"，是也。按：乎，户胡切，匣母。

古"荣"、"怀"声相近。《十驾斋养新录》云：匣母三四等字，经读亦有似喻母者，如"荣怀"与"杌陧"均为双声，今人则有喻匣之别矣。按：荣，永兵切，于母；怀，户乖切，匣母。匣于一类，故"荣"、"怀"双声。

古读"违"（雨非切）如"回"。《尧典》："静言庸违。"《左文十八传》引作"靖谮庸回。"《论衡·恢国篇》、《三国志·陆抗传》引作亦作"回"。按：回，户乖切，匣母。

古读"围"（雨非切）如"回"。《春秋》"楚公子围"，《汉书·人表》"灵王围"，《史记·楚世家》作"回"，《音义》：'围'《史记》多作'回'。"

古读"围"又如"淮"。《释名》："淮，围也，围绕杨州比界，东至海也。"按：淮亦户乖切，匣母。

古读"韦"（雨非切）如"洄"。《尔雅·释训》："儚儚洄

洄，悟也。”《说文》引作“禂𧝝”。《潜夫论》又作“佪佪”。按：洄佪均户乖切，匣母。……

古“纬”（于鬼切）“缂”声相近。《说文》：“纬，横织丝也。”缂，“纬也。”按：缂，胡本切，匣母。

古“位”（于愧切）“画”声相近。《易·说卦》：“易六位而成章。”《士冠礼》注引作“六画”，疏成引同。《释文》云：“‘位’本又作‘画’，李氏《集解》引虞说同。按，画，胡麦切，匣母。

古“萑”、“苇”声相近，即双声物名也。苇，于鬼切，于母；萑，胡官切，匣母。匣于一类，故“萑苇”双声。

古“纬、浑”通读。《说文》：“‘楎’读如‘纬’，或如浑天之‘浑’。”按：前一读于母，后一读户本切，匣母。

古“扞、卫”相近。《周书·职方》：“又其外方五百里为卫服。”孔注：“为王扞卫也。”《吕览·恃君篇》：“爪牙不足以自卫。”高注：卫，扞也。按：卫，于岁切，于母；扞，侯旰切，匣母。匣于一类，故扞卫双声。

古“运”（王问切）读如“缂”，或读如“煇”。《周官经·太卜》：“其经运十。”注：运或为缂，当为煇。按：缂，《广均》读“王问切”，于母，又“胡本”切，匣母。煇读“户昆”、“胡本”二切，匣母。

古“晕”（王问切）亦读如“煇”。《周官经·眡祲》注：“煇，谓日傍气四面卬乡如晕状也。”《释文》：“‘晕’音‘运’，本又作‘煇’，音同。按，煇，《广韵》“户昆”、“胡本”二切，匣母。

古读“沄”（王分切）如“混”。《说文》：“沄，转流也，从水，云声。读若混。”按：混，胡本切，匣母。又“沄”亦有“胡本”一切。

古读“员”（“王权”、“王分”、“王门”三切）如“魂”。《诗·出自东门》“聊乐我员”，《释文》：“‘员’，《韩诗》作‘魂’，神也。”《文选·东征赋》、《舞鹤赋》、鲍昭《东武吟》注引并同。按：魂，户昆切，匣母。

古“芸”（王分切）“魂”声同。古微书引《孝经·援神契》云：“魂，芸也。芸芸，动也。”《白虎通》云：“魂犹伝也，行不休

也。”又“云”、“魂”声亦同。《中山经》：“其光熊熊，其气魂魂。”按：犹云云也。《吕览·圜道篇》：“云气西行云云然。”“芸”、“伝”均“王分切”，于母；“魂”，户昆切，匣母。

古读“员”又如“圜”。《周官·考工记·轮人》“取诸圜也。”故书“圜”作“员”。《文选·西京赋》“圜阙竦以造天”。注引字书云：圜亦圆字也。经典“圆”亦作“员”。《说文》：“圜，天体也。”“圆，圜合也。”声义并近。今音“员”、“圆”王权切，于母；“圜”，户关切，匣母。（“圜”亦有“王权”一切）

古“陨”、“获”声相近。《礼记·儒行》：“儒有不陨获于贫贱，不充绌于富贵”。“充绌”与“陨获”均双声字。按：陨，于敏切，于母；获，胡郭切，匣母。匣于一类，故“陨获”双声。

古读“域”（雨逼切）如“或”。《说文》：“或，邦也。从口，从戈，以守一。或又从土。”按：或，胡国切，匣母，“域”、“或”一字，声读当同。……

古读“蜮”（雨逼切）如“惑”。《公羊庄十八年传》注：“‘蜮’之为言‘惑’也。”按：惑，胡国切，匣母。

……

古读“有”（云久切）如“或”。《经传释词》云：“‘或’犹‘有’也。《尚书古义》曰：无有作好，遵王之道，无有作恶，遵王之路。《吕览·贵公篇》引此‘有’作‘或’。高注曰：或，有也。郑康成注《论语》亦云：‘或’之言‘有’也。《韩非子》曰：无或作利，从王之指，无或作恶，从王之路。文虽异，然亦以‘或’为‘有’。引之谨按：‘殷其弗或乱正四方’，《史记·宋世家》‘或’作‘有’。‘无逸，乃或亮阴’，《鲁世家》‘或’作‘有’。‘亦罔或克寿’，《汉书·郑崇传》‘或’作‘有’。《大戴礼·五帝德篇》：‘小子无有宿问。’《家语》‘有’作‘或’。《月令》‘无有斩伐’，《吕氏春秋·季夏篇》‘有’作‘或’。《左传·庄三十二年》：‘故有得神以兴，亦有以亡。’《周礼》‘有’并作‘或’。《哀七年》：‘曹人或梦众君子立于社宫而谋亡曹。’《史记·曹世家》‘或’作‘有’。《周语》：‘而或专之，其害多矣。’《史

记·周本纪》'或'作'有'。疏'或'字古读若'域'，（按：此语微误，当云"域"字古读若"或"。"或"为本字，"域"为转注字。）'有'字古读若'以'，（按：此语大误。"有"，喻母三等字，牙声类，"以"，喻母四等字，舌声类，不相通。）二者声相近，故云'或'之言'有'也。"按：《诗·天保》"无不尔或承"，《笺》："'或'之言'有'也。"

古读"又"（于救切）亦如"或"。《经传释词》云："'或'犹'又'也。《礼记·檀弓》曰：'父死之谓何？或敢有他志，以辱君义。'《晋语》'或'作'又'。《哀元年左传》曰：'今吴不如过，而越大于少康，或将丰之，不亦难乎？'《史记·吴世家》作'又将宽之'。'或'之通'又'，犹'或'之通作'有'矣。"

……

古"右"、"後"声相近。《汉书·武帝纪》注：转写者误以'右'为'後'。按：非误也。"右，後"、"左、前"均古双声字。《谷梁传》：又，有继之词也。《礼·文王世子》："以待又语。"注：又语，为後复论说也。右，于救切，于母，後，胡口切，匣母。"右"之声转为"後"，犹"又"之声转为"后"矣。

古读"越"（王伐切）近"穴"。《礼·乐记》："清庙之瑟，朱弦而疏越。"注：越，瑟下孔也。按：孔亦穴也。穴，胡决反，匣母。《广均》"越"亦有"户括"一切。

古读戊"钺"如"豁"。《释名·释兵器》："钺，豁也，所向莫敢当前，豁然破散也。"按：豁，呼栝切，晓母，与匣母为清浊。

古读"王"（雨方切）如"皇"。《说文》："皇，从自，始也。始王者，三皇大君也。"按：当从王，王亦声。《春秋繁露·深察名号篇》："王者，皇也。王者，黄也。"《诗·渐渐之石》笺："皇，王也。"均二字同声通用之证。《广均》："皇，胡光切。"匣母。

……

次证喻母四等字古隶舌声定母。

凡《广韵》切语上一字用"余"、"馀"、"予"（以诸切）

"夷"（以脂切）"以"（羊已切）"羊"（與章切）"弋"、"翼"（与职切）"与"（余吕切）"移"（弋支切）"帨"（弋雪切）十一字者，为喻母四等字，与旧喻母三等字（即于母）不通用，今仍称喻母。

凡《广韵》切语上一字用"徒"（同都切）"同"（徒红切）"特"（徒得切）"度"（徒故切）"杜"（徒古切）"唐"、"堂"（徒郎切）"田"（徒年切）"陀"（徒何切）"地"（徒四切）十字者为定母。

凡《广韵》切语上一字用"直"（除力切）"除"（直余切）"场"（直良切）"池"（直离切）"治"、"持"（直之切）"迟"（直尼切）"伫"（直吕切）"柱"（直主切）"丈"（直两切）"宅"（场伯切）十一字者为澄母，古读如定母。

古读"夷"（以脂切）如"弟"。《易·涣》："匪夷所思。"《释文》："'夷'荀本作'弟'。"又《明夷》"夷于左股。"《释文》："子夏本作'睇'，又作'眱'。"《说文》："鴺，从鸟，夷声。"重文作鹈，从鸟，弟声。按：弟，"徒礼"、"特计"二切，睇，特计切，鹈，杜奚切，并定母。

古读"夷"（以脂切）如"陈"，实如"田"。《左僖元年》："邢迁于夷仪。"《公羊》作"陈仪"。按：陈从申声，古音如田，《史记》齐田氏即陈氏也。申本古文电字。《淮南子·天文训》："庚子午，丙子夷。"注云：夷或为电。夷之读为电，犹夷之读为陈矣。按：田，徒年切，电，堂练切，均定母，陈，直轸切，澄母。

古读"夷"如"迟"。《诗·四牡》："周道倭迟。"《韩诗》作"威夷"。又《淮南·原道》："昔者冯夷大丙之御也。"注："夷"或作"迟"。按：迟，直利切，澄母。（《匡缪正俗》云：古"迟"、"夷"通用，"迟"有"夷"、"迟"二音。说亦不了。）

古读"夷"如"穉"。《史记·田完世家》："完生穉孟思。"《索隐》引世本作"夷孟思"。按：穉亦直利切，澄母，古读如定母也。

古读"姨"如"弟"。《释名·释亲属》："妻之姊妹曰姨，姨，

弟也。言与己妻相长弟也。

古读"夷"如"薙"，如"鬀"。《周官经·薙氏》注："书'薙'或作'夷'，玄谓'薙'如鬀小儿头之'鬀'，书或作'鬀'。此皆翦草也。字从类也。《释文》："'薙'或作'雉'，同'他计反'，徐'庭计反'，'鬀'，'他计反'。"按：他计反，透母，庭计反，定母。《广韵》：鬀，特计反。定母。薙，直履反，澄母。

古读"希"（羊至切）如"弟"。《说文》："希读如弟。"特计切，定母。

古读"肄"（羊至切）如"剃"。古文"肄"、"肆"同声，肆从长，隶声。籀"肄"作"𦘔"，亦从隶声，故古"肄"、"肆"通作。《周官·小宗伯》："肄仪为位。"郑注："故书'肄'为'肆'，杜子春读'肆'为'肄'。"《礼·玉藻》："肆束及带。"注：肆读为肄。均"肆"、"肄"同声之证。肄读如肆，肆或读为剃。《周礼·夏官·小子》："羞羊肆羊殽肉豆。"注：肆读为剃。知古音肄亦当如剃也。按：剔，他历切，透母，与定母相为清浊。

古读"圛"、"驿"（并羊益切）如"弟"，如"悌"，或如"涕"。《商书·洪范》"曰驿"，《周礼·太卜》注引作"圛"，《说文·口部》引同。《诗·载驱》："齐子岂弟。"笺云：《古文尚书》以"弟"为"圛"，《正义》引贾逵书古文同异曰：悌，古文作悌，今文作圛，《史记·宋微子世家》作曰涕。按：弟，"徒礼"、"特计"二切，悌，特计切，并定母，涕，"他礼"、"他计"二切，并透母，透定相为清浊也。

古读"斁"（羊益切）如"度"。《后汉书·张衡传》："惟盘游之无斁兮。"章怀注：斁，古度字。按：度，"徒故"、"徒各"二切，并定母。

古读"余"（以诸切）如"荼"。《易·升》："来徐徐。"《释文》："子夏作荼荼，翟同，音图，王肃作余余。"按：荼，宅加切，澄母，又同都切，定母。澄定二母古音非类隔也。

古音"易"（羊益、盈义二切）如"狄"。《管子·戒篇》"易牙"，《大戴记·保傅篇》、《论衡·谴告篇》均作"狄牙"。又

《说文》易声之字或从狄声，如"逖"字古文作"逷"，从易声，"惕"字或体作"愁"，从狄声。按：狄，徒历切，定母。

古读"逸"（夷质切）如"迭"。《书·洛诰》"史迭"，《逸周书·去殷篇》作"史逸"。按：迭，徒结反，定母。《左氏》"随侯逸"，杜注：逸，逃也。《汉书·成帝纪》注：逸，遁也。均举双声字为训。

古读"逸"又如"彻"。《庄子·田子方》："夫子奔逸绝尘。"《释文》：司马本作"彻"。按：彻，丑列切，彻母，又直列切，澄母，彻澄相为清浊。

古读"轶"（夷质切）如"辙"。《庄子·人间世》："螳螂怒臂以当车辙。"《释文》：字亦作"轶"。按：辙，丑列切，澄母。

古读"轶"又如"迭"。《文选·阳给事诔》注云：轶读如迭。按：迭，徒结反，定母。

古读"佚"（夷质切）如"迭"。《孟子》"迭为宾主"，《释文》引张音"佚"，又"遗佚而不怨"，《释文》：佚音义与逸同，或作迭。今按：遗古音读如隤，遗佚，隤迭，古定母双声连语。《庄子·天地篇》"数若佚荡"，《释文》引司马注：佚荡，唐佚也。《谷梁文十一年传》"佚宕中国"，《汉书·杨雄传》"为人简易佚荡"。《说文》：泆，水所荡泆也。"佚荡，佚宕，荡佚，并定母双声连语。又《方言三》：佚，代也，齐曰佚。按：即迭字。双声相转为训。

古读"遗"（以追、以醉二切）如"隤"。《诗·谷风》"弃予如遗"《文选·叹逝赋》注引《韩诗章句》"遗"作"隤"，薛君云：隤犹遗也。按：隤，杜回切，定母。

古读"育"、"毓"（余六切）如"毒"。《老子》："亭之毒之。"《释文》：毒本作育。《庄子·人间世》："无门无毒。"《释文》：毒本作毓。（原文作每。按：每在唇类，无与毒通读之理，盖毓之残字。）按：毒，徒沃切，定母。

古读"育"又如"胄"。《书·尧典》："舜命夔典乐，教胄子。"《周官·大司乐》郑注引作"育子"，《说文》引《虞书》

同。按，胄，直祐切，澄母，定澄非类隔也。（《史记》“育”亦作“稚”。“稚”，直利切，与“胄”字双声。）

古读“鬻”（余六切）如“浊”。《释名·释饮食》：“鬻浊于糜，粥粥然也。”按：浊，直角切，澄母。

古读“欲”（余蜀切）如“犹”（以周切），实如“独”。《诗·文王有声》“匪棘其欲”，《礼·礼器》“欲”作“犹”，“犹”亦喻母字。《庄子·大宗师》：“而我犹为人猗。”《释文》：“犹”崔本作“独”。按：独，徒谷切，定母。

古读“繇”（余招，以周二切）如“陶”。《尚书》“皋陶”，《离骚》、《尚书大传》、《说文》并作“繇”。按：陶，徒刀，余招二切，前切定母，后切喻母。前人改陶从繇音读，非是。

古读“跃”（弋照切）如“濯”。《尔雅·释训》：“跃跃，迅也。”《释文》：跃，樊光本作濯。按：濯，直角，直教二切，并澄母。

……

古读“腧”（羊朱切）如“头”。《史记·万石君传》：石建取亲，中裙厕腧，身自浣濯。《索隐》：“今世谓小袖衫为侯腧。”按：此即《释名》之侯头，所谓齐人谓如衫小袖曰侯头，侯头犹言解渎也。按：头，度侯切，定母。

古读“愉”（羊朱、以主二切）如“偷”，实如“媮”（托侯、羊朱二切），《诗·山有枢》：“他人是愉。”笺：读曰偷。《汉书·地理志》引“它人是媮”，《释文》：毛以朱反，乐也；郑作偷，他侯切，取也。又《文选·讽谏诗》：“我王以媮。”注：媮与愉同。按：偷，他侯切，透母，透定相为清浊也。

古读“渝”（羊朱切）如“偷”。《诗·清人》：“舍命不渝。”《韩诗外传》引作“偷”。偷，托侯切，透母。

古“渝”、“堕”双声。《左氏隐六年》：“郑人来渝平，更成也。”渝，《公》、《谷》同作“输”，《谷梁传》云：输者，堕也。按：堕，徒果切，定母，以双声为训。

古读“揄”如“舀”。《诗·生民》：“或舂或揄。”《说文·臼部》引作“舀”。按：《广韵》：揄有度侯、徒口、羊朱，以周四

切，舀有代兆、羊朱，以周三切。并定母喻母相通之理。

古读舀如挑。《仪礼·少牢馈食礼》："手执挑匕，枋以挹湆，注于疏匕。"注：挑谓之歃，读如"或舂或抌"之"抌"。(《说文》：舀，抒臼也，从爪臼。或从手从宂，或从臼从宂。)字或作挑者，秦人语也。按：挑，吐雕切，定母清声。

古读"攸"(以周切)如"调"。《说文》："卣读若调。"逌从乃省，卣声，读若攸。覶从见，逌声，读若攸。据此，知"攸、卣"通读矣。按：调，徒聊切，定母。

古读"攸"(以周切)如"逐"，又如"迪"，如"滌"。《易·颐》："其欲逐逐。"《释文》：子夏传作"攸攸"。《志林》："攸"当为"逐"，苏林音"迪"。又《汉书·叙传下》："六世耽耽，其欲浟浟。"师古注："浟"音"滌"，今《易》作"逐"。按：逐，直六切，澄母；迪、滌，徒历切，定母。澄定一母也。

古读"由"(以周切)如"条"。《说文》无"由"字，从声有之，盖即"甹"之古文。《说文》"甹"下引《商书》曰：若颠木之有甹枿。而《尚书释文》引马本蘖作枿，不言由作甹，正古文作由之证。其字古读作条。《说文》"甹"下云：木生条也。以同声字为训。《孟子》：由由然不忍去也。《韩诗》传作"愉愉"，"俞"声古读如"投"，投条同声，特有鸿细耳。又《左昭五》："蹶由。"《韩非子·说林》作"蹶融"。融从虫省声，澄母，古读如彤(徒冬切)，彤条亦定母双声也。

古读"也"(羊)者切如"它"。《说文》从它声者或读同也声，如"䖤读若驰"是也，从也声者或读同它声，如"杝读若他"是也。又篆从它声者，隶变多作也，如蛇或为虵，佗隶作他，沱隶作池是也。据此知"它、也"同声，"也"读如"它"，徒何切，定母字，地从也声，徒四切，犹从定母发声。段氏说"地"字云：坤道成女，玄牝之门，为天地根，故其字从也。则地从也，也亦声也。

古读"弋"(与职切)如"代"。铫(大吊切)弋，古双声物名。弋声有代，犹以声有台。《左襄四年》："夫人姒氏薨。"《公羊》作"弋氏"，疏云：左氏经作"姒氏"，字声势与此同。今案：徐

说是也。弋，今音与职切，喻母，姒，今音详里切，邪母，钱氏所谓同位转也。古音"弋"读如"代"，"姒"读如"台"，实同声字。又《书》："敢弋殷命。"弋亦代也。代，徒耐切，定母。

……

古读"谷"（以舛切）如"兑"。章氏《文始》曰：《说文》：谷，山间陷泥地，从水败貌。此合体象形也。《易》：兑为泽。借为谷字，兑从谷声也，其声盖亦兼在喉舌。按：非兼在喉舌也，直同隶舌声定母。（兑，杜外切。）谷又为古文沇字。（依段本。）沇今音以转切，喻母。按：《说文》允从以声，以古音如台，徒哀切，定母，以双声为声也。《艺文类聚》引《春秋元命苞》云：兖之言端也，言隄精端，故其气纤杀。是沇与端相近。端，端母，亦与定母相为清浊。

古读"说"（弋雪切）如"兑"。《书》"说命"，《释文》本亦作"兑命"。《礼·学记》：兑命曰：念终始典于学。注：兑当为说，字之误也。按不误。《缁衣》引"兑命"，注：兑当为说。《文王世子》引"兑命"，注：兑当为说。并兑说通读之证。又《易·序卦》：兑者，说也。《说文》：兑，说也。《释名》：兑，说也。并兑说声同义近之证。

古读"说"如"脱"。《史记·齐世家》："成公脱。"《十二诸侯年表》作"说"。《荀子·正名篇》：说故喜怒哀乐爱恶欲以心异。杨注：说读为脱。按：脱，徒活切，定母。

古读"说"如"申"，实如"电"。《礼·少仪》："游于说。"注：说或作申。俞曲园《礼记异文笺》云：按，《广均》十七薛：说，失爇切。十七真：申，失人切。说与失双声，申亦与失双声，故说得转而为申。今按：俞说是也，但尚非两字本声。申本电字，《说文》"虹"下云："申，电也。"可证。申古音如陈，实如田，定母字，说从兑声，亦定母。

古读"泄"、"沓"声相近。《诗·板》："无然泄泄。"《释文》：徐以世切。《说文》口部引作"呭"，余制切。《孟子》：泄泄犹沓沓也。以同声字为训。（《孟子》：洚水者，洪水也。亦双声

字，非迭韵字。）按：沓，徒合切，定母。

古读“融”（余终切）如“同”。《说文》：融，炊气上出也，从鬲，蟲省声。籀文不省作“䰕”。按：从融声之字古读多如同。钱宫詹云：古读蟲如同。《诗》：“蕴隆蟲蟲。”《释文》：蟲，直弓反，徐徒冬切。《尔雅》作“爞”，郭都冬反。《韩诗》作“烔”，音徒冬切。《春秋成五年》“同盟于蟲牢”，杜注：陈留封丘县北有桐牢。是蟲桐同音之证。今按云汉之蟲蟲，即融之同声假借字。韩退之所谓坐深甑遭烝炊也。爞烔二字《说文》不载，盖俗体字，其声纽则相同也。融义与彤通读。《左传》：“大隧之中，其乐也融融。”《文选·思玄赋》：展泄泄以彤彤。注：融与彤古字通。《后汉书·张衡传》注亦云与融同。知古融彤通读矣。（《说文·丹部》：彤，丹饰也，从丹从彡。彡，其画也。徒冬切，字误作彤，无从下笔。今按：《晋书音义》中“肜”本亦作“彤”，则知“彤”为正体，“肜”为讹体。《诗·彤弓》“彤管”，《释文》音徒冬反，均本义。《书》“高宗肜日”，《释文》音融。《尔雅》：商曰肜。《释文》音余终反，均借义。绎彤声相近，一言之变也。自《说文》而外，皆仞彤肜为二字，于丹饰则音徒冬，于肜祭则音余终，不知余终即徒冬矣。）

古读“炎”（《广均》“于廉切”，误。炎当在余廉纽下，于在牙类，炎在舌类，不可相混。）如“惔”。《诗·节南山》：“忧心如惔。”《释文》：惔，徒蓝反，又音炎，《韩诗》作“炎”。《云汉》：“赫赫炎炎。”《释文》：本或作惔。又：“如惔如焚。”《释文》：惔音谈。《后汉书·章帝纪》：今日复旱，如炎如焚。注引《韩诗》作“如炎”。《庄子·齐物论》：大言炎炎。《释文》：李作“淡”。按：惔，徒甘切，淡，徒滥切，并定母。

古读“引”（余忍切）如“田”。《诗·有瞽》：“应田县鼓。”传：田，大鼓也。笺云：田当作朄。朄，小鼓，在大鼓旁。声转字误而作田。《周礼·大师》：令奏鼓朄。郑司农云：朄，小鼓也，先击小鼓，乃击大鼓，小鼓为大鼓先引，故曰朄。朄读为导引之引。《说文》：朄，击小鼓引乐声也，从申，柬声。（朱骏声曰：此字从柬，

申声。《说文》无柬部，故附申部，柬非声也。说解引𢁉声，引申同部，从申训。）《周礼》小乐事鼓𨋮读若引。今按，引申二字声近义通，如臾，《说文》训引也。神，天神引出万物。故二郑及许均读𨋮为引，至毛传不破字，假田为𨋮，则犹田之训陈，陈完之为田完矣。

古读"盈"（以成切）如"逞"，实如"挺"。《左襄廿一年传》："晋栾盈出奔楚。"《史记·十二诸侯年表》：晋平公彪七年，栾逞奔齐。《晋世家》：平公六年，栾逞有罪，奔齐。《齐世家》：庄公三年，晋大夫栾盈来奔。《集解》：徐广曰：盈，《史记》多作"逞"。又《左昭二十三年经》：吴败顿胡沈蔡陈许之师于鸡父，胡子髡沈子逞灭。《公羊》作"沈子楹"，《谷梁》作"沈子盈"，皆盈逞同声之证。又《说文》从盈声之字或从呈声，如"緼"从系盈声，读与听同，或从呈声作绖。《说文》：楹，柱也。《考工记·轮人》：桯围倍之。郑司农注：桯，盖杠也，读如丹桓宫楹之楹。今按：逞，丑郢切，彻母；听，他定切，透母；桯，他丁切，透母，均与定澄母相为清浊。又诸字皆从𡈼声，《说文》：𡈼，象物出地挺生也。是𡈼本读如挺。挺，特丁特顶二切，本定母字。

古读"延"（以然切）如"诞"。《周本纪》：赧王延立。《索隐》引皇甫谧云：名诞。按：诞，徒旱切，定母。

古读"缘"（与专羊绢二切）如"彖"。《礼记·玉藻》"褖衣"。《释文》：吐乱反。按，即《周礼·内司服》之缘衣。《释文》：或作褖，同，吐乱反。疏云：缘当为褖。按：吐乱切，透母，定母清声。

古读"甬"（余陇切）如"桶"。《礼·月令》"角斗甬"，《释文》：音勇，斛也。《史记·商君列传》：平斗甬，字作桶。《集解》引郑玄云：音勇，今之斛也。《索隐》云：音统。按：统，他综切，透母，与定母相为清浊。

古读"媵"（以证切）如"腾"，如"滕"。《礼·大射仪》：媵觚于宾。注：古文媵皆作腾。又《公食大夫礼》：众人腾羞者。注：腾当作媵。此腾媵通读之证。按：滕腾并徒登定，定母。

古读“扬”（与章切）亦如“腾”。《仪礼·燕礼》：媵觚于宾。注：媵，送也，读或为扬。扬，举也。今文媵皆作腾。《乡饮酒礼》：盥洗扬觯。注：今《礼》扬皆作腾。《射义》：扬觯而语。注：今《礼》扬皆作腾。又《檀弓》：杜蒉洗而扬觯。注：《扬礼》作媵。扬，举也，媵，送也。扬近得之。按：媵腾通读，则读扬如媵，（扬媵双声。）犹读扬如腾也。（扬腾古双声。）扬古读如荡，音转为腾，腾荡双声，故飞扬亦曰飞腾。腾，徒登切，定母。

曾运乾《喻母古读考》，转引自杨树达辑录《古声韵讨论集》，北平好望书店版39—72页。

乙3　上古音韵部

乙3—1　上古音韵母的分部

乙3—1·1　吴棫论古韵九部

一东〇江……

二冬（古通东）

三钟（古通东）

四江（古通阳，或转入东）

五支〇皆……

六脂（古通支）

七之（古通支）

八微（古通支）

九鱼〇家……

十虞（古通鱼）

十一模（古通鱼）

十二齐（古通支）

十三佳（古转通声支）

十四皆（古转通声支）

十五灰（古通支）

十六咍（古转声通支）

十七真〇昆……

十八谆（古通真）

十九臻（古通真）

二十文（古转声通真）

二十一殷（古通真）

二十二元（古转声通真）

二十三魂（古转声通真）

二十四痕（古通真）

二十五寒（古转声通先）

二十六桓（古转声通先）

二十七删（古转声通先）

二十八山（古转声通先）

一先〇闲……

二仙（古通先）

三萧〇娇……

四宵（古通萧）

五肴（古通萧）

六豪（古通萧）

七歌〇加……

八戈（古通歌）

九麻（古转声通歌）

十阳〇触……

十一唐（古通阳）

十二庚（古通真，或转入阳）

十三耕（古通真，或转入阳）

十四清（古通真，或转入阳）

十五青（古通真）

十六蒸（古通真）

十七登（古通真）

十八尤〇驹……

十九侯（古通尤）
二十幽（古通尤）
二十一侵（古通真）
二十二覃（古通删）
二十三谈（古通覃）
二十四盐（古通先）
二十五沾（古通盐）
二十六咸（古通删）
二十七衔（古通删）
二十八严（古通先）
二十九凡（古通严）

〔宋〕吴棫《韵补·卷1—2》

乙8—1·2　郑庠论古韵分为六部

郑庠作《古音辨》，以真谆臻文欣元魂痕寒欢删山先仙十四韵相通，皆协先仙之音；以东冬钟江阳唐庚耕清青蒸登十二韵相通，皆协阳唐之音；以支脂之微齐佳皆灰咍九韵相通，皆协支微之音；以鱼虞模歌戈麻六韵相通，皆协鱼模之音；以萧宵爻豪尤侯幽七韵相通，皆协尤侯之音；以侵覃谈盐添严咸衔凡九韵相通，皆协侵音。

转引自《通志堂经解》318册《熊先生说经·卷二·易书诗古韵》，见王力《汉语音韵学》1980年重版本"重版附记"，1—2页。

宋郑庠作《古韵辨》，分阳、支、先、虞、尤、覃为六部。以东冬钟江唐庚耕清青蒸登并从阳韵，脂之微齐佳灰咍并从支韵，真谆臻文殷元魂痕寒桓删山仙并从先韵，鱼模戈歌麻并从虞韵，萧宵肴豪侯幽并从尤韵，侵谈盐添咸衔严凡并从覃韵。

转引自〔清〕邹汉勋《五韵论·十五类论中》，《新化邹氏学艺斋遗书之二》，12页。

乙8—1·3　顾炎武论古音止有十部

愚按，古音止有十部，

一、东冬钟江；

二、脂之微齐佳皆灰咍；
三、鱼虞模侯；
四、真谆臻文殷元魂痕寒桓删山先仙；
五、萧宵肴豪幽；
六、歌戈；
七、阳唐；
八、耕清青；
九、蒸登；
十、侵覃谈盐添咸衔严凡。

宋齐以下作韵书者，于此十大部固不必分。而分其支韵字半入脂之，半入歌戈；麻韵字半入歌戈，半入鱼虞；庚韵字半入阳唐，半入耕清；尤韵字半入脂之，半入萧宵。宋齐以下作韵书者，于此四小部又不当合而合。上去二声仿此。入声之中，别多舛错，今随条正之。

〔清〕顾炎武《音论·卷中》，见《音学五书》中华书局1982年版，32至33页。

乙3—1·4　江永论平声十三部

平声第一部

韵目一东　二冬　三钟　四江

…………

平声第二部

韵目分五支　六脂　七之　八微　十二齐　十三佳　十四皆　十五灰　十六咍　分十八尤　（别收）二十三魂　（别收）八戈　（别收）去声八未　（别收）去声十六怪

…………

平声第三部

韵目九鱼　分十虞　十一模　分九麻

…………

平声第四部

韵目十七真　十八谆　十九臻　二十文　二十一殷　二十三魂

附录：

古音表卷上			
东冬钟江第一（举平以该上去入）			
平 一东 二冬 三钟 四江	上 一董 二肿 三讲	去 一送 二宋 三用 四绛	
支脂之微齐佳皆灰咍第二			
平	上	去	入
五支之半 支枝卮○蘂○觿○衹伎疷○提○儿唲○疵○訾○卑○纰○斯虒○雌○知○麗○危○衰○凡所不载者即案文字偏旁以类求之 收入戈韵羲字	四纸之半 纸只砥○是氏○毁燬○跪○垝○嶲○累○技○此玼泚○褫○徙○俾○尔迩○弭㳽○庳○豕○紫訛○庀○跬頍收入猕韵猕字	五寘之半 寘伎𢁉○避○詈○积○赐○刺○易○眥○智○企○縊○啻○恚○瑞	五质
六脂 收入准韵鵻字○收入果韵妥字	五旨 并入轸韵牝䋣字○收入敏字○收入准韵准隼字○收入小韵□字	六至	六术
七之	六止 收入隐韵誓字○	七志 收入焮韵近字	七栉

	收入沵韵癣字〇 收入果韵火字		二十二昔之半积 踖脊〇益嗌〇蜴 易〇适〇潪〇刺 〇瘠〇棭革〇役 〇辟璧 收入陌韵展字 二十四职
八微	七尾	八未	八物 九迄
十二齐 收入先韵蠲字〇 收入仙韵鲜字	十一荠	十二霁	十六屑
		十三祭	十七薛 二十三锡之半锡 析晳裼緆〇击擊 鼷〇郦历〇滴镝 滴㰅〇鹝〇敌〇 惕剔剔〇织〇击 喫〇甓〇鵙〇阋
十三佳	十二蟹	十四泰 收入换韵窜字	十月
十四皆	十三骇	十五卦	十一没
十五灰	十四贿	十六怪	十二曷
十六咍 并入登韵能字	十五海 并入等韵等字	十七夬	十三末
		十八队	十四黠

（续表）

十八尤之半 尤訧肬邮〇牛〇 丘〇不〇龟〇不 裘仇俅〇罘〇谋	四十四有之半 有右友〇久玖〇 妇负〇否不〇臼 〇秠 收入厚韵母拇亩 晦字	十九代 二十废 四十九宥之半 宥祐又佑囿侑〇 疚厩〇旧〇副富	十五锗 二十一麦之半 麦脉〇划〇蝈馘 □〇薜〇责啧箦 债〇□〇核〇谔 革〇摘谪□〇厄 搤阨〇□ 二十五德 一屋之半 福幅蝠蔔福偪辐 〇伏服鵩鞴箙匿 絥鞦菔匐□菖〇 郁彧或瑊䧿栯〇 牧垴〇囿
鱼虞模侯第三			
平 九鱼 十虞 收入尤韵邹鄹菆 緅驺郰字	上 八语 九麞	去 九御 十遇 收入宥韵昼咮绉 骤字〇并入味字	入 一屋之半 屋〇独读犊渎〇 瞉彀谷〇斛〇哭 □〇秃豕〇速嗽 涑禄鹿〇族〇蔟 〇辘〇仆〇扑〇 卜〇木鹜〇臼 收入锡韵觌字 二沃之半 仆〇襆僕

（续表）

十一模 收入肴韵噭字	十姥 并入荡韵莽字	十一暮 收入箇韵箇字	三烛 四觉之半 㱿角桷穀○獄岳 鷟○浞鷟○捉○ 朔軟嗽数○斲椓 琢斶斀○剥○揹 ○璞墣樸朴○𣪍 觳嚳埆○浊镯○ 渥屋楃幄偓喔齷 ○确○踖婥鷟
九麻之半 䝟○车○奢赊畬 ○邪琊斜○遮诸 ○祖置○华铧铧 ○瓜○姱夸○挐 筡○家葭豭○遐 霞瑕鰕蝦○鸦○ 巴𧺼○牙芽衙吾 ○口○荼鄈榡塗 搽○秅○阇余○ 窊○杷琶○查○ 苴	三十五马之半 马○者堵赭○冎 㮚冶○雅○瘕假 贾斝○哑○下夏 ○写○且○社○ 捨舍○姐○把○ 厦○絮	四十祃之半 祃骂○价嫁稼○ 亚○鞾墫○迓讶 ○诧○咤奼秅○ 诈○乍蜡○谢榭 ○䆛○暇苄○夜 ○蜡○柘 蔗蔗嗻 炙○舍赦○射○ 霸○灸鲊㷢樝 ○跨胯○嗄○絮	十八药之半 略○若惹○郤却 ○㹊婼○噱臄醵 ○嬳○缚○攫䂄 ○礴著○椿
十九侯	四十五厚 收入讲韵棓鮥字	五十候 收入讲韵讲字	十九铎之半 铎度剫○莫摸膜 漠○落洛络○讬 橐柝○作○错厝 ○各阁○恪○咢

(续表)

			愕鄂萼遻〇韝膊 搏〇恶垩蝁〇亳 箔 步薄〇壑〇索 〇涸洛〇昨酢怍 笮作柞秨〇博镈 髆䪙嚩溥〇霍〇 郭椁〇臛〇穫镬 檴獲濩〇廓 二十陌 收入德韵菩趥踣仆字 二十一麦之半 擭[illegible]〇萨〇咋〇 哑〇索索[illegible] 二十二昔之半 昔腊潟舄借〇迹 踖借〇绎睪斁掖 奕腋弈液怿译〇 释螫〇尺斥郝〇 石硕〇炙墌蹠柘 蹠跖䗪〇席夕穸 蓆〇籍藉…措〇 射
真谆臻文殷元魂痕寒桓删山先仙第四			
平 十七真 并入脂韵寅字〇	上 十六轸	去 二十一震 收入映韵命字	

（续表）

收入青韵苓零令字○并入獜鏻字○收入蒸韵矜字			
十八谆	十七准	二十二稕	
十九臻			
二十文 收入微韵浑挥晖浑翚字○并入真韵贲字	十八吻	二十三问	
二十一殷 收入微韵旂圻忻沂字	十九隐	二十四焮	
二十二元	二十阮	二十五愿	
二十三魂	二十一混	二十六慁	
二十四痕	二十二很	二十七恨	
二十五寒	二十三旱	二十八翰	
二十六桓 收入歌韵鼍字○收入戈韵皤鄱字○并入番字	二十四缓	二十九换	
二十七删	二十五潸	三十谏	
二十八山	二十六产	三十一裥	
一先 收入齐韵西字	二十七铣 并入荠韵洗字○收入洒字○收入贿韵浼字	三十二霰	
二仙	二十八狝	三十三线	

（续表）

古音表卷上终			
古音表卷下			
萧宵肴豪幽第五			
平	上	去	入
三萧	二十九篠 并入厚韵溲字	三十四啸	一屋之半 熇○觫○暴瀑○ 鹘鸔○複輹○復 癁○缩蹜谡莤潚 ○六陆戮蓼僇勠 ○逐轴妯舳柚遂 ○鞠匊○𥷚○熟 孰淑琡○俶○育 鬻○蹴殧○肉○ 祝粥○叔倏菽倏 儵儵透○畜慉○ 竹筑○蹙蹴○鲉 ○覆○燠澳隩鐭 腴燠薁懊○肃橚 嫊宿鹔骕潚○目 缪穆
四宵	三十小	三十五笑	二沃之半 沃鋈○毒纛○笃 督○酷告焅嚳○ 鹄○梏牿䎋告郜 祰陪○瑁楣媢○ 歊○襮

（续表）

五肴	三十一巧	三十六效	四觉之半 觉较榷○乐○浞○糕○箭斲○偖趵卓○驳趵爆瞙驳○邈…藐眊皃○雹跑爬瓟晷○鞄駞○敲撝○嫱濯○药○掉○○…踔○举○学燊○鷽滈
六豪	三十二晧	三十七号 收入候韵鲎透字	十八药之半 药瀹烁跃敫鷂饋○跅屩○灼彴勺的缴禚○弱○绰○约○虐○杓芍○龟○削○爵雀爝爝○皭嚼○謔收入麦韵聝字○并入缴字 十九铎之半 乐瘵○嗃鄗鷮○鹤○凿 二十三锡之半 敫激驚覈○轹玡砾皪栎泺寥跞○的芍逷○檄橾○翟迪邮蓧笛滌轴籴苗○蔭虢○墼

（续表）

			○慦溺○戚
十八尤之半 沈优麀耰○摎留 流駠膠浏懰㴋○ 秋萩蘒楸湫鰍○ ○犹悠油攸由滺 游繇揄○啾○酋 崷○修○抽瘳 犨○周州洲舟辀 ○雔犨魗○柔○ 收○鸠疛朻丩○ 搜鄒○愁○休髤 ○囚懤○俦犨裯 犨稠嚋儔梼○调 ○求逑绿○浮罦 垺○眸矛埊蝥鍪 并入脂韵馗艽 嫄字○收入虞韵 孚莩郛稃字○并 入犨捄字○收入 侯韵裒字 二十幽	四十四有之半 柳罶茆罶○狃杻 猱○丑○肘○朽 ○九韭○首手守 醜○愀○糗○阜 缶○犨○舅咎○ 纣○酉…诱牖莠 ○受寿○糔○帚 ○酒收入旨韵轨 宄晷簋犨匭氿字 ○收入厚韵牡叜 趣字 四十六黝	四十九宥之半 救究○宙疛犨○ 狩兽○臭○岫袖 ○绉○犨○畜○ 廖霤瞾犨○秀绣 就○糅○復○犨 ○售 收入候韵茂贸戊 楙字○收入烛韵 旭勖字 五十一幼	
歌戈麻第六			
平 七歌 收入祃韵化字 八戈	上 三十三哿 三十四果	去 三十八箇 收入至韵地字 三十九过	

九麻之半 犽○嗟○嵯○瑪 ○嘉加珈○蒫○ 鲨沙 五支之半 跂踦○移迻扅䔟 移迆匜○詑蛇○ 为○麾㧑○倭○ 糜□縻○堕隳○ 垂○羸○吹 ○披○跛罴○随 ○亏○犄○奇锜 ○犧羲娥○崎碕 猗○宜檥鸃仪○ 皮疲罷○婆○离 篱蓠缡蠡醨樆○ 䍦酾○施覗铊○ 差嗟縒鹾○彲螭 ○漪猗椅○驰池 ○嵬○规○鬶	并入冒韵鳏字 三十五马之半 也○踝○瓦 四纸之半 靡□○彼○委○ 髓○倚觭○掎踦 ○蚁蛾舣○ 陊陁拸○洒 縰○侈袳多哆 㢘○捶○揣○被 ○旎	收入霁韵丽字 四十禡之半 跨○浅 五寘之半 陂诐跛○被○寄 ○议义○戏○伪 ○桂	
阳唐第七			
平 十阳 收入映韵庆字 十一唐	上 三十六养 三十七荡	去 四十一漾 并入宕韵掠字 四十二宕	

（续表）

收入耕韵萌氓甿字〇收入清韵惕字 十二庚之半 庚更杭羹〇阬坑〇盲䗈甍〇横蝗湟喤鍠韹〇閍祊徬〇髈觥侊〇彭膀簩搒蒡〇亨〇橕樘〇铊铛枪〇霙锳英瑛〇磅烹〇京□□〇明盟鹠〇枨瞠〇兵〇兄〇卿〇鲸〇迎〇行胻桁衡蘅珩	三十八梗之半 梗绠鲠〇惏炳邴秉〇景境〇影〇永〇皿〇憬□〇猛〇矿圹犷〇玚	收入铎韵彉字 四十三映之半 映诀〇镜竟〇竞倞〇病〇孟〇柄怲〇诔泳〇行〇倀〇榜	
耕清青第八			
平 十二庚之半 平苹〇惊〇鸣〇荣莹〇生笙牲甥 十三耕 十四清 十五青	上 三十八梗之半 眚〇打 三十九耿 四十静 四十一迥	去 四十三映之半 敬〇檠〇檠侦 四十四诤 四十五劲 四十六径	
蒸登第九			
平 十六蒸	上 四十二拯	去 四十七证	

（续表）

收入东韵弓雄熊字〇并入冯字 十七登 并入东韵瞢字〇收入梦字	四十三等	收入寝韵朕字 四十八嶝	
侵覃谈盐添咸衔严凡第十			
平	上	去	入
二十一侵	四十七寝	五十二沁	二十六缉
收入东韵风枫字			
二十二覃	四十八感	五十三勘	二十七合
二十三谈	四十九敢	五十四阚	二十八盍
二十四盐	五十琰	五十五艳	二十九叶
二十五添	五十一忝	五十六㮇	三十怗
二十六咸	五十二俨	五十七酽	三十一洽
二十七衔	五十三豏	五十八陷	三十二狎
二十八严	五十四槛	五十九鉴	三十三业
二十九凡	五十五范	六十梵	三十四乏
收入东韵芃字		并入东韵汎梵字	
古音表卷下终			

〇〔清〕顾炎武《音学五书》，中华书局1982年版，546—555页。

二十四痕　分一先　（别收）二仙　（别收）二十八山　（别收）八微　（别收）十二齐　（别收）十五青　（别收）十六蒸　（别收）上声十六轸　（别收）去声三十二霰

…………

平声第五部

韵目二十二元　二十五寒　二十六桓　二十七删　二十八山　分一先　二仙　（别收）去声二十五愿

…………

平声第六部

韵目分三萧　四宵　分五肴　分六豪

…………

平声第七部

韵目七歌　八戈　分九麻　分五支　（别收）上声四纸　（别收）去声五寘

…………

平声第八部

韵目十阳　十一唐　分十二庚　（别收）上声三十六养　（别收）去声四十一漾　（别收）去声四十二宕　（别收）去声四十三映

…………

平声第九部

韵目分十二庚　十三耕　十四清　十五青

…………

平声第十部

韵目十六蒸　十七登　（别收）一东

…………

平声第十一部

韵目分十八尤　十九侯　二十幽　分十虞　分三萧　分四宵　分五肴　分六豪　（别收）上声四十五厚

…………

平声第十二部

韵目二十一侵　分二十二覃　分二十三谈　分二十四盐　（别收）一东　（别收）去声五十六桥

…………

平声第十三部

韵目分二十二覃 分二十三谈 分二十四盐 二十五添 二十六严 二十七咸 二十八衔 二十九凡

…………

〔清〕江永《古韵标准》，中华书局1982年版，13—47页。

乙3—1·5 江永论十三部与顾氏十部之不同

顾氏分十部，今何以平上去皆十三部也？第四部为真文魂一类，第五部为元寒仙一类，顾氏合为一也；第六部为萧宵肴豪分出一支，不与尤侯通，第十一部为尤侯一类，当分萧宵肴之一支，不与第六部通，而顾氏亦合为一也；第十二、十三，自侵至凡九韵，当分两部，而顾氏又合为一也。

〔清〕江永《古韵标准·例言》，中华书局1982年版，第4—5页。

乙3—1·6 段玉裁论郑庠六部于周秦未能合

宋郑庠分古韵为六部。……郑氏东冬江阳庚青蒸、入声屋沃觉药陌锡职为一部；支微齐佳灰为一部；鱼虞歌麻为一部；真文元寒删先、入声质物月曷黠屑为一部；萧肴豪尤为一部；侵覃盐咸、入声缉合叶洽为一部。其说合于汉魏及唐之杜甫、韩愈所用，而于周秦未能合也。

〔清〕段玉裁《六书音均表》，见《说文解字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版，806页。

乙3—1·7 段玉裁论古韵十七部

今既泛滥《毛诗》，理顺节解，因其自然，补三家部分之未备，奮平入相配之未确，定二百六部为十七部，表于左。

第一部	七 之 十六 咍	六 止 十五 海	七 志 十九 代	二十四 职 二十五 德
第二部	三 萧 四 宵 五 肴 六 豪	二十九 篠 三十 小 三十一 巧 三十二 皓	三十四 啸 三十五 笑 三十六 效 三十七 号	

（续　表）

第三部	十八	尤	四十四	有	四十九	宥	一	屋
							二	沃
	二十	幽	四十六	黝	五十一	幼	三	烛
							四	觉
第四部	十九	侯	四十五	厚	五十	候		
第五部	九	鱼	八	语	九	御	十八	药
	十	虞	九		十	遇	十九	铎
	十一	模	十	姥	十一	暮		
第六部	十六	蒸	四十二	拯	四十七	证		
	十七	登	四十三	等	四十八	嶝		
第七部	二十一	侵	四十七	寑	五十二	沁	二十六	缉
	二十四	盐	五十	琰	五十五	艳	二十九	叶
	二十五	添	五十一	忝	五十六	㮇	三十	怗
第八部	二十二	覃	四十八	感	五十三	勘	二十七	合
	二十三	谈	四十九	敢	五十四	阚	二十八	盍
	二十六	咸	五十二	豏	五十七	陷	三十一	洽
	二十七	衔	五十三	槛	五十八	鉴	三十二	狎
	二十八	严	五十四	俨	五十九	酽	三十三	叶
	二十九	凡	五十五	范	六十	梵	三十四	乏
第九部	一	东	一	董	一	送		
	二	冬	二	肿	二	宋		
	三	钟			三	用		
	四	江	三	讲	四	绛		

（续　表）

第十部	十	阳	三十六	养	四十一	漾		
	十一	唐	三十七	荡	四十二	宕		
第十一部	十二	庚	三十八	梗	四十三	映		
	十三	耕	三十九	耿	四十四	诤		
	十四	清	四十	静	四十五	劲		
	十五	青	四十一	迥	四十六	径		
第十二部	十七	真	十六	轸	二十一	震	五	质
	十九	臻					六	栉
	一	先	二十七	铣	三十二	霰	十六	屑
第十三部	十八	谆	十七	准	二十二	稕		
	二十	文	十八	吻	二十三	问		
	二十一	欣	十九	隐	二十四	焮		
	二十三	魂	二十一	混	二十六	慁		
	二十四	痕	二十二	很	二十七	恨		
第十四部	二十二	元	二十	阮	二十五	願		
	二十五	寒	二十三	旱	二十八	翰		
	二十六	桓	二十四	缓	二十九	换		
	二十七	删	二十五	潸	三十	谏		
	二十八	山	二十六	产	三十一	裥		
	二	仙	二十八	狝	三十三	线		
第十五部	六	脂	五	旨	六	至	六	术
	八	微	七	尾	八	未	八	物
	十二	齐	十一	荠	十二	霁	九	迄
	十四	皆	十三	骇	十三	祭	十	月
	十五	灰	十四	贿	十四	泰	十一	没

（续　表）

第十五部			十六　怪 十七　夬 十八　队 二十　废	十二　曷 十三　末 十四　黠 十五　鎋 十七　薛
第十六部	五　支 十三　佳	四　纸 十二　蟹	五　寘 十五　卦	二十　陌 二十一　麦 二十二　昔 二十三　锡
第十七部	七　歌 八　戈 九　麻	三十三　哿 三十四　果 三十五　马	三十八　箇 三十九　过 四十　祃	

〔清〕段玉裁《六书音均表》，见《说文解字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版，807—809页。

乙8—1·8　段玉裁论十七部次第

今韵二百六部，始东终乏。以古韵分之，得十有七部。循其条理，以之咍职德为建首，萧宵肴豪音近之，故次之；幽尤屋沃烛觉音近萧，故次之；侯音近尤，故次之；鱼虞模药铎音近侯，故次之；是为一类。蒸登音亦近之，故次之；侵盐添缉叶怗音近蒸，故次之；覃谈咸衔严凡合盍洽狎业乏音近侵，故次之；是为一类。之二类者，古亦交互合用。东冬钟江音与二类近，故次之；阳唐音近冬钟，故次之；庚耕清青音近阳，故次之；是为一类。真臻先质栉屑音近耕清，故次之；谆文欣魂痕音近真，故次之；元寒桓删山仙音近谆，故次之；是为一类。脂微齐皆灰术物迄月没曷末黠鎋薛音近谆元二部，故次之；支佳陌麦昔锡音近脂，故次之；歌戈麻音近支，故次之；是为一类。《易大传》曰："方以类聚，物以群分。"是之谓矣。学者诚以是求之，可以观古音分合之理，可以求今韵转移不同之故，可以综古经传假借

转注之用，可以通五方言语清浊轻重之不齐。

〔清〕段玉裁《六书音均表》，见《说文解字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版，829页。

先生又言十七部次第不能深晓，支脂之析为三部，能发自唐以来讲韵者所未发，但何以不列于一处，而以之第一、脂第十五、支第十六？玉裁按：十七部次第自于自然，非有穿凿。取第三表细绎之，可知也。之咍音与萧尤近，亦与蒸近，脂微齐皆灰与谆文元寒近，支佳音与歌戈近。实韵理分劈之大端。

〔清〕段玉裁《寄戴东原先生书》，见《说文解字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版，805页。

乙3—1·9　戴震论古音七类二十部

大致音之定限，其类七，故入声止于七部。真臻谆殷文痕先仙元删山寒桓与脂微灰齐祭废皆夬泰（"开"分十六咍来属），其入声质栉术迄物没屑薛月黠辖曷末是也；蒸登与咍尤（"龙"分十四皆，"杯"分十五灰来属），其入声职德（"服"分一屋来属）是也；东冬钟江与幽侯萧（"禺"分十虞来属），其入声屋烛（"笃"分二沃，"角"分四觉，"戚"分二十三锡来属）是也；阳唐庚与宵肴豪，其入声药觉沃（"襮"分十九铎，"翟"分二十陌二十一麦，二十三锡来属）是也；清青庚与支佳（"圭"分十二齐来属），其入声昔（改脊）锡麦（改檗）是也；歌戈麻（"仪"分五支，"娲"分十三佳来属）与鱼虞模（"家"分九麻来属），其入声铎陌（"若"分十八药来属）是也；侵覃谈盐添咸衔严凡，其入声缉合盍叶怗洽狎业乏是也。以七类为二十部。

〔清〕戴震《声韵考·卷三·古音》，见严式海《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34册，9页。

乙3—1·10　戴震论九类二十五部

仆初定七类者，上年改为九类。以九类分二十五部；若入声附而不列，则十六部。"阿"第一，"乌"第二，"垩"第三，此三部者皆收喉音，"膺"第四，"噫"第五，"亿"第六，"翁"第七，

“讴”第八，“屋”第九，“央”第十，“天”第十一，“约”第十二，“婴”第十三，娃第十四，戹第十五，此十二部皆收鼻音。殷第十六，衣第十七，乙第十八，安第十九，霭第二十，遏第二十一，此六部皆收舌齿音。音第二十二。邑第二十三，醃第二十四，諜第二十五，此四部皆收唇音。收喉音者，其音引喉；收鼻音者，其音引喉穿鼻；收舌齿音者，其音舒舌而冲齿；收唇音者，其音敛唇。以此为次，似几于自然。

〔清〕戴震《答段若膺论韵》，见《戴东原集》上海商务印书馆缩印经韵楼刊本，47页。

乙8—1·11　王念孙论古韵二十一部

古韵二十一部通表

东第一	平	上	去	
蒸第二	平	上	去	
侵第三	平	上	去	
谈第四	平	上	去	
阳第五	平	上	去	
耕第六	平	上	去	
真第七	平	上	去	
谆第八	平	上	去	
元第九	平	上	去	
歌第十	平	上	去	
支第十一	平	上	去	入
至第十二			去	入
脂第十三	平	上	去	入
祭第十四			去	入
盍第十五				入
缉第十六				入
之第十七	平	上	去	入
鱼第十八	平	上	去	入
侯第十九	平	上	去	入

幽第二十　平　上　去　入

宵第二十一平　上　去　入

〔清〕王念孙《古韵谱·古韵表》，见严式诲《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41册，1—2页。

乙3—1·12　王念孙论二十一部可分为二类

不揣寡昧，僭立二十一部之目而为之表，分为二类。自东至歌之十部为一类，皆有平上去而无入；自支至宵之十一部为一类，或四声皆备，或有去入而无平上，或有入而无平上去，而入声则十一部皆有之，正与前十类之无入者相反。此皆以九经、《楚辞》用韵之文为准，而不从切韵之例。

〔清〕王念孙《古韵谱·与李方伯书》，见严式诲《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41册，3页。

乙3—1·13　孔广森论阴阳十八部

原类阳声第一	歌类阴声第十
丁类第二（辰通用）	支类第十一（脂通用）
辰类第三	脂类第十二
阳类第四	鱼类第十三
东类第五	侯类第十四
冬类第六（侵蒸通用）	幽类第十五（宵之通用）
侵类第七	宵类第十六
蒸类第八	之类第十七
谈类第九	合类第十八

〔清〕孔广森《诗声类·卷一》，中华书局1983年版，第2页。

乙3—1·14　孔广森论十八部偏旁见于《诗》者

阳声一

《唐韵》平声二十二元、二十五寒、二十六桓、二十七删、二十八山、二仙，上声二十阮、二十三旱、二十四缓、二十五潸、二十六

产、二十八狝（凡部首之字，古音不在本类者规识之，后放此），去声二十五愿、二十八翰、二十九换、三十谏、三十一裥、三十三线，古音合为一部。其偏旁见《诗》者，有从泉、从袁、从亘、从爰、从釆、从樊、从敏、从半、从言、从干、从吅、从难、从安、从晏、从叔、从旦、从苋、从戋、从元、从丸、从专、从卝、从厂、从官、从山、从间、从闲、从犬、从延、从丹、从廛、从连、从肙、从虔、从衍、从焉、从肩、从宛、从展、从巽、从宪、从柬、从奂、从毋、从乱、从段、从曼、从弁、从羡、从散、从见、从燕，五十有四类。凡此类谐声而《唐韵》误在他部之字，并当改入，唯与歌哿箇、戈果过、麻马祃部可以互收。

…………

阳声二上

《唐韵》平声十三耕、十四清、十五青，上声三十九耿、四十静、四十一迥，去声四十四诤、四十五劲、四十六径，古音合为一部。其偏旁见《诗》者，有从丁、从频、从争、从生、从赢、从盈、从荧、从贞、从壬、从殸、从正、从名、从令、从顷、从骍、从丞、从并、从宁、从冥、从平、从敬、从鸣、从粤，廿有四类。凡此类谐声而《唐韵》误在他部之字，并当改入，唯与支纸寘、麦、佳蟹卦、锡部可以互收。

…………

阳声二下

《唐韵》平声十七真、十八谆、十九臻、一先、二十文、二十一殷、二十三魂、二十四痕，上声十六轸、十七准、二十七铣、十八吻、十九隐、二十一混，二十二很，去声二十一震、二十二稕、三十二霰、二十三问、二十四焮、二十六慁、二十七恨，古音合为一部。其偏旁见于《诗》者，有从玄、从胤、从辰、从参、从垔、从因、从辛、从臣、从人、从申、从频、从粦、从真、从尘、从巾、从困、从分、从民、从身、从殷、从旬、从匀、从屯、从享、从秦、从命、从先、从千、从田、从豳、从天、从门、从云、从员、从焚、从尹、从熏、从斤、从堇、从昆、从蔺、从孙、从飧、从存、从军、从侖、从

艮、从川、从扁、从冢、从矜、从文、从刃、从引、从允、从昷、从豚、从壶、从典、从免、从丏、从卉、从疐、从凡、从普，六十六有类。凡此类谐声而《唐韵》误在他部之字，并当改入。唯与脂旨至质术栉微尾未物迄月没齐荠霁祭屑薛皆骇泰怪夬黠辖灰贿队废曷末部可以互收。

…………

阳声三

《唐韵》平声十阳、十一唐、十二庚，上声三十六养、三十七荡、三十八梗，去声四十一漾、四十二宕、四十三映，古音合为一部。其偏旁见《诗》者，有从易、从羊、从亡、从长、从昌、从方、从章、从商、从香、从晶、从襄、从枙、从爿、从办、从向、从尚、从上、从仓、从王、从往、从央、从桑、从爽、从网、从两、从印、从光、从黄、从亢、从庚、从京、从羹、从明、从彭、从亨、从兵、从兄、从行、从卯、从庆、从丙、从永、从竟，四十有四类。凡此类谐声而《唐韵》误在它部之字，并当改入。唯与鱼语御铎模姥莫陌昔部可以互收。

…………

阳声四

《唐韵》平声一东、二钟、四江，上声一董、二肿、三讲，去声一送，三用、四绛，古音合为一部。其偏旁见《诗》者，有从东、从同、从丰、从充、从公、从工、从冢、从囱、从从、从龙、从容、从用、从封、从凶、从邕、从共、从送、从双、从尨，十有九类。凡此类谐声而《唐韵》误在它部之字，并当改入，唯与侯厚候屋虞 遇烛部可以互收。

…………

阳声五上

《唐韵》平声二冬，上声二肿之半（旧以字少未立部，而"湩"字下注云：此是冬字上声。则误也。愚谓宜取"鍯、憁、宂、肉、鞲……恴"十二字别作一部，与冬宋相配），去声二宋。古音合为一部，其偏傍见《诗》者，有从冬、从众、从宗、从中、从虫、从戎、

从宫、从衣、从莘、从未，十类。凡此类谐声而《唐韵》误在它部之字，并当改入，唯与幽黝幼尤有宥萧……啸沃部可以互收。

…………

阳声五中

《唐韵》平声二十一侵、二十二覃、二十九凡，上声四十七寝、四十八感、五十五范，去声五十二沁、五十三勘、六十梵，古音合为一部。其偏旁见《诗》者，有从𠬸、从兂、从林、从品、从罙、从甚、从壬、从心、从今、从音、从彡、从三、从南、从男、从冘、从马、从龟、从凡、从㕯、从占、从覃、从乏，廿有三类。凡此类谐声而《唐韵》误在它部之字，并当改入，唯与宵小笑肴巧效豪皓号药觉部可以互收。

…………

阳声五下

《唐韵》平声十六蒸、十七登，上声四十二拯，四十三等（《诗经》未见用上声字），去声四十七证、四十八嶝，古音合为一部。其偏旁见《诗》者，有从丞、从徵、从夌、从应、从朋、从仌、从黾、从升、从朕、从兢、从兴、从登、从曾、从𠃋、从弓、从瞢、从亘、从乘，十有八类。凡此类谐声而《唐韵》误在它部之字，并当改入，唯与之止志职咍海代德部可以互收。

…………

阳声六

此类为《唐韵》平声二十三谈、二十四盐、二十五添、二十六咸、二十七衔、二十八严，上声四十九敢、五十琰、五十一忝、五十二豏、五十三槛、五十四俨，去声五十四阚、五十五艳、五十六㮇、五十七陷、五十八鉴、五十九酽，古音合为一部。其偏旁见《诗》者，有从炎、从甘、从监、从詹、从敢、从斩，六类。凡此类谐声而《唐韵》误在它部之字，并当收入，唯与缉合盍叶帖洽狎业部以可互收。

…………

阴声一

《唐韵》平声七歌、八戈、九麻，上声三十三哿、三十四果、三十五马，去声三十八箇、三十九过、四十祃，古音合为一部。其偏旁见《诗》者，有从可、从左、从我、从莎、从麻、从加、从皮、从为、从吹、从离、从罗、从那、从多、从禾、从它、从也、从瓦、从咼、从化、从罢，二十类。凡此类谐声而《唐韵》误在它部之字，并当改入，唯与元阮愿寒旱翰桓缓换删潸谏山产裥仙狝线部可以互收。

…………

阴声二上

《唐韵》平声五支，十三佳，上声四纸、十二蟹，去声五寘、十五卦，古音合为一部，而转入入声二十一麦、二十三锡。其偏旁见《诗》者，有从支、从斯、从圭、从巂、从卑、从知、从虒、从氏、从是、从此、从只、从解、从鲜、从束、从帝、从益、从易、从厄、从析、从狊、从狄、从辟、从脊、从鬲，廿有四类。凡此类谐声而《唐韵》误在它部之字，并当改入，唯与耕耿诤清静劲青迥径部可以互收。

…………

阴声二下

《唐韵》平声六脂、八微、十二齐、十四皆、十五灰，上声五旨、七尾、十一荠、十三骇、十四贿，去声六至、八未、十二霁、十三祭、十四泰、十六怪、十七夬、十八队、十九废，古音合为一部，而转入入声五质、六术、七栉、八物、九迄、十月、十一没、十二曷、十三末、十四黠、十五辖、十六屑、十七薛。其偏旁见《诗》者，有从一、从二、从四、从七、从匕、从戾、从弟、从韦、从自、从几、从氐、从尾、从犀、从尸、从厶、从示、从矢、从佳、从辠、从眉、从米、从贵、从微、从非、从飞、从幾、从希、从衣、从齐、从妻、从卤、从利、从虫、从回、从甶、从癸、从兕、从禾、从死、从履、从水、从岂、从豊、从燹、从毁、从火、从至、从位、从彖、从惠、从卒、从对、从未、从必、从旡、从季、从聿、从胃、从尉、从气、从隶、从弃、从彗、从丰、从戾、从惠、从戉、从兑、从欮、

从折、从世、从万、从列、从舌、从昏、从匃、从乂、从大、从带、从伐、从木、从外、从会、从介、从由、从祭、从拜、从贝、从退、从内、从吠、从喙、从日、从乙、从实、从桼、从四、从吉、从栗、从术、从血、从出、从穴、从弗、从郗、从月、从伐、从发、从火、从殳、从勿、从但、从末、从最、从夺、从發、从截、从桀、从热、从彻、从设、从逸、从卩、从抑、从妥，百二十七类。凡此类谐声而《唐韵》误在它部之字，并当改入，唯与真轸震谆準稕先铣霰文吻问殷隐焮魂混慁痕很恨部可以互收。

…………

阴声三

《唐韵》平声九鱼、十一模，上声八语、十姥，去声九御、十一莫，古音合为一部，而转入入声十九铎、二十陌、二十二昔。其偏旁见《诗》者，有从鱼、从余、从予、从与、从旅、从者、从古、从车、从疋、从巨、从且、从亏、从虍、从去、从父、从瓜、从兮、从壶、从无、从图、从土、从女、从乌、从叚、从家、从巴、从牙、从夫、从五、从圉、从宁、从御、从鼠、从黍、从雨、从个、从户、从吕、从鼓、从股、从马、从寡、从下、从夏、从吴、从武、从羽、从禹、从庶、从卄、从兔、从各、从逆、从素、从亚、从乍、从昔、从舄、从夕、从射、从石、从斝、从朋、从壑、从若、从霍、从郭、从百、从白、从谷、从乇、从尺、从亦、从赤、从炙、从戟、七十有八类。凡此类谐声而《唐韵》误在它部之字，并当改入，唯与阳养漾唐荡宕庚梗映部可以互收。

…………

阴声四

《唐韵》平声十九侯、十虞，上声四十五厚、九麌，去声五十候、十遇，古音合为一部，而转入入声一屋、三烛。其偏旁见《诗》者，有从侯、从区、从句、从娄、从禺、从刍、从需、从俞、从殳、从朱、从取、从豆、从口、从后、从厚、从斗、从主、从臾、从侮、从奏、从冓、从屚、从具、从付、从昇、从饫、从谷、从屋、从蜀、从卖、从殸、从束、从鹿、从录、从族、从丵、从卜、从木、从玉、

从狱、从辱、从曲、从足、从粟、从角、从冢，卅有七类。凡此类谐声而《唐韵》误在它部之字，并当改入，唯与东董送钟肿用江讲绛部可以互收。

....

阴声五上

《唐韵》平声二十幽、十八尤、三萧，上声四十六黝、四十四有，二十九篠，去声五十幼、四十九宥、三十四啸，古音合为一部，而转入入声二沃。其偏旁见《诗》者，有从幺、从求、从九、从丣、从卯、从酉、从流、从秋、从斿、从攸、从由、从翏、从收、从州、从周、从舟、从舀、从孚、从牟、从忧、从囚、从休、从叟、从矛、从雔、从寿、从咎、从舅、从叉、从缶、从棘、从牢、从包、从求、从焦、从褎、从丑、从丂、从韭、从首、从手、从阜、从卣、从受、从秀、从鸟、从告、从昊、从老、从早、从艸、从枣、从杲、从早、从帚、从牡、从戊、从好、从簋、从守、从臭、从褎、从就、从售、从祝、从六、从复、从宿、从夙、从肃、从畜、从报、从目、从奥、从学、从庙、从毒、从竹、从逐、从翱、从肉、从穆、从局，八十有三类。凡此类谐声而《唐韵》误在它部之字，并当改入，唯与冬肿宋部可以互收。

....

阴声五中

《唐韵》平声四宵、五肴、六豪，上声三十小、三十一巧、三十二皓，去声三十五笑、三十六效、三十七号，古音合为一部，而转入入声四觉、十八药，其偏旁见《诗》者有从小、从朝、从嚣、从麃、从苗、从要、从票、从爻、从寮、从劳、从尧、从巢、从窑、从夭、从交、从高、从敖、从毛、从刀、从呶、从兆、从丩、从到、从盗、从号、从皃、从暴、从弔、从卓、从丵、从勺、从龠、从弱、从虐、从爵、从乐、从翟，卅有八类。凡此类谐声而《唐韵》误在它部之字，并当改入，唯与侵寝沁覃感勘凡范梵部可以互收。

....

阴声五下

《唐韵》平声七之、十六咍、上声六止、十五海，去声七志、十九代，古音合为一部，而转入入声二十四职、二十七德。其偏旁见《诗》者，有从之、从以、从綵、从其、从叵、从里、从才、从兹、从来、从思、从不、从龟、从某、从母、从尤、从邮、从丘、从牛、从止、从喜、从己、从巳、从史、从耳、从子、从士、从梓、从采、从在、从音、从又、从旧、从久、从妇、从负、从司、从弋、从事、从异、从意、从亟、从塞、从葡、从佩、从北、从戒、从畐、从直、从力、从食、从敕、从息、从则、从畟、从色、从棘、从或、从爽、从䙴、从匿、从克、从黑、从革、从伏、从服、从而，六十有七类。凡此类谐声而《唐韵》误在它部之字并当改入，唯与蒸拯证登等嶝部可以互收。

…………

阴声六

《唐韵》入声二十七合、二十八盍，（当并为谈之阴）二十六缉，（盐之阴）二十九叶、三十帖，（当并为添之阴）三十一洽，（咸之阴）三十二狎，（衔之阴）三十三业，（严之阴）三十四乏，（乏古音泛，此韵内"姂、泛"二字已见梵韵，当削之，余字并入业韵）古音合为一部。其偏旁见《诗》者，有从合、从纳、从骨、从圣、从蛰、从立、从及、从业、从邑、从桀、从疌、从涉、从甲、从集，十有四类。凡此类谐声而《唐韵》误在它部之字，并当改入，唯与谈敢阚已下十八韵可以互收。

〔清〕孔广森《诗声类》，中华书局1983年版，第3—44页。

乙3—1·15 江有诰论古韵廿一部

古韵廿一部总目

之部第一

幽部第二

宵部第三

侯部第四

鱼部第五

歌部第六
支部第七
脂部第八
祭部第九
元部第十
文部第十一
真部第十二
耕部第十三
阳部第十四
东部第十五
中部第十六
蒸部第十七
侵部第十八
谈部第十九
叶部第二十
缉部第廿一

〔清〕江有诰《音学十书·古韵总目》，见严式诲《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43册，1—3页。

乙8—1·16 江有浩论廿一部次第

戴氏十六部次弟，以歌为首，谈为终。段氏十七部次弟，以之为首，歌为终，孔氏十八部次弟，以元为首，缉为终。以鄙见论之，当以之弟一，幽弟二，宵弟三，盖之部间通幽，幽部或通宵，而之，宵通者少，是幽者，之宵之分界也。幽又通侯，则侯当次四，侯近鱼，鱼之半入于麻，麻之半通于歌，则当以鱼次五，歌次六。歌之半入于支，支之一与脂通，则当以支次七，脂次八。脂与祭合，则祭次九。祭音近元，《说文》谐声多互借，则元次十。元间与元通，真者，文之类，则当以文十一，真十二。真与耕通，则耕次十三。耕或通阳，则阳次十四。晚周秦汉多东阳互用，则当以东十五。中者，东之类，次十六。中间与蒸侵通，则当以蒸十七，侵十八。蒸通侵而不通谈，

谈通侵而不通蒸，是侵者，蒸、谈之分界也。则当以谈十九。叶者，谈之类，次二十。缉间与之通，终而复始者也，故以缉为殿焉。如此专以古音联络，而不用后人分配入声为组合，似更有条理。

〔清〕江有诰论《音学十书·古韵凡例》，见严式诲《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43册，5—6页。

乙3—1·17　夏炘论《诗》古韵二十二部

二十二部集说者，集昆山顾氏亭林、婺源江氏慎修、金坛段氏茂堂、高邮王氏怀祖、歙江君晋三五先生之说也。自宋郑庠分《唐韵》为《诗》六部，粗具梗概而已。顾氏博考群编，厘正《唐韵》，撰《音学五书》，遂为言韵者之大宗。嗣后江氏、段氏精益求精，并补顾说之所未备。至王、江两先生出，集韵学之大成矣。王氏与江君未相见，而持论往往不谋而合，故分部皆二十有一。王氏不分东中，未为无见，然细绎经文，终以分之之说为是，而至部之分，则王氏之所独见，而江君未之能从者也。今王氏已归道山，而江君与炘夙契，爰斟酌两先生之说，定为二十二部。窃意增之无可复增，减之亦不能复减。凡自别乎五先生之说者，皆异说也。癸巳孟春，当涂夏炘谋于下下斜街之寓室。

〔清〕夏炘《诗古韵表二十二部集说·卷上》，见严式诲《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51册，1页。

乙3—1·18　严可均论古韵十六部

古无韵学，《易》、《诗》、骚、赋，铿锵谐适，节奏天成。不限韵，无非韵也。典午播迁而音变，至陆法言作《切韵》而音尤变，后乃奉为科律，罔有违言，而三代古音，十仅一二在矣。吴氏棫，郑氏庠，顾氏炎武，江氏永，段氏玉裁，孔氏广森，先后挺生，古音渐显。论其所橥，大率后来者居上。然尚犹不备，且非定论也。可均以为汉儒去古未远而《说文》幸在，《说文》谐声才六之一，实逾泰半，窃据其成业，课《说文声类》二篇，以声为经，以形为纬，为检字者之不易，辄借《广韵》二百六部，建立标题，分为十六类、合为八

类，又大合为四类，众类联比，各循其次，上下关通，阴阳混一，顺逆互转，首尾循环，其合也一统无外，其分也豪嫠有辨，同类相授，各有建首，母子相生，母别为纽，子又生子，系缀母后，广其变通之路，审厥出入之由，夫而后群经有韵之文皆可读，古人假借之法无不包矣。

〔清〕严可均《说文声类》，见严式诲《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52册，1页。

上篇取目	下篇取目
之类第一	蒸类第九
支类第二	耕类第十
脂类第三	真类第十一
歌类第四	元类第十二
鱼类第五	阳类第十三
侯类第六	东类第十四
幽类第七	侵类第十五
宵类第八	谈类第十六

〔清〕严可均《说文声类》，见严式诲《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52册，1—2页。

乙8—1·19　朱骏声论古韵十八部

说文通训定声总目

丰部第一（分部同孚需，转升临）

升部第二（分部同颐，转临谦）

临部第三（分部习，临转谦，习转颐孚）

谦部第四（分部嗑，嗑转颐孚）

颐部第五（分部革，转孚小需豫）

孚部第六（分部复，转小需豫）

小部第七（分部荦，转需豫）

需部第八（分部剥，转豫随解）

豫部第九（分部泽，转随解履）

随部弟十（分部同豫，转解履乾）
解部弟十一（分部益，转履泰乾）
履部弟十二（分部日，转泰乾屯）
泰部弟十三（分部月，转乾屯）
乾部弟十四（分部同泰，转屯坤壮）
屯部弟十五（分部同履泰，转坤鼎壮）
坤部弟十六（分部同履，转鼎壮丰）
鼎部弟十七（分部同解，转壮丰）
壮部弟十八（分部同小，转丰升）

〔清〕朱骏声《说文通训定声·总目》，1870年临啸阁刊本，1页。

乙3—1·20 刘逢禄论古韵二十六部

表

冬弟一（无上声、入声，转侵入缉，古不同用。）
东弟二（无入声，转萧恩入屋，古不同用。）
蒸弟三（无上声、入声，转灰入职，古不同用。）
侵弟四（入声在缉，古不同用，江孔庄张说同。）
盐弟五（入声在缉，古不同用。）
阳弟六（无入声。）
青弟七（无入声。）
真弟八（无入声，段云入声在质，古不同用。）
文弟九（无入声，转微入未，古不同用。）
元弟十（无入声，转微入未，古不同用。）
支弟十一（入声在锡，古同用。）
锡弟十二（支之入。）
歌弟十三（无入声。）
灰弟十四（入声在职，古同用。）
职弟十五（灰之入。）
萧弟十六（入声在屋，古同用。）
屋弟十七（萧鱼同入，古独同。）

肴第十八（入声在药，古同用。）

药第十九（肴之入。）

鱼第二十（入声在陌，古同用。）

陌第二十一（鱼之入。）

愚第二十二（入声与萧同在屋，古同用。）

微第二十三（入声、去声在未，庄云古不同用。）

未第二十四（庄云古独同。）

质第二十五（王观察云古独用，孔庄并入未部，段合真部，皆误。）

缉第二十六（侵盐同入，江孔皆云古独同。）

〔清〕刘逢禄《诗声衍·表》，1896年思贤书局刊本，23—24页。

乙8—1·21 庞大坤论古音十八部

仆少时读《说文》，苦不得其谐声之条理。及读归安姚文僖师所作《声系》，始稍稍领悟。已又博求吴氏《韵补》以下言古韵书，次第卒读，乃觉授受相承，源流一贯，莫如顾江戴段四家。而戴氏书最后出，实集诸家之大成，因取《说文》九千余字，从戴氏十六部之说，鳞次列之，而从高邮王氏别出缉盍，为十八部。准之徐氏所引《唐韵》，则第一部歌戈麻分支佳；第二部鱼虞模分麻，其入声铎陌分觉药昔；第三部蒸登分耕；第四部之咍分皆灰尤，其入声职德分屋麦；第五部东冬钟江；第六部尤侯幽分虞萧宵肴豪，其入声药分屋沃烛觉分锡；第七部阳唐庚；第八部萧宵肴豪，其入声药分屋沃觉铎麦锡；第九部耕清青分庚；第十部支佳分齐，其入声麦锡分昔；第十一部真谆臻文殷魂痕先分山删仙；第十二部脂微齐皆灰分咍祭，其入声质术栉物迄没黠屑分薛；第十三部元寒桓删山仙分先；第十四部祭泰夬废分霁怪，其入声月曷末辖薛分黠屑；第十五部侵覃添咸凡分盐；第十六部缉合帖洽乏分叶；第十七部谈盐衔严；第十八部盍叶狎业分帖。

第一部宫也，第二部变宫也，声相比，故同入也。第三、第五、第七、第九部角也，第四、第六、第八、第十部变徵也，声相比，故同入也。第十一、第十三部商也，第十二、第十四部徵也，声相生，

故同入也。第十五、第十六、第十七、第十八部羽也。自第一至第十四部皆阳奇阴偶，两两相配，第十五、第十七两部无与相配，所谓噤口呼也。七音之律，宫最长，商角次之，故为阳；变徵、徵最短，故为阴，徵又短于变徵，故祭无平上声。羽又短于徵，故缉盍无平上去声，即为侵谈之阴声。王氏之说亦不出戴氏也。变宫又短于羽，故为宫之阴声；商徵各两部同音，皆前弇后侈；角与变徵各四部、同音、蒸耕相为弇侈，东阳相为弇侈，之支相为弇侈，尤萧相为弇侈；羽亦四部同音，侵谈相为弇侈，缉盍相为弇侈。此七音分配之大略也。

孔氏又分东冬、尤侯各为二，王氏又分真谆、脂至各为二。今不从者，恐如《广韵》所云，细分其条目，则令韵部繁碎也。

〔清〕庞大坤《庞氏音学遗书四种·形声辑略说》，1935年常熟庞氏景印版，5—7页。

乙3—1·22　章炳麟论古韵二十三部

韵目表

寒——{歌、泰}

谆——{队、脂}

真——至

青——支

阳——鱼

东——侯

侵——、缉——、冬——} 幽

蒸——之

谈——、盍——} 宵

右韵目，上列阳声，下列阴声为对转，其数部同居者同一对转。

〔近代〕章炳麟《国故论衡·上卷·小学略说》，浙江图书馆校刊本，第5页。

乙3—1·23 黄侃论古韵二十八部

古韵部类，自唐以前，未尝昧也。唐以后，始渐茫然。宋郑庠肇分古韵为六部，得其通转之大界，而古韵究不若是之疏。爰逮清朝，有顾、江、戴、段诸人，毕世勤劬，各有启悟；而戴君所得为独优。本师章氏论古韵二十三部，最为憭然。余复益以戴君所明，成为二十八部。其目如左：

古韵表

平			入	
阴	阳			
	收鼻	收唇	收鼻	收唇
歌（开合洪）阿摄开合。今韵歌戈是本音，古音无上去、下同。				
	寒（开合洪）安摄开、合。今韵寒、桓是本韵。	覃（开洪）谙摄开。今韵覃是本韵	曷（开合洪）遏摄开、合。今韵曷、末是本韵。	合（开洪）姶摄开、合。今韵合是本韵。
灰（合洪）依摄合。今韵灰是本韵	痕（开合洪）恩摄开、合。今韵痕、魂是本韵		没（合洪）乾摄合。今韵没是本韵。	

注：章炳麟晚年认为，“严铁桥更谓冬即侵，不应分为二类。要之，冬侵相近，其说是也。”见南京大学编印《章太炎国学讲演录》25页。

（续　表）

	先（开合细）安摄齐、撮。今韵先是本韵。	添（开合细）谙摄齐、撮。今韵添是本韵。	屑（开合细）遏摄齐、撮。今韵屑是本韵。	帖（开细）始摄齐、撮。今韵帖是本韵。
齐（开合细）依摄齐、撮。今韵齐是本韵。	青（开合细）甖摄齐、撮。今韵青是本韵。		锡（开合细）饐摄齐、撮。今韵锡是本韵。	
模（合洪）乌摄合。今韵模是本韵。	唐（开合洪）鸯摄开、合。今韵唐是本韵。		铎（开合洪）恶摄开、合。今韵铎是本韵。	
侯（开合洪）讴摄开、合。今韵侯是本韵。	东（合洪）翁摄合。今韵东是本韵。		屋（合洪）屋摄合。今韵屋是本韵。	
萧（开合细）爊摄齐、撮。今韵萧是本韵。				
豪（开合洪）爊摄开、合。今韵豪是本韵。	冬（合洪）䃔摄合。今韵冬是本韵。		沃（合洪）沃摄合。今韵沃是本韵。	
咍（开合洪）哀摄开、合。今韵咍是本韵。	登（开合洪）鞥摄开、合。今韵登是本韵。		德（开合洪）餩摄开、合。今韵德是本韵。	

右今定古韵阴声八，阳声十，（收鼻八，收唇二。）入声十，（收鼻八，收唇二。）凡二十八部，其所本如左：

歌（顾炎武所立。）灰（段玉裁所立。）齐（郑庠所立。） 模（郑所立。） 侯（段所立。） 萧（江永所立。） 豪（郑所立。）咍（段所立。） 寒（江所立。） 痕（段所立。） 先（郑所立。）青（顾所立。） 唐（顾所立。） 东（郑所立。） 冬（孔广森所立。） 登（顾所立。） 覃（郑所立。） 添（江所立。） 曷（王念孙所立。） 没（章氏所立。）屑（戴震所立。）锡（戴所立。）铎（戴所立。） 屋（戴所立。） 沃（戴所立。） 德（戴所立。）合（戴所立） 帖（戴所立。）

此二十八部之立，皆本昔人，曾未以臆见加入。至于本音读法，自郑氏以降或多未知：故二十八部之名，由鄙生所定也。

〔近代〕黄侃《黄侃论学杂著·音略五》，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版，87—90页。

乙3—2 古韵与唐韵的分合

乙3—2·1 顾炎武论江韵古与东冬钟通为一韵

（四江）古与一东二冬三钟通为一韵。宋吴棫《韵补》四江古通阳，或转入东，非。

〔清〕顾炎武《唐韵正·卷一》，见《音学五书》中华书局1982年版，226页。

乙3—2·2 顾炎武论模韵转入歌戈始于汉

又按：模韵转入歌戈，始于汉人，不独“车、华”等字。班彪《北征赋》以“图”韵“娑、那”，张衡《西京赋》以“鳕”韵“蛾、罗”，《南都赋》以“鸬”韵“鹅、波”，王逸《九思》以“踏、模、图、涂、恩、虚、苏、隅”韵“阿、沱”，司隶校尉鲁峻碑文以“孤”韵“何、嘉”。又，吴才老《韵补》所引“道藏歌”以“都、徒、途、图、组”字并入歌戈韵。又如《周礼·巾车》“疏饰”，故书“疏”作“揟”，杜子春读“揟”为“沙”，是知东京以后，鱼虞模歌戈麻六韵全无分别。晋宋以下，始稍正之，而其杂入于麻者遂不可反矣。

〔清〕顾炎武《唐韵正·卷四》，见《音学五书》中华

书局1982年版，272页。

乙3—2·3　顾炎武论古音支韵当分为二

五支

此韵当分为二。

……自“支枝”以下皆读如今音，所以具引经文及楚辞，以明其与“移蛇”以下等字绝不相通，然后可分之，各自为部耳。

……

以上字当与六脂，七之通为一韵。凡从支、从氏、从是、从儿、从此、从卑、从虒、从尔、从知、从危之属皆入此。

……

以上字当与七歌、八戈通为一韵。凡从多，从为、从麻、从垂、从皮、从畜、从奇、从义、从罢、从离、从也、从差、从丽之属皆入此。

按，二韵在古诗截然不相入，楚辞亦然。黄石公《三略》始以“施、加、宜、移、化、随”入支字韵，汉司马相如《大人赋》以“驰、离、河、沙”入脂之微灰字韵，卓文君《白头吟》以“离，为”入支字韵，枚乘《七发》以“离”入支字韵，东方朔《七谏》以“池”入脂微字韵，《列女传·鲁秋胡妻颂》以“河”入之微字韵。杨雄《甘泉赋》以“驰、迤”入脂微灰字韵，《反离骚》以“驰”入脂字韵，《冀州牧箴》以“多”入脂皆字韵，张衡《西京赋》以“施、罢、仪、驰”入支字韵，《南都赋》以“池、螭”入微齐灰字韵，《思玄赋》以“离、亏”入支字韵。王逸《九思》以“施、戏、峨、为”入支脂字韵，祢衡《鹦鹉赋》以“峨、离、仪、奇、宜”入支字韵，蔡琰《胡笳十八拍》以“为、离、亏、宜、移、随、垂”入支字韵，古诗《行行重行行》以“离”入支字韵，《冉冉孤生竹》以“阿、萝、宜、陂、为”入支微字韵，《满歌行》以“峨、罹，移”入支字韵，《焦仲卿妻诗》以“移、为、施、仪、离、奇、池”入支微灰字韵，王延寿《王孙赋》通篇出入支离二韵，至《七谏哀命》一篇则“忧、尤、知、离”，三韵合用。是则此韵之讹，其来久矣。

〔清〕顾炎武《唐韵正·卷二》，见《音学五书》，中华

书局1982年版，237页—252页。

乙3—2·4　顾炎武论古音麻韵当分为二

九麻

此韵当分为二。

……以上字当与七歌、八戈通为一韵。凡从麻、从差、从咼、从加、从沙、从坐、从过之属皆入此。

……以上字当与九鱼、十虞、十一模通为一韵。凡从者、从余、从邪、从华、从夸、从叚、从且、从巴、从牙、从吾之属皆入此。

韵中之字与鱼虞模韵同者甚多。盖繇昔人作韵，兼采方言，而此韵有新旧二音，故或从鱼，或从麻，或两收而并存之。此正鹤山先生所谓鱼歌二音并入于麻，而鱼麻二韵一字二音，以至上去二声亦莫不然者也。今考以上诸字，并当入鱼虞模，而“麻、嗟、瘥、嘉、加、珈、鲨、沙”等字，则自入歌戈。见于《三百篇》者，井然具列也。

〔清〕顾炎武《唐韵正·卷四》，见《音学五书》中华书局1982年版，261页—272页。

乙3—2·5　顾炎武论古音庚韵当分为二

十二庚

此韵当分为二。

……以上字当与十阳、十一唐通为一韵。赵宧光曰：庚、阬、盲、横、彭、撑、烹、兄、行等字，并以今吴下方音为正。

……以上字当与十三耕、十四清、十五青通为一韵。按：以上诸字及耕清青三韵，古人无与阳唐同用者。《易》、《诗》之文固已截然不紊。又如《尔雅·释天》：春为青阳，夏为朱明，秋为白藏，冬为玄英，春为发生，夏为长嬴，秋为收成，冬为安宁。尤可见二韵之不相入也。西京以下则杂矣。然若汉《郊祀歌·景星篇》：“空桑琴瑟结信成，四兴递代八风生，殷殷钟石羽籥鸣，河龙供鲤醇牺牲，百末旨酒布兰生，泰尊柘浆析朝酲，微感心攸通修名，周流常羊思所并，穰穰复正直往宁，冯……切和疏写平，上天布施后土成，穰穰丰年四时荣。”魏《鼓吹曲·初之平篇》：“初之平，义兵征，神武奋，金鼓鸣，迈武德，扬洛名。汉室微，社稷倾，皇道失，桓与灵，阉宦

炽，群雄争，边韩起，乱金城，中国扰，无纪经。赫武皇，起旗旌，麾天下，天下平，济九州，九州宁，创武功，武功成。”二篇用韵最多，而无一杂。又如李陵《录别诗》，用“生、鸣”等凡一十字，蔡邕《王子乔碑辞》，用“灵、贞”等凡一十六字，《胡根碑铭》用“灵、莹”等凡一十四字，蔡琰《悲愤诗》用“精、零”等凡二十七字，苦县《老子铭》用“清、营”等凡二十七字，魏陈思王《弃妇篇》用“青、荣”等凡一十七字，亦无一杂。其它用韵少者，不能具述。

唐韩文公笃于好古而不知古音，其所作《此日足可惜》一篇，兼用阳唐庚耕清青六韵，又旁及东冬钟江，最为不伦。

〔清〕顾炎武《唐韵正·卷五》，见《音学五书》，中华书局1982年版，273—293页。

乙3—2·6　顾炎武论古音尤韵当分为二

十八尤

此韵当分为二。

……以上字当与五支之半及六脂、七之通为一韵。

……以上字当与三萧、四宵、五肴、六豪通为一韵。按，此韵中字可不必改音，亦如佳皆灰咍之与支脂之微齐也。

……十八尤则有入支脂之微齐佳皆灰咍者，《载驰》四章，《四月》四章之“尤”，《绿衣》三章之“訧”，《宾之初筵》四章之“邮”，《黍苗》二章、《丝衣》之“牛”，《氓》首章、《巷伯》七章之“丘”，《丝衣》之“紑”，《终南》首章、《大东》四章之“裘”，《兔罝》二章、《宾之初筵》二章之“仇”，《丝衣》之“俅”，《泉水》首章、《氓》首章、《皇皇者华》三章、《十月之交》五章，《小旻》五章，《巷伯》二章、《緜》三章之“谋”是也。有入萧宵肴豪者，《泉水》四章，《载驰》首章，《兔爰》二章、《蟋蟀》三章、《唐·扬之水》二章、《角弓》八章、《民劳》二章之“忧”，《月出》二章之“懰”，《角弓》八章、《常武》五章之“流”，《采葛》二章之“秋”，《小星》二章、《采芑》四章、《斯干》首章、《小旻》三章、《鼓钟》三章、《白华》二章之“犹”，《泉水》四章、《载驰》首章之“悠”，《泉水》四章、

《江汉》首章、《常武》三章之"游"，《清人》三章之"抽"，《鼓钟》三章之"妯"，《风雨》二章之"瘳"，《下泉》二章之"周"，《鼓钟》三章之"洲"，《笃公刘》二章之"舟"，《抑》六章之"雠"，《彤弓》三章、《瓠叶》四章之"醻"，《遵大路》二章之"魗"，《桑扈》四章、《丝衣》之"休"，《泮水》五章之"囚"，《小星》二章之"裯"，《桑扈》四章、《江汉》首章之"求"，《民劳》二章之"逑"，《桑扈》四章、《丝衣》之"觩"，《角弓》八章、《江汉》首章之"浮"，《秦·无衣》首章之"矛"是也。其人支而又入萧者一字，《秦·无衣》首章以"仇"韵"袍"是也。

〔清〕顾炎武《唐韵正·卷六》，见《音学五书》中华书局1982年版，302—315页。

乙3—2·7　顾炎武论古音侯入鱼虞模幽入萧宵肴豪

按唐韵十八尤，十九侯，二十幽。十九侯则全入鱼虞模，《郑·羔裘》首章之"侯"，《无羊》二章之"糇"，《行苇》三章之"锻"，《山有枢》首章之"娄"是也。二十幽则全入萧宵肴豪，《隰桑》三章之"幽"，《角弓》七章之"瀌"是也。

〔清〕顾炎武《唐韵正·卷六》，见《音学五书》中华书局1982年版，315页。

乙3—2·8　江永论古音江韵通东冬钟

江韵，古皆通东冬钟甚明也。然使合而为一，并江于公，并腔于空，并庞于蒙，并降于红，则又不可。盖此韵之字，偏旁虽多以东冬钟得声，而音微转。以等韵言之，通韵皆二等音，又合开口、合口呼为一韵，牙音、重唇、喉音为开口，舌上、正齿，半舌为合口，与东冬钟三韵皆为合口者不同，又与他韵开口合口可划开者不同。是以东冬钟之后，别出此韵。其音呼特异，粗读之，古音"公江、空腔、蒙庞、红降"似一也，细审之，彼为合口，此为开口，彼为一等，此为二等。此非等韵不能辩也。呜呼微矣！古人口敛呼之近东冬钟，后人口张呼之似阳唐。然必不可通阳唐，故编韵书者，不置此部于下平从阳唐，而必从东冬钟，其审音精矣，位置当矣！

顾氏曰：案江韵与东冬钟同用，南北朝犹然，唐以下始杂入阳唐

韵。宋吴棫因之有通阳之说。元周德清《中原音韵》乃以江阳合韵。《洪武正韵》遂并江入阳。

案此可知宋元明人之音学远不及六朝，又轻于改作，反诋沈约为吴音，其说终不可行也。

〔清〕江永《古韵标准·卷一·平声第一部总论》，中华书局1982年版，16页。

乙3—2·9　江永论支脂与歌戈的分合

案，此二韵，《易》、《尚书》、《诗》、《仪礼》、《左传》固皆分明，若《楚辞》则不尽然。如"委蛇"二字，《楚辞》用为韵者四，《离骚》与《远游》韵"驰"，而《东君篇》云："驾龙舟兮乘雷，载云旗兮委蛇，长太息兮将上，心低佪兮顾怀，羌声色兮娱人，观者憺兮忘归。"是与微皆灰韵矣。《远游篇》末云："指炎神而直驰兮，吾将往乎南疑，览方外之荒忽兮，沛罔瀁而自浮，祝融戒而跸御兮，腾告鸾鸟迎宓妃，张咸池奏承云兮，二女御九韶歌，使湘灵鼓瑟兮，令海若舞冯夷，玄螭虫象并进兮，形蟉虬而逶蛇。雌霓便娟以增挠兮，鸾鸟轩翥而翔飞，音乐博衍无终极兮，焉乃逝以徘徊。"此皆通为一韵，是与脂之微灰韵，且杂入尤韵之"浮"，似扶其切，歌韵之"歌"，似居支韵矣。顾氏于《远游篇》强解之云："妃"与"夷"为韵，"歌"与"蛇"为韵。《楚辞》无隔韵、遥韵之体也。又如"离"字，《少司命篇》云："悲莫悲兮生别离，乐莫乐兮新相知。"顾氏强解之，谓上句不入韵。然《老子》以"离"韵"儿、疵、雌、知、谿"，《庄子》两以"离"韵"知"，皆其灼然者。老庄用"离"字音皆变，则屈子用"离"字，宁必其音"罗"乎？以"委、蛇、离"三字推之，其以"驰"韵"蛇"者，安知其不音"迟"乎？与"离"同音，若《离骚》之"江蓠"，《渔父》之"啜醨"，安知其不如今音乎？而与"蓠"相韵之"化"字，与"醨"相韵之"移、为"字，音不随之而变乎？《远游》之"歌"字，音变为"基"，则《渔父》之"波"字，不亦变为"卑"乎？由是辗转以推，恐音之变者已多。由老庄屈子，推之恐秦汉以前诸家之书，亦未必皆如古音。顾氏分出此韵之字与歌戈韵音，安知其不变歌戈之音而从支之乎？百里

奚妻《扊扅歌》以"皮、扅、为"三字韵，奚时虽其较著者也。不独此歌而已，夫子《龟山操》云："予欲望鲁兮，龟山蔽之，手无斧柯，奈龟山何？"不以"柯、何"韵"之"乎？《将归操》云："狄之水兮风扬波，舟楫颠倒兮更相加，归来归来兮胡为斯？"不以"波、加"韵"斯"乎？如曰此皆音变之后，后人拟作也，则更以双声字推之。如"倭"字，于禾切，而《诗》已言"周道倭迟"，则"倭"从"迟"变为于非切矣。"离"字音"罗"，而《左传·哀公》为"支离之卒"，《庄子》有"支离"，疏又曰：支离其形，支离其德。则"离"从"支"变为吕支切矣。然则二韵之变，不始于黄石公，司马相如至齐梁时，音之变者已定，作韵书者不得不收"移、为"诸字入五支，而七歌八戈别为部，不使混于支脂，犹为界限分明。《唐韵正》一书，考古之流变甚详，而凡今韵不合古音者，一例以为讹误。恐周颙、沈约、陆法言诸人不任受其咎，故详论之。

〔清〕江永《古韵标准·卷一·平声第二部总论》，中华书局1982年版，20页。

乙3—2·10　江永论虞韵古音分为二

顾氏注十虞韵云：古与九鱼通为一韵。注十九侯韵云：古与九鱼十虞十一模通为一韵。

案：此说顾氏持之甚坚，《古音表》直移侯韵继虞模，愚窃谓不然。十虞正犹五支，一韵分为二：其与鱼模通者，乃是"虞、无、于、吁"诸字；若与侯韵通者，则是"隅、儒、驹、驱"等字。而侯自通十八尤之大半，及萧肴豪分出之字与二十幽也。虞韵亦当以偏旁别之，凡从吴、从无、从巫、从于、从瞿、从夫、从夸、从具、从爽者，皆通鱼模，其从禺、从刍、从句、从区、从需、从须、从朱、从殳、从俞、从臾、从娄、从付、从咅、从孚、从取、从厨、从求者，皆通侯尤。顾氏但分出从孚之字及捄字，谓当入尤韵，不知"禺、区"诸字亦与从孚者相类。侯字自当别出一韵，次于尤幽之间。而顾氏直读侯为胡，举一韵尽归之虞模，上声厚、去声候亦如之，意见牢不可破。

五支本有一类通歌戈，及其音之变，变而定也，则通歌戈者尽入

五支，而不可反。十虞本有一类通侯尤，及其音之变，变而定也，则通侯尤者尽入十虞，而不可反。二韵正相类也。侯韵固有从虞模之方音，厚候亦有从麌姥遇暮之方音，此犹歌韵亦有从支脂之方音。昔之编韵书者，固不能反虞麌遇三韵内之字，使之从古音。而犹截然分出侯厚候三韵，异其部居次第，不使其牵连而溷于虞模麌姥遇暮，不可谓不精审。顾氏则皆牵连而溷同之矣，毋乃失昔人之精意乎？且韵书之有侯厚候三韵，亦非编书者所能为，自是溥天之下有此音。声音之理，异中有同，同中有异，不变中有变，变中有不变。编书者非不知自秦汉以来，侯有胡音、厚有户音，候有互音，而不能不别之为侯厚候，所谓同中有异，变中有不变者也。如顾氏说，几欲举侯厚候三韵之名而尽削之，岂能上合远古之遗音，放诸四海而皆准，俟诸后世而不惑乎？

观今所分出“虞、娱、吁、订、盱、芋、夫、肤”八字，与第十一部所分出“遇、隅”等字，上声“侮、愈”等字，去声“怄、树”等字，《诗》中绝无同用在一章者，可知今音通而古音不相通，正犹支韵“支、枝”与“移、蛇”不相通之说也。顾氏明于支韵，而虞韵则昧焉，何也？侯有胡音，先入为主，凡与侯相通，“驱、驹”等字，尽归之十虞，而不知其非也。其独分出从孚字者，因《诗》中“万邦作孚”与“臭”韵，“成王之孚”与“求”韵，不可通也。非此二诗，则亦谓“孚”古音“夫”矣，而不知《诗》中如“孚”字比者正有之。

〔清〕江永《古韵标准·卷一·平声第三部总论》，中华书局1982年，23页。

乙3—2·11　江永论萧肴豪古音分出一支通尤幽

此部为萧肴豪之正音，古今皆同。又有别出一支与十八尤二十幽韵者，乃古音之异于今音，宜入第十一部。本不与此部通，后世音变，始合为一。顾氏总为一部，愚谓不然。此部之音，口开而声大；十一部之音，口弇而声细。《诗》所用，划然分明。其间有当入此部，如四宵之“儦”字，本为悲骄切，而《载驱》五章以韵“滔”，“滔”字据《江汉》韵“浮、游、求”，则“儦”字转为必幽切，入十一部。

又"敖"字《硕人》三章、《鹿鸣》二章、《车攻》三章及去声之"谑浪笑敖"，偏旁之"哀鸣嗸嗸"，皆在此部，而《丝衣》"不吴不敖"，皆以韵"觩、柔、休"，《君子阳阳》二章以韵"陶、翿"，《载驱》五章以韵"滔"。疑此字方音有异，故两用之。又如"以敖以游"，"敖游"亦似双声也。然则《诗》所用韵偶有出入者，唯"儦、敖"二字，其他字之人十一部，如平声所分之三萧五肴，上声所分之三十一巧三十二皓，去声所分之三十四啸，其字皆当入彼部，考之偏旁而可知，证之它书而皆合者也。虽偏旁谐声，若"脩"从攸，"朝"从舟，……，"椒"从叔，不无介于疑似，而谐声亦有转纽，则偶有相通之字，亦无可疑。吴氏叶音，虽有误叶之字，如《风雨》二章、《隰桑》三章，犹是分为两韵，顾氏通为一韵，则《黍离》首章"苗、摇"与"忧、求"音岂能相谐乎？考顾氏《诗本音》误韵者数章：《柏舟》"髦"字不入韵，而以为韵"舟"也；《木瓜》二章平去两韵分两部，而通为一韵也；《彤弓》三章"弨"字非韵，而以为韵"……、好、醻"也；《十月之交》"交"字不入韵，而以为韵"卯、丑"也；《鱼藻》首章，"藻、镐"一韵，"首、酒"一韵，而并为一韵也；《采绿》三章，"狩、钓"非韵，而亦以韵读也；《思齐》三章无韵，而误以"庙"韵"保"也；《公刘》二章"舟"字不入韵，而以为韵"瑶、刀"也；《抑》三章以"政、刑"遥韵，"酒、绍"非韵，而亦韵读也；《良耜》"荼蓼朽止，黍稷茂止"二句易韵，而犹与上文"纠、赵、蓼"韵也。于是两部混同，不复细寻其脉胳矣。试以同音之字别之。……"倒、祷、擣"似一也，而"倒"从"到"得声，"到"从"刀"得声，则与"召"韵；"祷、擣"从"寿"得声，则与"阜、丑、首"诸字韵矣。若夫"好"为"许厚、许候切"，"道"为"徒苟切"，"草"为"此苟切"，"老"为"鲁吼切"，《诗》中俱是此音，经传诸子皆可旁证，非杂用有、皓两韵于一章。其它以此类推，可知两部截然不乱。

〔清〕江永《古韵标准·卷一·平声第六部总论》，中华书局1982年版，31页。

乙3—2·12　江永论古音侯当合尤

十九侯韵，顾氏注云：古与九鱼、十虞、十一模通为一韵。二十幽韵注云：古与三萧、四宵、五肴、六豪及尤韵以下等字通为一韵。“侯”字，唐韵“户钩切”，顾氏注云：古音胡。

案，十八尤、十九侯、二十幽，除尤韵分出“尤、牛”等字入第二部，其余皆与侯幽通。又，十虞韵分出“愚、隅”等字与尤侯韵通。又，宵萧肴豪各有分出之字与尤侯幽通。上声有厚黝，去声宥候幼，大约如之。《诗》中历历分明。顾氏必欲划出侯韵，使从鱼虞模，不得与尤幽通。凡有读虞韵分出之字从侯韵之音者，一切反之，使从鱼虞模。有用侯韵字与尤韵叶者，概谓后人之误。上声厚，去声候，亦如之。持之甚坚，牢不可破。此因侯有胡音之说，先入为主，又见秦汉以来，侯韵与鱼虞模韵杂然并用，遂变诗中之音以就之。此顾氏之大惑也。今当先审定侯字之本音。《诗》用侯字为韵者三。《载驰》首章“归唁卫侯”与“驱、悠、漕、忧”为韵，“驱”者，虞韵分出之字，“漕”者，豪韵分出之字，“悠、忧”，皆尤韵之正音。即此一诗，而侯之不为胡也审矣。《羔裘》首章“洵直且侯”与“濡、渝”为韵，“濡、渝”者，虞韵分出之字，凡虞韵分出之字与尤侯韵者，皆彼之来而从此，非此之往而从彼也。《白驹》三章“尔公尔侯”与“驹、游”为隔句韵，而“来、期、思”自为韵，“驹”者，虞韵分出之字，“游”者，尤韵之正音，即此诗合之《载驰》，又见侯韵与尤韵之正音相通也审矣。因此三诗而知《诗》中“驱”字皆“祛由切”。《伯兮》首章，《山有枢》首章，《小戎》首章，《皇皇者华》二章，《板》八章皆此音，而《小戎》以“驱”韵“收、辀”尤分明也，凡偏旁从区者可知矣。又知《诗》中“驹”字皆“居侯切”。《汉广》三章、《株林》二章、《皇皇者华》二章、《角弓》五章皆此音，而凡偏旁从句者可知矣。又知“濡”字必为“而由切”，“渝”字必为“容周切”，而凡偏旁从需从俞者可知矣。由此辗转以推，凡虞韵分出之字及与侯韵并收之字，皆可决其本音之在此部矣。若《无羊》二章之“糇”字，不入韵者也，《行苇》三章之“糇”，与“句”，与遇韵分出之“树”字、虞韵分出之“侮”字为韵，亦彼之来而就此也。“侮”字，《诗》中似有二音，或上或去，当时有异音。若平

声，则今所分出之字，未有与鱼模叶者可知矣。顾氏意既有偏主，于《载驰》读“侯”从“驱”，而谓“驱马悠悠”以下别自为韵，《白驹》读“侯”从“驹”，而“游”字不以入韵。既失“驱”字之本音，则《小戎》首三句分明一韵者，不使其通，下文与“驱”字本不相关，强使之合，甚且转入声为平以就之，岂其然乎？“驱、驹”之音皆失，而凡与“驱、驹”相韵之字皆入鱼虞模，不得通尤幽，岂其然乎？

…………

顾氏曰：古侯韵与鱼虞模同用，无与“忧、流、州、鸠”同用者。魏陈思王《箜篌引》、晋刘琨《赠卢谌》始合而为一，唐人遂以尤侯幽三韵同用，而古音亡矣。

案，《载驰》、《白驹》二诗，“侯”之通“悠、忧、游”三字，分明如此。顾氏必欲避之，何邪？即据顾氏所考，“头”字自卓文君《白头吟》始与“流”韵，岂至魏晋始合为一邪？又如《曲礼》不讳嫌名，郑注云：谓若禹与雨、丘与区。可知汉人读“丘、区”同音，虽“丘”字非古音而“区”则为“祛由切”矣。因“区”字可推其余。顾氏不引郑注，非忘之也，有所嫌而讳之耳。又如《羔裘》之“侯”与“渝”韵，《左传》繇辞“渝”与“莸、臭”韵，尤可见“侯、犹”之相通。顾氏于“臭”字亦不引此繇矣。此等处能禁后人不指摘邪？

…………

侯韵之通虞韵者，通其分出之字。愚说异于顾氏者，彼此转音之异。顾氏转侯韵之音以就彼，似鱼虞模皆可通，愚则转“犅、刍”等字之音以就此，不但鱼模二韵与此不通，即虞韵中“虞、吁”等字亦与此绝不通也。古人亦有方音，或转侯厚候之音以就虞麌遇者有之，又或彼部不通之字亦以相近而合韵。如《常棣》六章之合“豆、饫、具、孺”者亦有之。若其他篇，固未尝不犁然。自《诗》以外，用韵纷杂，鱼虞模侯，语麌姥厚、御遇暮候，比而同之，亦各随其方音。不可以末流之失，而谓《诗》中概无分别也。

〔清〕江永《古韵标准·卷一·平声第十一部总论》，中华书局1982年版，44—45页。

乙3—2·13　江永论真谆等为一类元寒等为另一类

自十七真至下平二仙，凡十四韵，说者皆云相通，愚独以为不然。真谆臻文殷与魂痕为一类，口敛而声细；元寒桓删山与仙为一类，口侈而声大，而先韵者界乎两类之间，一半从真谆，一半从元寒者也。《诗》中用韵，本截然不紊，读者自紊之耳。自二十八山以前，所当辨者，“艰、鳏”二字。“艰”字，《说文》本从艮声，不犹“银、垠、根、痕”之从艮得声者乎？宜古音为居银切，不为古闲切也。“鳏”字从眔，犹昆弟之昆，古亦从眔作“罤”。“鳏”与“矜”，古皆作一字通用，宜其亦为居银切，不为古顽切也。此二字后来音转，始入二十八山，古音实从真文，故《敝笱》以“鳏”韵“云”，犹《何草不黄》以“矜”韵“民”，《北门》、《何人斯》、《凫鹥》三用“艰”字韵“门、殷”等字，皆是本部自韵，未尝溢出第五部。次当辨一先韵，先为苏邻切，千为仓新切，天为铁因切，坚为居因切，贤为下珍切，田、阗为徒邻切，年为泥因切，颠、巅为典因切，渊为一均切，玄为胡云切，证诸秦汉以前之书皆同。至汉时，此音犹不改。后来音转，始通仙耳。先韵入第五部，《诗》中唯有“肩”字，即“坚”、“肩”之不同音，可知此韵元有二类。《诗》所未用，如“跹、前、戋、笺、杄、豣、燕、莲、岍、汧、妍、研、骈、胼、軿、鹃、涓、边、笾、县”之属，皆当通仙，并通元寒桓删山。考韵者不察此韵之有二类，见《诗》中用“天”字多与“人”字韵，概云真先本相通，通先则亦通元寒删，甚且议前人“天”字不当铁因反，何其考韵之不精、读《诗》之不审乎？至二仙一韵，宜其通元寒桓山删矣，然而犹有辨“翩、川、鸢”三字，《诗》中与此部字韵，后来音转，始从仙韵耳。以上诸字皆考定，始知《诗》中用韵，条理秩然，断当分为两部。两部同在一章而不杂者，《采苓》首章、《崧高》首章是也；两部分两章而不杂者，“伐檀”、“伐轮”，“缉缉翩翩”、“捷捷幡幡”，《青蝇》首末章是也；两部多书韵而不杂者，《出其东门》首章、《殷武》末章，上声去声《氓》末章、《猗嗟》末章是也。

难者必曰，“‘厥初生民，时维姜嫄’，非真元相通乎？《崧

高》首章'天、神、申、翰、宣'在一章，非真寒先仙相通乎？"愚曰不然，《生民》首章，第四句始见韵，《崧高》首章，四句一易韵也。《诗》中本有四句见韵之体，《宾之初筵》三章、《桑柔》八章、《常武》三章可证。它如"我徂东山，慆慆不归"之类，前人谓之独韵起调，此亦独韵起调之体也。《诗》用"民"字，《何草不黄》韵"玄、矜"，《桑柔》韵"旬、填、天、矜"，皆本部自为韵。与"民"同音之"泯、……"亦皆与本部韵，《閟宫》"嫄"字不入韵，与"嫄"同音之"原、困、垣、援、媛"，皆无与此部字韵者，岂此章独以"民"韵"嫄"乎？若《崧高》之易韵，尤为易见。读者当考全诗，断其通否，未可因一二处之疑似，自为混淆。夫以不入韵者为韵，以两韵并为一韵，岂非《诗》本截然，读者自紊之乎？顾氏读此二诗皆误。

"艰"字何以变为古闲之音也？《诗》云：遇人之艰难矣。"艰难"为双声，故后来"艰"字遂从"难"而转正，犹"倭迟"为双声，"倭"亦从"迟"转，"支离"为双声，"离"亦从"支"转也。"鳏"、"矜"，古相通，而后渐离，离之则"鳏鱼"之"鳏"变为古顽之音矣。音之变，每有其端，《诗》用"艰、鳏"为韵，音之未变者也。后人据今韵书以读《诗》，而曰真文寒删通，是见其流而不考其源也。

"天、田、年、贤、颠、千、玄"等字，两汉人用之皆如古音，至晋犹未变。不知何时始变为今音，遂与"前、笺、肩、妍"等字合为一部。以顾氏记览之富，搜讨之勤，蔽于十四部通为一韵之说，此等处全无所考，令人叹其书之未完。戴东原有志补之，储书未多。俟诸异日海内好古博学之士有能继亭林起者，予日望之。

……

遍考《诗》中用韵，此部字间入第五部字者，唯"蔚伐有苑"之"苑"字。"苑"在上声二十阮，宜为於阮切，而与"群、錞"为韵，则为於粉切。此因音相近，从二十阮转入十八吻。又，《都人士》篇"我心苑结"，"苑"与"蕴"通，亦是於粉切。然则此字音已转，亦不为间杂转音之例，如《左传》"两轮朱殷"，殷，於闲反，是从

二十一殷转入二十八山，义异而音稍变耳。"苑"字似杂而犹不杂。《诗》韵之有条理如此，奈何概云十四韵相通乎？

《诗》以外，与第五部相杂为韵者则有之。《易》"终日乾乾"，似与"田、渊、天"为韵；《同人·彖》传，似以"人"韵"乾"；《家人》"巽"韵"变"，《萃》"巽"韵"乱、变"，《渐》"巽"韵"顯、乱"，《涣》"顺"韵"顯"。《易》韵本宽，真与清青犹可为韵，况此两部之相近者乎？《楚辞》则《抽思篇》："兹历情以陈辞兮，荪详聋而不闻，固切人之不媚兮，众果以我为患。"《悲回风篇》："孤子唫而抆泪兮，放子出而不还，孰能思而不隐兮，昭彭咸之所闻。"又云："吸湛露之浮凉兮，漱凝霜之雰雰，依风穴以自息兮，忽倾寤以婵媛。"《远游篇》："道可受兮而不可传，其小无内兮其大无垠。毋滑而魂兮彼将自然，壹气孔神兮于中夜存。虚以待之兮毋为之先，庶类以成兮此德之门。"《招魂篇》："步及骤处兮诱骋先，抑骛若通兮引车右还。"此皆两部之杂者也。其不杂者固多，《招魂》"天地四方多贼奸"以下连九韵，，《神女赋》"何可极言"以下连二十二韵，皆无一字杂出此部者。可知杂者其偶借，不杂者其常用。若《文王拘幽操》"烦、分、言、狱、勤"同用，疑是后人拟作，其词亦不似文王及周初时语。汉魏以后，乐府诗歌，两部纷然杂用者甚多，自《楚辞》滥觞之源既流，后则茫无厓畔矣。而《三百篇》具存，考古韵者不精求之《诗》，而以末流者为据，可乎？

汉《邪径谣》以"田、颠、怜"韵"人"，《天水谣》以"天"字韵"门、群、人、民"，班固《宝鼎诗》以"年"字韵"珍、云、缊、文、神"，此正合古音。"天、田、颠、年、怜"在一先，本与真文魂相通者也，使其阑入"前、戋、肩、妍"等一字，则失古音督。邵长蘅引此以为真先相通之证，且以为真文元寒删先通转之证。夫真先固相通，盍亦审其通先韵者果何等之字，而概云相通乎？此理蔀障已久，亭林以三十年讨论之勤，犹不能彻其障，何况余子乎？吴氏《韵补》真与文元通，先与寒删通。吾不知其所据者，三百篇乎，抑后人诗词乎？皆无一可者也。总之，此十四韵者，不知别出"艰、鳏、翩、川、鸢"诸字，不知析一先为两类，则絲绪无由清。言通言不通

者，皆谬。

〔清〕江永《古韵标准·卷一·平声第四部总论》，中华书局1982年版，27—28页。

乙3—2·14　江永论侵至凡当以音之侈弇分为二部

二十一侵至二十九凡九韵。词家谓之闭口音，顾氏合为一部。愚谓此九韵与真至仙十四韵相似，当以音之侈弇分为两部。神珙《等韵》分声摄为内转，咸摄为外转，是也。“南、男、参、三”等字，古音口弇呼之，若“岩、詹、谈、钱、甘、蓝”等字，《诗》中固不与“心、林、钦、音”等字为韵也。虽诸韵字有参互，入声用韵复宽，若不可以韵为界，然谓合为一部，则太无分别矣。今不从。

〔清〕江永《古韵标准·卷一·平声第十二部总论》，中华书局1982年版，46—47页。

乙3—2·15　段玉裁论萧宵肴豪与尤幽分用

下平三萧、四宵、五肴、六豪，上声二十九篠、三十小、三十一巧、三十二皓，去声三十四啸，三十五笑、三十六效、三十七号为古韵第二部。十八尤、二十幽，上声四十四有、四十六黝，去声四十九宥、五十一幼，入声一屋、二沃、三烛、四觉为古韵第三部。《诗经》及周秦文字分用画然，顾氏误合为一部，江氏《古韵标准》既正之矣。

顾氏于平声合二部为一，故第二部之字转入于第三部入声者，不能分别而箸识之也。

第三部之入声，顾氏割其半入鱼模韵，如“屋”读“乌”，“独”读“辻”之类，皆汉后之转音，非古本音，即以侯合鱼之误也。

〔清〕段玉裁《六书音均表》，见《说文解字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版，810页。

乙3—2·16　段玉裁论侯与鱼虞模及尤幽分用

下平十九侯，上声四十五厚，去声五十候为古韵第四部。上平九鱼、十虞、十一模，上声八语、九麌、十姥，去声九御、十遇、十一暮，入声十八药、十九铎为古韵第五部。《诗经》及周秦文字分用画然。顾氏误合侯于鱼为一部，江氏又误合侯于尤为一部，皆考之未

精。顾氏合侯于鱼，其所引据皆汉后转音，非古本音也。侯古音近尤，而别于尤。近尤，故入音同尤；别于尤，故合诸尤者亦非也。

第二、第三、第四、第五部，汉以后多四部合用，不甚区分。要在《三百篇》故较然画一。《载驰》之"驱、侯"，不连下文"悠、漕、忧"为一韵；《山有枢》之"枢、榆、娄、驱、愉"，不连下章"栲、杻、……考、保"为一韵；《南山有台》之"枸、楰、耇、后"，不连上章"栲、杻、寿、茂"为一韵；《左氏传》"专之渝，攘公之羭"，不与下文"薰、臭"为一部。此第四部之别于第三部也。《株林》之"驹、株"，不与"马、野"为一韵；《板》之"渝、驱"，不与"怒、豫"为一韵；《史记》"瓯窭满沟"，不与"汙邪满车"为一韵。此第四部之别于第五部也。

古第二部之字多转入于屋觉药铎韵中，第三部之字多转入于萧宵肴豪韵中，第四部之字多转入于虞韵中，第五部平声之字多转入于麻韵中，入声之字多转入于陌麦昔韵中，此四部分别之大概也。

《左氏传》童谣，首二句"鹆、辱"及末二句"鸮、哭"，第三部也，"羽、野、马"，第五部也，"跦、侯、襦"，第四部也，"巢、遥、劳、骄"，第二部也。一谣而可识四部之分矣。

〔清〕段玉裁《六书音均表》，见《说文解字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版，810—811页。

乙3—2·17　段玉裁论尤侯必分用

抑先生曾言尤侯两韵可无用分。玉裁考周秦汉初之文，侯与尤相近，而必独用。

〔清〕段玉裁《寄戴东原先生书》，见《说文解字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版，805页。

乙3—2·18　段玉裁论真以下十四韵分为三部

上平十七真、十九臻、下平一先，上声十六轸、二十七铣，去声二十一震、三十二霰，入声五质、七栉、十六屑为古韵第十二部。十八谆、二十文、二十一欣、二十三魂、二十四痕，上声十七准、十八吻、十九隐、二十一混、二十二很，去声二十二稕、二十三问、二十四焮、二十六慁、二十七恨为古韵第十三部。二十二元、二十五寒、

二十六桓、二十七删、二十八山、下平二仙，上声二十阮、二十三旱、二十四缓、二十五潸、二十六产、二十八狝，去声二十五愿、二十八翰、二十九换、三十谏、三十一裥、三十三线为古韵第十四部。《三百篇》及群经、屈赋分用画然。汉以后用韵过宽，三部合用。郑庠乃以真文元寒删先为一部。顾氏不能深考，亦合真以下十四韵为一部，仅可以论汉魏间之古韵，而不可以论《三百篇》之韵也。江氏考《三百篇》，辨元寒桓删山仙之独为一部矣，而真臻一部与谆文欣魂痕一部分用，尚有未审。读《诗经》韵表而后见古韵分别之严。唐虞时，“明明上天，烂然星陈，日月光华，宏予一人”，第十二部也；“南风之薰兮，可以解吾民之愠兮”，第十三部也；“卿云烂兮，礼缦缦呐，日月光华，旦复旦呐”，第十四部也。三部之分，不始于三百篇矣。

第十二部入声质栉屑，汉以后多与第十五部入声合用，三百篇分用画然。如《东方之日》一章不与二章一韵，《都人士》三章不与二章一韵，可证。

〔清〕段玉裁《六书音均表》，见《说文解字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版，812—813页。

乙8—2·19 段玉裁论支脂之三分

《广韵》上平七之、十六咍、上声六止、十五海，去声七志、十九代，入声二十四职、二十五德为古韵第一部。上平六脂、八微、十二齐、十四皆、十五灰，上声五旨、七尾、十一荠、十三骇、十四贿，去声六至、八未、十二霁、十三祭、十四泰、十六怪、十七夬、十八队、二十废，入声六术、八物、九迄、十月、十一没、十二曷、十三末、十四黠、十五辖、十七薛为古韵第十五部。上平五支、十三佳，上声四纸、十二蟹，去声五寘、十五卦，入声二十陌、二十一麦、二十二昔、二十三锡为古韵第十六部。

五支、六脂、七之三韵，自唐人功令同用，鲜有知其当分者矣。今试取《诗经韵表》第一部、第十五部、第十六部观之，其分用乃截然。且自《三百篇》外，凡群经有韵之文及楚骚诸子秦汉六朝词章所用，皆分别谨严，随举一章数句无不可证。或有二韵连用而不辨为分

用者，如《诗·相鼠》二章“齿止俟”，第一部也，三章“体礼死”，第十五部也；《鱼丽》二章“鳢旨”，第十五部也，三章“鲤有”，第一部也；《板》五章“怜毗迷尸屎葵资师”，第十五部也，六章“篪圭携”，第十六部也。《孟子》引齐人言，“虽有智慧”二句，第十五部也，“虽有镃基”二句，第一部也。《屈原赋》“宁与骐骥抗……”二句，第十六部也，“宁与黄鹄比翼”二句，第一部也。秦琅邪台刻石自“维廿六年”至“莫不得意”，凡二十四句，以“始纪子理士海事富志字载意”韵，第一部也，自“应时动事”至“莫不如画”，凡十二句，以“帝地懈辟易画”韵，第十六部也。倘以《相鼠》“齿”与“礼死”成文，《鱼丽》“鲤”与“旨”为韵，则自乱其例而非韵。玉裁读坊本《诗经·竹竿》二章，“泉源在左，淇水在右，女子有行，远父母兄弟。”每疑“右”为古韵第一部字，“弟”为第十五部字，二字古鲜合用。及考唐石经、宋本《集传》、明国子监注疏本皆作“远兄弟父母”，而后其疑豁然。三部自唐以前分别最严，盖如真文之与庚青与侵，稍知韵理者皆知其不合用也。自唐初功令不察，支脂之同用，佳皆同用，灰咍同用，而古之划为三部始湮没不传。迄今千一百余年，言韵者莫有见及此者矣。

古七之字多转入于尤韵中，而五支六脂则无有，此三部分别之大概也。

职德为第一部之入声，术物迄月没曷末黠辖薛为第十五部之入声，陌麦昔锡为第十六部之入声。顾氏于三部平声既合为一，故入声亦合为一。古分用甚严，即唐初功令陌麦昔同用，锡独用，职得同用，亦未若平韵之混合五支六脂七之为一矣。

〔清〕段玉裁《六书音均表》，见《说文解字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版，809—810页。

乙3—2·20　戴震论侯尤当并真谆当并

江先生分真已下十四韵、侵已下九韵各为二，今又分真已下为三，分尤幽与侯为二，而脂微齐皆灰不分为三，东冬钟不分为二，谆文至山仙虽分而同入不分，尤幽侯虽分而同入不分。试以声位之洪细言之：真之“筠”与文之“云”本无以别，犹脂之“帷”与“微”之

“韦”本无以别也；侯之“钩、讴”与尤之“鸠、忧”，虽洪细不同矣，犹东之“公、翁”与钟之“恭、雍”，洪细不同也；他如模之“孤、乌”与鱼之“居、于”、痕之“根、恩”与殷之“斤、殷”，魂之“昆、温”与文之“君、煴(于分切)”，豪之“高……”与宵之“骄、夭”，其洪细皆然。而据《三百篇·山有枢》首章“枢、榆、娄、驱、愉”，二章“栲、杻、埽、考、保”，《南山有台》五章“枸、楰、耇、后”，四章“栲、杻、寿、茂”，谓侯与尤幽不相杂；《载驰》之“驱、侯”，则谓其不连“悠、曹、忧”为一韵；《生民》之“揄、蹂、叟、浮”，……则谓为合韵。仆谓审音本一类，而古人之文，偶有相涉，有不相涉，不得舍其相涉者，而以不相涉为断；审音非一类，而古人之文，偶有相涉，始可以五方之音不同，断为合韵。今书内列十七部，仆之意，第三、第四当并，第十二、第十三亦当并。惟第七、第八及第十四，江先生力辨其当分，仆曩者亦以为然，故江先生撰《古韵标准》时，曾代为举“艰”、“鳏”二字，辩论其偏旁得声，江先生喜而采用之。后以真至先皆收舌齿音，侵至凡皆收唇音，其各分为二也，不过在侈敛之间，遂主陆氏“古人韵缓”为断。

〔清〕戴震《答段若膺论韵》，见《戴东原集》上海商务印书馆缩印经韵楼刊本，45页。

乙8—2·21 戴震论祭泰夬废当独立一部

仆已年分七类为二十部者，上年以呼等考之，真至仙、侵至凡，同呼而具四等者二；脂微齐皆灰及祭泰夬废，亦同呼而具四等者二。仍分真已下十四韵、侵已下九韵各为二，而脂、微诸韵与之配者亦各为二。其配元寒至山仙者，《周南·芣苢》二章“掇、捋”，《召南·草虫》二章“蕨、惙、说”，《甘棠》首章“伐、茇”，二章“败、憩”，三章“拜、说”，《野有死麕》三章“脱、帨、吠”，《邶·击鼓》四章“阔、说”，五章“阔、活”，《匏有苦叶》首章“厉、揭”，《泉水》三章“辖、迈、卫、害”，《二子乘舟》二章“逝、害”，《卫·硕人》四章“活、涉、发、揭、孽、朅”，《伯兮》首章“朅、桀”，《有狐》二章“厉、带”，《王·君子于役》二章

"月、佸、桀、括、渴"，《采葛》首章"葛、月"，三章"艾、岁"，《郑·子吟》三章"达、阙、月"，《齐·东方之日》二章"月、闼、闼、发"，《甫田》二章"桀、怛"，《魏·十亩之间》二章"外、泄、逝"，《唐·蟋蟀》二章"逝、迈、外、蹶"，《陈·东方之枌》三章"逝、迈"，……《桧·匪风》首章"发、偈、怛"，《曹·蜉蝣》三章"阅、雪、说"，《候人》首章"祋、芾"，《豳·七月》首章"发、烈、褐、岁"，《小雅·采薇》二章"烈、渴"，《庭燎》三章"艾、晰、哕"，《正月》八章"厉、灭、威"，（此章第二句结字非韵，乃四句见韵之例。）《小旻》五章"艾、败"，《蓼莪》五章"烈、发、害"，《大东》七章"舌、揭"，《四月》三章"烈、发、害"，《鸳鸯》三章"秣、艾"，《车舝》首章"舝、逝、渴、括"，《菀柳》二章"愒、瘵、迈"，《都人士》二章"撮、发、说"，四章"厉、虿、迈"，《白华》五章"外、迈"，《大雅·文王》二章"世、世"，《緜》八章"拔、兑、駾、喙"，《皇矣》二章"翳、栵"，三章"拔、兑"，（此章"拔、兑"一韵，"对、季"一韵，下重"季"字及"友"字不入韵。）《生民》二章"月、达、害"，七章"軷、烈、岁"，《民劳》四章"愒、泄、厉、败、大"，《板》二章"蹶、泄"，《荡》八章"揭、害、拔、世"，《抑》六章"舌、逝"，《蒸民》三章"舌、外、发"，《瞻卬》首章"厉、瘵"，（此章及后二章皆四句见韵，次句"惠"字非韵，下四句"疾、届"一韵，"收、瘳"一韵。）二章"夺、说"，《召旻》六章"竭、竭、害"，《周颂·载芟》"活、达、杰"，《鲁颂·泮水》首章"茷、哕、大、迈"，《閟宫》五章"大、艾、岁、害"，《商颂·长发》二章"拨、达、达、越、发、烈、截"，六章"旆、（此字误。《荀子》引此诗作"载发"，《说文》引作"载坺"，"发"、"坺皆于韵合。）钺、烈、曷、蘖、达、截、伐、桀。"已上分出，以配元寒桓删山仙之别于真谆臻文殷魂痕。

〔清〕戴震《答段若膺论韵》，见《戴东原集》上海商务印书馆缩印经韵楼刊本，46—47页。

支脂之有别，此足下卓识，可以千古矣。仆更分祭泰夬废及月曷末黠锌薛，而后彼此相配，四声一贯，则仆所以补前人而整之就叙者。願及大著未刻，或降心相从而参酌焉。

〔清〕戴震《答段若膺论韵》，见《戴东原集》上海商务印书馆缩印经韵楼刊本，48页。

乙3—2·22　戴震论药铎当分

顾氏转侯入虞，江氏转虞入侯，此江优于顾；然顾氏药铎有分，而江氏不分，此顾优于江。

〔清〕戴震《六书音均表序》，见段玉裁《说文解字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版，801页。

乙3—2·23　王念孙论至部独立

段氏以质为真之入，非也；而分质术为二则是。足下谓质非真之入，是也；而合质于术以承脂，则似有未安。《诗》中以质术同用者，唯《载驰》三章之"济"、"閟"，《皇矣》八章之"类"、"致"，（"是类"与"是致"为韵，"是祃"与"是附"为韵，"类、致"，"祃、附"，皆通韵也。）《抑》首章之"疾"、"戾"，不得因此而谓其全部皆通也。（有诰按：尚有《终风》三章之"曀"、"嚏"、"疐"未引。首二章第三句皆入韵，则"嚏"字不得谓非韵。）若《宾之初筵》二章"以洽百礼，百礼既至"，此以两"礼"字为韵，而"至"字不入韵；"四海来格，来格其祁"，亦以两"格"字为韵：凡下句之上二字与上句之下二字相承者，皆韵也。质术之相近，犹术月之相近，《侯人》四章之"会"、"蔚"，《出车》二章之"旆"、"瘁"，《雨无正》二章之"灭"、"戾"、"勩"，《小弁》四章之"嘒"、"淠"、"届"、"寐"，《采菽》二章之"淠"、"嘒"、"驷"、"届"，《生民》四章之"旆"、"穟"，术月之通较多于质术，而足下尚不使之通，则质术之不可通明矣。念孙以为质月二部皆有去而无平上，术为脂之入，而质非脂之入，故不与术通，犹之月非脂之入，故亦不与术通也。

〔清〕王念孙《王石臞先生来书》，见严式海《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43册，23页。

乙3—2·24　王念孙论东冬一部不必析为二

孔氏分东冬为二，念孙亦服其独见。然考《蓼萧》四章，皆每章一韵，而第四章之“忡忡”、“雝雝”既相对为文，则亦相承为韵。孔以“冲冲”韵“浓”，“雝雝”韵同，似属牵强。《旄丘》三章之“戎”、“东”、“同”，孔谓“戎”字不入韵，然“蒙戎”为迭韵，则“戎”之入韵明矣。《左传》作“尨茸”，亦与“公”、“从”为韵也。又《易·彖传》、《象传》合用者十条，而孔氏或以为非韵，或以为隔，皆属武断。又如《离骚》之“庸”、“降”为韵，凡若此者，皆不可析为二类。故此部至今尚未分出。

〔清〕王念孙《王石臞先生来书》，见严式诲《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43册，23—24页。

乙3—2·25　孔广森论冬部独立

右类字古音与东钟大殊，而与侵声最近，与蒸声稍远。故在《诗》、《易》，则侵韵阴、临、谌、心、深、禽，覃韵骖字，寝韵饮字，蒸韵朋、应等字皆通协。在扬氏拟经，则蒸韵升、兴、冯、凌、朋、承，侵韵阴、心、深、禁皆通协。略举秦汉人文，其冬蒸同用者，有若《劝学》“螣蛇无足而腾，鼫鼠五技而穷”，《汉书·叙传》“元之二王，孙后大宗，昭而不穆，大命更登”之类。冬侵同用者，《长门赋》尤多，而亦无出“中、宫、崇、穷”之畛域。盖东为侯之阳声，（说见侯类）冬为幽之阳声（本韵慒字与十八尤重见，狨字与六豪重见。案，《淮南子》“宗布”通作“曹布”，……潘岳《籍田赋》“思乐甸畿，薄采其茅，大君莅止，言籍其农”，束皙《劝农赋》“惟百里之置吏，各区别而异曹，考治民之贱职，美莫当乎劝农”，似此皆冬与幽萧互转之迹。若一东“瞢、雺”等字，亦当改入二冬，一送“赗”字当改入二宋。）今人之混冬与东，犹其并侯于幽也。蒸侵又之宵之阳声，故幽宵之三部同条，冬侵蒸三音共贯也。宋儒以来，未睹斯奥，惜哉！

〔清〕孔广森《诗声类·卷五》，中华书局1983年版，16—17页。

乙3—2·26　孔广森论谈与覃不相淆乱

谈敢阚以下十八部，所谓闭口音也。自后人误以谈合覃，遂牵连及侵，皆莫能分析。故复每字注之，以表其不相淆乱之实。但古文用此韵者绝少，所间见者，《庄子》“大言炎炎，小言詹詹”，《九章》“愿承间而自察兮，心震悼而不敢。悲夷犹而冀进兮，心怛伤之憺憺”，并弗与侵类杂厕。若宋玉《小招》“朱明承夜兮时不可淹，皋兰被径兮斯路渐。湛湛江水兮上有枫，目极千里兮伤春心，魂兮归来哀江南”，则“淹、渐”为一韵，“枫、心、南”别为一韵。

〔清〕孔广森《诗声类、卷六》，中华书局1983年版，20页。

乙3—2·27　孔广森论支脂之分立

案，五支六脂七之分立三部，周陆先哲析音精矣。自唐律功令定为同用，学士诵习，忘其混淆。段氏独证遗经于千载之下，尝举《相鼠》二章“齿、止、俟”为之类，三章“体、礼、死”为脂类，《板》五章“济、毗、迷、尸、屎、葵、资、师”为脂类，六章“篪、圭、携、益、易、辟”为支类。三部之界，判绝如此。然“此”声，支类也，而《车攻》以“柴”韵“佽”；“尔”声，脂类也，而《新台》以“猕”韵“泚”；《臣工》“奄观铚艾”与“明昭上帝”相协。是支佳脂微齐皆灰，间有通用者。若之咍，则自为一类，六经诸子之文，绝无相紊者矣。

支佳者，耕青之阴也；脂微者，真文之阴也。阳部则耕青通真文而不通蒸登，阴部者支佳通脂微而不通之咍。大固各从其类也。

〔清〕孔广森《诗声类·卷八》，中华书局1983年版，25—26页。

乙3—2·28　孔广森论侯虞与鱼模两界秩然

按，侯声清于模而浊于幽，在二部之间。今湖广音最得其似。顾氏合鱼虞模侯为一，非也。盖侯合虞，不合鱼模；厚合麌，不合语姥；候合遇，不合御暮。两界秩然，开卷易晓。就一篇之中，而《汉广》二章“楚、马”乃鱼模类也，二章“蒌、驹”乃虞侯类也，《绸缪》二章“刍、隅、逅”乃虞侯类也，三章“楚、户、者”乃鱼模类也。就一章之中，而“驾我乘马，说于株野”二句，鱼模类也，“乘

我乘驹，朝食于株”二句，虞侯类也，“敬天之怒，无敢戏豫”二句，鱼模类也，“敬天之渝，无敢驰驱”二句，虞侯类也。惟《皇矣》“是类是祃”之与“附、侮”，本非韵，而似可谓之有韵。然不得执一疑以夺众信，明耳。至若《急就章》半夏皂荚艾橐，吾茑蒡厚，朴桂栝楼，款冬贝母，薑狼牙汉，沟洫志歌，举臿如云，决渠为雨。泾水一石，其泥数斗，且溉且粪，长我禾黍。衣食京师，亿万之口”以及《乐府·日出东南隅篇》“隅、楼、敷、钩、珠、襦、须、头、锄……、姝、馀、不、愚、夫、驹、居、须、趋、殊”，错杂并用，秦汉以降，乃始有此，夫岂三代之遗声哉！

〔清〕孔广森《诗声类·卷十》，中华书局1983年版，32—33页。

乙3—2·29　江有诰论祭等九韵必独用

段氏以去之祭泰夬废，入之月曷末辖薛附于脂部。愚考周秦之文，此九韵必是独用，其与脂部合用者不过百中二三而已。

〔清〕江有诰《音学十书·古韵凡例》，见严式诲《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43册，1页。

去之祭泰夬废，入之月曷末辖薛，表中并入脂部。有诰考此九韵，古人每独用，不与脂通。盖月者，废之入；曷末者，泰之入；辖者，夬之入；薛者，祭之入。其类无平上，与至未质术之有平上者，画界迥殊，则此九韵当别为一部无疑也。

〔清〕江有诰《寄段茂堂先生书》，见严式诲《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43册，5页。

乙3—2·30　江有诰论缉合独立一部盍叶以下亦独立一部

缉合九韵之配侵覃，历来举无异说。有诰则谓平入分配，必以《诗》、《骚》平入合用之章为据。支部古人用者甚少，《诗》、《易》、《左传》、《楚辞》仅三十九见，而四声互用者十之三。今考侵覃九韵，《诗》、《易》、《左传》、《楚辞》共五十七见，缉合九韵，《诗》、《易》、《大戴》、《楚辞》共二十二见，并无一字合用者，即遍考先秦两汉之文，亦无之，检《唐韵》之偏旁，又复殊异，盖几于此疆尔界，绝不相蒙，乌能强不类者而合之也？则当以

缉合为一部，盍叶以下为一部，其类无平上去。

〔清〕江有诰《寄段茂堂先生书》，见严式诲《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43册，5—6页。

乙3—2·31　江有诰论质术当合

来书谓拙著与先生尊见如趋一轨，所异者惟质术之分合耳。曩者有诰于此条思之至忘寝食，而断其不能分者有数事焉。论古韵必以《诗》、《易》、《楚辞》为宗，今于此部于《诗》、《易》似若可分，而《楚辞》分用者五章：《九歌·东君》之"节"、"日"、《远游》之"一"、"逸"，《招魂》之"日"、"瑟"，《高唐赋》之"窒"、"乙"、"毕"，四条为质部字，《高唐赋》之"物"、"出"一条为术部字。合用者七章：《九章·怀沙》之"抑"、"替"（替从白声，白，古自字。），《悲回风》之"至"、"比"，《九辨》之"济"、"至"、"死"，《风赋》之"慄"、"欷"，《高唐赋》之"出"、"忽"、"失"，《笛赋》之"节"、"结"、"一"、"出"、"疾"，《钓赋》之"失"、"术"。《楚辞》而外，则尤犬牙相错，平侧不分，其不能离析者一也。段氏之分真文，孔氏之分东冬，人皆疑之，有诰初亦不信也。细紬绎之，真与耕通用为多，文与元合用较广，此真文之界限也；东每与阳通，冬每与蒸侵合，此东冬之界限也。今质术二部，《诗》中与祭部去入合用十一章：《旄丘》之"葛"、"节"、"日"，《正月》之"结"、"厉"、"灭"、"威"，《十月之交》之"彻"、"逸"，《宾之初筵》之"设"、"逸"，此质之与祭合也；《候人》之"荟"、"蔚"，《出车》之"旆"、"瘁"，《雨无正》之"灭"、"戾"、"勚"，《小弁》之"嘒"、"届"、"淠"、"寐"，《采菽》之"淠"、"嘒"、"驷"、"届"，《泉矣》以"翳"、"栵"，《生民》之"旆"、"穟"，此术之与祭合也，亦无平侧宾主之辨，其不能离析者二也。《唐韵》去入二声分承平上，统系分明；今若割至霁与质栉屑别为一部，则脂齐无去入矣。二百六部有平去而无上入者有之，未有有平上而无去者也。且至霁二部为质之去者十之二，为术之去者十之八，宾胜于主，无可辟画。若专以质迄栉屑成部，则又

有去声数十字牵引而至，非若缉盍九部之绝无攀缘也。有诰于四声之配合，有入声表一卷，言之甚详。此段氏质术之分，有诰所以反复思之而不能从也。先生又谓《宾之初筵》诗以二“礼”字韵，“至”字不入韵，然下三句以“壬”、“林”、“湛”韵，末六句以“能”、“又”、“时”韵，则此二句自当以“礼”、“至”韵，二“百礼”、二“其湛”恐非韵也。《元鸟》篇亦当以“祁”、“河”、“宜”、“何”韵，二“来格”亦恐非韵也。考古人歌脂二部合用甚多。《楚辞·九歌·东君》以“雷”、“蛇”、“怀”、“归”韵，《远游》篇以“妃”、“歌”、“飞”、“夷”、“蛇”、“徊”韵，《高唐赋》以“螭”、“谐”、“哀”、“悽”、“欷”韵，《荀子·成相》一章以“罢”、“私”、“施”、“移”韵，《文子·上德篇》以“类”、“遂”、“施”韵。汉人合用尤广，其书可复按，有诰所以不敢为苟同之论也。

〔清〕江有诰《复王石臞先生书》，见严式诲《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43册，24—26页。

乙3—2·32 江有诰论冘声在侵部

孔氏以“枕”字在侵部，遂改《泽陂》之“萏”字入侵，而以经文“俨”字为误，……然“臽”声十余字，《唐韵》皆入谈类，“监”从“蜭”省声，“蜭”从“臽”声，则“臽”声当入谈部明矣。段氏以“冘”声入谈部，而于《氓》之“耽”与“士、耽”不能合，谓当作“媅”，然《中庸》引《常棣》“和乐且湛”，亦作“耽”，则“湛”、“耽”古本一字，盖“冘”声确在侵部，《泽陂》之“俨”亦无庸改作“嬐”，此章乃侵、谈合韵耳。故必明乎各部皆有通韵，而后了无窒碍。

〔清〕江有诰《音学十书·古韵总论》，见严式诲《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43册，8页。

乙3—2·33 江有诰论㒼声免声入元部

段氏以“㒼”声入元部，的矣。孔氏改入真部，据《大车》诗耳。然诗外凡“㒼”声字，皆与元部协，《唐韵》亦入元寒类为多，则知诗乃元文通韵，孔氏盖未尝博考他书也。段氏以“免”声入文

部，孔氏以“免”声入真部，据《新台》诗耳。然诗外凡“免”声字，皆与元部协，《唐韵》悉收入元寒类，则知诗亦是元文通韵。

〔清〕江有诰《音学十书·古韵总论》，见严式海《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43册，8页。

乙3—2·34 江有诰论巳声归谈部为是

孔氏因《说文》“巳”读若“含”，以“含”从“今”声，“涵”从“巳”声，《韩非》以“岑鼎”为“谗鼎”，遂改《巧言》之“涵谗”入侵部。然许氏乃后汉人，所云读若某者，多不足据。《韩非》以“岑”为“谗”，则以“岑、谗”同属正齿床母，声纽误耳。考《管子·侈靡篇》“先其大者之为自犯”与下“赡”韵，《太元经·度赞》“垂其范”与上“检”韵，《穷赞》“不失其范”与上“坎”韵，“范、犯、范”字皆从“巳”得声，仍归谈部为是。

〔清〕江有诰《音学十书·古韵总论》，见严式海《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43册，6页。

乙3—2·35 江有诰论占声乏声非侵部

段氏、孔氏皆以“占”声、“乏”声入侵部。案《说文》“占”声廿余字、《唐韵》皆入盐类，入声者入叶类，惟“砧”字入侵，乃《说文》新附字，不足为据。“贬”字，《说文》从贝从乏，不云乏声，即作乏声，亦属叶部字。扬雄《长杨赋》以“乏”与“业”韵，可证总与侵部无关也。孔氏以肿韵有“䒦”字为据，然《广韵》注云：“亦作泛。”盖“䒦、泛”皆属轻唇非母，故肿韵误收，声纽误耳。

〔清〕江有诰《音学十书·古韵凡例》，见严式海《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43册，7页。

乙3—2·36 夏炘论至部独立

段氏以质栉屑隶真固非，即江君以之配脂亦未当。凡至霁及此五部中从至、从疐、从吉、从七、日诸字，皆独自为部。《三百篇》分用划然，即《楚词·东君》之“节；日”，《远游》之“一、逸”，《招魂》之“日、瑟”，《高唐》之“室、乙、毕”等句，皆未尝轶

出界外。不得以一二偶通之句（如《宾筵》以"至"韵"礼"，《鸱鸮》以"室"韵"毁"。）而并不通者皆通之也。

〔清〕夏炘《诗古韵表二十二部集说·卷上》，见严式诲《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51册，20页。

乙3－2·37 夏燮论东冬不合分部

孔氏《诗声类》析东冬为二，此不足信。东蒸侵三部，为古音洪细分别之界，东冬钟三部，为《唐韵》洪细分别之界。《广韵》二冬一等独用，一东一等三等兼二四等，三钟三等兼四等，故三钟"恭"字下注云，陆以"恭、蜙……"等入冬韵，非也。明不得以三等字淆入冬之一等耳。孔氏谓冬与东钟大殊，而与蒸侵稍近，此不善于审音也。至《诗》，《易》东冬同用字，孔氏概以为不入韵，而实不能不入韵，详注于后，以俟读者考之。

孔氏改一东"中"字下八十九字入冬韵，不过以便其与蒸侵稍近之说耳（东韵此类皆三等音。）就孔氏所分，证之群经用韵之文，亦不然也。《礼记·月令》孟春之天气下降，地气上腾，天地和同，艸木萌动，犹可强分二韵，若孟冬之天气上腾，地气下降，天地不通，闭塞成冬，则东冬蒸三韵合用较然矣。《易·比象》"应"与"中、穷"韵，为冬蒸之合，然上句之下顺从（东）也，不可谓之无韵。《恒象》"深、中、容、禽"韵、"深、中"为冬侵之合，"容、禽"则东侵之合也。《丰象》之"折其右肱，终不可用"，亦东蒸之合。此皆显而易见者。

《文子·符言篇》引《老子》曰：一言不可穷也，二言天下宗也，三言诸侯雄也，四言天下双也。……顾氏引以为东蒸变音之始。今按：惟"宗、穷"在孔氏所分之冬韵、余皆在东韵、则孔氏之说未能画一矣。

孔氏谓东为侯之阳声，引《四牡》倩广其大有颙与公韵为证，然何以解弓矢既调之与同韵也？（孔谓东与侯通，不与幽通。）又谓冬为幽之阴声，引《淮南子》"宗翁"作"曹翁"、潘岳《藉田赋》"茅"与"农"韵为证，然何以解《鸿范》之曰"蒙"，郑、王本作

"雺"也？（孔谓冬与幽通，不与侯通。）此皆其说之未能画一者。（东为侯之转，虽合韵，实变音也。若幽则洪细不类，无可转之理。故江氏谓调同非合韵。）

东登公肱邦崩宗曾同腾中蒸龙陵重乘逢冯（皮冰）凶兴雍膺，此东蒸二部分别之限。以此审之，则今人之读弓如公，读梦如蒙，读薨如烘，读朋如蓬，若引申触类，则方音可改。孔氏不善审音，故知其一而不知其二也。

…………

〔清〕夏燮《述均·卷一·东冬不合分部》，1930年北平富晋书社版，8—9页。

乙3—2·38 夏燮论脂祭至当分三部

段氏《六书音均表》以质栉等韵为真之入，孔氏《诗声类》并入脂部，孔优于段矣。燮按：戴氏分脂祭为二，以入声之分配知之，盖月曷末辖薛之偏旁与祭泰夬废之偏旁悉合，而核之脂微齐皆灰与旨尾荠骇贿，无一合者。又以《三百篇》用韵证之，悉是此九韵互用，而不与脂之平上通用，故断其为有去入而无平上之独部也。孔氏以缉合等韵为入声独用之部，亦以此断之。今考入声之质栉屑三部，其偏旁大半与去声之至部同，而实无一字同脂旨十部之偏旁。《三百篇》所用，惟《载驰》二章"我思不閟"与"济"韵，此为合韵，而非本韵，不得据以为脂之去也。《宾筵》"百礼既至"，"至"字不入韵，《正月》"心之忧矣，如或结之"与"厉、灭、威"韵，为祭之合，犹"閟"与"济"为脂之合，（《召旻》之惠、厉、瘵、届，又脂祭之合。）盖三部音最近，故有合韵，分之则三部各自为韵而不相杂也。

…………

〔清〕夏燮《述均·卷一·脂祭至当分三部》，1930年北平富晋书社版，12页。

乙3—2·39 严可均论并冬于侵

侵类第十五

《广韵》平声侵覃咸衔凡冬（均按：《广韵》二冬"攻、釭、

呦……六字当改入东钟，余六十字古音皆在侵类。），上声寝感范，去声沁勘陷梵宋（均按：《广韵》二宋“统、䏢、㩅、呦”四字当改入送用，余皆在侵类），古音合为一类，与幽类对转。

〔清〕严可均《说文声类·下篇》，见严式海《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53册，37页。

乙3—2·40　严可均论合合于谈

谈类第十六

《广韵》平声谈盐添严，上声敢琰忝俨槛，去声阚艳㮇酽鉴，入声缉合盍叶怗洽狎业乏，古音合为一类，与宵类对转。

〔清〕严可均《说文声类·下篇》，见严式海《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53册，44页。

乙3—2·41　庞大坤论之支别出二部合幽宵配蒸东阳耕

支之佳咍四韵，顾氏、江氏与脂微齐皆灰通为一部。段氏以之咍为一部，分皆灰尤韵字从之，支佳为一部，分齐韵字从之。戴氏曰，五支异于六脂，犹清异于真也，七之又异于支脂，犹蒸又异于清真也。段氏之脂支分用说至精确。举三部入声论其分合之故，尤得之，其论异平同入，则或得或失。因作《声韵考》、《声类表》，以之咍配蒸登，支佳配耕清，与幽宵之配东阳者为一类，皆收鼻音。其说以为“陾”由之转登，“能”由咍转登，“等”由海转等，“凝”从疑，得为登，螣为縢，之咍与蒸登同入之证也；“掷”从郑，“幎、塓”从冥，支佳与耕清青同入之证也（段改萧宵肴豪之入为平，而云萧肴豪与之咍同入。又云耕清青与真臻先同入，误甚。）“弓、冯、熊、雄、梦、䑃”等字由蒸登转东，“尤、邮、牛、丕裘、纤，谋”等字由之咍转尤，“服、伏、……福、郁、彧、牧、坶”等字由职德转屋，而东冬转为江，尤侯转为萧，屋烛韵字转觉，阳唐转为庚，及药韵字转陌麦昔锡，可以推其相配。据此知段氏云之咍与蒸登同入，又云之咍音与萧尤近，其说良是。而云支佳与歌戈同入则误据今音字言，不知其古音字实与耕清青同入，而与幽宵近也。……《诗、君子偕老》“翟”与“剃、揥、皙、帝”韵，则之幽宵支递转，与蒸东阳耕同。而“跱”由止转支，“企”从止，“斯”从其，“珥”从耳，

与"缯、棚、翮、𦓨"由蒸登转耕同。盖之幽宵支四部，通为敛侈，亦之支相为敛侈，幽宵相为敛侈，犹蒸东阳庚四部通为敛侈，亦蒸耕相为敛侈，东阳相为敛侈也。

〔清〕庞大坤《庞氏音学遗书四种·古音辑略卷一》，
1935年常熟庞氏景印版，14—15页。

乙8—2·42　庞大坤论脂祭分为二部配真元

脂微齐皆灰祭泰夬废，段氏合为一部，戴氏以其同呼而具四等者二，与真巳下十四韵、侵以下九韵同，乃分脂微齐皆灰、入声质术栉物迄没屑为一部，（段氏以质栉屑为真臻先之入声，而去声至霁韵之字从之，误甚。）以配真谆臻文殷魂痕先；去声祭泰夬废、入声月曷末黠辖薛为一部，（王氏曰，此四部有去入而无平上。）以配元寒桓删山仙，皆收舌齿音。举"寅"由真转脂，"挥、晖、翚"由文转微，"旂、圻、沂"由殷转微，"西"由先转齐，"洗、洒"由铣转荠，"弥"由脂转弥，"浼"用铣转贿，"敦"由魂转灰，"窜"由泰转换，及"吻"从勿，"谳、𤅊"从献为证，其见于《三百篇》者，脂微齐皆灰韵字，则《周南·汝坟》"肄、弃"、《摽有梅》"塈、谓"、《邶·日月》"出、卒、述"，《谷风》"溃、肄、塈"，《鄘·干旄》"纰、四、畀"，《卫·芄兰》"遂、悸"，《王·黍离》"穗、醉"，《魏·陟岵》"季、寐、弃"，《唐·杕杜》"比、佽"，《秦·晨风》"棣、檖、醉"，《陈·墓门》"萃、谇"，《小雅·出车》"旆（段云《说文》旆字以读若𩕳之米为声）、瘁"，《采芑》"涖、率"，《节南山》"惠、戾、届、阕"，《雨无正》"戾、勩、（戴云灭字非韵）退、瘁、谇、对、退、出、瘁"，《小弁》"嘒、淠、届、寐"，《蓼莪》"蔚、悴、律、弗、卒"，《大田》"穗、利"，《采菽》"淠、嘒、驷、届"，《隰桑》"爱、谓"，《渐渐之石》"卒、没、出"，《大雅·大明》"妹、渭"，《皇矣》"对、季、（戴云下重季字不入韵）类、比、茀、肆、忽、拂"，《生民》"旆、穟"，《既醉》"匮、类"，《假乐》"位、塈"，《荡》"类、怼、对、内"，《抑》"疾、戾、寐、内"，《桑柔》"隧、逮、坠、类、对、醉、悖"，《瞻卬》"疾、届、类、

捽”是也。祭泰夬废韵字，则《周南·芣苢》“掇、捋”，《召南·草虫》“蕨、惙、说”，《甘棠》“伐、茇、败、憩、拜、说”，《野有死麕》“脱、帨、吠”，《邶·击鼓》“阔、活”，《匏有苦叶》“厉、揭”，《泉水》“舝、迈、卫、害”，《二子乘舟》“逝、害”，《卫·硕人》“活、涉、发、揭、孽、朅”，《伯兮》“朅、桀”，《有狐》“厉、带”，《王·君子于役》“月、佸、桀、括、渴”，《采葛》“葛、月、艾、岁”，《郑·子衿》“达、阙、月”，《齐·东方之日》“月、闼、闼、发”，《甫田》“桀、怛”，《魏·十亩之间》”外、泄、逝”，《唐·蟋蟀》“逝、迈、外、蹶”，《东门之枌》“逝、迈”，《东门之杨》“肺（段云《说文》肺字以读若辈之木为声），折，”《桧·匪风》“发、偈、怛”，《曹、蜉、蝣》“阅、雪、说”，《候人》“祋、芾（《说文》作市、篆作韨）”，《豳·七月》“发、烈、褐、岁”，《小雅·采薇》“烈、渴”，《庭燎》“艾、晣、哕”，《正月》“厉、灭、威（戴云第二句结句非韵，乃四句见韵之例）”，《小旻》“艾、败”，《蓼莪》“烈、发、害”，《大东》“舌、揭”，《四月》“烈、发、害”，《鸳鸯》“秣、艾”，《车舝》“舝、逝、渴、括”，《菀柳》“愒、瘵、迈”，《都人士》“撮、发、说、厉、虿、迈”，《白华》“外、迈”，《大雅·文王》“世、世”，《緜》“拔、兑、駾、喙”，《皇矣》“翳、栵、拔、兑”，《生民》“月、达、害、軷、烈、岁”，《民劳》“愒、泄、厉、败、大、板、蹶、泄”，《荡》“揭、害、拨、世”，《抑》“舌、逝”，《烝民》“舌、外、发”，《瞻卬》“厉、瘵（戴云此章及后二章皆四句见韵，次句惠字非韵）、夺、说”，《召旻》“竭、竭、害”，《周颂·载芟》“活、达、杰”，《鲁颂·泮水》“茷、哕、大、迈”，《閟宫》“大、艾、岁、害”，《商颂·长发》“拨、达、达、越、发、烈、截、旆（戴云此字当从《说文》作坺）、越、烈、曷、蘖、达、截、伐、桀”是也。说见《答段若膺论韵书》及手批《音均表》，而若膺《答丁小疋书》则谓戴氏以《雨无正》之“灭”、《正月》之“结”、《瞻卬》之“惠”为非韵，又易《长发》之“旆”为“坺”，皆未安。愚谓：《说文》

勱，贳声”，“贳，世声”，“世”在祭部，则“贳、勱”亦在祭部。《雨无正》当以“灭、勱”为韵，而“戾”与《正月》之“结”、《瞻卬》之“惠”（或与“疾、届”遥韵亦可）、《长发》之“旆”及《旄丘》之“葛”、《桑柔》之“热”并为合韵。又“嘒、彗、雪”，俱彗声。《诗、蝃蝀》“雪”韵“阕、说”，《孟子》引齐人言“彗”韵“势、穴、彂”，引黄帝言“日中必熭”韵“割、伐”，则彗声亦当入祭部。而《小弁》、《采菽》之“嘒”皆合韵也。《候人》“荟”韵“蔚”，《小宛》“迈”韵“寐”，《皇矣》“翳”韵“栵”，亦合韵也。又，戴氏，王氏俱以黠入祭部，歙县江氏则以黠承皆，说本《四声等子》，较《指掌图》及《指南》为确，当改入脂部，与删山韵分出之字配。

〔清〕庞大坤《庞氏音学遗书四种·古音辑略卷一》，
1935年常熟庞氏景印版，16—18页。

乙3—2·43　庞大坤论侵覃缉盍分为四部

侵覃谈盐添咸衔严凡九韵，顾氏合为一部，江氏、段氏、戴氏、丁氏俱分为二部，入声从之。王氏则入声别为二部，列脂祭之次。今从丁氏，以侵覃添咸凡为一部，分盐韵字从之，谈盐衔严为一部，以唐人同用之韵、古音皆分为二也。入声从王氏，别出二部，而参用戴氏说，以为侵谈之阴声，分部则从丁氏，以缉合帖洽乏为一部，分叶韵字从之，盍叶狎业为一部，分帖韵字从之。戴氏之说曰：侵谈下九韵皆收脣音。其入声古今无异说。方之诸韵，声气最敛，词家谓之闭口音。虽属旧有入之韵，而无入诸韵无与之配，以配之者更微不成声也。王氏之说曰：入声自一屋至二十五德，其分配平上去，顾氏一以九经、《楚辞》所用之韵为韵，而不用《切韵》以屋承东、以德承登之例，可称卓识。独于二十六缉至三十四乏，仍从《切韵》以缉承侵、以乏承凡，此两歧之见也。盖顾氏于九经、《楚辞》中求其与去声同用之迹而不可得，故不得已而仍用旧说。又谓《小戎》三章以“骖、合、軜、邑、念”为韵，《常棣》以“合、琴、翕、湛”为韵，不知《小戎》自以“中、骖”为一韵，“合、軜、邑”为一韵，“期、之”为一韵，《常棣》自以“合、翕”为一韵，“琴、湛”为一韵，不可

强同也。缉合以下九部当分为二部，遍考《三百篇》及群经、《楚辞》所用之韵，皆在入声中，而无与去声同用者。平声侵谈以下九部，亦但与上去同用，而入不与焉。然则缉合以下九部，本无平上去明矣。丁氏则曰，《诗·召旻》"玷、贬"为韵，"玷"占声，"贬"乏声，平入相通，已有明征。且音声之"湆"，今声之"禽、歙"，兓声之"噆"，……占声之"笘、帖、黏、钻"，咸声之"諴、䫲"，在缉合叶帖洽韵。猒声之"厌、擪、㱘、压"，奄声之"罨、韽、腌"，在叶帖合业狎韵。此从平上转入也。执声之"槷、垫、赞"，合声之"颔"，沓声之"硌"，夹声之"媖、敽"，乏声之"姂、泛、芝、砭、窆"，在添㮇感梵艳韵，盍声之"艳"，耴声之"辄"，𢆶声之"𨖷"，在艳添感韵，此从入转平上去也。陆法言入声惟此九韵与平上去配合条理秩然。愚谓缉盍部偏旁与侵谈相出入者固多，而与脂祭相出入者，如"逮、䜏"，"内、纳、軜"，"尔、㳸"，"中、䡍"，"世、枼、𧦅、媟"，"执、鸷、蛰、䞇、挚"，"劦、珕、荔"，"盍、盖"，"瘱、瘱、瘞"之类亦正不少，必执《召旻》之"玷、贬"（从乏，为谐声之正纽）"，而以为侵谈同用之入声，不可也。若执《小戎》之"合、軜（从内，为谐声之旁纽）、邑"，《雨无正》之"退、遂、瘁、谇（今本讹作讯）、荅《新序》、《汉书》引《诗》作对）、退"，而以为脂祭之入声，尤不可也。盖缉盍于侵谈为正纽，于脂祭为旁纽，而别无反纽，故当别出二部，以为侵谈之阴声，戴氏所谓平上去三声近乎气之阳、入声近乎气之阴是也。

〔清〕庞大坤《庞氏音学遗书四种·古音辑略卷一》，1935年常熟庞氏景印版，18—20页。

乙3—2·44 庞大坤论东冬通为一部

东冬钟江四韵，顾、江、段通为一部，孔氏始别出冬韵为一部。其说以为冬部偏旁见于《毛诗》者，从冬、从眾、从宗、从中、从虫、从戎、从宫、从农、从夅、从宋十类，张氏又改农、戎二类入东部。今考《诗·出车》"戎"协"虫、螽、忡、降、仲"，《蓼萧》"冲"协"浓、雝、同"，《文王有声》"崇"协"功、丰"，《烈文》"涣"协"邦、功"，《易·蒙彖》"中"协"蒙、功"，《需》"功"协

"穷、中"，《比》"从"协"中、穷"，《坎》"功"协"中"，《蹇》"中、穷"协"蒙、功"，《解》"功"协"众、中"，《井》"中、穷"协"功、凶"，《渐》"功、邦"协"中、穷"，《涣》"穷、中"协"同、功"，《节》"通"协"中、穷、中"，《孚》"邦"协"中"，《随象》"凶、功"协"中、穷"，《坎》"中"协"凶、功"《恒》"中、终"协"容、凶、功"，《巽》"功、凶"协"中、穷"，《礼·月令》"通"协"降、冬"，《楚辞·离骚》"庸"协"降"，皆东冬不分之明证也。戴氏答段氏书称其分幽侯为二而同入不分，东冬亦不分，不过以明幽侯之宜并耳。孔氏乃分幽侯之入为二，而又分东冬为二以配之，故于"何彼襛矣"之"襛"，《旄邱》之"戎"，《文王有声》及《烈文》之"崇"，则以为不入韵矣，《蓼萧》之"浓"，则以为与"冲"韵，而"雝、同"别自为韵矣，《易》传诸字则或以为分协、隔协，或且直以为非韵矣。张氏据"何彼襛矣"及《旄邱》两诗，改农声及戎字入东，而《出车》之"戎"，《蓼萧》之"冲"又不得归之合韵矣，《烈文》之"崇"则以为与"皇、忘"合韵，不与"邦、功"合韵矣，《易》传以下诸字则以为韵或分协、隔协矣。王氏《与李许斋方伯书》部目有东无冬，后《与丁若士学博书》乃别出冬部，然云《河广》"容、崇"为韵，《思齐》"雝、宫、临（读若隆）"为韵，《皇矣》"临（《韩诗》作隆）、崇"为韵，"冲、庸"为韵，"临、冲、崇、墉、"又通为一韵，则仍主合不主分也。愚谓一东二冬，唐宋以来，俱不同用。魏了翁《鹤山集》称吴彩鸾《唐韵》一东下注：浊、满口声。郑渔仲《七音略》"东重中重，冬，钟轻中轻"，然三钟韵偏旁皆与一东为类，而二冬类偏旁，三等字又皆入一东。唐国子祭酒李涪撰《刊误》论陆法言《切韵》云：字同一声，分为两韵，东冬中终，妄别声律。戴氏以为定韵时有意求密，用意太过，强生轻重，如东冬中终之妄别，不必强为之辞也，其言可谓深切著明矣。段氏。《答江晋三书》主分不主合，非也。

〔清〕庞大坤《庞氏音学遗书四种·古音辑略卷一》，1935年常熟庞氏景印版，20—22页。

乙3—2·45　黄侃论谈添盍帖分四部

谈韵：平声谈但有十九纽，无今声类，去声勘亦然；惟上声敢，《广韵》有“㶄”，赏敢切，在审纽，为今声类；或以此断谈之为变韵。然“㶄”字，《说文》所无，《广韵》已收入勘韵，他绀切，不言又赏敢切，以此知赏敢切之“㶄”为增加。案“㶄”之正字为“闪”，（《礼记·礼运》注：“谂之言闪也。”疏：水中惊走也，故云水动。）《广韵》在失冉切，《集韵》云：“㶄”与“汵”同，而《广韵》“汵”亦失冉切；然则“㶄”切赏敢，本无此音，明矣。又声类通例，照、穿、床、审、禅五纽，但能于细音之韵成音；而谈为洪音韵，此又明“㶄”无赏敢之音矣。

盍韵有譫，章盍切，为照纽字，既在部末，又洪音韵，不容照纽，故知其增加。然譫字，《说文》所无，《广韵》已收入本韵徒盍切下，云：多言，又作𧬈；（即𧮪之省。）不言又章盍切，知部末之譫为增加。又《集韵》：譫，达合切，云：又质涉切，与讘同。《说文》有讘字，云：多言也；《广韵》收入叶韵，而涉切，而之涉切下有讋字，云：多言也，则譫字又与讋同。要之，譫字读洪音则在舌上，读照纽则成细音，必无章盍一切矣。谈、盍既为本韵，与添、帖必当有分；或者不肯明言，盖有二故：一缘四韵入《诗》字少，分别难明；二缘今音谈、覃不殊，谓谈为本韵，则无以别于覃，故遂匿隐不言。今当举《诗》韵，及他书韵，及迭韵、声训、音读，以求证明四部之分，再举音理以证覃、谈、合、盍之有别，终以覃、合等六部，与寒、曷等六部相配之理焉。

案谈、添、合、帖四部之声母，除为他部所衍，大小徐有明文者、所余如左：

谈、添部：

炎　灸　奄　猒　𡿺　马　甘　兼　……凵　欠

广　詹　占　夾　闪　㐁（读沾。）甜　冉　弋

斩　佥　……　（以燮例之。）叕

盍、帖部：

劦（协、勰）甲　夾　业　䀹　耴　聑　涉　聂

品　聿　国　妾　导　法　乏
谈、添盍、帖部见《诗》韵及他书者、如左：

谈、添部：

炎（《庄子·齐物论》叶詹。）　谈（《诗·节南山》叶岩、瞻、惔　斩　监。）（惔见上。）　𦬕（《诗·大车》叶槛、敢。）淹（《楚词·招魂》叶渐、枫、心、南。）　甘（《诗·巧言》叶餤。）　犯（《管子·侈靡》叶赡。）　涵（《诗·巧言》叶谗。）　窞（《易·坎》叶坎。）　监（《诗·节南山》见前，《殷武》叶严、滥。）……蓝（《诗·采绿》叶担、詹。）　槛（《诗·大车》见前。）　滥（《诗·殷武》见前。）　坎（《易·坎·初六》叶象、《传》叶险。）　詹（《诗·閟宫》叶岩。）　瞻（《诗·节南山》见前。）　襜（《诗·采绿》见前。）　玷（今《诗》作玷、《召旻》叶贬。）　斩（《诗·节南山》见前。）渐（《楚词》见前）　险（《易传·坎象》见前。）　谗（《诗·巧言》见前）

《诗》韵之连属者：

炎　詹　斩　臽　甘（五声相属。）

……

占（与炎、马等字未见相属。）

盍、帖部：

甲（《诗·芄兰》叶韘；《楚词·国殇》叶接。）　业（《诗·采薇》叶捷；《烝民》叶捷、及。）　涉（《诗·匏有苦叶》叶叶。）　接（《易·蒙象传》叶法；《楚词·国殇》见前。）

法（《易·蒙象传》见前。）

《诗》韵之连属者：

甲　涉（二声相属。）

业（与甲等字未见相属。）

更就四部所衍字声，求其洪细之别。

谈、添部

炎（细、有洪。）　焱（细。）　奄（细，有洪。）　猒（细，有洪。）　垔（细，有洪。）　马（洪。）　臽（洪，有细。）　甘

（洪，有细。）兼（细，有洪。） 凵（细。） 欠（细，有洪。） 广（细。） 詹（细，有洪。） 占（细。） 冈（细。） 西（细。） 甜（细。） 冉（细，有洪。） 戋（细，有洪。） 斩（洪。） 佥（细，有洪。） 毚（洪。） 叕（细。）

洪音：马 斩 毚

洪兼细音：臽 甘

细音：㸒 凵 广 占 夾 冈 西 甜 叕

细兼洪音：炎 奄 猒 㕣 兼 欠 詹 冉 戋 佥

盍、帖部：

劦（细。） 甲（洪，有细。） 夹（洪，有细。） 业（细。） 陟（细。） 耴（细，） 聑（细。） 涉（细。） 聂（细。） 枼（细。） 耓（细。） 図（细，读与叠同。） 鬣（细，有洪。） 妾（细，有洪。） 导（细。） 法（细。） 乏（细，有洪。）

洪音：

洪兼细音：甲 夹

细音：劦 业 陟 耴 聑 涉 聂 枼 耓 図 导 法

细兼洪音：…… 妾 乏

谈、添、盍、帖等部迭韵、声训、音读：

谈、添部：

炎（《汉书·五行志》注：炎读舕。） 啖（重、啖。） 睒（暂视貌。） 惔（《苍颉篇》：惔，恬也。） 淡（《高唐赋》：鄢澹淡徙。） 绞（《淮南·氾论》注：绞读恬然不动之恬。） 掞（读若老聃。） 奄（又欠也。） 恬（《老子》：恬澹为上。） 銛（读若棪桑。） 氾（滥也。） 菡（菡萏。） 臽（食肉不厌也。） 窞（坎中小坎也。） 萏（菡萏。） 滥（氾也。） 醓（泛齐行酒也。） 䅐（稻不粘者。） 竷（"竷竷舞我"，《毛诗》作"坎坎鼓我"。） 𩋳（读若艳。） 坎（陷也。） 广（读俨。） ……西（读若沾。） 聃（重耳。） 讦（验也。） 磛（矿石也。） 顩（𪙺貌。） 𠩺（读蓝。） 叕（读范。）

盍、帖部：

柙（槛也。） 翜（捷也。） 挟（俾持也。） 蛱（蛱蜨也。） 业（捷业。） 掫（拈也。） 铔（钻也。） 摄（《楚词·哀时命》：摄、叶。） 聿（手之捷巧也。） 囡（读聂。） …… 猎（《景福殿赋》：猎捷。）接（《易·晋》："昼日三接"，郑读捷；《左传》：郑文公捷，《公羊》作接。） 屧（屟，屧也。）

今就上所列诸证，分四部声母如下：

谈部：

炎 马 弓 臽 甘 欿 甜 赣 广 詹 斩 毚 燮

添部：

兼 奄 兼 山 欠 占 夾 闪 西 冉 戈 佥 叕

盍部：

甲 夹 涉 鼠 妾

帖部：

劦 业 陟 耴 聑 聂 岳 聿 囡 耷 法 乏

覃、谈、合、盍之别，犹东、冬、屋、沃之有别也。覃转为侵、凡，合转为缉、乏，犹咍、德转之、职，模、铎转麻、陌，声摄归一，不遽分远也。谓覃、谈、合、盍为一音者，则东、冬、屋、沃亦同一读乎？（唐人覃、谈同用，盖已不能分矣。）覃、谈、添、合、盍、帖，与痕、寒、先、没、曷、屑六部相配，彼六部收舌，此六部收唇。故此十二部字，几于无一不通；（不同声，即同训。）覃等之旁转、对转，与痕等之旁转、对转，亦相应。试立一表于左，更附证验如后：

声势

歌、戈、曷、末、寒、桓、屑、先类第一：				盍、谈、帖、添类第八		
泰（一）	曷	寒	开洪	盍	谈（一）	开洪
泰（二）	末	桓	合洪		谈（二〇）	合洪
皆（一）	黠（一）	删（一）	开洪	洽	咸	开洪
皆（二）	黠（二）	删（二）	合洪			
夬（一）	辖（一）	山（一）	开洪	狎	衔（一）	开洪

夬（二）	辖（二）	山（二）	合洪
	屑（一）	先（一）	开细
	屑（二）	先（二）	合细
祭（一）	薛（一）	仙（一）	开细
祭（二）	薛（二）	仙（二）	合细
废（一）	月（一）	元（一）	开细
废（二）	月（二）	元（二）	合细

灰、没、痕、魂类第二：

	麧	痕	开洪
灰	没	魂	合洪
	栉	臻	开洪
脂（一）	质（一）	真（一）	开细
脂（二）	质（二）	真（二）	合细
	术	谆	合细
微（一）	迄	殷	开细
微（二）	物	文	合细

		衔（二〇）	合洪
帖		添	开细
		忝（二〇）	合细
叶		盐（一）	开细
		盐（二〇）	合细
业		严	开细
		酽（二〇）	合细

合、覃类第九：

合		覃	开洪
	缉（一）	侵（一）	开细
	缉（二〇）	侵（二）	开细
	乏（一）	凡（一）	合细
	乏（二〇）	凡（二〇）	合细

覃等部与寒等部相通诸证：

枼，从世声：（枼帖，世曷。）邑，从口：（邑合，口灰。）……蛰、蛰、挚、絷、鸷，从执：执，从㚔声：（鹚屑，㚔合。）㚔，一曰，大声：（㚔合，大曷。）羁，从䩕：（羁歌，䩕合。）世，从卅声：（世曷，卅合。）沓，从曰：（沓合，曰没。）叠，从宜：（叠合，宜歌。）位，从立：（位没，立合。）习，从白：（习合，白没。）咸，从戌声：（咸覃，戌屑。）宷，从采：（宷覃，采寒。）彬，从彡：（彬痕，彡覃。）内，从入：（内没，入合。）参，从㐱声：（参覃，㐱先。）瘗、瘗从夹声：（瘗曷，夹合。）鹭，读若郅：（陟帖，郅屑。）珕、荔从劦声：……酉，从干声：（酉盍，干寒。）奄，从申：（奄添，申先。）欻，读若忽：（欻帖，忽没。）邯，从甘声：（邯寒，甘谈。）㐲，从马：（马谈，㐲先。）那，从冉声：（那歌，冉添。）西，读若沾，又读若誓：（沾添，誓曷。）犆，读

若钱：（沾添，钱寒。）弼，从西：（弼没，西添。）詹，从产；（詹谈，产歌。）疌，从屮声：（疌帖，屮曷。）窃，亦从廿声：（窃曷，廿合。）盇，从大声：（盖曷，大曷。）盖，从盇声：（盖曷，盇盇。）会，重佮，从合：（会曷，合合。）䯢、栝、狧，从舌声：（舌添，舌合。）秃，从干声：（秃添，干寒。）述，读若拾：（述灰，拾合。）计，从十：（计没，十合。）眔，从隶声：（眔合，隶没。）鳏，从眔声：（鳏灰。）鰥，从眔声舌（鰥魂。）纳，从内声：（纳合，内没。）絷，从热省声：（絷添，热屑，）燊，从焱：（燊先，焱添。）劼，读若簟：（吉屑，簟覃。）……忝，从天声：（忝，添，天先。）锪，读若汗：（锪寒，汗添。）监，亦作訔，从言：（监谈，言寒。）挚，读若晋：（挚合，晋先。）颦，从卑声：卑盇，颦先。）㚘，重疲：（冉添，及寒。）

由此众证，知覃等六部实为寒等六部之收唇音。自来言音韵者，但知覃等收唇，而不知为寒等之收唇音；故于覃等之无阴声，不知其故；又不悟覃等九韵中有三本韵，则于分韵繁密之故，又不能说。今始晰言之，自谓于音学不无裨补。以视苗夔之妄言七音，意为分合，庶乎免于戾夫。

〔近代〕黄侃《谈添盍帖分四部说》，见《黄侃论学杂著》，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版，290—298页。

乙3—3　入声问题

乙3—3·1　入配阴声

乙3—3·1(1) 顾炎武论入声当配阴声

韵书之序，平声一东二冬，入声一屋二沃，若将以屋承东、以沃承冬者久，仍其误而莫察也。屋之平声为“乌”，故《小戎》以韵“驱、馵”，不协于东董送可知也；沃之平声为“夭”，故《扬之水》以韵“凿、襮、乐”，不协于冬肿宋可知也。术转去而音“遂”，故《月令》有“审端径术”之文；曷转去而音“害”，故《孟子》有“时日害丧”之引。质为“传质为臣”之质，觉为“尚寐无觉”之觉。没音“妹”也，见于子产之书；烛音“主”也，著于孝武之纪。

此皆载之经传章章著明者，至其韵中之字随部而误者十之八，以古人两部混并为一而误者十之二。是以审音之士，谈及入声，便茫然不解，而以意为之，遂不胜其舛互矣。兹既本之五经，参之传记，而亦略取《说文》形声之指，不惟通其本音，而又可转之于平上去。三代之音，久绝而复存，其必自今日始乎？

夫平之读去："中—中，将—将，行—行，兴—兴"；上之读去："语—语，弟—弟，好—好，有—有"；而人不疑之者，一音之自为流转也。去之读入："宿—宿，出—出，恶—恶，易—易"；而人疑之者，宿（宥）而宿（屋），出（至）而出（术），恶（暮）而恶（铎），易（寘）而易（昔）。后之为韵者，以屋承东，以术承谆，以铎承唐，以昔承清，若吕之代嬴，黄之易芈，而其统系遂不可寻矣。

或曰："平巅而入诎，固有三平而共一入者。"是殆不然。夫古人之制字，必有所从来，以文相丽，以声相协，在乎此者，不得移乎彼，所谓天之生物也，使之一本，夫文字则亦有然者也。若曰他部可承，三代经传之文，何无一出于彼者乎？故歌戈麻三韵，旧无入声，侵覃以下九韵，旧有入声，今因之，余则反之。

〔清〕顾炎武《音论·卷中》，见《音学五书》中华书局1982年版，43至44页。

乙3—3·2　异平同入

乙3—3·2(1) 江永论数韵共一入

韵学谈及入声尤难，而入声之说最多歧，未有能细辨等列细寻脉络为之折中归一说者也。依韵书次弟，屋至觉四部配东冬钟江，质至薛十三部配真谆臻文殷元魂痕寒桓删山先仙，唯痕无入，药至德八部配阳唐庚耕清青蒸登，缉至乏九部配侵覃谈盐添严咸衔凡。调之声音而谐，按之等列而协，当时编韵书者，其意实出于此。以此定入声，天下古今之公论，不可易也。然执是说也，则此三十四韵之外，皆无入矣，胡为古人用入声韵与三声协者，多出于无入声之韵？而以一字转两三音，如"质、质"、"恶、恶"，偏旁谐声字如"至、室"，"意、亿"，"暮、莫"，"肖、削"之类，亦多出无入声之韵也？顾宁人于是反其说，惟侵覃以下九韵之入及歌戈麻三韵之无入与旧说

同，其余悉反之，旧有者无，旧无有者。此又固滞之说也。其说以为屋承东、术承谆、铎承唐、昔承清，若吕之代嬴，黄之易羊，以其音之不类也。不知入声有转纽，不必皆直转也。曷不即侵覃九韵思之乎？侵寝沁缉犹之真轸震质、清静劲昔、青迥径锡、蒸拯证职也，覃感勘合、谈敢阚盍犹之寒旱翰曷、桓缓换末也，盐琰艳叶犹添忝掭帖、严俨酽业犹之先铣霰屑、仙狝线薛也，咸豏陷洽、衔槛鉴狎、凡范梵乏犹之删潸谏黠、山产裥辖、元阮愿月也。推之他类，东董送屋、唐荡宕铎亦犹是也。如必以类直转乃为本韵之入，则此九韵不能转入矣。缉承侵、合承覃，不亦犹吕嬴黄羊乎？入声可直转者，惟支脂之微数韵耳。猬俗者谓“孤古故谷”为顺转，不知“谷”乃“公”、“钩”所共之入，而“孤”之入为“各”，犹“暮”之为“莫”，“恶”之为“恶”也。余别为之说曰：平上去入，声之转也。一转为上，再转为去，三转为入。几于穷，仅得三十四部，当三声之过半耳。穷则变，故入声多不直转。变则通，故入声又可同用。除缉合以下九部为侵覃九韵所专，不为他韵借，他韵亦不能借，其余二十五部诸韵，或合二三韵而共一入。无入者间有之，有入者为多。诸家各持一说，此有彼无、彼有此无者，皆非也。顾氏之言曰：天之生物，使之一本，文字亦然。不知言各有当，数韵共一入，犹之江汉共一流也，何嫌于二本乎？

数韵共一入，非强不类者而混合之也，必审其音呼，别其等弟，察其字音之转，偏旁之声，古音之通，而后定其为此韵之入即同用一入，而表中所列之字亦有不同，盖各有脉络，不容混紊，犹之江汉合流，而《禹贡》犹分为二水也。

〔清〕江永《四声切韵表·凡例》见严式海《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33册，7—9页。

乙 3—3·2(2) 段玉裁论异平同入

入为平委、平音十七、入声不能具也，故异平而同入。职德二韵为弟一部之入声，而弟二部、弟六部之入音即此也。屋沃烛觉为弟三部之入声，而弟四部及弟九部之入音即此也。药铎为弟五部之入声，而弟十部之入音即此也。质栉屑为弟十二部之入声，亦即弟十一部之

入音。术物迄月没曷末黠辖薛为第十五部之入声，亦即第十三、第十四部之入音。陌麦昔锡为第十六部之入声，而第十七部之入音即此也。合韵之枢纽于此可求矣。

〔清〕段玉裁《六书音均表》，见《说文解字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版，831页。

仆谓无入者非无入也，与有入者同入也。入者，平之委也，源分而委合，此自然之理也。

〔清〕段玉裁《答江晋三论韵》，见江有诰《江氏音学十书·卷首》，严式诲《音韵学丛书》43册，16页。

乙3—3·3　阴阳入相配

乙3—3·3(1) 戴震论阴阳入相配入为枢纽

癸巳春，仆在浙东，据《广韵》分为七类，侵已下九韵皆收唇音，其入声古今无异说。又方之诸韵，声气最敛，词口家谓之音闭。在《广韵》虽属有入之韵，而其无入之韵无与之配，仍居后为一类。其前昔无入者，今皆得其入声，两两相配，以入声相配之枢纽。真已下十四韵皆收舌齿音，脂微齐皆灰亦收舌齿音，入声质术栉物迄月没曷末黠辖屑薛，合为一类。东冬钟江阳唐庚耕清青蒸登皆收鼻音，支佳之咍萧宵肴豪尤侯幽亦收鼻音，入声屋沃烛觉药陌麦昔锡职德，分蒸登之咍职德为一类，东冬钟江尤侯幽屋沃烛觉为一类，阳唐萧宵肴豪药为一类，庚耕清青支佳陌麦昔锡为一类。“弓、冯、熊、雄、梦、鹲”等字由蒸登转东，“尤、邮、牛、丘、裘、坏、谋”等字由之咍转尤，“服、伏、……、福、郁、彧、牧、诲、穋”等字由职德转屋，而东冬转为江，尤侯转为萧，屋烛韵字转觉，阳唐转庚，及药韵字转陌麦昔锡。音之流变无定方，而可以推其相配者有如是。歌戈麻皆收喉音，鱼虞模亦收喉音，入声铎，合为一类。以七类之平上去分十三部，及入声七部，得二十部。陆德明所谓古人韵缓者，仍有取焉。

〔清〕戴震《答段若膺论韵》，见《戴东原集》上海商务印书馆缩印经韵楼刊本，42页。

乙3—3·3(2) 孔广森论阴阳同入

谱伯之犹子㧑约太史，又成《诗声类》一书，谓阳声有九，曰元

之属，耕之属，真之属，阳之属，东之属，冬之属，侵之属，蒸之属，谈之属。阴声有九：曰歌之属，支之属，脂之属，鱼之属，侯之属，幽之属，宵之属，之之属，合之属。元歌同入，耕支同入，真脂同入，阳鱼同入，东侯同入，冬幽同入，侵宵同入，蒸之同入，谈无同入，以平入相配。其书精心神解，又与师及余说不同。东冬为二以配侯幽，尤征妙悟。

转自〔清〕段玉裁《声类表序》，见严式诲《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35册、3—4页。

乙3—3·3(3) 孔广森论入为阴阳互转之枢纽

入声者，阴阳互转之枢纽，而古今迁变之原委也。举之咍一部而言，之之上为止，止之去为志，志音稍短则为职，由职而转则为证，为拯，为蒸矣；咍之上为海，海之去为代，代音稍短则为德，由德而转则为嶝，为等，为登矣。

〔清〕孔广森《诗声类·卷十二》，中华书局1983年版，44页。

乙3—3·3(4) 庞大坤论阴阳入相配问题

戴氏以歌鱼、蒸之、东尤、阳宵、耕支、谆脂、元祭两两对转，而侵配缉，谈配盍。孔氏大略与之同，惟并祭于脂，并缉于盍，又无歌、阳鱼、侵宵对转为异。推其故，总缘歌鱼之入声，陆韵混入于阳耕耳。歌鱼之入声混入于阳耕，段氏因谓歌支同入，而耕失其入声矣，又谓阳鱼同入，而宵失其入声矣。耕为支阳声，真谆为脂之阳声，陆韵本各有入声。而顾氏以麦昔锡职德隶支脂之部，江氏又分昔麦配支佳，职德配之咍，而质术栉物迄屑黠没配脂微齐皆灰，薛曷末辖月配祭泰夬废，此即段氏分支脂之。戴氏分祭所由来也。然段知脂之当别于支之，而不知质栉为脂之入，屑为齐之入，反从陆韵，以为真臻先之入而别立一部，误矣。又以为与耕同入，则误之尤甚者也。萧之入声与阳同，诸家无异说，段氏独尽改其入声为平声，而谓宵之入在之，亦误之尤甚者也。

至于孔氏元歌、阳鱼、侵宵对转之说，尤为无据，今以说文谐声论之。歌部谐声入元者固多，然无一入声字，则歌元不同入可知矣。

……阳部谐声入铎者，黄声之彉，盖亦药类字，而孔氏据此谓阳当与鱼对转，欲改京声之掠归铎，误矣。宵部谐声无一字入之，亦无一字入侵者，孔氏所据《月出》、《正月》及《抑》诗之"惨"，并当作"懆"，魏晋间避曹氏讳也。𠧪字，《说文》虽与𢆶、燊二字并读若三年导服之导，然导实尤部字，非宵部字也。至于歌鱼同入，则"䣊、㡗、亏、鲁、蹉"等字可证；阳宵同入，则"䩧、彉"等字可证；耕支同入，则"幎、沽"等字可证；真脂同入，则"𧖟、佾、……、㹞、邲、柲"等字可证；元祭同入，则"舌、讦、𠪚、蘖、軏、貣、𩚁、䳜、揠、靦、……撅、兑、喙、𢾺、晵、萈、㪽、元、髡、叀、䖤、宪、獭、延"等字可证；侵之入为缉，则"䀹、茵、湇、䩞、帖、……䏑、卙、歙、翕、芝、泛、塈、砭、贬、窆、歁、弇、……"等字可证。彼此相较，得失自明也。

〔清〕庞大坤《庞氏音学遗书四种，形声辑略说》，
1935年常熟庞氏景印版，2—3页。

乙3—3·4　入声的归部

乙3—3·4(1)　江永论入声之分配

"涑"从"束"声，"冢"从"豕"声，"豖"，丑六切，"丛"从"取"，"藂、鄹"从"聚"，皆与屋韵近，故东董送转而为屋。而侯尤亦共之，"读、读"，"复、复"，"覆、覆"，"宿、宿"，"祝、祝"，"肉、肉"，一字两音；"畜、畜，奏、族"，音亦相转，"轴、蹴"之类，偏旁多通，故侯厚候得其一等字，尤有宥得其二三四等字。毛先舒以屋为尤入，稍为有见。而周德清以为鱼入，顾氏分入鱼萧，别分铎陌麦昔为侯入，误矣。幽亦尤侯之类，得其"缪"字　"缪"字平去入三音也。尤有宥别分一类古音通之止志者，得其"牧、郁、福、服"字。"福、服"，今音轻唇，古音重唇，如职韵之"逼、腹"也。萧韵别分一类古音通尤者，得其"肃"字，他音非其入也。"条、䕽"之入乃锡韵之"涤"字，其同音"迪、笛、踧、䀀"，古音皆屋韵也。又得"惄、寂、戚"字，因"萧"、"肃"之相通，而萧之转为锡者，又有字通于屋，故萧韵兼得屋锡。

东既以屋为入，则冬宜以沃为入，皆一等韵也。然沃从"夭"，

古音"郁缚切"，其类自宵豪来。而豪皓号分出一类为"……、皓、告"者，古音通侯尤，亦得以沃为入，但以开口借合口耳。"告、纛"去入两读，"鹄、酷"，从"告"得声，是其脉络通也。

钟烛皆三四等字，而虞麌遇分出一类为"拘枸句"古音通侯尤者，亦以烛为入。故"足、趣、属"，皆去入两音，两"数"字从"娄。"上去入皆有之，是其脉络通也。烛韵无二等，故"数"字入四等，七玉切，而音"朔"者，入烛韵。

觉韵二等，江肴所共者也。觉从"江、岳、握"等字类于屋烛者从之，觉从"肴、乐、学"等字类于肴效者从之，今音合为一，古音分为二。顾氏分觉之类为肴入者是，分觉之类为模入者非。

"置"从"真"声，"牝"从"匕"声、"芹、沂"之类同从"斤"，而"芹"在殷韵，"沂"在微韵。故真轸震可转质，谆臻以下亦如之。而质与贽通，"桎、姪、窒、室"皆从"至"，《诗》亦多以去入同用为韵，则质又脂旨至之入也。顾氏以质为支入，术为脂入，不知支之入在昔韵，而术之为脂入者，乃其合口呼之字，与开口呼之字无预也。先韵分出一类古通真者，亦借质为入。

谆术同为合口呼四等兼三等，故转为入，而脂旨至分出合口呼之字亦以之为入也。"帅、率"皆去入两音，"醉、翠"等字皆从"卒"，是其脉络之通也。

栉韵为二等开口呼，但有"栉、瑟"两音，而臻韵亦止"臻、莘"两音适与之配，则栉遂为臻入矣。"栉、瑟"必质术之类，而质术自有二等字。术韵之二等字为合口，亦不类，故虽两音，亦必别出为韵，脂旨至当此两位无二等开口字可转，则臻韵遂得专之。

物韵三等合口呼有轻唇与文吻问相配，而"吻"亦从"勿"得声，故可转也。微尾未亦以为入。"熨、蔚"从"尉"，"沸、费"从"弗"是其脉络之通也。

迄韵三等开口呼与殷隐焮相配，而微尾未之开口字亦以为入，"氣、饩"从"乞"得声。

月三等合口呼有轻唇，而废韵亦以为入。"废"从"发"，"栰"从"伐"，去"秽"入"哕"皆从"岁"也。

月之开口呼，则元阮愿分出之“鞬、篷、建”以为入。“钀”从“献”声，“讦”从“干”声，亦元之类，故可转。而废之类无开口，则此类元韵专之。

没一等合口呼：魂混……以为入。而灰贿队亦以为入，“晬、倅、碎”皆从“卒”也。没无开口呼字，故痕韵无入。

曷一等开口呼为寒旱翰之入，末一等合口呼为桓缓换之入，而曷又为歌哿箇之入，末又为戈果过之入，曷末又同为泰韵之入，皆音呼等列同，得以相转也。寒桓与歌戈音每相转，如“难”字得通“傩”，“笴”字得音“稈”，“若干”即“若个”，“鼍、殚、驒”皆从“单”，“惮、瘅”有“丁佐切”之音字。从“番”转重唇者，桓韵为“潘、蟠”，而“番”有“波”音，“皤、鄱”有“婆”音。至入声则“怛、妲、笪”从“旦”，“頞”从“安”，“斡”从“乾”省声，“何”、“曷”亦一声之转。故寒桓歌戈同用，曷末为入声。泰韵亦一等兼有开口合口者也，“曷”从“匃”声，“匃”在泰韵，而“愒”从“曷”，“赖”从“剌”，“达”从“大”，“捺”从“奈”，“脱”从“兑”，“害”亦通“曷”，“桧”亦从“栝”，“蔡”亦有“桑葛切”之音，故泰之入亦为曷末。

黠辖皆二等韵兼一等，各有开口合口呼。黠为删潸谏之入，辖为山产裥之入。“揠”“乌黠切”而从“匽”，“献”、“匽”皆删山之类，是以音相转也。而“杀”有“所八”、“所戒”二音，“秸”亦做“楷”，“扴、玠”皆从“介”，则黠又为皆骇怪之入矣。夬与辖音呼等列同，则辖为夬入。

先铣霰，四等韵也，除分出一类古通真者以质之四等字为入，其余以屑为入，屑皆四等也。而齐荠霁同为四等者亦以为入，“砌”从“切”，“捩”从“丽”“契、絜”同从“韧”，“睽、阕”同从“癸”，脉络通也。

薛韵有二三四等，有开口合口呼，仙狝线以为入，而祭韵兼开合，等列同，亦以为入。“说、说”……“绝、膬”兼去入，其余相通者多也。

阳养漾以药为入，同等也，有开合二呼，而宵小笑亦以其开口者

为入。“跻”从“乔”，“削”从“肖”，“爵”从“爵”，脉络通也。而鱼语御亦借为入，去声“著”转入声为“张略切”，又为“真略切”，“遽”音“据”，“噱、……”皆从之，而“䜣”有“其御”、“其虐”两音，“汝”与“若”亦义因声转也。又虞麌遇分出俱、矩、瞿”一类，亦以其合口之“矍、缚”等字为入，与“拘、枸、句”一类不相通。顾氏分药为模豪入，是不知辨等也，毛先舒通以药为鱼虞入，是不知辨类，又不知宵小笑尤相近也。

铎一等韵有开口合口，唐荡宕以为入，而“恶”字平去入三音，“度作错”，去入两音，“模、暮”从“莫”，“路”从“各”，“博”从“尃”，“涸”从“固”，则铎又为模姥暮之入。“凿”，“在各切”，又“在到切”，则又为豪皓豪分出“高、缟、膏”一类之入。

陌韵有数类：一为“格、客”之类者，二等开口也，其合口为“虢、彍”之类，又有“戟、隙”一类者，三等开口也。此三类古音皆与药铎通协。又有“屦”字，三等开口，“删、掝”，二等开口，皆不与药铎通，而庚梗敬与之相配。其为庚之类者，格也，觥之类者，虢也，京之类者，戟也，古音皆与阳唐通。“擎、生”之类，“屦、掝”也，皆不与阳唐者也。又麻韵二等亦分陌韵，其为“家、假、嫁”之类者用“格”，“瓜、寡、坬”之类者用“虢”，盖“家”、“瓜”古音通。虞麌模亦以药铎为入也。

麦韵二等分开口，耕耿诤配之，而佳蟹卦亦二等，同用麦为入。“责”字通“债”，“画”字去入两音，……是其脉络通也。耕佳二韵用麦，皆不与药铎通。而麦韵犹有不尽之字，“砟、格、哑、……、剨、获、礐”，古音通药铎，则麻韵分出之“加、呙”二类用之。

昔韵四等兼三等，分开口，清静劲配之，“掷”字亦从“郑”声也。支纸寘分出开口二类不通歌戈者亦以昔为入。“积、刺、易”，皆去入二音，“譬、避”皆从“辟”，是其脉胳之通。然昔韵亦有二类，清支之入，皆不通药铎者也，其余“昔、踖”之类，古通药铎者甚多。麻韵分出“苴、且”一类以为入，“射”字，去入两音，“借、籍”，“泻、舄”之类，脉络相通者多也。麻韵兼陌麦昔三韵之入皆与药铎通者，若非此韵，则他韵收之不尽矣，孰谓麻韵无入声乎？

锡韵四等分开合，青迥径以为入，“幂、塓”从“冥”，音相转也。又有“激、的”一类古音通药铎者，萧篠啸以为入，“吊、溺”去入两音，“覈、皦、激、檄”皆从“敫”，是其脉络通也。萧韵又分出一类通尤侯者，用涤、惄”等字为入，见前。

职韵三等兼二四，蒸拯证以为入。“凝、嶷”，音相转也。而之止志亦以为入，“亟”字去入两音，“疑、嶷”，“值、直”，“意、亿”，“异、翼”，脉络皆通。蒸之皆无合口字，别出“洫、域”两音，无平上去。

德一等，分开合，登等嶝以为入。“螣、螣”音相转，咍海代亦以为入，“塞、塞”两音，“贷、忒”通用，“倍、踣”，“亥、劾”，偏旁多通也。

缉合九部无歧韵，可勿论。

〔清〕江永《四声切韵表·凡例》，见严式诲《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33册，9—15页。

乙3—3·4(2) 段玉裁论平入分配

二十四职、二十五德，陆法言以配蒸登韵。考《毛诗》古韵，为之咍韵之入声。

一屋、二沃、三烛、四觉，陆法言以配东冬钟江韵。考《毛诗》古韵，为尤幽韵之入声。

十八药、十九铎，法言以配阳唐韵。考《毛诗》古韵，为鱼虞模之入声。

二十六缉以下八韵，古分二部，其平入相配一也。

五质、七栉、十六屑，法言以配真臻先韵，与《毛诗》古韵合。

六术、八物、九迄、十月、十一没、十二曷、十三末、十四黠、十五辖、十七薛，法言以配谆文欣元魂痕寒桓删山仙韵。考《毛诗》古韵，为脂微齐皆灰之入声。

二十陌、二十一麦、二十二昔、二十三锡，法言以配庚耕清青韵。考《毛诗》古韵，为支佳韵之入声。

〔清〕段玉裁《六书音均表》，见《说文解字注》，上

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版，813页。

乙3—3·4(3) 戴震论入声之分配

大著内第一部之咍、第十五部脂微齐皆灰、第十六部支佳分用，说至精确，举三部入说论其分用之故，尤得之。其余论异平同入，或得或失。

蒸之职，登咍德一类，如"陾"由之转登，"能"由咍转登，"等"由海转等，及"凝"从疑之属，书内举"得来"为"登来"，……证陆韵以职德配蒸登非无见，因谓蒸登与之咍同入，此说是也。陆氏惟此类所分之韵，多寡适同，余则或此分而彼合。盖陆氏未知音声洪细如阴阳表里之相配，是以参差不均。

真谆臻（分为三）脂（合为一）质术栉（亦分为三），文殷（分为二）微（合为一）物迄（亦分为二），元废月，魂痕（分为二）灰（合为一）没（亦合为一），寒桓（分为二）泰（合为一）曷末（亦分为二），删皆黠，山夬辖，先齐屑，仙祭薛一类，如"寅"由真转脂，"挥、晖、翚"由文转微，"旂、圻、沂"由殷转微，"西"由先转齐，"洗、洒"由铣转荠，"狝"由旨转狝，"浼"由铣转贿，"敦"由魂转灰，"奪"由泰转换，及"吻"从勿，"谳、巘"从献之属。书内言第十三部谆文欣魂痕、第十四部元寒桓删山仙与第十五部同入，是也。而遗第十二部真臻先，则于脂韵字以质栉为入者，及齐以屑为入，有未察矣。真已下分三部，脂微诸韵与相配者仅一部。又言第十一部庚耕清青与第十二部同入，殊失其伦。第十一部乃与第十六部同入，庚清青（分为三）支（合为一）陌昔锡（亦分为三）、耕佳麦一类，如"掷"从郑，"螟、塓"从冥，亦可证陆韵以陌麦昔锡配庚耕清青非无见。

书内言第十七部歌戈麻与第十六部支佳同入，第十部阳唐与第五部鱼虞模同入，皆失伦。盖陌麦昔锡为庚耕清青及支佳之入，今音字也，其古音字与铎通者，陌韵之"陌、莫、伯、白、拆、宅、泽、赫、客、格、索、柞、哑、虢、绤、剧、戟、逆、虢、擭"等字，麦韵之"获、愬"等字，昔韵之"昔、舄、席、夕、绎、奕、射、斁、尺、赤、斥、摭、炙、石、硕、碧"等字，锡韵之"赦、谏"等字，

是为歌戈麻及鱼虞模之入。麻韵半由歌戈流变，半由鱼虞模流变，如“個”由箬转箇，……及“若、婼、諾、作、呃、咋、檴”等字，皆铎之类，平上去声见于麻马箇祃数韵，同类互转也。陆氏所分有入声及无入声之韵，截然不同，惟歌戈麻与有入者同，与无入者异。陆氏混同药铎为一，故失其入声。不知觉药一类，铎又一类。铎韵之“襮、乐、栎、凿、鹤、熇”等字当别出归于药，而屋韵之“熇、瀑、翯”等字，沃韵之“沃、翯、襮”等字，陌韵之“翟、擢”等字，麦韵之“覈”字，锡韵之“的、跃、轹、溺、激”等字，古音皆与觉药为一类。觉韵之“朔、斮”等字，药韵之“若、箸、略、蝷、郤、臄、蜡、斫、缚、矍、彏”等字，当别出归于铎。一为阳唐之入，一为歌戈麻之入，不可混也。阳唐与萧宵肴豪相配，歌戈麻与鱼虞模相配。

大著六（蒸登）七（侵盐添）八（覃谈咸衔严凡）九（东冬钟江）十（阳唐）十一（庚耕清青）十二（真臻先）十三（谆文欣魂痕）十四（元寒桓删山仙），凡九部，旧皆有入声。以金石音喻之，犹击金成声也。一（之咍）二（萧宵肴豪）三（尤幽）四（侯）五（鱼虞模）十五（脂微齐皆灰）十六（支佳）十七（歌戈麻），凡八部，旧皆无入声。前七部以金石音喻之，犹击石成声也，惟第十七部歌戈与有入者近，麻与无入者近，旧遂失其入声，于是入声药铎溷淆不分。仆审其音，有入者如气之阳，如物之雄，如衣之表；无入者如气之阴，如物之雌，如衣之里。又平上去三声近乎气之阳，物之雄、衣之表，入声近乎气之阴、物之雌、衣之里。故有入之入与无入之去近，从此得其阴阳、雌雄、表里之相配。而侵已下九韵独无配，则以其为闭口音，而配之者更微不成声也。

顾氏分古音十部，入声仅分为四部。侵已下如旧，余则以配其无入之韵。其第五部虽误以尤幽合于萧宵肴豪，而分一屋之半、二沃之半、四觉之半、十八药之半、十九铎之半、二十三锡之半为萧宵肴豪之入者，独得之。其第三部虽误转侯以合于鱼虞模，又误以一屋之半、二沃之半、三烛、四觉之半为鱼虞模之入，而不知此乃尤侯幽之入也。其以十八药之半、十九铎之半、二十陌、二十一麦之半、二十二昔之半为鱼虞模之入者，亦得之。其第二部虽混淆不分，从而分

之，以五质、六术、七栉、八物、九迄为脂微齐灰之入，十月、十一没、十二曷、十三末、十四黠、十五辖、十六屑、十七薛为皆祭泰夬废之入，二十一麦之半、二十二昔之半，二十三锡之半为支佳之入，二十四职、二十五德、一屋之半为之咍不入。此四者之平上去，昔人淆混不分，而入声有分。顾氏因其平上去不分，并入声亦合之。然顾氏列真至仙为第四部，庚之半及耕清青为第八部，蒸登为第九部。苟知相配之说，昔人以入声隶于四部者非无见，则知入声当分为四。知入声可隶于彼，又可隶于此，必无平上去分而入不分，入分而平上去不分，则彼分为四，此亦当分为四。今书内举入声以论三部之分，实发昔人所未发。

然昔人以职德隶蒸登，今以隶之咍，而明其同入，于彼此相配得矣。昔人以陌麦昔锡隶庚耕清青，今以隶支佳，而讥昔人于音理未审，则于彼此相配未有见故耳。昔人以质术栉物迄月没曷末黠辖屑薛隶真谆臻文殷元魂痕寒桓删山先仙，今独质栉屑仍其旧，余以隶脂微齐皆灰，而谓谆文至山仙同入，是谆文至山仙与脂微齐皆灰相配亦得矣。特彼分二部，此仅一部，分合未当。

又六术韵字不足配脂，合质栉与术，始足相配，其平声亦合真臻谆始足相配。屑配齐者也，其平声则先齐相配，今不能别出六脂韵字配真臻质栉者，合齐配先屑为一部。且别出脂韵字配谆术者，合微配文殷物迄，灰配魂痕没为一部。废配元月，泰配寒桓曷末，皆配删黠，夬配山辖，祭配仙薛为一部。而以质栉屑隶旧有入之韵，余乃隶旧无入之韵。或分，或合，或隶彼，或隶此，尚宜详审。

〔清〕戴震《答段若膺论韵》，见《戴东原集·卷四》上海商务印书馆缩印经韵楼刊本，第42—44页。

乙3—3·4(4) 王念孙论入声

入声自一“屋”至二十五“德”，其分配平、上、去之某部某部，顾氏一以《九经》、《楚辞》所用之韵为韵，而不用《切韵》以“屋”承“东”、以“德”承“登”之例，可称卓识；独于二十六“缉”至三十四“乏”，仍从《切韵》，以“缉”承“侵”、以“乏”承“凡”，此两歧之见也。盖顾氏于《九经》、《楚辞》中，求其与

去声同用之迹而不可得，故不得已而仍用旧说。又谓《小戎》二章以“骖、合、軜、邑、念”为韵，《常棣》七章以“合、琴、翕、湛”为韵。不知《小戎》自以“中、骖”为一韵，“合、軜、邑”为一韵，“期、之”为一韵；《常棣》自以“合、翕”为一韵，“琴、湛”为一韵，不可强同也。今案，“缉”、“合”以下九部当分为二部。遍考《三百篇》及群经、《楚辞》所用之韵，皆在入声中，而无与去声同用者；而平声“侵”、“覃”以下九部，亦但与上、去同用，而入不与焉。然则“缉”、“合”以下九部本无平、上、去，明矣。又案，去声之“至”、“霁”二部及入声之“质”、“栉”、“黠”、“屑”、“薛”五部中，凡从至、……从质、从吉、从七、从日、从疾、从悉、从栗、从桼、从毕、从乙、从失、从八、从必、从卪、从节、从血、从彻、从设之字，及闭、实、逸、一、抑、别等字皆以去、入同用，而不与平、上同用；固非“脂”部之入声，亦非“真”部之入声。《六书音均表》以为“真”部之入声，非也。《切韵》以“质”承“真”，以“术”承“谆”，以“月”承“元”；《音韵表》以“术”、“月”二部为“脂”部之入声，则“谆”、“元”二部无入声矣，而又以“质”为“真”之入声，是自乱其例也。又案，《切韵》平声自十二“齐”至十六“咍”，凡五部，上声亦然，若去声则自十二“霁”至二十“废”，共有九部，较平、上多“祭”、“泰”、“夬”、“废”四部，此非无所据而为之也，考《三百篇》及群经、《楚辞》，此四部之字皆与入声之“月”、“曷”、“末”、“黠”、“辖”、“薛”同用，而不与“至”、“未”、“霁”、“怪”、“队”及入声之“术”、“物”、“迄”、“没”同用。且此四部有去、入而无平、上。《音韵表》以此四部与“至”、“未”等部合为一类，入声之“月”、“曷”等部，亦与“术”、“物”等部合为一类，于是《蓼莪》五章之“烈、发、害”，与六章之“律、弗、卒”，《论语·八士》之“达”、“适”与“突”、“忽”，《楚辞·远游》之“至”、“比”与“厉”、“卫”皆混为一韵，而音不谐矣。其以“月”、“曷”等部为“脂”部之入声，亦沿顾氏之误而未改也。唯“术”、“物”等部乃“脂”部之入声耳。

文案，“屋”、“沃”、“烛”、“觉”四部中，凡从屋、从谷、从木、从卜、从族、从鹿、从卖、从粪、从录、从束、从狱、从辱、从豕、从曲、从玉、从蜀、从足、从局、从角、从岳、从壴之字，及秃、哭、粟、珏等字，皆“侯”部之入声，而《音韵表》以为“幽”部之入声，于是《小戎》首章之“裕、瘉”，六章之“木、附、属”，《桑柔》十二章之“榖、垢”，《左传·哀十七年》繇辞之“窦、逾”，《楚辞》、《离骚》之“属、具”，《天问》之“属、数”，皆不以为本韵，而以为合韵矣。且于《角弓》之“君子有徽猷，小人与属”，《晋·初六》之“罔孚裕，无咎”，皆非韵而以为韵矣。以上四条皆与某之所考不合。

〔清〕王念孙《古韵谱·与李方伯书》，见严式海《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41册，1—3页。

乙3—3·4(5) 江有诰论屋沃烛觉之分配

顾氏改侯从鱼，眘斋改侯从尤，均未善也。段氏以尤幽为一部，侯与虞之半别为一部，虽古人复起，无以易矣。但入声亦当画开，段氏以屋沃烛觉均为幽之入，侯部无入，故于《小戎》之“驱”，《角弓》之“裕、附”，《楚茨》之“奏”，《桑柔》之“垢”，《左氏》卫繇辞之“窦”，《离骚》、《天问》之“属”，皆以为合韵。今细考之，屋沃之半，尤幽及宵通尤之入也，烛与屋觉之半，侯虞相通之入也。（详见《入声表》、《谐声表》。）盖有开口无合口者，尤幽；有合口无开口者，鱼模。侯以开口近幽，故次尤幽，其合口入于虞，故次鱼模，而入声遂误合于一。然必鱼幽之外，别有其音，今则不可知矣。

〔清〕江有诰《音学十书·古韵凡例》，见严式海《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 1957 年版，43 册，8 页。

乙3—3·4(6) 江有诰论入声

《唐韵》平声五十七部，上声五十五部，去声六十部，入声止三十四部。论者以屋沃觉配东冬钟江，质至薛配真谆臻文殷元魂寒桓删

山先仙，药至德配阳唐庚耕清青蒸登，缉至乏配侵覃谈盐添严衔凡，相传至今，莫之或易。顾亭林卓然远识，以为如此相承，是犹吕之代嬴，黄之易羊，所著《古音表》，一洗前人分配之谬。然或泥于方音，如屋沃烛觉皆开口，顾氏误为合口，遂割屋之半为鱼入，沃之半为虞入，又以质为支入，栉昔为之入，月为泰入，没为卦入，曷为怪入，辖为代入，麦德为废入，铎陌昔之半为侯入，皆非其类。江慎斋所定诸入从偏旁古音分配，实自古论入声音所未见，及乃复谓停旧说，谓一韵共二三入，于是六十部中无不可得入声音，则未免治丝而棼之矣。不知平上去各部相承，其字之偏旁谐声无不吻合，独祭泰夬废不与平上相彖，则断其为无平上矣，定入声者曷不即此为例乎？屋沃字不与东冬相类而谓为东冬之入，其谁信之？余即慎斋所配之入声，择其善者从之，以陌昔锡之半为支佳入，质术栉物迄没黠屑为脂微齐皆灰入，职德及屋之一为之咍入，月曷末辖薛为祭泰夬废入，陌药铎昔之半为鱼模入，沃觉药铎锡之半为萧宵肴豪入，沃屋之半为尤入，烛与屋觉之半为侯虞入，作为《入声表》。此部之入，他部不能假借，前人分配之谬，可不烦言而解矣。

郑氏《古音辨》入声仅分三部：屋沃觉药陌锡职，一也；质物月曷黠屑，二也；缉合叶洽，三也。顾氏析屋与药为二，得四部。慎斋又析质月为二，药锡职为三，缉合为二，得八部。段氏于江之合者离之，离者合之，亦分八部，视慎斋较精，然未尽除前人分配之谬也。愚以《说文》谐声证诸《三百篇》，合用之字，一部中必有十数字与三声合用者，又必有十数字与平上去两三收者，然后定为此部之入。盖必破除《唐韵》部分之谬，乃能得古音之正也。

祭泰夬废之无平上，人多知之，月曷末辖薛之无平上，人或不知。细观《三百篇》中，其合韵之章，悉是此九韵互用，绝无一字与平上合用者，又无一字与平上同偏旁谐声者，则此五韵之为祭泰夬废所专而非他部能通明矣。

缉合以下九韵为侵覃九部之入，历来举无异说，愚则谓其并无平上去。盖三十四部中，断其为何部之入，必以偏旁谐声为据。而《诗》、《骚》中又必以与三声合韵为据。今考侵覃九韵、《诗》凡四十四

见，《易》三见，《楚辞》八见，缉合九韵，《诗》凡十五见，《易》一见，《楚辞》五见，并无一字共用者。所用侵覃九部六十余字，缉合九韵二十余字，又无一字同偏旁得声者。即《唐韵》千余字中，顾氏仅录出五十字耳。然“纳、軜”亦从“内”，“阹、怯”亦从“去”，“猲”从“曷”，“括”从“舌”，“翾”从“罨”，盖之去声在泰，则此数十字之偶合不可为据，明矣。顾氏引《常棣》七章为侵覃缉合共用之证，然此章乃一三句相协，二四句相协非合平入一韵也。又引《小戎》二章为覃添缉合共用之证，然此章乃以“中，骖”一韵，“合、軜、邑”一韵，“期、之”一韵，“念”字本不入韵，《标准》辨之详矣。然则顾氏录出之五十字究为何部之入？曰：除“合、翕、軜、邑”四字，其余皆沁勘九韵字耳，去入音相近，编韵者误入于此。

昔人误配之入声，谓之三声多不谐。家眘斋谓入有转纽，不必直下，恐未必然。试观此八表中鱼模入声之不谐，以其字散见于药铎陌昔，遂迷失其本音，此外固无有其不谐者，可知入有转纽之说不足据矣。

即如眘斋之说，亦止可施之开合同者，如蒸拯证职文吻问物是也。若开合不同，弗能转矣。屋沃烛皆开口韵，眘斋以之配尤侯幽，是矣，乃复以之配东冬钟，岂有同此一字既读为开口又读为合口乎？药铎为鱼模入，古音自必读此二韵为合口，眘斋反谓为阳唐正入，而谓鱼模之入为借，岂其然乎？眘斋谓顾氏不知转纽，夫转纽，人所易知，岂有明如顾氏而不知乎？顾氏谓近代入声之误，正以其形不合耳，非谓其音不类也。观其举“宿、宿”，“出，出”，“恶，恶”，“易、易”，盖可见矣。特其所著《古音表》，则分配多误，未若眘斋之确当耳。然其言曰，以声相协，在乎此，不得移乎彼。又曰，三代经传之文，无一出于彼者，以此断旧所配入声之误，盖所谓俟诸百世而不惑者也。

《古音表》之不误者，惟以术承脂，物迄承微，屑承霁，薛承祭，药之半承肴，铎之半承豪，屋之半承尤之通之者，其余皆误。眘斋所配之入声，实胜于顾，惟调停旧说，又以曷末配歌戈，麦之半配

麻，未免纷杂，以药铎全韵配鱼模，复以全韵配宵豪，则不若顾氏割其半之为确。

屋韵当分为三：其一为侯入，“读”字、“蔟”字，侯屋两收，“漱”从“束”，“毂……”从“殸”，“族”有“奏”音，《诗·楚茨》六章以“禄”与“奏”韵，《桑柔》十二章以“谷、穀”与“垢”韵；其一为尤幽及萧豪通尤之入，“复、覆、宿、祝、肉，畜”，宥屋两收，“缪”字，幽幼屋三收，“戮，僇”从“翏”，“轴、柚”从“由”，“莤”从“酉”，“蹴”从“就”，“舅”从“臼”，“鹜”、“楘”从“矛”，“萧、啸”从“肃”，“燠、澳”从“奥”，“冒”从“目”，《兔罝》三章以“逵”与“仇”韵，“逵”从“坴”，《谷风》五章以“慉”与“雠”、“售”韵，《中谷有蓷》以“淑”与“修、歗”韵，《既醉》二章以“俶”与“告”韵，《干旄》三章以“祝、六”与“告”韵，《东门之枌》以“椒”与“荍”韵，“椒”从“叔”；其一为尤通之之入，“副、囿”，志屋两收，“富、副”从“畐”，“郁、栯”从“有”，“董”从“里”，“恧”从“而”，《出车》首章以“牧”与“来”韵，《大东》四章以“服”与“来、裘”韵，《楚茨》一章、《旱麓》四章以“福”与“祀”韵，《周颂·潜》以“福”与“鲔、祀”韵。

沃韵当分为二：其一为豪之入，“沃”从“夭”，“襮、爆”从“暴”，“熇”从“高”，“歊”字豪沃两收，《扬之水》以“沃、襮”与“凿、乐”韵，《隰桑》二章以“沃”与“乐”韵，《板》四章以“熇”与“耄”韵；其一为豪通尤之入，“告、纛、郜”，号沃两收，“媢”字，皓沃两收，“酷、梏”从“告”，“瑁，帽”从“冒”，《扬之水》以“鹄”与“皓、绣”韵，《楚辞·天问》以“告”与“救”韵。

烛为虞通侯之入。“足、趣、属”，遇烛两收，“数”字，麌遇烛三收，“捒”从“束”，“裕”与“欲”俱从“谷”，《小戎》首章以“续、玉、曲”与“驱、馵”韵，《角弓》六章以“属”与“附”韵，《离骚》以“属”与“具”韵，《天问》以“属”与“数”韵。

觉韵当分为三：其一为肴之入，“较、箹、乐、濯、貌、踔、

棹”，效觉两收，“骹”从“交”，“穛”从“焦”，“捎、箾”从“肖”，“驳”从“爻”，“瀑、犦”从“暴”，“邈”从“貌”，“爬”从“勺”，“嵩”从“高”，“罩”从“卓”，“旄”从“毛”，“荦”为“劳”省声，《灵台》三章以“濯、翯”与“沼”韵；其一为肴通尤之入，“觉、軓、较”，效觉两收，“苞”从“包”，“瞀”从“矛”，《兔爰》三章以“觉”与“造”韵，《左哀二十一》以“觉”与“皋、蹈”韵；其一为侯虞相通之入，“数”字，麌遇觉三收，“斛”从“冓”，“龆”从“刍”，“諏”从“取”，……“斗”从“斲”，《麟趾》二章以“角”与“族”韵，“族”之去声在候，《信南山》以“渥”与“足”韵，“足”之去声在遇。

质栉为脂开口之入，术为脂合口之入，“质、帅、出、率、踬”，至质术三收，“比”字，脂旨质三收，“醉、翠”从“卒”，“姪、室”从“至”，“毖”从“必”，“懿”从“壹”，“祟”从“出”，“愤”从“质”，《七月》三章以“室、窒”与“至”韵，《杕杜》四章、《蓼莪》三章以“恤”与“至”韵，《雨无正》以“出”与“瘁”韵，《小旻》首章以“遹”与“威”韵，《抑》首章以“疾”与“戾”韵，《桑柔》五章以“恤”与“毖”韵，《瞻卬》一章以“疾”与“届”韵，“届”古音“既”。栉韵止有三音，皆正齿字，睿斋谓质韵自有二等字，故不以配脂而配臻，然质韵二等止穿母有一字，而照床审则无，栉韵三音适以配之，故质栉同为脂开口之入。

物为微合口之入，迄为微开口之入，“沸、尉、熨、……、蔚、茀”，未物两收，“费、痱”从“弗”，“气、饩”从“乞”，“乞”，《说文》作“气”，未迄两收，《蓼莪》二章以“蔚”与“瘁”韵，《皇矣》八章以“茀、仡、忽、拂”与“肆”韵。

月为废通祭泰之入，“茷、帥、蹶、蟩、哕”，废月两收，“废”从“发”，“茷”从“伐”，“哕”从“岁”，《七月》一章以“发”与“岁”韵，《庭燎》二章以“哕”与“晰”韵，《蓼莪》五章、《四月》三章以“发”与“害”韵，《生民》二章以月”与“害”韵，《烝民》三章以“发”与“外”韵，《召旻》六章以“竭”与“害”韵，《泮水》一章以“哕”与“茷、大、迈”韵，《坤象传》

以“发”与“大、害”韵。

没为灰通脂之入。“睙、殔、戾”从“戾”，“孛、誖、悖”，队没两收，“倅、淬”从“卒”，“肭、讷”从“内”，“忔、纥”从“乞”，“棣、逮”从“隶”，《渐渐之石》以“卒、没”与“出”韵，“出”之去声在至，《桑柔》十三章以“悖”与“队、类、对韵。

曷为泰开口之入，末为泰合口之入，“桧”，《书经》作“栝”，“曷”，《孟子》作“害”，“疠、涉、汏、蔡”，泰曷两收，“豁，割”从“害”，“偈、愒”从“曷”，“曷”又从“匃”，“擦”从“蔡”，“侻，脱”从“兑”，“捺”从“奈”，“姶”从“会”，“撮”从“最”，“獭”从“赖”，“赖”又从“刺”，“羍”从“大”，《野有死麕》以“脱”与“帨、吠”韵，《生民》二章以“达”与“害”韵，七章以“軷”与“岁”韵，《荡》八章以“拨”与“害、世”韵。

黠部当分为二：半为皆通脂之入，“扒”从“八”，怪黠两收，“稭”从“皆”，皆黠两收，“豽、肭”从“内”；又半为祭泰通用之入，“磍”从“害”，“察”从“祭”，“鎩、蔱”，泰黠两收，《緜》八章以“拔”与“兑、駾、喙”韵。

辖为泰央之入，“鎋、辖”从“害”，“活”从“舌”，“舌”《说文》作“昏”，《泉水》二章以“辖”与“迈、卫、害”韵。《车辖》首章以“辖”与“逝”韵。

屑为齐通脂之入。“切、戾、契”，霁屑两收，“砌”从“切”，……“阕”从“癸”，“咥、耋”从“至”，“捩”从“戾”，《节南山》五章以“阕”与“惠、戾”韵，《东山》三章以“垤”与“至”韵。

薛为祭通泰央之入。“晢、说、揭、抴、缀、掣、泄、洩、啜……”，祭薛两收，“绁”从“世”，“例”从“列”，“晢”从“折”，“掣”从“制”，“鷩、瞥”从“敝”，《匏有苦叶》以“揭”与“厉”韵，《七月》首章、《生民》七章以“烈”与“岁”韵，《荡》八章以“揭”与“害”韵，《抑》六章以“舌”与“逝”

韵，《烝民》三章以“舌”与“外”韵，《咸彖传》以“说”与“大”韵，《离骚》以“折”与“蔽”韵。

药韵当分为二：其一为鱼及麻通鱼之入，“著”字，御、药两收，“躇、醵”，鱼御药三收，“噱、臄”从“豦”，“缚”从“尃”，“矍”从“瞿”，《行苇》二章以“臄”与“御、斝”韵，“斝”音“古”，《烝民》二章以“若”与“赋”韵，《天问》以“若”与“跌”韵，“躲”音“豫”；其一为宵之入，“焯”一作“炤”，“约、爝、蹻”，笑药两收，“削”从“肖”，“爵”从“爵”，“跃”从“乔”，《正月》十一章以“虐”与“沼、炤”韵，《灵台》三章以“跃”与“沼”韵，《板》四章以“蹻、药”与“耄”韵，《抑》十一章以“虐”与“昭、懆、教、耄”韵，《泮水》二章以“蹻”与“藻、教、昭、笑”韵，《九辨》以“约”与“效”韵。

铎韵当分为二：其一为模及麻通模之入，“度、柞、莫、作、错、厝”，暮铎两收，“恶”字，模暮铎三收，“索”，《中庸》作“素”，“剫”从“度”，“涸”从“固”，“博”从“尃”，“墓”从“莫”，“路”从“各”，“秅”从“乇”，……“㗂”从“恶”，《皇华》四章以“骆”与“度”韵，《六月》四章以“获”与“茹”韵，《楚茨》三章以“莫、错、酢”与“庶、度”韵，《行苇》二章以“酢、斝”与“御、斝”韵，“斝”音“古”，《离骚》以“索”与“妒”韵，《天问》以“错”与“洿、故”韵；其一为豪之入，“乐”有“五教切”之音，“鄗、嗃”从“高”，《关雎》三章以“乐”与“芼”韵，《扬之水》以“凿”与“襮、乐”韵，《诗经》“白鸟翯翯”，《孟子》作“鹤”。

陌韵当分为二。其一为模及麻通模之入。《诗》“貊其德音”，《左传》作“莫”，“莫”之去声为“暮”。“哑、赫、獏”，祃陌两收。“貘、嗼”从“莫”，“舴、蚱”从“乍”，“剧、噱”从“豦”，“諕”、唬”从“虎”。《葛覃》二章以“绤、绎”与“获、莫”韵，《鸿雁》二章以“泽、宅”与“作”韵，《无衣》二章以“泽、戟”与“作”韵。“迮”，“作”之去声，在暮。其一为支之入，“嫡”从“啇”，“啇”，《说文》作“啻”。“屐”从“支”，

"嚆"从"啬"，"啧"从"责"，"责"，《说文》作"䞍"，从"朿"声。……皆是此部得声。

麦韵当分为三。其一为佳通支之入。"债、画、㹫"，卦麦两收。"脉、覛"从"𠂢"，"箦、帻"从"责"，"责"有"债"音，"嫿、划"从"画"，"策、朿"从"朿"，"檗"、"薜"从"辟"，"辟"之去声在寘。《楚辞·悲回风》以"策"与"积"韵，"积"之去声在寘。《殷武》三章以"適"与"解"韵。其一为咍通之之入。"麦"从"来"，故古以来"𪎊"为"麦"。《羔羊》二章以"革"与"食"韵，《丘中有麻》以"麦"与"食"韵，"食"之去声在志。其一为麻通模之入，"获"与"濩"俱从"蒦"，"措"与"措"俱从"昔"，而"濩"、"措"在暮。"槫"从"尃"，"咋"从"乍"。《皇矣》首章、《巧言》四章以"获"与"度"韵。

昔韵当分为二。其一为支之入。"积、刺、辟、易"，寘昔两收。"缢、隘"从"益"，"渍"从"责"。"迹"，《说文》作"蹟"，籀文作"速"，从"朿"声。"避"从"辟"，《葛屦》二章以"辟"与"揥、刺"韵，《韩奕》首章以"辟"与"解、易"韵。其一为麻通鱼之入，"炙、借，藉、斥、射、麝"，祃昔两收。"泻"从舄"，"腋、掖"从"夜"，"夜"为"亦"省声，"摭、蹠"从"庶"，"柘"从"石"，"螫"从"赦"，"赦"又从"赤"，"斁"有"妒"音。《楚茨》三章以"踖、硕、炙"与"庶、度"韵，《行苇》二章以"席"与"御"韵，《抑》七章以"射"与"度"韵。"射"音"斁"。

锡韵当分为三。其一齐通支之入。"霓"字，霁锡两收。……"锡、惕"从"易"，"壁、甓"从"辟"，"霓、阋"从"儿"。《瞻卬》五章以"狄"与"刺"韵，《殷武》三章以"绩"与"解"韵，《离骚》以"绩"与"隘"韵，《天问》以"历"与"画"韵。其一为萧之入。"激、弔、溺"，笑锡两收。……"的，葯"从"勺"，"粜、櫂"从"翟"。《匪风》二章以"弔"与"飘、嘌"韵，《桑柔》五章以"溺"与"濯"韵。其一为尤及宵通尤之入。"寥"字，

尤锡两收，“迪、笛”从“由”，“蹴、寂”从“叔”，“涤”从“条”，“倜”从“周”。《桑柔》十一章以“迪”与“复”韵，《小明》三章以“戚”与“宿、覆”韵，“复、宿、覆”之去声在宥。

职为之之入。“植、识、食、织、亟、副”，志职两收。……“意、忆”从“意”，“翼”从“异”，“置、值”从“直”，“试、杀”从“式”，“帜、炽”从“戠”。《出车》首章以“棘”与“来、载”韵，《行苇》四章以“翼”与“背”韵，《崧高》二章以“式”与“事”韵，《宾之初筵》以“识”与“又”韵，《緜》五章以“直、翼”与“载”韵，《灵台》二章以“亟”与“来、囿”韵。

德为咍之入。“贷、黛、北、踣、塞、劾”，代德两收。“特”从“寺”，……“踣”从“音”，“劾”从“亥”，“𧝞”从“黑”，……“滅”从“贼”，“背”从“北”“厕”从“则”。《我行其野》以“特”与“异”韵。《小宛》二章以“克”与“富、又”韵，《桑柔》十五章以“克”与“背”韵，《常武》六章以“塞”与“来”韵，《瞻卬》四章以“慝、忒”与“背”韵。

缉合以下九韵，无平上去，可勿论，亦无庸作表。

〔清〕江有诰《音学十书·入声表凡例》，见严式诲《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49册，1—11页。

乙3—3·4(7)江有诰论质非真之入乃脂之入

表中又以质栉屑配真臻先。有诰窃考古人平入合用之文，《唐韵》偏旁谐声之字，而知此三韵之当配脂齐，与术迄物黠没为一家眷属，不可离而二之也。以等韵言之，质栉者，脂开口之入也；术者，脂合口之入也；迄者，微开口之入也；物者，微合口之入也；屑者，齐之入也；黠者，皆之入也；没者，灰之入也。如此，则十五部之“疾”、“至”、“闷”等字其本音，不必为脂之合韵矣。

〔清〕江有诰《寄段茂堂先生书》，见严式诲《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43册，5页。

乙3—3·4（8）夏燮论幽侯入声分配

段氏分幽（凡部首非本音者皆易之，尤改从幽，萧改从宵，便览

记也。）侯为二，而不知析入声之屋沃烛以分配之，此审音之疏也。向读《六书音均表》，窃谓侯部不当无入。细审入声屋沃烛三部之字，如"屋谷角录卖卜"诸声之偏旁与"育粥畜逐夏尗"诸声之偏旁，迥有洪细之不同。其细者当配幽，其洪者当配侯，然未就《三百篇》一详核也。后见孔氏《诗声类》分屋韵十五字，烛韵十二字误入觉韵者六字，其谐声偏旁从玉、从曲、从谷、从屋、从蜀、从卖、从𣪊、从束、从鹿、从录、从族、从菐、从木、从卜、从狱、从辱、从足、从聚、从角、从豖。凡廿类，按之《三百篇》无不合者，遂合《唐韵》侯厚候三部一气交通。"彀"从𣪊声，"窦"从卖声，"噣"从蜀声，"耨"从辱声，"蔟"从族声，"斗"从斲声，"仆"从卜声，"敕"从束声，阑入遇韵者，"赴"从卜声，"裕"从谷声，其去入两收，如仆字、褥字、嗽字、蔟字，遇韵之"数"字，兼具上音，此皆合于侯而不合于尤幽之上去者。又据孔氏所引《小戎》"驱、续、毂、馵、玉、屋、曲"同用（此章"驱"字当连上"收、辀"，为幽侯合韵。《三百篇》用韵之文，平入不相借也。）《楚茨》"奏、禄"同用，《角弓》"木、附"同用，《桑柔》"谷、穀、垢"同用，《时迈》"岳、后"同用，《离骚》"后飞廉使奔属"与"具"韵，"安放安属"与"数"韵，《儒行》"其饮食不溽"与"数"韵，《荀子》"罚自取束"与"柱"韵，《吕氏春秋》"不若见其哭也"与"斗"韵，东方朔语"鹤俯啄也"与"彀"韵，《淮南子》"大匠不斲"与"具、斗"韵，《周礼注》以"四窦"为"四渎"，《荀子》以"独鹿"为"属镂"，《汉书》以"节族"为"节奏"，凡此皆无一字通尤幽之上去者。据此分配，二部画然矣。盖幽侯二部洪细之限，唐人本自识之，《广韵》侯部平上去皆全韵一等，惟上声"鲰，仕垢切"，"仕"为二等音，平声读"徂钩切"仍一等也。幽部平上去全韵四等，尤部平上去惟正齿有二等字，余皆三等兼四等。大氐《唐韵》阑入之音，先自开合洪细乱之，如混侯于虞，则"拘、驱、嘔、娄"等字悉变为三等合口呼矣。若读"拘"为"钩"，读"驱"为"彄"，读"娄"为"蒌"，读"隅"为"齵"，岂非一等开口呼乎？尤韵正齿之二等字皆侯部之阑入者（如"驺、笤"等字），若其阑入于肴豪

之一二等如"簪、包、道、涛"等字，改从幽韵，则"簪"读为"咎"之平，"包"读为"浮"，"道"读为"首"，"祷"读为"寿"，非三等乎？故古音幽之与侯，犹侵之与谈、宵之与幽、东之于蒸侵也。

〔清〕夏燮《述均·卷一·幽侯入声分配》，1930年北平富晋书社版，4—6页。

乙3—8·4（9）邹汉勋论入声

入声之类止于十，而五韵各得其二焉。其在于宫，则歌麻无入，而鱼模之入为铎，支佳之入为陌；在商，则阳唐之入为叶，东侵之入为屋，而耕清无入；在角，则真先之入为质栉，元寒之入为曷为祭，而谆文无入；在徵，则蒸登无入，而脂微之入为术缉，之咍之入为职德；在羽，则宵豪之入为叶，尤幽之入为屋沃，而侯虞无入。其无入者，非断然无入，字少而借缓急为入，或借疾徐也。入声之变，较多于四声，羽宫商为一类，角徵为一类。《切韵》、《唐韵》之编入声如此，殆主于相次也。

〔清〕邹汉勋《五韵论·十五类三十论》，《新化邹氏学艺斋遗书之二》32页。

乙3—8·4（10）庞大坤论药铎分为二部配歌鱼阳宵

陆氏《切韵》以药铎配阳唐，顾氏《古音表》则分铎药各为二，一配鱼，一配宵，从古音也，而皆附屋后，则误以侯从鱼，以尤幽从宵，而屋分为二故也。江氏《古韵标准》分虞及萧宵肴豪字从幽，而并屋为一，亦古音也，又并铎药为一，则从陆氏而误也。《四声切韵表》旧有入之韵从陆，旧无入之韵从顾，故以药铎配鱼虞模，锡药觉铎配萧宵肴豪。惟歌戈麻三韵，陆、顾皆无入，乃以曷末配歌戈，陌麦昔配麻。段氏知曷末不可以配歌戈（何曷为双声旁纽，非正纽）故曰：歌戈麻与支佳同入。戴氏驳之曰：陌麦昔锡为支佳之入，今音字也。其古音字与铎通者，陌韵之陌、莫、伯、白、坼、泽、赫、客、格、索、柞、哑、虢、貉、剧、戟、逆（迎、逆亦双声旁纽，非正纽）、虢、攫等字，麦韵之获、懑等字，昔韵之昔、舄、席、夕、绎、弈、射、释、尺、赤、斥、摭、炙、石、硕、碧等字，锡韵之数、迹等字，是为歌戈麻及鱼虞模之入。麻韵半由歌戈流变、半由鱼

虞模流变。如箇由暮转，箇古音华，读如敷（本陆德明《毛诗释文》、《尔雅释文》况于反），转而为蒍（《唐韵》韦委切，张揖《字诂》云古华字。）再转而为今音。及"若、婼、惹、作、哑、怍、樓等字，皆铎之类，其平上去声见于麻马箇祃数音，同类互转也。陆氏所分，有入声及无入声之韵截然不同，惟歌戈麻与有入者同，与无入者异，陆氏混同药铎为一，故失其入声。不知觉药一类，铎又一类。铎韵之襮、乐、凿、鹤、熇等字当别出归于药（《切韵》以铎为唐之入，等韵又以为豪之入，皆据今音字言）而屋韵之熇、瀑、翯等字，沃韵之沃、鹄、爆等字，陌韵之翟、擢等字，麦韵之覈字，锡韵之的、趯、砾、溺、激等字，古音皆与觉药为一类。觉韵之朔、斮、箬等字，药韵之若、婼、箸、略、椋、郤、臄、碏、斫、缚（缚，符镬切，《广韵》又符卧切，同类互转也。）矍、䝙等字，当别出归于铎（《切韵》以觉药为江阳之入，等韵又以为肴宵之入，亦据今音字言），一为阳唐之入，一为歌戈麻之入，不可混也，阳唐与萧宵肴豪相配，歌戈麻与鱼虞模相配。又曰：上年于《永乐大典》内得宋淳熙初杨倓《韵谱》，其书于旧有入者不改，旧无入者悉以入隶之，而以药铎配阳唐，配萧宵肴豪，又以铎配歌戈。又曰：歌戈本与旧有入之韵同，因引喉而不激扬，昔人遂以无入之韵例之。凡音声皆起于喉，故有以歌韵为声音之元者，其同于旧有入之韵，不同于旧无入之韵明矣。

愚按：元刘士明《切韵指南》及古《四声等子》亦以铎配歌戈，与杨氏《韵谱》同。宋司马温公《切韵指掌图》则配以曷末，江氏盖因之而误也。戴氏别铎药为二，以分配歌鱼、阳宵，极是，惟所举两部中字应改正者，实皆鱼虞模与萧宵肴豪之入声，而锡韵之"鄗"当归于铎，为歌戈麻之入声，铎韵之"彍"，锡韵之"熄"，当归于药，与觉韵之"牖"同为阳唐庚之入声，却未拈出，是其疏漏处。

〔清〕庞大坤《庞氏音学遗书四种·古音辑略卷一》，1935年常熟庞氏景印版，12—14页。

乙3—4　合韵、通韵问题

乙3—4·1　顾炎武论真谆臻与耕清青相通系方音不同

按：真谆臻不与耕清青相通。然古人于耕清青韵中字，往往读入

真谆臻韵者，当繇方音之不同，未可以为据也。《诗》三百五篇并无此音。孔子传《易》，于《屯》曰："虽盘桓，志行正也；以贵下贱，大得民也。"于《观》曰："观国之光，尚宾也；观我生，观民也；观其生，志未平也。"是"平、正"皆从"民"字读矣。于《革》曰："天地革而四时成。汤武革命，顺乎天而应乎人。"于《兑》曰："说以利贞，是以顺乎天而应乎人。"于《节》曰："天地节而四时成，节以制度，不伤财，不害民。"于《系辞传》曰："君不密则失臣，臣不密则失身，几事不密则害成。"是"成、贞"皆从"人、民、臣"字读矣。至屈宋亦多此音，《离骚》以"名"从"均"读，《卜居》以"耕、名、生、清、楹"从"身"读，《九辩》以"清、平、生、声、鸣、征、成"从"人"读。而秦汉之书，亦时有之。又如"天、渊"二字，古与真谆同韵者也，而《乾象传》"形、成、贞、宁"皆从"天"读，《文言》"正、精、情、平"皆从"天"读，《讼象传》"成、正"皆从"渊"读，《大畜象传》"正"从"贤、天"读，又《萃象传》"临、晋"，《姤·三象》"正"从"命"读。今吴人读耕清青皆作真音，以此知五方之音，虽圣人有不能改者。

〔清〕顾炎武《易音·卷二》，见《音学五书》中华书局1982年版，198页。

乙3—4·2 段玉裁论古合韵

古本音与今韵异，是无合韵之说乎？曰，有。声音之道，同源异派，弇侈互输，协灵通气，移转便捷，分为十七，而无不合。不知有合韵，则或以为无韵，如顾氏于《谷风》之"嵬、萎、怨"，《思齐》之"造、士"，《抑》之"告、则"，《瞻卬》之"巩、后"，《易·象传》之"文炳文蔚，顺以从君"是也；或指为方音，顾氏于《毛诗·小戎》之"参"与"中"韵，《七月》之"阴"与"冲"韵，《公刘》之"饮"与"宗"韵，《小戎》之"音"与"膺、弓、縢、兴"韵，《大明》之"兴"与"林、心"韵，《易·屯象传》之"民"与"正"韵，《临象传》之"命"与"正"韵，《离骚》之"名"与"均"韵是也；或以为学古之误，江氏于《离骚》之同调是也；或改

字以就韵，如《毛诗·匏有苦叶》改“轨”为“轨”以韵“牡”，《无将大车》改“疧”为“痻”以韵“尘”，刘原甫欲改“烝”也，《无我》之“戎”为“戍”以韵“务”是也；或改本音以就韵，如《毛诗·新台》之“鲜”，顾氏谓古音“徙”，《小雅·杕杜》之“近”，顾氏谓古音“悸”是也。其失也诬矣。

〔清〕段玉裁《六书音均表》，见《说文解字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版，830—831页。

乙8—4·3　段玉裁论古合韵次第远近

合韵以十七部次弟分为六类求之，同类为近，异类为远，非同类而次第相附为近，次第相隔为远。

〔清〕段玉裁《六书音均表》，见《说文解字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版，831页。

乙8—4·4　吴省钦论古合韵

曰：以古之本音正后人合韵、协韵之说之非矣，而仍言合韵，何也？

曰：古与今异部，是为古本音。如“丘、谋、尤”，古在之咍部，而今在尤幽部；“曹、筱、茅、滔”，古在尤幽部，而今在萧宵肴豪部，是也。古与古异部而合用之，是为古合韵。如“母”字，古在之咍部，《诗》凡十七见，而《蝃蝀》协“雨”；“兴”字，古在蒸登部，《诗》且五见，而《大明》协“林、心”，是也。知其分而后知其合，知其合而后愈知其分。凡《三百篇》及三代秦汉之音，研求其所合，又因所合之多寡远近及异平同入之处，而得其次弟，此十七部先后所由定，而第三表及第四表古合韵之义也。

〔清〕吴省钦《六书音均表序》，见《说文解字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版，802页。

乙8—4·5　戴震论合韵

凡五方之音不同，古犹今也，故有合韵。必转其读，彼此不同，乃为合韵。如《载驰》之“济、閟”，《抑》之“疾、戾”，此不必改读而自谐者也。“閟”属六至，“济”属十二霁，在去声本一类；即读入声，如五质之“珌”，脂旨至质、真轸震质相配，共入亦无不

谐。“疾”属质韵，“戾”属霁韵，亦然。

〔清〕戴震《答段若膺论韵》，见《戴东原集·卷4》，上海商务印书馆缩印经韵楼校刊本，47—48页。

乙3—4·6　钱大昕论真谆与耕清通转

问：古今言音韵者，皆以真谆为一类，耕清为一类，而孔子赞《易》，于此两类往往互用。昆山因谓五方之音，虽圣人有不能改者。信有之乎？

曰：此顾氏之轻于持论，以一孔之见窥测圣人也。夫士女之呕吟，词旨浅近；圣贤之制作，义理闳深。深则难晓，浅则易知。《七月》末章，已有岐音；《清庙》一什，半疑无韵。非无韵也，古音久而失其传耳。夫依形寻声，虽常人可以推求；转注假借，非达人不能通变。如但以偏旁求音，则将谓《国风》之谐畅胜于《雅》、《颂》之聱牙，而周公亦囿于方音矣。有是理乎？且后儒所疑于《彖》、《象》、《传》者，不过“民”、“平”、“天”、“渊”诸字，此古人双声假借之例，非举两部而混之也。“民”、“冥”声相近，故《屯象》以韵“正”，读“民”如“冥”也。（瞑，古眠字，宋玉《招魂》以“瞑”与“身”韵。）“平”、“便”声相近，故《观象》以韵“宾、民”，读“平”如“便”也。“渊”音近“环”，与“营”声相近，故《讼彖》以韵“成、正”，读“渊”如“营”也。“天”、“汀”声相近，故《乾彖》》以韵“形、成”，《乾文言》以韵“情、平”，读“天”如“汀”也。此例本于维清之禋成祯烈文之训刑，夫子亦犹行古之道而已矣。古人训“膺”为胸，故“膺”有“壅”音。《说文》：膺，胸也。《释名》：膺，壅也，气所壅塞也。《蒙象》以“应”韵“中、功”，《比象》以“应”韵“中、穷”，亦读“应”为“壅”也。《未济象》以“极”与“正”韵，朱文公疑“极”当作“敬”，顾氏以其非韵，遂置之不论。予谓“极”从“亟”，“亟、敬”声相近，《广雅》：亟，敬也。《方言》：自关而西，秦晋之间，凡相敬爱谓之亟。则朱说非无稽，但不必破字耳。《革象》以“炳、蔚、君”为韵，按《说文》：莙，从艸，君声，读若威。《汉律》：妇告威姑。威姑者，君姑也。“君、威”同音，则“蔚”与

“君”本相谐，……《豫象》以“凶”与“正”韵，“中、正”本双声字，（古无知照二母之分，医书有“怔忡”，亦取双声。）《艮象》以“中、正也”亦与“躬、终”为韵，则“正”与“凶”亦可韵也。《象》，《传》无不韵之句，独此三卦，顾氏所不能通而并删其文，殊失阙疑求是之旨。今以双声通之，则涣然释矣。古人之立言也，声成文而为音。有正音以定形声之准，有转音以通文字之穷。转音之例，以少从多，不以多从少。顾氏知正音而不知转音，有扞格而不相入者，则诿之于方音，甚不然也。五音言语不通，知其一而不知其它，是之谓拘于方。如“实”，神质切，亦读如“满”；“久”读如“九”，亦读如“几”。《易传》皆兼用之，此正圣人不拘方音之证。“民、平、天、渊”亦犹是耳，顾可以轻议圣人哉？

〔清〕钱大昕《潜研堂文集·卷十五》，8—5页。

乙3—4·7 孔广森论古韵通合

案，此类内“令、苓、零”三字，《诗》独多通入真韵。顾氏遂据《邶风》之“榛、苓”，《鄘风》之“零、人”，《齐风》、《秦风》之“颠、令”断为从令之字，古唯有邻音。其实小宛题彼脊“令”未尝不与“鸣、征、生”同用，而不宁不令亦未尝非一句两韵也。顾氏谓楚词“悼芳艸之先零”句始误入青韵，殊不然，“领”字亦从令，“四牡项领”独非入静韵者乎？《左传》引逸诗“讲事不令，集人来定”，藉幸不为夫子所删，固亦在《风雅》之中，顾氏所未敢訾也。若《仪礼·冠》辞“以岁之正，以月之令”，则且先于列国之风久矣。大氐真清音本相近，顾氏所谓吴人读耕清青皆作真音者是也。《三百篇》审音较精，故通者较少。然“巧笑倩兮，（青以生得声，倩以青得声，《唐韵》收在四十六径是也。其三十二霰又重见，乃误以古通韵为正韵耳。）美目盼兮”，“无竞维人，四方其训之，不显维德，百辟其刑之”，并确然为两部合用。《易·系辞》以“身”与“成”同用，而“我闻其声，不见其身”，《何人斯》寔有之。《讼彖传》以“渊”与“成、正”同用，而“鼗鼓渊渊，嘒嘒管声”，《那》寔有之、《革彖传》、《兑彖传》以“人”与“成、贞”同用，而“百室盈止，妇子宁止”，续古之人《良耜》寔有之。《文言》及《乾》、

《大畜》彖传数以“天”与“命、形、成、平、情、精、宁、贞、正”等通用，而“瞻卬昊天，有嘒其星”，《云汉》宜有之。（《云汉》八章皆不换韵，则首章“天、人、臻、牲、听”亦通为一韵矣。）其在屈宋，则“名”可以韵“均”，可以韵“天”，（《离骚》：皇览揆余于初度兮，肇锡余以嘉名。名余曰正则兮，字余曰灵均。《九章》：尧舜之抗行兮，瞭杳杳而薄天。众谗人之嫉妒兮，被以不慈之伪名。）“荣”可以韵“人”，（《远游》：嘉南州之炎德兮，丽桂树之冬荣。山萧条其无兽兮，野寂寞其无人。）“生”可以韵“身”，（《卜居》：宁正言不讳以危身乎，将从俗富贵以媮生乎？）“清、平、生、怜、新、人”可以错然相韵。（《九辨》：寂寥兮收潦而水清，憯悽增欷兮薄寒之中人，怆怳圹悢兮去故而就新。坎廪兮贫士失职而志不平，廓落兮羁旅而无友生，惆怅兮而私自怜。）《春秋经》“年夫”，左氏作“佞夫”。《仪礼》今文“扃”为“铉”。《考工记》凡行“奠水”，郑司农读为“停水”。《尧典》“平章百姓”，漆书古文作“辩章”，“平在朔易”，《史记》作“便在伏物”。刘向校《列子》序云：或字误以“尽”为“进”，以“贤”为“形”。似此皆二类通合之证，但所通合多在真先鲜及文殷魂痕，是其清浊之微分，又不可不审耳。（《说文》“䢼”读若“宁”，“骗”读若“苹”，“趟”读若“茕”，“臤”读若铿锵之“铿”，古文以为“贤”字。）

〔清〕孔广森《诗声类·卷二》，中华书局1983年版，第4—5页。

乙8—4·8　孔广森论《诗》幽宵通幽之通

诗发诸讴歌，播诸管弦，固以声为重者也。窃意先圣删《诗》，匪特研乎辞义而已，虽文字音韵，必取其粹者焉。《左传》国子赋“辔之柔矣”，今《逸周书》有其辞云：马之刚矣，辔之柔矣，马亦不刚，辔亦不柔，志气麃麃，取与不疑。之宵幽三部竟杂然并用。而删定所存三百五篇，则未见有是。（冬侵蒸类亦但有两部同用者，无三部同用者。）唯幽与宵通者七见，《鄘·柏舟》之“舟、髦”也，《君子阳阳》之“陶、翿、敖”也，《载驱》之“滔、儦、敖”也，《七月》之“葽、蜩”也，《正月》之“高、局”也，《民劳》之“休、逑、

慠、忧”也，《抑》之“酒、绍”也。幽与之通者八见，《杕杜》之“好、食”也，《七月》之“穋、麦”也，《楚茨》之“告、祀”也，“备、戒、告”也，《思齐》之“造、士”也、《抑》之“告、则”也，《瞻卬》之“有、收”也，《召旻》之“茂、止”也。盖咍声侈唇言之即近宵，宵声敛唇言之即近幽，读幽又敛即为之，故诗人每每借协。而后代萧宵混合之尤错糅，抑亦由此滥觞已？

〔清〕孔广森《诗声类·卷十一》，中华书局1983年版，42—43页。

乙3—4·9　江有诰论古音正韵通韵合韵

古有正韵，有通韵，有合韵。最近之部为通韵，隔一部为合韵。《诗经》用正韵者十之九，用通韵者百中之五六，用合韵者百中之一二。计三百五篇，除《周颂》不论，其《国风》、《大小雅》、《商鲁颂》，共诗一千百十有二章，通韵六十见，合韵十余见，不得其韵者数句而已。知其合乃愈知其分。即其合用之故，而因以知古部之次第，并可知《唐韵》误合之由。

〔清〕江有诰《音学十书·古韵凡例》，见严式诲《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43册，7页。

乙3—4·10　江有诰论近者可合韵远者不可合

表中于顾氏无韵之处，悉以“合韵”当之，有最近合韵者，有隔远合韵者。有诰窃谓近者可合，而远者不可合也。何也？著书义例，当严立界限。近者可合，以音相类也；远者亦谓之合，则茫无界限，失分别部居之本意矣。

〔清〕江有诰《寄段茂堂先生书》，见严式诲《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43册，4页。

乙3—4·11　夏燮论合韵

段氏谓古有合韵，其说是矣。然近者可合，远者必不可合。段氏则不论远近，凡有同用者，概归之合韵，而十七部之围溃矣。燮谓古人之音有迭声，有转声；迭声者，若脂之与支，幽之与侯，东之与蒸侵；转声者，若之之与幽，幽之与宵，脂之与文，支之与歌。凡合韵者，以此二类求之。迭声音多近似，然亦须审其远近，如东与蒸迭，

不与真迭；蒸与侵迭，不与耕迭；耕与真迭，不与东蒸侵迭。若夫转声多取异部，如“参差”、“熠燿”、“流离”、“绵蛮”之类。转之近者可合，转之远者必不可合。方音不能变，虽在古人不免也。至假借之字，或取同部，或取异部。如“我是用急”，“急”为“戒”假借，“其大有颙”，“颙”为“容”之假借，“捄之陾陾”，“陾”为“仍”之假借，“饮酒之饫”，“饫”为“怄”之假借。若概以为合韵，则未免治丝而棼之矣。盖顾氏、江氏但论变音，不言合韵，段氏则论合韵，不言变音。要知合韵者即变音之滥觞，变音者又合韵之展转淆混者也。鄙见谓必《三百篇》娄见娄合，又审其音之侈侈洪细不甚悬绝，然后定其为合韵，不得因一二字之偶合而自乱其例也。

〔清〕夏燮《述均·卷二·论合韵》，1930年北平富晋书社版，1页。

乙3—4·12　刘逢禄论同入通合

段氏以异平同入为合韵之枢纽，其义极精。如东屋、阳鱼、蒸之、耕支、真脂、元未灰以同入通合者无论矣。侵与灰不近也，而侵之入缉与灰之入职则相近，故“急、入”可协“饬、服、国、式”（《六月思齐》）。支与鱼不近也，而鱼之入在昔，支之入在锡，故“释”可协“积、击、策、适”、“狄”（亦声锡韵）可协“髢、揥、晰、帝”。以此类推，同入通合之理可得其大概矣。

〔清〕刘逢禄《诗声衍·条例（四）·论入声分部》，1896年思贤书局刊本，6页。

乙3—5　音转问题

乙3—5·1　戴震论音转

有微转而不出其类者，如真谆于先仙，脂于皆，蒸于登，之于咍，幽于侯，支于佳，鱼虞于模，侵于覃。有转而轶出其类、递相条贯者，如蒸登于东，之咍于尤，职德于屋，东冬于江，幽侯于萧，屋烛于觉，阳于庚，药觉于陌麦锡，歌于麻，鱼虞模于麻，铎于陌。及旁推交通，如真于蒸及青，寒桓于歌戈，之于真及支，幽侯于虞，屋烛于锡，宵于魂及之，支佳于麻，歌于支佳，模于支，侵凡于东。其共入声互转者，如真文魂先于脂微灰齐，换于泰，咍于登，侯于东，

厚侯于讲绛，支于清，模于歌戈。此声气敛侈出入之自然，知此则无疑于古今异言·五方殊语矣。

〔清〕戴震《声韵考·卷三》，见严式海《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34册，9—10页。

乙3—5·2　戴震论以正转定其相配及次序

第九、第十、第十一，此三部之次，观江从东冬流变，庚从阳唐流变，得其序矣。东韵字有从蒸登流变者，而列为第六部，隔越七、八两部。尤从之咍流变，萧从尤幽流变，而以萧宵肴豪处之咍后，尤幽侯前，未知音声相配故耳。

支佳韵字虽有从歌戈流变者，虞韵字虽有从侯幽流变者，皆属旁转，不必以例正转。其正转之法有三：一为转而不出其类，脂转皆，之转咍，支转佳是也；一为相配互转，真文魂先转脂微灰齐，换转泰，咍海转登等，侯转东，厚转讲，模转歌是也；一为联贯递转，蒸登转东，之咍转尤，职德转屋，东冬转江，尤幽转萧，屋烛转觉，阳唐转庚，药转锡，真转先，侵转覃是也。以正转知其相配及次序，而不以旁转惑之。以正转之同入相配定其分合，而不徒恃古人用韵为证。仆之所见如此。盖援古以证其合，易明也；援古以证其分，不易明也。古人用韵之文传者希矣，或偶用此数字，或偶用彼数字，似彼此不相涉，未足断其截然为二、为三也。况据其不相涉者分之，其又有相涉者，则不得不归之合韵，是合韵适以通吾说之穷。故曰：援古以证其分，不易明也。

〔清〕戴震《答段若膺论韵》，见《戴东原集·卷4》上海商务印书馆缩印经韵楼刊本，44—45页。

乙3—5·3　戴震论声转

参伍之法，“台、余、予、阳”，自称之词，在次三章；“吾、卬、言、我”，亦自称之词，在次十有五章。截四章为一类，类有四位。三与十有五，数其位皆至三而得之，位同也。凡同位为正转，位同为变转，“尔、女、而、戎、若”，谓人之词，“而、如、若、然”，义又交通，并在次十有一章。《周语》“若能有济也”，注云：“若，乃也。”《檀弓》“而曰然”，注云：“而，乃也。”《鲁语》“吾

末如之何”，即“奈之何”，郑康成读“如”为“那”。曰“乃”，曰“奈”，曰“那”，在次七章。七与十有一，数其位亦至三而得之。若此类，遽数之不能终其物，是以为书明之。凡同位则同声，同声则可以通乎其义；位同则声变而同，声变而同则其义亦可以比之而通。更就方音言，吾郡“歙”邑读若“摄”（失叶切），唐张参《五经文字》、颜师古注《汉书地理志》已然。“歙”之正音读如“翕”，“翕”与“歙”，声之位同者也。用是听五方之音及少儿学语未清者，其展转讹溷，必各如其位，斯足证声之节限位次，自然而成，不假人意厝设也。

〔清〕戴震《转语二十章序》，《戴东原集·卷4》，上海商务印书馆缩印经韵楼刊本，56页。

乙8—5·4　段玉裁论古十七部本音

《三百篇》音韵，自唐以下不能通，仅以为协音，以为合韵，以为“古人韵缓，不烦改字”而已。自有明三山陈第深识确论，信古本音与今音不同，如凤鸣高岗而啁噍之喙尽息也。自是顾氏作《诗本音》，江氏作《古韵标准》。玉裁抱残守阙，分别古音为十七部。凡一字而古今异部，以古音为本音，以今音为音转。如“尤”读“怡”，“牛”读“疑”，“丘”读“欺”，必在第一部而不在第三部者，古本音也。今音在十八尤者，音转也。举此可以隅反矣。

第一部之韵，音转入于尤。第三部尤幽韵，音转入于萧宵肴豪。第四部侯韵，音转入于虞。第五部鱼虞模韵，音转入于麻。第六部蒸韵，音转入于侵。第七部侵盐韵，音转入于覃谈咸衔严凡。第二部至第五部，第六部至第八部，音转皆入于东冬钟。第九部东冬钟韵，音转入于阳唐。第十部阳唐韵，音转入于庚。第十一部庚耕清青韵，音转入于真。第十二部真先韵，音转入于文欣魂痕。第十三部文欣魂痕，音转入于元寒桓删山仙。第十三部、第十四部，音转皆入于脂微。第十五部脂微齐皆灰韵，音转入于支佳。第十六部支佳韵，音转入于脂齐歌麻。第十七部歌戈韵，音转亦入于支佳。此音转之大较也。

四江一韵，东冬钟转入阳唐之音也。不以其字杂厕之阳唐，而别为一韵，系诸一东二冬三钟之后。别为一韵，以著今音也；系诸一东

二冬三钟之后，以存古音也。长孙纳言所谓酌古沿今者是也。其例甚善，而他部又未能准是例，惟二十幽一韵为尤韵将转入萧之音，十九臻一韵为真韵将转入谆之音，亦用此例之意。

《说文》而下，《字林》所载，即多《说文》所无。苟有合于“指事”，“象形”，“形声”、“会意”之法，考文者所不废也。《三百篇》后，孔子赞《易》，老子言《道德》五千余言，用韵即不必皆同《诗》。汉代用韵甚宽，离为十七者，几不可别识。晋宋而降，迄于梁陈，音转音变，积习生常，区别既多，陆韵遂定。皆古今声音之自然，考文者不能变今音而一反诸三代也。

〔清〕段玉裁《六书音均表》，见《说文解字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版，814—815页。

乙3—5·5 段玉裁论古十七部音变

古音分十七部矣，今韵平五十有七，上五十有五，去六十，入三十有四，何分析之过多也。曰：音有正变也，音敛侈必适中，过敛而音变矣，过侈而音变矣。之者，音之正也，咍者，之之变也。（如同一台声，而“怡、饴”在之韵，“咍、怠”在咍海韵。）萧宵者，音之正也，肴豪者，萧宵之变也。（如同一肖声，而“宵、消”在宵韵，“梢、旓”在肴韵。同一高声，“歊”在宵韵，“蒿、膏”在肴韵。）尤侯者，音之正也，屋者，音之变也。（入声沃烛为正音，屋韵过侈为变音。）鱼者，音之正也，虞模者，鱼之变也。（如“都”古音“猪”、“荼”古音“舒”之类。）蒸者，音之正也，登者，蒸之变也。（如去声韵目，“证、嶝”二字皆登声。“嶝”字古音音同“证”。）侵者，音之正也，盐添者，侵之变也。（如“廉”古音“林”，“占”古音“针”。）严凡者，音之正也，覃谈咸衔者，严凡之变也。（严凡犹第十四部之元韵，覃谈咸衔犹第十四部之寒桓删山也。侵犹第十二部之真韵，盐添犹第十二部之先韵。）冬钟者，音之正也，东者，冬钟之变也。（钟为正音，冬韵稍侈，东韵过侈。）阳者，音之正也，唐者，阳之变也，耕清者，音之正也，庚青者，耕清之变也。（庚音侈，青音敛。）真者，音之正也，先者，音之变也。（如“田”古音“陈”，“填”古音“尘”之类。）谆文欣者，

音之正也，魂痕者，谆文欣之变也。（如魂，云声，“云，芸、妘、沄”在文韵，痕、艮声，“垠、龈”在欣韵。）元者，音之正也，寒桓删山仙者，元之变也。脂微者，音之正也，齐皆灰者，脂微之变也。支者，音之正也，佳者，支之变也。歌戈者，音之正也，麻者，歌戈之变也。大略古音多敛，今音多侈。之变为咍，脂变为皆，支变为佳，歌变为麻，真变为先，侵变为盐，变之甚者也。其变之微者，亦审音而分析之。音不能无变，变不能无分。明乎古有正而无变，知古音之甚谐矣。

〔清〕段玉裁《六书音均表》，见《说文解字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版，815页。

乙8—5·6　钱大昕论转音

问：毛公《诗传》既不破字，何以知其有转音？

曰：《大雅》“伣天之妹”，《韩诗》“伣”作“磬”，而毛亦训为“磬”，音随义转，即读为“磬”矣。《小雅》“外御其务”，《左传》“务”作“侮”，而毛亦训为“侮”，即读如“侮”矣。《郑风》“方秉蕳兮”，毛训“蕳”为“　”，《说文》有“蘭”无“蕳”，知“蕳”读如“蘭”也。《卫风》“能不我甲”。《韩诗》“甲”作“狎”，毛亦训为“狎”，即读如“狎”也。《小雅》“神之弔矣”，毛训为“至”，“弔”与“质”为韵，是读“弔”为“至”也。毛无破字，其说盖出于王肃。肃欲与郑立异，故于郑所破之字必别为新义，虽自谓申毛，未必尽得毛旨也。试以它经证之。“赓”之正音当如“庚”，而《书》“乃赓载歌”即从“续”音，《说文》续，古文作赓。是汉《古文尚书》读“赓”为“续”矣，“丱”之正音当近“贯”，故《齐风》以“丱”与……“弁”为韵，而《周礼》“丱人”借“丱”为“矿”。《说文》：磺或作丱。此依《周礼》读，非谓《诗》“总角丱兮”亦当读为“磺”也。“赓、续”以义转，“丱、矿”以声转，此古经转音之例。魏晋以后，此义不讲，而读经者动多窒碍矣。

〔清〕钱大昕《潜研堂文集·卷十五》，9页。

乙8—5·7　钱大昕论无不可转之声有必不可通之韵

足下又谓：声音之理，分之为十七部，合之则十七部无不互通。盖以《三百篇》间有歧出之音，故为此通韵之说，以弥缝之。愚窃未敢以为然也。古有双声，有迭韵。"参差"为双声，"窈窕"为迭韵。喉、腭、舌、齿、唇之声同位者，皆可相转。"宗"之为"尊"，"桓"之为"和"，是也。声转而韵不与之俱转，一纵一横，各指所之，故无不可转之声而有必不可通之韵。不得以"熙然"之转"彭亨"，而通庚于豪；"无俚"之转"无聊"，而通之于萧；字母之转泥母，而通齐于青也。古人之音固有若相通者，如真与清，东与侵。间有数字相出入，或出于方言，或由于声转。要皆有脉络可寻，非全部任意可通。至如"周原朊朊"，《韩诗》作"腜"，正与"饴"、"兹"韵。"歌以讯之"，王逸注《楚词》引作"谇"，正与"萃"韵，字形相似，不无转写之伪。足下既考古而正经文之讹，而又兼存此传讹之音以为通转之例，大道之多歧，必自此始矣。

〔清〕钱大昕《潜研堂文集·卷三十三·与段若膺书》，5—6页。

乙8—5·8 钱大昕论正音转音

问：顾氏论古音，皆以偏旁得声，合于《说文》之旨。然亦有自相矛盾者：如"旂、沂、圻"，皆以从"斤"为古音，则"近"亦从"斤"也，乃援《诗》"会言近止"与"偕"、"迩"韵，谓古音"记"，当改入志韵，何邪？

曰：凡字有正音，有转音。"近"既从"斤"，当以其隐切为正，其读如"几"者转音，非正音也。如"硕人其颀"，亦"颀"之转音，《礼记》"颀乎其至"，读"颀"为"恳"者，乃其正音耳。"倩"从"青"而与"盼"韵，"颙"从"禺"而与"公"韵，"实"从"贯"而与"室"韵。"傚"从"叕"而与"逑"韵，皆转音。《礼记》"相近于坎坛"，郑康成读"相近"为"禳祈"，"祈"未必可读"近"也。《三百篇》用韵之字不及千名，乌能尽天下之音？顾氏但以所见者为正，宜其龃龉而不相入矣。"仇"从"九"声，古人读"九"本有"纠"、"鬼"二音，故《关雎》以"仇"韵"鸠"，《兔罝》以"仇"韵"逵"。顾氏不知"九"有二音，乃谓"仇"当

有二音，如“母”、“戎”、“兴”、“殄”之类，然《三百篇》中亦不过四五字而已。予谓《三百篇》中转音之字甚多，《七月》之“阴”，《云汉》之“临”，《荡》之“谌”，《小戎》之“骖”，《车攻》之“调”、“同”，《桑柔》之“瞻”，《文王》之“躬”（《释诂》：“躬，身也。”），《生民》之“稷”，《北门》之“敦”，《召旻》之“频”，《正月》之“局”，皆转音也。毛公诂训传每寓声于义，虽不破字，而未尝不转音。《大小旻》之“是用不集”，训“集”为“就”，即转从“就”音；《鸳鸯》之“秣之摧之”，训“摧”为“莝”，即转从“莝”音；《瞻卬》之“无不克巩”，训“巩”为“固”，即转从“固”音；《载芟》之“匪且有且”，训“且”为“此”，即转从“此”音。明乎声随义转，而无不可读之诗矣。识字当究其源。源同则流不当有异。“求”本衣裘字，借为求与之义，“求”、“祈”声相近，故又有渠之切之音，后人于“求”加“衣”，仍取“求”声，非“衣”声也。“求、裘”本一字，而顾氏析而二之，若鸿沟之不可越；且同一从“求”之字也，而读“俅”为渠之切，读“銶、絿”为巨鸠切；同一从“九”之字也，而读“仇”为渠之切，读“鸠”为居求切，不知“求”、“九”元有两音也。……“黍稷”字本在德职韵，而《生民》首章“稷”与“夙”、“育”韵，读如“谡”者，“稷”之转音也。《简兮》以“翟”与“籥”、“爵”韵，《君子偕老》则与“髢”、“揥”韵，考“褕翟”、“阙翟”字或作“狄”，“狄”有“剔”音，正与“髢”协，是“翟”有两音也。“旧”与“舅”，皆从“臼”声，《三百篇》中“舅”与“咎”韵（《伐木》），亦与“首”、“阜”韵（《頍弁》），“旧”与“时”韵（《荡》），亦与“里”、“哉”韵（《召旻》），“舅”从正音，“旧”从转音也。知一字不妨数音，而辨其孰为正，孰为转，然后能知古音。知《三百篇》之音，然后无疑于《易》音。予盖深爱顾氏考古之勤，而惜其未达乎声音之变也。

〔清〕钱大昕《潜研堂文集·卷十五》，7—8页。

乙3—5·9　孔广森论阴阳对转

窃尝基于《唐韵》，阶于汉魏，跻稽于二雅三颂十五国之风，而

绎之，而审之，而条分之，而类聚之，久而得之，有本韵，有通韵，有转韵。通韵聚为十二，取其收声之大同。本韵分为十八，乃又剖析于敛侈清浊豪厘纤眇之际，曰元之属，耕之属，真之属，阳之属，东之属，冬之属，侵之属，蒸之属，谈之属，是为阳声者九，曰歌之属，支之属，脂之属，鱼之属，侯之属，幽之属，宵之属，之之属，合之属，是为阴声者九。此九部各以阴阳相配，而可以对转。其用韵疏者，或耕与真通，支与脂通，蒸侵与冬通，之宵与幽通。然所谓通者，非可全部混淆，间有数字借协而已。

〔清〕孔广森《诗声类·卷一》，中华书局1983年版，第1页。

乙3—5·10　孔广森论阴阳九部互转

余既创获阴阳九部互转之理，略表出十数字，未敢偏执所见，更昔人之成。读《大雅》僮威方作，虽复续著于韵例，然展帙触绪，尚多遗蕴。《诗》之语助，不出支之鱼歌四部，（支部“只、斯”，之部“之、而、哉、思、止、矣、忌”，鱼部“且、女”，歌部“猗、兮、也、我”。）而无阳声之字。其“焉”字，有用为助句者，即当改读于何反音。（《北门》末三句上字“焉、为、何”相协，下字“之、哉”相协。）“遵彼汝坟”，可以首句起韵，（读若贲赫之贲。）“瑳兮瑳兮”，以玼翟例之，似亦韵句，（读若瑑）“田畯至喜”，“畯”从夋，本读如酸，……转读如梭，与“同我”之“我”、“馌彼”之“彼”（音簸）作句中韵，（《诗》例，一章两节而上节句多者，下节每有加韵，如《斯干》四章，“翼、棘、革”，三句三韵，“翚、飞、跻”，二句亦三韵，《皇矣》八章“临冲闲闲”节七句尚有“是类是祃”一句不韵，“临冲茀茀”节五句而加以“是伐”、“是绝”，转得七韵。《七月》首章及六章皆上节六句，下节五句，彼则“采荼薪樗”“荼”字有韵，此则三半句用韵，皆所以疏引其声，使与上相称。）“或湛乐饮酒，或惨惨畏咎”，……亦句中韵矣。（下两半句“入”字“事”字相协，《思齐》“不谏亦入”，又得其证。）《周颂》最难读，《般》之一篇，以“陟其高山”与“允犹翕河”为韵，此寒山之转协歌麻者，“时周之命”与“裒时之对”

为韵，此震滔之转协至队者。（“命”古音在震韵。）今人未之或知也，孚帚之意，覆瓿之语，谁其哀之，以俟神瞽。

〔清〕孔广森《诗声类·后记》，中华书局1983年版，64页。

乙3—5·11　孔广森论阳唐与鱼模多互相转

按：阳唐为鱼模之阳声，二韵多互相转。如“亡”可通为“无”，“荒”可通为“幠”，（《尔雅》注引《诗》“遂幠大东”。）“放”可通为“甫”，（《考工记》“陶旊”，先郑读为甫始之“甫”，后郑读为放于此乎之“放”。）“莽”有“姥”音，“广”有“鼓”音，（《乐记》“进旅退旅,和正以广”是也。《说文·弓部》“彉”，从弓、黄声，若读郭。古无入声，郭音即近鼓，此与掠字从京而读略者同理。二字皆当在十九铎，今掠字入十八药则误也。顾氏必谓掠止当有亮音，亦未尽其蕴。）“迎”有“遌”音。（《离骚》：百神翳其备降兮，九疑缤其并迎。皇剡剡其扬灵兮，告予以吉故。迎训遌，音就如遌。推此则卬之训吾，阳之训予，或亦皆可转读与？）举一隅，余不胜悉也。故阳之与东，若鱼之与侯，自汉魏之间鱼侯混合为一，东阳遂亦混合为一。似《吴越春秋》、《鱼策传》往往有之漫假，而四江全韵且沦于阳唐矣。若《离骚》“余独好脩以为常，岂余心之可惩”，则本“恒”字，汉人避讳，改为“常”耳，慎勿又据以为阳可通蒸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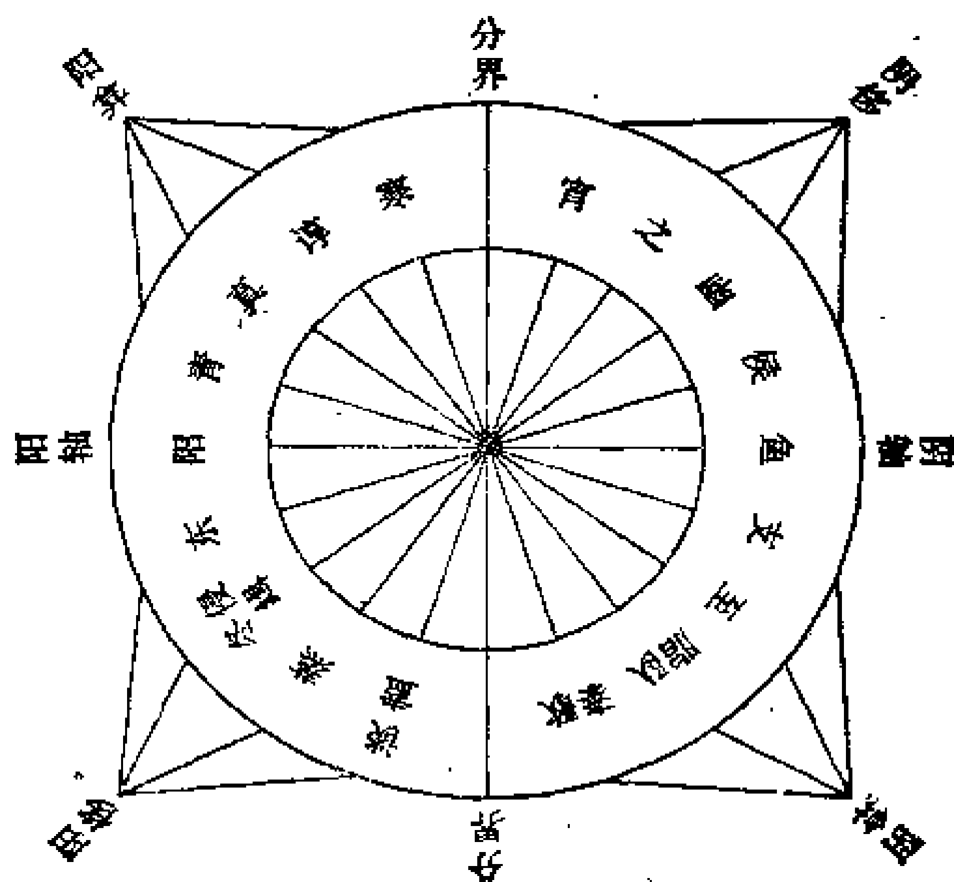
〔清〕孔广森《诗声类·卷三》中华书局1983年版，10—11页。

乙3—5·12　邹汉勋论韵变

韵类之变见经传者，凡相生之属二十，相次之属十五，其余则虽可变而未变也。五韵韵三之而十五，十五而遍交凡二百二十五。本音十五，顺交者百五，逆交者百五。去其逆，存其顺合之本音，凡正变百二十，正音十五，同韵而应者十五，余九十则五韵交也。五韵之交，今得四十变焉。四十之变，一二字居多，半韵者韵各二焉。于宫，则元曷祭之变歌戈也，于商，则蒸登之变东侵也；于角，则侯虞之变元曷祭也；于徵，则歌麻之变脂皆也；于羽，则东侵之变侯虞

也。此相生者也，相生者、皆自中而转。又有宫下商角之上以副之，凡八转。于宫，则鱼模之受侯虞；于商，则耕青之受支佳；于角，则真先之受耕青；于徵，则脂皆之受真先；于羽，则尤幽之受之咍也。此相次者也，相次而居下者，宫下商也，商下角也，徵下羽也，羽下变宫也。商角羽变宫相次，故通转。若商下之角，角下之变徵，徵下之变羽，三者不相次，故不通转。羽下之变宫与宫下之商亦然。居上咸相次，宫商一，角徵二，羽宫三，皆通转，而角徵居中，且春夏相次，故通者为尤多。上下互交，则角上之于商下。角居中，授极于下，中和不亢之道也，中土生不主次，至于羽声之极而生次，两主焉。以中交上亦变道也。相次者凡五转，又有宫商羽宫之上以副之，凡七。相生者五，相次者五，合之而十者十变也，为诸变之所归。变

成均图



而居者也。其余则皆变而不居。变而对上中下者，正也，不值者，韦宏嗣所云急疾呼先自其韵变缓急，再用疾徐而变也。凡不居者，咸以急疾交之例，再变而归于所居。故变虽九十，而以十为断。

〔清〕邹汉勋《五韵论下·十五类三十论》《新化邹氏学艺斋遗书之二》，31—32页。

乙3—5·13　章炳麟论对转旁转等

阴弇与阴弇为同列。

阳弇与阳弇为同列。

阴侈与阴侈为同列。

阳侈与阳侈为同列。

凡同列相比为近旁转。

凡同列相远为次旁转。

凡阴阳相转为正对转。

凡自旁转而成对转为次对转。

凡阴声阳声虽非对转，而以比邻相出入者，为交纽转。

凡隔轴声者不得转，然有间以轴声隔五相转者，为隔越转。

凡近旁转、次旁转、正对转、次对转为正声。

凡交纽转、隔越转为变声。

孔氏《诗声类》列上下两行，为阳声阴声。其阳声即收鼻音，阴声非收鼻音也。然鼻音有三孔道，其一侈音，印度以西皆以半摩字收之，今为谈蒸侵冬东诸部，名曰撮唇鼻音（古音蒸侵常相合互用，东谈亦常相合互用，以侵谈撮唇，知蒸东亦撮唇。今音则侵谈撮唇，而蒸东与阳同收，此古今之异。）；其一弇音，印度以西皆以半那字收之，今为青真谆寒诸部，名曰上舌鼻音；其一轴音，印度以央字收之，不待撮唇上舌，张口气悟，其息自从鼻出，名曰独发鼻音。夫撮唇者使声上扬，上舌者使声下咽，既已乖异，且二者非故鼻音也，以会厌之气，被闭距于唇舌，宛转趋鼻以求泄宣，如河决然。独发鼻音则异是。印度音摩那皆在体文，而央独在声势，亦其义也。谈蒸侵冬东诸部，少不审则如阳，然其音之自别。《释名》云：风，沇豫司冀横口合唇言之，风，氾也；青徐踧口开唇推气言之，风，放也。放在阳为开唇，风氾侵在

谈为合脣，区以别矣，焉可怃也。夫阳声弇者，阴声亦弇，阳声侈声，阴声亦侈，阳声轴者，阴声亦轴。是故阴阳各有弇侈而分为四，又有中轴而分为六矣。不悟是者，鼻音九部，悉似同呼，不能得其鰓理。今江河之域，撮唇鼻音，收脣亦似半那字，惟交广以半摩字收之。此于声音大剂，能条理始终矣。然鱼者闭口之极，阳者开口之极，故阳部与阳侈声、阳弇声皆旁转。（阳部转东者，如《老子》以“盲、爽、狂”与“聋”为韵，及“泱、漭”音转，“伀钟作章，是也。转侵冬者，如《汉书·李广传》“诸妄校尉”，张晏释“妄”为“凡”。《说文》训“访”为“泛谋”。《释名》训“风”为“放”。《易·朋》“盍臧”或为“盍簪”，或为“盍宗”。又“商”转为“宋”。《周颂》以“崇、皇”为韵。是也。转蒸者，如“扬觵”作“滕觵”，“未尝”即“未曾”，又“彊”通作“弫”，是也。转谈者，如《大雅》以“瞻、相”为韵，《商颂》以“滥、皇”为韵，及“镜”转作“鑑”，是也。此与阳侈声之转也。转青也，如《礼经》“并”亦作“併”，又“将”借为“请”、“丁、鼎”借为“当”，是也。转真者，如“萌、甿”，“氓”即“民”，“榜”称“篇”，今字“扁”亦为“榜”，又楄部训方木，是也。转淳者，如《易传》以“炳、君”为韵，《尔雅》……“芳”转为“芬”，“防”转为“坟”，是也。转寒者，如“磺人”作“卝人”，舜妃“女英”，帝系篇作“女匽”，《说文》“祥”读若“普”，是也。此与阳弇声之转也。）鱼部与阴侈声、阴弇声皆旁转。（鱼部转侯者，如“武”借为“拊”，“傅”借为“坿”，是也。转幽者，如甫声字为“牖”，《大雅》以“恼”韵“休、逑、忧”，是也。转之者，如“民虽靡朊”作“民虽靡膴”，又“怃、谋”同训，“谟、谋”同训，是也。转宵者，如“牺牲不略”作“牺牲不劳”，古文以“臭”为“泽”，又《汉书》“暴室”亦作“薄室”，《诗》之“暴虎”即为“搏虎”，是也。此与阴侈声之转也。转支者，如“迹”，籀文作“速”，“狄”字今从亦声……转至者，如《方言》云，迹迹。屑屑，不安也，二语相转。黍、数，粘也，二语相转。又“拮据”为连语，《释诂》“皵”又训“固”，《广雅》“石”训为“擿”，贾子亦云提石，而“擿”字自《诗笺》已作“掷”也。转脂者，如

《说文》"胥读若细"，婿本言谞，故字或作壻，假谞为之，而今读若细。又《史记·匈奴列传》"黄金胥纰"，《汉书》作"犀比"，《战国策》言"师比"，是也。转队者，如《说文》"荩"训"郁"，"佀"训"拙"，又"鼓造"为"屈造"，《魏略书》徐庶白垩涂面作"白垩突面"，是也。转泰者，如"于、越"同训，又《释名》称草圆屋曰"蒲"，即草舍之"庱"字，是也。转歌者，如"貉"字小篆作"驾"，削瓜日华之，借为捣之，又"何"亦作"胡"，读如"诈"，是也。此与阴弇声之转也。）余势未已。阳与阴弇声旁转，极于寒矣，又从寒以对转而得泰。（如"对扬"亦作"对越"，"戚扬"借为"戚戊"，是也。阳与阴侈声旁转，极于谈矣，又从谈以对转而得宵。（如"駫駫牡马"，亦作"骁骁牡马"，又"枉"转为"夭"，"量"转为"料"，是也。）鱼与阴弇声旁转，极于歌矣，又从歌以对转而得寒。……"无"作"曼"，"乌"作"安"，"跛扈"作"畔援"、"魁梧"作"魁岸"，是也。）鱼与阴侈声旁转，极于宵矣，又从宵以对转而得谈。（如古文"扈"作"屿"，从"马"声。草木之华为马，音转为扈，为华。又"敔"从古声，"棤"读若"芟"，是也。）夫惟当轴处中，故兼摇弇侈之声与之交捷。其弇侈者为轴所隔，则交捷之涂绝矣。孔氏所表，……由不知有轴音故，使经界华离，首尾横决，其失一也。缉盍二部，虽与侵谈二部有别，然交广人呼之，同是撮唇，不得以入声相格，孔氏以缉盍为阴声，其失二也。对转之理，有二阴声同对一阳声者，有三阳声同对一阴声者，复有假道旁转以得对转者，（此所谓次对转，若东亦与幽对转，是假道于冬侵也。至亦与青对转，是假道于支也。支脂亦与寒对转，是假道于歌泰也。之亦与冬侵缉对转，是假道于幽也。）非若人之处室，妃匹相当而已。孔氏所表，欲以十八部相对，伉叙不踦，有若鱼贯，真谆二部势不得不合为一，拘守一理，遂令部曲混淆，其失三也。今为圜则正之，命曰成均图。成均图者，大司乐掌成均之法，郑司农以均为调，古之言韵曰均，如陶均之圆也。

东冬旁转。如"穷"字，本在冬部，然《诗》"言不宜空"，我师傅以"空"为"穷"，又"穷乏"、"空乏"，其义大同，亦语之

转也。“中”字，本在冬部，而钟子期亦作中旗。“洚”字，本在冬部，而洚水亦即洪水是也。

东与侵旁转。如“含”之与“容”，“翁”之称“琴”是也。“凡”声之字，“风、芃、凤”辈，今皆读入东部。

冬侵二部同居而旁转，故“农”字音转则为“男”，“戎”字音转则为“荏”（《释草》“戎菽”谓之“荏菽”。），临冲作隆冲，隆虑作林虑。

缉侵本可为平入，以《三百篇》用韵有分，故今亦分为二。若夫及声为今，甚声为甚，厌厌或为愔愔，拾沈即是拾汁，其相通转亦最亲也。

冬蒸旁转。如“营”，本在冬部，或作“苳”，则读入蒸部。布八十缕为升，本在蒸部，转为緵稯宗，则读入东冬二部是也。

侵蒸旁转。如“凤”，本作“朋”，在蒸部，小篆从凡声，则入侵部。……

蒸谈旁转。如“朋”字，亦转作“窆”，是也。

谈亦与东旁转。（次旁转。）故“窆”又书作“封”矣。熊从炎声，本在谈部，张升反论以“鲧化为熊”韵“积灰生蝇”，则读入蒸部。

谈盍二部，其分亦如侵缉，乃如“占、耴”二声常相转，故“拈揶”同训，“钻、锸”同训，其相通转，亦最亲也。

东蒸亦有旁转。如“送”，从“倴”得声，而《诗》以韵“控、丰、巷”。“囱”声之字，乃有“曾、层、蹭、赠”是也。

东谈亦有旁转。若坎侯即空侯。《史记》书“张孟谈、赵谈”作“张孟同、赵同”，是也。

冬谈亦有旁转。如“函谷”作“降谷”（郑康成《尚书注》）。谗鼎作崇鼎，是也。

侵谈亦有旁转，如“函”与“含”，“岩”与“嵒”，音义多相通，是也。此皆次旁转也。（以上阳侈声旁转。）

青真旁转。如“令”训为“善”，“本”借为“灵”。“颠”之与“顶”，“咽”之与“嗌”，音义相转，亦其例也。

真谆旁转。如"身、佀"皆在真部，转谆乃为"娠"。"尹、君"同声、本在谆部，而记言孚尹则借为浮筍，是又转入真部也。

谆寒旁转。如"堇"声在谆部，"难、汉"等字从之，则入寒部。"贯"声在寒部，"琨"之或字从"贯"作"瑻"，则入谆部。"薀积"或作"宛积"，"蘊席"又为"荐席"，皆其例也。

青寒亦有旁转，如"茕茕"亦作"嬛嬛"，"自营"亦作"自环"，是也。"茕茕"本作"趋趋"，则寒青皆与真相转矣。真寒亦有旁转，如"辨"本在真部，"采"本在寒部，"采"训"辨别"，则声义通矣。……青谆亦有旁转，如《诗》"巧笑倩兮，美目盼兮"，"倩"在青部，"盼"在谆部，而以为韵。子夏引《诗》，"倩、盼"又与"绚"韵，则青谆真三部相转也。此皆次旁转也。（以上阳弇声旁转。）

侯幽旁转。如"句"从"丩"声，"臞、脙"二字义同，"蜀国，汉人书作"叟"，"尗"字，汉以来皆书作"豆"，是也。

幽之旁转。如"求"声之字，皆在幽部，而《诗》中"裘"字与"梅、貍、试"为韵，则入之部。"臼"声之字，本在幽部，而鸱旧之字自古以为新旧之字，则借旧为久，读入之部。"毒"声之字，本在之部，故《尔雅·释训》以"毒"韵"德、忒、食"，然《诗》已以"毒"韵"鞠、覆、育、迪"，为幽部入声，是也。

之宵旁转。如《毛诗》"儦儦俟俟"，《韩诗》作"駓駓骙骙"。……当在之部，而《唐韵》作"莫交切"，汉时亦以"髦牛、旄牛"为称，是读"犛"入宵部也。……此皆二部相转，故其音彼此相涉也。（今语言"之"则曰"的"，是由之转宵也，言"已"则曰"了"，亦由之转宵也。）

侯宵亦有旁转。如"乘骄"作"乘驹"，车槃读蜂薮。《说文》"受"训"上下相付"，则"受、付"一语之转。《毛诗传》训"摽"为"拊心"，今人书符契之字作"票"，皆是也。侯之亦有旁转。如"咅"声在侯部，故《易》以"蔀、斗、主"为韵，而"陪、倍"诸字多读入之部。又《小雅》"鄂不"，《笺》以为"鄂柎"。《大雅》"御、应"与"附、后、奏"为韵，是也。幽宵亦有旁转。如"箾韶"

亦作“萧韶”，“皋陶”亦为“咎繇”，《鲁诗》“素衣朱绡”，《毛诗》作“素衣朱绣”，是也。此皆次旁转也。（以上阴侈声旁转。）

支至旁转。如“弟”声之字，当在支部，而读如“秩”。“寔、实”二字，春秋时已通用，汉时赵魏间亦同声呼之。八佾（今作佾）之字，《汉书》、《春秋繁露》皆作“溢”，老洫之字亦或作“溢”，是也。

至脂旁转。……“密”本训“山如堂者”，“周密”之“密”则借为“比”，故《说文》云：比，密也。是也。

脂队二部同居而旁转。旧不别出，今寻队与术物诸韵，视脂微齐，平入不同。其相转者，如“豙”从“豕”声，渠魁之字借为頯，突出之字借为自口，是也。

脂歌旁转。如“玼”作“瑳”，訾咨亦借为嗟，彼交匪敖亦作匪交，江南“柀木”或作“杫木”，是也。

队泰旁转。如“兀”在队部，“月”在泰部，而“跀”亦为“䟣”，“刖”，亦同“抓”。“出”在队部，“叕”在泰部，而“屈、诎、拙”诸字与“叕、……棳”诸字同有短义，是本一语之别，此其例也。

泰歌二部同居而旁转。如“曷”即是“何”，“訶”即是“诃”，（《说文》：訶语相诃歫也。）“揭”即是“何”，（“儋何”之“何”），“𤄷、𢧵”即“摩莎”，“蓏萎”即“果蓏”，是也。

支脂亦有旁转。如“乐只君子”作“乐旨君子”，“积之秩秩”作“穦之秩秩”。“此”从“匕”声，本在脂部，而“是、斯”二字同借为“此”，则转入支部。“示”声之字，《三百篇》多入脂部，而《周礼》以“示”为“祇”，《左氏传》“提弥明”，《公羊传》作“祁”，《史记》作“示”，则“示”亦出入支脂二部也。支泰亦有旁转。如“知、哲”二文互训通用，《荀子》“朽木不折”，《大戴礼》作“朽木不知”，是也。支歌亦有旁转。如“芰”或作“茤”、“棿”或作“輗”，是也。至泰亦有旁转。《说文》“达、达”二字，或说以为互借。“中”声之字音本如“彻”，在至支二部，（“彻”

或"鬲"声。）而"旮"乃在泰部，是也。此皆次旁转也。（以上阴弇声旁转。）

东侯对转。如"剢"从"豕"声，"容"从"谷"声，"诵"转为"读"，"洞"借为"窦"，童山即秃山，壴子即縠子，是也。

冬幽对转。如"忠"转为"周"（忠信为周），"虫"转为"肉"（虫、肉本异训，而从肉之字义与虫若同），"猫"变为"蛷"，"戮"变为"戎"，"纲"、"躬"同训，"穷"、"究"同训，是也。

侵幽对转。如禫服作导服，味道作味覃。侵从帚，而音亦与帚相转。寝训宿，而音亦与宿相转。冘豫即犹豫，集弱即柔弱，是也。

缉幽对转。如《小雅》"事用不集"即"事用不就"，《豳风》"九月叔苴"即"九月拾苴"，"匊"、"合"为一语，"匊"、"帀"为同训，皆一语之转也。今"㬎"声之字亦多读入幽部入声矣。

蒸之对转。如"载"、"乘"同训，"止"、"惩"同训，"台"、"朕"同训，"戴"、"增"同训，皆一语之转也。"倗"读如"陪"，"徵"读如"止"，"缯"亦作"绛"（从宰省声），"冰"亦作"凝"（从疑声），亦其例也。

谈宵对转。如《说文》"沙读若蔑"，"爵弁"之"爵"字本作"纔"，"浅"、"潲"同训。（《说文》无浅，以浄该之。）"嗂"、"嗛"同训，皆一语之转也。

盍宵对转。如"砭"转为"剽"（《说文》：剽，砭刺也。），"睫"转为"眇"，"捷"（《说文》训猎）转为"钞"（《说文》训叉取），"猎"转为"獠"，"擸"（《说文》训理）持转为"撩"（《说文》训理），是也。

东幽亦有对转，如"董"借为"督"，"纵"训为"缩"，"冢"之音义得于"丹"，"用"之音义同于"由"，……"雺"读如"蒙"，是也。缉之亦有对转，"急"、"亟"相借，"翌"与"翼"相借，是也。侵冬与之亦有对转，"喑噁"作"意乌"，"得失"作"中失"，是也。东之亦有对转，《公羊传》"宰上之木拱矣"，以"宰"为"冢"（宰字，《方言》作"埰"，《说文》无。）是也。（茸亦从耳声，其字在东在冬未定。此皆次对转也。（以上侈

声对转。）

青支对转。如……转而为“倴”，“趌”训半步，转而为“顷”，“耿”从“烓”声，“諀”读如“饼”，是也。

真至对转。如“臻”、“至”同训，“亲”……与“至”亦同训，皆一语之转也，“妃嫔”之与“妃匹”，“振讯”（《尔雅》、《毛诗传》皆有“振讯”之语）之与“振旮”（《说文》：旮，振旮也。），亦一语之转也。

谆与脂队对转。如三辰之辰本作示（《说文》：示下三垂，日月星也。）其祁，孔有读为辰。“春”之与“推”（《说文》：春，推也。），“屛”之与“脽”，“钝”之与“椎”（汉人称“钝”为“椎”。），“敦”之与“自”（敦丠即自丠），皆一语之转也。

寒与泰歌对转。如“宪”得声于“害”，“璿”得声于“睿”，“瓛”得声于“献”，“兑”得声于“台”，是寒泰之转也。裸读如灌，閷读如县，献尊即牺尊，桓表即和表，是寒歌之转也。

青至亦有对转，如……“平秩东作”又为“辨程”，是也。真支亦有对转，如《诗》“言麟之定”，《传》训为“颊”，本亦作“題”，《说文》：睼读若瑱。《春秋传》“西邻责言”，“责”读如“臻”，（见《集韵·十九臻》“缁诜切”下。此犹《说文》臻训车箦，“辖”、“箦”亦一声之转，必本旧读。今《释文》有侧介反与如字二读。案，责字作去声者，俗或作债，《唐韵》、《集韵》皆侧卖切，在卦韵，与“介”在怪韵有别，“侧介”必是“侧巾”之误。）是也。真脂亦有对转，如“玭”古文作“蠙”，《说文》：蹎读若指。是也。寒支亦有对转，如“解”或作“觗”，……是也。寒与脂队亦有对转，如“爟”转为“烜”，“款”从“祟”声，胾胡为肥胡，焉使作夷使，沙羡音沙夷，是也。此皆次对转也。（以上弇声对转。）

阳鱼对转。如“亡”、“无”同训，“荒”、“芜”同训，“旁”、“溥”同训，……“往”、“于”同训，“昉”（《说文》但作方）、“放”、“甫”同训，“改”、“抚”同训，“奘”、“驵”同训，皆一语之转也。（以上轴声对转。）

交纽转者云何？答曰：寒宵虽隔以空界，亦有旁转。如《大雅》

以“虐、谑、灌、蹻、蓍、謔、熇、葯”为韵。《说文》训“笔”曰“艸覆蔓”。《广雅》训“蹻”曰“健”。及夫“翰”之与“藁”，“翰”之与“稾”“翰”之为“高”，“乾”之为“臯”（《周礼》作“蘖”），……“象”之与“逃”，“谑”之与“嚣”，“溢”之与“浇”，……柬选之与挢捎，偃蹇之与夭挢（二皆见《广雅·释训》），其训诂声音皆相转也。谈盍歌泰，虽隔以空界，亦有旁转。如“井”声之字为“那”，勇敢谓之勇果，盈科借为盈坎、坎律铨也，坎又借为科，是歌谈之转也。“盍”借为“曷”，“蓋”又从“盍”，“集”从“世”声，“世”又借“叶”，是盍泰之转也。此以近在肘腋而逿阴声阳声之界，是故谓之变声也。

问曰，凡阳声之收半摩半那音者，从阴声而加之鼻音，侯幽之宵，宁不可加以半那，歌泰脂队至支、宁不可加以半摩邪？答曰，有焉，然其势不能上遂而复下堕，故阴声有隔越相转之条。宵欲对青，支欲对谈不及，则适与其阴声支宵隔越相转，故螵蛸为蟲蛸，左膘为左髀，戎狄为戎翟，自古以然。今敫声、勺声、乐声、翟声之字迤入锡韵者，由此也。之欲对真、至欲对蒸不及，则适与其阴声至之隔越相转，故古文“陑”为“囗”，“匹”亦为“臆”，宓羲为伏羲，不昵为不翻，由此也。（因之与至转，故其左右之幽宵皆附之以转，如《小雅》“神之弔矣，民之质矣”，“匹”、“质”为韵，“发彼有的”，《毛传》训“的”为“质”。“到”之音本转于“至”，而“弔”借为“到”，亦借为“至”，是宵至之转也。……《礼经》“轩辋”之字，《诗》作“轩轾”，是幽至之转也。）幽欲对谆、脂队欲对冬侵缉不及，则适与其阴声脂队幽隔越相转，故彤弓为弤弓，琱琢为追琢，迟任为周任，畴昔为谁昔，由此也。侯欲对寒、泰欲对东不及，则适与其阴声泰侯隔越相转，故朱儒为檽儒，蛛蝥为蝃蝥，乘拔为乘泭，诵说为诵数，由此也。（因侯与泰转，故其比邻之幽亦附之以转。“投壶若是者浮，”“浮”借为“罚”，亦或作“匏”，作“符”，是幽侯皆与泰转也。因侯与泰转，故其同列之宵亦附之以转，《说文：少从丿声。又：雀声之字为截。《方言》云：儁爵言懱截也。与尐正相近。……其实“小、少、尐”，古本同语耳。因泰与

侯转，故其比邻之队亦附之以转，如“绌”、“铢”同训，“柮”、“株”同训，“拙绌”与“朱愚”、“铢钝”同训，皆一语之转也。若夫“铢”训“钝”者，字本作“錭”，而“周周为短羽”，乃“几几”之借。《纬书》言“冠短用周”，亦“几”字之借与。“屈为”、“短尾”，又相传也，《毛诗传》训“屈”为“收”，则以“收”、“拘”同从丩声，本一语之转，故屈又为收矣。“句萌”或作“区萌”，与“诎”又相转也。）然其阳声亦往往效之。支宵隔五而转，青谈亦隔五而转，故《公羊经》“敬嬴”作“顷熊”。《说文》“考”读若“耿介”之“耿”，由此也。至之隔五而转，真蒸亦隔五而转，故……“矜”亦读“兢”，“胜屠”之音转为“申屠”，“四北为甸”，“甸”可读“乘”，由此也。脂幽隔五而转，谆侵亦隔五而转。参声之字为“参”，“殿屎”借为“唸吚”是也。（因谆与侵转，故其比邻之真亦附之以转，《本艸》“梣皮”作“秦皮”，是也。真又与冬转，《大雅》以“天”韵“躬”，是也。因侵与谆转，故其比邻之东亦附之以转，《大雅》以“东”韵“殷”、“辰”、“痻”，《淮南》、《史记》、《汉书》皆以“逢门”为“逢蒙”，是也。）泰侯隔五而转，寒东亦隔五而转，故“百官”为“百工”，“衮”从公声，“瞳”从童声，“钬”从彖声作“镓”，是也。其幸而合会者。宵萧有转，则《三苍》训“熛”为“迸”，《说文》训“艴”为“缥色”，《庄子》“洴澼絖”即“漂絖”，……之真有转，则《说文》……训“嫔”为“服”（与“妇同训）。是也。幽谆有转，则昷声之字为媪，享声之字为孰，《大雅》“彫弓”乃为“敦弓”，“司几筵每敦一几”，“敦”读曰“焘”，是也。侯寒有转，则《说文》“短”从豆声，巽声、需声之字往往相变。“敂关”为“款关”，“款款”为“叩叩”，是也。支谈有转，则“𠂆”有“危”（鱼毁切）、“檐”两读，《释宫》“垝谓之坫”，亦由是转，是也。至蒸有转，则《释诂》训“凌”为“溧”，《荀子》言陵谨，言节族欲陵并，即恂栗、严栗之栗（本作瑮），是也。队缉有转，则古文以“入”为“内”，以“立”为“位”，是也。泰东有转，则以“阅”为“容”（《诗》“我躬不阅”，《传》曰：阅，容也。），以“达”为“通”（达，

本“行不相遇”，无“遇”义。），以“蓬”为“坺”（蓬颗、勃壤，皆借为坺）是也。此皆奇辖错出，不别弇侈，不入旁转，对转之条，而亦成条贯，有分理，盖余分、闰位、声音之间气也，不为常率，又非可泯绝其文，故谓之变声尔。音之正者，呼侯幽之宵诸韵，声固近撮唇，呼歌泰脂队至支诸韵，声固近上舌矣。循是而施鼻音，既有常典，故范围不可过摩那二音，焉能更互以施焉？

〔近代〕章炳麟《国学论衡·上卷·成均图》浙江图书馆校刊本，5—16页。

乙3—5·14　黄侃论旁转等名可不立

古音通转之理，前人多立对转、旁转之名；今谓对转于音理实有，其余名目皆可不立；以双声迭韵二理，可赅括而无余也。

〔近代〕黄侃《黄侃论学杂著·音略一》，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版，63页。

乙3—5·15　黄侃论阴阳对转

韵有阴、阳，有对转，异平同入，古今所同也。对转之理，发明之者，为戴氏，而孔氏邁用之；然所分配，尚多未合。即本师《成均图》，亦尚有待参者。然皆施于古韵耳。至于今韵，入声配三声，惟阳声合耳。（如东、董、送、屋之类。）至于阴声，则有合有不合。（江永《四声切韵表》所配，如之、止、志、职，其合者也；虞、麌、遇、药，其不合者也。）今则古音廿八部，今音七十二类。对转之理大明，其分配皆不差铢黍。

〔近代〕黄侃《黄侃论学杂著·声韵略说》，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版，99页。

乙3—6　音值考

乙3—6·1　顾炎武论九麻一韵大抵本西音

以今论之，九麻一韵，亦大抵本西音。故汉时有圣人制礼乐篇，全以“邪”字为韵，正如梵书所谓真言。而乌孙公主嫁昆弥，始有琵琶之制。世说王丞相之语胡人曰，兰阇，兰阇。郑译述龟兹人苏祇婆所奏七声，曰娑陁力，曰沙识，曰沙侯加滥，曰沙腊。而天竺之书曰南无，曰曩谟，并读如涤音。其书中所用，无非“阇、迦、伽、邪、

沙、义、咤”等字。又唐书所载，吐蕃、突厥、西域人名地名，亦多此类，岂非其出于西音邪？至元时，而麻部之中，又分遮部。《辽史·乐志》谓雅乐之存于今者，其器雅而音则西。然则经文之存于今者，其字经而音则西矣。此世变升降之由，不可以不论。

〔清〕顾炎武《唐韵正·卷四》，见《音学五书》中华书局1982年版，272页。

乙3—6·2 钱大昕论古敛今侈说

问：近儒言古音者，每谓古敛而今侈，如之之为咍，歌之为麻，由敛而侈，似乎可信。

曰：此说亦不尽然，盖有古侈而今敛者矣。如古之唇音，皆重唇也，后人于其中别出轻唇四母，轻唇敛于重唇也。古多舌音，后人或转为齿音，齿音敛于舌音也。“甫、方、扶、房、武、分”诸字本重唇，今转为轻唇，而魏晋人所制反切不能改，则为类隔之例以通之。善学者即类隔可以考齐梁以前之音。盖古人制反切，其音未有不和者，而暖姝佝愗之夫，遂谓古人真有类隔之例，夫亦大可哀矣。古人读“陟、敕、直、耻、猪、竹、张、丈”皆为舌音，每用以切舌音之字。“冲”直弓反，而《说文》读若“动”，此可证古音“直”如“特”也。字母家虽不知今之齿音古多读舌音，而犹不敢轻改相传之反切，乃于舌音四母外，兼存知彻澄三母，不混于齿音。此吾所以言三十六母之为华音也。此三母诚为重沓，然因是可以考求中华之旧音，则亦不无裨益矣。声音或由敛而侈，或由侈而敛，各因一时之语言，而文字从之。如“仪”、“宜”、“为”字，古音与歌近，今人支韵，即由侈而敛也，岂可执古敛今侈之说一概而论乎？

〔清〕钱大昕《潜研堂文集·卷十五》，16—17页。

乙3—6·3 邹汉勋论支佳古音

言古音者，咸不明言声读，至江晋三始有反语。其以麻半读从歌，半读从鱼，是已。至支佳，自宋以后，全部入于灰皆。故郑庠与脂微齐皆灰咍通为一部。顾亭林、江慎修二君始觉其异，故割半归歌戈麻。至戴东原、段若膺、江晋三三君，始特立为部，而音尚未审正。此全韵俱变之部，故难定音，今审之，又审得二古音焉。今天下

絓读八卦（古化切），无读八怪，佳（古牙切）人无读皆人、街人者，此唐以前之古音，编《切韵》、《唐韵》时尚如此也。盖麻之全部，古读及《切韵》、《唐韵》皆从歌戈，而今麻部之声，即唐以前支佳部之声。故今卦、佳二字尚存古读，佳之为古牙也，尚有《集韵》麻佳两韵并收之说以为解，而卦字，并《集韵》亦不收之于古化反。诖字之下，抑可见北宋以前，尚有古人流传之说在而不敢妄增反语、妄收它音也。郑庠以歌戈麻鱼虞模为一部，就当时之音而言，尚未大失。元以后，马韵之也，且者、车诸字又流入于蟹贿，其例亦犹此。

〔清〕邹汉勋《五韵论·十五类三十论》，《新化邹氏学艺斋遗书之二》，20页。

乙3—6·4　邹汉勋论侵谈叶三部旧音

按：此三部依江慎修、戴东原、段若膺，合谈叶为一部；依江晋三，离侵叶为二部。侵谈二部之声，极为难定，闭口音已有专篇辨之矣。又考之经记，侵通于东者什之七八，谈通于唐者什之二三。《书·洛诰》“毋若火，始焰焰”，《汉书·梅福传》引作“庸庸”。《春秋》“公孙敖会宋公，陈侯、郑伯、晋士谷，盟于垂陇”，《公羊》、《谷梁》作“垂敛”。《左传》“懿公夺阎职之妻”，《史记·齐世家》作“庸职”。《周礼》、《礼记》、《左传》“窆、堋、封”三字通。《礼记》“崇鼎”，《吕氏春秋》以为“岑鼎”，亦即《国语》之“谗鼎”。刘向《九叹》“吸精粹而吐氛浊兮，横邪世而不取容，行叩诚而不阿兮，遂见排而逢谗”。谗叶容。《风俗通》“空侯”者，孝武时东人侯调所作，本名“坎侯”。凡此皆谈通东之证。《说文》：“叙，古声。”芰或亦取殳声。或曰：《载芟》“芟、柞”句中韵，则侵谈二部似又可通鱼，诗集叶犹皆谋道。《说文》：“西，读若三年导服之导。”“棪，读若三年导服之导。”“染，杂声。”当即《尔雅》杭系海之杭，从木，九声。“冞，读若三年导服之导。”“宿、蕴”皆从西声，浩可言合，则侵谈二部皆通尤幽。宋玉《高唐赋》：“……若生于鬼，若出于神，状似走兽，或象飞禽，谲诡奇伟，不可究陈。”“禽”叶“神、陈”。《孟子》：“泄泄犹沓沓也。”𦣞，古文以为显字。是则侵谈二部通真元也。综而论

之，侵覃凡咸本与东冬钟江为一部，故其字通者最多，即《诗》、《易》之连叶者亦已八处，不为少矣。顾宁人于东侵之合初曰：或古有此音，不敢强为之解。继又曰：此盖出于土俗之殊要，不得以为正音。江慎修亦以间有与东冬蒸登韵者为方言。二君既不以《韵补》之说为然，又斥《易》、《象》及《风》、《雅》正文为方言，不得已乃举周德清，词曲家闭口韵以为解，其可乎？窃谓能从真侵合一之说，尚有宋玉《高唐赋》、《说文》之挚、婪诸读及《蜀志》郤正、扬戏之韵语，皆足以取证，微贤于曲家闭口音之说，其不能从，则无诮《易》、《象》为俗音。读者此二部之音西有所归乎？愚故曰：侵部即东部也。东冬转尤侵，亦犹东转尤，故集同就而叶犹、咎、谋、道。周、沈之编韵部也，似已从侵部之变音协于尤幽。今以八等之多少推合可知也。《说文》读西、棪、罙皆若导，而禫、导两字，今、古文互用。尤有泾音，浩可言合，似汉时侵韵已变尤幽矣。天下皆变尤幽，而西蜀一隅，又自尤幽变而之仙，故郤正，皇甫谧，杨戏之释讥释劝，《辅臣赞》以侵谈真仙为韵，皆蜀人。陆法言云：梁益之人，先仙尤侯，俱论是切者。故知从尤侯再转也。谈部之音，于古少所通。其通阳唐，于《诗》仅二见，于汉前不过二三证，而通鱼、通东、通祭与之埒，不若侵东之多。然侵既并东，谈自应并阳唐也。考之许叔重，淮南音以涔、栝为缓急，则侵添为一韵定矣。入声，则缉部为脂之入，说别具，叶部为阳之入，本在商韵，此最古之音也。至汉末，则侵部归尤幽，而谈部亦渐随之而入宵侯。洎乎周、沈作韵之初，谈盐诸部，自配成八等，咸侵覃配尤成八等，凡合豪肴宵幽成八等。至唐初，稍有更定，于时庚韵归耕清青　等余于八，始有冯韵之说。（知唐初庚归于耕清青者，以颜师古，陆元朗于行字有合音户郎反之说）又别覃谈诸韵归于阳唐，侵韵归之于东冬，而东与冬为冯韵。刘鉴《切韵指南》东冬皆合口，盖其遗法也。于是而豪肴萧宵尤幽之韵少矣。至孙愐、陈庭坚，似又复之于尤幽豪肴，而闭口音之说，或起于此。羽极细，而此二部又居羽之商徵而非宫，故号闭口。要之，唐代无以侵为真、咸为删、谈为寒、盐为先者，倘或方音有之，则举相非关。至宋中叶，词曲大行，而东坡以蜀士为之魁，

秦、黄诸人皆听其议论，故蜀中郤正、杨戏之遗音，复布于词曲。继乃吴才老取之以言古韵，终至周德清以之谱韵而及于正韵。于是别以真仙之细为侵谈，而侵谈之音永亡矣。至顾、江二君出，始能据《诗》、《易》之音以驳才老《韵补》之非，而侵谈之本音尚仍周德清之旧，由其审慎，不轻易流传之言也，至以《诗》、《易》为俗音，毋亦牵于毛大可之激而为是说与？毛大可论古韵多不可从，至东侵之合于《易·大象》也，可从也。

〔清〕邹汉勋《五韵论·十五类三十论》，《新化邹氏学艺斋遗书之二》，23—25页。

乙8—6·5　邹汉勋论耕清青旧音

耕清青之旧音近于阳唐，夫人而知之矣，乃今之雅读，无一不合于真臻欣先，考之于二类，亦有通叶。嘉庆中，无锡安吉古琴作《六书韵徵》，以宫商角徵羽分部。宫声二类，以东冬钟为宫声，蒸登为变宫声；阳唐庚为商声；尤幽屋为角声一，宵肴豪为角声二；改徵为微，以脂微齐皆灰为微声一，之咍为微声二，支佳为微声三，歌麻为微声四，味祭泰夬废月曷末辖叶诸部为微声五，质栉物术诸部为微声六，元寒桓删山仙为变微声一，谆文魂痕部为变微部二，而真臻耕清青合为一部，为变微部二；鱼模部为羽一，虞侯部为羽二。共十六部。言古韵者，无以耕清青与真臻先为一，有之惟此书耳。夫考古必明其大，倘偶有流变，即合以为部，则十五部展转纠合，可为一部，又何分析之有？安吉古琴之作，殆以今音真臻先耕清青合一而为此论。夫以今合古，以古证今，未为不可，然必深探其源流而后可也。《切韵》、《唐韵》之以等分韵也，耕清青自具八等，真臻先自具八等，真臻先与谆仙并在一处，耕清青在阳唐之后，是则《切韵》、《唐韵》不以为一也。宋代俗音二类合一，然而作等韵者尚不肯合，则以相传古音非一也。周德清《中原音韵》坏乱极矣，于此二类尚不能合，犹有所顾忌而然，然而字不敢合，而音则无不合者。是则俗语昌炽，而古音渐微也。微则必思复之，愚谓《切韵指南》有宕摄矣，又有江摄，江摄之音，即古耕清青之音也。今之雅读，“江、姜、薑”为一音，又“将”异于“臧”，“桁”异于“霜”，“戕”异于

"床"，"良"异于"郎"。其"将、戕、相、良"之音，即《指南》江摄中之音也。顾成数音而成等成摄，皆有其音，无赖羽读不从，遂若存若亡于天地之间。余生长南楚，南楚鄙人于庚耕清青四韵，无一语不合于古音。及至成郭，则递相非笑。长沙诽曰：入浏阳门，遇浏阳人，井呼浆，请呼抢，领呼良（上声），整呼〇（章浆切），省呼想，影呼泱，颈呼讲。往年曾作四韵俗语，以相诽戏，殆至无音不变，今失其稿。然南楚之音，于此四韵则近于阳唐。若至蒸登侵，则不读近阳唐，尤为有界划。以此知元音自在天地间，礼失而求诸野也。今定此为古耕清青之正音。音既有归，自不议合于真臻矣。经籍中有流于彼者，皆合音耳。

〔清〕邹汉勋《五韵论·十五类三十论》，《新化邹氏学艺斋遗书之二》，25—27页。

乙3—6·6　邹汉勋论蒸登旧音

按：蒸登廿六声，今之读者，南人似真臻欣文魂庚清青侵，北人似东冬钟。考之于古，蒸登多转东冬，则北音之所自出也。《韵集》以"成、仍、宏、登"合为二韵，则南北朝有读从耕清青者，尚是东冬之间均也。自宋以后，耕清青咸变入真臻先，而蒸登亦从之而变，此南音之所本也。然考之于古，二者皆非，而北音差近。古实近之哈，殆与今之读哈韵无异，故与之哈通者什之八九。今俗谓手肱为手丫（乖买切），尚是古音，其余则雅读俗音均亡。

〔清〕邹汉勋《五韵论·十五类三十论》，《新化邹氏学艺斋遗书之二》，27页。

乙3—6·7　庞大坤论古韵十八部阴阳敛侈

休宁戴氏分古韵六部为十六部，入声三部为九部。今通为十八部，以奇偶别其阴阳，奇为阳，于入声为正纽，偶为阴，于入声为反纽，入声从偶不从奇，古反纽同用，正纽不同用也。缉盍无反纽别出为阴声，而仍配侵谈，音止于七也。祭无平上声，缉盍无平上去声，七音之律、徵短于宫、商、角，羽又短于徵也。律家……律韵家羽为阳声，变徵为阴声，阴极生阳，阳极生阴也。阴不极于应钟而极于南吕，二变非五音之正也。

又一音分两部或四部，皆前敛后侈。婺源江氏曰：真口敛而声细，元口侈而声大。又曰：侵至凡九韵与真至仙十四韵相似，当以音之侈弇分为两部。由此推之，即与真元配之脂祭可知。又曰：幽口弇而声细，宵口开而声大。由此推之，即与幽宵同收声之之支可知，即与之幽宵支配之蒸东阳耕可知。金坛段氏答江晋三书曰：东冬之敛为阳。其说谬甚。若使阳果敛于东冬，则江韵今音必不转入阳矣。其以宵列之后幽前，而蒸不与东阳耕为一类，支不与之幽宵为一类，误亦同此。

〔清〕庞大坤《庞氏音学遗书四种·古音辑略卷一》，1936年常熟庞氏景印版，9—10页。

乙3—6·8　章炳麟论求古音声势

余以为江氏以上，所务在于抉发事证，《古韵标准》之成，其所援据已备矣。而段氏又发见之支脂异部之征。戴本段氏师，反屈而从之。比嘉庆中，段氏已耄矣，能知三部异用之征，顾不能成其理，更质之江晋三，谓得闻其义而死足以瞑目，江亦竟不能对。自是以后，言古音者渐舍事证而专求之声势，其根柢则犹所谓本音者是也。顾自孔氏谓南北异音，古今人又不相及，张皋文父子本之，谓但当求事证，不宜以意决称本音。余谓本音之说亦不始陈氏，《集韵》“天”有铁因切，“马”有满补切，“下”有后五切，是宋子京始窥本音之秘，顾不著其名耳。今之以声势拟仪者，诚不必确然无间，要之得其近似、谓之假定则可矣。今远西各国读拉丁文，往往就其国所习读者以为定，固不尽罗马正音，然不能不谓之近似也。非是，则瘖者之识字而已。

〔近代〕章炳麟《音韵学丛书·序》，见严式诲《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1册，第1—2页。

乙3—6·9　章炳麟论古韵二十三部音值

自戴君《声类表》分九类二十五部，歌鱼铎曰阿乌垩，蒸之职曰膺噫亿，东侯屋曰翁讴屋，阳宵药曰央夭约，青支锡曰婴娃戹，谆脂质曰殷衣乙，寒泰曷曰安蔼遏，侵缉曰音邑，……（戴君收喉收鼻收舌收唇之说未谛，阴阳相配亦未精密，今但取其喉音表韵尔。）若依

其例以表二十三部，鱼阳曰乌赛（《广韵》乌郎切），支青曰娃（《广韵》乌攜切）婴（青部今韵无可表音之字，婴今音婴，依古当作一开切），至真曰乙因，脂队谆曰姺（《广韵》于非切）尉（《广韵》于胃切，又纡物切）昷，歌泰寒曰阿遏安，侯东曰讴翁，幽东侵缉曰呦雝（邕声字近人皆说在东部，《诗》以“枨、雝”为韵，“冲、雝”为韵，则亦转入冬部，故举以表冬韵）猗邑，之蒸曰埃膺，（《广韵》乌合切），……可以准音而视戴氏声气精仉冥合矣。

〔近代〕章炳麟《国故论衡·上卷·音理论》，浙江图书馆校刊本，19页。

乙8—6·10 章炳麟论鱼阳声势

鱼部古皆阖口，如“乌”、“姑”、“枯”、“吾”。其撮口如“于”、“居”、“袪”、“鱼”者，后世之变也。从是开口则近歌，从是齐齿则近支，此鱼部所以常与歌支相转对转。阳部开阖皆备，如“江”、“王”、“荒”、“黄”、“光”、“匡”、“狂”为阖，“央”、“羊”、“杭”、“冈”、“姜”、“羌”、“疆”为开。以是推之，鱼部虽无齐齿，不得言无开口。今举“乌”、“姑”、“枯”、“吾”诸声满口呼之，及其语歌，收声在乌阿之间，（较乌则口开，较阿则声噎。）而非乌也。征以变音，鱼变为麻，“瓜”、“华”之与“家”、“蝦”，一阖一开殊也。变者既备阖开，亦可以知其本。平声韵。

阳部古音径直，今或穹口。穹口者，《唐韵》之江，古韵之东也。平声韵。

〔近代〕章炳麟《二十三部音准》，见《国故论衡》浙江图书馆校刊本，23页。

乙8—6·11 章炳麟论支部青部声势

古支部异于脂之者，其声与之为纵横，之纵而支横也。今人得正音者九十六字，通部以是为准：

伎跂企衹歧芰技岐魌疧倪涯睨郳緪娃虒褫徙匜欹攲傷伿畦槻系繫奚蹊谿騱鸡缇帝谛掃绨嫛訾鞮蹏虒题騠提踶隄禘知智鼅篪褫卮巵支伎枝忮雉只咫枳织翅啻弛渍積朿刺斯澌虒徙赐氏衹豉是

裎匙鼓嬖臂譬避俾陴脾髀庳裨婢

右九十六字，今读横门，乃支部正音。平声韵。

支部横口，故对转青亦横口。青韵古音如今先仙，倩、猜、瞑、瞑、軿、骈、胼、蛢、洴、鵧、妍、研、趼、蜓、涎、宦（《说文》"读若骋"，《唐韵》丑善切），是其正音乃所以异于真部也，收舌，平声韵。

〔近代〕章炳麟《二十三部音准》，见《国故论衡》，浙江图书馆校刊本，23—24页。

乙3—6·12　章炳麟论至真声势

至部古音如今音，去入韵也，以此异支。

真部古音如今音，收舌平声韵。

〔近代〕章炳麟《二十三部音准》，见《国故论衡》，浙江图书馆校刊本24页。

乙3—6·13　章炳麟论脂队谆声势

古脂部异于支之者，其声满口而幎呼，皆阖口音也。队异于脂，去入与平异也。

今人得正音者，脂部九十七字，队部三十八声，二部各以是为准：

归癸揆鬼傀瑰魁夔葵睽危頠诡跪嵬隗根限煨猥炜祎毁燬徽微韩□韦违围闱伟韪苇铧帷维唯惟炜虫回洄自推錐追椎佳锥骓骓崔摧催谁睢邕水绥悲配裴　眉湄媚妆美媄飞非诽妃菲匪腓斐扉肥微雷累罍讄勖儡壘□耒诔磊雉巍

右九十七字，今读阖口幎呼，乃脂部正音，平声韵。

骨出圣臾敝兀陧郁聿曰胃位尉卉数叟　猬颓惠突云内頪戾出术卒彗率由弗乀勿叟未采

右三十八声，今读阖口幎呼，乃队部正音，去入韵。（队部"气"字今误横口，"忾、钆"等字今误开口，古当如"由"音。"四"字今误横口，古当如"碎"音。）

脂队阖口幎呼，故对转谆亦阖口幎呼。谆部古音如今音，收舌平声韵。

〔近代〕章炳麟《二十三部音准》，见《国故论衡》浙

江图书馆校刊本，24—25页。

乙3—6·14　章炳麟论歌泰寒声势

古歌部如今音，歌开戈阖，平声韵。

古泰部音，开口横呼不与代近乎？阖口横呼不与队同乎？皆非也。音具开阖，而声势与今人言麻部去入同。世人皆云古无麻音，江南始有之，盖据《经典释文》韦昭读“车”为“尺奢反”也。然《尔雅注》言江东呼“华”为“荂”。“荂”音“敷”，则江东犹从古音。“尺奢”之音，盖与音“居”者异纽，非异声势也。今江宁山阴，古吴越旧都也。山阴音读“加”正如“哥”，读“麻”正如“摩”，读“化”正如“货”，其余一切悉同歌戈。而江宁言“家”言“马”音，亦在鱼模歌戈间，是则《唐韵》麻部与歌小殊耳，非若今中原之张口也。且译释典直音者，晋宋尚矣，虽逮隋唐，张口之声犹取歌戈而不及麻，明其时歌麻非有大别若是。古韵遂无张口者乎？曰：有焉，古之泰部如今中原呼麻。自麻部变为张口，而泰部乃有横口纵口音矣。案“贳”本训“赊”字，从世声，声类音“势”。《地理志》钜鹿郡贳，师古亦音式制反，而镏昌宗读“时夜反”，《唐韵》则“神夜反”，《史记·高祖本纪》索隐引《汉书·功臣表》“贳阳侯镏缠”，而《史记》作“射阳”，读“贳”为“射”，此则古之言“贳”，正如今呼“赊”也。《说文》称艸之白华为茷，《释草》云：苕，陵苕，黄华蔈，白华茷。古之言茷，正如今呼葩也。推其类例，古之言蘖，正如今呼“芽”也，古之言“遮”，正如今呼“遮”也，古之言“泄”，正如今呼“写”也，古之言“说驾”，“说”正如今呼“卸”也，古之言“召伯所说”，“说”正如今呼“舍”也，古之言“匃”，正如今呼“假”也，古之言“逝”，正如今呼“谢”也（谢者，辞去也），古之言“歇”言“愒”（《说文》皆训息），正如今呼“暇”也，古之言“肆”，正如今呼“奢”也，皆去入声读之耳。且《方言》“襎裷谓之幭”，注云“即帊幞也”。《广雅》“幭、帊”亦同训“幞”，则古呼“幭”，正如今呼“帊”也。《说文》云：“自”读若鼻，始生子为鼻子，则古呼“鼻”，正如今呼“伯”也（必驾切，长子曰伯），亦去入声读之也。盖泰部鱼部为张口

闭口反复之音，故泰部有此字者，音义相转在鱼部复成彼字。“贳”音本张口如俗呼“赊”，而“赊”乃闭口如今呼“舒”。及泰部音变而常语未异，由是以鱼部同义之字代之矣。尝又验之鱼与阳为正对转，其双声连语，阳则多与泰掛，若言“忼慨”，言“沆瀣”（“沆瀣”，《汉书·司马相如传》作“沆溉”），言“唐逮”，言“康棣”，言“疆界”，言“滂沛”，皆其比类。惟泰部正如今世中原麻音，故旋转为阳尔。今江宁山阴呼麻皆敛，而吴越间呼泰则与他方呼麻者同，亦可以验矣。故歌与泰为短长同居之音。“大”音不张口（籀文“大”字，大徐音他达切，则本张口呼也。），则不得转为耛佐。唐佐、他佐诸切矣。“杕”音不张口，则不得转为“柁”字矣。今述泰部字通国皆张口呼者，通部以为音准：

聒括栝刮活（“北流活活”之字）曷割乞取辖辖话

獭大达刺瘌杀椴萨（菩萨字即薛之伪）瘵察刷馭拔茇跋抹

……伐枝罚发髮襪去入声韵

吴越间泰部字张口呼者复有十余字：

介疥界价芥快蠆外爱带泰赖拜败捐（谓折断为捐断）（谓残缺处为缺）去入声韵

云南呼“贝”为“海贝”，或作“海肥”，则贝之古音也，入声韵。歌部泰部皆备开阖，故对转寒亦备开阖。寒部古音如今音，寒开桓阖，皆收舌平声韵。

〔近代〕章炳麟《二十三部音准》，见《国故论衡》浙江图书馆校刊本，25—27页。

乙3—6·15 章炳麟论侯东声势

侯幽古音分。侯开口，故有“鉤、狗、彀、彄、口、敂、讴、耦、涑、楼”诸音；幽齐齿，故有“鸠、九、究、求、绿、忧、攸、悠、犹、由、修、流”诸音。又，幽音径直，侯音稍穹口，呼之，其音在侯号间。今广州呼侯幽皆穹口，侯则是，幽则非也。诸部呼侯幽皆径直，幽则是，侯则非也。平声韵。

侯音穹口，故对转东亦穹口，东部古音如今江西呼江部音而收唇。江南浙江呼江韵皆穹口，或呼阳唐亦宛转肖之，江则是，阳唐非

也。今之呼东者不能如江部音，乱于冬矣。淮南呼冬如登，又乱于蒸，皆非正音也。征之故书：《孟子》引《书》“洚水”言：洚水者，洪水也。此以今语释古语也。按《说文》：洪，洚水也，洚水不遵道。两字同义，就如《唐韵》“洪”、“洚”皆户工切，即不烦以今语说古。以“洚”在冬部，其声径直，“洪”在东部，其声穹隆，是以古今语言微异，有待于转译也。（今《广韵》“洚”有户公、户冬、下江三音，户冬者，“洚”之本音也，户公者，“洪”之今音也，户江者，“洪”之古音也。）侯部字若“丛、丛、颙、蜗、喁”转入东，钟讲，“棓、鲘”则转入讲，未有转入冬宋者。讲即江之上声，以是知古音东部如今江部，而与冬部声势殊矣。平声韵。

〔近代〕章炳麟《二十三部音准》，见《国故论衡》浙江图书馆校刊本，27—28页。

乙3—6·16 章炳麟论幽冬侵缉声势

幽部古音如今音，齐齿而直，与侯殊，平声韵。

冬部古音如今音收唇，声直，故与东殊。与幽对转，平声韵。

侵部古音略如今广东音，齐齿而收唇，与幽对转。正音当举“龕、妗、咸、缄、鉎、岛、绫、潜”为准，其流变为“音、歆、金、禽、吟、心、祷”，乃作蒸部音矣。孔氏改侵称绫，以绫有七林，息廉二音，盖先觉是也。《广韵》复有覃韵，其声视咸为开口齐齿之异，视谈则举颐下颐不同。定海黄以周尝举是为侵部正音。今以幽部齐齿，故定对转如咸韵音，平声韵。

缉部古音如今广东音，齐齿而收唇，故与幽对转。缉之与盍，缉横而盍纵，去入韵。

侵谈皆阳声，而缉盍为之入。阳声何以有入？曰：缉盍之音，非不可去也。今之声从及，《诗传》以今为急词，明“及、急”可读如“噤、禁”也。“袷”与“襘”亦相转相借，明“袷”亦可读如“禁”也。“斟”音子入切，《诗·螽斯》作“蛰蛰”，以“斟”甚声，明“斟”可读如“浸”也。“厌厌”即“愔愔”，明“厌”亦可读如“荫”也。“浥、湆”同义，明“浥”可读如“窨”也。“给、赣”同义，明“给”可读如“禁”也。“亼、三”同义，明“亼”亦可读如“滲”

也。吸为吸气，歆为神食气，歆之语出于吸，明吸可读许禁切也。执声有“蛰、𥨍”，明执声字古皆都念切也。盍声有“艳”，明盍声字古皆以赡切也。乏声有“贬、窆、……砭”，明乏声字古皆方验切也。及如《诗》之《小戎》以“骖、合、邑”为韵，《常棣》以“合、琴、翕、湛”为韵，正以平去间叶矣。因是知古音缉盍可作去声，去入同类，故通读入耳。

〔近代〕章炳麟《二十三部音准》，见《国故论衡》浙江图书馆校刊本，28—29页。

乙3—6·17　章炳麟论之蒸声势

古之部异于支脂者，其声与支为纵横，支横而之纵也。今人得正音者七十九字，通部以是为准：

陔垓晐侅该賅改戒诫械埃唉欸诶挨毒骇亥孩荄頦劾咳海醢戴能态胎鲐臺台薹骀怠殆待绐代岱来莱睐赉耐才戋哉载栽裁财材在灾宰再偲塞采菜茝梧坏胚陪培倍葡备佩莓每媒梅（梧等十四字如江南音）右七十九字，今读纵口，乃之部正音，平声韵。

之部纵口，故对转蒸亦纵口，其收唇与侵同。蒸侵所以分者，蒸视侵为舒，平声韵。

〔近代〕章炳麟《二十三部音准》，见《国故论衡》浙江图书馆校刊本，29页。

乙3—6·18　章炳麟论宵谈盍声势

宵部古音如今音，以手承颐。言侯幽，颐举而上；言宵，颐朵而下。平声韵。

谈部古音如今广东音，收唇。初发颐亦朵下，故与宵对转。平声韵。

盍部古音如今广东音，收唇。初发颐亦朵下，故与宵对转。去入韵。

〔近代〕章炳麟《二十三部音准》，见《国故论衡》浙江图书馆校刊本，29页。

乙3—6·19　黄侃论古音读法

言古音读法者多家，段君谓古音敛而今音侈，钱君晓徵已有诤

难。本师章氏尝作《古今音准》一卷，谓鱼部音皆当如模部，阳部音皆当如唐部；此可谓精至精之论。又谓泰部本音当近麻；以今验之，曷之阴声为歌，而麻韵本自歌变，则泰近麻之说又济矣。若乃今音洪、细相同，欲求分别，亦有简术。

第一，两变韵之音溷，以本音定之。

如鱼、虞今音难别；然鱼韵多模韵字，此必音近于模也；虞韵多侯韵字，此必音近于侯也。试于读鱼字时，先读吾字；读虞字时，先读齵字；则二音判矣（简言之，无异以吾于切鱼，齵纡切虞；但须重读其上字耳）。

第二，两本音复相溷，则以对转之音定之。

如东、冬，今音亦难别；然东与侯对转，此必音近于侯也；冬与豪对转，此必音近于豪也。试于读东字时先读兜字；读冬字时，先读刀字；则二音判矣（简言之，无异以兜翁切东，刀碚切冬；但须重读其上字耳）。段君能分支、脂、之为三类，而不得其本音；晚年尝以书问江晋三云："足下能知其所以分乎？仆老耄。倘得闻而死，岂非大幸！"于此可见先儒好学之笃，虚己之诚。谨案，支之本音在齐韵，当读为馤；脂之本音在灰韵，当读为磓（脂韵古皆合口，前人已多言之）；之之本音在咍韵，……今音所以溷者，以支由本声为变声，遂成变韵；脂由本声为变声，复由合口为开口，由洪音为细音；之由本声为变声，复由洪音为细音；于是支、脂、之，皆同为开口细音，斯其分介不憭矣。

〔近代〕黄侃《黄侃论学杂著·声韵通例》，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版，160—162页。

乙8—6·20　汪荣宝论歌戈古读

人生最初之发声为阿a，世界各国字母多以阿为建首，阿音为一切音之根本，此语言学之公论也。

《广韵》二百六部，阴声之部七十。依今音读之，此七十部中属于纯粹阿音者，惟麻马祃三韵（以后统称麻韵或麻部）；然麻韵诸字，以古韵条理分析之，其什之七八当隶鱼虞模，什之二三当隶歌戈部，故麻韵为闰余之音，无独建一类之实。今鱼虞模部之字多读u音或u

音，歌戈部之字多读o音，若以麻韵诸字散归此二部，则是中国古语竟无纯粹阿音之字，岂非大奇？

依余研究之结果，则唐宋以上，凡歌戈韵之字皆读a音，不读o音；魏晋以上，凡鱼虞模之字亦皆读a音，不读u音或ü音也。……

何以知唐宋以上凡歌戈韵之字皆读a音也？考日本之有汉籍，在西晋初，而其采汉制以制假名为切音之用，在唐之季世。日本之所谓汉音，正六朝唐人之读音也。今观假名五十音中，其代表a，ka，sa，ta，na，ha，ma，ya，ra，wa十音者，用"阿"、"加"、"左"、"多"、"那"（亦作"奈"）、"波"、"末"、"也"、"罗"（亦作"良"）、"和"十字，即属于歌韵者五字，属于戈韵者二字，属于麻韵者二字，属于末韵者一字。夫依声托事，必取其声之相近者，纵有一二通假之字不必与本音全相吻合，要其大体当不甚违异。今a列十字中取材于歌戈者七字，则歌戈之必与a音相谐可知。难者或谓，假名之用，但取以为写音之记号，与本字无涉。乃日本音注汉字，凡属歌戈麻韵者，一律以a列诸音为切，则必当时教授汉字者其读音固如此也。夫谓日本之五十音不足以尽汉音之变，故以假名切汉字，无论如何精密，终不免若干之转讹，斯固然矣。然遇音之为日本所阙或其所不能区分者，彼乃不得不以类似之音当之。若其同具之音，则译对之际，自当求其适合。假令歌戈韵之字在尔时汉读已为o音，彼何难取o列诸音为切，而必故用此不谐之a列以相代耶？

谓日本之所谓汉音未足据，则试更求古代西人译语以证之。第九世纪——即我晚唐时代——阿剌伯商人所著中国游记，或称中国滨海方面与Sila诸岛为界，其民白晰，臣属中国，自言若阙朝贡，国必不雨。惜我国人无亲历其地者。（Suleyman氏游记，见Reinaud氏阿剌伯及波斯人印华旅行丛谈卷一。）此必指朝鲜。是时半岛全部方在新罗王国统一之下，中国亦称之日斯罗（《南史·新罗传》）。阿剌伯人所记，既非出自身经，则必得之中国人之传述。古音斯读如Si，Sila之为斯罗译音，毫无疑义。此唐人读罗为la之证矣。又阿剌伯人之知日本，亦在是时，而名之曰Waqwaq。西人之治东故者，或以此为日本语Wakoku（倭国）之音转。（Vander Lith及Devic氏印度异闻

录。）余按：日本无自号倭国之事。倭匿云者，正自古中国称日本之名。阿剌伯此语亦必直接译自汉文。此又唐人读倭为Wa之证矣。不第此也，马哥博罗以宋元之际来游中国，其时中原音韵已渐开近世语言之端。今观其书所记地名，如Caclanfu之为河中府，Cacanfu 之为河间府，皆明白可据（M. G. Pautle氏博罗本书注第二册。）而译河作ca，乃与日本所谓汉音河为ka者完全一致。（河从可声，古音当属溪母。）东西互证，有以明其必非偶合，则读歌如麻，虽元初犹有未变者矣。

凡此皆就外国人所传中国语音言之。若夫中国古来传习极盛之外国语，其译名最富，而其原语具在，不难复按者，无如梵语。故华梵对勘，尤考订古音之无上法门也。六朝唐人之译佛书，其对音之法甚有系统，视今人音译泰西名词之向壁自造十书九异者，颇不相侔。今寻其义例，则见其凡用歌戈韵之字，所代表者必为a音，否则为单纯声母（Consonne）。试举证以明之，如：

阿伽陀（依梵书字母为次）能灭一切毒之药也（华严经），梵语为agada（所引梵语，均改用罗马字併写，其对音之例及所加音符，一依M. Monler Willams梵字汇）。a者，否定之前接词；gada者，此言疾病也。

阿耨多罗，无上也，梵语为anuffara。an义与a同，uttara。高也，上也。亦译嗢（乌没切）咀（当割切）罗。（西域记：嗢咀罗犀那。唐言上军。

阿弥陀，无量也，梵语为amita。

阿输柯，树名，译言无忧。又摩伽陀国王名，旧译阿育，所谓无忧王也。梵语为asoka。

阿湿婆，此言马（本草），梵语为asva。古无轻唇重唇之分，非敷奉微同于帮滂并明（详见钱竹汀《十驾斋养新录》），故假婆为va也。

阿修罗，神名，常与梵天帝释争权者也，梵语为asura。

迦频阇罗，旧译为雉（本草），今按梵语kapinjala为松鸡之类。译雉者，举似也。

羯布罗，香名（西域记），即龙脑也，梵语为karpura。

羯磨陀那，僧职之称，译言授事（西域求法高僧传），梵语为karmadana。

迦兰陀，山鼠之名（佛国记），亦鸟名（法苑珠林），梵语为kalandaka。

伽陀，省谓之偈，颂也（西域记），梵语为gada（与疾病字同）。

战达罗，月也（西域记），梵语为Candra。

振多，思也（西域求法高僧传），梵语为cinta。

多罗，树名，其叶长广，可以写书（西域记），梵语为tala，棕榈之属也。

提婆，亦作提婴，天也，梵语为diva。

陀罗，持也，梵语为dhara。

头陀，此言斗薮，斗薮烦恼，故曰头陀（头陀寺碑文李善注）。梵语为dhuta。

尼罗蔽荼，史告总称也，译言青藏(西域记)，梵语为nilapita。

波帝，夫主也，梵语为pati。

贝多，旧说以为树名，即多罗之异译，（翻译名义，多罗旧名贝多。）按，梵语pattra本凡叶之通称，印度人以叶写书，因谓书为叶。贝多乃pattra之转，tra急言之为多也。（希腊语谓叶为πεγαλαυ，其首二缀读如paita，正与贝多二字古音绝似，其语源为同一也。）

婆那娑，果树名（隋书真腊传），此名梵语panasa，即今所谓波罗密也。

波罗末陀，第一义谛也。梵语为paramártha，谓至高而全确之形上之知识也。

波罗迦，度彼岸也，梵语为paraga。

波罗密多，到彼岸也，梵语为paramita。

波罗越，鸽也（佛国记），梵语为paravata（古音越读如wai，故以谱vata。

波栗湿缚，此言胁（西域记），梵语为parsva。

芬陀利，此言白莲华，梵语为pundarika。

婆律，香名，梵语为baris。

佛陀，省谓之佛，此言觉，梵语为Buddha，古读佛如勃。《晋书》“赫连勃勃”，《宋书》作“佛佛”也。

菩提萨埵，省谓之菩萨，次于佛者之称，梵语为bodhisattva，bodhi谓完全知识，sattva谓生存之本体。古音萨为sat，依本篇音例求之，埵当为twa。以萨埵对sattva，至谐之音也。

婆罗门，印度最贵之种姓，亦宗教之名。古称印度曰婆罗门地（旧唐书天竺传），印度文字曰婆罗门书（隋书经籍志），梵语为Brahman。（婆罗门译字起于后汉，其名甚古，依今音读之，与Brahman相去殊远。古读门如满，故门冬一名满冬，见《释艸》郭注。更依本篇音例求之，则婆罗门三字古音为ba-la-man，以校原语，真未达一间，乃知古人译音本谐，今自失其读耳。）婆罗门急言之为梵，古音梵读如bam也。

婆利耶，妇也，梵语为bharya。

曼陀罗，天花也，梵语为mandara。

摩诃，大也，广也，梵语为mahat。今吴语谓庞大曰麻哈，义出于此，正摩诃之古读也。

综合上列译字观之，其中属于歌戈韵者二十一字，为“阿、迦、柯、伽、多、捶、陀、驮、那、波、簸、婆、槃、魔、摩、磨、罗、逻、娑、莎、诃”，今惟“阿、迦、伽、那”四字犹读a音者，余皆读o，而古概用以谐a。苟非古人读歌戈如麻，则更无可以说明之法。（此二十一字中，惟“迦”字戈麻两收，今人读“释迦”之“迦”古牙切，音本不误。（梵语sakya）然《广韵》则于歌韵“迦”字下注云，释迦，出释典。按释迦本音，作《广韵》者断无不审之理，而以之入戈者，非读戈如kyo，乃读戈如kwa也。）

且此非独梵书译例为然也，凡当时所译外国人名地名，语源之可考者，按其对音之例，无不相同。随举数事，足资证验。

阿剌伯，唐时谓之大食，史家以为其王姓大食氏，虽传闻之异，

然古来西域诸国所以称阿刺伯人者，其音实与大食二字相似，即波斯语回纥语谓之Tazi（Sambery氏kudatku bilik），亚美尼亚语土耳其语谓之Tadjik或Tazik，西里亚语谓之Tayi，Ta-i或Tayoye（D'ohsson氏蒙古史卷一）。明大食译音所自出，而唐人亦谓之多氏（西域求法高僧传），其证一矣。

大食人名见于史传者：如阿蒲罗拔即Abul Abbas，为阿拔斯系哈里发初祖；如诃论即Harun-al-Roshid，为同系第五世哈里发，其证二矣。

大食王都谓之亚俱罗（杜还经行记），即AKula，为当时西里亚人及下希伯来人称阿拔斯故都Kufa（《元史》作苦法）之名（Abbeloos and Lamy又Assemani氏东方文库三）。其证三矣。

波斯自称其国曰Iran，亦曰pars，亦曰Fars，其形容词为farsi，而中国自古称为波斯，亦作波剌斯，其证四矣。

今波斯地kharassan，唐时译为呼罗珊（旧唐书大食传），其证五矣。

葱岭西部高原，今译帕米尔，出土耳其鞑靼语pamir，译言无人之野（近人或以帕米尔为波斯语平屋顶之义，误也。波斯人称帕米尔一带地为Bam-i-dnia，译言世界之屋顶，非帕米尔为波斯语也。）唐时译为波谜罗，其证六矣。

花剌子模为咸海西南，里海以东，阿母河下游以西地方之总称，其名最古，出波斯语kharazm，khara义为"榛莽"，kharazm犹言榛莽之地。今西文作khwarizm或作kharezm，其首缀如"哈"如"喀"，而《唐书》译作火寻（寻为闭口音，古读如zim），亦作货利习弥，亦省作过利。（《元史译文证补》云："花剌子模，波斯语解为地低平，《唐书西域传》有货利习弥，因询波斯人考证其音，则为货勒自弥，知《唐书》译音犹胜元史。"余按洪说误也。今依波斯语音，正为哈剌自姆，《唐书》译首音为"货"，乃古人读"货"如"化"之故，非与《元史》译音有异同也。）其证七矣。

海南诸国之名见于古史者，如干陀利，如阇婆，如媻皇，如呵罗单，如婆利，如奔陀浪，如占波，其中"陀、婆、媻、呵、罗、波"

诸字，以原语考之，无不当读 a 音。犍干陀利者，kandari 也，为苏门塔剌之古名；阇婆者，Java也，今译爪哇，又或讹为爪哇；呵罗单者，kal-antan 也，今图作吉连丹，为暹罗领马来半岛东岸之地；婆黄，亦作婆黄，即Pahang，在吉连丹东南，今图作彭亨；婆利为Bali，爪哇正东南岛国，今图作巴里；奔陀浪者，Pandarang也，古交趾南部之称，今法领交趾地；占波者，Champa也，交趾南部古国。其证八矣。

日本古来自称Yamats，《魏志》谓之邪马台（古音台为tai），而《后汉书》注为之耶摩推，（隋唐作邪靡堆，"靡"亦从"麻"声，古音与"摩"相同）其证九矣。

新罗，朝鲜语为Sinra，其证十矣。

今西藏首府拉萨Lassa，为唐时吐蕃故都，《旧唐书》作逻些，其证十一矣。

以上诸名，皆唐以前旧译，重规袭矩、斠如画一，谓非六朝唐人读音如此，不可得也。

〔近代〕汪荣宝《歌戈鱼虞模古读考》，见杨树达辑录《古声韵讨论集》，北平好望书店版，79—102页。

乙 8—6·21　汪荣宝论鱼虞模古读

何以知汉魏之音虽鱼虞模之字亦读 a 音也？无论何种国语，开齐之音常多于合撮，复缀语尤然。试取梵语 a 音之缀字，殆占其全部十分之九以上，而现在诸国语中其无u音者，尚往往而有，此明证也。乃检《史记》、《汉书》所译外国人名、地名，依今音读之，其含a音者寥寥无几，反之而其属于鱼虞模韵当读 u 音或 ü 音者，如"姑、孤、车、渠、吾、都、屠、涂、徒、图、奴、蒲、莫、诸、且、苏、疏、胥、乌、于、呼、虚、狐、壶、胡、余、卢、闾"等字，触目皆是，是何开口之少而合撮之多乎？余以译文异同校之，则见同一语音而在宋齐以后用歌戈韵字译对者，在魏晋以上多用鱼虞模为之，因恍然于汉魏时代之鱼虞模即唐宋以上之歌戈麻，亦皆收a音而非收 u、ü 音也。今请详述之：

佛陀之为Buddha译音，既如上述，而释老志称张骞使大宛还，传其旁有身毒国，（古读身如引如贤，而波斯等国呼印度为 Hindu，

故译为身毒。）始闻有浮屠之教（古读浮如bu），则以屠对dha矣。《后汉书·襄楷传》载楷上言云：闻宫中立黄老浮图之祠。则又以图为dha矣。

旃陀罗，梵语至贱杂姓之称，《楞严经》所谓无问净秽刹利尊姓及旃陀罗是也。原字为Caudala，而《佛国记》译为旃荼罗，云：旃荼罗名为恶人，与人别居。是以荼为da矣。（《广韵》"荼"字亦入麻韵，宅加切，为此字本音。）

…………

然此犹可曰译音之偶歧也，则请更引鱼虞模古不读u之例以反证之。汉魏六朝译列，凡遇梵语u音缀字，悉以尤侯韵字相对，或假屋沃为之（屋沃为尤侯之入，其韵摄为uk。），从无用鱼虞模韵者。乃若有之，则必其字本当入侯而后人杂入虞模者也。故——

谐 u 以优，upa 为优婆，唐人乃改邬婆，（《西域记》），又《求法高僧传》）Udumbara 为优昙钵（无花果属，或作优钵昙，误。）。

谐ku以鸠，kuru 为鸠楼（四大洲之一），唐人乃改为拘卢（拘从句声，本亦当入侯，《广韵》杂入虞），kumara 为鸠摩罗（此言童），唐人乃改拘摩罗。

谐kshu以丘，Bhikshu为比丘，bhikshum为比丘尼。

谐 tu 以兜，tushita为兜率陀（天界之名），唐人乃改覩史多。或谐tu以输以斗，stupa 为私输簸，亦为数斗波，唐人乃改窣堵波（《西域记》，见前。）

谐du以头，或以豆，Sindu为辛头（河名），唐人曰信度；Indu或Hindu为贤豆，唐人曰印度（并《西域记》），古作身毒，或作天竺，天读如显，（《释名·释天》云：豫司兖冀以腹舌言之，天，显也。）竺读如笃也。

谐nu以耨，anuttara为阿耨多罗（见前）。

谐bu以浮，Buddha为浮图，为浮屠（见前）；Yambu 为剡浮，亦为阎浮（四大洲之一），唐人乃改赡部（《西域记》）。

谐mu以牟，muni为牟尼。

谐ru以娄以楼，kuru为鸠楼（见前），Sumeru为须弥娄，唐人改苏迷卢（《西域记》）。

谐su以首，Sudra为首陀罗，唐人改戍陀罗（《西域记》）。

谐su以修，亦以须，（须，古当音入侯，《广韵》杂入虞。）asura为阿脩罗（见前），vasu为和须（此言辞），唐人改伐苏（《西域记》）。

谐hu以睺，Rahula为罗睺罗（见前）。

此鱼虞模与尤侯之别，显然可见。凡唐人所谓旧译作某讹音，乃古今音异同，非讹也。然则古鱼虞模韵之收a而不收u，反复证明，已无驳难之余地。

试更以声音自然之理考之。

禽鸟之名，多象其声，乌啼雅雅，故谓之乌，乌之为言a也，字亦作雅作鸦作鸦，音义皆同。孔子曰："乌，盱呼也，取其助气，故以为乌呼。"助气云者，谓张口舒气若乌之鸣，故乌呼之为言aha也。若读uhu，则是合口，何助气之有乎？字亦作于戏，其音并同之。《春秋传》曰，"于越入吴。"说者以为下者发声之词，于读如a，故云发声。戏从虍声，古读如ha，伏羲亦为伏戏，戏者化也（孟喜《易章句》）。

呱从瓜声，《诗》曰："后稷呱矣。"呱之为言kwa也，象小儿啼声，此于越夷貉之子所生而同者也。

自称曰吾，吾之为言nga也，象小儿学语声，故小男小女谓之吾子，亦谓之童牙，古音吾牙同也。（《广均》吾字兼入麻。允吾，地名，读如铅牙。按，地名多存古音，所谓通俗习呼，不随文言变更者也。）

父读如ba，古奉并同母，今俗语亦谓父曰爸，即父字之本音也。

鼓读如kwa，象土鼓之声，土鼓，鼓之始也。

凡此皆出于天籁之自然，言语之音有变，而天籁终古不变，据不变以考变者，其原始可知也。

鱼虞模转入则为药铎，药铎之韵摄为ak，以药铎之读ak证鱼虞

模之读a，此平入相通之理也。

鱼虞模之读u音ü音，乃宋齐以后之变迁，观新卢宋时曰新罗，可以推见。此盖江左之音，非中原之旧（今麻韵诸字，吴音亦多转○，即其类例），而其同部之字犹有若干未改旧读，作韵书者乃取其杂入麻部以与歌戈相次。考古者见其音之不类也，于是毅然为之说曰：古音家读如姑，瓜读如孤，牙读如吾，者读如渚，华读如敷，马读如武，下读如户，暇读如豫。亭林倡之，江、段以下诸君和之，三百年以来，此说遂如金科玉律之不可动矣。由今考之，乃知古人读姑如家，读孤如瓜，读吾如牙，读渚如者，读敷如华，读武如马，读户如下，读豫如暇，与亭林诸人所想象者正相反也。

〔近代〕汪荣宝《歌戈鱼虞模古读考》，见杨树达辑录《古声韵讨论集》，北平好望书店版，102—112页。

乙8—6·22　钱玄同论鱼虞模古读

汪衮甫君考明唐宋以上歌戈部读丫韵，魏晋以上鱼虞模也读丫韵。证据确凿，我极相信，我因此便想到《吕氏春秋·重言篇》中有一节话：

> 齐桓公与管仲谋伐莒，谋未发而闻于国，桓公怪之。……少顷，东郭牙至。……管子曰："子邪，言伐莒者？"对曰："然，日者臣望君之在台上也，……君呿而不唫，所言者莒也。"

我们以前读这一节话，总是莫名其妙。高诱注说：呿，开；唫，闭。那么，呿而不唫，就是口开而不闭。照今音说，莒字若读如语部的举或吕，则是ㄩ韵；若读如姥部的古或鲁，则是ㄨ韵。ㄩ和ㄨ都是闭口圆唇的韵——ㄩ是舌前韵，ㄨ是舌后韵。——应该是唫而不呿，怎么说是呿而不唫呢？现在看了汪君鱼虞模部古音读丫韵的话，才恍然大悟：原来《吕氏春秋》时代读莒字的音，非开口呼的《丫或ㄌ丫，即读合口呼的《ㄨ丫或ㄌㄨ丫。这的确是呿而不唫了。我觉得这也是鱼虞模部读丫韵的一个重要证据，所以附记在这儿。

〔近代〕钱玄同《〈歌戈鱼虞模古读考〉附记》，见杨树达辑录《古声韵讨论集》北平好望书店版，112—113页。

乙4　上古音声调

乙4—1　声调之有无

乙4—1·1　顾炎武论四声一贯

四声之论，虽起于江左，然古人之诗，已自有迟疾轻重之分，故平多韵平，仄多韵仄。亦有不尽然者，而上或转为平，去或转为平上，入或转为平上去，则在歌者之抑扬高下而已。故四声可以并用。……

平上去三声，固多通贯，惟入声似觉差殊。然而"祝"之为"州"，见于《谷梁》，"蒲"之为"亳"，见于《公羊》，"趋"之为"促"，见于《周礼》，"提"（是支切）之为"折"（常列切），见于《檀弓》，若此之类，不可悉数。迨至六朝，诗律渐工，韵分已密，而唐人功令犹许通用，故《广韵》中有一字而收至三声四声者。非谓一字有此多音，乃以示天下作诗之人，使随其迟疾轻重而用之也。后之陋儒，未究厥旨，乃谓四声之设，同诸五行四序，如东西之易向，昼夜之异位，而不相合也，岂不谬哉！且夫古之为诗，主乎音者也；江左诸公之为诗，主乎文者也……有定之四声，以同天下之文；无定之四声，以协天下之律，圣人之所以和顺于道德，而理于义，非达天德者其孰能知之！

〔清〕顾炎武《音论·卷中·古入四声一贯》，中华书局1982年版，39—42页。

乙4—1·2　江永论古实有四声

四声虽起江左，案之实有其声，不容增减，此后人补前人未备之一端。平自韵平，上去入自韵上去入者，恒也。亦有一章两声或三四声者，随其声讽诵咏歌，亦有谐适，不必皆出一声，如后人诗余歌曲，正以杂用四声为节奏，《诗》韵何独不然？

〔清〕江永《古韵标准·例言》，中华书局1982年版，第5页。

汉以前不知四声，但曰某字读如某字而已。四声起于江左，李登

有《声类》，周颙有《四声切韵》，沈约有《四声谱》，皆今韵书之权舆。以《诗韵》读之，实有其声，此后人补前人未备之一端。前人以宫商角徵羽五字状五音之大小高下，后人以平上去入四字状四声之阴阳流转，皆随类偶举一字知其意者，易以他字，各依四声之次，未尝不可。梁武帝问周颙曰，“何为平上去入？”对曰：“天子圣哲是也。”可谓敏捷而切当矣。“天子圣哲”又可曰“王道正直”，学者从此隅反。

〔清〕江永《音学辨微·辨四声》，见严式诲《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32册，4—5页。

乙4—1·3　王念孙论古实有四声特与后人不同

接奉手札，谓古人实有四声，特与后人不同，陆氏依当时之声误为分析，特撰《唐韵四声正》一书。与鄙见几如桴鼓相应，益不觉狂喜！顾氏四声一贯之说，念孙向不以为然，故所编古韵如札内所举，“颡”“飨”“化”“信”等字皆在平声，“偕”“茂”等字皆在上声，“馆”字亦在去声。其他指不胜屈，大约皆与尊见相符。“至”字则上声不收，为小异耳。其侵谈二部，仍有分配未确之处，故至今未敢付梓。既与尊书大略相同，则鄙著虽不刻可也。

〔清〕王念孙《石臞先生书》，附于江有诰《再寄王石臞先生书》后，见《江氏音学十书·唐韵四声正卷首》，严式诲《音韵学丛书》50册，第8页。

乙4—1·4　江有诰论古无四声

古无四声，确不可易矣。然以今音读之，则聱牙而不协。吴氏有以少从多之例，施于叶韵，未免支离迁就，施于四声，自可谐于今，无背于后。如一章之中，平多上少，则改上以从平，上多平少，则改平以从上，去入同此例。如是，则声韵谐适，无诘屈聱牙之患。然止注于偶句，于奇句则注韵而不改声，以无关诗之节奏也。

〔清〕江有诰《音学十书·古韵凡例》，见严式诲《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43册，5页。

乙4—1·5　江有诰论古人实有四声

顾氏谓古人四声一贯，又谓入为闰声。陈季立谓古无四声。江freq

斋中明其说者，不一而足，然所撰《古韵标准》仍分平上去入四卷，则亦未有定见。段氏谓有平上入而无去，孔氏谓古有平上去而无入。有诰初见亦谓古无四声，说载初刻凡例，至今反复细绎，始知古人实有四声，特古人所读之声与后人不同。陆氏编韵时不能审明古训，特就当时之声误为分析。有古平而误收入上声者，如"享"、"飨"、"颈"、"颡"等字是也；有古平而误收入去声者，如"讼"、"化"、"震"、"患"等字是也；有古上而误收入平声者，如"偕"字是也；有古上而误收入去声者，如"狩"字是也；有一字平上两音，而仅收入上声者，如"怠"字是也；有一字平上两音而仅收入平声者，如"愆"字是也；有一字平去两音而仅收入去声者，如"信"字是也；有一字平去两音而仅收入平声者，如"居"字是也；有一字上去两音而仅收入上声者，如"喜"字是也；有一字上去两音而仅收入去声者，如"意"字是也；有一字去入两音而仅收入入声者，如"得"字是也；有一字平上去三音而遗其上去者，如"时"字是也；有一字平去入三音而遗其去入者，如"来"字是也；有一字上去入三音而遗其上入者，如"至"字是也；有一字平上去三音而遗其平声者，如"上"字是也；有一字平上去三音而遗其平去者，如"静"字是也。偶举一以见例，其余不可枚数。有诰因此撰成《唐韵四声正》一书，仿《唐韵正》之例，每一字大书其上，博采三代两汉之文分注其下，便知四声之说非创于周沈。其中间有四声通押者，如《诗经·扬之水》之"皓（上）绣（去）鹄（入）忧（平）"，《大东》之"来（去）服（入）裘（去）试（去）"，《易·遯象传》之"裁（平）志意事（去）否（上）疑（平）"，《楚辞·九辨》六之"凿（入）教（去）乐（入）高（平）"，此亦如二十一部之分，瞭然不紊，而亦间有通用合用者，不得泥此以窒其余也。其四声具备者七部：曰之，曰幽，曰宵，曰侯，曰鱼，曰支，曰脂；有平上去而无入者七部：曰歌，曰元，曰文，曰耕，曰阳，曰东，曰谈；有平上而无去入者一部：曰侵；有平去而无上入者一部：曰真；有去入而无平上者一部：曰祭；有平声而无上去入者二部：曰中，曰蒸；有入声而无去上去者二部：曰叶，曰缉。一以三代两汉之音为准，晋宋以后迁变

之音，不得而疑惑之。于此悟古无四声之说为拾人牙慧，而古人学与年俱进之说诚不诬也。

〔清〕江有诰《再寄王石臞先生书》，见严式海《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50册，1—8页。

乙4—1·6　夏炘论四声出于天籁岂有古无四声之理

四声出于天籁，岂有古无四声之理？即如后世反切，自谓能得定音，其实古人“终葵”为“椎”，“不聿”为“笔”，“䩹娄”为“部”之属，已兆其端。反切必原于字母，古人之双声与今等韵之字母悉合，可见今人所有，古人无所不有，岂有明白确切之四声，古人反不知之？睹《三百篇》中，平自韵平，仄自韵仄，划然不紊。其不合者，古人所读之四声有与今人不同也。

〔清〕夏炘《诗古韵表二十二部集说·卷下》，见严式海《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51册，40—41页。

乙4—1·7　夏燮论古四声具备

《三百篇》、群经有韵之文，四声具备，分用画然，如部分之有条而不紊。第古无韵书，遂以此为扃鐍，沈约独得之秘耳。然有韵之文，未尝不可考而知也。古无四声，何以《小雅·楚茨》之二章，《鲁颂·閟宫》之三章，连用至十一韵、十二韵皆平声；《小雅·六月》之六章，《甫田》之三章，连用至七韵、九韵，《大雅·烝民》之五章六章，《鲁颂·閟宫》之二章三章，合韵至十韵、十一韵，皆上声；《邶·柏舟》之二章，《魏·汾沮洳》之一章，《卫·氓》之六章，连用至四韵、五韵、七韵，以至楚词之《惜往日》连用至十韵，皆去声；《魏·伐檀》之二章，《商颂》之《那》，《鲁颂·閟宫》之八章，连用至六韵、八韵、九韵，以至《尚书·鸿范》之六“三德”以下，连用至十五韵，《尔雅·释训》“穆、穆穆也”以下，连用至十七韵，皆入声？此其可证者一也。《关雎》为诗之首篇，而四声具备。“鸠、洲、逑、流、求”，平也；“得、侧”，入也；“采、友”，上也；“芼、乐”，去也。《小雅·泂酌》三章，

分平上去三韵；《召南·摽有梅》三章，《卫·有狐》三章，《王·采葛》三章，《郑·羔裘》三章，《齐·甫田》三章，《魏·汾沮洳》三章，《小雅·菀柳》三章，分平去入三韵；《鄘·墙有茨》三章，《王·丘中有麻》三章，《魏·硕鼠》三章，《唐·山有枢》三章，《鸨羽》三章，《小雅·鸿雁》三章，《黄鸟》三章，分平上入三韵。若古无四声，何以分章异用如此疆尔界不相侵越？又有同用一韵而四声分章，间用一韵同在一章，而四声分配较若画一？凡此诸类，不啻五色成文，八风成律，古无四声，何以有此？此其可证者又一也。“享、飨”为古音之平声，《诗》凡十见，皆不与上同用；“庆”为古音之平声，《诗》凡七见，《易》十二见，皆不与去同用；“予”为古音之上声，《诗》凡十见，皆不与平声同用；“戒”为古音之入声，《诗》凡三见，（《楚茨》五章“戒、葡、告”韵，“告”《广韵》去入两收，以《诗》证之，为古入声独用字。“备”有入音，“骍牡既备”与“福”韵是也。）《易》一见，皆不与去声同用。若古无四声，何以娄用而不容一韵之出入？此其可证者又一也。东真文元宵歌阳耕蒸侵谈十一部，校其偏旁，不阑入声一字；又歌与支合，文与脂合，皆合于平上去而不合于入；祭泰夬废为去入二声之独部，其偏旁绝不与平上合，亦无借入平上合韵者；缉以下九韵为入声之独部，其偏旁绝不与去合，亦无借入去声合韵者。若古无四声，何以分别部居自有限制？此其可证者又一也。大氐后人多以《唐韵》之四声求古人，故多不合，因其不合而遂疑古无四声，非通论也。古四声有独用，有通用。通用者，若十七部之合韵，又《广韵》之两收三收者是也。平与上去多通用，以上去之音近而入远也。上与去多通用。去与入多通用，而上之与入叶者，不过十中之一，以上之转入较去远也。尝谓平与上去之合，如支之于歌，文之于脂，本音多而合韵少；上去之合，去入之合，如之之于幽，幽之于宵，娄用娄合，而不失其为本音，知其所以分，又知其所以合，然后可无疑于古有四声之说矣。

〔清〕夏燮《述均·卷四·论四声》，1930年北平富晋书社版，1—2页。

乙4—2 声调之种类

乙4—2·1 朱简论古人但有平入而无上去

《总韵持三卷》（浙江汪启淑家藏本） 明朱简撰。简字修能，万历中人。其书一卷为古韵，以干葛该等十四字标全韵，使各归其类，又取安干丁等三十八字为阴阳平之准，分注于各类中。与陈第、顾炎武所考古韵未尝有一字之合，不知其何以称古韵也。二卷为唐韵，乃世传平水韵本，以为唐韵，尤误。三卷为元韵，即周德清《中原音韵》也。其前例谓古人有上平、入、下平三声，而无上去，举《诗》、《离骚》上去之读为平者作证，不知此乃四声通用，非必无上去二音也。《释文》一字数读，多兼四声，《类篇》、《集韵》亦同，简未之详考耳。

转自〔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经部四十四·小学类存目二（韵书）》，万有文库版，948页。

乙4—2·2 王夫之论平上去三声古本不分

若平上去之三声，则古人之所本合而不离者，尤不待拘拘之叶而自通也。

〔清〕王夫之《船山遗书十一·诗经叶韵辨》同治四年湘乡曾氏金陵节署刊本，19册，3页。

平上去三声，古本不分，而叶者必变字音以求合沈韵，如“居、御”、“永、泳”、“姻、信”之类是也。

〔清〕王夫之《船山遗书十一、诗经叶韵辨》，1865年湘乡曾氏金陵节署刊本，19册，4页。

乙4—2·3 段玉裁论古四声不同今韵古无去声

古四声不同今韵，犹古本音不同今韵也。考周秦汉初之文，有平上入而无去。洎乎魏晋，上入声多转而为去声，平声多转为仄声，于是乎四声大备，而与古不侔。有古平而今仄者，有古上入而今去者。细意搜寻，随在可得其条理。今学者读《三百篇》诸书，以今韵四声律古人，陆德明、吴棫皆指为协句，顾炎武之书亦云平仄通押、去入通押，而不知古四声不同今，犹古本音部分异今也。明乎古本音不同今韵，又何惑乎古四声不同今韵哉！如“戒”之音“亟”，“庆”之

音“羌”、“享、飨”之音“香”，“至”之音“质”，学者可以类求矣。

古平上为一类，去入为一类。上与平一也，去与入一也。上声备于《三百篇》，去声备于魏晋。（或谓四声起于永明，其说非也。永明文章，沈约、谢朓、王融辈始用四声以为新变。五字之中，音韵悉异；一句之内，角徵不同。梁武帝不好焉，而问周舍曰：“何谓四声？”舍曰：“‘天子圣哲’是也。”谓如以此四字成句，是即行文四声谐协之旨，非多文如梁武不知平上去入为何物，而舍以此四字代平上去入也。取《宋书·谢灵运传论》及《南史·沈约庾肩五陆厥传》、《梁书·王筠传》，读之自明。）

第二部平多转为入声，第十五部入多转为去声。（第二部“乐、籥、爵、绰、较、虐、谑、药、凿、沃、栎、驳、的、翟、濯、翯、跃、跻、熇、藐、削、溺”等字，绎《三百篇》皆平声。汉人不皆读平矣。至第十五部，古有入声而无去声，随在可证。如《文选》所载班固《西都赋》“平原赤，勇士厉”而下，以“厉、窜、秽、厥、折、噬、杀”为韵。“厉、窜、秽、噬”读入声。左思《蜀都赋》“轨躅八达”而下，以“达、出、室、术、驷、瑟、恤”为韵，“驷”读入声，《吴都赋》“高门鼎贵”而下，以“贵、杰、裔、世、辙、没、嘒”为韵，“贵、裔、世”读入声，《魏都赋》“均田画畴”而下，以“列、翳、悦、世”为韵，“翳、世”读入声，“…首之豪”而下，以“杰、阙、设、晰、裔、发”为韵，“晰、裔”读入声，郭璞《江赋》以“駃、月、聒、烟、豁、碣”为韵，“駃”读入声。江淹《拟谢法曹诗》，以“汭、别、袂、雪”为韵，“汭、袂”读入声，《拟谢临川诗》，以“缺、设、绝、澈、晰、袂、蔽、汭、逝、雪、穴、灭、澨、说”为韵，“晰、蔽、汭、逝、澨”读入声。法言定韵之前，无去不可入。至法言定韵以后，而谨守者不知古四声矣。他部皆准此求之。）

古无去声之说，或以为怪，然非好学深思不能知也。不明乎古四声，则于古谐声不能通。如李阳冰校《说文》，于“臬”字曰：“‘自’非声。”徐铉于“裔”字曰：“‘冏’非声。”是也。于古假借转注

尤不能通。如“卒于毕郢”之“郢”，本“程”字之假借。“颠沛”之“沛”，本“跋”字之假借，而学者罕知是也。

〔清〕段玉裁《六书音均表》，见《说文解字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版，815—816页。

乙4—2·4　孔广森论古无入声

至于入声，则自缉合等闭口音外，悉当分隶自支至之七部，而转为去声。盖入声创自江左，非中原旧读。其在《诗》曰：“参差荇菜，左右芼之，窈窕淑女，钟鼓乐之。”初不知“哀乐”之“乐”当入声也。《离骚》曰：“理弱而媒拙兮，恐导言之不固。时溷浊而嫉贤兮，好蔽美而称恶。”初不知“美恶”之“恶”当入声也。昔周舍举“天子圣哲”以晓梁武帝，帝雅不信用。沈约作《郊居赋》以示王筠，读至“雌霓连蜷”句，常恐筠呼“霓”为“倪”，是则江左文人尚有不知入声者，况可执以律三代之文章哉！

〔清〕孔广森《诗声类·卷一》，中华书局1983年版，第1—2页。

乙4—2·5　孔广森论古职德与志代同用

古无入声，故职德恒与志代同用。《汉广》“息、思”，《采薇》“翼、服、戒、棘”，《出车》“牧、来、载、棘”，《六月》“饬、服、炽、急、国”，《我行其野》“蓄、特、富、异”，《正月》“辐、载、意”，《小宛》“克、富”，又《大东》三章“载、息”，四章“来、服、裘、试”，《楚茨》首章“棘、稷、翼、亿、食、祀、侑、福”，四章“祀、食、福、式、稷、饬、极、亿”，《大田》“黑、稷、祀、福”，《緜蛮》“食、诲、载”，《緜》“直、载、翼”，《旱麓》“载、备、祀、福”，《皇矣》“德、配”，《灵台》“亟、来、囿、伏”，《下武》二章“式、思、则”，三章“德、思、服”，《生民》首章“祀、子、敏、止、稷”，三章“字、翼”，《行苇》“背、翼、祺、福”，《假乐》“子、德”，《板》“事、谋、服”，《荡》“式、止、晦”，《抑》“德、止、贼、则”，《桑柔》“极、背、克、力”，《崧高》“事、式”，《常武》“戒、国”，《瞻卬》“忒、背、极、慝、倍、识、事、

织”，《清庙》“士、德”，《附迈》“德、之”，《潜》“祀、福”。

〔清〕孔广森《诗声类·卷十一》，中华书局1983年版，41—42页。

乙4—2·6　孔广森论屋烛二韵古读去声

考屋烛二韵古读去声者，在经可证，则《小戎》“驱、续、毂、馵、玉、屋、曲”同用，《楚茨》“具、奏、禄”同用。《角弓》“木、附、属”同用，《桑柔》“谷、穀、垢”同用，《时迈》“岳、后”同用，《噫嘻》“穀、耦”同用。而《王风》“束薪”、“戍申”，若以“朝阳”、“高冈”、“鸿飞”、“公归”等双声例之，亦可入韵。《离骚》“前望舒使先驱兮，后飞廉使奔属，鸾皇为余先戒兮，雷师告余以未具”，《天问》“九天之际，安放安属？隅隈多有，孰知其数”，并读“属”如“注”。《儒行》“其居处不淫，其饮食不溽，其过失可微辨而不可面数”，“溽”读如“耨”。《荀子》“强自取柱，弱自取束”，“束”读如“漱”。《吕氏春秋》“听言哀者，不若见其哭也，听言怒者，不若见其斗也，”“哭”读如“寇”。……《七发》“连廊四注，台城层构，纷纭元绿”，“绿”读如“屡”。《淮南子》“大匠不断，大豆不具，大勇不斗”，“断”读如“斗”。《西京赋》“百禽凌遽，骙瞿奔触，丧精忘魂，失归忘趋”，《东京赋》“德寓天覆、辉烈光烛，狭三王之趢趗，轶五帝之长驱”，“触、烛”皆读如“噣”。《周礼》注以“四窦”为“四渎”，《荀子》以“独鹿”为“属镂”，《汉书》以“节族”为“节奏”。《小戎》“续”字，徐仙民辞屦反。《舜典》“赎”字，徐音“树”。《论语》“不至于谷”，公豆反。《考工记》“水属”，之树反。刘昌宗读给足之“足”子喻反，约束之“束”诗树反。犹皆北学古音存于《释文》者如此。

唐宋文人，惟韩昌黎最识古音，其《送石处士序》云：若河决下流而东注，若驷马驾轻车就熟路，而王良造父为之先后也，若烛照数计而龟卜也。“卜”字亦转去声而韵“注”字、“后”字。

〔清〕孔广森《诗声类·卷十》，中华书局1983年版，32页。

乙4—2·7　孔广森论今之入声于古皆去声

周京之初，陈风制雅，吴越方言未入于中国，其人皆江北唇吻，略与《中原音韵》相似。故《诗》有三声，而无入声，今之入声于古皆去声也。如麦昔锡三韵内从"啇"之字，本以"帝"得声，从"责"之字，本以"束"得声，而去声"缢、隘"诸字则以"益"得声，"惕、剔"诸字则以"易"得声，"臂、嬖、譬、避"诸字则以"辟"得声。《君子偕老》"皙"与"髢、揥"协，《荡》"辟"与"帝"协，《瞻卬》"狄"与"刺"协，《殷武》"辟、绩、適"与"解"协。更举数事，广其旁证。如《离骚》："维党人之偷乐兮，路幽昧以险隘。岂余身之惮殃兮，恐皇舆之败绩。"《韩非子》："不适其赐，乱人求益。"秦琅邪刻石文："忧恤黔首，朝夕不懈，除疑定法，咸知所辟。方伯分职，诸治经易，举错必当，莫不如画。"《子虚赋》："雷动猋至，星流霆击；弓不虚发，中必决眦。《太元锐》："测锐于时，得其适也，锐东忘西，不能回避也。"此皆寘锡合韵见于三代两汉之文者。自江左创立入声，遂使"辟"、"易"等字，音随训异。然《大雅》之"牖民孔易，民之多辟"，以及《东都赋》云"方轨并迹，纷纶后辟，治近古之所务，蹈一圣之险易"，是辟王之辟，邪辟之辟，未尝不与难易之易同用，何得强为去入之别哉？

〔清〕孔广森《诗声类·卷八》，见中华书局1983年版，23页。

乙4—2·8　孔广森论古无去入之别

古本无去入之别也。《野有死麕》"脱"与"帨、吠"协，《泉水》"辖"与"迈、卫、害"协，《七月》"发、烈、褐"与"岁"协，《东山》"垤、室、窒"与"至"协，《杕杜》"至"与"恤"协，《采芑》"率"与"莅"协，《节南山》"阕"与"届"协，《正月》"结、灭、威"与"厉"协，《雨无正》"灭"与"戾、勚"协，"出"与"瘁"协，《蓼莪》"恤"与"至"协，"烈、发"与"害"协，《四月》亦然，《鸳鸯》"秣"与"艾"协，《车舝》"舝、渴、括"与"逝"协，《绵》"拔"与"兑、駾、喙"协，《皇矣》"拔"与"兑、对、季"协，"茀、仡、伐、绝、忽、

怫”与“肆”协，《生民》“月、达”与“害”协，“軷、烈”与“岁”协，《荡》“揭、拨”与“害、世”协，《抑》“疾”与“戾”协，“舌”与“逝”协，《桑柔》“恤、热”与“毖”协，《烝民》“舌、发”与“外”协，《瞻卬》“疾”与“惠、厉、瘵、届”协，《召旻》“竭”与“害”协，《长发》“钺、烈、曷、蘖、达、截、伐、桀”并与“旆”协。其可旁证者，如《易·坤象》含章可贞，以时发也，或从王事，知光大也。《系辞传》：“后世圣人易之以书契，百官以治，万民以察。”《离骚》：“何琼佩之偃蹇兮，众薆然而蔽之，惟此党人之不谅兮，恐嫉妒而折之。”《礼记》：“以日星为纪，故事可列也，月以为量，故功有艺也。”《老子》：“其上不皦，其下不昧，绳绳不可名，复归于无物。”《吕氏·士容论》：“临患涉难而处义不越，南面称寡而不以侈大，今日君民而欲服海外，节物甚高而细利弗赖，耳目遗俗而可与定世，富贵弗就而贫贱弗揭，德行尊理而羞用巧卫，宽裕不訾而中心甚厉，难动以物而必不妄折。”《淮南子》：“中扃外闭，何事之不节？”《六弢》：“日中必彗，操刀必割，执斧必伐。”祢正平《鹦鹉赋》：“少昊司辰，蓐收整辔。严霜初降，凉风萧瑟。”曹子建《七启》：“世有圣宰，翼帝霸世。同量乾坤，等曜日月。”郑君《周官注》云：“卒读如物有副倅之倅。”《仪礼注》云：“缺读如有頍者弁之頍。”《答张逸》云：“述读如遂事不谏之遂。”《檀弓注》谓“夺声近隧”，《学记注》谓“术声近遂”，《杂记注》谓“至周秦之人声误为实”。于此可以识古音矣。

〔清〕孔广森《诗声类·卷八》，中华书局1983年版，25页。

乙4—2·9　夏炘论至部有上声

王氏之至部有去入而无平上。按《宾筵》以“至”韵“礼”，则宜有上声，故定为有上去入而无平。

〔清〕夏炘《诗古韵表二十二部集注·卷下》，见严式诲《音韵学丛书》，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51册，41页。

乙4—2·10　夏燮论古无去声不可信

段氏谓古有平上入而无去，此似可信而不可信者也。若使去声之字悉与上声同用，何以上声之“予、顾”等字，无一字与去同用者？去声之“馆、婉”等字，无一字与上同用者？且去入偏旁通借之处，不可枚举，而上入同者不过十之一。若使有上无去，何以此疆尔界之不相侵越也？戴氏分去声之祭泰夬废别为一部，断为有去入而无平上，而以此四部之字与入声之月曷末辖薛对校，其偏旁悉合，而无一字合于上声者，《三百篇》此四部之字，亦无一字与上声合用者，然则古音之有去声明矣。

〔清〕夏燮《述均·卷五·论入声》，1930年北平富晋书社版，8页。

乙4—2·11　刘逢禄论古有去声

《公羊春秋》云：“春秋伐者为客，伐者为主。”何休《解诂》：“伐人者为客，读伐长言之；见伐者为主，读伐短言之，齐人语也。”《淮南子》云：“轻土多利，重土多迟，清水音少，浊水音大。”此一字有两声、三声、四声之说也。按：何氏读伐长言之，今所谓去声也；读伐短言之，今所谓入声也。第今韵所谓去声者，即“去”之一字，而《唐·蒸裘》、《左氏》、《蛊·繇辞》以韵平，则标名已戾于古。段氏因谓古无去声，则又未免举一而废百。盖去之与上，正如平声之有阴阳，以偶相从。废之则上声类孤，平、上转入之音理隔矣。考鱼部之入，古可由去而转平；未部、质部之入，长言之至去而止。检偏旁谐声字，惟“贵、比、次、利、殹”数字，可以转而之微部，其余则不能也。段于鱼部去入声之字，以《雨无正》之“夜、夕、恶”皆为平声，于未部之字皆以为入声，无乃窒于今而仍戾于古乎！

〔清〕刘逢禄《诗声衍·条例（二）·论长言短言重读轻读，辨段氏古无去声之误》，1896年思贤书局刊本，5页。

乙4·2·12　刘逢禄论古有入声

《齐书·陆厥传》：永明末盛为文章，吴兴沈约、陈郡谢朓、琅

琊王融以气类相推毂。汝南周彦伦善识声韵。约等又皆用宫商，以平、上、去、入为四声，以此制韵，不可增减，世呼为“永明体”。梁周舍举“天子圣哲”以晓武帝，帝雅不信用。沈约作《郊居赋》以示王筠，读至“雌霓连蜷”句，常恐筠呼“霓”为“倪”。孔氏据此遂谓“入声创自江左，非中原旧读，江左文人尚有不知入声者，岂可执以律三代之文章？”又云：“入声自缉合等闭口音外，悉当分隶平部。”非也！梁武特不尚永明体耳，非不知入声也。今试取《三百篇》读之，惟缉合部转有与“骖”、“念”同协者，《小戎》二章是也。若冬东蒸阳青真文元歌九部之字，微特《诗》三百篇本无入声，于《说文》偏旁字亦无入声。虽沈约等好变古趋新，亦不能强屋沃配东冬，以他部之入配此九部也。若侵盐灰萧鱼愚微七部，于《说文》偏旁字，本有入声，而《毛诗》以平入通韵者极少，则谓古无入声者，亦析之未精矣！

〔清〕刘逢禄《诗声衍·条例（一）·论古有四声，辩孔氏入声之误》，1896年思贤书局刊本，4页。

乙4—2·13　邹汉勋论泰夬祭废古为入

泰、夬、祭、废，譬其体则角，审其音则徵，溯夫《声类》、《韵集》之配内外诸呼也，殆为徵之入。至于周、沈作四声之时，则流于去矣。夫五音之道，阴阳可并，而去入之可并，亦犹阴阳焉。其所以然者，长短之间相去无多也。周、沈作四声，即离去入而二之矣，故于此又借四韵之已转者坿之去，一以明去入之可为一，一以存李、吕之旧，不遂并于脂皆也。

〔清〕邹汉勋《五韵论·上·五音二十五论》，《新化邹氏学艺斋遗书·之二》，17页。

乙4—2·14　庞大坤论孔氏“入为枢纽”与“古无入声”自相矛盾

孔氏则谓歌元俱无入声，又谓凡入声并当转为去声，又谓惟缉盍等部为入声，则谬之又谬矣。夫谐声之转纽，全在入声，故孔氏之论对转也曰：之之上为止，去为志，志音稍短则为职，由职而转则为证，为拯，为蒸矣；咍之上为海，去为代，代音稍短则为德，由德而转则为嶝，为等，为登矣。夫去声之短言，非入声乎？元歌既皆无入

声，何谓短言乎？若并无短言，何由对转乎？此所以自相矛盾者也。况箇为歌去声，马祃为麻上去声，亚与等为登上声，讲为江上声，准为谆上声一例。此即对转之明证。而鄗音郎击切，又直炙切，可见歌之入在铎陌昔锡也。

〔清〕庞大坤《庞氏音学遗书四种·形声辑略说》，1935年常熟庞氏景印版，4页。

乙4—2·15　黄侃论古惟有平入

四声，古无去声，段君所说；今更知古无上声，惟有平入而已。

〔近代〕黄侃《黄侃论学杂著·音略一》，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版，62页。

阴、阳声多少，古今有异也。古声但有阴声、阳声、入声三类，阴、阳声，皆平也；其后入声少变而为去，平声少变而为上，故成四声。（四声成就甚迟，晋、宋间人诗，尚去入通押。）近世段君始明古无去声。然儒者尚多执古有四声之说。其证明古止二声者，亦近日事也。

〔近代〕黄侃《黄侃论学杂著·声韵略说》，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版，101页。

古有平、入而已，其后而有上、去。然法言以前，无去不可入；《切韵》之后，去、入始有严介。

黄侃《黄侃论学杂著·声韵略说》，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版，103页。

乙4—2·16　黄侃论《诗》音上作平

沚之事（采蘩）　昴裯犹（小星）　苞诱（野有死麕）舟流忧酒游（柏舟）　诸土处顾（日月）　菲体违死（谷风）　迟违迩畿荠弟（同上）我我我为何（北门两见）唐乡姜上（桑中）　虚楚（定之方中）旄都组五予（干旄）　子尤思之（载驰）　僩咺谖（淇奥）　葚耽（氓）陨贫（同上）　汤裳爽行（同上）　淇思之右母（竹竿二章通韵）　广杭望（河广）　期哉埘矣来思（君子于役）蒲许（扬之水）罦造忧觉（兔爰）　子里杞之母（将仲子）　手魗好（遵大路）　洧思士（褰裳）溥婉愿（野有蔓草）唯归水（敝笱）　汤彭荡翔（载

骃） 哉其矣之之思（园有桃两见） 子已哉止屺母（陟岵二章通韵） 弟偕死（同上） 皓绣鹄忧（扬之水） 采已涘之右之沚（蒹葭） 有梅止裘哉（终南） 汤上望（宛丘） 之之已矣梅止之（墓门二章通韵） 楚华家（隰有苌楚） 梅子丝丝骐（鸤鸠） 火衣（七月两见） 瓜壶苴樗夫圃稼（同上两章通韵） 霜场飨羊堂觥疆（同上） 雨土户予据荼租瘏家（鸱鸮二章通韵） 騑迟（四牡） 韡弟威怀（常棣二章通韵） 阪衍践远愆（伐木） 享尝王疆（天保） 郊旐旄（出车） 偕迩（杕杜） 旨偕（鱼丽）有时（同上） 台莱子基子期（南山有台） 瀼光爽忘（蓼萧） 藏贶飨（彤弓） 翩犹丑（采芑） 父牙居（祈父）野樗故居家（我行其野） 岩瞻惔谈斩监（节南山） 师氐毗维迷师（同上） 定生宁酲成政姓领骋（同上二章通韵） 酒殽（正月） 交卯丑（十月之交） 时谋莱矣（同上） 讹哀违依底（小旻） 犹集咎道（同上） 止否谋（同上） 且辜忧（巧言） 盟长（同上） 伊几（同上）丘子诗子之（巷伯） 嵬死萎怨（谷风）；子来子服子裘子试（大东） 冥颎（无将大车） 雝重（同上） 子息直之福（小明） 跄羊尝亨将祊明皇飨庆疆（楚茨） 庐瓜菹祖祜（信南山） 享明皇疆（同上） 穉火萋祁私穉穧穗利（大田二章通韵） 左宜（裳裳者华） 扈羽胥祜（桑扈） 上柄臧（頍弁） 仰行（车舝） 旨偕（宾之初筵） 反幡迁仙（同上）殿下纾予（采菽） 反远远然（角弓二章通韵） 驹后饫取（同上）卑疧（白华）虎野夫暇（何草不黄） 时右已子（文王二章通韵） 上王方商京行王王（大明三章通韵） 饴谋龟时兹止右理亩事（绵二章通韵） 屏平（皇矣句上韵） 芑仕谋子哉（文王有声） 道草茂苞褎秀好（生民） 时祀悔（同上） 句鍭树侮主醹斗耉（行苇 章 韵） 时子（既醉） 原繁宣叹巘原（公刘） 依济几依（同上） 兹饎子母（泂酌） 板瘅然远管亶远频（板） 贼则李子丝基（抑二章通韵） 子否之事之耳子（同上） 子止谋悔国忒德棘（同上） 翩泯烬灰（桑柔） 将往竞梗（同上） 伯马居士（崧高） 茹吐甫茹吐寡御图举助补祖（烝民三章连韵）祖屠壶鱼蒲车且胥（韩奕） 土訏甫噳虎居誉（同上）首休考寿（江汉） 引频（召旻二章连韵） 里里哉旧（同

上）　典禋（维清）　方飨（我将）　秭醴妣礼皆（丰年）王章阳央鸧光享（载见）　之思哉士兹子止（敬之）　耘畛（载芟）　止之思思（赉）　马野者騢鱼祛邪徂（駉）水芹旂（泮水）　林黮音琛金（同上）　武绪野虞女旅父鲁宇辅（閟宫二章通韵）　与鼓祖假（那）嚣衡鸧享将康穰飨尝将（烈祖）　河宜何（玄鸟）　共庬龙勇动竦总（长发）　乡汤羌享王常（殷武）

附上作平表

歌	有	青	有	豪	有
寒	有	模	有	冬	〇
先	有	唐	有	咍	有
灰	有	侯	有	登	〇
痕	有	东	有	覃	有
齐	有	萧	有	添	有

〔近代〕黄侃《黄侃论学杂著·诗音上作平证》，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版，174—176页。

乙4—2·17　王国维论古音有五声

古音有五声，阳类一与阴类之平上去入是也。说以世俗之语，则平声有二，（实则阳类自为一声，谓之平声，谙不甚切。）上去入各一，是为五声。自《三百篇》以至汉初，此五声者大抵自相通叶，罕有出入。汉中叶以后，阳类之声，一部讹变而为上去，于是有阳声三，阴声四，而古之五声增而为七矣。然魏晋间撰韵书者，仍分为五声，盖犹并阳声之平上去为一，不敢以后世之音乱古音也。《封演闻见记》云：魏时有李登者，撰《声类》十卷，凡一万一千五百二十字，以五声命字。《魏书·江式传》云，晋吕忱弟静，别放魏左校令李登之法，作《韵集》五卷，宫商角徵羽各为一篇。李、吕二氏之分五声，虽不能确指其为何，然非如徐景安《乐书》之说，宫为上平，商为下平，角为入，徵为上，羽为去，则可决也。今韵平声分上下者，徒以卷帙繁重而分之，别无他义。且唐时韵书犹有不分者，（如魏鹤山所藏《唐韵》目于二十八删二十九山之后，继以三十先三十一仙，是平声不分上下。）不足以为宫商之分明矣。然平声中自有二类，则自隋唐

以来言今韵者与近世言古韵者之所同。陆法言以降诸韵书，其平声中东冬钟江真谆臻文殷元魂痕寒桓删山先仙阳唐庚耕清青蒸登侵覃谈盐添咸衔严凡三十五韵，为有入之平；而支脂之微鱼虞模齐佳皆灰咍萧宵肴豪歌戈麻尤幽侯二十二韵，为无入之平。近世言古韵者，说颇与之异。休宁戴氏从《广韵》区别此二类，而谓二者相配，异平而同入。曲阜孔氏本其说，而谓《广韵》有入者为阳声，无入者为阴声（阴阳之名亦出于戴氏），阴阳二声各分九部，两两对转，而以入声为之枢纽。至高邮王氏、歙县江氏，更考之周秦人用韵及文字之偏旁谐声，而谓《广韵》有入之平古本无入，无入之平古本有入，其说正与陆法言以来言今韵者相反，然其分平声为二类则所同也。金壇段氏及王、江二氏虽不用阴声阳声之名，然其书于阳声之韵皆自相次。段氏谓此大类有平入无上去，王、江二氏则谓有平上去而无入。余则谓阳声自为一类，有平而无上去入，今韵于此类之字读为上去者，皆平声之音变。而此类之平声，又与阴类之平声性质绝异，如谓阴类之平为平声，则此类不可不别立一名。阳声一与阴声平上去入四，乃三代秦汉间之五声，此说本诸音理，征诸周秦汉初人之用韵，求诸文字之形声，无不吻合。颇疑李登、吕静之五声，舍此无以当之。李、吕二氏撰韵书时，所以不用魏晋音而用古音者，犹许叔重撰《说文解字》不用隶而用篆，孙叔然、徐仙民等作诸经音不从俗读而从师读（师读非必古音）也。故五声者，以古音言之也。宋齐以后，四声说行而五声说微，然周颙、沈约等撰韵书者，非不知有五声，约《答陆厥书》曰：宫商之声有五，文字之别累万，以累万之繁，配五声之约云云。约知有五声而作《四声谱》者，以《四声谱》为属文而作，本非韵书。（四声之说专主属文，不关音韵，读《宋书·范晔传》、《谢灵运传》、《南齐书·陆厥传》、《梁书·王筠传》、《南史》沈约庾肩吾诸传自明。）且其时阳类已显分三声，与阴类三声及入声而七。用之诗文，则阴阳可以互易，而平仄不能相贸，故合阴阳两类而为四声。四声者，就今音言之也。且五声专以声言，四声乃以声音之运用于诗文言。隋唐后编韵书者，亦本为诗文而作，（陆法言《切韵序》云：今反初服私训诸弟子，凡有文藻即须明声韵，可知其书本为属文而作。）遂从沈谱并阴

阳为一类。然一有入，一无入，后世犹得由之以知其族类性质之不同。然非三百年来古韵大明，亦无以知其别矣。

阴阳二类分于戴氏，其状此二声之别，亦惟戴氏言之最晳。戴氏《答段若膺论韵书》曰：大著六（蒸登）七（侵盐添）八（覃谈咸衔严凡）九（东冬钟江）十（阳唐）十一（庚耕清青）十二（真臻先）十三（谆文欣魂痕）十四（元寒桓删山仙）凡九部，旧皆有入声。以金石喻之，犹击金成声也。一（之）二（萧宵肴豪）三（尤幽）四（侯）五（鱼虞模）十五（脂微齐皆灰）十六（支佳）十七（歌戈麻）凡八部，旧皆无入声。前七部以金石音喻之，犹击石成声也。惟十七部歌戈与有入者近，麻与无入者近，旧皆失其入声，于是入声药铎混淆不分。仆审其音，有入者如气之阳，如物之雄，如衣之表；无入者如气之阴，如物之雌，如衣之里。又平上去三声近乎气之阳、物之雄、衣之表，入声近乎气之阴、物之雌、衣之里。故有入之入与无入之去近，从此得其阴阳表里之相配云云。自声音上论阴阳二类之别，实自此始。其以金声比阳类，石声比阴类，尤为罕譬而喻。盖金声铿锵清扬而常不易尽，故其类只有平声。若改读为上去，则如击钟者以一手援桴击之而即以他手案之，其所得之声决非钟声之自然也。阳声之上去，亦决非阳声之自然。故既云阳声，即不容有上去入三声也。且阳声者，皆发声于其相配之阴声之入，而自以其声收之，故性质复于阴声，如戴氏所举八类，（本九类，其第一类阿乃阴声，非阳声。）膺发声于噫，翁发声于屋，央发声于约，婴发声于尼、殷发声于乙，安发声于遏，音发声于邑，醃发声于韐，即发声于其相配之阴声之入，而自以其固有之声收之。此阳声所固有及其所分有之收声，在我中国文字中实无字可以当之。膺者亿与此声合，翁者屋与此声合，央者约与此声合，以至婴殷安音醃诸声无不然。其余一切阳声，又莫非某发声与此声合，而此一切阳声之收声，其性质常悠扬不尽，故其为平声，与阴类之平声绝不同，更不容有上去。自汉以后，阳声有上去者，乃因事物滋多，故稍促其音以微别于本音。其在周秦以前，绝不见有上去之迹也。

阳声无上去入，非徒可于音理上决之，求诸事实，则有三大证焉，

一、群经楚辞中，今所谓阳声之上去多与平声通协，而阳声之上去虽偶与平声协，而仍多自相协。此事于段氏《诗经韵谱》、《群经韵谱》中最为了然。二、阳声诸部字，其于形声，以平声为声者十之八九（如蒸冬二部殆全以平声为声，东部以平声为声者亦过于十之九。）而阴声诸部字，则以上去入为声者乃多于平声。此事一披归安严氏《说文声类》，亦自了然。三、《广韵》阳声诸部之上去，多兼收于平韵中。以东冬钟江四韵字言之，上去共二百五十八字，其中兼收于平韵者一百二十五字，几居其半。余谓其入平韵者，古之本音（盖自六朝韵书出），入仄韵者，后世之音变也。且此所谓上去者，皆以今韵言之。今韵之上去有而平声不兼收者，古音多与平声通叶，或与平声互相通假。段氏《六书音韵表》于第六部至第十四部皆无上去，盖实有见于此也。惟于第七、第八、第十二三部，平声外兼有入声，则又姑从今韵，而不能自充其说。至高邮王氏以质（段氏第十二部之入）与缉（段第七部之入）叶（段第八部之入）皆各自为一部。歙江氏以质承脂缉叶亦各自为一部，则段氏表中此九部者，祗存平声，无上去入。然二氏犹谓此九部者无入而有上去，则亦姑从今韵，而不敢用段氏之说也。余之五声说及阳声无上去入说，不过错综戴孔段王江五家之说而得其会通，无丝豪独见参于其间。而证之事实则如彼，求之诸家之说又如此，阳声之无上去入，虽视为定论可也。

尝谓自明以来，古韵学之发明有三，一为连江陈氏古本音不同今韵之说；二为戴氏阴阳二声相配之说；三为段氏古四声不同今韵之说。而部目之分析，其小者也。陈氏之说，开顾、江以后言古韵之端。戴氏之说，孔氏取之以成《诗声类》，其规摹亦略具矣。段氏之说，歙江氏作《唐韵四声正》虽窃取其义，而于其说之根本及其由此说所作第七至第十四部韵谱，却未之从。后人亦罕留意及此者，故论其大略如右。至上所举三大证，当自为一书以明之。然在好学深思心知其意者，固亦无藉乎此也。

〔清〕王国维《五声说》，见《观堂集林·卷八》，中华书局1959年版，2册，341—349页。

乙4—3　声调之性质

乙4—3·1　顾炎武论入为闰声

平声音长，入声音短；平声字多，入声字少。长者多，短者少，此天地自然之理也。故入声之部，合之三声，但有其四（见《古音表》）。而五方之音，或有或无，尚不能齐，必欲以配三声，或以其无是声也而削之（元周德清《中原音韵》并作三声），则均之不达矣；

《诗》三百篇中，亦往往用入声之字。其入与入为韵者，什之七；入与平上去为韵者，什之三。以其什之七，而知古人未尝无入声也；以其什之三，而知入声可转为三声也。故入声，声之闰也，犹五音之有变宫变徵而为七也。

〔清〕顾炎武《音论·卷中·入为闰声》，中华书局1982年版，43页。

乙4—3·2　顾炎武论迟疾轻重

五方之音，有迟疾轻重之不同。《淮南子》云，轻土多利，重土多迟；清水音小，浊水音大。陆法言《切韵·序》曰：“吴楚则时伤轻浅，燕赵则多伤重浊；秦陇则去声为入，梁益则平声似去。”约而言之，即一人之身，而出辞吐气先后之间，已有不能齐者。其重、其疾，则为入，为去、为上；其轻、其迟，则为平。

〔清〕顾炎武《音论·卷中·古人四声一贯》，中华书局1982年版，40—41页。

乙4—3·3　顾炎武论长言短言

平上去入之名，汉时未有。然《公羊·庄二十八年传》曰：“春秋，伐者为客，伐者为主。”何休注于“伐者为客”下曰：“伐人者为客，读伐长言之，齐人语也。”于“伐者为主”下曰：“见伐者为主，读伐短言之，齐人语也”长言，则今之平上去声也；短言，则今之入声也。

〔清〕顾炎武《音论·卷中·古人四声一贯》，中华书局1982年版，41页。

乙4—3·4　江永论入声与去声最近

入声与去声最近，《诗》多通为韵，与上声韵者间有之，与平声韵者少，以其远而不谐也。韵虽通而入声自如本音。顾氏于入声皆转

为平，为上，为去，大谬。今亦不必细辨也。

〔清〕江永《古韵标准·卷四·入声第一部总论》，中华书局1982版，73页。

乙4—3·5　戴震论古诗有平上通押

大著更析真臻先与谆文殷魂痕为二，尤幽与侯为二，且悟古四声不同今韵，犹古本音不同今韵，遂以此断古无平仄通押、去入通押。书中自信剖别入微，亦在古音韵至谐之云。然仆谓，古人以音韵从其意言，《帝舜歌》“喜、起、熙”，二上一平，音节自佳，若并读平声，“喜、起”转嫌于积韵。夫音韵之谐，密近而成节奏为谐，稍远而成节奏亦谐，远而隔碍为不谐，字异音同或积相似之音亦不谐。

〔清〕戴震《答段若膺论韵》，见《戴东原集·卷4》，上海商务印书馆缩印经韵楼刊本，41—42页。

乙4—3·6　段玉裁论古平上一类，去入一类

古四声之道有二无四。二者，平入也，平稍扬之则为上，入稍重之则为去，故平上一类也，去入一类也。抑之，扬之，舒之，促之，顺逆交递而四声成。

〔清〕段玉裁《答江晋三论韵》，见江有诰《江氏音学十书·卷首》，严式诲《音韵学丛书》43册，17页。

乙4—3·7　钱大昕论古声调轻重

问，四声始于周彦伦、沈休文，魏晋以前未有言及之者，岂三代汉魏有韵之文皆不辨四声乎？

曰：古无平上去入之名，若音之轻重缓急，则自有文字以来，固区以别矣。《虞廷赓歌》“明良康”与“脞惰堕”，即有轻重之殊。《三百篇》每章别韵，大率轻重相次，则平侧之理已具。缓而轻者，平与上也；重而急者，去与入也。虽今昔音不必尽同，而长吟密咏之余，自然有别。唯汉代词赋家好用双声迭韵，如“滭浡、滵汩、偪侧、泌瀄、蜚纤、垂髾、翕呷、萃蔡、纡余、委蛇”之等，连篇累犊，读者聱牙，故周沈矫其失，欲令一句之中平侧相间耳。沈所作《郊居赋》，雌蜺连蜷，恐人读“蜺”为五兮反，此其证也。但古人一音异读，多由南北方言清浊讹变，非真义随音异，若泾渭之悬殊。自葛

洪、徐邈等创立凡例，强生分别，而休文据以定四声，习俗相沿，牢不可破，而汉魏以前之正音，遂无可考矣。

〔清〕钱大昕《潜研堂文集·卷十五》，13—14页。

乙4—3·8 孔广森论去有长短

缉合诸韵为谈盐咸严之阴声，皆闭口急读之，故不能备三声。《唐韵》所配入声唯此部为近古，其余部古悉无入声。但去声之中自有长言，短言两种读法，每同用而稍别畛域。后世韵书遂取诸阴部去声之短言者壹改为诸阳部之入声，是故入声者，阴阳互转之枢纽，而古今迁变之原委也。举之咍一部而言，之之上为止，止之去为志，志音稍短则为职，由职而转则为证，为拯，为蒸矣；咍之上为海，海之去为代，代音稍短则为德，由德而转则为嶝，为等，为登矣。推诸他部，耕与佳相配，阳与鱼相配，东与侯相配，冬与幽相配，侵与宵相配，真与脂相配，元与歌相配，其间七音递转，莫不如是。（鄙学以谐声说字源于许叔重，而叔重书间有文下云"读若某"，今人不达，疑与所从声相错者。如莙，君声，读若威；……政，亡声，读与抚同；榎，爰声，读若指㧑，㧑古音麾；鄘，崩声，读若陪；倗，朋声，读若陪位；……掔，读若《诗》"赤舄掔掔"，以掔为几；𦒱，读若《诗》"穬彼淮夷"之穬；绛字注"籀文缯，从宰省"；霣字注"齐人谓靁为霣"；丨字注"引而上行读若囟，引而下行读若退"；𩠐，读若颁，一日读若非；萑，读若和；𨌲，读若晋，晋又有资音，郡字从之，孟喜《易》晋卦作齐卦，皆古转声也；虫部蟠，司马相如说从夐，亦耕佳两韵之转；又如构，杜林以为椽桷字；谨，读若戒；绲，读若楚人言恚人；陧，读若虹蜺之蜺；垮，读若毒；頯，读若魁；䳭，读若䰾；可广古无入声之证。斜，读若荼；婶，读若深；軦，读若穹；特，读若榱榱之榱；峜，读若易旅琐琐；匔，史篇读与匔同。亦皆古音，故并识于此。）

江左音变，而二十五德二十四职古合志代韵者，今为蒸登之入焉，二十三锡二十二昔二十一麦古合寘卦韵者，今为青清耕之入焉，二十陌十九铎及十八药之半古合御暮韵者，今为庚唐阳之入焉，一屋三烛及四觉之半古合候遇韵者，今为东钟江之入焉，二沃古合幼韵

者，今为冬之入，五质至十七薛古合令至未各韵者，今为真谆以下之入焉。夫六朝审音者，于古去声之中别出入声，亦犹元北曲韵于平声之中又分阴平阳平耳。倘有执是而诃唐诗不当阴阳平通押者，其盼不为笑乎？审此，则世异音殊，元韵不可合于唐，唐韵自不可合于三代，奚足怪云？

〔清〕孔广森《诗声类·卷十二》，中华书局1983年版，44—45页。

乙4—3·9　夏燮论去入最近

平声之偏旁，与上去合而不与入合。入声之偏旁，与上去合而不与平合。盖平之转入远，而上去之转入近也。去之转入更捷于上，故去入之合者十之九，上入之合者十之一，又自有亲疏之别焉。以此定古人之四声，则若网在纲，有条不紊，而其当分当合之故，亦可瞭然于心口之间而无疑矣。

以《说文》之谐声校之。如"翼"从异声，"特"从寺声，（寺从之声，平与去合，而入声有从寺得声者，无从之得声者，可见平入之不相借矣。）"责"从朿声，"决"从夬声，"察"从祭声，"脱"从兑声，此去声之偏旁通于入声者也；"试"从式声，"富"从畐声，"背"从北声，"废"从发声，"瘁"从卒声，"蹶"从厥声，此入声之偏旁通于去声者也，若上声之偏旁，则每部中仅得见十之一，如"阕"从癸声，"郁"从有声之类。至平声之偏旁通于入声者，则每部中不过数字，而此数字者皆当为去声本音，如宵部"蒿"从高声，《诗·灵台》三章与"沼（去声）、跃"韵，"跻"从乔声（此字《广韵》平上入三收，皆非古音，古读去声，《鲁颂》"其马跻跻"与"昭、笑、教"韵，"昭"有去音也。《大雅·崧高》四章"四马跻跻"与"藐、濯"韵，《诗》"藐"字皆读去声，不读上声，"濯"去入两收字），《诗·板》四章与"虐、谑、耄、药"韵（"虐、谑"，《诗》皆读去声，"药"去入两收字。）幽部"轴"从由声，《诗·清人》三章与"好"韵，萧从肃，《诗》"雝雝在宫"、"肃肃在庙"句中韵，是肃有绣音（此入声偏旁通平声字）。鄙见谓此等字，皆当以去声为本音，故平入皆得通叶。若之部之"不"字，则古有平

上二音无入音，《诗》"不显不承"即"丕显丕承"，古钟鼎"丕"皆作"不"。《诗》"鄂不韡韡"，《笺》"不当为柎"，古"不"、"柎"音同，……盖读重唇为丕，读轻唇为柎，古音轻唇重唇通也。其读上声则与"负、否"同，古书"不"字多借为"否"，《书》是有丕子之责于天，《正义》引郑注，《尚书》读丕为不。《史记》作"负子"，《索隐》又引郑元《尚书注》读为"负"。然则郑元本当云"丕"当为"不"，"不"读曰"负"，是郑读"不"为方久切也。轻重唇则为"鄙。"《书》"否德"，《史记》作"鄙德"，犹"丕"转轻唇读为柎也。《荀子赋》篇其君子所敬而小人所不者，与"矣、采、理"韵，此入上声用者，然则《说文》丕从不声，其非入声之偏旁明矣。"元"从一从兀，大徐本无"声"字，小徐谓俗加声字，非。按元部无入声，兀为脂之入，是元非兀声也。《说文》九千余字之形声具在，其平入同偏旁，殆可屈指计，则此二声之绝不相借，而孔氏谓古无入声之说不足信矣。

〔清〕夏燮《述均·卷五·论入声》，1930年北平富晋书社版，1—2页。

乙4—3·10　邹汉勋论平仄古谓之长言短言

顾氏《音论》曰，平上去入之名，汉时未有。然《公羊·庄二十八年传》曰：春秋伐者为客，伐者为主。何休注于"伐者为客"下曰：伐人者为客，读伐长言之，齐人语也。于"伐者为主"下曰，见伐者为主，读伐短言之，齐人语也。长言之，则今之平上去声；短言之，则今之入声也。按，邵公于"伐、伐"有"长言、短言"之辩，即后世之去入也。准以例诸，则上阴阳亦递为长短，上长极而下短极也。江宁报恩寺明胡文柱手写《大般涅槃经》第八卷，世尊与《迦叶说》，十四音举"噁、呵、亿、伊、郁、优、哩、黔、乌、奥、菴、阿"，凡十二字。于"噁"旁注"初短"，于"亿"上注"次短"，于"伊"上注"次长"。是以入为初短，去为次短，阴为次长。《一切经音义》举《大般涅槃经》八卷云，字音十四，衰、阿、壹、伊、坞、理、厘、翳、蔼、污、奥、其、音、义。云此十四字以为音，皆皆两两字同，长短为异。其文似有讹脱，然其云两两字同，必谓"衰、阿"

“理、厘”等。此则平去皆可言短之证。或泥亭林说：但以入声为短，三声为长，小差；或违其说，谓非平仄，亦非是。

〔清〕邹汉勋《五韵论·五音二十五论》，见《新化邹氏学艺斋遗书之二》，第1页。

乙4—3·11　章炳麟论平上与去入蜇截两分

古平上韵与去入韵蜇截两分，平上韵无去入，去入韵亦无平上。夫泰队至者，阴声去入韵也；缉盍者，阳声去入韵也。入声近他国所谓促音，用并音则阳声不得有促音，而中土入声可舒可促，舒而为去，收声属阴声则为阴，收声属阳声则为阳。阴声皆收喉，故入声收喉者丽阴声；阳声有收唇、收舌，故入声收唇者丽阳声。缉盍收唇也，舒为侵谈去声，其收唇犹如故，以是与侵谈同居。泰队至皆有入声，舒其入声归泰队至，犹故收喉，而不与寒谆真同收，以是不与寒谆真同居。

〔近代〕章炳麟《国故论衡·上卷·二十三部音准》，浙江图书馆校刊本，21页。

丙编　今音学——中古音系研究

丙1　总论

丙1—1　双声叠韵

丙1—1·1　沈括认为反切起自二声合一字

切韵之学，本出于西域。汉人训字，止曰“读如某字”，未用反切。然古语已有二声合为一字者，如“不可”为“叵”，“何不”为“盍”，“如是”为“尔”，“而已”为“耳”，“之乎”为“诸”之类，似西域二合之音，盖切字之原也。如“耎”字文从“而”“犬”亦切音也。殆与声俱生，莫知从来。

〔宋〕沈括《梦溪笔谈》卷15，古典文学出版社1959年版，505页。

丙1—1·2　王观国论双声迭韵

《南史·谢庄传》曰，“王元谟问庄：‘何者为双声，何者为叠韵？’答曰：‘炫、护为双声，磝、碻为叠韵。’”观国按，古人以四声为切韵，纽以双声叠韵，必以五声为定。盖谓东方喉声为木音，西方舌声为金音，南方齿声为火音，北方唇声为水音，中央牙声为土音也。双声者，同音而不同韵也。叠韵者，同韵而不同音也。炫、护同为唇音，而二字不同韵，故谓之双声，磝、碻同为牙音，而二字又同韵，故谓之叠韵。若仿、佛，熠、燿，骐、骥，慷、慨，咿、喔……皆双声也。若侏、儒，曈、昽，崆、峒，浣、𤃩，螳、螂，滴、沥，皆叠韵也。《广韵》曰，“章、灼，良、略，是双声。灼、略，章、良，是叠韵。”又曰，“厅、剔，灵、历，是双声。剔、历，厅、灵，是叠韵。”举此例，则诸音皆视此而纽之，可以定矣。

〔宋〕王观国《学林》卷8，《小学考》卷29，1888年浙江书局本，14页。

丙1—1·3　顾炎武论南北朝反语

南北朝人作反语，多是双反，韵家谓之正纽、倒纽。史之所载，如晋武帝作清暑殿，有识者以清暑反为楚声，楚声为清，声楚为暑也。宋明帝多忌，袁粲旧名袁愍，为陨门，陨门为袁，门陨为愍也。刘悛旧名刘忱，为临雠，临雠为刘，雠临为忱也。齐世祖于青溪立宫，号曰旧宫，时人反之曰：旧宫者穷厩。穷厩为旧，厩穷为宫也。文惠太子立楼馆于钟山下，号曰东田。东田反语为颠童，颠童为东，童颠为田也。梁武帝创同泰寺，开大通门对寺之南门，取反语以协同泰，同泰为大，泰同为通也。陈后主名叔宝，反语为少福，少福为叔，福少为宝也。北齐刘逖请改元为武平，谓和士开曰：'武平反为明辅。'明辅为武，辅明为平也。隋文帝谓杨英反为嬴殃。杨英为嬴，英杨为殃也。唐高宗改元通乾，以反语不善，诏停之。通乾反为天穷，通乾为天，乾通为穷也。又如《水经注》："索郎酒反为桑落。"桑落为索，落桑为郎也。孙氏《志怪》卢充幽婚反为温休。温休为幽，休温为婚也。又有三字反者，吴孙亮初童谣曰："于何相求常子阁。"常子阁者，反语石子岗。常阁为石，阁常为岗也。齐武帝永明初百姓歌曰："陶郎来。"言唐来劳也。陶郎为唐，郎陶为劳也。梁武帝中大通中民间谣曰："鹿子开城门。"鹿子开者，反语为来子哭，鹿开为来，开鹿为哭也。

〔清〕顾炎武《音论》卷下　中华书局1982年《音学五书》本（影印），52页。

丙1—1·4　戴震认为双声叠韵为反切之本

《广韵》卷首论曰："切韵者，纽双声叠韵。"此盖创立反语之本。如东、得红反，东得为双声，东红为叠韵。支、章移反，支章为双声，支移为叠韵。其于言辞所涉，矢口而得。如《诗·关雎》一篇，参差，双声也；窈窕，叠韵也。

〔清〕戴震《声韵考》卷1，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2页。

丙1—1·5　朱骏声论自反

三代自有合音，目少为眇而手延为挻，自谐以成字。娄系郛而於

引越，相足而为言，又吴昭魏炎之俦，注书创为切纽；沈约彦伦之辈，行文律以四声者矣。

〔清〕朱骏声《说文通训定声》自叙，武汉古籍书店1983年影印本，6页。

丙1—2 反切创始

丙1—2·1 颜之推认为孙叔然首创反语

夫九州之人，言语不同，生民以来，固常然矣。自《春秋》摽齐言之传，《离骚》目楚辞之经，此盖其较明之初也。后有扬雄著《方言》，其言大备。然皆考名物之同异，不显声读之是非。逮郑玄注六经，高诱解《吕览》、《淮南》，许慎造《说文》，刘熹制《释名》，始有譬况假借，以证音字尔。而古语与今殊别，其间轻重清浊，犹未可晓。加以内言外言，急言徐言，读若之类，益使人疑。孙叔言创《尔雅音义》，是汉末人独知反语。至于魏世，此事大行。高贵乡公，不解反语，以为怪异。自兹厥后，音韵蜂出。各有土风，递相非笑。指马之谕未知孰是。

〔齐〕颜之推《颜氏家训·音辞篇》，上海书店1986年影印《诸子集成》本，第8册，《颜氏家训》40页。

丙1—2·2 张守节认为反切始于孙炎

然则先儒音字，比方为音。至魏秘书孙炎始作反音，又未甚切。

〔唐〕张守节《史记正义》"论音例"条，中华书局1959年版《史记》，14页。

丙1—2·3 陆德明认为反切始自孙炎

古人音书，止为譬况之说，孙炎始为翻语，魏朝以降渐繁。

〔唐〕陆德明《经典释文》例言，1985年版，5页。

丙1—2·4 张淏认为反切出西域梵学

古者，字未有反切，故训释者但曰读如某字而已。至魏孙炎始作反切，其实出于西域梵学也。自后声韵日盛，宋周彦伦始作《四声切韵》，行于时。梁沈约又撰《四声谱》，以为在昔词人，累千载而不悟，而独得于胸襟，穷其妙旨，自谓入神之作。继是若夏侯该《四声

韵略》之类纷然各自名家矣。

〔宋〕张淏《云谷杂记》，《小学考》卷31，1888年浙江书局版，17页。

丙1—2·5　王观国论沈约与四声反切

《南史·陆厥传》曰："齐永明时，盛为文章，沈约、谢朓、王融以气类相推毂，周颙善识声韵，约等文皆用宫商将平上去入四声，以此制韵，有'平头'、'上尾'、'蜂腰'、'鹤膝'。五字之中，音韵悉异；两句之内，角徵不同，不可增减。世呼为'永明体'。"《庾肩吾传》曰："齐永明中，王融、谢朓、沈约文章，始用四声，以为新变。至是转拘声韵，弥为丽靡，复逾往时。"《沈约传》曰："约撰《四声》，以为在昔词人，累千载而不误，而独得胸襟，穷其妙旨，自谓入神之作，梁武帝雅不好焉。尝问周舍曰：'何谓四声？'舍曰：'天子圣哲是也。'"观国按，四声切韵，始自齐、梁，虽云丽靡，而江左文章，拘于声调，气格卑弱，间有作者，大抵类俳。《南史》曰："沈约论四声，妙有诠辨，而诸赋往往与声韵乖。"然则约自谓穷其妙旨，而反致矛盾，何耶？陆法言论声韵曰："吴、楚则时伤轻浅，燕、赵则多伤重浊，秦、陇则去声为入，梁、益则平声似去；或参宫参商，或半徵半商。"以此观之，则理致颇深，实难遽晓。隋、唐以来，始有律诗，风格婉和，殆如乐律，愈于江左远矣。而其余文格，尚袭江左之风，雕砻磔裂，殊乏纯古之音。韩愈学古文以救文敝，而不能丕变，故唐末五代之际，文气弥弱也。虽总古今之字，不逃乎音切，固有即音切而知其字之义者。之乎切为"诸"，而已切为"耳"，如是切为"尔"，何不切为"盍"，不可切为"叵"，此即音切，而知其字之义也。下至闾阎鄙语，亦有以音切为呼者，突鸾为"团"，屈陆为"曲"，鹘仑为"浑"，鹘卢为"壶"，……咳洛为"壳"。凡此类非有师学授习之也，其天成自然，莫知所以然者。沈约所谓"入神"，殆此类耶？

〔宋〕王观国《学林》卷8，《小学考》卷29，1888年浙江书局本，13页。

丙1—2·6　郑樵认为切韵之学出自西域

梵人别音，在音不在字；华人别字，在字不在音。故梵书甚简，只是数个屈曲耳。差别不多，亦不成文理，而有无穷之音焉。华人苦不别音，如切韵之学，自汉以前，人皆不识，实自西域流入中土。所以韵图之类，释子多能言之，而儒者皆不识起例，以其源流出于彼耳。

〔宋〕郑樵《通志·七音略》，商务印书馆万有文库本，511页。

丙1—2·7　顾炎武论反切之始

《颜氏家训》曰："九州之人，言语不同。自《春秋》标齐言之传，《离骚》目楚辞之经后，有扬雄著方言，其书大备。然皆考名物之同异，不显声读之是非也。逮郑玄注六经，高诱解《吕览》、《淮南》，许慎造《说文》，刘熹制《释名》，始有譬况、假借，以证音字，而古语与今殊别，其间轻重清浊，犹未可晓，加以外言、内言、急言、徐言、读若之类，益使人疑。孙叔然创《尔雅音义》（按，《尔雅注疏》："孙炎字叔然。"《三国志》乐安孙叔然注云："与晋武帝同名，受学郑玄之门人，称东州大儒"），是汉末人独知反语。至于魏世，此事大行。高贵乡公不解反语，以为怪异。自兹厥后，音韵蜂出。各有土风，递相非笑。"此反切之所自起。

〔清〕顾炎武《音论》卷下，中华书局1982年影印《音学五书》本，49页。

丙1—2·8　顾炎武认为反切汉以上即已有之

按反切之语，自汉以上即已有之。宋沈括谓古语已有二声合为一字者，如不可为"叵"，何不为"盍"，如是为"尔"，而已为"耳"，之乎为"诸"（《周礼·士师》："五戒，一曰誓，用之于军旅；二曰诰，用之于会同；三曰禁，用诸田役；四曰纠，用诸国中；五曰宪，用诸都鄙。"徐言之则为"之于"，疾言之则为"诸"，一也。《小尔雅》："诸，之乎也。"）。郑樵谓："慢声为二，急声为一。慢声为'者焉'，急声为'旃'；慢声为'者与'，急声为'诸'；慢声为'而已'，急声为'耳'；慢声为'之矣'，急声为'只'是也。"愚尝考之经传，盖不止此。如《诗·墙有茨》传："茨，蒺藜

也。”（本《尔雅》文），蒺蔾正切茨字。“八月断壶”，“今人谓之胡卢。”《北史·后妃传》作“瓠芦”，“瓠芦”正切“壶”字。《左传》：“有山鞠穷乎？”鞠穷是芎䓖，鞠穷正切芎字。“著于丁宁”，注“丁宁，钲也。”《广韵》：“丁，中茎切。”“丁宁”正切“钲”字。“守陴者皆哭”，注“陴，城上僻倪，僻音避”，僻倪正切陴字。“弃甲则那？”“那，何也。”后人言奈何，“奈何”正切“那”字。“六卿三族降听政”，注“降，和同也。”“和同”正切“降”字。《春秋》桓十二年：“公及宋公、燕人盟于谷丘。”《左传》作“句渎之丘”，“句渎”正切“谷”字。《公羊传》：“邾娄后名邹。”“邾娄”正切“邹”字。《礼记·檀弓》：“铭，明旌也。”“明旌”正切“铭”字。《玉藻》：“终葵，椎也。”《方言》：“齐人谓椎为终葵。”“终葵”正切“椎”字。《尔雅》：“禘，大祭也。”“大祭”正切“禘”字。“不律谓之笔。”“不律”正切“笔”字。……《列子》：“杨朱南之沛。”《庄子》：“阳子居南之沛。”“子居”正切“朱”字。古人谓耳为聪，《易传》：“聪不明也。”《灵枢经》：“少阳根于窍阴，结于窗笼。”窗笼者，耳中也。“窗笼”正切“聪”字。《方言》蜘蛛或谓之蝙蝓（烛臾二音）。”“蝙蝓”正切“蛛”字。“婿谓之倩”，注“今俗呼女婿为卒便。”“卒便”正切“倩”字。《说文》：“铃，令丁也。”“令丁”正切“铃”字。“鸠，鹘（古忽反）鸼也。”“鹘鸼”正切“鸠”字。……《释名》：“韠，蔽膝也。所以蔽膝前也。”“蔽膝”正切“韠”字。王子年《拾遗记》：“晋武帝赐张华侧理纸。”“侧理”正切“纸”字。《水经注》：“晏谟……云，潍水即扶淇之水也。”“扶淇”正切“潍”字。《广韵》：“狻猊，狮子。”“狻猊”正切“狮”字。以此推之，反语不始于汉末矣。

〔清〕顾炎武《音学五书》之一《音论》，中华书局1982年影印本，50页。

丙1—2·9　戴震认为反切非出于神珙

宋、元以来，为反切字母之学者，归之西域，归之释神珙，盖由郑樵、沈括诸人论古疏漏，惑于释氏一二剪劣之徒，眠娗诬欺，据其

言以为言也。今珙之《反纽图》俱存，其自为《序》曰："昔梁沈约创立纽字之图。"然则珙所为图，远在沈休文后，祖述休文者也。彼夫竟指珙为北魏时人，始传西域三十六字母于中土，徒因世俗言休文始造韵，欲追而上之，以前于休文，为中土之有反切韵学本乎西域左证耳。释氏之徒，举凡书传所必资，窃取而学之，既得则相欺相诞，以造为西域之说，固不足指数。独怪信之者数典不能稽远，又笔之书以惑后人。噫，其陋也！况珙序内并及《元和韵谱》，自齐永明、梁天监下迄唐宪宗元和间，三百二三十载，珙更后乎元和，而移其人于四三百载之前，而莫之或辨，何哉？珙图无所谓字母者，惟《五音声论》列字四十，而不曰字母，与今所传三十六字相与龃龉。王伯厚言《玉篇》卷末附以沙门神珙《五音声论》、《四声五音九弄反纽图》。考珙自序，不一语涉及《五音声论》，殆唐末宋初或杂取以附《玉篇》末，非珙之为，故列之珙《反纽图》前，不题作者姓氏。《玉海》有《三十六字母图》一卷，僧守温撰。吕介孺曰："大唐舍利创字母三十，后温首座益以娘、床、帮、滂、微、奉六母。"然则字母三十六，定于守温，在珙后者也。虽唐之季已有是，而其学不著，故终唐之代以迄宋初，绝不闻字母之称。今经传字书所有反切，仍魏、晋、齐、梁、隋、唐相传之旧。方汉时崇治经艺，郑康成氏尤为世所宗。其后乐安孙炎受学康成之门人，称东州大儒。颜之推《家训》、陆德明《经典释文》、张守节《史记正义》皆曰："孙炎创立反语。"《崇文目序》曰："孙炎始作字音，于是有音韵之学。"王伯厚曰："世谓仓颉制字，孙炎作音，沈约撰韵，为椎轮之始。"此唐、宋人论反切字音，咸溯源叔然也。逮乎末失，则谓出神珙，出梵僧矣。反语之兴，不啻七八百载，而后竞传守温之字母。近儒乃莫有能言叔然者，吾故书此，以见经史字音。儒生结发从事，勿迷失其师承也。

〔清〕戴震《书玉篇卷末声论反纽图后》，《戴震集》，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版，103页。

丙1—2·10 钱大昕认为反切始于孙炎

李肩吾云："贾逵只有音，自元魏胡僧入中国，方有四声反切。"（见魏了翁《师友雅言》）此宋人疏于考证也。反切始于孙炎，乃曹

魏时人，在元魏之前。神珙唐时僧，非元魏僧。

〔清〕钱大昕《十驾斋养新录》卷5，上海书店1983年复印本，89页。

丙1—2·11　钱大昕认为王弼无反切注音例

李肩吾云："郑康成不曾有反切，唯王辅嗣《周易》内有反切两个。"（李说亦误。辅嗣注遯卦云："音臧否之否。"井卦云："音举上之上。"正与郑氏注《礼》同，非有反切也。）

〔清〕钱大昕《十驾斋养新录》卷5，上海书店1983年复印本，89页。

丙1—2·12　钱大昕认为神珙为元和后人

唐沙门神珙《四声五音九弄反纽图》序云："夫欲反字，先须纽弄为初。一弄不调，则宫商靡次。昔有梁朝沈约，创立纽字之图。唐又有阳宁公、南阳释处忠，此二公者，又撰《元和韵谱》。"据此序，知神珙元和以后人，其时尚未有字母也。

〔清〕钱大昕《十驾斋养新录》卷5，上海书店1983年复印本，89页。

丙1—2·13　潘耒认为反切起于周颙

且吴音亦未可轻也。切韵成于江左之周颙，而关西河北相承用之。四声昉于吴兴之沈约，而隋唐迄今，莫之能废也。

〔清〕潘耒《南北音论》，《遂初堂文集》卷3，清康熙间刊本，29页。

丙1—2·14　王先谦认为《说文》乃直音始祖《释名》开反切先河

自《说文》离析形声，字有定义，无假譬况，功用大显。于是《释名》流派渐微；其言声之学，乃沿为双声叠韵。《说文》从声之法，亦生直音。故吾以谓《说文》直音之肇祖，而《释名》反切之统宗也。

〔清〕王先谦《释名疏证补》序，上海古籍出版社1984年影印本，6页。

丙1—2·15　陈澧认为孙炎创为反切

古人音书，但曰：读若某、读与某同。然或无同音之字，则其法

穷。虽有同音之字，而隐僻难识，则其法又穷。孙叔然始为反语，以二字为一字之音，而其用不穷，此古人所不及也。

〔清〕陈澧《切韵考》卷6，北京中国书店1984年影印本，1页。

丙1—2·16　陈澧认为反切不但行于魏且行于吴

《颜氏家训》所云魏世反语大行者，颜师古《汉书注》引孟康、如淳、苏林，皆有反音，是其证也。其云“厥后音韵锋出”者，同时李登已作《声类》（李登，魏左校令，见《隋书·经籍志》），此音韵锋出之最先者。盖有反语，则类聚之，即成韵书，此自然之势也。邵二云、毕秋帆作《汉魏音说》，亦据薛综《两京赋》注、韦昭《国语》注皆有反语，以证孙叔然之说当时盛行(见洪稚存《汉魏音》)。然则不但行于魏，且行于吴矣。叔然授学郑康成之门人，称东州大儒（见《三国志·王肃传》），薛综从刘熙学（《三国志》本传），刘熙盖亦郑康成门人（《程秉传》云：“逮事郑康成，与刘熙考论大义。”《许慈传》云：“师事刘熙，善郑氏学。”），综与叔然，师友渊源，同出一家，故综得传叔然之学也。韦昭与综之子莹同撰《吴书》（本传），盖又得综之传者。且昭自言见刘熙《释名》，信多佳者，乃作《辨释名》（本传）。《释名》以双声叠韵为训诂，正与反语之学相通也。反语既行于吴，故后来江左诸儒音韵之学甚盛，《经典释文》多采其反切。郑渔仲乃云“江左之儒失立韵之源”，此真谬说。江左诸儒之学，其源自出于孙，吴何失之有？渔仲未之知耳。

〔清〕陈澧《切韵考》卷6，北京中国书店1984年影印本，4页。

丙1—2·17　陈澧认为反切始于西域字母之说为谬

《颜氏家训》云：“孙叔然创《尔雅音义》，是汉末人独知反语。至于魏世，此事大行。自兹厥后，音韵锋出。”此所述音韵之学，出于反语，而溯源于孙叔然所创，最为明确。后儒亦无异说。至郑渔仲《通志艺文略》始谓切韵之学起自西域，旧所传《十四字贯一切音》谓之婆罗门书。此但知西域字母之学耳。颜之推博极群书，且归心于佛氏（《家训》有《归心篇》，盛称佛教），若反语出于佛书，

必无不知之理，惟沈存中《笔谈》有云："音韵之学，自沈约为四声及天竺梵学入中国，其术渐密。"渔仲之说，实依仿于此。然《笔谈》溯源于沈约，其言梵学入中国，乃在沈约之后，当指后来梵僧入中国者言之，如吕维祺《音韵日月灯》所称"大唐舍利创字母三十"者耳。《笔谈》又云："切韵之学，本出于西域，今切韵之法，先类其字，各归其母，凡三十六。"可见沈存中所谓切韵之学指字母而言之也。（自渔仲之后，多误于其说者。如《直斋书录解题》云："反切之学，自西域入于中国，至齐梁间盛行，然后声病之学详焉。"此尤与"笔谈"之说相反，其误甚矣。（谓字母起自西域则是也，谓反切之学起自西域则误也。郑渔仲、陈直斋皆未之辨耳。）

〔清〕陈澧《切韵考》卷6，北京中国书店1984年影印本，1页。

丙1—3　反切名称

丙1—3·1　顾炎武论反切之名

反切之名，自南北朝以上皆谓之反，孙愐《唐韵》则谓之切，盖当时讳反字。如《荀子》"口行相反"，《战国策》"上党之民皆反为赵"，《淮南子》"谈语而不称师是反也"，《家语》"其强御足以反是独立"，今本并作"返"。《梁书·侯景传》："取台城如反掌"，亦作"返"，皆是后人所改。（隋以前不避"反"字，汉器首山宫灯"蒲坂"字作"蒲反"。）而《水经》、《说文》"汳"字，唐人亦改作"汴"（《路史》云："隋炀帝恶其从反，易之。"）饭字亦或为飰。

唐玄度《九经字样》序曰："避以反言，但纽四声，定其音旨。"（沙门神珙《四声五音九弄反纽图》序曰："梁沈约创立纽字之图。"）其卷内之字，"盖"字下云："公害翻。"代反以翻。"受"字下云："平表纽。"代反以纽。是则反也、翻也，切也、纽也，一也。然张参《五经文字》并不讳反，则知凡此之类，必起于大历以后矣。

〔清〕顾炎武《音论》卷下，中华书局1982年影印《音学五书》本，531页。

丙1—3·2　陈澧认为"体语"即"切语"

封演《闻见记》云："周颙好为体语，因此切字，皆有平、上、去、入之异。"钱辛楣《养新录》疑"体"字。澧谓"体语"盖即"切语"，不必疑也。《北齐书·徐之才传》云："尤好剧谈体语。"是南北朝皆有体语之名也。

〔清〕陈澧的《切韵考》卷6，北京中国书店1984年影印本，4页。

丙1—3·3　陈澧论反切名称演变

孙叔然立法之初谓之反不谓之切，其后或言反或言切。《颜氏家训》云："徐仙民《毛诗音》反骤为在遘，《左传音》切椽为徒缘。"又云："河北切攻字为古琮。"据此则东晋及北朝已谓之切矣。颜氏又云："阳休之造《切韵》。"《梁书·周颙传》云："颙著《四声切韵》。"此又切韵之名在陆法言以前者。陆氏书既名《切韵》，则必言切不言反。（《经典释文》多引《切韵》，如："《舜典》谗，《切韵》仕咸反。殄，《切韵》徒典反。"《释文》之例言反不言切，故改切为反耳。）唐玄度《九经字样》云："避以反言，但纽四声，定其音旨。"此玄度自言其著书之例。戴东原《声韵考》引此谓唐季避言反而改言切，盖未详考也。（《九经字样》所谓"但纽四声"者，如"郁"字音"氲入"，"刊"字音"渴平"是也。非但不言反，且不用切语。《广韵》拯字注云："音蒸，上声。"即此例也。）

〔清〕陈澧《切韵考》卷6，北京中国书店1984年影印本，4页。

丙1—4　反切方法

丙1—4·1　李光地论反切之改良

自东、冬、江、阳、庚、青、蒸、真、文、元、寒、山、先、佳、灰、萧、肴、豪、尤、侵、覃、盐、咸诸部，皆可以合声为切法，如都翁为东，希阳为香，几莺为惊，之因为真，孤湾为官，沙安为山，低烟为颠，呼隈为灰，西腰为箫，溪忧为邱，妻阴为侵，他谙为贪之类，皆两声合成一声，不用寻其等母韵部，便可晓然。但上一

字须检是首摄何字所生，必以其字切之；下一字则归其韵之影母字，乃得两声谐叶。或上一字有音无字，则借其字之上去入字，或下一字有音无字，则借晓母、疑母字，则声气犹相近。若如古人切法，则远矣。惟支、微、齐、鱼、虞、歌、麻七韵，乃首摄之字生天下之万音者，故可以切他部，而他部不能切七部。盖七部之字，皆天然独音，非两声合成故也。中间惟麻韵鸦、蛙等，无是支虞反切麻部所生，而歌与虞声韵开闭同类故也。此外凡七部中字，皆应借本字之上去入为上一字，而下字归本字影母切之，影母之字仍借晓疑可也。

〔清〕李光地《榕树韵书》自序，《小学考》1888年浙江书局本卷38，22页。

丙1—4·2　潘耒论反切方法

声音之道，莫奇于字母，莫巧于反切。字母以一字而贯众字之音，反切以二字而出一字之音，古未有也。自梵典入中国，翻译之学兴，而此秘始启。许慎、孙炎始有反音，周研、李登始著声谱。至齐梁而大盛，乃有等韵之书。周颙、沈约、陆法言辈本以著书，名为切韵。切即反也。两字交互相切谓之反，取反覆之义。亦谓之反语。同泰之反为大通，桑落之反为索郎是也。两字切一字，磨切而出声谓之切。德红之切东，徒红之切同是也。亦谓之纽。有正纽，有倒纽，有旁纽，不越一反。反也，切也，纽也，名异而实同也。等韵之法，以三十六母贯穿天下无穷之字。切韵用之，以同母之字出切，以同韵之字定声，而本音生焉。举天下隐僻之字，晦昧之音，皆可钩而出之，俾典籍无难读之字，喉舌无不发之音，视古之注为读若某字与注以直音，不啻霄壤。

〔清〕潘耒《反切音论》，《遂初堂文集》卷8，清康熙间刊本，37页。

丙1—4·3　潘耒论反切之改良

顾有未尽善者，以等韵所立诸门法，纷纠缭绕，窒塞迂回。作切韵者盖亦知其非而不尽从。然其切皮为符羁，切卑为府移，切绵为武延，切篇为芳连，切桩为都江，切爹为陟耶之类，则犹仍类隔交互之失，致使字音不得其真，即非类隔交互，而出切多不用本呼之字。如

以息兹切思，许归切挥，都奚切低，古谐切皆，将伦切遵， 他前切天。或以齐齿而切开口，或以撮口而切合口，或以合口而切齐齿，或以齐齿而切合口，如此者，一韵之中居其大半。而取韵则唇、舌、牙、齿、喉五部之字交参杂用，初无定准。夫所凭以切音者，惟上下二字耳。而二字俱不甚的当，则所得之音容有模糊，是未尽用切之道也。《韵会举要》、《洪武正韵》、《韵学集成》诸书，颇有更定，而亦不皆妥确。今《类韵》所用之切，则上字必用本呼，以开切开，以齐切齐，以合切合，以撮切撮。必用同转，仄音切平，平音切仄，全音切全，分音切分。下一字必用影喻二母之元音，阴以影切，阳以喻切。影喻无字，则用晓匣之字。又无字，然后用见溪群疑之字。如东之旧切为德红，今则易以笃翁。德分而笃全，红阳而翁阴，视旧稍亲。中之旧切为陟弓，今则易以竹翁。陟开而竹合，弓见而翁影，则陪亲。先之旧切为苏前，今则易以屑烟，苏合而屑齐，前阳而烟阴。田之旧切为徒年，今则易以迭延，徒合而迭齐，年泥而延喻，则尤亲。旧切有谙合者，如卢红之切笼，鱼容之切颙，力延之切连，巨员之切权，则仍之；不合者悉改之。旧切凡同母同韵之字皆可切，今则同母之中必用同呼同转，同韵之中必用元音、必分阴阳。旧切二字生出一音，新切二字合成一音。旧切如射者不能中的而在的之上下左右，新切则直中鹄心，不可移易，"至当归一，精义无二"，斯之谓矣。

〔清〕潘耒《反切音论》，《遂初堂文集》卷3，清康熙中刊本，39页。

丙1—4·4　陈澧认为反切与等韵无涉

纪文达公云："戴东原《声韵考》于等韵之学以孙炎为鼻祖，而排斥神珙反纽为元和以后之说，然《隋书·经籍志》明载梵书以十四字贯一切音，汉明帝时与佛书同入中国，安得以等韵之学归诸神珙，反谓为孙炎之末派旁支哉？"（《与余存吾太史书》）文达此说亦本于郑渔仲，其谓反切为等韵之学，则尤不可不辨也。自魏、晋、南北朝、隋、唐，但有反切无所谓等韵。唐时僧徒依仿梵书，取中国三十六字谓之字母。宋人用之以分中国反切韵书为四等，然后有等韵之名（详见外篇）。溯等韵之源，以为出于梵书可也，至谓反切为等韵，

则不可也。反切在前，等韵在后也。顾亭林《音论》云：“反切之语，自汉以上即已有之。”引沈存中、郑渔仲所云“何不”为“盍”，“不可”为“叵”，“如是”为“尔”，“而已”为“耳”，“之乎”为“诸”，“者焉”为“旃”以证之（澧案，郑渔仲既知此，则亦知反切之语非起自西域矣）。又考得“蒺藜”为“茨”，“不律”为“笔”数十条以证之，其语皆出于周秦时，岂在汉明帝之后乎？钱辛楣《答问》云：“《诗》三百篇兴而双声之秘大启，乃谓始于西域，岂古贤之智乃出梵僧下耶？”又云：“自三百篇后，司马长卿、杨子云作赋益畅其旨，于是孙叔然制为反语。”钱氏之说，尤可释纪氏之疑矣。（《四库总目·玉篇《提要》云：“中国以双声取反切，西域以字母统双声，此各得于聪明之自悟，华不袭梵，梵不袭华者也。稽其源流，具有端绪。”案：此提要盖非文达之笔，其说公允矣。）（姚姬传《惜抱轩笔记》，“孙炎所以悟切音之法，原本婆罗门之字母”，此尤武断不必辨。）

〔清〕陈澧《切韵考》卷6，北京中国书店1984年影印本，2页。

丙1—4·5　陈澧认为反切非二字连续为一音

切语之法非连读二字而成一音也。（如同、徒红切，蛩、渠容切，连读而成音者，偶然相合耳。）连读二字成一音，诚为直捷。然上字必用支、鱼、歌、麻诸韵字，下字必用喉音字，支、鱼、歌、麻韵无收音而喉音直出，其上不收，其下直接，故可相连而成一音，否则中有窒碍，不能相连矣。然必拘此法，或所当用者有音无字，或虽有字而隐僻难识，此亦必穷之术也。而吕新吾《交泰韵》、潘稼堂《类音》必欲为之，于是以埜翁切终字，以竹硧切中字。夫字有不识，乃为切语。以终、中易识之字，而用埜、硧难识之字为切，不亦慎乎？孰若古人但取双声叠韵之为坦途哉？（西洋人金尼阁《西儒耳目资》亦以二字连读为一音，此则用其本国之法耳。）

〔清〕陈澧《切韵考》卷6，北京中国书店1984年影印本，12页。

丙1—4·6　陈澧认为古人反切有常用之字

韵书分部用东、冬、钟、江诸字以为标目，若双声之分类，则唐末僧家始有字母，字母未出之前，儒者传习切语之学，以何者为双声之标识乎？必以切语上一字矣。切语上字，凡双声皆可用。今考《广韵》切语上字四十类，每类之中常用者数字耳。合四十类常用者不过百余字。此非独《广韵》切语常用之，凡隋唐以前诸书切语皆常用之。孙叔然《尔雅音》今见于《释文》者数十条（《释诂》：朌，大才反。……昄，方满反。頠，五果反。圮，房美反。寀，七代反。台，羊而反。揫，子由反。汽，虚乞反。妥，他果反。肆，虚贵反。呬，许器反。儴，如羊反。《释言》：敉，敷是反。光，今本《尔雅》作桄，古黄反。逐，徒答反。迮，今本作迫，吾补反。窒，他结反。恨，今本作很，户垦反。《释训》：儚，亡朋，亡冰二反。《释器》：簢，芳麦反。絇，九遇反。凝，今本作冰，牛烝反。辨，蒲苋反。《释乐》：巢，仕交、庄交二反，又徂交反。《释天》：著，直略反。《释地》：陓，於于反。底，今本作祁，之视反。……《释丘》：沮，辞与、慈吕二反。《释水》：……湀，苦穴反。《释草》：……蒍，於为反。蕤，人垂反。……蓍，居猗反。據，居郡反。 ，苦圭反。……蒌，力朱反。《释木》：杼，昌汝反。臧，子郎反。檓，七各、七路二反。《释虫：蜚，甫尾反。蝍，子逸反。貈，户各反。杍，丈耕反。《释鸟》鷚，炒乱反。《释兽》：寓，五胡、鱼旬二反。《释畜》：駽，犬县反。犉，今本作駩，汝均反。）其切语上字，即《广韵》常用之字。可知此等字，实孙叔然以来师师相传以为双声之标目，无异后世之字母也。吕维祺《音韵日月灯》云："古人作切，有常用切脚者。若熟记之，亦翻切捷径也。"吕氏此说与古法暗合。但以为捷径，而未悟为坦途耳。（袁子让《字学元元》亦有"古人常切字"一条，江慎修《音学辨微》亦有之。）

〔清〕陈澧《切韵考》卷6，北京中国书店1984年影印本，10页。

丙1—5　四声

丙1—5·1　沈约认为前人虽知五音而实未知其参差变动

宫商之声有五，文字之别累万，以累万之繁，配五声之约，高下低

昂，非思力所举。又非止若斯而已也。十字之文，颠倒相配，巧历已不能尽，何况复过于此者乎？灵均以来，未经用之于怀抱，固无从得其仿佛矣。若斯之妙，而圣人不尚，何邪？此盖曲折声韵之巧，无当于训义，非圣哲立言之所急也。是以子云譬之"雕虫篆刻"，云"壮夫不为"。自古辞人，岂不知宫羽之殊，商徵之别。虽知五音之异，而其中参差变动，所昧实多，故鄙意所谓"此秘未睹"者也。以此而推，则知前世文士便未悟此。若以文章之音韵，同弦管之声曲，则美恶妍蚩，不得顿相乖反。譬由子野操曲，安得忽有阐缓失调之声，以《洛神》比陈思他赋，有似异手之作。故知天机启，则律吕自调；六情滞，则音律顿舛也。士衡虽云"炳若缛锦"，宁有濯色江波，其中复有一片是卫文之服？此则陆生之言，即复不尽者矣。韵与不韵，复有精粗，轮扁不能言，老夫亦不尽辨此。

〔齐〕沈约《复陆厥书》，《南齐书》中华书局1972年版，899页。

丙1—5·2　陆厥认为沈约之前文人已识宫徵

范詹事《自序》"性别宫商，识清浊，特能适轻重，济艰难。古今文人，多不全了斯处，纵有会此者，不必从根本中来。"沈尚书亦云"自灵均以来，此秘未睹"。或"谙与理合，匪由思至。张蔡曹王，曾无先觉，潘陆颜谢，去之弥远"。大旨钧使"宫羽相变，低昂舛节。若前有浮声，则后须切响，一简之内，音韵尽殊，两句之中，轻重悉异"。辞既美矣，理又善焉。但观历代众贤，似不都阇此处，而云"此秘未睹"，近于诬乎？案范云"不从根本中来"。尚书云"匪由思至"。斯可谓揣情谬于玄黄，摘句差其音律也。范又云"时有会此者"。尚书云"或阇与理合"。则美咏清讴，有辞章调韵者，虽有差谬，亦有会合，推此以往，可得而言。夫思有合离，前哲同所不免，文有开塞，即事不得无之。子建所以好人讥弹，士衡所以遗恨终篇。既曰遗恨，非尽美之作，理可诋诃。君子执其诋诃，便谓合理为阇。岂如指其合理而寄诋诃为遗恨邪？自魏文属论，深以清浊为言，刘桢奏书，大明体势之致，龃龉妥帖之谈，操末续颠之说，兴玄黄于律吕，比五色之相宣，苟此秘未睹，兹论为何所指邪？故愚谓前

英已早识宫徵，但未屈曲指的，若今论所申。至于掩瑕藏疾，合少谬多，则临淄所云“人之著述，不能无病”者也。非知而不改，谓不改则不和，斯曹、陆又称“竭情多悔，不可力强”者也。今许以有病有悔为言，则必自知无悔无病之地，引其不了不合为阇，何独诬其一合一了之明乎？意者亦质文时异，古今好殊，将急在情物，而缓于章句。情物，文之所急，美恶犹且相半；章句，意之所缓，故合少而谬多。义兼于斯，必非不知明矣。《长门》、《上林》殆非一家之赋，《洛神》、《池雁》，便成二体之作。孟坚精正，《咏史》无亏于东主，平子恢富，《羽猎》不累于凭虚。王粲《初征》，他文未能称是；杨修敏捷，《暑赋》弥日不献。率意寡尤，则事促乎一日，翳翳愈伏，而理赊于七步。一人之思，迟速天悬；一家之文，工拙壤隔。何独宫商律吕，必责其如一邪？论者乃可言未穷其致，不得言曾无先觉也。

〔齐〕陆厥《与沈约书》，《南齐书》中华书局1972年版，898页。

丙1—5·3　沈约以为四声为其独得之秘

又撰《四声谱》，以为在昔词人，累千载而不寤，而独得胸衿，穷其妙旨，自谓入神之作，高祖雅不好焉。帝问周舍曰：“何谓四声？”舍曰：“天子圣哲是也。”然帝竟不遵用。

〔唐〕姚思廉《梁书》卷13，中华书局1973年版，243页。

丙1—5·4　钟嵘认为王融创用四声

齐有王元长者，尝谓余云：“宫商与二仪俱生，自古词人不知之，惟颜宪子乃云‘律吕音调’，而其实大谬。唯见范晔谢庄颇识之耳，尝欲进知音论未就。”王元长创其首，谢朓、沈约扬其波。三贤或贵公子孙，幼有文辨，于是士流景慕，务为精密。襞积细微，专相凌架。故使文辞多拘忌，伤其真美。余谓文制本须讽读，不可蹇碍。但令清浊通流，口吻调利，斯为足矣。至平上去入，则余病未能。蜂腰鹤膝，闾里已具。

〔梁〕钟嵘《诗品》，成都古籍书店1983年《钟嵘诗品讲疏》本，24页。

丙1—5·5　沈括认为音韵之学自沈约始

音韵之学，自沈约为四声，及天竺梵学入中国，其术渐密。观古人谐声，有不可解者。如“玖”字“有”字多与“李”字协用；“庆”字“正”字多与“章”字“平”字协用。如《诗》：“或群或友，以燕天子。”“彼留之子，遗我佩玖。”“投我以木李，报之以琼玖。”“终三十里，十千维耦。”“自今而后，岁其有，君子有谷，贻孙子。”“陟降左右，令闻不已。”“膳夫左右，无不能止。”“鱼丽于罶，鰋鲤，君子有酒，旨且有。”如此极多。又如“孝孙有庆，万寿无疆。”“黍稷稻粱，农夫之庆。”“唯其有章矣，是以有庆矣。”“则笃其庆，载锡之光。”“我田既臧，农夫之庆。”“万舞洋洋，孝孙有庆。”《易》云：“西南得朋，乃与类行；东北丧朋，乃终有庆。”“积善之家，必有余庆；积不善之家，必有余殃。”班固《东都赋》：“彰皇德兮侔周成，永延长兮膺天庆。”如此亦多。今《广韵》中“庆”一音“卿”。然如《诗》之“未见君子，忧心怲怲，既见君子，庶几有臧。”“谁秉国成，卒劳百姓，我王不宁，覆怨其正。”亦是“怲”、“正”与“宁”、“平”协用。不止“庆”而已。恐别有理也。

〔宋〕沈括《梦溪笔谈》卷14，古典文学出版社1957年版，490页。

丙1—5·6　沈括论华、梵音学之不同

大都自沈约为四声，音韵愈密。然梵学则有华、竺之异，南渡之后，又杂以吴音，故音韵庞杂，师法多门。至于所分五音，法亦不一。如乐家所用，则随律命之，本无定音，常以浊为宫，稍清为商，最清为角，清浊不常为徵、羽。切韵家则定以唇齿牙舌喉为宫、商、角、徵、羽。其间又有半徵、半商者，如“来”、“日”二字是也，皆不论清浊。五行家则以韵类清浊参配，今五姓是也。梵学则喉牙齿舌唇之外，又有折、摄二声。折声自脐轮起至唇上发，如“㕸”字（浮今反）之类是也。摄声鼻音，如“歆”字鼻中发之类是也。字母则有四十二，曰：阿、多、波、者、那、啰、拖、婆、荼、沙……哆、也、瑟吒（二合）、迦、娑、么、伽、他、社、锁、呼拖（前一拖轻呼，此一拖重呼）、奢、佉、叉、娑多（二合）、壤、曷椤多、

（三合）、婆（上声）、车、娑么（二合）、诃婆、缮、伽（上声）、吒、拏、娑颇（二合）、娑迦（二合）、也娑（二合）、室者（二合）、佗、陀。为法不同，各有理致。虽先王所不言，然不害有此理，历世浸久，学者日深，自当造微耳。

〔宋〕沈括《梦溪笔谈》卷15，古典文学出版社1957年版，506页。

丙1—5·7　顾炎武论古人字有作两声三声者

四声之谱诚不可无，然古人之字有定作一声者，有不定作一声者。既以四声分部，则于古人之所已用，不得不两收、三收、四收，而其所阙漏者，遂为太古之音，后人疑不敢用。又江左诸公本从辞赋入门，未通古训。于是声音一而文字愈繁，作赋巧而研经弥拙。且使今人古人如异域之不相晓而叶音之说作（唐元和元年乡贡进士李行修言：近学无专门，经无师授，以音定字，以疏释经，是能使生徒由之中科，不能使天下由之致理。是则自唐以前犹未以音定字可知也。）

〔清〕顾炎武《音论》卷中，中华书局1982年影印《音学五书》本，39页。

丙1—5·8　顾炎武论四声之始

今考江左之文，自梁天监以前，多以去入二声同用，以后则若有界限，绝不相通，是知四声之论，起于永明，而定于梁、陈之间也。《艺文类聚》载："武帝清暑殿效柏梁体联句，帝云：'居中负扆寄缨绂'，而司徒左西属江葺和云：'鼎味参和臣多匮'。"以去和入，则其时未用四声可知。乃约所自作《冠子祝辞》，读化为平，《高士赞》读缁为去，《正阳堂宴劳凯旋诗》读傅为上。今《广韵》化字、傅字无平上二声，而去声有滓字无缁字（《论语》："涅而不缁"，《楚辞》、《史记·屈原传》并作"泥而不滓"。《索隐》曰："泥音涅，滓音缁"），是约虽谱定四声，而犹存古意，不若后人之昧而拘也。

〔清〕顾炎武《音论》卷中，中华书局1982年影印《音学五书》本，39页。

丙1—5·9　阎若璩认为梁武帝时尚无四声之论

韵兴于汉建安及齐梁间。韵之变，凡有二，前此只论五音，后方有四声，不然，有韵而即有四声，自梁天监上溯建安且三百有余载矣，何武帝尚问周舍以何谓四声哉。

〔清〕阎若璩《尚书古文疏证》，转引自戴震《声韵考》卷1，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8页。

丙1—5·10　戴震认为李登时代尚无四声之说

古人用韵，未有平上去入之限，四声通为一音。故《帝舜歌》以熙韵喜、起，而三百篇通用平上去及通用去入者甚多，各如其本音读之，自成歌乐。韵书起于李登、吕静诸人，虽其所为书不传，无从知部分若何，然是时犹未闻有四声之说。

〔清〕戴震《声韵考》卷1，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7页。

丙1—5·11　戴震认为四声之说起于周颙

周颙始作《四声》，见于《南史》，而《南齐书》颙本传不载。《隋书·经籍志》有《四声》一卷，梁太子少傅沈约撰，颙无书。梁武帝不解四声，以问周舍，舍即颙之子。盖周、沈诸人同时治声韵，名有创识，议论互出，而约为尤盛。以四声之说初起，故武帝不解，犹之反语初起，高贵乡公不解也。

〔清〕戴震《声韵考》卷1，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8页。

丙1—5·12　赵翼认为沈约之前已知四声

沈约作平上去入《四声韵谱》，以为在昔词人累千载而不悟，独得胸臆，穷其妙旨，自谓入神之作。然《石林诗话》谓魏晋间虽未知声律，而陆云相谑之词："日下荀鸣鹤"、"云间陆士龙"，已与后世律诗无异，知此体出于自然，不待沈约而后创也。今按《隋经籍志》，晋有张谅撰《四声韵林》二十八卷，则四声实起于晋人，而并非石林所谓古人暗合者矣。《南史·陆厥传》云："沈约、谢朓、王融以文章相推，汝南周颙善识声韵，约等文皆用宫商相宣，将平上去入四声以之制韵，有平头、上尾、蜂腰、鹤膝。五字之中，音韵悉异；两句之内，角徵不同，谓之永明体。"沈约作《宋书·谢灵运传

后》，论之甚详。厥乃为书辨之，以为历代众贤，未必都闇此处也。此又约之前已有四声之明证。即与约同时者，周颙有《四声谱》行于时，刘善经有《四声指归》一卷，夏侯咏有《四声韵略》十三卷，王斌有《四声论》，皆齐梁间人。又梁武问周舍曰："何谓四声？"舍曰："天子圣哲是也。"沙门重公谒梁武帝，帝问："在外有四声，何者为是？"重公应声曰："天保寺刹。"出以语刘孝绰，孝绰曰："何如道天子万福。"则约同时之人明于此者，亦不止约一人，特约取以成书，遂擅名耳。

〔清〕赵翼《陔余丛考》卷19，商务印书馆1957年版，377页。

丙1—5·13 陈澧论四声与五音之关系

古以四声分为宫、商、角、徵、羽，不知其分配若何。《宋书·范蔚宗传》云："性别宫商识清浊。"此但言宫商，犹后世之言平仄也。盖宫为平，商为仄欤？《谢灵运传论》云："欲使宫羽相变，低昂舛节。"《隋书·潘徽传》云："李登《声类》、吕静《韵集》，始判清浊，才分宫羽。"此皆但言宫羽，盖宫为平，羽亦为仄欤？《南齐书·陆厥传》云："前英已早识宫徵。"此但言宫徵，盖宫为平，徵亦为仄欤？又云："两句之内，角徵不同。"此但言角徵，盖徵为仄，角亦为平欤？然则孙愐但云宫、羽、徵、商，而不言角，角即平声之浊欤？以意度之当如是，然不可考矣。若段安节《琵琶录》以平声为羽，上声为角，去声为宫，入声为商，上平声为徵。《玉海》载徐景安《乐书》以上平声为宫，下平声为商，上声为徵，去声为羽，入声为角。凌次仲《燕乐考原》谓其任意分配，不可为典要，是也。戴东原《声韵考》云："古之所谓五声—宫、商、角、徵、羽者，非以定文字音读也。字字可宫可商，以为高下之叙，后人胶于一字，缪配宫商，此古义所以流失其本欤？"澧谓：李登、吕静时未有平、上、去、入之名，借宫、商、角、徵、羽以名之，可也。既有平、上、去、入之名，而犹衍说宫、商、角、徵、羽，则真缪也。如米元章《画史》自言著《大宋五音正韵》一书，以五方立五行、求五音，乃得一声于孟、仲、季位，因金寄土，削去平、上、去、入之号，

表以宫、商、角、徵、羽之名。此元齐之好奇，而知适成其为谬也。

〔清〕陈澧《切韵考》卷6，北京中国书店1984年影印本，7页。

丙1—6 韵书

丙1—6·1 江式论《字林》《韵集》

晋世义阳王典祠令任城吕忱表上《字林》六卷，寻其况趣，附托许慎《说文》，而案偶章句，隐别古籀奇惑之字，文得正隶，不差篆意也。忱弟静别放故左校令李登《声类》之法，作《韵集》五卷，宫商角徵羽各为一篇，而文字与兄便是鲁卫，音读楚、夏，时有不同。

《魏书·江式传》，中华书局1974年版，1963页。

丙1—6·2 潘徽论《韵纂》编纂之旨

文字之来尚矣。初则羲皇出震观象纬以法天，次则史颉佐轩察蹄迹而取地，于是八卦爰始，爻文斯作，绳用既息，坟籍生焉。至如龙策授河，龟威出洛，绿绨白检，述勋华之运；金绳玉字，表殷夏之符。卸甲亦于宣坛，吐卷征于孔室，莫不理包远迩，迹会幽明，仰协神功，俯照人事。其制作也如彼，其祥瑞也如此。故能宣流万代，正名百物。为生民之耳目，作后王之模范。颂美形容，乖芬篆素。及大隋之受命也，追踪三五，并曜参辰。外振武功，内修文德。飞英声而勒高岱，彰大定而铭钟鼎。舂干秋羽，盛礼乐于胶庠；省俗观风，采歌谣于唐卫。我秦王殿下，降灵霄极，禀秀天机，质润珪璋，文兼黼黻。楚诗早习，颇属怀于言志；沛易先通，每留神于素隐。尊儒好古，三雍之对已遒；博物多能，百家之工弥洽。遨游必名教，渔猎唯图史。加以降情引汲，择善刍微。筑馆招贤，攀枝伫异。剖连城于井里，贲束帛于邱园。薄技无遗，片言便赏。所以人加脂粉，物竞琢磨。俱报稻粱，各施鸣吠。于时岁次鹑火，月躔夷则。骖驾务隙，灵光意静。前临竹沼，却倚桂岩。泉石莹仁智之心，烟霞发文彩之致。宾僚雾集，教义风靡。乃讨论群艺，商略众书，以为小学之家，尤多舛杂。虽复周礼汉律，务在贯通；而巧说邪辞，递生同异。且文讹篆隶，音谬楚夏。《三苍》、《急就》之流，微存章句；《说文》、

《字林》之属，唯别体形。至于寻声推韵，良为疑混。酌古会今，未臻切要。末有李登《声类》、吕静《韵集》，始判清浊，才分宫羽。而全无引据，过伤浅局。诗赋所须，卒难为用。遂躬纡睿旨，摽摭是非，撮举宏纲，裁断篇部。总循旧辙，创立新意。声别相从，即随注释。详之诂训，证以经史。备包骚雅，博索子集。汗简云毕，题为《韵纂》。凡三十卷，勒成一家。方可藏彼名山，副诸石室。见群玉之为浅鄙，悬金之不定。爰命末学，制其都序。徽业术已寡，思理弥殚，心若死灰，文惭生气。徒以犬马识养，飞走怀仁，敢执颠沛之辞，遂操狂简之笔。而齐鲁富经学，楚郑多良士。西河之彦，幸不诮于索居；东里之才，请能加于润色。

〔隋〕潘徽《韵纂序》，《小学考》卷29，1888年浙江书局版，19页。

丙1—6·8　陆法言论《切韵》编纂缘起

昔开皇初，有仪同刘臻等八人同诣法言门宿，夜永酒阑，论及音韵，以今声调既自有别，诸家取舍，亦复不同。吴、楚则时伤轻浅，燕、赵则多伤重浊，秦、陇则去声为入，梁、益则平声似去。又支（章移切）、脂（旨夷切）、鱼（语居切）、虞（遇俱切）共为一韵，先（苏前切）、仙（相然切）、尤（于求切）、侯（胡沟切）具论是切。欲广文路，自可清浊皆通；若赏知音，即须轻重有异。吕静《韵集》、夏侯该《韵略》、阳休之《韵略》、周思言《音韵》、李季节《音谱》、杜台卿《韵略》等各有乖互，江东取韵与河北复殊。因论南北是非，古今通塞，欲更捃选精切，除削疏缓。萧、颜多所决定。魏著作谓法言曰，向来论难，疑处悉尽，何不随口记之？我辈数人定则定矣。法言即烛下握笔，略记纲纪。博问英辨，殆得精华。于是更涉余学，兼从薄宦，十数年间，不遑修集。今返初服，私训诸弟、子，凡有文藻，即须明声韵。屏居山野，交游阻绝。疑惑之所，质问无从。亡者则生死路殊，空怀可作之叹；存者则贵贱礼隔，以报绝交之旨。遂取诸家音韵、古今字书，以前所记者定之为《切韵》五卷。剖析毫厘，分别黍累。何烦泣玉，未得悬金。藏之名山，昔怪马迁之言大；持以盖酱，今叹扬雄之口吃。非是小子专辄，乃述群贤遗

意：宁敢施行人世，直欲不出户庭。于是岁次辛酉，大隋仁寿元年。

〔宋〕陈彭年《广韵》，北京中国书店1982年影印版，2页。

丙1—6·4　长孙讷言论《切韵》

此制酌古沿今，无以加也。然古传之已久，多失本源。差之一画，讵惟千里？见炙从肉，莫究厥由，辄意形声，固当从夕，及其晤矣，彼乃乖斯，若靡冯焉，他皆仿此，顷佩经之隙，沐雨之余，揩其纰缪，畴兹得失。银钩创阅，晋豕成群。汤桥行披，鲁鱼盈贯。遂征金篆，遐诉石渠，略题会意之辞，仍记所由之典。亦有一文两体，不复备陈。数字同归，惟其择善。勿谓有增有减，便虑不同；一点一画，咸资别据。其有类杂，并为训解。传之不谬，庶埒箕云。于时岁次丁丑，大唐仪凤二年。

《广韵》，北京中国书店1982年影印本，8页。

丙1—6·5　李涪认为《切韵》多吴音

自周、隋以降，师资道废。既号传授，遂凭精音。切韵始于后魏，校书令李登撰《声类》十卷；梁夏侯咏撰《四声韵略》十二卷，撰集非一，不可具载。至陆法言采诸家纂述而为已有。原其著述之初，士人尚多专业，经史精练，罕有不述之文，故《切韵》未为时人之所急。后代学问日浅，尤少专经，或舍四声，则秉笔多碍。自尔已后，乃为要切之具，然吴音乖舛，不亦甚乎？上声为去，去声为上，又有字同一声，分为两韵。且国家诚未得术，又于声律求人，一何乖阔？然有司以一诗一赋，而定否臧。言匪本音，韵非中律，于此考核，以定去留，以是法言之为，行于当代。法言平声以东农非韵，以东崇为切；上声以董勇非韵，以屋宿为切。又很恕之很，则在去声。又言辩之辩，则在上声，冠弁之弁，则在去声。又舅甥之舅，则在上声，故旧之旧，则在去声。又皓白之皓，则在上声，号令之号，则在去声。又以恐字苦字俱去声。今士君子于上声呼很，去声呼恐，得不为有知之所笑乎？又旧书曰嘉谟嘉猷，法言曰嘉予嘉猷；诗曰载沉载浮，法言曰载沉载浮（伏予反）。夫吴民之言如病喑风而噤，每启其口，则

语涓喎吶，随声下笔，竟不自悟。凡中华音切，莫过东都，盖居天地之中，禀气特正。予尝以其音证之，必大哂而异焉。且《国风·杕杜》篇云："有杕其杜，其叶湑湑。独行踽踽，岂无他人，不如我同姓。"又《雅·大东》篇曰："周道如砥，其直如矢。君子所履，小人所视。"此则不切声律，足为验矣。何须东冬中终，妄别声律？诗颂以声韵流靡，贵其易熟人口，能遵古韵，足以咏歌。如法言之非，疑其怪矣。予今别白去上，各归本音，详较轻重，以符古义。理尽于此，岂无知音。其间乖舛既多，载述难尽，申之后序，尚愧周详。

〔唐〕李涪《刊误》，《小学考》卷29，1888年浙江书局本，20页。

丙1—6·6　封演论唐以前韵书

周颙好为体语，因此切字皆有纽，纽有平上去入之异，永明中，沈约文词精拔，盛解音律，遂撰《四声谱》，文章八病，有平头、上尾、蜂腰、鹤膝，以为自灵均以来，此秘未睹。时王融、刘绘、范云之徒皆称才子，慕而扇之，由是远近文学转相祖述，而声韵之道大行，以古之为诗，取其宣道情致，激扬政化，但含徵韵商，意非切急，故能包含元气，骨体大全，《诗》《骚》以降是也。自声病之兴，动有拘制，文章之体格坏矣。隋朝陆法言与颜、魏诸公定南北音，撰为《切韵》，凡一万二千一百五十八字，以为文楷式；而先仙删山之类分为别韵，属文之士共苦其苛细。国初，许敬宗等详议，以其韵窄，奏合而用之，法言所谓"欲广文路，自可清浊皆通"者也。尔后有孙愐之徒，更以字书中闲字酿于《切韵》，殊不知为文之匪要，是陆之略也。天宝末，平原太守颜真卿撰《韵海镜源》二百卷；未毕，属蕃寇凭陵，拔身济河，遗失五十余卷。广德中为湖州刺史，重加补葺，更于正经之外，加入子史释道诸书，撰成三百六十卷。其书于陆法言《切韵》外，增出一万四千七百六十一字。先起《说文》为篆字，次作今文隶字，仍具别体为证，然后注以诸家字书，解释既毕，征《九经》两字以上，取其句末字编入本韵；爰及诸书，皆仿此。自有声韵以来，其撰述该备，未有如颜公此书也。大历二年，入

为刑部尚书，诣银台门进上之。奉敕宣付秘阁，赐绢五百匹。

〔唐〕封演《封氏闻见记》卷二"声韵"，1933年哈佛燕京社本，23页。

丙1—6·7　王仁昫《刊谬补缺切韵》序

刊谬补缺切韵序　朝议郎衢州信安县尉王仁昫字德温新撰定

大唐龙兴廉问寓县有江东道巡察黜陟大使侍御史平侯（嗣先）者，燕国鼎族，京兆冠盖，博识多才，智周鉴远，观风察俗，政肃令清。即持斧埋轮而鹏逐集击。古虽铨异，今也何殊。爰届衢州，精加采访。昫祇务守职，绝私奉公，每因退食余闲，莫不以修书自悦。所撰《字样》、《音注律》等，谬承清白之誉，叨沓注撰之能。蒙索书看，曲垂幽旨，遂顾谓昫曰："陆法言《切韵》，时俗共重，以为典规。然苦字少，复阙字义。可为刊谬补缺切韵。削旧濫俗，添新正典，并各加训启导愚蒙，救俗切清，须斯便要省。既字该样式，乃备应危疑。韵以部居，分别清切。旧本墨写，新加朱书。兼本阙训，亦用朱写。其字有疑涉，亦略注所从，以决疑谬，使各区析，不相杂厕。则家家竞写，人人习传，济俗救凡，岂过斯甚？"沐承高议，课率下愚，谨依切韵增加，亦各随韵注训，仍于韵目具数云尔。

陆词字法言，撰切韵序。

〔唐〕王仁昫　中华书局影印《唐五代韵书集存》，434页。

丙1—6·8　孙愐论《唐韵》

盖闻文字聿兴，音韵乃作。《苍颉》、《尔雅》为首，《诗》、《颂》次之。则有《字统》、《字林》、《韵集》、《韵略》，述作颇众，得失互分，惟陆生《切韵》盛行于世。然随珠尚颣，虹玉仍瑕，注有差错，文复漏误，若无刊正，何以讨论？我国家偃武修文，大崇儒术。置集贤之院，召才学之流。自开辟以来未有如今日之盛。上行下效，比屋可封。辄罄谀闻，敢补遗阙。兼习诸书，具为训解。州县名号，亦据今时。字体从木从才，著彳著亻，施殳施支，安尒安禾，并悉具言，庶无纰缪。其有异闻、奇怪、传说、姓氏、原由、土地、物产、山河、草木、鸟兽、虫鱼，备载其间，皆引冯据。随韵编

纪，添彼数家，勒成一书，名曰《唐韵》。盖取《周易》、《周礼》之义也。及案《三苍》、《尔雅》、《字统》、《字林》、《说文》、《玉篇》、石经、《声韵》、《声谱》、九经、诸子、《史》、《汉》、《三国志》、晋、宋、后魏、周、隋、陈、宋、两齐《书》、《本草》、《姓苑》、《风俗通》、《古今注》、贾执《姓氏英贤传》、王僧孺《百家谱》、周何沽集《文选》诸集、《孝子传》、《舆地志》及武德已来创置迄开元三十年，并列注中。等夫舆诵，流汗交集，愧以上陈天心。又有元青子、吉成子者，则汝阳侯荣之曾孙，卓尔好古，博通内外。遁禄岩岭，吐纳自然。抗志钤键，棲神梵宇。淡泊无事，希夷绝尘。倏忽风云，灵焰怡怿。考穷史籍，广览群书，欲令清浊昭然学之上，有终日而忘食，有连霄而不寐。案《搜神记》、《精怪图》、《山海经》、《博物志》、《四夷传》、《大荒经》、《南越志》、《西域记》、《西壑传》、《汉囊药论》、《证俗方言》、《御览字府》及九经、三史、诸子中遗漏要字，训义解释，多有不载，必具言之。予细研穷究其巢穴，澄凝微思，郑重详思，轻重斯分，不令霐㵳。缄之金箧，珍之宝之而已哉？宁辞阻险，敢不躬谈，一诉愚心，克谐雅况，依次编记而不别番。其一字数训，则执优而尸之，劣而副之。其有或假，不失元本。以四声寻译，冀览者去疑，宿滞者豁如也。又纽其唇、齿、喉、舌、牙部，件而次之。有可纽而不可行之及古体有依约之，并采以为证，庶无壅而昭其冯。起终五年，精成一部。前后总加四万二千三百八十三言，仍篆、隶、石经，勒存正体。幸不讥繁于时。岁次辛卯，天宝十载也。

〔唐〕孙愐《唐韵》序，《广韵》北京中国书店1982年影印本，4页。

丙1—6·9　《大宋重修广韵》祥符敕牒

元年六月五日敕：道有形器之适，物有象数之滋。一爻始画于龙图，八体遂生于鸟迹。书契是造，文字勃兴。踵事增华，触类浸长。沿赓载以变本，尚辞律之谐音。《集韵》成书，抑亦久矣。朕聿遵先志，导扬素风，设教崇文，悬科取士，考核程准，兹实用焉。而旧本既讹，学者多误。必豕鱼之尽革，乃朱紫以洞分。爰择儒臣，叶宜精

力，校雠增损，质正刊修，综之纲条，灼然叙列，俾之摹刻，垂于将来。仍特换于新名，庶永照于成绩，宜改为《大宋重修广韵》。牒至准敕，故牒。

陆法言撰本，长孙讷言笺注，仪同三司刘臻、外史颜之推、著作郎魏渊、武阳太守卢思道、散骑常侍李若、国子博士萧该、蜀王咨议参军辛德源、吏部尚书薛道衡，已上八人同撰集，郭知玄拾遗绪正，更以朱笺三百字，关亮增加字，薛峋增加字，王仁煦增加字，祝尚丘增加字，孙愐增加字，陈道固增加字。更有诸家增字及义理释训，悉纂略备载卷中，勒成一部进上，敕赐绢五百匹。

〔宋〕祥符敕牒，《小学考》卷30，1888年浙江书局本，7页。

丙1—6·10　《大宋重修广韵》景德敕牒

《大宋重修广韵》一部，凡二万六千一百九十四言，注一十九万一千六百九十二字，准景德四年十一月十五日敕："四声成文，六书垂法，乃经籍之资始，实简册之攸先。自吴楚分音，隶古分体，年祀寖远，攻习多门，偏旁由是差讹，传写以之漏落，矧注解之未备，谅教授之何从？爰命讨论，特加刊正，仍令摹印，用广颁行。期后学之无疑，俾永代而作则，宜令崇文院雕印，送国子监依九经书例施行。牒至准敕，故牒。

〔宋〕景德敕牒，《小学考》1888年浙江书局版卷30，7页。

丙1—6·11　《集韵·韵例》载《集韵》编定经过

先帝时，令陈彭年、丘雍因法言韵就为刊益，景祐四年，太常博士、直史馆宋祁，太常丞、直史馆郑戬建言：彭年、雍所定多用旧文，繁略失当。因诏祁、戬与国子监直讲贾昌朝、王洙同加修定，刑部郎中、知制诰丁度，礼部员外郎、知制诰李淑为之典领。今所撰集，务从该广，经、史、诸子及小学书更相参定。

〔宋〕丁度《集韵》卷1，北京中国书店1983年版，2页。

丙1—6·12　孙光宪认为李涪与《韵铨》均曾改正《切韵》

唐李涪尚书，福相之子，以《开元礼》及第，亦为小文，好著述。朝廷重其博学，礼乐之事咨禀之，时人号为"周礼库"，盖籍于旧典也。广明以前，《切韵》多用吴音，而清、青之字，不必分用。涪改《切韵》，全刊吴音。当方进而闻于宰相，佥许之。无何，巢寇犯阙，因而寝止。于今无人敢以声韵措怀也。然曾见《韵铨》，鄙驳《切韵》，改正吴音，亦甚核当，不知八座于此，又何规制也？惜哉。

〔宋〕孙光宪《北梦琐言》卷9，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版，72页。

丙1—6·13 陈振孙认为《大宋重修广韵》编者为陈彭年等

开皇初有刘臻等八人同诣法言，共为撰集，长孙讷言为之笺注。唐朝转有加增。至开元中，陈州司法孙愐著成《唐韵》。本朝陈彭年等重修。《中兴书目》云："不知作者。"按：《国史志》有《重修广韵》，皇朝陈彭年等。《景祐集韵》亦称真宗令陈彭年、邱雍等因陆法言《韵》就为刊益。今此书首载景德、祥符敕牒，以《大宋重修广韵》为名，然则即陈彭年等所修也。

〔宋〕陈振孙《书录解题》，《小学考》清1888年浙江书局版，卷30，8页。

丙1—6·14 陈振孙记《礼部韵略》成书经过及得名之由

雍熙殿中丞邱雍、景德龙图阁待制戚纶所定，景祐知制诰丁度重修，元祐太学博士增补。其曰略者，举子诗赋所常用，盖字书声韵之略也。

〔宋〕陈振孙《书录解题》，《小学考》卷31，1888年浙江书局版，14页。

丙1—6·15 晁公武记《广韵》字数

《广韵》五卷，隋陆法言撰，其后唐孙愐加字，凡四万二千三百八十三，前有法言、长孙讷言、孙愐三序。

〔宋〕晁公武《读书志》，《小学考》卷30，1888年浙江书局版，8页。

丙1—6·16 王应麟论《广韵》

景德四年十一月戊寅，崇文院上《校定切韵》五卷，依九经例颁行。

又：祥符元年六月五日，改为《大宋重修广韵》。三年五月庚子，赐辅臣人一部。景祐元年四月丁已诏直史馆宋祁、郑戬、国子直讲王洙刊修《广韵》、《韵略》，命知制诰丁度、李淑详定，祁等言"多疑混字，举人误用"故也。

又：祥符元年六月五日诏曰：道有形器之适。物有象数之滋。一爻始画于龙图，八体遂生于鸟迹。《大宋重修广韵》凡二万六千一百九十四言，注一十九万一千六百九十二字。陆法言撰本，长孙讷言笺注，刘臻、颜之推、魏渊、卢思道、李若、萧该、辛德源、薛道衡八人撰集，唐仪凤二年郭知玄拾遗绪正，更以朱笺三百字，关亮、薛峋、王仁煦、祝尚丘、孙愐、严宝文、裴务齐、陈道固增加字，释训并载卷中。

〔宋〕王应麟《玉海》，《小学考》清1888年浙江书局版卷30，8页。

丙1—6·17　王应麟记《雍熙广韵》编修经过

太平兴国二年六月丁亥，诏太子中舍陈鄂等五人同详定《玉篇》、《切韵》（《通志》云雍熙中），太宗于便殿召直史馆句中正访字学，令集凡有声无文者。翌日中正上其书，上曰："朕亦得二十一字，当附其末。"因命中正及吴铉、杨文举等考古今同异，究篆隶根原，补缺刊谬，为《新定雍熙广韵》一百卷。端拱二年六月丁丑上之，诏付史馆。

〔清〕谢启昆《小学考》1888年浙江书局版卷30，6页。

丙1—6·18　王应麟论《切韵》《唐韵》《广韵》之别

隋陆法言为《切韵》五卷，后有郭知元等九人增加。唐孙愐有《唐韵》。今之《广韵》，则本朝景德、祥符重修。今人以三书为一，或谓《广韵》为《唐韵》，非也。鹤山魏氏云："《唐韵》于'二十八删'、'二十九山'之后，继以'三十先'、'三十一仙'。今平声分上下，以'一先'、'二仙'为下平之首，不知'先'字盖自'真'字而来。"愚考徐景安《乐书》，凡宫为上平，商为下平，角为入，

徵为上，羽为去。则唐时平声已分上下矣。米元章云："五声之音，出于五行自然之理。沈隐侯只知四声，求其宫声不得，乃分平声为二。"然而魏江式曰："晋吕静放李登《声类》之法，作《韵集》五卷，宫商角徵羽各为一篇。"则韵分为五，始于吕静，非自沈约始也。约答陆厥曰："宫商之声有五，文字之别累万，以累万之繁，配五声之约，高下低昂，非思力所学。"沈存中云："梵学入中国，其术乃密。"

〔宋〕王应麟《困学纪闻》卷8，商务印书馆1959年版，753页。

丙1—6·19 韩道昭论《五音集韵》编撰宗旨

声韵之学，其来尚矣。书契既造，文籍乃生。然训解之士，犹多厥焉。迄于隋唐，斯有陆生、长孙之徒，词学过人，闻见甚博，于是同刘臻辈探赜索隐，钩深致远，取古之所有，今之所记者，定为《切韵》卷，析为十策。夫《切韵》者，盖以上切下韵，合而翻之，因为号以为名，则《字统》、《字林》、《韵集》、《韵略》不足比也。议者犹谓注有差错，文书漏误，若无刊正，何以讨论，则《唐韵》所以修焉。采摭群言，撮其枢要，六经之文，自尔焕然；九流之学，在所不废。古人之用心，为如何哉？尝谓以文学为事者，必以声韵为心；以声韵为心者，必以五音为本，则字母次第，其可忽乎？故先觉之士，其论辨至详，推求至明，著书立言，，蔑无以加。然愚不揆度，欲修饰万分之一。是故引诸经训，正诸讹舛，陈其字母，序其等第，以见母牙音为首，终于来日。字广大悉备，靡有或遗。始终有伦，先后有别，一看如指诸掌，庶几有补于初学，未敢并期于达者。已前印行音韵，既增加三千余字，兹韵也。方之于此，又以龙龛训字增加五千余字焉。是以再命良工，谨镂佳版。学者观之，目击而道存。时崇庆元年岁次壬申长至日序

〔金〕韩道昭《五音集韵》序，《小学考》卷33，1888年浙江书局版，8页。

丙1—6·20 王世贞论《五音集韵》

《改并五音篇》者，金老儒韩孝彦允中病古集字之未精，因改《玉

篇》，归于五音。遂三十六字母之中取字而次。子道昭后与其子德恩、犹子德惠、婿王德珪增订之加详焉。书成于金章宗之泰和八年，而孝彦之犹子道昇序之者也。其书未辨出道昭或德恩、德惠手，小楷法种种精妙，吾不知于吴彩鸾仙迹如何，南渡以后，断无俪之者。盖章宗时古文盛极而孽，自书成之岁告殂。其国日寻于干戈，以至于亡，毋暇及典籍翰墨之事矣。此书幸不遂燹化，而吾又幸得之异日，戒儿曹刻梓以从《三苍》、《凡将》、《急就》之后，与《广韵》、《韵会》并传，宁不一大快事也？

〔明〕王世贞《五音集韵书后》，《小学考》卷33，1888年浙江书局本，9页。

丙1—6·21 张鲲论《古今韵会》

初，愚谷李子谓子鲲曰："余购睹韵书多矣，未有善于《古今韵会》者也。夫《古今韵会》编自昭武黄直翁氏，上本《说文》，中参籀古，下极隶俗，以至律书、方技、乐府、方言、经史子集、六书七音靡不研究，声音之学，其不在兹乎？乃者镇江之板残亏，书几沦没不传也，嗟夫。"子鲲曰："然。鲲有佳本，藏之久矣，盍刻诸？"时则十有四年冬，愚谷李子提学江西，乃请之抚台屿湖秦中丞、巡台容峰陈侍御，佥曰："可焉。"于是鸠工重刻。其明年春三月甲子，梓人告成事。当是时，愚谷李子则又司业南雍，行矣。鲲适带理学政，因览而叹曰："窃闻司马君实云：'备万物之体用者存乎字，包众字之形声者存乎韵。是故字韵也者，悉备三才之道，礼乐刑政之所由生也。'粤自六经，有韵语无韵书，五方之韵，各以韵叶耳。独异梁有沈子约也，创以吴音，制为类韵，而声音之道，次第称病矣。唯武夷吴棫者出，方能采掇经传，辑纂《韵补》，由是字学稍稍复古，而用者稀罕焉。迨我太祖高皇帝龙飞八年，召命词臣乐韶凤、宋濂诸学士大夫，刊定《洪武正韵》，以括举一切补韵者五十家之偏陋，以风同文。而学士大夫一时号称博学，并以《韵会》为之证据，然后经生学子始和。《韵会》者，艺圃之宝也。嗟乎！当今圣人抚世，稽古右文，制礼作乐，文苑宗工，道园哲匠，莫不奋笔飚言，作为词赋诗歌，以鸣国家之盛。是书也，家藏一帙，下以破沈吴元宋之惑，上以

接汉魏唐虞之响。或者因字沿声，更定律吕之正，于以被金石而荐郊庙，其纵横之助，实与《正韵》相表里，岂曰小补乎哉？载考《韵会》之集，盖以《礼部韵略》、《礼韵续降》、《礼韵补遗》、《毛氏韵增》、《平水韵增》缀集旧业，勒成一家者也。《韵略》元收九千五百九十字，《续降》则增一百八十三字，《补遗》则增六十一字，毛晃则增一千七百一十字，刘渊则增四百三十六字，公绍则增六百七十六字，统计《韵会》凡万有二千六百五十二字云。”

〔明〕张鲲《古今韵会序》，《小学考》卷33，1888年浙江书局版，16页。

丙1—6·22　《天禄琳琅书目》论《五音集韵》作年

《改并五音集韵》，金韩道昭著，十五卷。前昭兄道升序。前书以字母分排，此书以声韵分排，而每韵中亦各以字母分纽，皆因其父孝彦未成之编续加修定者。道升序作于金崇庆元年，则道昭此书系后前书五年而成。

〔清〕《天禄琳琅书目》，《小学考》卷33，1888年浙江书局版，10页。

丙1—6·23　顾炎武论音书之始

学者皆言韵书本于沈约，《隋书·艺文志》有沈约《四声》一卷，今不但约书亡而唐人之书亦亡。（宋许观《东斋记事》曰：“自孙愐集为《唐韵》，诸书遂废。”）然自隋至宋初用韵不异，是知《广韵》一书固唐之遗，而唐人所承则约之谱也。又按，前此则魏有左校令李登，晋有安復令吕静，齐有中书郎周颙。《魏书·江式传》言：“吕忱弟静，放故左校令李登《声类》之法作《韵集》五卷，宫、商、角、徵、羽各为一篇，文字与兄，便是鲁卫，音读楚夏时有不同。”（后魏崔光依宫商角徵羽本音为五韵诗以赠李彪。）高氏《小史》云：“齐中书郎周颙字彦伦始作《四声切韵》，行于时。”《隋志》、《旧唐志》亦载《声类》等凡十余家。隋潘徽为秦王俊作《韵纂序》曰：“《三苍》、《急就》之流，微存章句；《说文》、《字林》之属，唯别体形。至于寻声推韵，良为疑混。末有李登《声类》、吕静《韵集》，始判清浊，才分宫羽。”又知约之前已有此书，约特总而

谱之。或小有更定耳。而谓自约创始者，亦流俗人之见也。

〔清〕顾炎武《音学五书》之一《音论》，中华书局1982年影印本，15页。

丙1—6·24　顾炎武论《广韵》源流

宋王应麟曰：“隋陆法言为《切韵》五卷，后有郭知玄等九人增加（按《切韵》，隋陆法言撰，本仪同三司刘臻、外史颜之推、著作郎魏渊、武阳太守卢思道、散骑常侍李若、国子博士萧该、蜀王咨议参军辛德源、吏部侍郎薛道衡八人同撰集，唐长孙讷言笺注，郭知玄拾遗绪正，更以朱笺三百字，是十人。今云九人者，长孙讷言但笺正而未增加也。后又有关亮、薛峋、王仁煦、祝尚丘、孙愐、严宝文、裴务齐、陈道固八人并增加字），唐孙愐有《唐韵》，今之《广韵》，则本朝景德祥符中重修。今人以三书为一，或谓《广韵》为《唐韵》，非也。”李焘曰：“隋陆法言撰、唐郭知玄附益之者，时号《切韵》。天宝末，陈州司马孙愐以《切韵》为谬略，复加刊正，别为《唐韵》之名。大中祥符元年改赐新名，曰《广韵》。”（据此《广韵》即《唐韵》，但改其名耳。）《玉海》曰：“景德四年十一月戊寅，崇文院上校定《切韵》五卷，依九经例颁行（本陆法言撰），大中祥符元年六月五日，改为《大宋重修广韵》。（《集韵》韵例云：“令陈彭年、丘雍因法言韵就为刊益。”）三年五月庚子，赐辅臣人一部。”《宋史·艺文志》：“陈彭年等重修广韵五卷。”今《切韵》、《唐韵》二书，元本无传。所传者《广韵》五卷，不著重修人姓名，而冠以孙愐《唐韵》之序，其书虽出于宋时，而唐人二百六韵之部分具在。又宋时人著书多引《广韵》（如蔡沈《书传》、史炤《通鉴释文》之类），陆游云：“南渡初，因讨论御名，礼部申省言未寻得《广韵》。”则知书之见存于今者，惟《广韵》最古，今取以为据云。

〔清〕顾炎武《音学五书》之一《音论》卷上，中华书局1982年影印本，14页。

丙1—6·25　顾炎武认为《广韵》今本正注皆曾受删节

余既表《广韵》而重刻之，以见自宋以前所传之韵如此，然惜其书不完也。《路史》曰：“周有井伯。《广韵》曰：‘子牙后。’”

今井下无此文。又曰："《广韵》云：'汉有郿城，后省。'"今郿字灰、等二韵两收，而亦无此文。又引郿下云："乡名，在右扶风。"而今灰韵注但"乡名"二字。《困学纪闻》曰："《广韵》以贲为姓，古有勇士贲育。"今贲下但"亦姓"二字。又曰："《广韵》云：《后蜀录》有法部尚书屯度。"又曰："《广韵》引何氏《姓苑》有況姓，庐江人。"今屯下、況下但"又姓"二字。《礼部韵略》引《广韵》彼字注云："《论语》：子西彼哉。"轲字注云："孟子居贫轗轲，故名轲，字子居。"今并无此文。又注鼮字云："汉光武得此鼠，窦攸识之，《广韵》以为终军，误。"今亦无终军之文也。太原傅山曰："宋姚宽《战国策后序》引《广韵》七事，晋有大夫芬质芊千者，著书显名；安陵丑；雍门；中大夫蓝诸；晋有亥唐；赵有大夫摩贾；齐威王时有左执法公旗蕃。盖注中凡言又姓者，必以其人实之，而今书皆无其文。"又史炤《通鉴释文》所引《广韵》其不载于今书者亦多也。十干皆引《尔雅》岁阳，而戊下不引著雍。又考之《玉海》，言《广韵》凡二万六千一百九十四言，注一十九万一千六百九十二字，今仅二万五千九百二言，注一十五万三千四百二十一字，则注之删去者三万八千二百七十一，而正文亦少二百九十二言矣。又《文献通考》曰："有陆法言、长孙讷言、孙愐三序"，今止愐序。又言"首载景德、祥符敕牒"，今亦无之，则亦后人删去之矣。其幸而存者，天之未丧斯文也。呜呼！惜哉。

〔清〕顾炎武《书广韵后》，《小学考》卷30，1888年浙江书局本，21页。

丙1—6·26　戴震认为反切在前韵书在后

未有韵书，先有反切。反切散见于经传古籍，论韵者博考以成其书。反切在前，韵谱在后也。就韵谱部分辨其唇、齿、喉、舌、牙，任举一字以为标目，名以字母。韵谱在前，字母在后也。

〔清〕戴震《声韵考》卷1，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2页。

丙1—6·27　戴震论《礼部韵略》改定经过

是时无《礼部韵略》之称，其书名《韵略》，与所校定《切韵》

同日颁行，独用同用例不殊。明年《切韵》改赐新名《广韵》，而《广韵》、《韵略》为景德、祥符间详略二书。粤三十一年为景祐四年，更刊修《韵略》，改称《礼部韵略》，刊修《广韵》，改称《集韵》。《集韵》成于《礼部韵略》颁行后二年，是为景祐、宝元间详略二书，独用同用例非复《切韵》之旧次第，亦稍有改移矣。

〔清〕戴震《声韵考》卷2，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8页。

丙1—6·28 邵长蘅论沈约以来韵书

今韵宗梁沈约氏，夫人而言之，而约所撰《四声》一卷久已亡，继之者隋陆法言氏，而法言所撰《四声切韵》亦亡。嗣是有唐孙愐氏，而愐所撰《唐韵》五卷今已亡。今宋、元韵之存者，略可指数。《广韵》，宋祥符间所修也。《集韵》，宋景祐间奉敕修也。《礼部韵略》，宋时列之学官者也。毛晃氏仍《礼韵》而增益之者也。平水刘渊氏仍《礼韵》而通并其部分者也。元黄公绍氏作《韵会》，仍刘韵而广其笺注者也。三家者递有增字，字寖以多。《礼部韵》初裁九千五百九十字，至《韵会》乃有一万二千六百字矣。然尚不足当《集韵》四之一。最后有阴氏兄弟著《韵府》，乃大加刊削，仅存八千八百廿字，又不专主刘韵，颇多遗漏。顾明初至今用之，学者或尊之为沈韵，或指之为平水韵，皆是书也。今韵非沈韵不待言，校刘韵少三千字，则今韵之非刘韵较然易辨，而世儒罕见刘氏元本，乃承讹袭舛三百余年，相习而不察，可怪也。

〔清〕邵氏《古今韵略》宋荦《序》，《小学考》1888年浙江书局版卷40，8页。

丙1—6·29 邵长蘅论《壬子新刊礼部韵略》

《壬子新刊礼部韵略》五卷，宋淳祐间江北平水刘渊增修。按韵目元二百六部，不知的起于何时，大较隋、唐以来有之。其独用、同用字，或是唐人注以便声律之用耳。平水刘氏始尽并同用之韵为一百七部，至今仍焉。字稍增于旧注释，大抵从毛氏。

〔清〕邵长蘅《韵略叙例》，《小学考》卷31，1888年浙江书局版，27页。

丙1—6·30　邵长衡论《古今韵会举要》

《古今韵会举要》三十卷，元昭武黄氏公绍编辑，熊氏忠举要。前有庐陵刘辰翁、武阳熊忠二序。刘序题壬辰十月，盖元世祖至元廿九年也。至顺二年又校应奉翰林文字余谦校正，有翰林学士、前江浙等处行中书省参知政事李术鲁翀序。是书分并依刘氏《壬子韵略》，字仅增六百余而笺注……颇博，卷帙比旧增十五，虽复病其太繁，讹误时有，要之于韵学不为无补。独其字次先后凡七音三十六母之说，考之旧韵，颠倒错糅。予尝谓唐宋韵部分亡于刘，音纽乱于黄，盖纪实也。

〔清〕邵长衡《小学考》卷33，1888年浙江书局版，20页。

丙1—6·31　全祖望认为《古文篆韵》全本《广韵》

《夏英公集》予曾于《永乐大典》中见之，至其《古文篆韵》，但见于晁子止《读书志》，而后此著录家皆无有。意以为亡矣。范氏天一阁有之，乃借抄焉。据晋陵许端夫所为《序》，盖绍兴乙丑浮屠宝达重刊于齐安郡学，许为郡守，因序之。宝达者，刘景文之孙也。景文与东坡善，而宝达精于古文篆，亲为摹写，其亦南岳梦英一流矣。至于北宋所雕本，当有《前序》，而今失之。然予观是书，所引遗编八十八家，以校郭氏《汗简》，未尝多一种，其实即取《汗简》而分韵录之，无他长也。盖《汗简》之部居一本《说文》，而是书则本《广韵》，乃绝无增减异同于《汗简》，则是书虽不作可也。但考《宋史·经籍志》及《玉海》，其时有宗宝善继者，豫于汴京石经之役，亦尝进《古文篆韵》一书，不知其于英公所作如何，而惜乎今不可考。范氏又载有《吾衍续古文篆韵》一卷，予取视之，实不过周秦古篆遗字，非续韵也。

〔清〕全祖望《古文篆韵题词》，《鲒埼亭集》卷31，1页。

丙1—6·32　朱彝尊认为以撰者籍贯考之《切韵》非吴音

韵之失不在分而在合。然古人分韵虽严，通用甚广。盖严则于韵之本位毫厘不爽，通则临文不至牵率而乖其性情，乱之自刘渊始也。且韵书之作，自李登以来，南人盖寡。沈氏书既无存，传者陆氏《切韵》耳。法言家魏郡临漳，同时纂韵八人，惟萧该家兰陵，其余卢思

道家范阳，辛德源家狄道，薛道衡家河东，李若家顿邱，颜之推家临沂，刘臻家沛，类北方之学者。黄公绍失考，谓韵书始自江左，本是吴音者，妄也。

〔清〕朱彝尊《小学考》卷43，1888年浙江书局版，10页。

丙1—6·33 钱大昕论《声类》《韵集》

隋潘徽为秦王俊作《韵纂》序云："《三苍》、《急就》之流，微存章句，《说文》、《字林》之作，唯别体形。至于寻声推韵，良为疑混。末有李登《声类》、吕静《韵集》，始别清浊，才分宫羽。"（《封氏闻见记》："魏时有李登者，撰《声类》十卷，凡一万一千五百二十字，以五声命字，不立诸部。"）

《魏书·江式传》："吕忱弟静，放故左校令李登《声类》之法，作《韵集》五卷，宫、商、角、徵、羽各为一篇。"

汉氏言小学者，止于辨文字，至魏李登、吕静，始因文字类其声音，虽其书不传，而宫、商、角、徵、羽之分配，实自二人始之。《颜氏家训》言："《韵集》以成、仍、宏、登合成两韵，为、奇、益、石分作四章。"分章犹后人分部也。

〔清〕钱大昕《十驾斋养新录》卷5，上海书店1983年复印本，90页。

丙1—6·34 钱大昕论《唐韵》字数

孙愐《唐韵序》称："前后总加四万二千三百八十三言"，今检《广韵》卷首云："凡二万六千一百九十四言。"《广韵》本于《唐韵》，不应《广韵》所收之字转倍于《唐韵》，（原文如此）若然，则雍熙之所修者，当云"删韵"，不当云"广韵"矣。意孙愐《序》所云增加者，兼注中字而言，邵长蘅遽谓孙愐增字至四万有奇，似未可信。惟高明示之。

〔清〕钱大昕《与戴东原书》，《潜研堂文集》卷36，1页。

丙1—6·35 钱大昕论平水韵作者

某向有所疑，兹愿闻于典谒者。近儒论韵学者皆谓今韵二百六部并为一百七部，始于平水刘渊。今案刘渊《壬子新刊礼部韵略》，不见于《钦定四库书目》，惟邵长衡《古今韵略》卷首历叙所见韵书曾

载之。然某五十年来遍访南北藏书家，俱无有著录者。独吴门黄孝廉家有《平水新刊韵略》五卷，系元刊本，前载河间许古《序》，乃知为平水王文郁所撰。《序》末题“正大六年己丑”，则金哀宗年号也。于宋为绍定二年，其时金犹未亡，至淳祐壬子，则金亡已久矣。己丑在壬子前二十四年，渊所刊者，殆即文郁之本，或失其序文而读者误以为渊所作耳。黄公绍《韵会》叙例并举江南毛晃、江北刘渊两家，而每部增字，于毛则云“毛氏韵增”，于刘则云“平水韵增”。然则刘渊乃刊平水韵之人，而后人乃以平水属之刘渊，毋乃误耶？且使渊而果宋人也，在稍通古今者，岂有慕于元海之名而效之耶？惟坊贾镌工未尝学问，乃无足怪耳。然某究以未见刘书，不敢决其然否。浙中博洽之彦多在阁下幕府，试一为咨访。顺风之呼，或可得此书下落，以订向来沿习之讹，幸阁下留意焉。

〔清〕钱大昕《与谢方约论平水韵书》，《潜研堂文集》卷36，2页。

丙1—6·36　钱大昕认为刘渊所刊平水韵乃王文郁所撰

古韵分二百六部，唐宋相承，虽先后次弟及同用独用之注小有异同，而部分无改。元初黄公绍《古今韵会》始并为一百七韵，盖循用平水韵次第。后人因以并韵之咎归之刘渊。今渊书已不传，据黄氏《韵会·凡例》称：“江南监本免解进士毛氏晃增修《礼部韵略》、江北平水刘氏渊《壬子新刊礼部韵略》，互有增字，而每韵所增之字，于毛云‘毛氏韵’，于刘云‘平水韵’。”则渊不过刊是书者，非著书之人矣。予尝于吴门黄孝廉丕烈斋见元椠本《平水韵略》，卷首有河间许古序，乃知为平水书籍王文郁所撰，后题正大六年己丑季夏中旬，则金人，非宋人也。考己丑在壬子前廿有三年，其时金犹未亡，至淳祐壬子，则金亡已久矣，意渊窃见文郁书，刊之江北，而去其序，故公绍以为刘氏书也。

〔清〕钱大昕《十驾斋养新录》卷5，上海书店1983年复印本，96页。

丙1—6·37　钱大昕考订王文郁官籍

许叙称“平水书籍王文郁”，初不能解，后读《金史·地理志》，

平阳府有书籍，其倚郭县平阳有平水。是平水即平阳也。史言有书籍者，盖置局设官于此。元太宗八年用耶律楚材言，立经籍所于平阳，当是因金之旧。然则平水书籍者，文郁之官称耳。刘渊亦题平水，而黄公绍《韵会凡例》又称"江北刘氏"，平阳与江北相距甚远，何以有平水称？是又可疑也。

〔清〕钱大昕《平水新刊韵略跋》，《小学考》卷33，1888年浙江书局版，14页。

丙1—6·38 钱大昕认为王文郁创平水韵

向读昆山顾氏、秀水朱氏、萧山毛氏、毘陵邵氏论韵，谓今韵之并，始于平水刘渊，其书名曰《壬子新刊礼部韵略》。访求藏书家，邈不可得，未审刘渊为何许人，平水何地也。顷吴门黄荛圃孝廉得《平水新刊韵略》元椠本，余假读之，前载正大六年己丑季夏中旬河间许古道真叙，其略云：平水书籍王文郁携新韵见颐庵老人曰：稔闻先礼部韵略或讥其严且简，今私韵岁久又无善本，文郁留意随方，见学士大夫精加校雠，又少添注语。不远数百里敬求韵引。是此韵为文郁所定也。卷末有《墨图记》二行，其文云："大德丙午重刊新本，平水中和轩王宅印。"是此书初刻于金正大己丑，重刻于元大德丙午，其云"中和轩王宅"，或即文郁之后耶？其前列《圣朝颁降贡举程式》，则延祐设科以后书坊逐渐添入。又"御名庙讳"一条称英宗为"今上皇帝"，可验此书为至治间印本也。又附"壬子新增分毫点画正误字"三叶，"壬子新彫礼部分毫字样"三叶，此壬子者，未知为淳祐之壬子欤（当元宪宗时未有年号），抑皇庆之壬子欤？考正大己丑在淳祐壬子前二十有四年，而其时已并上下平声各为十五，上声二十九，去声三十，入声十七，则不得云并韵始于刘渊。岂渊窃见文郁书而翻刻之耶？又其时南北分裂，王与刘既非一姓，刊版又不同时，何以皆称平水？论者又谓平水韵并四声为一百七韵，阴时夫始并上声拯韵入迥韵。据此本则拯等之并平水韵已然矣。刘书既不可得见，此书亦鲜有著录，姑识所疑，以谂后之言韵者。

〔清〕钱大昕《平水新刊韵略跋》，《小学考》卷33，1888年浙江书局本，13页。

丙1—6·39　卢文弨论《广韵》版本

此本镂版年月无可考，观其独避宋孝、光、宁三帝讳，杏、惇字皆缺笔，十九铎内有廓字无扩字，疑在宁、理二朝时所刊也。明时有内库版行本，孙北海《春明梦余录》所载凡二百五十五叶。今此五卷并叙计之止百八十四叶，注已经删整。朱锡鬯谓明中涓亦有删本，然此本不避明帝讳，知非胜国所刊。目录所注独用、同用，卷内多有异同，其分并处，亦非本真。吴下张氏重刊宋本，注比此为完，而上平二十一殷作欣，去声四十三映作敬，与此不同。殷与敬皆宋所当讳，而一避一否，此不可晓也。孙愐作此书，本名《唐韵》，祥符重修始易以《广韵》之名，而晁公武《读书志》即以《广韵》为孙愐增加陆法言之书，岂误记耶？抑《广韵》即《唐韵》，本无分别邪？明末嘉定陆元辅自言于范秋涛处得见《唐韵》五册，此本如在，安得好事者求而表章之？

〔清〕卢文弨《书所藏〈广韵〉跋》，《小学考》卷30，1888年浙江书局版，12页。

丙1—6·40　朱筠论《广韵》版本

右苏州张氏士俊依宋本所刊《广韵》五卷。前为叙录，后附一卷。盖初得之常熟毛氏，中缺一卷，而以昆山徐氏钞本校足之者也。按《广韵》注旧有繁简二本，简本传刻者多，而繁本独见此刻，洵善本也。余家所藏有顾氏淮上刻本，有明内库刻本，又有元时刻本，文注略同。然则简本自元时已然矣。朱竹垞氏云，明内库镂板缘古本笺注，多寡不齐，中涓取而删之，略均其字数。潘稼堂氏云，先师顾亭林始表章此书，然其所见乃内府刊本已经删削者。久而觉其书之不完，作后序以志遗憾。今以元时本校之，乃知中涓删削之说，顾、朱、潘三家皆失考也。是书注中称引浩博，唐以前书颇赖以得见，实与太子贤、李善二注同功。而此本又为此书足本，张氏刊之功不小矣。惜乎印本流布，近亦寥寥。此本丁丑春余购得之京师琉璃厂鉴古堂书肆中，晨夕披余手未尝斯须去者，今且二十四年。南朔舟车，宜乎楮裹之漫灭也。庚子改岁，携来闽中，爰命及门青阳徐生钰章之重拖拭而装纫焉，并跋其尾，用志岁月。时乾隆四十五年春正月八日。

笥河居士书于福州使院之浮青阁下。

〔清〕朱筠《苏州张氏广韵刊本书后》，《笥河文集》卷6，商务印书馆《丛书集成》本，100页。

丙1—6·41　钱大昕论《韵会小补》

此书虽因黄公绍之本而增注倍之，可称博洽之士。王元美赠诗，但称其“能诗奕品在第二”，似浅之乎视子谦。然子谦谒元美金陵时，元美已垂老。其得假馆李本宁所，当由元美之力。而此书之成，则元美已不及见矣。

〔清〕钱大昕《跋方日升韵会小补》《潜研堂文集》卷27，21页。

丙1—6·42　江永论《广韵》之地位

桐城方以智密之曰：“古音之亡于沈韵，犹古文之亡于秦篆。然沈韵之功亦犹秦篆之功。自秦篆行而古文亡，然使无李斯画一，则汉晋而下，各以意造书，其纷乱何可胜道？自沈韵行而古音亡，然使无沈韵画一，则唐至今皆如汉晋之以方言读，其纷乱又何可胜道？”此言实为确论。方氏虽误以今行之韵为沈韵，然而韵之合并亦因唐宋之同用，幸而二百六部之韵书犹存，考古者犹可沿流而溯源。使无其书，人自为韵，则真侵寒成亦且可合，不但如周德清、宋景濂等之并江阳与庚青蒸而已。

〔清〕江永《古韵标准》例言，中华书局1982年影印本，6页。

丙1—6·43　顾广圻论《古文四声韵》版本

柯溪居士得夏竦《集古文韵》钞本，首有召兴乙丑齐安郡守晋陵许端夫《序》，以其与乾隆间歙人汪启淑刻本迥乎不同，属余审定。余案：英公此书，从前甚秘，近因汪刻，遂得颇行。汪所据者，景写北宋本也。而此乃南宋本，未经重刊，故见者绝少，唯全谢山从天一阁借钞，曾有题跋。观许序，知其正合。柯溪家山阴，与鄞邻近，殆同出一源耶？夫书之为物至多，人生读之难遍。以谢山之博览，而弗知北宋本之尚存，如仆者，虽知别有南宋本而垂老始获一见于柯溪之得，然则目录之学，亦岂易言哉？范氏原本已散落，新编目无之。吾

更愿柯溪善为什袭，勿轻借人也。道光三年小雪后三日元和顾千里书于思适斋。

〔清〕顾广圻《思适斋书跋》卷1，学礼斋刊本，14页。

丙1—6·44　顾广圻论《广韵》宋版本

世所行《广韵》有三，其本各不同。家亭林先生刻，节注本也；吾郡张氏刻，足本也。而扬州诗局所刻，平、上、去皆足，入声则节注。其两节注之本又不相同，今年于洪钤庵殿撰家获见所收宋椠，有曹楝亭图记者，第五册乃别配又一宋本，正扬州本之所自出。证以潘稼堂为张氏作《序》言："见宋锓于昆山徐相国家，借录以归。张子士俊得旧刻于毛氏而阙其一帙，余乃畀以写本。"虽潘未举所阙何帙，然此无子晋斧季父子图记，决非一本可知。张、曹不同之故，乃节注又不同之故，见此而皆了然矣。长夏无事，粗读一过。又知局刻校雠不精，多失宋椠佳处。即如去声艳，第五十五㮇同用；陷，第五十七鉴同用；鉴，第五十八酽、第五十九梵同用，次序分合，犹存《广韵》之旧。视张刻之依《礼部韵略》艳与㮇、酽同用，陷与鉴、梵同用，而移酽于陷、鉴前，改为酽五十七，陷五十八，鉴五十九者迥胜。乃曹氏重刻时反依张转改，何欤？且其转改实在刻成后，故于目录，仅将酽、陷、鉴三大字凿补，而小字任其牴牾。近时戴东原撰《声韵考》，目之为景祐后涂改，不知其出曹氏手，失在未及见此耳。戴所见世行三刻及明大板外，仅有卢侍讲藏旧本。钤庵家亦有之，即明大板及亭林本之所自出，节注之祖也。系元代坊板，逊宋椠远甚，固宜。然则宋椠诚至宝矣。其余曹依张改字处复不少，不知张氏刻书，好为点窜。如《玉篇》、如《群经音辩》，以旧本勘之，往往失真，非独《广韵》也。安得传是楼完本一旦再出，尽刊潘氏转写、张氏意改之误，更与此本添一重印证？道光元年岁次辛巳处暑后十日元和顾千里记于环翠山房。

〔清〕顾广圻《书宋椠广韵后》，《思适斋书跋》卷1，1935年学礼斋刊本，15页。

丙1—6·45　顾广圻论《广韵》元版本

今世之为《广韵》者凡三，一泽存堂详本，一明内府略本，一局

刻平、上、去详而入略本，二者回异，各有所祖。传是楼所藏宋椠者，泽存堂刻之祖也。曹楝亭所藏宋椠、第五卷配元椠者，局刻之祖也。此元椠者，明内府及家亭林重刻之祖也。局刻曾借得祖本校一过，知其多失真。泽存堂刻各书，每每改窜，当更不免失真，惜未知祖本何在耳。明内府本得此相校，亦多失真。所谓开卷"东"字下："舜七友，东不訾"，即讹"七友"作"之后"者也。亭林重刻，自言悉依元本，不敢添改一字，而所讹皆与明内府板同，是其称元本者，元来之本。而亭林仍未尝见元椠也。至朱竹垞误谓明之中涓删注，始成略本，不审何出，但非得见祖本早在元代，固未由定其不然矣。其或目此为麻沙小字宋椠，则书估为之，无足凭信也。又案，局刻所配入声与此亦迥异，疑宋代别有略本流传如此，附书存之以俟考。

〔清〕顾广圻《书元椠广韵后》，《思适斋书跋》卷1，1935年学礼斋本，16页。

丙1—6·46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论内府藏本《广韵》

《广韵》四卷，内府藏本，不著撰人名氏。考世行《广韵》凡二本，一为宋陈彭年、邱雍等所重修，一为此本。前者有孙愐《唐韵》序，注文比重修本颇简。朱彝尊作《重修本序》谓："明代内府刊版，中涓欲均其字数，取而删之。"然《永乐大典》引此本皆曰"陆法言《广韵》"，引重修本皆曰"宋重修《广韵》"。世尚有麻沙小字一本，与明内府版同。题曰："乙未岁明德堂刊。"内匡字纽下十三字皆阙一笔，避太祖讳，其他宋讳则不避。邵长蘅《古今韵略》指为宋椠，虽未必然，而平声东字注中引东不訾事：重修本作"舜七友"，此本讹作"舜之后"。熊忠《韵会举要》已引此本，则当为元刻本矣，非中涓所删也。又宋人讳引，故重修本改二十一殷为欣，此尚作殷，知非作于宋代。且唐人诸集以殷韵字少，难于成诗，间或附入真谆、臻韵。如杜甫《东山草堂》诗、李商隐《五松驿》诗，不一而足。《说文》所载《唐韵》翻切，殷字作于身切，欣字作许巾切，亦借真韵中字，取音并无一字通文。此本注殷独用，重修本始注欣与文通，尤确非宋韵之一征。考《唐志》、《宋志》皆载陆法言《广韵》五卷，则法言《切韵》亦兼《唐韵》之名。又孙愐以后，陈彭年

等以前，修《广韵》者尚有严宝文、裴务齐、陈道固三家，重修本中皆列其名氏。郭忠恕《佩觿》上篇尚引裴务齐《切韵序》，辨其老考二字左回右转之讹，知三家之书宋初尚存，此本盖即三家之一，故彭年等所定之本不曰新修而曰重修，明先有此《广韵》。又景德四年敕牒称"旧本注解未备"，明先有此注文简约之《广韵》也。彝尊精于考证，乃以此本为在后，不免千虑之一失矣。惟新、旧《广韵》皆在《集韵》之前，而上、去二声乃皆用《集韵》移并之部分，平、入二声又不从《集韵》移并，疑贾昌朝奏并十三部以后，校刻《广韵》者以豏、槛、俨、陷、鉴、酽六部字数太窄，改从《集韵》以便用。咸、衔、严、洽、狎、业六部，字数稍宽，则仍其旧而未改。观徐锴《说文韵谱》上声以湛、槛、俨相次，去声以陷、鉴、酽相次，则唐人旧第可知也。此于四声次序，前后乖违，殊非体例，以宋椠如是，今姑仍旧本录之而订其误如右。

〔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卷9，1934年商务版，880页。

丙1—6·47 陈鳣论《声类》于音学上之价值

汉儒说经皆云"读若某"，自孙炎变读若之例而反音，与李与孙同时，故《声类》多用反音。观其音藚为呼宏切。此字《说文》从言、荧省声，《玉篇》余琼切，今南人读荧火为寅，即《玉篇》之余琼切，北人读若兄，即《声类》之呼宏切。《唐韵》但知依附《玉篇》，音余顷切，此其所蔽也。《声类》唶，子夜切，《玉篇》同。唶即《说文》谙重文，读若笮，《唐韵》"壮革切"。按，笮本从乍得声，则固宜读子夜切矣。贳，《说文》从贝、世声，《玉篇》时夜切，《唐韵》神夜切，于声不谐。颜师古《汉书注》云："贳，李登、吕忱并音式制反，而今之读者谓与射同，乃引地名射阳其字作贳以为证验，此说非也。假令地名为射，自是假音，岂得即定其字以为正音乎？"自师古审辨后，奈何朱翱音《说文》尚沿《玉篇》、《唐韵》之谬，读为时御反哉？此音读之可据者也。

〔清〕陈鳣《声类叙录》，《小学考》卷29，1888年浙江书局本，3页。

丙1—6·48　陈鳣论《韵集》及其于音学上之价值

《隋书·经籍志》："韵集十卷，又六卷，晋复安令吕静撰。"江式上表则云："放解《声类》之法，作《韵集》五卷，宫、商、角、徵、羽各为一篇。"按所称卷各不同，既以五声命篇，当以五卷为是。或并录目为六卷与？至十卷者，恐别是一书。《隋志》又有《韵集》八卷，注段宏。知当时作《韵集》者不止一人也。吕静书今已不传，其部次不可考，惟《颜氏家训·音辞篇》指其成、仍、宏、登合成两韵，为、奇、益、石分作四章。段君若膺云："今《广韵》本于《唐韵》，《唐韵》本于陆法言《切韵》，颜之推同撰。然则颜氏所执略同，今《广韵》成在十四清，仍在十六蒸，别为二韵；宏在十三耕，登在十七登，亦别为二韵。而吕静《韵集》成、仍为一韵，宏、登为一韵，故曰合成两韵。今《广韵》为、奇、同在五支，益、石同在二十二昔，而《韵集》为、奇别为二韵，益、石别为二韵，故曰分作四章，皆与颜说不合，故以为不可依信。今按：宏、登为一韵与古韵合，此《韵集》之胜于颜、陆辈也。"鳣按：《韵集》以五音命字，尚无所谓四声者，陆氏以当日之韵绳之，宜乎不相合矣。至其音读可考者，《一切经音义》引云："椴音扶月反。"按，椴从发声，当读若伐，《玉篇》作"补达切"，非矣。又引云："戆音丑巷反。"按，《汉书·高帝纪》云："王陵可，然少戆。"师古曰："戆，古音下绀反，今音竹巷反。"与丑巷相近，乃《唐韵》作陟降切异矣。又引云："芋，乙余反。今关西言芋，山东言蔫，蔫音于言反，江南亦言殇，殇又作萎，于为反。于邑无色也。"按，《说文》："芋，郁也。从艸，于声，一曰殇也。"正与此合，可以补《方言》之未备。它如《颜氏家训·勉学篇》所引䉤余聚、䙞欯亭及《一切经音义》引"咀哒，语不正也"，欺作唭，髬髵音加沙之类，皆魏晋间俗字，大约与其兄《字林》之书相表里也。鳣从群书采获，录成一编，次之《声类》之后，存虽无多，聊资考鉴焉。

〔清〕陈鳣《韵集叙录》《小学考》卷29，1888年浙江书局本，4页。

丙1—6·49　陈澧认为沈约《四声谱》非韵书

纪文达公以世俗误谓今所行陆氏韵为沈约韵，乃取沈约诗文之韵，编为《沈氏四声考》，而讥陆氏《切韵》窃据沈氏而作。此亦文达之误也。《南齐书·陆厥传》云："沈约等文皆用宫商，以平、上、去、入为四声，以此制韵，有平头、上尾、蜂腰、鹤膝，五字之中，音韵悉异，两句之内，角徵不同，不可增减。"沈约撰《宋书·谢灵运传论》亦云："一简之内，音韵尽殊；两句之中，轻重悉异。"《梁书·沈约传》云："约撰《四声谱》，以为在昔词人，累千载而未悟，而独得胸衿，穷其妙旨，自谓入神之作。"《南齐书·陆厥传》载《沈约答厥书》云："宫商之声有五，文字之别累万，十字之文，颠倒相配，巧历已不能尽。"此盖曲折声韵之巧，然则沈约《四声谱》乃论诗文平仄之法，非韵书也。若韵书则李登、吕静早已有之，不得云"千载未悟"，况韵书岂能使"五字音韵悉异，两句角徵不同"、"十字颠倒相配"乎？文达以《隋志》入之小学，定为韵书，未免武断矣。且即如文达之说以为韵书，亦无以见陆氏书必同于沈氏。陆氏书名曰《切韵》，自以切语为主，沈氏书有切语与否不可考也。文达又云："休文谱一卷，不过收常用之字，且无注，故简也。"然则休文谱无注，亦必无切语，与陆氏书不同矣。（休文有《纽字图》，见《玉篇》卷末神珙《反纽图序》，观神珙《反纽图》，想见休文图不过如此，亦不得云入神也。《广韵》卷末有双声迭韵法，尤粗略，不知何人作。）

《沈约传》又云："约撰《四声谱》，武帝雅不好焉。武帝问周舍曰：'何谓四声？'舍曰：'天子圣哲是也。'然帝竟不遵用。"《南史·梁武帝纪》云："帝创同泰寺，开大通门以对寺之南门，取反语以协同泰。"案此谓同泰为大，泰同为通，大通为同，通大为泰也。此武帝遵用切语之法，平去清浊无不密合，而沈约之谱则不遵用，亦可见沈约之谱与切语不相涉也。（不遵用者，所作诗文平仄不用沈约之法也。）

〔清〕陈澧《切韵考》卷6，北京中国书店1984年影印本，5页。

丙1—6·50 陈澧认为《广韵》乱《切韵》原文

《广韵》卷首题云："陆法言撰本，仪同三司刘臻、外史颜之推、著作郎魏渊、武阳太守卢思道、散骑侍郎李若、国子博士萧该、蜀王谘议参军辛德源、吏部侍郎薛道衡，已上八人同撰集"，此盖陆氏《切韵》旧题也。陆氏《序》云："仪同刘臻等八人同诣法言门宿，论及音韵，因论南北是非，古今通塞，萧、颜多所决定。魏著作谓法言曰：'向来论难，疑处悉尽，何不随口记之？'法言握笔，略记纲纪。"又云："今遂取诸家音韵，古今字书，以前所记者定之，为《切韵》五卷。剖析毫氂，分别黍累。"然则《切韵》之书，合八人之论难而成，陆氏复为之剖断，故长孙讷言以为无以加也。其后郭知玄、孙愐拾遗刊正者不知若何，至关亮等诸家增字，盖徒以多为贵。宋修《广韵》，乃备载之，而陆氏元本遂为所乱，甚可惜也。

〔清〕陈澧《切韵考》卷6，北京中国书店1984年影印本，4页。

丙1—6·51　陈澧论《广韵》版本

顾千里《思适斋集》有书宋椠、元椠《广韵》后各一篇。其《书元椠后》云："今世之《广韵》凡三，一泽存堂详本，一明内府略本，一局刻平、上、去详而入略本。三者迥异，各有所祖。传是楼所藏宋椠者，泽存堂刻之祖也；曹楝亭所藏宋椠、第五卷配元椠者，局刻之祖也；此元椠者，明内府及家亭林重刻之祖也。局刻曾借得祖本校一过，知其多失真。泽存堂刻各书，每每改窜，当更不免失真。亭林重刻，自言悉依元本，不敢添改一字，而所讹皆与明内府板同，是其称元本者，元来之本，而亭林仍未见元椠也。至朱竹垞误谓明之中涓删注，始成略本，不审何出，但非得见祖本早在元代，固未由定其不然矣。又局刻所配入声，与此本亦迥异，疑宋代别有略本流传如此也。"其《书宋椠后》云："有曹楝亭图记，第五册乃别配又一宋本，正扬州局刻本之所自出。局刻多失宋椠佳处，刻成之后，依张氏转改，将去声目录酽、陷、鉴三大字凿补，而小字仍其舐牾。戴东原撰《声韵考》目之为景祐涂改，而不知其出于曹氏手也。"澧案，近人考《广韵》诸刻本，未有如顾氏此二篇之详明者，故备录之。纪文达公《遗集》有《书明人重刻〈广韵〉后》、《书张氏重刻〈广韵〉

后》各一篇，考之亦详，然谓略本在前，详本在后，则未确也。以详本校略本，其删削之迹，触目皆是，可不辨而自明矣。

〔清〕陈澧《切韵考》卷6，北京中国书店1984年影印本，15页。

丙1—6·52　王国维认为陆慈即陆词亦即法言

陆法言《切韵》五卷，《隋书》及《旧唐书·经籍志》、《唐书·艺文志》均未著录，惟新、旧《志》并有陆慈《切韵》五卷。日本源顺《倭名类聚》引陆词《切韵》五十四条，又日本僧瑞信《净土三部经音义》引陆词《切韵》十六条，颇见于此三种中，而未见者亦半，盖源顺、瑞信所据，或后人增注之本。此三种亦或有删节，不得谓非一书。《集韵》二冬苳字注引陆词曰："苣苳冬生。"此本冬韵有苳字，注云："草名。"而无"苣苳冬生"四字。盖《集韵》所据亦增注本。日本狩谷望之《倭名钞笺》谓陆词即法言。案词与法言名字相应。又以唐写残韵与彼土所引陆词《切韵》校之，半相符合，则狩谷之言殆信。两唐《志》之陆慈，亦即陆词。隋唐间人多以字行，故字著而名隐耳。法言之书，自宋以后，公私书目均未著录。盖自《广韵》盛行，而隋唐诸韵书皆废。此书之佚，已千有余岁矣。

法言事迹，史不概见，前人亦无考之者。案《隋书·陆爽传》："爽字开明，魏郡临漳人。自齐入周，隋时为太子洗马。开皇十一年卒官，年五十三。子法言，敏学有家风，释褐承奉郎。"据此，则开皇初法言与萧、颜诸公论韵时，年才弱冠，而诸公多显于梁、魏、齐、周之世，于法言均为丈人行矣。其受成书之托亦即以此。《隋书》又云："初，爽之为洗马，尝奏高祖云：'皇太子、诸子未有嘉名，请依《春秋》之义更立名字。'上从之。及太子废，上追怒爽曰：'我孙制名，宁不自解？陆爽乃尔多事。扇惑于勇，亦由此人。其身虽故，子孙并宜废黜，终身不齿。法言竟坐除名。"案太子勇之废，在开皇二十年九月，次年改元仁寿。法言除名，当在是冬。《切韵·序》作于仁寿二年，云："今反初服，私训诸弟，凡有文藻，即须音韵。遂取诸家音韵，古今字书，定之为《切韵》五卷。"是法言

撰此书，著手于开皇、仁寿之间，而成于仁寿二年也。

〔近代〕王国维《观堂集林》卷8，中华书局1959年版，356页。

丙1—6·53　王国维考订敦煌所出三种《切韵》写本

巴黎国民图馆藏敦煌所出唐写本《切韵》凡三种。第一种存上声海至铣十一韵，四十五行，复有断烂，计存全行十有九，不全行二十有六。以第三种校之，韵字较少，注亦较简。如轸韵轸字注云："之忍反，八。"第三种"八"作"九"，纽末增一眕字。蠢字注云："尺尹反，二。"第三种以賰字为纽首，注云："尺尹反，三。"次蠢字末又增一踳字。引字注云："余轸反，二。"第三种"二"作"三"，末增一鈏字。混韵鲫字注云："慈损反，三。"彼本"三"作"四"，末增一僔字。獖字注云："盆本反，二。"彼本"二"作"三"，末增一体字。……散字注云："苏旱反，二。"彼本"二"作"三"，末增一繖字。罕字下注："呼捍反，二。"彼本"二"作"三"，末增一罕字。潸韵板字下注云："布绾反，一。"彼本"一"作"二"，下增一版字。莞字下注云："胡板反，一。"彼本"一"作"二"，下增一僩字。又此韵末，彼本别增一纽云："酐，五板反，一。"第三种余考定为长孙讷言注节本，则此本韵字较少，当是法言原本。第二种存卷首至九鱼凡九韵，前有陆法言、长孙讷言二序。陆序前有一行云："伯加千一字。"长孙序云："又加六百字，用补阙遗。"故韵中有新加字。如东韵蒙纽下云："十一加二。"洪纽下云："十一加一。"黎纽下云："二加一。"忿纽下云："八加一。"……余韵仿此。又长孙《序》云："其杂□并为训解，但称案者，俱非旧说。"（今《广韵》所载长孙序删此二条。）是法言原书本自有注，故讷言称案以别之。今此九韵注中称案者八十二条，大抵据《说文》以正字形。又有引《说文》者数十条，虽无案字，而亦与称案者文例同，与陆氏原书注例异，是亦长孙氏注，则长孙讷言笺注本也。第三种存平声上、下二卷，上声一卷，入声一卷，而平声首阙东、冬二韵，入声末阙廿八铎以下五韵，中间复稍有阙佚。有长孙讷言本所加字，而纽首下但著几字，不著几加几。然如平声下仙韵卷

纽下鬈字，……青韵宁纽下宁字，盐韵铦韵下想字，上声静韵静纽下𥄢、靖、竫三字，入声月韵伐纽下䟦字，没韵末㪍字，薛韵列纽下𠜾字，辍纽下㓲字，锡韵的纽下𡰪字，昔韵末碧字，合韵 锸 纽 下 𩐨字，盍韵末䆿字，皆注云新加。又注文亦间有称案者，……”麻韵也字注云："案文作蛇。"阳韵暘字注云："案文嵎。"苌字注云："案文羊桃。"痒字注云："案文作庢。"尤韵忧字注云："案《说文》原文点。"裘字注云："案文求无点。"鼽字注云："案文病寒鼻塞。"侵韵针字注云："案文作鍼。"蒸韵兴字注云："案文作兴。"上声旨韵旨韵兕字注云："案文野牛而青。"语韵所字注云："案文户斤为正。"姥韵虎字注云："案文山兽之君，足似人足，故足下安人，此儿即是古人字。"潸韵版字注云："案文判。"马韵马字注云："案文有四点象四足。"感韵萏字注云："案文作萏。"养韵两字注云："案文廿四铢为两。"有韵羑字注云："案文从久。"入声质韵膝字注云："案文作𨚕。"黠韵豹字注云："《说文》作貀。"屑韵……蜺字注云："案文作䗂。"㵨字注云："案文从圭作𤁁。"薛韵竭字注云："《说文》作渴。"揲字注云："案文思颊反阅持。"㓲字注云："案文刊新加。"锡韵䄷字注云："案文百廿斤。"役字注云："案文作伇。"麦韵麦字注云："案文从来作麦。"陌韵戟字注云："案文作戟。"盍韵䗶字注云："案文作蛄。"叶韵哔字注云："案文作此页。"此三十二条皆称案字，又皆据《说文》为说，与长孙氏笺注体例正同，疑亦出长孙氏注本而删去其案语者。上所举三十二条，乃删之未尽者，盖长孙讷言注节本也。又以书体言，则第一种为初唐写本，第二种、第三种并唐中叶写本，亦足证前者为陆氏原本，后者为长孙氏笺注本若其节本也。

〔近代〕王国维《观堂集林》卷8，中华书局1959年版，351页。

丙1—6·54　王国维论《刊谬补缺切韵》

内府藏唐写本《刊谬补缺切韵》，平声上、下及上声中有阙佚，去、入二声全。首题"朝议郎行衢州信安县尉王仁昫撰，前德州司户参军长孙讷言注，承奉郎行江夏县主薄裴务齐正字"。前有王仁昫、

长孙讷言二《序》及字样。盖王仁煦用长孙氏、裴氏二家所注陆法言《切韵》重修者，故兼题二人之名。其书平声分上、下卷，上、去、入各一卷。宋秘书省续编到四库阙书目有《刊谬补缺切韵》五卷，阙。日本《见在书目》有《切韵》五卷，王仁煦撰，即此书也。此书平声分为五十四韵，上声五十二韵，去声五十七韵，入声三十二韵。以校巴黎图书馆唐写本陆法言《切韵》，仅上声多一广韵，而与项子京所藏孙愐开元间所撰《唐韵》部目，则毫无出入。其次弟，则平声升阳、唐于钟、江之次，登于文、斤之次，寒于魂、痕之前，侵、蒸于尤、侯之前。又降元于先、仙之后，佳于歌、麻之间，盐、添、覃、谈于侯、幽之后，上、去二声仿此，入声则以屋、沃、烛、觉、药、铎、质、栉、物、讫、德、褐、黠、纥、屑、薛、锗、月、缉、职、叶、沓、帖、踏、洽、狎、格、昔、业、乏为次，与陆、孙诸家不同。且其平、入分配之法，以黠、纥配魂、痕，以锗、月配肴、豪，以隔（麦）、觅（锡）配歌、麻，故阳声或无入，阴声或有入，而格（陌）、昔二韵乃无所配，与陆、孙二家配隶入声之法不同。余疑仁昫此书以刊谬补缺为名，其书于陆韵次序盖无变更，今本盖为写书者所乱，非其朔也。何以言之？此书平声上，凡每纽下字数，皆云“某加某”，上某为陆韵字数，下某为王氏所加之数，而平声下及上、去、入三声，每纽下但记总数，不复分别原字数及所加之数。惟平声上之阳、唐二韵，每纽下但记总数，与平声下及上、去、入三声同，而与前之东、冬、钟、江四韵后之支、脂、之三韵（今平声上所存者止此）不同。是此二韵，分明由王韵平声下移入平声上者，设王氏草此书时，阳、唐二部本置于支、脂之前，不容参差不治如此也。但就今本次序言之，惟升登于文、斤、寒之间，于古今音理均无所据，而合盐、添以下八韵为一类，已开李舟《切韵》与《广韵》之先。合江、阳、唐为一类，又为菉斐轩《词韵》与周德清《中原音韵》之祖。合歌、佳、麻为一类，又近世言古韵者合。故此书次序，无论出于王氏与否，其与音理固非无所贡献也。至于陆氏《切韵》，巴黎所藏唐写本，去声全阙，而此本独完。又上声仅五十一韵，而此本独五十二韵，与孙愐《唐韵》第一本同，皆足以窥陆氏原本之大

校。又如平声上目录所记吕、夏侯、阳、李、杜五家异文，余前已考定为陆韵原文。六朝韵书部目，于此可见一斑。然则此书于音韵学上之价值，岂在陆孙二韵之后乎？

〔近代〕王国维《书内部所藏王仁昫切韵后》，《观堂集林》卷8，1959年中华书局版．358页。

丙1—6·55　王国维论《唐韵》之别名

唐人盛为诗赋，韵书当家置一部。故陆、孙二韵，当时写本当以万计。陆韵即巴黎所藏三本已有异同。孙韵传之后世可考见者，除鹤山所藏外，而欧阳公见吴彩鸾书叶子本（《归田录》），黄山谷所见凡六本（《山谷题跋》），鲜于伯机藏一卷（《云烟过眼》），传写既多，故名称部目不能尽同。《倭名钞》所引，有《唐韵》，有孙愐《切韵》。辽希麟《续一切经音义》又引孙愐《广韵》。而唐段公路《北户录》（卷一）引《广韵》一条（据明影宋钞本、陆氏刊本作《唐韵》），唐僧慧琳《一切经音义》（卷八十）引《广切韵》一条，并见于蒋氏所藏残本中。盖孙氏书本因法言《切韵》而广之，故亦名《广切韵》，略之则或称《切韵》，或称《广韵》，而据其自序则确名《唐韵》，是其书名已自不同，又《倭名钞》所引《唐韵》及孙愐《切韵》，与《净土三部经音义》所引孙愐说，以《唐韵》残本所有者校之，颇有不合，即大徐《说文》所用孙愐反切，亦与《唐韵》残本有异同，盖传写既多，写者往往以意自为增损。即部目之间，亦不免小有分合，如夏英公《四声韵》所据之《唐切韵》，与《唐韵》相去尤近，即视为《唐韵》别本为后人增加者，亦无不可，学者苟一思《唐韵》写本之多，则不必疑其参池不合矣。

〔近代〕王国维《观堂集林》卷8，中华书局1959年版，370页。

丙1—6·56　王国维认为孙愐《唐韵》有两本

余于隋唐韵书，得见唐写本陆法言《切韵》残卷三，孙愐《唐韵》残卷一，既据以作唐诸家《切韵》部目表矣。壬戌秋，读卞令之《式古堂书画汇考》，中录明项子京所藏《唐韵》五卷，前有孙愐《序》并四声部目都数，后题“元和九年正月三日写吴王本”。孙《序》首

行题《唐韵序》，次行题“朝议郎行陈州司法参军事臣孙愐上”。“《序》文与《广韵》前所载者文句颇异。其最有关系者，《序》中皆引凭据”下无“随韵编纪，添彼数家”八字，而有“今加三千五百字，通旧总一万五千文，其注训解不在此数”二十三字。又“武德以来创置，迄开元三十年并列注中”，“三十”作“卅”。“愧以上陈天心”，作“惡愧上陈，死罪、死罪”。序文至此止，而无“又有元青子、吉成子者”以下三百三十四字。此实当时进书之序。其书载郡县建置迄开元廿年，又自署“行陈州司法参军事”，尚在天宝元年改州为郡之前，自是开元中所撰。至“元青子、吉成子”以下后题“岁次辛卯，天宝十载”，则又为第二序，是《唐韵》有开元、天宝二本，亦有二序。今《广韵》前所载，乃合二序为一，违失甚矣。项本但有第一序，乃开元中初撰之本。其部目都数，计平声上二十六韵，平声下廿八韵，上声五十二韵，去声五十七韵，入声卅二韵，与巴黎所藏陆法言《切韵》全同，惟上声较陆多一韵，与王仁昫《切韵》同。考王韵出于陆韵，上声固亦有分五十二韵者，则其部数固全用陆韵之旧也。而魏鹤山所藏《唐韵》，删第廿八山、第廿九盖，已增谆、桓二韵，而齐韵后又有移韵，故陆韵平声上廿六者增为廿九。蒋氏残本，去声别稕于震，别换于翰，别过于个；入声别术于质，别曷于末，则平声有谆、桓戈，上声有准、缓、果各三韵。可知此二本视开元本增平声四，上、去声各三，入声二，当是天宝十载重定之本。魏鹤山所云前有部叙，各注清浊，又《广韵》前所载清浊之论，亦即天宝本所加也。然则《唐韵》前后二本，部目不同。前者尚是陆韵支流，后者则孙氏自以己意分部者也。又项本《序》云：“今加三千五百字，通旧总一万五千文。”则陆氏《切韵》原本止万一千五百字。《封氏闻见记》云，“陆法言《切韵》凡一万二千一百五十八字”，盖并长孙讷言所加六百字（见敦煌本《切韵》长孙《序》）计之，则孙氏所据《切韵》非长孙氏笺注本也。其第二《序》所云“前后总加四万二千三百八十三言”，寻其文义，似专指注解之字。其所加正文若干，序中必明言之，惜已为后人删去（如长孙《序》、孙氏前《序》所记加字之数，《广韵》悉行删去）。然于三千五百字外，必尚有增加可

知。孙韵第二本，今已有蒋氏所藏残本行世，项氏所藏开元本，卞令之著录甚详，殆必亲见其书，颇疑此物尚在人间，安得一朝复出，与敦煌本《切韵》、蒋氏《唐韵》并传耶？

〔近代〕王国维《观堂集林》卷8，中华书局1959年版，361页。

丙1—6·57 王国维考《韵英》和《考声切韵》作者

撰《韵英》者，《一切经音义序》作元廷坚，《南部新书》作陈友元廷坚，《太平广记·鸟类》作陈王友元廷坚，其人均无可考。至撰《考声切韵》之张戬，其人见《唐书宰相世系表》，官至泗州刺史。其弟锡，相武后、温王，则戬亦伪周时人。然则据今音为韵书，实自戬始，故以考声名其书，是天宝两《韵英》亦有所本也。

〔近代〕王国维《观堂集林》卷8，中华书局1959年版，389页。

丙1—6·58 王国维考定李舟之时代

唐诸家切韵中，不可不特记者，李舟《切韵》是也。李舟之名，屡见于唐人说部，而新、旧《唐书》无传。《新书·宰相世系表》："姑臧房李承九世孙舟、字公受，虔州刺史陇西县男。"案承之六世孙义琰，相高宗。八世孙揆，相肃宗。则其九世孙舟，自当在孙恤之后。《旧书·梁从义传》："建中元年，金部员外郎李舟奉使荆襄。"当即其人。又杜工部有《送李校书二十六韵》云："李舟名父子，清峻文章伯。十五富文史，十足宾客，十九授校书，二十声辉赫。"又云："乾年二年春，万姓治安宅。舟也衣彩衣，告我欲远适。"是代宗乾元之初，舟年二十许，则《切韵》之作，当在代、德二宗之世。其书唐时不显，至宋初而始见重。有宋一代韵书部次，皆自李舟出也。

〔近代〕王国维《观堂集林》卷8，中华书局1959年版，375页。

丙1—6·59 王国维论李舟《切韵》于韵学之二大贡献

取唐人韵书与宋以后韵书比较观之，则李舟于韵学上有大功二。一，使各部皆以声类相从；二，四声之次相配不紊是也。前者如降覃、谈于侵后，升蒸、登于青后。覃、谈之降，于古韵及文字之偏旁

诸声皆有依据。不独覃、谈二部，唐时早与侵、盐诸部字俱变而已。蒸、登之升，则本于吕静《韵集》。《颜氏家训》谓《韵集》以成、仍、宏、登合成两韵，则吕氏书蒸、登部字自与耕、清为类，而李舟从之，其次胜于陆、孙诸韵远甚。至于四声次序相配，观下《唐、宋诸韵部次表》自明。其尤显者在上、去二声末四韵。唐时韵书，平声或有严无凡（惟陆韵及《古文四声韵》有之。小徐所据《切韵》并凡于严。李舟韵自其上、去、入三声观之，必有凡韵，而今大徐本无者，盖因严、凡二部字少合之），而上、去则有范、梵而无俨、酽（惟《古文四声韵》有之），李韵上声末四韵以湛（即豏）、槛、俨、范为次，去声以陷、鉴、酽、梵为次，入声以狎、洽、业、乏为次，是增改旧韵部目（小徐所据《切韵》上：湛、槛、范，去：陷、鉴、梵，无俨、酽二部。《唐韵》残本阙上声，去声陷、鉴、梵，而梵韵末有严字。《古文四声韵》虽有俨、酽二部，上声亦从豏、槛、俨、范为次，然去声仍以陷、鉴、梵、酽为次，与平、上、入三声不相应），以配平声咸、衔、严、凡者，而《广韵》从之。今传世《广韵》，上声以俨、豏、槛、范，去声以酽、陷、鉴、梵为次，不与平、入二声相配。（宋本、元本皆同，惟曹楝亭所藏一宋本去声以陷、鉴、酽、梵为次，上声琰韵下注：“与忝同用”，不注忝俨同用，与李舟韵合。）戴氏《声韵考》谓：“今《广韵》俨、酽二部在豏、陷二部前者，乃后人据景祐《礼部韵略》改之。”案《广韵》既用李舟部次，不应此处或异，戴说是也。又案陆韵，俨字在琰韵中，小徐《篆韵谱》所据《切韵》同，即《广韵》俨字亦琰、俨两收，则《景祐韵略》改俨与琰、忝，酽与艳、㮇同用，亦据旧韵，而《广韵》以俨、范、酽、梵同用，则据《唐韵》。《唐韵》梵韵有严字，殆酽之讹。是梵、酽为一。而《广韵》酽韵四切，其鱼欠、许欠、亡剑三切，皆用梵韵字，可见《广韵》所据本酽韵诸字皆在梵韵，与《唐韵》同。《广韵》虽从李舟韵增改部目，然反切仍未及改也。要之诸部以声类相近为次，又平、上、去、入四声相配秩然。江南旧人，又尝师事大徐，故修《广韵》亦用之。以后《韵略》、《集韵》诸书，虽升严、俨、酽、业四韵与《广韵》异，然四声之次无不相配。故李舟《切韵》之为宋韵之祖，犹陆法言

《切韵》之为唐人韵书之祖也。乃南宋以后，皆以《广韵》本于陆法言、孙愐，遂疑其次第亦本陆、孙，致使李舟整齐画一之功，不显于世。使陆、孙二韵残本及二徐《篆韵谱》不存，此事将湮没终古矣。

〔近代〕王国维《观堂集林》卷 8，中华书局1959年版，376页。

丙1—6·60 王国维认为唐诸家《切韵》皆有专书

《唐韵》一书，以法言《切韵》为本，而以诸家增字附之。故首列《切韵》撰人，后即列增字诸家姓名，如郭知玄、关亮、薛峋、王仁煦、祝尚丘、孙愐、严宝文、裴务齐、郑道固凡九人，皆唐时撰《切韵》者也。中土书惟郭忠恕《汗简》引郭知玄《字略》鈢、钑二字，《佩觿》引裴务齐《切韵·序》转注之说，夏英公《古文四声韵》引郭知玄《朱笺》及祝尚丘《韵》，此外无闻焉。惟日本《现在书目》有郭知玄、王仁煦、祝尚丘、裴务齐、陈道固《切韵》各五卷，《倭名类聚钞》引郭知玄《切韵》一条，"郭知玄曰"五条，薛峋《切韵》一条，祝尚丘《切韵》一条，"祝尚丘曰"一条，裴务齐《切韵》二条。而日本僧瑞信所撰《净土三部经音义集》（是书成于日本嘉祯二年，当宋理宗端平三年）所引尤夥，有郭知玄五十三条，薛峋三十条，王仁煦十三条，祝尚丘十九条（皆自唐时日本所撰《东宫切韵》转引），是以上九家皆有专书。《广韵》于陆韵外兼综诸家，故《封氏闻见记》谓陆书仅一万二千一百五十八字，长孙讷言增六百字，孙愐所增据残本注加字者计之，亦仅七分一有奇，，而《广韵》二万六千一百四十九言，视陆韵字数逾倍，知其所取者博矣。

〔近代〕王国维《观堂集林》卷 8，中华书局1959年版，373页。

丙1—6·61 王国维考唐诸家韵书

唐人所撰《切韵》，除九家外，《唐书·艺文志》有李舟《切韵》十卷（《宋志》五卷），僧猷智《辨修加字切韵》五卷。《通志·艺文略》有李邕《唐韵要略》一卷，无名氏《唐切韵》五卷。《汗简》、《佩觿》所引有王存乂《切韵》（日本《现在书目》"王存艺《切韵》五卷"一艺即乂也。《佩觿》屡引王南宾存乂说。又云，"诸家以经

史借用字加陆氏《切韵》本为王南宾存人删之”云云），《玩鹏》又引李审言《切韵》、《汗简》、《古文四声韵》引义云《切韵》（《汗简》首载所引书目有义云章，又有义云《切韵》。《古文四声韵》首目同。然《汗简》页部题字下注云："义云章《切韵》"，则又似一书），日本《现在书目》有麻果、孙伷、蒋鲂、卢自始、韩知十、沙门清澈《切韵》各五卷，释弘演《切韵》十卷。《倭名钞》所引释氏《切韵》，殆即弘演书。《宋史·艺文志》有天宝元年《集唐韵》五卷，而玄宗与陈廷坚所撰《韵英》，张戬《考声切韵》，武玄之《韵铨》，别为一系者，尚不与焉。以上诸书，修《广韵》时虽未必尽存，然于关亮九人增字后又云："更有诸家增字，并列卷中，则当时未必不采及此也

〔近代〕王国维《观堂集林》卷8，中华书局1959年版，374页。

丙1—6·62 王国维论《说文解字篆字谱》

徐楚金《说文解字篆韵谱》，传世者有五卷本及十卷本。十卷本部次与陆、孙诸韵及《古文四声韵》大同，此即大徐《后序》所谓以《切韵》次之者也。五卷本则与《广韵》大同，即大徐《后序》所谓以李舟《切韵》为正者也。冯敬亭跋十卷本，言之极为精详，惟以谱中无移韵，而㦤字在齐韵末，谓此谱即用陆法言《切韵》，则恐不然。陆韵恭、蜙、纵诸字皆在冬韵，孙愐改入钟韵。今小徐谱中恭、蜙二字皆在钟韵，纵字在用韵（用为钟之去），即用孙说。是所据者非陆韵明矣。惟齐后无移韵，又入声以聿为术，且无曷韵，与孙愐韵殊。

〔近代〕王国维《观堂集林》卷8，中华书局1959年版，371页。

丙1—6·63 王国维论《古文四声韵》

夏英公进《古文四声表》云："准唐《切韵》分为四声。"其书平声齐韵后有移韵，又恭、纵、蜙三字皆在钟韵，与孙愐《唐韵》同。仙韵后有宣韵，与小徐所据《切韵》、大徐所据李舟韵同。惟上声狝后有选韵，为彼二韵所无。去声梵后有酽韵，为《唐韵》及小徐所据《切韵》所无。又入声质后有聿、术二韵（聿韵收聿、卒、戌、

恤、黜、术、出七字，术韵收术、述、繘三字），而残本《唐韵》有术无聿，小徐所据《切韵》有聿无术，唐人韵书部目，以此为最多矣。……又目中聿字注“余律切”，术字注“食律切”，二韵俱以律字为切。盖浅人见平声仙、宣为二，故增选韵以配宣。又见术韵或以术为部首（如《唐韵》），或以聿为部首（如小徐所据《切韵》），遂分术聿为二，而其反切皆未及改，其本当在《唐韵》与小徐所据《切韵》之后矣。

〔近代〕王国维《观堂集林》卷8，中华书局1959年版，372页。

丙1—6·64　王国维考唐《广韵》宋《雍熙广韵》

《唐韵》别有《广韵》、《广切韵》之名，前既述之。然唐人以广韵名书者尚不止此。《通志·艺文略》有张参《唐广韵》五卷，《玉海》（四十五）引《崇文目》亦有《唐广韵》五卷，二者不知是否一书。然其非孙愐书则可决也，释文莹《玉壶清话》云：“句中正有字学，同吴铉、杨文举同撰《雍熙广韵》（《宋史·句中正传》、《玉海》并同）。”是宋雍熙中曾修《广韵》，故景德详符所修名《大宋重修广韵》。然《玉海》引《崇文目》：“雍熙广韵一百卷。”则殆《韵海》、《镜源》之流，是类书而非韵书，且卷帙过巨，不易颁行，故景德有重修之举。是景德以前自有《广韵》。纪文达据宋人书目误说，谓陆法言诸家书均号《广韵》，并以麻沙坊刊之宋《广韵》略本当之，殊可异也。

〔近代〕王国维《观堂集林》卷8，中华书局1959年本，385页。

丙1—6·65　王国维论金王文郁《新刊韵略》另有所本

自王文郁《新刊韵略》出，世人始知今韵一百六部之目不始于刘渊矣。余又见金张天锡《草书韵会》五卷，前有赵秉文序，署正大八年二月，其书上、下平声各十五韵，上声廿九韵，去声三十韵，入声十七韵，凡一百六部，与王文郁韵同。王韵前有许古序，署正大六年己丑季夏，前乎张书之成才一年有半。又王韵刊于平阳，张书成于南京，未必即用王韵部目。是一百六部之目，并不始于王文郁，盖金

人皆韵如是，王张皆用其部目耳。何以知之？王文郁书名《平水新刊韵略》，刘渊书亦名《新刊礼部韵略》，韵略上冠以礼部字，盖金人官书也。宋之礼部韵略，自宝元讫于南渡之末，场屋用之者逾二百年，后世遂有增字，然必经群臣疏请国子监看详，然后许之。惟毛晃增注本加字乃逾二千，而其书于绍兴三十二年表进，是亦不啻官书也。然历朝官私所修改，惟在增字增注，至于部目之分合，则无敢妄议者。金韵亦然。许古序王文郁韵，其于旧韵谓之简严，简谓注略、严谓字少。然则文郁之书亦不过增字增注，与毛晃书同，其余部目固非有所合并也。故王韵并宋韵同用诸韵为一韵，又并宋韵不同用之迥、拯、等及径、证、嶝六韵为二韵者，必金时功令如是。考金源词赋一科，所重惟在律赋，律赋用韵，平仄各半，而上声拯、等二韵，《广韵》十二字，《韵略》又减焉，在诸韵中字为最少。金人场屋或曾以拯韵字为韵，许其与迥通用，于是有百七部之目。如刘渊书或因拯及证，于是有百六部之目。如王文郁书及张天锡所据韵书，至拯、证之平入两声犹自为一部，则因韵字较宽之故。要之，此种韵书全为场屋而设，故参差不治如此，殆未可以声音之理绳之也。

〔近代〕王国维《观堂集林》卷8，中华书局1959年本，392页。

丙2　分论

丙2—1　声纽

丙2—1·1　陈澧论《广韵》反切上字分类

陆氏《切韵》之书，存于《广韵》之内，澧校定《广韵》切语，粗得陆氏体例，乃总而核之，切语上字凡四百五十二字，每字又取其切语上字而系联之，得四十类，此隋以前双声之区域也。孙愐曰："引字调音，各自有清浊。"（《唐韵》序后论）。今人于平声清浊，皆能辨之；上、去、人声之清浊，则多囿于方音，而不能辨。切语之法，以上字定清浊，不辨清浊，故不识切语。今以切语上字四十类，分别清声二十一类，浊声十九类。

〔清〕陈澧《切韵考》卷2，北京中国书店1984年影印本，1页。

丙2—1·2　陈澧论反切上字定清浊出自自然

切语之法，上字定清浊，而不论平、上、去、入，下字定平、上、去、入，而不论清浊，此出于自然，非勉强而为之也。吴孙亮时童谣云："于何相求常子阁。"常子阁者，反语石子冈也（《三国志》作成子阁，成与冈不合韵，此据《晋书·五行志》），常阁为石（此石字古音吴时未变者），石、常皆浊而石入常平不论也。此与切语之法一一密合。童孺歌谣，何知音学，岂非自然之天籁乎？（顾亭林《音论》所采南北朝反语十余条，今考其清浊，无不密合者，文多不录。）

〔清〕陈澧《切韵考》卷6，北京中国书店1984年影印本，9页。

丙2—1·3　陈澧论反切上字的变更

徐鼎臣校《说文》附《唐韵》音切，徐楚金为《说文韵谱》用《切韵》音切，皆笃守古法。《说文系传》朱翱为反切，则不用《切韵》、《唐韵》矣，其切语上字尤多为古人所不用（如天字听连反，帝字的例反，下字霞假反之类）。可见其时为切语之学者，不复以常用之字相传也。《集韵》亦不用《广韵》旧切，然切语上字多为《广韵》所常用。殆犹有未失其传者乎？

〔清〕陈澧《切韵考》卷6，北京中国书店1984年影印本，11页。

丙2—2　韵部

丙2—2·1　《集贤注记》载《韵英》分韵五百八十

上以自古用韵不甚区分，陆法言《切韵》又未能厘革，乃撰《韵英》，仍旧为五卷，旧韵四百二十九，新加一百五十一，合五百八十韵，一万九千一百七十七字，分析至细，广开文路，兼通用韵，以示宰臣等，上表陈贺。付诸道，令诸郡传写。

〔唐〕《集贤注记》，《小学考》卷30，1888年浙江书局版，1页。

丙2—2·2　魏了翁认为《唐韵》部目不同于陆韵

《韵略》之得名，盖谓音韵各有畛略也。韵字从音从员，略字从田从各，皆一形一音，兹其大端矣。是书号《唐韵》，与今世所谓《韵略》，皆后人不知而作者也。然其部叙于一东下注云："德红反，浊满口声，自此至三十四乏皆然。"于二十八删、二十九山之后继之以三十先、三十一仙，上声、去声亦然，则其声音之道，区分之方，隐然见于述作之表也。今之为韵者，既不载调之清浊，而平声则分上、下，自以一先、二仙为下平之首，不知先字盖自真字而来，学者由之不知而随声雷同，古人造端立意之本，失矣。此书别出移、脔二字为一部，注云："陆与齐同，今别。"然则今韵从陆本，疑此本为是。今韵则升谈于侵后，升蒸、登于青后，以古语三字叶。今男字叶音，征字叶桢，仌字叶兵，疑今书为是。今书又升药、铎于麦、陌、昔之前，置职、德于锡、缉之间，古语白为溥，宅为度，鴬为鹊，石为勺，锡、缉与职、德声为最近，盖创始者多阔疏，而因仍者易精密，此皆为学者所当知，而举世不之问也。余得此本于巴州使君王清否，相传以为吴彩鸾所书无疑。其音韵虽与《易》、《书》、《诗》、《左氏传》及二汉以前不尽合，然世俗承用既久，始就其间而详其是否焉。若夫孙愐叔文，较之今本，亦有增加，书字处要，皆以此本为正。

〔宋〕魏了翁《唐韵后序》，《小学考》卷29，1888年浙江书局版，26页。

丙2—2·3　顾炎武认为唐时韵书韵目次序或有不同

唐初颜元孙《干禄字书》其列平声覃谈在阳之前，蒸登在盐之后，上去二声仿此。则知当时韵谱次序或有不同。

〔清〕顾炎武《音学五书》之一《音论》，中华书局1928年影印本，15页。

丙2—2·4　顾炎武论《广韵》分部特点：

《广韵》上平声

一东（独用）	二冬（钟同用）
三钟	四江（独用）
五支（脂之同用）	六脂

七之
九鱼（独用）
十一模
十三佳（皆同用）
十五灰（咍同用）
十七真（谆臻同用）
十九臻
二十一殷（独用）
二十三魂
二十五寒（桓同用）
二十七删（山同用）

八微（独用）
十虞（模同用）
十二齐（独用）
十四皆
十六咍
十八谆
二十文（独用）
二十二元（魂痕同用）
二十四痕
二十六桓
二十八山

下平声

一先（仙同用）
三萧（宵同用）
五肴（独用）
七歌（戈同用）
九麻（独用）
十一唐
十三耕
十五青（独用）
十七登
十九侯
二十一侵（独用）
二十三谈
二十五添
二十七衔
二十九凡

二仙
四宵
六豪（独用）
八戈
十阳（唐同用）
十二庚（耕清同用）
十四清
十六蒸（登同用）
十八尤（侯幽同用）
二十幽
二十二覃（谈同用）
二十四盐添（同用）
二十六咸（衔同用）
二十八严（凡同用）

上声

一董（独用）
三讲（独用）

二肿（独用）
四纸（脂止同用）

五旨
六止
七尾（独用）
八语（独用）
九麌（姥同用）
十姥
十一荠（独用）
十二蟹（骇同用）
十三骇
十四贿（海同用）
十五海
十六轸（准同用）
十七准
十八吻（独用）
十九隐（独用）
二十阮（混很同用）
二十一混
二十二很
二十三旱（缓同用）
二十四缓
二十五潸（产同用）
二十六产
二十七铣（狝同用）
二十八狝
二十九篠（小同用）
三十小
三十一巧（独用）
三十二晧（独用）
三十三哿（果同用）
三十四果
三十五马（独用）
三十六养（荡同用）
三十七荡
三十八梗（耿静同用）
三十九耿
四十静
四十一迥（独用）
四十二拯（等同用）
四十三等
四十四有（厚黝同用）
四十五厚
四十六黝
四十七寝（独用）
四十八感（敢同用）
四十九敢
五十琰（忝俨同用）
五十一忝
五十二俨
五十三豏（槛范同用）
五十四槛
五十五范

去声

一送（独用）
二宋（用同用）
三用
四绛（独用）
五寘（至志同用）
六至

七志
八未（独用）
九御（独用）
十遇（暮同用）
十一暮
十二霁（祭同用）
十三祭
十四泰（独用）
十五卦（怪夬同用）
十六怪
十七夬
十八队（代同用）
十九代
二十废（独用）
二十一震（稕同用）
二十二稕
二十三问（独用）
二十四焮（独用）
二十五愿（慁恨同用）
二十六慁
二十七恨
二十八翰（换同用）
二十九换
三十谏（裥同用）
三十一裥
三十二霰（线同用）
三十三线
三十四啸（笑同用）
三十五笑
三十六效（独用）
三十七号（独用）
三十八个（过同用）
三十九过
四十祃（独用）
四十一漾（宕同用）
四十二宕
四十三映（诤劲同用）
四十四诤
四十五劲
四十六径（独用）
四十七证（嶝同用）
四十八嶝
四十九宥（候幼同用）
五十候
五十一幼
五十二沁（独用）
五十三勘（阚同用）
五十四阚
五十五艳（桥酽同用）
五十六桥
五十七酽
五十八陷（鉴梵同用）
五十九鉴
六十梵

入声

一屋（独用）
二沃（烛同用）
三烛
四觉（独用）

五质（术栉同用）	六术
七栉	八物（独用）
九迄（独用）	十月（没同用）
十一没	十二曷（末同用）
十三末	十四黠（辖同用）
十五辖	十六屑（薛同用）
十七薛	十八药（铎同用）
十九铎	二十陌（麦昔同用）
二十一麦	二十二昔
二十三锡（独用）	二十四职（德同用）
二十五德	二十六缉（独用）
二十七合（盍同用）	二十八盍
二十九叶（怗同用）	三十怗
三十一洽（狎同用）	三十二狎
三十三业（乏同用）	三十四乏

以上平声五十七韵，上声五十五韵，去声六十韵，入声三十四韵，此唐与宋初人遵用之书（周必大所谓旧韵，详见下条）。意所谓一东、二冬、三钟者乃隋唐以前相传之谱，本于沈氏之作。而小字注云："独用"、"同用"，则唐人之功令也（唐人谓之"官韵"，李肇《国史补》"宋济老于文场，尝试赋误失官韵。"）。书凡五卷，平声以字多分上下二卷。又按，宋魏了翁曰："《唐韵》于二十八删、二十九山之后继以三十先、三十一仙"（今《广韵》二十七删、二十八山，未知鹤山所见《唐韵》于何处多添一韵）。今平声分上下，以一先、二仙为下平之首，不知先字盖自真字而来（又周公谨《云烟过眼录》云："吴彩鸾书《切韵》一本，其书一先、二仙为廿三先、廿四仙。"），据此，似唐人无上下平之分，或虽分上下而不别起一、二之序，然皆不可知矣（《韵会举要》卷之一注云："平声本无上下之分，旧韵但以字繁，厘为二卷。宋景祐间丁翰林奉诏与司马文正公诸儒作《集韵》，始以平声上、平声下为卷目。"今考《广韵》已分上平声、下平声，不始于丁翰林也）。其曰平声上、平声

下，不过以卷帙繁重而分之，犹《孟子》“梁惠王上”、“梁惠王下”，《汉书》“五行志之上”、“五行志之中”、“五行志之下”也。昔人以上平为宫、下平为商，窃恐未然（《玉海》引徐景安《乐书》：“凡宫为上平、商为下平，角为入，徵为上，羽为去。”）。至以上平始东终山，取日生于东没于山，下平始先终凡，取先辈传与后辈者，尤穿凿可笑（《五音集韵》又分自真至麻为中平）。《广韵》三钟部“恭”字下注曰：“陆以恭、蜙、枞等入冬韵，非也。”盖谓陆法言《切韵》若此，则孙之与陆，颇有不同。而冬之与钟，又必不可以相杂，乃今人则全不知之矣（二冬、三钟在平声为二韵，在上声则并为一韵，以字少故也。《广韵》二肿部“湩”字下注曰：“此是冬字上声”）。

〔清〕顾炎武《音学五书》之一《音论》，中华书局1982年影印本，16页。

丙2—2·5　顾炎武论《礼部韵略》分部特点

《礼部韵略》上平声

一东（独用）　二冬（与钟通）
三钟　四江（独用）
五支（与脂之通）　六脂
七之　八微（独用）
九鱼（独用）　十虞（与模通）
十一模　十二齐（独用）
十三佳（与皆通）　十四皆
十五灰（与咍通）　十六咍
十七真（与谆臻通）　十八谆
十九臻　二十文（与欣通）
二十一欣　二十二元（与魂痕通）
二十三魂　二十四痕
二十五寒（与欢通）　二十六欢
二十七删（与山通）　二十八山

下平声

一先（与仙通） 二仙
三萧（与宵通） 四宵
五爻（独用） 六豪（独用）
七歌（与戈通） 八戈
九麻（独用） 十阳（与唐通）
十一唐 十二庚（与耕清通）
十三耕 十四清
十五青（独用） 十六蒸（与登通）
十七登 十八尤（与侯幽通）
十九侯 二十幽
二十一侵（独用） 二十二覃（与谈通）
二十三谈 二十四盐（与添严通）
二十五添 二十六严
二十七咸（与衔凡通） 二十八衔
二十九凡

上声

一董（独用） 二肿（独用）
三讲（独用） 四纸（与旨止通）
五旨 六止
七尾（独用） 八语（独用）
九麌（与姥通） 十姥
十一荠（独用） 十二蟹（与骇通）
十三骇 十四贿（与海通）
十五海 十六轸（与准通）
十七准 十八吻（与隐通）
十九隐 二十阮（与混狠通）
二十一混 二十二狠
二十三旱（与缓通） 二十四缓
二十五潸（与产通） 二十六产
二十七铣（与狝通） 二十八狝

二十九篠（与小通）
三十小
三十一巧（独用）
三十二晧（独用）
三十三哿（与果通）
三十四果
三十五马（独用）
三十六养（与荡通）
三十七荡
三十八梗（与耿静通）
三十九耿
四十静
四十一迥（独用）
四十二拯（与等通）
四十三等
四十四有（与厚黝通）
四十五厚
四十六黝
四十七寝（独用）
四十八感（与敢通）
四十九敢
五十琰（与忝广通）
五十一忝
五十二广
五十三豏（与槛范通）
五十四槛
五十五范

去声

一送（独用）
二宋（与用通）
三用
四绛（独用）
五寘（与至志通）
六至
七志
八未（独用）
九御（独用）
十遇（与暮通）
十一暮
十二霁（与祭通）
十三祭
十四泰（独用）
十五卦（与怪夬通）
十六怪
十七夬
十八队（与代废通）
十九代
二十废
二十一震（与稕通）
二十二稕
二十三问（与焮通）
二十四焮
二十五愿（与慁恨通）
二十六慁
二十七恨
二十八翰
二十九换
三十谏（与裥通）

三十一裥　　三十二霰（与线通）
三十三线　　三十四啸（与笑通）
三十五笑　　三十六效（独用）
三十七號（独用）　　三十八个（与过通）
三十九过　　四十祃（独用）
四十一漾（与宕通）　　四十二宕
四十三敬（与诤劲通）　　四十四诤
四十五劲　　四十六径（独用）
四十七证（与嶝通）　　四十八嶝
四十九宥（与候幼通）　　五十候
五十一幼　　五十二沁（独用）
五十三勘（与阚通）　　五十四阚
五十五艳（与㮇酽通）　　五十六㮇
五十七酽　　五十八陷（与鉴梵通）
五十九鉴　　六十梵

入声

一屋（独用）　　二沃（与烛通）
三烛　　四觉（独用）
五质（与术栉通）　　六术
七栉　　八勿（与迄通）
九迄　　十月（与没通）
十一没　　十二曷（与末通）
十三末　　十四黠（与辖通）
十五辖　　十六屑（与薛通）
十七薛　　十八药（与铎通）
十九铎　　二十陌（与麦昔通）
二十一麦　　二十二昔
二十三锡（独用）　　二十四职（与德通）
二十五德　　二十六缉（独用）
二十七合（与盍通）　　二十八盍

二十九叶（与帖业通） 三十帖
三十一业 三十二洽（与狎乏通）
三十三狎 三十四乏

以上平声五十七韵，上声五十五韵，去声六十韵，入声三十四韵。此书始自宋景祐四年（《宋史·艺文志》有景祐《礼部韵略》五卷。淳熙监本《礼部韵略》五卷），而今所传者，则衢州免解进士毛晃增注，于绍兴三十二年十二月表进（近于六合汤圣弘获处得宋刻本，其卷端有云："男进士居正校勘重增"，而光宗讳及宁宗御名并已回避，则此乃宁宗以后刻也），与《广韵》颇有不同。

《广韵》上平声二十一殷改为二十一欣，二十六桓改为二十六欢，殷字避宣祖讳，桓字避钦宗讳（二十一欣部仍出殷字，必是已祧不讳，在高宗祔庙之后，而居正所重增也。《宋史》绍兴三十二年正月礼部太常寺言："钦宗附庙，翼祖当迁，以后翼祖皇帝讳依礼不讳。"诏恭依。今按，翼祖讳敬，韵中四十三敬不讳）。

《广韵》二十文独用，二十一殷独用，今二十文与欣通（宋许观《东斋记事》云："景祐四年诏国子监以翰林学士丁度所修《礼部韵略》颁行，其韵窄者凡十三处，许令附近通用。"《玉海》亦云："景祐中，直讲贾昌朝请修《礼部韵略》，其窄韵凡十有三，听学者通用之。"按，唐时二十一殷虽云独用，而字少韵窄，无独用成篇者，往往于真韵中间一用之。如杜甫《崔氏东山草堂》诗用"芹"字，独孤及《送韦明府》、《答李滁州》二诗用"勤"字是也。然绝无通文者。而二十文独用，则又绝无通殷者。合为一韵，始自景祐。去声问、焮亦然。惟上声吻、隐，《广韵》目录注有"同用"字，说见下条）。

《广韵》二十三魂改为二十三魂（以魂字为第二字）。

《广韵》下平声二仙改为二僊（以仙字为第二字）。

《广韵》五肴改为五爻。

《广韵》二十四盐二十五添同用、二十六咸二十七衔同用、二十八严二十九凡同用，今升严为二十六，与盐、添同用，降咸为二十七、衔为二十八，与凡同用。《广韵》以六韵通为三韵，今通为两韵

（按，唐人以盐添为一韵、咸衔为一韵、严凡为一韵，而元稹《送崔侍御之岭南》二十韵，用咸部十一字、衔部八字，杂入盐部一字；白居易《奉和汴州令狐相公》二十二韵，用盐部十三字、添部三字，杂入咸部一字、衔部三字、严部一字、凡部一字；《不如来饮酒》一首，用盐、添、衔、严部各一字，益缘韵窄，不免旁借，即宋人改并之权舆也）。

《广韵》上声十八吻独用，十九隐独用（今本目录十八吻下注云："隐同用。"其卷中十八吻、十九隐又各自为部，不相连属，而其下各注云："独用。"友人富平李子德因笃以为目录误。又考唐人如李白《寄韦六》、孙逖《登会稽山》、杜甫《赠郑十八贲》诗，皆以隐韵字同轸、准用，其不与吻同明矣），今十八吻与隐通。

《广韵》五十二俨改为五十二广。

《广韵》去声三十七号改为三十七號（《广韵》三十七号本是号字，注云："亦作號。"而其次乃列號字，今削去号字，改为三十七號，而注于其下曰："亦作号。"

《广韵》二十三问独用，二十四焮独用，今二十三问与焮通。

《广韵》四十三映改为四十三敬。

《广韵》入声八物改为八勿。

《广韵》八物独用，九迄独用，今八勿与迄通。

《广韵》十五辖改为十五鎋（以鎋字为第二字）。

《广韵》三十怗改为三十帖。

《广韵》二十九叶三十怗同用，三十一洽三十二狎同用，三十三业三十四乏同用，今升业为三十一，与叶、帖同用，降洽为三十二，狎为三十三，与乏同用，《广韵》以六韵通为三韵，今通为两韵（宋周必大跋萧御史殿试卷曰："《广韵》入声三十一洽三十二狎通用，三十三业三十四乏通用，自唐迄本朝天禧中皆然，此旧韵也。仁庙初，诏丁度等撰定《集韵》，于是移业为第三十一、洽为第三十二，而以狎乏附之，此今韵也。"韵中字亦间有移易，如下平声谋矛等字元在十八尤，今改入十九侯，彪滮等字元在二十幽，今改入十八尤，未知何故）。

《广韵》元收二万六千一百九十四字（《玉海》曰，"《大宋重修广韵》凡二万六千一百九十四言，注一十九万一千六百九十二字"），《礼部韵略》止九千五百九十字，申明续降一百八十三字（据黄公绍《韵会举要》凡例），毛晃增二千六百五十五字(晃《表》自云："按《广韵》如上平声一东部三百五十七字，今止二百四字；二冬部六十六字，今止二十五字；三钟部二百三十五字，今止一百一十三字。又如上平声二十六欢部内避钦宗讳，胡官切二十九字俱不收；下平声十阳部内避太祖讳，去王切一十三字俱不收；去声五十候部内避高宗讳，古候切二十字俱不收，其他圣祖名、庙讳、旧讳、御名不收者并同此例"）。

按宋自景祐以后凡为词赋者，一以《礼部韵略》为准，后人因之。不知此书止为科举之用，曰"略"者，不备之称也（《山堂考索》"咸平三年七月丙子，礼部言，进士入试，除官韵略外，不得怀挟书策"）。以此而废前人之全书，岂不谬乎？（宋岳珂《桯史》载："胡给事新贡院岁庚子大比，赋题出：舜闻若决江河而以闻善而行沛然莫御为韵。晡后，忽有老儒摘《礼部韵略》示诸生谓：沛字惟十四泰有之，一为颠沛，一为沛邑，注无沛决之义。惟霈字从雨为可疑。哄然扣帘请。"今《广韵》十四泰部霈下即有沛字，注曰："流貌。亦滂沛。又水名。"可见《礼部韵略》为不备之书也）。

又按，宋时有《集韵》一书，《玉海》曰："景祐元年四月丁巳，诏直史馆宋祁、郑戬，国子直讲王洙刊修《广韵韵略》（《宋史·艺文志》："陈彭年等《重修广韵》五卷，《景德韵略》一卷，丘雍《校定韵略》五卷。"），命知制诰丁度、李淑详定。宝元二年九月书成，十一日进呈。凡五万三千五百二十五字，新增二万七千三百三十一字，分十卷。诏名曰《集韵》。李焘《五音韵补》序曰："景祐初，宋祁、郑戬建言，见行《广韵》乃陈彭年、丘雍等修，繁者失当，有误科试，乞别刊定。即诏祁、戬与贾昌朝同修，而丁度、李淑典领之。书成，赐名《集韵》。"又曰："《切韵》、《广韵》皆莫如《集韵》详，故司马光因之以修《类篇》。"是则宋时韵书元有详略二书，今《集韵》不存，而后人所祖述者皆本之《韵略》

耳。

《广韵》之中或一字而各韵，至三收、四收、五收，又或一字而本韵中至两收、三收，或各义，或同义。盖古人之音，必有所本。如《汉书》则服虔一音，应劭一音，如淳一音，孟康一音，晋灼一音。《庄子》则简文一音，司马彪一音，李轨一音，徐邈一音。作韵之人并收而存之。书不惟以给作诗之用，盖所以综异闻，备多识，而不专于一师之学也（《汉书·文帝纪》："阽于死亡。"下注："服虔曰：'阽音反阽之阽。'孟康曰：'阽音屋檐之檐。'师古曰：'服、孟二音并通。'"《陈余传》："泜水"下注："苏林曰：'泜音祇。'晋灼曰：'问其方人，音柢。'师古曰：'苏、晋二说皆是也。苏音祗敬祗，音执夷反，古音如是。晋音根柢之柢，音丁计反，今其土俗呼水则然。'"）。于今千载之下而得以推明秦汉以上之音者，不为无助。自宋《礼部韵略》专为科举之用，病其繁复，一切删而并之。如牝字，删五旨并十六轸，而《老子》、《淮南子》、《家语》、《太玄经》皆不可读矣。等字，删十五海并四十三等，而《管子》、《韩非子》、贾谊《新书》皆不可读矣（并详《唐韵》正本字下）。昔人并收之苦心没而不见，后之学者，面墙之立，既罕淹通；胶柱之调，复多拘阂。故宋韵出而古音乃全亡矣。欲审古音，必从《唐韵》始。愚所以列唐宋异同之辨于书之首卷欤。

〔清〕顾炎武《音学五书》之一《音论》，中华书局1982年影印本，20页。

丙2—2·6　顾炎武论《韵会举要》分部特点

黄公绍《韵会举要》平声上

一东（独用）	二冬（与钟通）
三江（独用）	四支（与脂之通）
五微（独用）	六鱼（独用）
七虞（与模通）	八齐（独用）
九佳（与皆通）	十灰（与咍通）
十一真（与谆臻通）	十二文（与欣通）
十三元（与魂痕通）	十四寒（与桓通）

十五删（与山通）

平声下

一先（与仙通）
二萧（与宵通）
三肴（独用）
四豪（独用）
五歌（与戈通）
六麻（独用）
七阳（与唐通）
八庚（与耕清通）
九青（独用）
十蒸（与登通）
十一尤（与侯幽通）
十二侵（独用）
十三覃（与谈通）
十四盐（与添严通）
十五咸（与衔凡通）

上声

一董（独用）
二肿（独用）
三讲（独用）
四纸（与旨止通）
五尾（独用）
六语（独用）
七麌（与姥通）
八荠（独用）
九蟹（与骇通）
十贿（与海通）
十一轸（与准通）
十二吻（与隐通）
十三阮（与混很通）
十四旱（与缓通）
十五潸（与产通）
十六铣（与狝通）
十七篠（与小通）
十八巧（独用）
十九皓（独用）
二十哿（与果通）
二十一马（独用）
二十二养（与荡通）
二十三梗（与耿静通）
二十四迥（独用）
二十五拯（与等通）
二十六有（有厚黝通）
二十七寝（独用）
二十八感（与敢通）
二十九琰（与忝俨通）
三十豏（与槛范通）

去声

一送（独用）
二宋（与用通）
三绛（独用）
四寘（与至志通）
五未（独用）
六御（独用）

七遇（与暮通）　八霁（与祭通）
九泰（独用）　十卦（与怪夬通）
十一队（与代废通）　十二震（与稕通）
十三问（与焮通）　十四愿（与慁恨通）
十五翰（与换通）　十六谏（与裥通）
十七霰（与线通）　十八啸（与笑通）
十九效（独用）　二十号（独用）
二十一个（与过通）　二十二祃（独用）
二十三漾（与宕通）　二十四敬（与诤劲通）
二十五径（与证嶝通）　二十六宥（与候幼通）
二十七沁（独用）　二十八勘（与阚通）
二十九艳（与㮇酽通）　三十陷（与鉴梵通）

入声

一屋（独用）　二沃（与烛通）
三觉（独用）　四质（与术栉通）
五物（与迄通）　六月（与没通）
七曷（与末通）　八黠（与辖通）
九屑（与薛通）　十药（与铎通）
十一陌（与麦昔通）　十二锡（独用）
十三职（与德通）　十四缉（独用）
十五合（与盍通）　十六叶（与帖业通）
十七洽（与狎乏通）

以上平声三十韵，上声三十韵，去声三十韵，入声一十七韵，乃元初黄公绍所纂。其目录云："依平水刘氏《壬子新刊礼部韵略》，并通用之韵为一百七韵。"（刘氏名渊，壬子是宋理宗淳祐十二年。）自元至今词人相承用之。

按《唐韵》分部虽二百有六，然多注同用。宋景祐又稍广之，未敢擅改昔人相传之谱。至平水刘氏，师心变古，一切改并。其以澄嶝并入径韵，则又景祐之未许，毛居正之所不议，而考之于古，无一合稽者也（毛居正议并东冬等韵，乃其书所列四十六径部三十六字、四

十七证部二十六字，四十八嶝部二十四字未尝议并）。公绍元人（此书刘辰翁《序》称："壬辰十月望日"，壬辰是元世祖至元二十九年，书中亦往往引用蒙古韵，乃独从刘氏所并而次之为书，后代词人因仍莫觉。夫学唐诗而用宋韵，又宋末年刘氏一人之韵，岂不甚谬？而三、四百年无能辨其失者，又可与言三代、秦、汉之文乎？

一东韵以公字为首，依三十六字母次序始于宋吴棫《韵补》，此书从之，凡旧文一切更置。

〔清〕顾炎武《音学五书》之一《音论》，中华书局1982年影印本，30页。

丙2—2·7　戴震认为唐时语音既与韵书不同

唐国子祭酒李涪撰《刊误》，论陆法言《切韵》一条，有云："上声为去，去声为上，又有字同一声，分为两韵。法言以'东'、'农'非韵，以'东'、'崇'为切。上声以'董'、'勇'非韵，以'董'、'动'为切。去声以'送'、'种'非韵，以'送'、'众'为切。入声以'屋'、'烛'非韵，以'屋'、'宿'为切。何须'东'、'冬'、'中'、'终'，妄别声律？"涪去法言未远，已读'东'、'冬'如一，'中'、'终'如一，讥其妄别矣。又今人语言，矢口而出，作去声者，《广韵》多在上声；作上声者，《广韵》多在去声。李涪又云："余今别白去、上，各归本音，详校轻重，以符古义。理尽于此，岂无知音？"是今人语言与《广韵》上、去互异者，非后代始流变，在唐人已语言与韵书互异矣。韵书既出，视为约定俗成。然如"东冬"、"中终"之妄别，不须强为之词也。

〔清〕戴震《答段若膺论韵》，《戴震集》，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版，86页。

丙2—2·8　戴震认为《说文解字韵谱》韵次为唐人之旧

宋初徐楚金《说文解字韵谱》（今人以李焘《说文解字五音谱》为徐氏书，非也。）《序》称："取叔重所记，以《切韵》次之。"《后序》称："又得李舟所著《切韵》，殊有补益。其间有《说文》不载而见于序例注义者，必知脱漏，并从编录。疑者则以李氏《切

韵》为正，殆无遗矣。”是书在《广韵》前，上声豏作湛，而湛第五十二、槛第五十三、俨第五十四。去声酽作䶫，（注云：“俗作酽，非。”）而陷第五十七、鉴第五十八、䶫第五十九，尤足证唐人旧次如是。纪学士晓岚曰：“惟徐氏此书及明嘉靖间朱氏石《金石韵府》，皆于下平声二仙内分出三宣，岂明时人亦本李舟韵乎？”余曰：朱氏书，未知本何韵。丰坊为作序云：“取夏竦、道参、薛尚功、杨桓诸编增其文，按四声列之。”此言其字之所本，不言韵所本。今考其书，上声槛、俨、范三韵及去声酽韵，适无字，不列；而平声严在咸、衔之前，入声业在洽、狎之前。宋景祐以后乃有此次，视徐氏书之足证唐韵旧次者迥异矣。

〔清〕戴震《书广韵目录后二》，《戴震集》，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版，97页。

丙2—2·9 戴震《考订广韵四声独用同用表》

上平声	上声	去声	入声
东（一、独用）	董（一、独用）	送（一、独用）	屋（一、独用）
冬（二、钟同用）	（湩鸩字附见肿韵）	宋（二、用同用）	沃（二、烛同用）
钟（三）	肿（二、独用）	用（三）	烛（三）
江（四、独用）	讲（三、独用）	绛（四、独用）	觉（四、独用）
支（五、脂之同用）	纸（四、旨止同用）	寘（五、至志同用）	
脂（六）	旨（五）	至（六）	
之（七）	止（六）	志（七）	
微（八、独用）	尾（七、独用）	未（八、独用）	
鱼（九、独用）	语（八、独用）	御（九、独用）	
虞（十、模同用）	麌（九、姥同用）	遇（十、暮同用）	
模（十一）	姥（十）	暮（十一）	
齐（十二、独用）	荠（十一、独用）	霁（十二、祭同用）	
		祭（十三）	

		泰（十四、独用）	
佳（十三、皆同用）	蟹（十二、骇同用）	卦（十五、夬怪同用）	
皆（十四）	骇（十三）	怪（十六）	
		夬（十七）	
灰（十五、哈同用）	贿（十四、海同用）	队（十八、代同用）	
豪（六、独用）	晧（三十二、独用）	号（三十七、独用）	
歌（七、戈同用）	哿（三十三、果同用）	个（三十八、过同用）	
戈（八）	果（三十四）	过（三十九）	
麻（九、独用）	马（三十五、独用）	祃（四十、独用）	
阳（十、唐同用）	养（三十六、荡同用）	漾（四十一、宕同用）	药（十八、铎同用）
唐（十一）	荡（三十七）	宕（四十二）	铎（十九）
庚（十二、耕清同用）	梗（三十八、耿静同用）	映（四十三、诤劲同用）	陌（二十、麦昔同用）
耕（十三）	耿（三十九）	诤（四十四）	麦（二十一）
清（十四）	静（四十）	劲（四十五）	昔（二十二）
青（十五、独用）	迥（四十一、独用）	径（四十六、独用）	锡（二十三、独用）
蒸（十六、登同用）	拯（四十二、等同用）	证（四十七、嶝同用）	职（二十四、德同用）
登（十七）	等（四十三）	嶝（四十八）	德（二十五）
尤（十八、侯幽同用）	有（四十四、厚黝同用）	宥（四十九、候幼同用）	
侯（十九）	厚（四十五）	候（五十）	
幽（二十）	黝（四十六）	幼（五十一）	

侵（二十一、独用）	寝（四十七、独用）	沁（五十二、独用）	缉（二十六、独用）
覃（二十二、谈同用）	感（四十八、敢同用）	勘（五十三、阚同用）	合（二十七、盍同用）
谈（二十三）	敢（四十九）	阚（五十四）	盍（二十八）
盐（二十四、添同用）	琰（五十、忝同用）	艳（五十五、㮇同用）	叶（二十九、怗同用）
添（二十五）	忝（五十一）	㮇（五十六）	怗（三十）
咍（十六）	海（十五）	代（十九）	
		废（二十、独用）	
真（十七、谆臻同用）	轸（十六、准同用）	震（二十一、稕同用）	质（五、术栉同用）
谆（十八）	准（十七）	稕（二十二）	术（六）
臻（十九）	（𧤛龀字附见隐韵）	（龀字附见焮韵）	栉（七）
文（二十、独用）	吻（十八、独用）	问（二十三、独用）	物（八、独用）
欣（二十一、独用）	隐（十九、独用）	焮（二十四、独用）	迄（九、独用）
元（二十二、魂痕同用）	阮（二十、混很同用）	愿（二十五、慁恨同用）	月（十、没同用）
魂（二十三）	混（二十一）	慁（二十六）	没（十一）
痕（二十四）	很（二十二）	恨（二十七）	
寒（二十五、桓同用）	旱（二十三、缓同用）	翰（二十八、换同用）	曷（十二、末同用）
桓（二十六）	缓（二十四）	换（二十九）	末（十三）
删（二十七、山同用）	潸（二十五、产同用）	谏（三十、裥同用）	黠（十四、辖同用）
山（二十八）	产（二十六）	裥（三十一）	辖（十五）
下平声	上声	去声	入声

先（一、仙同用）	铣（二十七、狝同用）	霰（三十二、线同用）	屑（十六、薛同用）
仙（二）	狝（二十八）	线（三十三）	薛（十七）
萧（三、宵同用）	篠（二十九、小同用）	啸（三十四、笑同用）	
宵（四）	小（三十）	笑（三十五）	
肴（五、独用）	巧（三十一、独用）	效（三十六、独用）	
咸（二十六、衔同用）	豏（五十二、槛同用）	陷（五十七、鉴同用）	洽（三十一、狎同用）
衔（二十七）	槛（五十三）	鉴（五十八）	狎（三十二）
严（二十八、凡同用）	俨（五十四、范同用）	酽（五十九、梵同用）	业（三十三、乏同用）
凡（二十九）	范（五十五）	梵（六十）	乏（三十四）

〔清〕戴震《声韵考》卷二，四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1页。

丙2—2·10　戴震论《切韵》至《广韵》演变源流

方开皇初，法言同刘臻、萧该、颜之推等八人论难，后十数年，八人或亡或存，法言独自屏居，乃定为《切韵》五卷。唐仪凤二年，长孙讷言为之笺注，距仁寿初法言撰韵时，凡七十有七年。其后郭知玄更以朱笺三百字。越七十撰五年，为天宝十载，孙愐增修，改为《唐韵》。天宝末，《集贤注记》称："上以自古用韵不甚区分，陆法言《切韵》又未能厘革，乃改撰《韵英》，仍旧为五卷。旧韵四百三十九，新加一百五十一，合五百八十韵，一万九千一百七十七字，分析至细。"而《南部新书》天宝时有陈廷坚撰《韵英》十卷，然则《注记》所谓旧韵四百三十九，殆廷坚之为欤？所谓仍旧为五卷者，殆仍法言卷帙欤？自天宝末又二百五十三年，为宋景德四年，而崇文院上《校定切韵》五卷，依九经书例颁行。明年，大中祥符元年，改为《大宋重修广韵》。法言韵凡万二千一百五十八字，孙愐自序修列其前后引据入注中诸书，总加四万二千三百八十三言。晁公武误以为增加

字至是其多，非也。《集韵》韵例曰："先帝时，令陈彭年、丘雍因法言韵就为刊益。"盖二百六韵实法言区分旧目，故《广韵》卷首犹题云"陆法言撰本"。法言韵既经郭知玄、关亮等九人增加，更有诸家增字，至宋合集共勒成一部，是以改《广韵》之名，而字数止二万六千一百九十四，孙愐亦九人者之一耳。《宝元集韵》就《广韵》刊修新增字二万七千三百三十一，合新旧字凡五万三千五百二十五。当景德中诏殿中丞丘雍重定《切韵》也，龙图待制戚纶复承诏详定考试声韵，于是略取《切韵》要字，备礼部科试，谓之《韵略》。其同用、独用例未改。后三十有一年，为景祐四年，更刊修《广韵》、《韵略》，以贾昌朝请韵窄者凡十三处，许令附近通用。是年四月，奉诏修韵，六月即以所修《礼部韵略》颁行。今《广韵》上、去声末六韵，与《礼部韵略》、《集韵》同，而与平声、入声龃龉，前此不宜尔也。

〔清〕戴震《顾氏音论跋》，《戴震集》，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版，101页。

丙2－2·11　戴震认为《广韵》分韵兼顾古今然未贯彻此原则

隋、唐二百六韵，据当时之音，撰为定本，至若古音，固未之考也。然别立四江以次东、冬、钟后，似有见于古用韵之文，江合于东、冬、钟，不入阳、唐，故使之特自为部。不附东、冬、钟韵内者，今音显然不同，不可没今音，且不可使今音古音杂成一韵也。不次阳、唐后者，撰韵时以通用字相附近，不使以古今音之近似而淆紊古音也。惜不能尽从斯例。如七麻当分为二韵，一次鱼、虞、模之后，一次歌、戈之后。五支当分为二韵，一与支、脂、微附近，一与歌、戈附近、十虞当分为二韵，一与鱼、模附近、一与侯、幽附近。一先当分为二韵，一与真、谆、臻、殷、文、魂、痕附近，一与元、寒、桓、删、山、仙附近。三萧、四宵、五肴、六豪之字，当别出古与尤、侯、幽通者为一韵，次尤、侯、幽之后。十二庚、十三耕、十四清，当别出古与阳、唐通者为一韵，次阳、唐后。十八尤当分为二韵，一与脂、之、微附近，一与侯、幽附近。二十二覃、二十三谈、二十四盐，当别出古与侵通者为一韵，以次侵后。上、去、入准此分

之。定韵时仅仅明于江韵，余诸韵则在昧昧之间，不能截然分别，宜乎好古者讥其论韵之疏欤？

〔清〕戴震《书广韵四江后》，《戴震集》，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版，98页。

丙2—2·12　戴震论《广韵》二百六韵之分类

《切韵》之大要有三，双声，一也；区别呼等，二也；声类异同，三也。所谓声类异同者，就二百六韵之次第考之，亦不远。东、冬、钟，一类也（刘鉴《切韵指南》别之为通摄），江则古音同东、冬一类，今音同阳、唐一类（《切韵指南》江摄）。支、脂、之、微一类也（《切韵指南》止摄）。齐、佳、皆、灰、咍一类也（《切韵指南》蟹摄）。古人有韵之，支、脂、齐、佳两类通用，齐韵与支韵几若无别。考其呼等并同者，支韵为赀、雌、斯，在齐韵为赍、妻、犀，自有区分。而五方语言，齐韵字往往张口出之，比支韵之微敛唇吻固殊。佳、皆、咍三韵，古今尤多侈不同。如厘、来，古通作一字，今来字必转其读方合于古，其为二类截然，在古音犹江之于东、冬、钟，麻之于歌、戈、鱼、虞，实合为一类。真、谆、臻、殷、文、痕一类也（《切韵指南》臻摄）。元、寒、桓、删、先、仙一类也（《切韵指南》山摄）。唐、宋韵谱次第，元在魂、痕之前，或因文、殷、元同为三等，魂、痕、寒、桓同为一等，以等列之同相附近，而未辨于其类，在三百篇用元韵字必与寒、桓一类通而绝不通魂、痕，用魂韵字必与真、谆一类通而绝不通元（痕韵字未见诗）。二百六韵之谱，次等虽疏，部分不淆，唐人凑合而用之者，详议未审，遂致自唐以来用韵戾于三百篇，论者莫之或觉也。萧、宵、肴、豪一类也（《切韵指南》效摄）。歌，戈一类也（《切韵指南》果摄）。麻一类也，古音半同歌，戈一类，半同鱼、虞一类（《切韵指南》假摄）。阳、唐一类也（《切韵指南》宕摄）。庚、耕、清、青一类也（《切韵指南》梗摄）。蒸、登一类也（《切韵指南》曾摄）。尤、侯、幽一类也（《切韵指南》流摄）。侵一类也（《切韵指南》深摄）。覃、谈、盐、添、咸、衔、严、凡一类也（《切韵指南》咸摄，凡十有六摄）。今音盖十五类，古音十三类，上、去、入统乎

此。音之流变有古今而声类大限无古今。郑樵《通志》内、外转图覃已后八韵移唐、阳之前，蒸、登移侵之后，于十五类不相谬。颜元孙《干禄字书》覃、谈在阳之前，蒸、登在盐之后，吴棫《韵补》创立古通某韵及古转声入某韵之注，今人韵目下注古通转，本之郑庠《古音辨》，分六部。明顾炎武《音学五书》考证古音分为十部，按之声类，俱疏舛，未为得也。

〔清〕戴震《书广韵目录后》，《小学考》卷30，1888年浙江书局版，14页。

丙2—2·13　戴震考定贾昌朝所奏并《广韵》十三处窄韵

余少时得顾宁人氏所刻《广韵》，后又于友人处见大版《广韵》，与顾刻无异，殆即顾君所据之书也。朱锡鬯为吴下张氏重刻《宋广韵》作序，有曰："曩昆山顾处士炎武校《广韵》，力欲复古，刊之淮阴，第仍明内库镂版，缘古本笺注多寡不齐，中涓取而删之，略均其字数。所称中涓取而删者，未知其审。而序端言周彦伦以"天子圣哲"分四声，则已误举周舍对梁武帝语归之彦伦，此本无从得其刻书年月，注文亦既删整者矣。韵自淳祐末刘渊并后，几莫复识别二百六韵之旧。明内库犹取《广韵》镂版，事属希有，讵旋有刻此本者欤？抑此本实在前，为宋时详略兼行，去其繁重者欤？上声目录十八吻注："隐同用"，而卷内仍各注独用，不使连属。去声代、废连属于队，注"通用"，目录队下注"代同用"，废注"独用"。上、去之末六韵，俨、酽列豏、槛、陷、鉴之前，连属为二，与平声、入声连属为三者违异。而五十俭（谨按：嘉庆四年改《韵府》上声二十八为俭）注"与"忝、同用，"俨字目录下注"忝、俨同用"，此宋景祐、宝元已前所决无有也。其间或云"某同用"，或云"某通用"，或云"与某同用"，参差不洽如此。当景祐中修《礼部韵略》，以贾昌朝请韵窄者凡十三处许令附近通用，于是平声合欣于文，合严于盐、添，合凡于咸、衔。上声合隐于吻，合俨于俭、忝，合范于豏、槛。去声合废于队、代，合焮于问，合俨于艳、㮇，合梵于陷、鉴。入声合迄于物，合业于叶、帖，合乏于洽、狎。毛大可臆为之说曰："其所云窄者，如冬、臻、殷、痕、山、谈、添、衔、丸等"，何弗之考也？后人不

覩《广韵》善本，即吴下张氏所重刊，注文完好，而二十文下注"欣同用"，十八吻下注"隐同用"，及上，去之末六韵与平、入齟齬，皆自《礼部韵略》。施检《广韵》者，依见行新例加塗乙，遂致舛谬。幸其参差不洽，改之未尽，苟寻求踪迹，古书所由舛谬之故，章章具存。复阅数十百年，旧本荡然泯灭，学者将益茫如，岂不愈可致惜乎哉？卢公雅才闳博，今之笃古君子也。余从假此本，因志数言而归之。

〔清〕戴震《卢氏所藏广韵跋》，《小学考》卷30，1888年浙江书局版，13页。

丙2—2·14 朱彝尊认为《广韵》部次仍《切韵》之旧

声韵之学，盛于六代。周彦伦以"天子圣哲"分四声，而学者言韵悉本沈约，顾其书终莫有传者。今之《广韵》原于陆法言《切韵》，而长孙纳言为之笺注者也。其后诸家，各有增加，已非《广韵》之旧，然分韵二百有六部，未之紊焉。自平水刘渊淳祐中始并为一百七部，于是合殷于文，合隐于吻，合焮于问，尽乖唐人之官韵。好异者又惑于婆罗门书，取华严字母三十六颠到伦次，审其音而紊其序。逮《洪武正韵》出，唇齿之不分，清浊之莫辨，虽以天子之尊，行之不远。则是非之心，人皆有之矣。

〔清〕朱彝尊《张氏重刊广韵序》，《小学考》卷30，1888年浙江书局版，26页。

丙2—2·15 潘耒认为沈约创为206韵

古未有四声，平上去入多杂用。分之自沈约始。古韵甚宽，不过十数部，析为二百许韵，亦自沈约始。约实韵学之鼻祖。后人纷纷致议者，有故焉。曰古音今音不同，如古江韵类东冬，而今类阳唐；古麻韵类歌而今不类是也。有北音南音之不同，南微韵类齐而北类灰，南物韵类质而北类屋是也。唐、宋以诗赋取士，于沈韵无敢异同。自元以来，渐有更改。并省繁复，则有刘渊《韵略》；次第字母，则有黄公绍《韵会》；取便度曲，则有周德清《中原音韵》；会通方音，则有《洪武正韵》；而诗家之遵用沈韵如故也。

〔清〕潘耒《词韵印证序》，《遂初堂文集》卷7，清康熙中刊本，41页。

丙2—2·16　钱大昕认为唐宋韵同用独用不同

许观《东斋记事》："景祐四年，诏国子监以翰林学士丁度所修《礼部韵略》颁行，其韵窄者十三处，许令附近通用。"王应麟《玉海》谓："景祐中直讲贾昌朝，请修《礼部韵略》，其窄韵凡十有三，听学者通用之。"两书皆不言所并何部，今以《广韵》、《集韵》目录参考，乃知昌朝所请改者，殷与文同用也，隐与吻同用也，焮与问同用也，迄与物同用也，废与队、代同用也，严与盐、添同用也，凡与咸、衔同用也，俨与琰、忝同用也，范与豏、槛同用也，酽与艳、㮇同用也，梵与陷、鉴同用也，业与叶、帖同用也，乏与洽、狎同用也。《广韵》殷、隐、焮、迄、废五部皆独用，严与凡同用，俨与范同用，酽与梵同用，业与乏同用，此唐时相承之韵，而昌朝辄请改之，盐、添、咸、衔、严、凡本三部，而辄并为二（上、去、入准此），宋韵异于唐韵，盖自此始，后来平水韵特因其同用之部而合之，非有改作也。

周益公云："《广韵》入声三十一洽与三十二狎通用，三十三业与三十四乏通用，自唐迄天禧皆然，此旧韵也。仁庙初，诏丁度等撰定《集韵》，于是移业为三十二，而以狎、乏附之，此今韵也。"

〔清〕钱大昕《十驾斋养新录》卷5，上海书店1983年复印本，95页。

丙2—2·17　钱大昕论韵书目次不同

颜元孙《干禄字书》，依韵之先后为次，而与《广韵》颇异，如覃、谈在阳、唐之前，蒸在盐之后是也。夏竦《古文四声韵》，其次第与《干禄字书》同。郑樵《七音略》内外转四十三图，以覃、谈、咸、衔、盐、添、严、凡列阳、唐之前，蒸、登列侵之后，与《干禄字书》又小异。

徐锴《说文篆韵谱》，上平声痕部并入魂部，下平声一先、二仙后别出三宣一部，夏竦《古文四声韵》亦有宣部，与徐锴同。

魏了翁序吴彩鸾《唐韵》云："其部叙于二十八删、二十九山之后，继之以三十先、三十一仙。"又云："今韵降覃、谈于侵后，升蒸、登于清后，升药、铎于、陌、麦、昔之前，置职、德于锡、缉之

间。”是彩鸾本亦同颜本次第也。

吴彩鸾韵别出移、臡二字为一部，注云：“陆与齐同，今别。”（见《鹤山集》）夏氏《古文四声韵》亦有此部。

吴彩鸾韵，于一东下注云：“后红反，浊满口声。自此至三十四乏皆然。”（见《鹤山集》）

〔清〕钱大昕《十驾斋养新录》卷5，上海书店1983年复印本，94页。

丙2—2·18　钱大昕认为王文郁始定一百六韵

王氏平水韵，并上、下平声各为十五，上声廿九，去声三十，入声十七，皆与今韵同，文郁在刘渊之前，则谓并韵始于刘渊者也。论者又谓平水韵并四声为一百七韵，阴时夫又并上声拯韵入迥韵。今考文郁韵，上声拯等已并于迥韵，则亦不始于时夫迥。

〔清〕钱大昕《十驾斋养新录》卷5，上海书店1983年复印本，96页。

丙2—2·19　陈上年认为平水韵改乱《广韵》部次及韵字

理宗之末有平水刘渊者，并二百六韵为一百七韵，名《壬子新刊礼部韵略》，黄公绍因之作《韵会举要》，大行于世，而今人遵用其书。渊之意以为《广韵》中有独用、通用之注，故并通用之韵以省重复，然亦有《广韵》所不通用而并者，如上平声二十文、二十一殷皆独用，而刘氏则并为十二文。如平声二十六咸、二十七衔同用，二十八严、二十九凡同用，而刘氏则并为十五咸，又别并严于十四盐。上声十八吻、十九隐皆独用，而刘氏则并为十二吻。去声十二十三问、二十四焮皆独用，而刘氏则并为十三问。四十六径独用，四十七证、四十八嶝同用，而刘氏则并为二十五径。入声八物、九迄皆独用，而刘氏则并为五物，三十一洽、三十二狎同用，三十三业、三十四乏同用，而刘氏则并为十七洽。夫平之并文与殷、上之并吻与隐、去之并问与焮、入之并物与迄、洽与狎与业与乏，是乱《广韵》之部也。平声青与蒸、登，上之迥与拯、等各为一韵，而去则并证、嶝二韵于径之下，是自乱其部也。又于《广韵》中字稍僻及两收、三收者大半删去，如平声殍字，白乐天《题坐隅诗》：“俱化为饿殍”，宋沈存中

训其出韵。按《广韵》十虞部中有呼字。上声等字，韩文公作《许国公神道碑铭》："上之宅忧，公让太宰。养安蒲坂，万邦绝等。"注云："叶韵。"按《广韵》十五海部中有等字。去声摇字，陈后主《关山月诗》："城遥接晕高，间风连影摇。"与耀、峭、照为韵，按《广韵》三十五笑部中有摇字。宋周必大《文苑英华》序曰："切磋之磋，驰驱之驱，挂帆之帆，山装之装，《广韵》各有侧音，而流俗改切磋为效课，以驻易驱，以席易帆，以伏易装，今并正之。"凡此有《广韵》所有而今韵所无者，相沿既久，踵谬增讹。即刘氏之本，渐失其真，如刘并钟于冬，而今则钟部之字或竟窜入冬下。并脂、之于支，而今则脂、之两部之字或竟窜入支下，甚有灰不收攉，寒不收完之说，其妄愈甚。

〔清〕陈上年《广韵序》《小学考》卷30，1888年浙江书局本，22页。

丙2—2·20 陈鳣认为《声类》残文有足补正《唐韵》者

魏左校令李登撰《声类》十卷，《隋书·经籍志》载其目，唐以后失传。鳣从群书所引采集得二百一十卷条，因元本部分不可考见，姑依陆法言书次第录为一卷，且为之叙曰：小学本辅群经，古之字书惟赖《说文解字》仅存。然考论古声，终多疑惑。《声类》者，其训诂既有补《说文》之遗，其音读又足以正《唐韵》之谬，……汉儒说经，皆云读若某，自孙炎变读若之例而反音与。李与孙同时，故《声类》多用反音。……《声类》唶，子夜切，《玉篇》同。唶即《说文》諎重文，读若笮。《唐韵》壮革切。按笮本从乍得声，则固宜读子夜切矣。贳，《说文》从贝、世声。《玉篇》时夜切，《唐韵》神夜切，于声不谐。颜师古《汉书注》云："贳，李登、吕忱并音式制反。而今之读者谓与射同，乃引地名射阳其字作贳以为证验，此说非也。假令地名为射，自是假音，岂得即定其字以为正音乎？"自师古审辨后，奈何朱翱音《说文》尚沿《玉篇》、《唐韵》之谬，读为时卸反哉？此音读之可据者也。是书以五声命字，封演《闻见记》云："凡一万一千五百二十字，较《说文》增多二千一百六十七字。"故《说文》本一呞字，而此别出吼、吽、哃三字，皆训为嗥。《说文》本一

挻字，而此别出埏字，盖佛书盛行，伪体杂见，或后人转写失真，今于其异乎《说文》者，详加考据，标以正文。至所集虽不及元书五十分之一，然吉光片羽，要可珍重．因与《埤仓》并录之，以存汉魏音训绝学。

〔清〕陈鳣《声类叙录》《小学考》卷29，1888年浙江书局本，1页。

丙2—2·21《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改并窄韵十三处自《集韵》始

惟《广韵》所注通用独用，封演《闻见记》称为唐许敬宗定者，改并移易其旧部则实自此书始。《东斋记事》称：景祐初，以崇政殿说书贾昌朝言，诏度等改定韵窄者十三处，许令附近通用，是其事也。今以《广韵》互校，平声并殷于文，并严于盐、添，并凡于咸、衔。上声并隐于吻。去声并废于队、代，并焮于问。入声并迄于物，并业于叶、帖，并乏于洽、狎。凡得九韵，不足十三。然《广韵》平声盐、添、咸、衔、严、凡与入声叶、帖、洽、狎、业、乏皆与本书部分相应，而与《集韵》互异。惟上声并俨于琰、忝，并范于豏、槛，去声并酽于艳、㮇，并梵于陷、鉴，皆与本书部分不应，而乃与《集韵》相同。知此四韵亦集韵所并，而重刊《广韵》者误据《集韵》以校之，遂移其旧第耳。

〔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卷43，中华书局1965年影印版，359页。

丙2—2·22《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论《五音集韵》分韵特点

金韩道昭撰，道昭字伯晖，真定松水人。世称以等韵颠倒字纽始于元熊忠《韵会举要》，然是书以三十六字母各分四等排比诸字之先后，已在其前。所收之字，大抵以《广韵》为蓝本，而增入之字则以《集韵》为蓝本。考《广韵》卷首云："凡二万六千一百九十四言。"《集韵条例》云："凡五万三千五百二十五言，新增二万七千三百三十一言。"是书亦云："凡五万三千五百二十五言，新增二万七千三百三十言。"合计其数较《集韵》仅少一字，殆传写偶脱。《广韵》注十九万一千六百九十二字，是书云："注三十三万五千八百四十言。新增十四万四千一百四十八言。"其增多之数则适相符合，是其

依据二书足为明证。又《广韵》注独用同用实仍唐人之旧，封演《闻见记》言“许敬宗奏定”者是也。终唐之世，下迄宋景祐四年，功令之所遵用，未尝或改。及丁度编定《集韵》，始因贾昌朝请，改并窄韵十有三处。今《广韵》各本俨移琰、忝之前，酽移陷、鉴之前。独用、同用之注，如通殷于文，通隐于吻，皆因《集韵》颁行后窜改致殊。是书改二百六韵为百六十，而并忝于琰，并槛于豏，并俨于范，并㮇于艳，并鉴于陷，并酽于梵，足证《广韵》原本上、去声末六韵之通为二，与平声、入声不殊。其余如废不与队、代通，殷、隐、焮、迄不与文、吻、问、物通，尚仍《唐韵》之旧，未尝与《集韵》错互。故十三处犁然可考，尤足订重《重刊广韵》之讹。其等韵之学，亦深究要渺。虽用以颠倒音纽，有乖古例，然较诸不知而妄作者，则尚有间矣。

〔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卷9，1934年商务版，890页。

丙2—2·23　陈澧认为《切韵》祭泰夬废四韵独立于古有据

祭、泰、夬、废四韵有去声而无平、上、入三声，自来无知其说者。王怀祖云：“此非无所据而为之，三百篇及群经、《楚辞》，此四部之字，皆不与至、未、霁、怪、队同用。”（详见《经义述闻》，文多不录。）此尤足见陆氏考古之精密，非后来所及矣。

〔清〕陈澧《切韵考》卷6，北京中国书店1984年影印本，15页。

丙2—2·24　陈澧认为《切韵》阳入相配

平、上、去、入四声相承。东以下四韵，真以下十四韵（惟痕韵无入声），阳以下八韵，侵以下九韵，皆有入声。支以下十二韵，萧以下七韵，尤以下三韵，皆无入声。郑庠所分古韵如此，戴东原《声韵考》亦如此。今列为表，秩然不紊，盖陆氏之意本如是也。或疑为异平同入，然质韵为真韵入声，如亦为支韵入声，则脂韵仍无入声也。月韵为元韵入声，四声相承皆有字，如亦为鱼韵入声，则鱼韵字多，月韵字少，不能相承也。然则不必异平同入也。

〔清〕陈澧《切韵考》卷6，北京中国书店1984年影印本，14页。

丙2—2·25　陈澧论《切韵》数类字合为一韵之原因

既分二类、三类、四类，而犹合为一韵，此亦不欲过为繁碎也。盖审音则有分，而文辞用韵则不妨合。正如唐以后许数韵同用耳。东、红等字与中、戎等字合为东韵，犹后来冬、钟二韵同用也。颜、奸等字与还、关等字合为删韵，犹后来寒、桓二韵同用也。

〔清〕陈澧《切韵考》卷6，北京中国书店1984年影印本，14页。

丙2—2·26　陈澧认为《切韵》分206韵乃当时之音实有分别

陆氏分二百六韵，每韵又有分二类、三类、四类者，非好为繁密也，当时之音实有分别也。李涪《刊误》云："法言平声以东农非韵，以东崇为切；上声以董勇非韵，以董动为切；去声以送种非韵，以送众为切；入声以屋烛非韵，以屋宿为切，何须东冬、中终，妄别声律。"戴东原《答段若膺论韵书》云："涪去法言非远，已读东、冬如一，中、终如一，讥其妄别矣。韵书既出，视为约定俗成，然知东冬、中终之妄别，不必强为之辞也。"澧谓李氏、戴氏皆未详考古书，而辄诋陆氏为妄，不知隋以前东、农、董、勇、送、种、屋、烛实不同韵，东、冬、中、终实不同音，以《玉篇》证之，东、德红切，冬、都农切，农、奴冬切，中、致隆切，终、之戎切，董、德孔切，勇、余陇切，送、苏贡切，种、之用切，屋、于鹿切，烛、之欲切，是东与冬、中与终皆不同音，东与农、董与勇、送与种、屋与烛皆不同韵，顾野王切语分别甚明，不独陆氏为然也。唐以后，声音渐变，不能分别，故李涪妄讥之。其后米元章《画史》亦云："陆德明（案此当作陆法言）传其祖说，故以东、冬为异，中、钟为别，因其吴音，以聋后学。"《直斋书录解题》亦云："韵书肇于陆法言，于是有音同韵异。若东、冬、钟，鱼、虞、模，庚、耕、清、青，登、蒸之类。"此二说之误，皆与李涪同。至元代《平水韵》而并钟于冬，明《洪武正韵》又并冬于东，以此知隋以前之音细密，唐以后之音渐混，盖古今声气不同，不知其所以然也。此犹古韵支、脂、之三部，三百篇分用，段懋堂考之甚明而不能读为三种音，晚年以书问江晋三云："足下能知其所以分为三乎？仆老耄，倘得闻而死，岂非大

幸？”此亦古人能分今人不能分，时代所限，无可如何，不可妄讥古人也。（谓陆氏《切韵》为吴音者尤误。朱竹垞《与魏善伯书》尝辨之云："法言家魏郡临漳，同时纂韵八人，惟萧该家兰陵，其余皆北方之学者。"）

〔清〕陈澧《切韵考》卷6，北京中国书店1984年影印本，13页。

丙2—2·27　陈澧论《广韵》反切下字分类

《广韵》平、上、去、入二百六韵，必陆氏《切韵》之旧也。夫韵部分至二百六，固已多矣。今以其切语下字考之，有一韵只一类者，有一韵而分二类、三类、四类者（说见条例）。平、上、去、入四声相承之四韵，一韵一类，则余三韵亦一类、一韵分二类、三类、四类，则余三韵亦二类、三类、四类。亦有相承而少一类者，则其切语系联不可分故也。孙愐曰："若细分其条目，则令韵部繁碎，徒拘桎于文辞。"（《唐韵》序后论）。今每韵分析二类、三类、四类，不嫌繁碎，此编考核声韵，非为文辞而设也。

〔清〕陈澧《切韵考》卷8，北京中国书店1984年影印本，11页。

丙2—2·28　陈澧认为《广韵》多字同切为陆氏之旧

《广韵》同音之字虽多，至数十字皆合为一条，惟于第一字注切语及同音字数，亦必陆氏旧例。此不但类聚群分，不相杂厕，且使人易于识字。（《隋书·经籍志》有《异字同音》一卷，亦此意也。）如菄、鶇、䍶、倲、崠、涷诸字，皆不常见，以其与东字同音，皆置之东字之下，则一展卷而尽识其音。故凡同一切语之字必以常见之字为首也。后世韵书改其例，以不常见之字置于韵末，其书非为识字而作，但为作诗赋之用，故今人直名之为"诗韵"也。

〔清〕陈澧《切韵考》卷6，北京中国书店1984年影印本，15页。

丙2—2·29　王国维认为《切韵》韵目次序与《广韵》异

先儒以《广韵》出于陆韵，遂谓陆韵部目及其次序与《广韵》不殊，此大误也。以余曩日所考，则《广韵》部目、次序并出李舟，而

《切韵》、《唐韵》则自为一系。今见陆氏书，乃得证成前说。案陆氏书虽阙有间，然平、上、入三声分目具存。平声上廿六韵，其次为一东、二冬、三钟、四江、五支、六脂、七之、八微、九鱼、十虞、十一模、十二齐、十三佳、十四皆、十五灰、十六咍、十七真、十八臻、十九文、廿殷、廿一元、廿二魂、廿三痕、廿四寒、廿五删、廿六山。平声下廿八韵，一先、二仙、三萧、四宵、五肴、六豪、七歌、八麻、九覃、十谈、十一阳、十二唐、十三庚、十四耕、十五清、十六青、十七尤、十八侯、十九幽、廿侵、廿一盐、廿二添、廿三蒸、廿四登、廿五咸、廿六衔、廿七严、廿八凡。视《广韵》无谆、寒、戈三韵，而次第亦异。上声准之，凡五十一韵，视《广韵》无准、缓、果三韵，次序与平声同。入声三十二韵，视《广韵》无术、曷二韵。其次为一屋、二沃、三烛、四觉、五质、六物、七栉、八迄、九月、十没、十一末、十二黠、十三辖、十四屑、十五薛、十六锡、十七昔、十八麦、十九陌、廿谷、廿一盍、廿二洽、廿三狎、廿四叶、廿五帖、廿六缉、廿七药、廿八铎、廿九职、卅德、卅一业、卅二乏，与《广韵》次序固殊，即与本书平、上二声之次序亦不相应。自颜氏《干禄字书》至孙愐《唐韵》皆用其次，事具后表。

〔近代〕王国维《观堂集林》卷8，中华书局1959年版，357页。

丙2—2·30 王国维考订蒋氏本《唐韵》并论《唐韵》特点

吴县蒋伯斧郎中藏唐写本《唐韵》，存去、入二声。去声首又阙一送、二宋、三用、四绛、五寘、六至、七志及八未之半。中间又阙十九代之小半、廿废、廿一震、廿二稕、廿三问、廿四焮及廿五愿之大半。曩蒋君跋此书，以此为陆法言《切韵》原本，又以为长孙讷言初笺注之本，然余则以此为孙愐书。此有数证焉。蒋本……五十五证“瞪”字下注云：“陆本作眙。”廿麦“鬲”字下注云：“陆入格韵。”凡三引陆韵，则此本非陆韵也。卅铎“彍”字下注云：“开元十三年置彍骑。”案长孙笺注成于仪凤二年，而此有开元十三年事，则此本非长孙氏笺注也。其为孙愐书亦有数证。隋唐韵书皆曰“切韵”，独孙愐取《周易》、《周礼》之义勒成一书，名曰《唐

韵》。见于《自序》。此本卷五前题尚存，曰“唐韵卷第五”，与孙《序》合，是为孙书之证一也。孙《序》云：“州县名号，亦据今时。”又云：“武德以來创置及开元三十年并列注中。”蒋君《跋》中举未韵之“暨”字，《广韵》注云：“诸暨县在越州。”此本云“在会稽”。霁韵之“蓟”字，《广韵》注云：“县名又州，开元十八年以渔阳为蓟州。”此本直云“县名”。代韵之“代”字，《广韵》注云：“州名”，此本云“郡名”。缉韵之“汲”字，《广韵》注云：“县名，在卫州”，此本云“郡名，在卫”。谓郡县之沿用隋名者，即以此为法言书之证。余谓此正孙书之证也。《旧唐书·玄宗纪》：“天宝元年二月，天下诸州改为郡，刺史改为太守。”唐时建置，以此及乾元元年复郡为州为最大。孙《序》所云开元三十年，即天宝元年（开元无三十年）。越州之为会稽郡，蓟州之改为渔阳郡而仅存蓟县，代州之为代郡，汲县之为汲郡，皆开元三十年事，与隋无涉。又此本注中说水地所在凡五十余科，皆举郡名，不举州名，正《序》中所谓“州县名号悉用今时”者。惟歙字下注云：“县名，在歙州”，不云新安郡，鄚字下注云：“县名，在鄚州”，不云文安郡。鄎字下注云：“新息县在豫州”，不云汝南郡。鄴字下注云：“县名，在襄（当作相）州”，不云邺郡。然举郡名者五十余科，而举州名者仅四科，自系偶尔疏失。且歙字、鄚字下均云县名，不云州名，尤为是时已无歙州、鄚州之证，此其为孙书之证二也。魏鹤山《唐韵后序》云：“今书升药、铎于麦、陌、昔之前，置职、德于锡、缉之间。”所谓今书，谓《礼部韵略》，是鹤山所见《唐韵》药、铎、职、德亦如此本之次，是此本为孙书之证三也。孙《序》又云：“其有异闻、奇怪传说、姓氏原由备载其间，皆引凭据。”又列其引据书目关乎姓氏者，有《姓苑风俗通》，贾执《姓氏英贤传》；王僧孺《百家谱》等，是韵书中详注姓氏始于孙愐，此本注中姓氏虽不如《广韵》之详，然每字之为古姓氏者，已概举无遗，此其为孙书之证四也。《封氏闻见记》云：“陆法言《切韵》凡一万二千一百五十八字，尔后有孙愐之徒，以字书中闲字酿于《切韵》，殊不知为文之要，匪是陆之略也。”（稚雨堂刊本要匪二字误倒）。

今此本所增之字皆注云加，又多云“出《说文》”、“出《字林》”、“出《音谱》”云云，即《封记》所谓以字书中闲字酿于《切韵》者。封氏虽云孙愐之徒，不专指一家，而此书正与之同，此其为孙书之证五也。《广韵》三钟“恭”字下注云：“陆以恭、蜙、纵等入冬韵，非也。”考之大徐《说文》，则恭，俱容切；纵，即容切；蜙，息恭切，皆在钟韵。大徐《说文》用孙愐音，则孙愐始改此数字入钟韵，《广韵》此注必系《唐韵》旧文。今此本麦韵蝈字下注云：“陆入格韵”，与《广韵》恭字下注例同，此其为孙书之证六也。《广韵》一书，兼采诸家《切韵》，然首载陆法言、长孙讷言、孙愐三序，是以陆、孙二韵为蓝本之证。考《倭名类聚钞》引诸家《切韵》，中有《孙愐切韵》二十五条，《唐韵》三百八十四条，其字见于此残本者，多与此本合，与《广韵》合者亦十之八。其与此本异者，则《广韵》多合于此本，而异于《倭名钞》所据之本。此由《倭名钞》已经后人增改（见日本稻叶通邦《倭名类聚钞序》），故有此不合，此其为孙书之证七也。前蒋君跋此书，谓书中于太宗讳世字，睿宗讳旦字，皆阙笔。代宗以后之讳则否。玄、肃二宗之讳皆在平韵，不可考。余细检全书，见九御中豫字（代宗讳），四十祃褯字注中豫字，十三末中括字（德宗讳），均不阙笔。然三十一职鄐字下注中豫州之豫，作豫，阙末二笔，则此书当时肃、代之间写本。当写第四卷时，肃宗未崩，比写至第五卷末，则已闻代宗更名及登极之诏（均在四月），故不阙于前而阙于后，不阙于大字而阙于小注也。是岁距孙氏成书已十年，其所写者为孙氏书无疑，此八证也。此本既得证明为孙氏书，则《唐韵》种种疑问均可迎刃而解。惜蒋君墓已宿草，不能复起而与讨论此事也。孙氏《唐韵》，唐、宋二志著录均云五卷。蒋氏所藏残本，入声首亦题“唐韵卷第五”。惟魏鹤山《唐韵后序》云：“其部叙于一东下注云‘德红反，浊满口声。’自此至三十四乏皆然。于二十八删、二十九山之后继之以三十先、三十一仙。上声、去声亦然”云云。则似魏氏所藏《唐韵》平声不分上下卷。余谓魏氏所谓部叙，盖于每卷首分目之外，别为一总目，其下分注清浊，以明所以分析之故。其平声本是同类，故二十八删、二十九山之后即继以三

十先、三十一仙。至于本书则分卷仍与陆韵同，自当云一先、二仙，不得云三十先、三十一仙也。今《大宋重修广韵》，孙愐《序》后尚有“论曰”一段，凡一百五字，专论以五音清浊分韵之理，此即孙氏部叙后之总论，有目故云部，有论故云叙部，叙自为一篇，冠于书首，与分卷无涉。惜《广韵》删其目而存其论，致使孙氏所分之清浊不可复考，而其论亦不能知为孙氏所作。微鹤山之言，无由知孙书之审于音理如是矣。孙愐既审于音理，故于陆韵部目颇有修正。魏鹤山《唐韵后序》曰：“此书别出移一、二字为一部，注云：‘陆与齐同，今别。’”又以残本去、入二韵求之，去声代十九、愿廿五，是中间阙五韵，当有稕韵，而入声有术韵，是谆之去入也。去声有换韵，入声曷、末亦分为二，是桓之去入也。去声个后有过韵，是戈之去。则别谆于真，别桓于寒，别戈于歌，皆始于孙氏。又音中之纽，纽中之字，亦颇多移易。《广韵》惟齐、移不分，用陆氏本，其余皆从孙本，此外别无增损也。

〔近代〕王国维《观堂集林》卷8，中华书局1959年版，364页。

丙2—2·31 王国维论《韵英》分部多于陆韵之由

《韵英》诸书原本秦音。至其著书之方法异于陆韵者有二，一：改类隔切为音和切；二，细分五音之清浊是也。唐人所谓清浊，盖以呼等言。陆、孙诸家撰韵时，固亦以清浊分类。陆氏云：“欲广文路，自可清浊相通；若赏知音，即须轻重有别。”孙氏云：“欲令清浊昭然。“魏鹤山所藏《唐韵》前有《部叙》，于一东下注：“德红反，浊满口声，自此至三十四乏皆然”，皆其证也。然所分清浊，固有未尽。《广韵》首孙愐《序》后有“论曰”一段，余曩以为即孙氏《部叙》，其言曰：“夫五音者，五行之响，八音之和，四声间迭，在其中矣。必以五音为定，则参宫参羽，半徵半商，引字调音，各自有清浊。若细分其条目，则令韵部繁碎，徒拘桎于文辞耳”云云。是就五音清浊言，二百六部以上尚可细分。陆、孙以其繁碎，故不为耳。故景审讥清浊难明，举企、智二字为例。企、智二字，陆、孙同部，而《韵英》诸书异部，即所谓细分其条目者。其分部多寡之悬殊，

未始不由于此也。

〔近代〕王国维《观堂集林》卷8，中华书局1959年本，388页。

丙2—2·32 王国维论《天宝韵英》元廷坚《韵英》张戬《考声切韵》分部

唐人韵书皆祖陆法言。虽部目有增损，次序有移易，要皆以法言为本。然法言之书，用六朝正音，至唐时已稍变易，于是有根据唐时语言以作韵书者，其分部乃不得不与法言大异。此从来音韵学家所未尝留意也。以今日所知，其书盖有数种。《玉海》（四十五）引书述《集贤记注》云："天宝末，上以自古用韵不甚区分，陆法言《切韵》又未能厘革，乃改撰《韵英》。仍旧为五卷，旧韵四百三十九，新加百五十一，合五百八十，分析至细"云云。案旧韵四百三十九不知何指。《南部新书》谓：天宝末有陈友元廷坚撰《韵英》十卷，戴东原疑旧韵指廷坚韵，盖两书皆名《韵英》，天宝御撰之书，当因廷坚书而广之，理或然也。案隋唐韵部，自法言以下，皆不过二百有奇，而两书独分至四百三十九或五百八十，几三倍于陆韵，此必其分析之法根本不同，否则法言所部分者为一种方言，而《韵英》所部分者又为一种方言，故此差别如此其钜也。唐景审序慧琳《一切经音义》云："古来音反多以旁纽，而为双声始自服虔，元无定音，吴音与秦音莫辨，清韵与浊韵难明，至如武与緜为双声，企与智为叠韵，若斯之类，盖所不取。近有元廷坚《韵英》及张戬《考声切韵》，今之所音，取则于此。"是慧琳《音义》全用廷坚及张戬二书，故其反切与六朝以来诸家字书及韵书颇殊。其开卷音《大唐三藏圣教序》"覆载"二字之："上敷务反，见《韵英》，秦音也。诸字书皆敷救反，吴楚之音也。"此一条实为全书起例。凡琳师反切之异于陆、孙诸韵者，胥视此矣。据此则《韵英》反切以当时秦音为据，与陆韵之据南北朝旧音者不同。故所增部目乃视陆韵逾倍。景审所讥武与緜为双声，企与智为叠韵，与琳师所举覆为敷救反，皆指陆韵一派言之。緜之为武延反，企之为去智反，覆之为敷救反，自六朝已然。唐人韵书如《切韵》、《唐韵》、小徐《篆韵谱》所据某《切韵》以及《广韵》无

不从之。是故陆韵者，六朝之音也。《韵英》与《考声切韵》者，唐音也。六朝旧音多存于江左，故唐人谓之吴音，而以关中之音为秦音。故由唐人言之，则陆韵者，吴音也。《韵英》一派，秦音也。厥后陆韵行而《韵英》一派微，则由音韵之书用于属辞者多，而用于辨声者少。唐宋于二百余部之韵犹病其窄，许其就近通用，卒变为一百六部之今韵。然则《韵英》诸书之不行于世，固其所也。然欲考唐时关中之音，固非由《韵英》及《考声切韵》不可。而琳师音义中反切实本此二书，苟能取而类之，虽不能见四百余部之全，亦可得其大略及其所以分析之故，此亦音韵学上一大事业，而有待于后人为之者也。

〔近代〕王国维《观堂集林》卷8，中华书局1959年版，386页。

丙2—2·33 王国维论六朝人韵书分部

魏晋六朝人所撰韵书，除李登《声类》、吕静《韵集》外，《隋志》所录，有周研《声韵》四十一卷，无名氏《韵集》十卷，张谅《四声韵集》二十八卷，段弘《韵集》八卷，无名氏《群玉典韵》五卷，阳休之《韵略》一卷，李概修《续音韵决疑》十四卷，又《音谱》四卷，无名氏纂《韵钞》十卷，刘善经《四声指归》一卷，沈约《四声》一卷，夏侯咏《韵略》十三卷，释静洪《韵英》一卷。而陆法言《切韵序》所举，除吕静、夏侯咏（宋本《广韵》作该，唐写《切韵》不误）、阳休之三家外，尚有李季节《音谱》即李概之《音谱》四卷，周思言《音韵》即周研之《声韵》四十一卷。惟杜台卿《韵略》一书，《隋志》所未著录。凡此种韵书，分部概无可考。惟内府藏唐写本王仁昫《刊谬补缺切韵》平声一目录冬下注云："无上声。阳与钟江同，吕、夏侯别，今依吕、夏侯。"脂下注云："吕、夏与微大乱杂，阳、李、杜别，今依阳、李。"真下注云："吕与文同，夏侯、阳、杜别，今依夏、阳、杜。"臻下注云："无上声。吕、阳、杜与真同，夏别，今依夏。"案所云吕、夏侯、阳、李、杜，即陆氏《切韵序》所举之吕静、夏侯咏、阳休之、李季节、杜台卿五家之书也。著此五家与《切韵》异同，必陆法言《切韵》目录下原

注，惜唐写长孙讷言本删此注，而王仁昫本平声二，首缺数叶，而上去入三声又有目无注，故此五家与《切韵》部目之异同，遂无由全知矣。案《颜氏家训·音辞篇》云："《韵集》以成、仍、宏、登合成两韵，为、奇、益、石分作四章，皆不可依信。"今陆韵，成在清韵，仍在蒸韵，宏在耕韵，登自为韵。又为、奇二字，皆入支韵，益、石二字，皆入麦韵，盖用颜氏之说。《韵集》实合耕清为一，蒸登为一，而分支与麦各为二，今王目支下不云吕分为二，登下不云吕与蒸同，则五家与陆韵异同，目中亦未尽者。然知吕氏别冬于钟、江，则东、冬、钟、江之分为四可知矣。知吕氏脂与微韵大乱杂，则脂与微之分为二可知矣。知其真与文同、臻与真同，则真、臻、文之为一可知矣。又《尔雅音义》："蝗、华孟反，《字林》音皇，《声类》、《韵集》并以蝗协庚韵"，则阳、唐、庚之为三，亦可知矣。以上专就《韵集》言之，至夏侯、阳、李、杜已当与陆韵相去不远。然则陆韵以前韵书，规模盖已大具，不过陆氏集诸家之大成，尤为完善耳。

〔近代〕王国维《观堂集林》卷8，中华书局1959年版，349页。

丙2—2·34　王国维论《韵铨》分部

《韵铨》之作，根据唐音，虽与《韵英》同，然《韵英》大分析旧韵部目，而《韵铨》则大合并其部目，非所根据之唐音不同，乃其分部之见地异也。考玄之书久佚，然其部目见于日本僧安然所著《悉昙藏》(卷二)中。庚申春日，嘉兴沈乙庵先生举以示余，乃得记之。安然之言曰："如真旦《韵铨》五十韵头，今于天竺悉昙十六韵头，皆悉摄尽。以彼罗（卢何反）、家（古牙反）摄此阿、阿（引）。以彼支（章移反）、之（止而反）、微（无飞反）摄此伊伊（引）。以彼鱼（语居反）、虞（语俱反）、模（莫胡反）摄此邬乌（引）。以彼佳（胡膎反）、齐（徂兮反）、皆（古阶反）、移（成西反）、灰（呼恢反）、咍（呼来反）摄此翳爱。以彼萧（苏聊反）、宵（相焦反）、周（之牛反）、幽（于虬反）、侯（胡沟反）、肴（胡交反）、豪（胡刀反）摄此汙奥。以彼东（德红切）、冬（都宗反）、江（古邦反）、钟（之容反）、

阳（移章反）、唐（徒郎反）、京（古行反）、争（侧耕反）、青（仓经反）、清（七情反）、蒸（七应反）、登（都滕反）、春（尺伦反）、臻（侧诜反、文（武分反）、魂（户昆反）、元（愚袁反）、先（苏前反）、仙（相然反）、山（所奸反）、寒（胡安反）、琴（渠今反）、岑（锄簪反）、覃（徒含反）、谈（徒甘反）、咸（胡谗反）、严（语杴反）、添（他兼反）、盐（余占反）及以诸入声字摄此暗恶。如摄韵头从韵皆摄。以彼平、上、去、入之声摄此短声，或呼平声，或呼上声，及以长声引呼，并以涅槃音也”云云。据此则《韵铨》平韵共五十部，其中罗即歌，家即麻，周即尤，京即庚，争即耕，春即真，琴即侵，视唐诸家韵少戈、脂、谆、殷、痕、桓、删、衔凡九韵，而自侵部别出岑部，亦诸家所无。玄之何地人，又所据为何处方言，均不可考。然如李涪刊正《切韵》，用东都音切，而谓东、冬、鱼、模不须分别（见所著《刊误》切韵条），则唐人论今音者，于增部外，别有并部一派。然其以当时声音为根据，则固所同也。

〔近代〕王国维《观堂集林》卷8，中华书局1959年版，390页。

丙2—2·35　王国维认为《韵铨》与《韵英》同属一派

《唐书·艺文志》有武玄之《韵铨》十五卷，此亦《韵英》一派也。《北梦琐言》云："广明以前切韵多用吴音，而清青二字不必分用。李涪尚书改切韵，全刊吴音。”又云："曾见《韵铨》鄙薄切韵，改正吴音亦甚核。”当是《韵铨》之作与《韵英》旨趣略同。故慧琳《音义》于《韵英》及《考声切韵》外多引《韵铨》，以三书皆当时正音，琳师为疏勒人，其人中国，殆止习关中语，故独有取于此也。

〔近代〕王国维《观堂集林》卷8，中华书局1959年版，390页。

丙2—2·36　王国维论唐人韵书分两系统

唐人韵书，以部次观之，可分为二系。陆法言《切韵》、孙愐《唐韵》及小徐《说文解字篆韵谱》、夏英公《古文四声韵》所据韵书

为一系；大徐改定《篆韵谱》与《广韵》所据者为一系。前系四种，其部次虽稍有出入，然大抵平声覃、谈在阳、唐之前，蒸、登居盐、添之后，上、去二声准是。去声之泰又在霁前，或并废于梵。入声则以屋、沃、烛、觉、质、术、物、栉、迄、月、没、曷、末、黠、辖、屑、薛、锡、昔、麦、陌、合、盍、洽、狎、叶、帖、缉、药、铎、职、德、业、乏为次，不与平、上、去三声部次相配。则韵书自隋至于有唐中叶，固未有条理秩然之部次，如今之所见《广韵》者也。惟大徐改定《说文解字篆韵谱》，除增宣一部外，其诸部次第与《广韵》全同，大徐于雍熙四年作《韵谱后序》云："韵谱既成，广求余本，颇有刊正，今复承诏校定《说文》，更与诸儒精加研核，又得李舟《切韵》，殊有补益。其间疑者，以李氏为正。"是大徐改定《韵谱》，多据李舟。今小徐原本与大徐定本二者具存，其间无大异同。惟小徐原本部次与《唐韵》同，大徐改本与《广韵》同，而大徐所据为李舟《切韵》。然则谓《广韵》部次即李舟《切韵》之部次，殆无不可也。

〔近代〕王国维《观堂集林》卷8，中华书局1959年版，376页。

丙2—3　声调

丙2—3·1　胡爌认为音分为五始自吕静

隋陆法言《切韵》五卷，后有郭知玄者九人增加。唐孙愐有《唐韵》，《广韵》则宋朝景德、祥符重修。后人以三书为一，或谓《广韵》为《唐韵》，非也。鹤山魏氏云："《唐韵》于二十八删、二十九山之后继以三十先、三十一仙，及平声分上下，以一先、二仙为下平之首，先字盖自真字而来。考徐景安《乐书》，凡宫为上平，商为下平，角为入，徵为上，羽为去，则唐时平声已分上、下。"米元章云："五声之音，出于五行自然之理。沈隐侯只知四声，求其宫声不得，乃分平声为二。"然后魏江式曰："晋吕静仿李登《声类》之法，作《韵集》五卷，宫、商、角、徵、羽各为一篇。"则韵分为五，始于吕静，非是沈约始也。

〔明〕胡炉《拾遗录》，《小学考》，1888年浙江书局

版卷30，9页。

丙2—3·2　阮元认为《声类》以五声命字无去入二声

李登《声类》以五声命字，尚无四声之谬说。今时言韵者考论古声，于去入二声，终多疑惑。使李氏部分尚存，其去入二声分平上，必有确足据者。

〔清〕阮元《书声类拾存后》，《小学考》卷29，1888年浙江书局本，1页。

丙2—3·3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古今韵会举要》始用三十六母

元熊忠撰。忠字子中，昭武人。案杨慎《丹铅录》：谓蜀孟昶有《书林韵会》，元黄公绍举其大要而成书，故以为名。然此书以《礼部韵略》为主，而佐以毛晃、刘渊所增并。与孟昶书实不相关。旧本《凡例》首题黄公绍编辑，熊忠举要。而第一条即云：“今以《韵会》补收阙遗，增添注释”，是《韵会》别为一书明矣。其前载刘辰翁《韵会序》，正如《广韵》之首，载陆法言、孙愐序耳，亦不得指举要为公绍作也。自金韩道昭《五音集韵》始以七音四等三十六母，颠倒唐宋字纽，而韵书一变，南宋刘渊淳祐《壬子新刊礼部韵略》始合并通用之部分，而韵书又一变，忠此书字纽遵韩氏法，部分从刘氏例，兼二家所变而用之，而韵书旧第，至是尽变无遗。其字母通考之首，拾李涪之余论，力排江左吴音、《洪武正韵》之卤莽，此已胚其兆矣。又其中今韵古韵，漫无分别。如东韵收窗字，先韵收西字之类，虽旧典有征，而施行颇骇。所注文繁例杂，亦病榛芜。惟其援引浩博，足资考证，而一字一句，必举所本，无臆断伪撰之处，较后来明人韵谱，则尚有典型焉。

〔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卷九，1933年商务版，890页。

丙2—3·4　陈澧认为古借宫商角徵羽以名平上去入

古无平、上、去、入之名，借宫、商、角、徵、羽以名之。封演《闻见记》云：“李登撰《声类》十卷，以五声命字。”《魏书·江式传》云：“吕静放李登《声类》之法，作《韵集》五卷，宫商角徵

羽各为一篇。”此所谓宫商角徵羽，即平上去入四声。其分为五声者，盖分平声清浊为二也。陆氏《切韵》清浊合为一韵，其平声分为二卷，但以字多而分之。孙愐《唐韵序后论》云：“切韵者本乎四声，必以五声为定，则参宫参羽、半徵半商，引字调音，各自有清浊。若细分其条目，则令韵部繁碎，徒拘挛文辞。”此孙愐解说《切韵》之书分四声不分五声之故也。所谓宫羽徵商，即平上去入也。平上去入各有清浊，不可但分一声之清浊以足五声之数，若四声皆分清浊为二部，则太繁碎，故不可分也。

〔清〕陈澧《切韵考》卷6，北京中国书店1984年影印本，6页。

丙2—3·5　王国维认为《声类》分五声因古音本有五调

古音有五声，阳类一与阴类之平、上、去、入四是也。说以世俗之语，则平声有二(实则阳类自为一声，谓之平声，语不甚切)，上、去、入各一，是为五声。自三百篇以至汉初，此五声者大抵自相通叶，罕有出入。汉中叶以后，阳类之声，一部讹变而为上、去，于是有阳声三，阴声四，而古之五声增而为七矣。然魏、晋间撰韵书者，仍分为五声，盖犹并阳声之平、上、去为一，不敢以后世之音乱古音也。封演《闻见记》云：“魏时有李登者，撰《声类》十卷，凡一万一千五百二十字，以五声命字。”《魏书·江式传》云：“晋吕忱弟静，别放魏左校令李登之法，作《韵集》五卷，宫、商、角、徵、羽各为一篇。”李、吕二氏之分五声，虽不能确指其为何，然非如徐景安《乐书》之说：“宫为上平，商为下平，角为入，徵为上，羽为去，”则可决也。今韵平声分上、下者，徒以卷帙繁重而分之，别无他义。且唐时韵书犹有不分者(如魏鹤山所藏《唐韵目》于二十八删、二十九山之后继以三十先、三十一仙，是平声不分上下)，不足以为宫商之分明矣。然平声中自有二类，则自隋唐以来言今韵者与近世言古韵者之所同。陆法言以降诸韵书，其平声中东、冬、钟、江，真、谆、臻、文、殷、元、魂、痕、寒、桓、删、山、先、仙、阳、唐、庚、耕、清、青、蒸、登、侵、覃、谈、盐、添、咸、衔、严、凡三十五韵，为有入之平。而支、脂、之、微、鱼、虞、模、齐、佳、皆、

灰、咍、萧、宵、肴、豪、歌、戈、麻、尤、侯、幽二十二韵，为无入之平。近世说古韵者，说颇与之异。休宁戴氏从《广韵》区别此二类，而谓二者相配，异平而同入。曲阜孔氏本其说，而谓《广韵》有入者为阳声，无入者为阴声（阴阳之名亦出于戴氏。）。阴阳二声各分九部，两两对转，而以入声为之枢纽。至高邮王氏、歙县江氏，更考之周秦人用韵及文字之偏旁谐声，而谓《广韵》有入之平古本无入，无入之平古本有入，其说正与陆法言以来言今韵者相反，然其分平声为二类则所同也。金坛段氏及王、江二氏虽不用阴声、阳声之名，然其书于阳声之韵皆自相次。段氏谓此大类有平、入、无上、去，王、江二氏则谓有平、上、去而无入。余则谓阳声自为一类，有平而无上、去、入，今韵于此类之字读为上、去者皆平声之音变。而此类之平声，又与阴类之平声性质绝异。如谓阴类之平为平声，则此类不可不别立一名。阳声一与阴声平、上、去、入四，乃三代、秦、汉间之五声。此说本诸音理，征诸周、秦、汉初人之用韵、求诸文字之形声，无不吻合。颇疑李登、吕静之五声，舍此无以当之。李、吕二氏撰韵书时，所以不用魏晋音而用古音者，犹许叔重撰《说文解字》不用隶而用篆，孙叔然、徐仙民等作诸经《音》不从俗读而从师读（师读非必古音）也。故五声者，以古音言之也。宋、齐以后，四声说行而五声说微。然周颙、沈约等撰韵书者，非不知有五声，约《答陆厥书》曰："宫商之声有五，文字之别累万。以累万之繁，配五声之约"云云，约知有五声而作《四声谱》者，以《四声谱》为属文而作，本非韵书。（四声之说，专主属文，不关音韵，读《宋书·范晔传》、《谢灵运传》、《南齐书·陆厥传》、《梁书·王筠传》、《南史》沈约、庾肩吾诸传自明。）且其时阳类已显分三声，与阴类及入声而七。用之诗文，则阴阳可以互易，而平仄不能相贸，故合阴阳两类而为四声。四声者，就今音言之也。且五声专以声言，四声乃以声音之适用于诗文言。隋唐后编韵书者，亦本为诗文而作。（陆法言《切韵序》云："今反初服，私训诸弟子，凡有文藻，即须明声韵。"可知其书本为属文而作。）遂从沈谱并阴阳为一类。然一有入，一无入，后世犹得由之以知其族类性质之不同。然非三百年来古韵大明，亦无

以知其别矣。

〔近代〕王国维《观堂集林》卷8，中华书局1959年本，341页。

丁编　北音学——近古音系研究

丁1　总论

丁1—1　言语之间必以中原音为正

丁1—1·1　周德清论正言语必宗中原之音

余尝于天下都会之所，闻人间通济之言："世之泥古非今、不达时变者众；呼吸之间，动引《广韵》为证，宁甘受鴂舌之诮而不悔，亦不思混一日久，四海同音，上自缙绅讲论治道，及国语翻译，国学教授，言语，下至讼庭理民，莫非中原之音。不尔，止依《广韵》呼吸，上、去、入声姑置未暇殚述，略举平声如：'靴（许戈切。）'在戈韵，'车、邪、遮、嗟'却在麻韵，'靴'不协'车'，'车'却协'麻'；'元、暄、鸳、言、褰、焉'俱不协'先'，却与'魂、痕'同押。'烦、翻'不协'寒、山'，亦与'魂、痕'同押；'靴'与与'戈'、'车'与'麻'、'元'与'烦'、'烦'与'魂'其音何以相着？'佳'、'街'同音，与'皆'同押，不协'咍'，'咍'却与'灰'同押；'灰'不协'挥'，'杯'不协'碑'，'梅'不协糜'，'雷'不协'羸'，必呼'梅'为'埋'，'雷'为'来'方与'咍'协。如此呼吸，非鴂舌而何？不独中原，尽使天下之人俱为闽、海之音，可乎？切闻《大学》、《中庸》，乃《礼记》中语，程子取为二经，定其阙疑，如'在亲民'之'亲'字，当作'新'字之类是也，圣经尚然，况于韵乎？合乎四海同音，分豁而归并之，与坚守《广韵》方语之徒，转其喉舌，换其齿牙。使执而不变，迂阔庸腐之儒，皆为通儒；道听涂说，轻浮市廛之才，悉为才子矣。"余曰："若非诸贤公论如此，区区独力，何以争之！"

〔元〕周德清《中原音韵·正语作词起例》，见《中国

古典戏曲论著集成（一）》，中国戏曲出版社1959年版，213—214页。

言语一科，欲作乐府，必正言语；欲正言语，必宗中原之音。

〔元〕周德清《中原音韵·自序》，见《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一）》，中国戏曲出版社1959年版，175页。

丁1—1·2　周德清论言语之际必以中原音为正

泰定甲子秋，复闻前辈余论：

“四海之人，皆称‘父’（去声）‘母’（为‘姥’音）。《广韵》：‘父’，（扶雨切，上声。）‘母’，（在有韵，）‘妇’（亦在有韵，）‘卦’（古卖切）与‘怪’通；‘副、富’（敷救切，在有韵，）‘道士’呼为‘讨死’之类。犹平声之所论也。入声以平声次弟调之，互有可调之音。且以开口陌以唐内盲至德以登五韵，闭口缉以侵至乏以凡九韵，逐一字调平、上、去、入，必须极力念之，悉如今之搬演南宋戏文唱念声腔。

“考自汉魏无制韵者。按南北朝史，南朝吴、晋、宋、齐、梁、陈，建都金陵。齐史沈约，字休文，吴兴人，将平、上、去、入制韵。仕齐为太子中令，梁武时尚书仆射。详约制韵之意，宁忍弱其本朝而以敌国中原之音为正耶！不取所都之内通言，却以所生吴兴之音。盖其地邻东南海角，闽海之音无疑，故有前病。且六朝所都江淮之间，缉至乏俱无闭口，独浙有也。以此论之，止可施于约之乡里矣。又以史言之，约才如此，齐为史职，梁为大臣，孰不行其声韵也？历陈，陈亡，流入中原。自隋至宋，国有中原，才爵如约者何限，惜无有以辨约之韵乃闽浙之音而制中原之韵者。呜呼！年年依样画葫芦耳！南宋都杭，吴兴与切邻，故其戏文如《乐昌分镜》等类，唱念呼吸皆如约韵。昔陈之《后庭花曲》，未必无此声也。总亡国之音，奚足为明世法！

“惟我圣朝，兴自北方，五十余年，言语之间，必以中原之音为正。鼓舞歌颂，治世之音，始自太保刘公、牧庵姚公、疎斋卢公辈，自成一家。今之所编，得非其意乎？彼之沈约不忍弱者，私意也。且

一方之语，虽渠之南朝亦不可行，况四海乎？予生当混一之盛时，耻为亡国搬演之呼吸，以中原为则，而又取四海同音而编之，实天下之公论也。”

余曰：“晦庵有云：世无鲁连子，千载徒悲传。信矣！”

〔元〕周德清《中原音韵·正语作词起例》，见《中国古典歌曲论著集成（一）》，中国戏曲出版社1959年版，219—220页。

丁1—2 有关近代音的韵书

丁1—2·1 王骥德论《中原音韵》

然《中原》之韵，亦大有说。古之为韵，如周颙、沈约、毛晃、刘渊、夏竦、吴棫辈，皆博综典籍，富有才情，一书之成，不知更几许岁月，费几许考索，犹不能尽惬后世之口。德清浅士，韵中略疏数语，辄已文理不通，其所谓韵，不过杂采元前贤词曲，掇拾成编，非真有断于五声七音之旨，辨于诸子百氏之奥也。又周江右人，率多土音，去中原甚远，未必字字订过，是欲凭影响之见，以著为不刊之典，安保其无离而不叶于正音哉！盖周之为韵，其功不在于合而在于分；而分之中犹有未尽然者。如江阳之于邦王，齐微之于归回，鱼居之于模吴，真亲之于文门，先天之于鹃元，试细呼之，殊自径庭，皆所宜更析。而其合不经者，平声如肱、轰、兄、崩、烹、盲、弘、鹏，旧属庚青蒸三韵，而今两收东钟韵中；浮与蜉蝣之蜉同音，在《说文》亦作缚牟切，今却收入鱼模韵中，音之为扶，而于尤侯本韵，竟并其字削去。夫浮之读作扶，此方言也。呼字须本之《六经》，即《诗·菁莪》曰“载沈载浮”，下文以“我心则休”叶，《角弓》曰“雨雪浮浮”，下文以“我是用忧”叶，《生民》曰“烝之浮浮”，上文以“或簸或蹂”叶。夫《三百篇》吾宣尼氏所删而存者，不此之从，而欲区区以方言变乱雅音，何也？且周之韵，故为北词设也；今为南曲，则益有不可从者。盖南曲自有南方之音，从其地也，如遵其所为音且叶者，而歌龙为驴东切，歌玉为御，歌绿为虑，歌宅为柴，歌落为潦，歌握为杳，听者不啻群起而唾矣！至每一声之字，亦漫并太多，如《菽园杂记》所讥者，各韵而是。吴兴王文璧，尝字为厘

别，近槜李卜氏，复增校以行于世，于是南音渐正，惜不能更定其类，而入声之鴃舌，尚仍其旧耳。涵虚子有《琼林雅韵》一编，又与周韵略似，则亦五十步之走也。或谓周韵行之已久，今不宜易置；则渔模一韵，《正韵》业已离之为二矣。德清可更沈约以下诸贤之诗韵，而今不可更一山人之韵哉？且今之歌者，为德清所误，抑复不浅，如横之为红、鹏之为蓬，止可于韵脚偶押在东钟韵中者，作如是歌可耳，若在句中，却当仍作庚青韵之本音；今歌者概作红蓬之音，而遇有作庚青本音歌者，辄笑以为不识中州之音矣，敝至此哉？即就其所谓东钟二字，立作韵目，亦又自不通。夫诗韵之一东、二冬、止取一字；今取二字作目，非以声有阴、阳二字之故耶？则惟是取一于阴、取一于阳可也，乃东钟、支思、先天、歌戈、车遮、庚青则两阴字，齐微、渔模、尤侯则两阳字，寒山、桓欢、廉纤则阴、阳两倒；仅江阳、皆来、真文、萧豪、家麻、侵寻、监咸七韵不误，要亦其偶合，而非真有泾渭于其间也。既两取而曰江阳，则阴字当即首江字，而今首姜字；又真文而首分邻，侵寻而首针林，监咸而首庵南，则其所谓偶合者，而目与韵，又自相矛盾也，亦何取而以二字目之也！至谓平声之有上、下，皆以字有阴、阳之故，遂以阴字属下平，阳字属上平，尤为可笑。

〔明〕王骥德《曲律·卷二·论韵第七》，见《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四)》，中国戏曲出版社1959年版，111—112页。

丁1—2·2　刘禧延论《中原音韵》部目

《中原音韵》部目，一东钟，十九廉纤，各以二字标出。如江阳，皆来，真文，萧豪，家麻，侵寻，监咸，俱上字从阴，下字从阳。他部或统用阴声，（东钟、支思、先天、歌戈、车遮、庚青），或概从阳声（齐微、鱼模、尤侯），或阴阳倒置（寒山、桓欢、廉纤）。后人訾其不一律，不知德清分部，其标目从旧韵出者居多。东江阳支齐微鱼真文寒先萧豪歌麻庚青尤侵咸，明见通行韵书，固不必论。即如钟模皆桓（《礼部韵略》避钦宗讳，改桓为欢）山戈侯，《广韵》中本有此目，非尽自立也。且词家有《绿斐轩词韵》（此书

部分实曲韵也），亦分十九部，如东红邦阳，其目大同小异，不分配阴阳，未为不善；即分配阴阳，亦不得为尽善。此虽无与韵书之得失，而终不可不知其所自来。

〔清〕刘禧延《中州切音谱赘论》，见任中敏编《新曲苑·第三十种》，中华书局1940年聚珍仿宋印本，6册，5页。

丁1—2·3　刘禧延论《洪武正韵》、《中原音韵》

明人论曲，多有南从《洪武》，北叶《中原》之说。《正韵》分部，平上去各二十二，（犹今中州韵之二十一部独萧爻两分，故有二十二。）入声十部（词韵入声分为五部，较此又宽）一屋二质三曷四辖五屑六药七陌八缉九合十叶（《类音》所列十类，视此小有出入。）并沃于屋，亦犹并冬于东；并物及月之半于质。（月韵间有数字入辖韵，如删韵例。）亦犹并文及元之半于真；并觉于药，亦犹并江于阳；并锡职于陌，亦犹并青蒸于庚；并洽于合，亦犹并咸于覃；曷辖缉叶，亦犹寒删侵盐四部。其条理盖如此。（前明章道常《韵学集成》，公颖贡毅，四声并列，眉目最清。观《广韵》江讲绛觉诸部目，字声转协，其端绪可见。若论古韵，其类例又别，盖从偏旁文字而参考之耳。）与《中原音韵》入叶三声，其有无适相反。然《中原音韵》之无入声叶者，所分部次，又适相配合。（曷辖之配寒删与寒山，桓欢有小异）。且各韵中字，皆疑喻不分，一如《中原音韵》。盖于诸韵书之外，别为一书，（当时谓此书为官音）原不必以《唐韵》之例绳之。近沈苑宾入声另编，其分部亦从正韵而小变耳。

〔清〕刘禧延《中州切音谱赘论》，见任中敏编《新曲苑·第三十种》，中华书局1940年聚珍仿宋印本，6册，15—16页。

丁1—2·4　毛先舒认为《中原音韵》专为北曲而设

或以周德清《中原音韵》不过写北方土音耳，不知此书专为北曲而设，故往往与北人土音相合。至其斟酌声韵，宛转喉吻，则具有精微焉。

〔清〕毛先舒《声韵丛说》　转引自张世禄《中国音韵

学史》下册，上海书店1984年复印本，211页。

丁1—2·5　《四库全书总目》论《中原音韵》

元周德清撰。德清字挺斋，高安人。是书成于泰定甲子，原本不分卷帙。考其《中原音韵起例》以下，即列诸部字数。《正语作词起例》以下，即列作词诸法。盖前为韵书，后为附论，畛域显然。今据此厘为二卷，以便省览。其音韵之例，以平声分为阴阳，以入声配隶三声，分为十九部。一曰东钟，二曰江阳，三曰支思，四曰齐微，五曰鱼模，六曰皆来，七曰真文，八曰寒山，九曰桓欢，十曰先天，十一萧豪，十二曰歌戈，十三曰家麻，十四曰车遮，十五曰庚青，十六曰尤侯，十七曰侵寻，十八曰盐咸，十九曰廉纤。盖全为北曲而作。考齐、梁以前，平上去无别。至唐时，如元稹诸人作长律，尚有遗风。惟入声则各自为部，不叶三声。然如《檀弓》称子辱与弥牟之弟游，注谓文子名木。缓读之则为弥牟。又古乐府《江南曲》以"鱼戏莲叶北"韵"鱼戏莲叶西"，注亦称北读为悲。是以入叶平，已萌于古。又《春秋》"盟于蔑"，《谷梁》作"盟于昧"。《春秋》"定姒卒"，《公羊》作"定弋卒"。是亦方言相近，故上去入可以转通也。北音舒长迟重，不能作收藏短促之声。凡入声皆读入三声，自其风土使然。乐府既为北调，自应歌以北音。德清此谱，盖亦应其自然之节。所以作北曲者沿用至今。

〔清〕《四库全书总目》卷一九九，中华书局1965年版，1828页。

丁1—2·6　王鵕论《中州全韵辑要》编订宗旨

近世词家率以《中原》为宗，而注切未明，阴阳互混；及见《中州全韵》，而觉远胜于彼。惟纂杂过繁，而应备之字却尚未尽；并较对疏略，字略多讹，重复舛误之处亦不少。不揣剪陋，斟酌两本，删其僻而辑其要，并辨正字体；迩复参证《诗词通韵》，更得归准反切，釐分异音。管窥所及，悉考据精审，而后增改。通卷注释，虽半为参易，无不本诸《字典》也。

〔清〕王鵕《中州全韵辑要》，转引自赵荫棠《中原音韵研究》，商务1956年版，49页。

丁1—2·7　宋濂论《洪武正韵》编修经过

人之生也则有声，声出而七音具焉。所谓七音者，牙、舌、唇、齿、喉及舌、齿各半是也。智者察知之，分其清浊之伦，定为角、徵、宫、商、羽，以至于半商、半徵，而天下之音尽在是矣。然则音者，韵书之权舆乎！夫单出为声，成文为音，音则自然协和不假勉强而后成。虞廷之赓歌，康衢之民谣，姑未暇论。至如国风、雅、颂四诗，以位言之，则上自王公，下逮小夫贱隶，莫不有作。以人言之，其所居有南北东西之殊，故所发有剽疾重迟之异。四方之音，万有不同。孔子删《诗》、《书》，皆堪被之弦歌者，取其音之协也。音之协，其自然之谓乎？不特此也，楚汉以来，离骚之辞，郊祀安世之歌，以及于魏晋诸作，曷尝拘于一律？亦不过协比其音而已。自梁之沈约，拘以四声八病，始分为平、上、去、入，号曰类谱，大抵多吴音也。及唐以诗赋设科，益严声律之禁，因礼部之掌贡举，易名曰礼部韵略，遂至毫发弗敢违背。虽中经二三大儒，且谓承袭之久，不欲变更。纵有患其不通者，以不出于朝廷，学者亦未能尽信。唯武夷吴棫，患之尤深，乃稽《易》、《诗》、《书》，而下达于近世凡五十家，以为《补韵》。新安朱熹，据其说以易三百篇之音，识者虽或信之，而韵之行世者犹自若也。呜呼，音韵之备，莫踰于四诗。《诗》乃孔子所删，舍孔子弗之从，而唯区区沈约之是信，不几于大惑欤？恭惟皇上稽古右文，万机之暇，亲阅韵书，见其比类失伦，声音乖舛，召词臣谕之曰："韵学起于江左，殊失正音，有独用当并为通用者，如东冬、清青之属，亦有一韵当析为二韵者，如虞、模、麻、遮之属。若斯之类，不可枚举，卿等当广询通音韵者，重刊定之。"于是翰林侍讲学士臣乐韶凤、臣宋濂、待制臣王僎、修撰臣李叔允、编修臣朱右、臣赵埙、臣朱廉、典簿臣瞿庄、臣邹孟达、典籍臣孙蕡、臣答禄权钦遵明诏，研精覃思，壹以中原雅音为定，复恐拘于方言，无以达于上下，质正于左御史大夫臣汪广洋、右御史大夫臣陈宁、御史中丞臣刘基、湖广行省参知政事臣陶凯，凡六誊稿，始克成编，其音谐韵协者并之，否则析之。义同字同两而两见者合之，旧避宋讳而不收者补之，注释则一依毛晃父子之旧，勒成一十六卷，计七十六

韵。共若千万言，书奏，赐名曰：洪武正韵。

〔明〕《洪武正韵》序，转引自清《小学考》卷34，1888年浙江书局本，20页。

丁1—2·8　毕拱辰论《韵略汇通》之由来

韵学由来久矣。正统中，兰止庵先编《韵略易通》一书，汰繁归简，披览如列眉，嘉惠后学甚殷。吾莱宿太仆二山先生付之剞劂，二东人士，家传而户购之。见南中亦有刻本，谓之《山东韵略》。壬申岁，辽左叛逆，困莱，原板散失，每用惋惜。今秋，余持冀宁节，诘戎之暇，检得原帙，更为分合删补，非敢僭也，期于简便明备，为童蒙入门嚆矢耳。稍易其名曰韵略汇通。汇通者，取水回而复合之意。兹编虽分流别派，疏瀹惟勤，然总合于元韵之渊源者近是。因寿梓而弁数语如左。崇祯壬午涂月莱人毕拱辰题于晋阳槐香亭。

〔明〕毕拱辰《韵略汇通》序，1888年成文堂重刊本，1页。

丁1—2·9　赵藩认为本悟《韵略易通》即兰茂旧本

嵩明李星槎文汉送来《韵略易通》刊本二卷，署曰：本悟禅师集，书见禅师校，法孙通雷梓。阅之则固兰止庵先生所撰者，惟去其凡例，另标鄙俚之语于前后；而窜名别刊，署年丁未，殆康熙七年也。止庵此书已收四库经部小学类存目，其《提要》云："《韵略易通》二卷，兰廷秀撰，廷秀字止庵，正统中人，爵里未详。其书并平声为二十部，三声随而隶之，以东洪、江阳、真文、山寒、端桓、先全、庚晴、侵寻、缄咸、廉纤有入声者十部为上卷，以支辞、西微、居鱼、呼模、皆来、萧豪、戈何、家麻、遮蛇、幽楼无入声者十部为下卷。又并字母为二十，摄以'东风破早梅，向暖一枝开。冰雪无人见，春从天上来'二十字，尽变古法，以就方音。其凡例称'惟以应用便俗字样收入，读经史者当取正于本文音释，不可泥此。'则亦自知其陋矣。"今止庵原刻已佚，赖此本存，足以证明《提要》之说。既伧之窜窃，翻有裨于遗佚矣。考《嵩明州志》："本悟字真空，邵甸秦氏子。初结茅狮子峰，后建为普贤院，复主昆明之妙湛寺。颇持戒律，与沐黔国往还。晚年说偈而逝。意本悟钞录止庵是是，其徒通

雷乃窜易名称而刊于清初。《嵩明州志》于本悟、通雷两称著有《韵略易通》，尤疏于考订矣。

〔清〕赵藩《韵略易通》序，《云南丛书》经部第十二种《韵略易通》，1页。

丁1—2·10　钱曾论《韵略易通》

《韵略易通》一卷，正统壬戌九月光和道人止庵编，《韵略易通》成而序之，编以早梅诗一首，凡二十字为字母，标题于上，即各韵平声为子调，子下得一平声字，则上、去、入一以贯之，故曰易通。又分前十韵为四声全者，后十韵为无入声者，览之心目了然。止庵不知何人，观其书可以免羊苹之笑矣。

〔清〕钱曾《述古述书目》，转引自清《小学考》卷34，1888年浙江书局本，31页。

丁1—2·11　朱权论《琼林雅韵》编订缘起

卓氏著《中州韵》，世之词人歌客莫不以为准绳。予览之，卓氏颇多误脱。因琴书清暇，审音定韵，凡不切于用者去之，舛者正之，脱者增之，自成一家，题曰：琼林雅韵。

〔明〕朱权《琼林雅韵》自序，转引自张世禄《中国音韵学史》下册，上海书店1984年复印本，230页。

丁1—2·12　《浙江采书录》论《琼林雅韵》特点

《琼林雅韵》一册，明宁献王权撰，删并卓氏《中州韵》，存十九字母，各系于四声下。

〔清〕《浙江采书录》，转引自清谢启昆《小学考》卷34，1888年浙江书局本，29页。

丁1—2·13　《四库全书总目》论《五方元音》之分韵及声母

国朝樊腾凤撰。腾凤字凌虚，尧山人。是书论切字之法，以阴平阳平析四声为五，犹屈旧例。其部分则并为十二，曰：一天、二人、三龙、四羊、五牛、六獒、七虎、八驼、九蛇、十马、十一豺、十二地。字母则并为二十，曰：梆、匏、木、风、斗、土、鸟、雷、竹、虫、石、日、剪、鹊、系、云、金、桥、火、蛙。皆纯用方音，不究古义。如覃、盐、咸之并入天，庚、青、蒸之并入龙，其变乱韵部，

又甚于《洪武正韵》矣。

〔清〕《四库全书总目》卷四十四，中华书局1965年版，392页。

丁1—2·14　樊腾凤述《五方元音》宗旨与体制

因按《韵略》一书，引而伸之，法虽浅陋，理近精详；但从前老本，韵拘二十，重略多弊；声止有四，错乱无门；且母失次序，韵少经纬。余不辞僭窃，妄行删补；于韵之重叠者裁之，减二十为十二，以象时月世会与天地之一元相配而不可增损；于声之错乱者而叙之，添四声为五声，以象行数方音与天地之五位相当而并无遗失；卷分上下，配两仪；前六韵入声俱无，轻清上浮以象天；后六韵入声全备，重浊下凝以配地；复韵复音，裁归简便；上平下平，叙循统属；删烦就简，韵有兼该；博收约取，音有同归；理出自然，法本天籁；归母入韵，不加勉强；横行直推，各就经纬。未敢自以为是，同邑太学生魏大来，宗孔孟正传，犹精于韵学，余与之往复参订，共成《五方元音》一书。

〔明〕樊腾凤《五方元音》序，转引自赵荫棠《中原音韵研究》，商务印书馆1956年版，75页。

丁1—2·15　《四库全书总目》论《南曲入声客问》

国朝毛先舒撰。先舒有《声韵丛说》，已著录。初，先舒撰《南曲正韵》一书，凡入声俱单押，不杂平、上、去三声。复著此卷，谓南曲入声俱可作平、上、去押。设为客问，以达其说。

〔清〕《四库全书总目》卷200，中华书局1965年版，1836页。

丁1—2·16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等音》沿用北音音系

此本为康熙戊子宣城梅建所刊。内自称檗什马氏自援，建《序》惟称得自沾益州明经张圣功，亦不知自援何许人。今考其书引梅膺祚《字汇》，则当在明末，又自称籍本秦而生于滇，则云南人。得自沾益，盖其乡里也。又称所学得自江右杨夫子、嘉兴李夫子，不著名字，则莫知为谁矣。其著自立新意，并三十六母为见、溪、疑、端、透、泥、邦、滂、明、精、清、心、照、穿、审、晓、影、非、微、

来、日二十一母，而纬以光、官、公、裩、垂、口、规、戈、国、孤、骨、瓜十三韵。以旧谱四声为未备，增为五声，曰平、上、去、入、全。又谓旧谱有无入之韵，皆为错误，立借入之法以通之。其删并字母，即兰廷秀《韵略易通》括以早梅诗之说也。其四声外增一全声，即周德清《中原音韵》阴平阳平之说也。其借用入声，即叶秉敬《韵表》之说也。其末附《传响射字法》，矜为神妙者，即宋赵与时《宾退录》"击鼓射字法也。而实皆未见诸书。观其谓《礼部韵》为沈约作，其陋可想。检所引证，不过据《洪武正韵》及《字证》韵法横直二图，私心揣测，以成是编。其中惟平分阴阳，稍合古法，米芾《画史》，尝明此义，而晋李登《声类》以宫、商、角、徵、羽各为一篇，当即其源。然以全声列入声后，如通桶、痛突、同滩、坦炭、忒坛，则究非先发敛之序。总之，一知半解，自生妄见而已矣。

〔清〕《四库全书总目》卷四四，中华书局1965年版，388页。

丁1—3　近代方音

丁1—3·1　徐渭论吴人不辨清亲侵三韵

凡唱最忌乡音。吴人不辨清、亲、侵三韵，松江"支、朱"，金陵"街、该"、"生、僧"，扬州"百、卜"，常州"卓、作"、"中、宗"，皆先正之而后唱可也。

〔明〕徐渭《南词叙录》，见徐乃乾增订《曲苑》，1925年海宁陈氏石印巾箱本，3册，6页。

丁1—3·2　沈德符论南腔北曲

今南腔北曲，瓦缶乱鸣，此名北南，非北曲也。只如时所争尚者《望蒲东》一套，其引子"望"字，北音作"旺"；"叶"字，北音作"夜"；"急"字，北音作"纪"；"迭"字，北音作"爹"。今之学者颇能谈之，但一启口，便成南腔；正如鹦鹉效人言，非不近似，而禽吭终不脱尽，奈何强名曰北？

〔明〕沈德符《顾曲杂言》，见陈乃乾增订《曲苑》，1925年海宁陈氏石印巾箱本，5册，4页。

丁1—3·3　刘禧延论北音吴音声调之不同

北音与吴音轻重不同。北音呼阴平，如吴音阴上声；阳平如吴音阴平声；上声阴阳无别，概如吴音阴去声；去声亦阴阳无别，概如吴音阳去声；入声则阴阳概叶三声之阴声。今即唱北曲者，亦不从此，盖已别为昆腔之北音，而非真北音，（前明江右魏良辅，于南曲改旧唱法，别为《水磨调》，以良辅时方寓昆，故谓之昆腔。后并北曲亦流入昆腔，而旧时唱法，俱不复存矣。）则统曰中州音而已。即就中州音论，呼阴平阴去，与吴音无分高下。吴音阳平则如中州音阳去。盖中州音阳去，独呼一字，犹与吴音近。连上字呼之，亦犹独呼之音，连下字并呼，则近吴音阳平。若中州音阳平与吴音相混，则非平声而竟去声矣。至呼中州音上声，易混阴平，此声宜向上挑起，稍一转折，便似去声。故欲呼正者，反似近乎阴平。若全浊音，中原音韵已移入去声，亦势之不得不然。虽南曲唱去声多高腔，唱上声多低腔，固显有径庭。实则上声极难稳顺，特习焉不察耳。

〔清〕刘禧延《中州切音谱赘论》，见任中敏编《新曲苑·第三十种》，中华书局1940年聚珍仿宋印本，6册，2—3页。

丁1—3·4　黄图珌论南北声调不同

南有南调，北有北音，不可混杂。如四声中上作去、去作上、入作去、上又作平、去上作平更作入等类，借音叶调，元为北曲地步，南曲断乎不宜。

〔清〕黄图珌《看山阁集闲笔》，《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第七册，中国戏曲出版社1959年版，142页。

丁1—3·5　《顾误录》论南北方音

方音之不同，或误于不分母，或误于不分韵。如北音尖团倒置，则香、厢、姜、将、羌、枪之类，无所区别。南音虽辨尖团，而于商、桑、庄、臧、长、藏之类，亦不能分。此母不分也。北音于陈、程、银、盈、勤、檠、神、绳、林、灵、贫，平、民、鸣、亲、青、宾、兵、奔、崩、根、庚、真、蒸、新、星、贺、货、個、过等字，分之甚细，南或合而为一；南于馒、蛮、刻、弯、官、关、毡、沾、潘、攀、般、班、坚、艰、贤、闲、延、颜等字，分之甚清，北或合

而为一。此韵不分也。又如详、徐、鼠、初四字，北音读邪洋、邪于、审五、穿乌切，皆与等韵同。南音则读晴阳、全鱼、喘武、村舒切，皆与等韵异。又如诗、书、知、朱、城、池六字，南音则读如思、苏、兹、租、层、慈，此不同之显者。如年、娘、女三字，北音舌舐上腭而出，南音则舌舐下腭，疑北方为土音。幸词隐先生追考正韵，穷源到底，而土音之冤始辨，此不同之微者。其余天下之大，百里异音，即南与南，北与北，亦有大相悬绝之处，何可胜言哉。

〔清〕王德晖、徐元徵《顾误录》，中国戏剧出版社1959年版，九册，66页。

丁2　近代音声组

丁2—1　近代音声组的种类

丁2—1·1　早梅诗

东（丁颠）风（分翻）破（平偏）早（精笺）梅（民眠），向（欣轩）暖（宁年）一（因言）枝（真占）开（轻牵）。冰（宾边）雪（新先）无（文晚）人（仁言）见（劲坚），春（陈缠）从（清千）天（汀湘）上（申□）来（令连）。

〔清〕1888年成文堂重刊本《韵略汇通》卷首。

丁2—1·2　兰茂二十字母

二十字母

见初第一	溪群第二	端母第三	透定第四
泥娘第五	帮母第六	傍并第七	明母第八
非奉第九	微母第十	知照十一	穿床十二
审禅十三	精母十四	清从十五	心邪十六
晓匣十七	影喻十八	来在十九	日归二十

〔明〕兰茂《韵略易通》《云南丛书》经部第十二种，4页。

丁2—1·3　樊腾凤《五方元音》二十声母

梆　匏　木　风

斗　土　鸟　雷

竹　虫　石　日
剪　鹊　丝　云
金　桥　火　蛙

〔明〕樊腾凤《五方元音》，转引自赵荫棠《中原音韵研究》，商务印书馆1956年版，83页。

丁2—1·4　马自援二十一字母

邦　滂　明　非　微　端　透　来
泥　见　溪　晓　疑　影　知　穿
审　日　精　清　心

〔明〕马自援《等音》，转引自张世禄《中国音韵学史》下册，上海书店1984年复印本，250页。

丁2—1·5　林本裕二十字母

邦　滂　明　非　微　端　透　来
泥　见　溪　晓　疑　知　穿　审
日　精　清　心

〔清〕林本裕《声位》，转引自张世禄《中国音韵学史》下册，上海书店1984年复印本，250页。

丁2—1·6　乔中和《元韵谱》十九字母

帮　滂　门　端　退　雷　农　光
孔　怀　外　翁　中　揣　谁　戎
钻　存　损

〔清〕乔中和《元韵谱》，转引自张世禄《中国音韵学史》下册，上海书店1984年复印本，250页。

丁2—1·7　黄旛绰论民间二十字母

每发一字，先审其唇、齿、喉、舌、鼻，或半唇、半喉，或半舌、半齿，或半齿、半鼻，均须辨明。各有一定部分，不可强使归于他部。特制出一表列下。按表类推，则不致有误矣。

唇——非夫奉微

齿——至耻灵射

喉——号臭鄣欧

舌——黎楼亮列

鼻——无纯乎鼻音，皆系与他音相辅者。如——西一令进。

按上表所列类推之，则发出之音，自然字正音圆，不致有唱者为"天"听者为"焉"，唱者为"地"听者为"息"，唱者为"元"听者为"言"，唱者为"黄"听者为"芳"之弊也。

〔清〕黄旛绰等《梨园原》，中国戏剧出版社1959年版，九册，16页。

丁2—2　近代音声组的变化

丁2—2·1　徐大椿论北音"事"读为"世"

凡北曲之字，有天下尽通之正音，唱又不失此调之音节者，不必尽从北字也。如"崇"字本音"戎"，而北读为"虫"、"重"本音"虫"去声，北读为"中"去声；"事"字本时至切，北读为"世"；"杜"字本音"渡"，北读为"妬"之类。如此者不一而足。

〔清〕徐大椿《乐府传声》，见任仲敏编《新曲苑·第二十二种》，中华书局1940年聚珍仿宋印本，4册，6页。

丁2—2·2　刘禧延论北人凡全浊音一概省去

北人呼平声有阴阳，而上去无阴阳，入声分隶三声：阴入声隶上声；阳入全浊者隶平，叶如阴平；次浊者隶去，叶如阴去。是不复分平上去入四声，别为阴平、阳平、上、去四声。以至马氏《等韵》，删并字母，凡全浊音一概省去。（并群于溪，并定于透，并並于滂，并奉于敷，并从邪于清心，并床禅于穿审，并匣于晓。其并喻于影，则次浊音也。）平上去入之外，别目阳平声曰全声，意欲简尽，实则狃于土音，不可为训。李氏《音鉴》亦沿其谬，不复知上去入有阴阳。以之读一方之音则可，以之读天下之音，则隔窒难通矣。

〔清〕刘禧延《中州切音谱赘论》，见任中敏编《新曲苑·第三十种》，中华书局1940年聚珍仿宋印本，6册，2页。

丁2—2·3　刘禧延论不知何时混非敷为一母

非敷二母等韵，明分纯清次清，如见溪、端透之例，与邦滂隔标。（俗或误读滂字如旁。）不知何时始读非如菲，方如芳，分如

芬，如此类者，竟混非敷为一母，概无轻唇之纯清音。然此音句在人口吻间，今吾吴读微母上声字，如罔、尾、舞、吻、晚之类，其唇微敛，真如非母之本音，土语则作明母字，若北人则又作喻母字。（俱详见前）北人呼次浊音，逦如吾吴纯清音，（全浊音如吴人次清音）微母若不混入喻母，其平声字岂不亦如吾吴读微母上声字？总之，上声次浊，概作次清，本非正音。至合唇成字，易近重浊，其轻唇之纯清者，稍纵即涉于次清，此非敷之所以无别也。能于此微芒间审辨之，二母自较然不混。然相沿已久，必改分此音，殊骇人听。今仍旧编，特以圈隔别之，而注明于下，俾得识非母之本音而已。

〔清〕刘禧延《中州切音谱赘论》，见任中敏编《新曲苑·第三十种》，中华书局1940年聚珍仿宋印本，6册，16—17页。

丁2—2·4　刘禧延论腭音喉音中州音通而为一

等韵字母本三十六，然方音互有异同。中州音呼疑母多作喻母，吴音则疑喻显分两呼。（呼疑如喻，如“喁”作“容”，“昂”作“杭”清音，“宜”作“移”，“危”作“为”，“鱼”作“余”，“吴”作“湖”清音，“獃”作“孩”清音，“银”作“寅”，“䫻”作“云”，“豻”作“寒”清音，“顽”作“还”清音，“颜”作“闲”清音，“刓”作“丸”，“言”作“焉”，“元”作“袁”，“敖”作“豪”清音，“尧”作“遥”，“鹅”作“河”清音，“牙”作“霞”清音，“迎”作“盈”，“藕”作“后”清音，“牛”作“尤”，“吟”作“淫”，“岩”作“咸”清音，“严”作“炎”之类。一本腭音，一本喉音，中州音通而为一。然吴音亦间有沿之者。）唇音之奉微，喉音之匣喻，吴音清浊不分，中州音则截然各异。且北人呼微母混作喻母，吴人土音又归明母。微明类隔，犹不甚远，至呼日母竟作疑母，此类岂得以本音绳之？（呼微如喻，如“忘”作“王”，“微”作“为”，“无”作“湖”清音，“文”作“浑”清音，“万”作“患”清音，“物”作“活”清音，“袜”作“滑”清音之类。呼微如明，如“忘”作“茫”，“微”作“迷”，“无”作“模”，“文”作“门”，“万”作“慢”，“物”作“末”，“袜”作“陌滑切”之类。呼日

如疑，如“绒”作“疑容切”，“让”作“仰”去声，“儿”作“仉”，“人”作“银”，“饶”作“疑摇切”，“任”作“吟”，“染”作“俨”，“日”作“逆”，“入”作“岌”，“肉”作“玉”，“翦”作“唐”，“热”作“业”之类。）

〔清〕刘禧延《中州切音谱赘论》，见任中敏编《新曲苑·第三十种》，中华书局1940年聚珍仿宋印本，6册，1页。

丁2—2·5 《顾误录》论尖团

北人纯用团音，绝鲜穿齿之字，少成习惯，不能自知。如读湘为香，读清为轻，读前为乾，读焦为交之类，实难备举。入门不为更正，终身不能辨别，然而不难，要知有风即尖，无风即团，分之亦甚易易。

〔清〕王德晖、徐沅澂《顾误录》，中国戏剧出版社1959年版，九册，58页。

丁2—2·6 黄旛绰论尖团音在清时已不分

尖字、团字之分，近日罕有其知据者，往往团字变为尖字，实为曲白之大病。夫尖字系半齿音，如酒、箭、线，乃半齿音，故应用尖；久、剑、现则不然，非随意可以念成尖字也。近时多不察之。

〔清〕黄旛绰《梨园原》，中国戏剧出版社1959年版，九册，19页。

丁3 近代音韵部

丁3—1 近代音韵母的分部

丁3—1·1 周德清论中原音韵十九部

中原音韵目录

一 东钟	二 江阳
三 支思	四 齐微
五 鱼模	六 皆来
七 真文	八 寒山

九	桓欢	十	先天
一一	萧豪	一二	歌戈
一三	家麻	一四	车遮
一五	庚青	一六	尤侯
一七	侵寻	一八	监咸
一九	廉纤		

〔元〕周德清《中原音韵》，见《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一）》，中国戏曲出版社1959年版，181页。

丁3—1·2 卓从之《中州乐府》十九部

元燕山卓从之述

一	东钟	二	江阳
三	支思	四	齐微
五	鱼模	六	皆来
七	真文	八	寒山
九	桓欢	十	先天
十一	萧豪	十二	哥戈
十三	家麻	十四	车遮
十五	庚青	十六	尤侯
十七	寻侵	十八	监咸
十九	廉纤		

〔元〕卓从之《中州乐府音韵类编》，见任仲敏编《新曲苑·第二种》，中华书局1940年聚珍仿宋印本，1册，1页。

丁3—1·3 范善溱《中州全韵》十九部

东同	江阳	支思	机微	居鱼	皆来
真文	干寒	欢桓	天田	萧豪	歌罗
家麻	车蛇	庚亭	鸠尤	侵寻	监咸
廉纤					

〔明〕范善溱《中州全韵》，转引自赵荫棠《中原音韵研究》，商务印书馆1956年版，48页。

丁3—1·4　王鵕《中州全韵辑要》二十一部

齐微、鱼模二韵，字多而音不一，兹分出归回、苏模两韵，各归门类，庶声有别。两韵甚宽，分韵为得。

〔清〕王鵕《中州全韵辑要》凡例，转引自赵荫棠《中原音韵研究》，商务印书馆1956年版，49页。

丁3—1·5　周昂二十二部

东钟	江阳	支时	齐微	归回	居鱼
知如	苏徒	皆来	真文	寒山	桓欢
先天	萧豪	歌罗	家麻	车遮	庚青
鸠由	侵寻	监咸	廉纤		

〔清〕周昂《增订中州全韵》，转引自张世禄《中国音韵学史》下册，上海书店1984年复印本，253页。

丁3—1·6　兰茂二十部

采等字三十六母韵首例为二十门：

一东洪	二江阳	三真文
四山寒	五端桓	六先全
七庚晴	八侵寻	九缄咸
十廉纤		
十一支辞	十二西微	十三居鱼
十四呼模	十五皆来	十六萧豪
十七戈何	十八家麻	十九遮蛇
二十幽楼		

〔明〕兰茂《韵略易通》，《云南丛书》经部第十二种，3页。

丁3—1·7　毕拱辰十六部

一东洪	二江阳	三真寻
四庚晴	五先全	六山寒

此卷有入声，下卷无入声。

七支辞	八灰微	九居鱼
十呼模	十一皆来	十二萧豪

十三戈何　　十四家麻　　十五遮蛇

十六幽楼

上卷有入声，此卷无入声。

〔明〕毕拱辰《韵略汇通》卷上、卷下，1888年成文堂重刊本。

丁3—1·8　朱权《琼林雅韵》韵目

一穹窿　二邦昌　三诗词　四丕基

五车书　六泰阶　七仁恩　八安闲

九鸞鸾　十乾元　十一箫韶　十二珂和

十三嘉华　十四砗磲　十五清宁　十六周流

十七金琛　十八潭岩　十九恬谦

〔明〕宋权《琼林雅韵》，转引自赵荫棠《中原音韵研究》，商务印书馆1956年版，35页。

丁3—1·9　陈铎《词林要韵》十九韵部

一东红　二邦阳　三支时　四齐微

五车夫　六皆来　七真文　八寒山

九鸾端　十先天　十一萧韶　十二和何

十三嘉华　十四车邪　十五清明　十六幽游

十七金音　十八南山　十九占炎

〔明〕陈铎《词林要韵》，转引自赵荫棠《中原音韵研究》，商务印书馆1956年版，38页。

丁3—1·10　沈乘麐《曲韵骊珠》分部

东同（鼻音）　江阳（鼻音）　支思（直音）

机微（直音）　灰回（收噫）　居鱼（撮口）

姑模（满口）　皆来（收噫）　真文（抵腭）

干寒（抵腭）　欢桓（抵腭）　天田（抵腭）

萧豪（收呜）　歌罗（直音）　家麻（直音）

车蛇（直音）　庚亭（鼻音）　鸠侯（收呜）

侵寻（闭口）　监咸（闭口）　纤廉（闭口）

入声八韵

屋读（满口）　　恤律（撮口）　　质直（直音）
拍陌（直音）　　约略（直音）　　曷跋（撮口）
豁达（直音）　　屑辙（直音）

〔清〕沈乘麐《曲韵骊珠》，转引自张世禄《中国音韵学史》下册，上海书店1984年复印本，234页。

丁3—1·11　樊腾凤《五方元音》十二部

天　人　龙　羊　牛　獒　虎　驼
蛇　马　豺　地

〔明〕樊腾凤《五方元音》，转引自赵荫棠《中原音韵研究》，商务1956年版，79页。

丁3—2　近代音韵母的变化

丁3—2·1　闭口韵尾消失

丁3—2·1(1) 周德清论入声缉至乏中原音无合口

《广韵》入声缉至乏，《中原音韵》无合口，派入三声亦然。切不可开合同押。《阳春白雪集·水仙子》："寿阳宫额得魁名，南浦、西湖分外清，横斜疏影窗间印，惹诗人说到今。万花中先绽琼英，自古诗人爱，骑驴踏雪寻，冻在前村。"开合同押，用了三韵，大可笑焉。词之法度全不知，妄乱编集板行，其不耻者如是，作者紧戒。

〔元〕周德清《中原音韵·正语作词起例》，见中国戏曲研究所编《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一）》，中国戏曲出版社1959年版，212页。

丁3—2·1(2) 王骥德论吴人无闭口字

字之有开、闭口也，犹阳之有阴，男之有女。古之制韵者，以侵、覃、盐、咸，次诸韵之后，诗家谓之"哑韵"，言须闭口呼之，声不得展也。词曲禁之尤严，不许开、闭并押。闭口者，非启口即闭；从开口收入本字，却徐展其音于鼻中，则歌不费力，而其音自闭，所谓"鼻音"是也。词隐于此，尤多吃紧，至每字加圈。盖吴人无闭口字，每以侵为亲，以监为奸，以廉为连，至十九韵中，遂缺其三。此弊相沿，牢不可破，为害非浅。惟入声之缉，若合、若叶、若洽等字，闭其口则声不可出，微叶于齐微、歌戈、家麻、车遮四韵

中，其势不得不然。若平声，则侵寻之与监咸、廉纤，自可转辟其声，以还本韵，推歌者调停其音，似开而实闭，似闭而未尝不开。此天地之元声，自然之至理也，乃欲概无分别，混以乡音，俾五声中无一闭口之字，不亦冤哉！

〔明〕王骥德《曲律·卷二·论闭口字第八》，见《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四）》，中国戏曲出版社1959年版，113页。

丁8—2·1(3) 何良俊论"毡"字开闭

老顿于《中原音韵》、《琼林雅韵》终年不去手，故开口闭口，与四声阴阳字，八九分皆是。文义欠明，时有差处。如马东篱《孤雁汉宫秋》，其双调尾声云：载恨的毡车半坡里响。"毡"字他教作闭口。余言毡字当开口，他说顿仁于韵上考索极详，此字从占，当作闭口。余曰：若是从占，果当作闭口，但此是写信人从省耳。此字原从亶，亶是开口。汝试检毡字正文，无从占者。渠始信，教作开口。

〔明〕何良俊《四友斋曲说》，见任仲敏编《新曲苑·第五种》，中华书局1940年聚珍仿宋印本，1册，6—7页。

丁8—2·1(4) 东山钓史论先天混于盐咸

用韵之杂，无碍于讴，然而声不工矣。先天之混于盐咸，固不辨闭口与否之异。即先天混于桓欢，为微开，为中空，岂一律哉？如支思之列于齐微，颇为诗韵所惑。以庚青而奸真文，则尤不可解矣。作者须知大韵便用广韵，不至以险字自苦，亦一法也。

〔明〕东山钓史撰《九宫谱定总论》，见任仲敏编《新曲苑·第十四种》，中华书局1940年聚珍仿宋印本，2册，4页。

丁8—2·1(5) 毛先舒论入声闭口韵填词已杂通他韵

客曰：子著《南曲正韵谱》，以为四声咸备，今平上去皆有闭口音，而入声独无，何也？

余曰：势不可也。入声诎然而止，凡曲出字之后，必须作腔。若

入声而又闭口，则竟无腔矣。故三声可用闭口，而入声无之也。即据诗韵缉合叶洽四部为闭口入声，而填词则已杂通他韵，不专于闭口中互通与独用。至元周德清皆隶入支思、齐微、歌戈、家麻、车遮诸韵，而不隶于侵寻、监咸、廉纤三韵者，亦此意耳。

〔清〕毛先舒《南曲入声答客问》，见任仲敏编《新曲苑·第十八种》，中华书局1940年聚珍仿宋印本，4册，3页。

丁3—2·1(6) 李渔论有不论开口闭口同作一韵者

杭有才人李孚中者，所制《绾春园》、《息宰河》二剧，不施浮采，纯用白描，大是元人后劲。予初阅时，不忍释卷。及考其声韵，则一无定轨。不惟偶犯数字，竟以寒山、桓欢二韵，合为一处用之。又有以支思、齐微、鱼模三韵并用者，甚至以真文庚侵寻三韵，不论开口闭口，同作一韵者。长于用才，而短于择术，致使佳调不传，殊可痛惜。

〔清〕李渔《笠翁剧论·卷上》，见任仲敏编《新曲苑·第十七种》，中华书局1940年聚珍仿宋印本，3册，26页。

丁3—2·1(7) 刘禧延论闭口唇音《中原音韵》已移于抵腭鼻音

（侵寻、监咸、廉纤）三韵中所有唇音字，如“禀品泛凡范贬”之类，《中原音韵》诸书皆分入他韵，（品入真文，禀入庚青，凡泛范入寒山，贬入先天。）盖此数字出音已合唇，若再闭口收，音似未纯，故分移于抵腭鼻音，此亦权宜之法。今人于此三部，皆不知闭口收音，与真文、寒山、先天、庚青，漫无区别，可如此通融。前人分入他韵，殊无谓矣。

〔清〕刘禧延《中州切音谱赘论》，见任中敏编《新曲苑·第三十种》，中华书局1940年聚珍仿宋印本，6册，15页。

丁3—2·2 韵部的分合

丁3—2·2(1) 李渔论鱼模宜分别为二

鱼模一韵，断宜分别为二。鱼之与模，相去甚远，不知周德清当

日何故比而同之，岂仿沈休文诗韵之例，以元繁孙三韵，合为十三元之一韵，必欲于纯中示杂，以存大音希声之一线耶？无论一曲数音，听到歌脚处，觉其散漫无归。即我辈置之案头，自作文字读，亦觉字句聱牙，声韵逆耳。倘有词学专家，欲其文字与声音媲美者，当令鱼自鱼而模自模，两不相混，斯为极妥。

〔清〕李渔《笠翁剧论·卷上》，见任仲敏编《新曲苑·第十七种》，中华书局1940年聚珍仿宋印本，3册，28—29页。

丁3—2·2(2) 刘禧延论东冬不必分

沈苑宾止见东冬，鱼虞今韵各分二部，遂臆定东冬等为二音。殊不知《广韵》支脂之佳皆删山先仙萧宵庚耕清青覃谈咸衔亦俱分部，在当时诸音本有轩轾，而今已统同（《类音》列东冬一合口，一开口，此本非中州音。）无论《中原音韵》，即《正韵》及《韵学集成》，东冬音亦并为一。且他韵既从中州音，独此分析，亦殊非例。苑宾论今韵部分，辄云未详其义，是其于声韵之流变，本未之究也。

〔清〕刘禧延《中州切音谱赘论》，见任中敏编《新曲苑·第三十种》，中华书局1940年聚珍仿宋印本，6册，6页。

丁3—2·2(3) 刘禧延论江阳与邦王、真亲与文门不必分

前明王伯良《曲律·论韵》一则，谓江阳与邦王，真亲与文门，呼之殊自径庭，所宜更析，此论甚谬。江阳与邦王，真亲与文门，不过齐齿开口之分（“王”合口呼），而音则无别。夫音本一类，因所呼之不同，以致歧出（文门旧亦合口呼，今多作开口呼，故此亦仍俗言之。）如齐微、鱼模者固当更析，寒山与桓欢，家麻与车遮，亦犹是耳。必举江阳、真文亦分为二，若皆来之“该、孩”则开口，“皆、谐”则齐齿，寒山之“干、寒”则开口，“闲、间”则齐齿，萧豪之“高、豪”则开口，“交、肴”则齐齿（“交、肴”旧音本开口呼），庚青之“亨、恒”则开口，“兴、行”则齐齿，监咸之“甘、含”则开口，监咸则齐齿，呼之亦微有异，亦将在所更析乎？慎甚

矣！

〔清〕刘禧延《中州切音谱赘论》，见任中敏编《新曲苑·第三十种》，中华书局1940年聚珍仿宋印本，6册，6页。

丁3—2·2(4) 刘禧延论北音齐微、鱼模不必各分两部

《中原音韵》原十九部，后人于齐微、鱼模中分出两部，以微与灰、鱼与模显分两音也。然就北音论之，飞读弗威切，肥读佛韦切，皮读如裴（唇音），微读如为（唇音混入喉音），鱼模则书读叔乌切，朱读竹乌切，樗读触乌切，除读逐乎切（齿音），此类不可枚举。北音本如是，故不必分也。各析为二，固合于南音，而北音之真失矣。

〔清〕刘禧延《中州切音谱赘论》，见任中敏编《新曲苑·第三十种》，中华书局1940年聚珍仿宋印本，6册，4—5页。

丁3—2·2(5) 刘熙载论北曲入声各韵归阴声各韵

诗韵有入声者，东冬江真文元寒删先阳庚青蒸侵覃盐咸是也，北曲韵俱无入声。诗韵无入声者，支微鱼虞齐佳灰萧肴豪歌麻尤是也，北曲韵即以东冬至盐咸各韵入声，配隶支微等韵之平上去三声。如屋本东之入声，沃本冬之入声，曲俱隶鱼模上声；以及觉本江入，曲隶萧豪上；质真入，曲齐微上；物文入，曲鱼模去；月元入，曲车遮去；曷寒入，曲歌戈平；黠删入，曲家麻平；屑先入，曲车遮上；药阳入，曲萧豪去；陌庚入，曲皆来去；锡青入，职蒸入，缉侵入，曲俱齐微上；合覃入，曲歌戈平；叶盐入，曲车遮去，洽咸入，曲家麻平。是其概已。

〔清〕刘熙载《曲概》，见任中敏编《新曲苑·第二十九种》，中华书局1940年聚珍仿宋印本，6册，5页。

丁3—3 近代音韵母的一些读法

丁3—3·1 叶秉敬论韵分粗细圆尖

三十韵自分开合内外居中五者矣；而开合内外居中之韵，各有声之粗而满者，有声之细而尖者，有声之圆而满者，有声之圆而尖者。

粗而满者则为庚干；细而尖则为经坚；圆而满则为公官；圆而尖则为扃涓。试呼上等东韵公辊贡谷，觥官；则灌气宽大而包唇，其为圆而满可知也。试呼下等冬韵恭拱供揭，扃涓；则收声紧狭而撮唇，其为圆而尖可知也。试呼上等阳韵罔晾掴各，庚干；上等豪韵高杲诰告各，庚干；则开豁而齐截，其为粗而满可知也。试呼下等微韵机虮既讫，经坚；下等先韵坚茧见结，经坚；则针锋而线缕，其为细而尖可知也。韵中既有四项之音，非有四派祖宗，不足以统摄之；故以三十母冠三十韵，又以四派祖宗分管三十母，合得四三一百二十祖宗。但庚干，经坚二派各满三十，而觥官，扃涓二派帮滂並明非奉微七字无声，借庚经二派之祖；故除去二七一十四，止得百零六祖宗之。

〔明〕叶秉敬《韵表》凡例，转引自赵荫棠《中原音韵研究》，商务印书馆1956年版，89页。

丁3—3·2　沈宠绥论十九韵字尾收音

盖极词家运用字眼，惟中原十九部可该其概。而极十九韵字尾，惟噫呜数音可笼其全。故东钟、江阳、庚青三韵，音收于鼻；真文、寒山、桓欢、先天四韵，音收于舐腭；廉纤、寻侵、监咸三韵，音收于闭口；齐微、皆来二韵，以噫音收；萧豪、歌戈、尤侯与模三韵有半，以呜音收；鱼之半韵以于音收；其余车遮、支思、家麻三韵亦三收其音，但有音无字，未能绘之笔端耳。

〔明〕沈宠绥《度曲须知上》，见陈乃乾增订《曲苑》，1925年海宁陈氏石印巾箱本，6册，7页。

丁3—3·3　刘禧延论齐微韵中“归”等字须噫字收音

齐微　韵中“归魁堆推杯坏觜催虽锥吹水威灰葵颓馁裴梅摧随垂谁韦回雷蕤”等字，后人析为归回韵，俱须噫字收音，皆来亦然。今人于此韵尚或知收噫字，皆来之混人此韵者无论矣。即或出音呼正，而收音鲜知亦用噫字。此只呼得半字，未曾呼得全音也。

〔清〕刘禧延《中州切音谱赘论》，见任中敏编《新曲苑·第三十种》，中华书局1940年聚珍仿宋印本，6册，7页。

丁4　近代音声调

丁4—1　声调的阴阳问题

丁4—1·1　周德清论平分阴阳上去无阴阳

字别阴阳者，阴阳字平声有之，上去俱无。上去各止一声，平声独有二声，有上平声，有下平声。上平声非指一东至二十八山而言，下平声非指一先至二十七咸而言。前辈为《广韵》，平声多分为上下卷，非分其音也。殊不知平声字字俱有上平、下平之分，但有有音无字之别，非一东至山皆上平，一先至咸皆下平声也。如“东、红”二字之类，“东”字下平声属阴，“红”字上平声属阳。阴者即下平声，阳者即上平声。试以“东”字调平仄，又以“红”字调平仄，便可知平声阴阳字音，又可知上去二声各止一声，俱无阴阳之别矣。且上去二声，施于句中，施于韵脚，无用阴阳，惟慢词中仅可曳其声尔。此自然之理也。

〔元〕周德清《中原音韵·自序》，见《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一）》，中国戏曲出版社1959年版，175—176页。

丁4—1·2　周德清论平不分阴、阳、阴阳三类

《中原音韵》的本内“平声阴如此字、阳如此字”，萧存存欲锓梓以启后学，值其早逝。泰定甲子以后，尝写数十本，散之江湖，其韵内平声“阴如此字、阳如此字，阴阳如此字”。夫一字不属阴则属阳，不属阳则属阴，岂有一字而属阴又属阳也哉？此盖传写之谬。今既的本刊行，或有得余墨本者，幸毋讥其前后不一。

〔元〕周德清《中原音韵·正语作词起例》，见《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一）》，中国戏曲出版社1959年版，211页。

丁4—1·3　卓从之论平有阴、阳、阴阳三类

一东钟

〔平声〕〔阴〕东冬　中衷忠终锺鐘　松嵩　公躬恭弓功工蚣攻宫供

肱觥（上二字收）　空悾　翁滃（上一字收）　宗棕骔　鬆憁蹤纵　崩绷（上二字收）

〔阳〕戎茸　龙隆窿癃　蒙濛朦盲甍萌（上三字收）　笼胧聋咙陇栊珑　脓农侬　浓醲秾从

〔阴阳〕通蓪　同童铜桐峒筒瞳潼　冲充衝　重虫锺崇（上一字方言）　邕雍容融溶庸墉镕蓉荣（上二字收）　胸凶兄（上一字收）　风枫丰封峰锋蜂烽　冯逢缝　烘薨轰（上二字收）　红烘虹鸿宏纮嵘横弘（上五字收）　葱匆聪骢　从蓬篷烹彭棚鹏（上四字收）

…………

〔元〕卓从之《中州乐府音韵类编》，见任中敏编《新曲苑·第二种》，中华书局1940年聚珍仿宋印本，1册，1—2页。

丁4—1·4　王骥德论每韵有阴、阳、阴阳通用之三类

（周德清）又言：凡字不属阴则属阳，无阴、阳兼属者。余家藏得元燕山卓从之《中原音韵类编》，与周韵凡类皆同，独每韵有阴、有阳，又有阴、阳通用之三类。如东钟韵中，东之类为阴，戎之类为阳，而通、同之类并属阴、阳，或五音中有半清、半浊之故耶？

〔明〕王骥德《曲律·卷二·论阴阳第六》，见《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四）》，中国戏曲出版社1959年版，109—110页。

丁4—1·5　王骥德论上去亦分阴阳

周氏以为阴、阳字惟平声有之，上、去俱无。夫"东"之为阴，而上则为"董"，去则为"冻"，"笼"之为阳，而上则为"陇"，去则为"弄"，清、浊甚别。又以为入作平声，皆阳。夫平之阳声，欲揭起甚难，而用一入声，反圆美而好听者，何也？以入之有阴也。盖字有四声，以清出者，亦以清收，以浊始者、亦以浊敛，以亦自然之理，恶得谓上、去之无阴、阳，而入之作平者皆阳也！

〔明〕王骥德《曲律·卷二·论阴阳第六》见《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四)》，中国戏曲出版社1959年版，109页。

丁4—1·6　毛先舒论声调之阴阳

四声俱有阴阳，惟上声不讲可以无碍，其余三声，俱当细细体认，使之判然有别，方不致拗嗓棘耳。其法每部以四字为准，谐声寻理，逐类可通。

阴平声，冲、该、笺、腰。　阳平声，莲、陪、全、潮。

阴去声，贡、介、霰、钓。　阳去声，凤、卖、电、庙。

阴入声，谷、七、妾、鸭。　阳入声，孰、亦、热、蜡。

〔清〕王德晖、徐元徵《顾误录》，中国戏剧出版社1959年版，九册，70页。

丁4—1·7　卢前论平声之可阴可阳者

曲家用韵，北宗周氏德清，南宗范氏昆白。周书具在，范书已若存若亡。《啸余谱》有《中州音韵》一种，昔人疑为卓从之书，今见此册，始知不然。余藏元刊《太平乐府》卷首无此编，足证明活字本之可宝矣。周氏分阴阳仅及平声，范氏平去皆分阴阳，较德清为细。顾平声之可阴可阳者，独卓氏此书有之，此自来度曲家所未及知者也。往歌北词，遇阳平字，辄有高腔，尝疑不能释，今遂恍然。世之治南北词者，于周范二家外，又得一平声阴阳通假之诀，岂不大快乎？

〔清〕卢前《中州乐府音韵类编·序》，见任中敏编《新曲苑·第二种》，中华书局1940年聚珍仿宋印本1册，1—2页。

丁4—1·8　《顾误录》论四声皆备阴阳

四声皆有阴阳，惟平声阴阳，人多辨之。上声阴阳，判之甚微，全在字母别之，曲家多未议及。入声阴阳，《中州全韵》分之甚细，可以逐类旁通。至于去声阴阳，最为要紧，轻清为阴，重浊为阳，如冻、洞、壮、状、意、义、帝、地、到、道之类，不可不审。

〔清〕王德晖、徐沅澂《顾误录》，中国戏剧出版社1959年版，九册，58页。

丁4—1·9　刘禧延论平上去入俱有阴阳

国初钱唐毛稚黄谓曲韵平去入俱有阴阳，而上声无阴阳，必谓上

声有阴阳，支离矫强，必为韵祸。夫名物象数，奇必有耦。音以类从，平去入俱有阴阳，何独上声无阴阳？若止纯清次清，无次浊全浊，（纯清次清，阴也，次浊全浊，阳也。）则音缺而不全。上声一类仅得为音之余闰，不足以配平去入而为四矣。因上声仍沿俗读，混而莫辨，遂率臆轻为此说，此真支离矫强为韵祸之甚者也。

〔清〕刘禧延《中州切音谱赘论》，见任中敏编《新曲苑·第三十种》，中华书局1940年聚珍仿宋印本，6册，3—4页。

丁4—1·10 刘禧延论上声阴阳最难显分界限

周德清《中原音韵》，上去声不分配阴阳。盖其时演唱院本，上去声阴阳本无辨别。推而论之，知初行南曲，并入声之本音，犹然未分界限也。（即以方音论，不但北人如此，近而金陵京口等处，呼上去声已阴阳无别，入声亦然。）后人辑韵，更分清阴阳，毫不相混，一如平声之例，今皆从之。若复用周德清旧音，转必骇听矣。去入声阴阳，呼之俱易分明，独上声阴阳最难显分界限，即了然于心，亦未必了然于口。其阳声清者（指次浊言），呼之似近阴声浊音（指全浊言），又似近乎阳去。故《中原音韵》与全浊音多归入去声，《中州全韵》仍之。去声则有区别，上声亦未即划然分出也。近虞山周少霞始分定阴阳，而字音仍多蒙混。是编庶免此失矣。

〔清〕刘禧延《中州切音谱赘论》，见任中敏编《新曲苑·第三十种》，中华书局1940年聚珍仿宋印本，6册，8页。

丁4—1·11 周祥钰论上去亦分阴阳

北曲字音与南音稍异。元周德清《中原音韵》，入声分隶平上去三声之内，可谓得其梗概。但止于平声分阴阳，而上去不分，尚欠精析。今谱以工尺，阴阳自分。知音者宜辨诸舌唇齿腭之间，用以辅《中原音韵》之所未逮也。

〔清〕周祥钰《大成曲谱论例》，见任仲敏编《新曲苑·第二十种》，中华书局1940年聚珍仿宋印本，4册，8页。

丁4—1·12　徐大椿论平上去入皆有阴阳

字之分阴阳，从古知之。宋人填词极重，只散见于诸家论说，而无全书。惟《中原音韵》将每韵分出，最为详尽，但只平声有阴阳，而其余三声皆不分，不知以三声本无分乎，抑难分乎，抑可以不分乎？或又以为去入有阴阳，而上声独无阴阳，此更悖理之极者。盖四声之阴阳，皆从平声而起，平声一出，则四呼皆成，一贯到底，不容勉强，亦不可移易。岂有平声有阴阳，而上去入三声无阴阳者？又岂平去入有阴阳，而上声独无阴阳者？故急为拈出，使作曲与唱曲者确然有所执循，而审音不惑。如"宗"字为阴，"宗、总、纵、足"皆阴也；"戎"字为阳，"戎、冗、诵、族"皆阳也。上八字岂可删去一字？亦岂可"宗"、"戎"有阴阳，而下六字无阴阳？更岂可"纵、足"、"诵、族"有阴阳，而"总"与"冗"无阴阳？此有耳者之所共察，不必明于度曲者而后知之也。

〔清〕徐大椿《乐府传声》，见任中敏编《新曲苑·第二十二种》，中华书局1940年聚珍仿宋印本，4册，8页。

丁4—1·13　焦循论上去入无阴阳

吴人徐灵胎名大椿，工于医者也，亦善唱曲，有《乐府传声》一卷，谓曰：声各有阴阳，《中原音韵》只平声有阴阳，余三声皆不分阴阳。或又以为去入有阴阳，上声独无阴阳，此更悖理之极者。盖四声之阴阳，皆从平声起，平声一出，四呼皆来，一贯到底，不容勉强，亦不可移易。岂有平声有阴阳，而三声无阴阳者？亦岂有平去入有阴阳，而上声独无阴阳者？如"宗"字为阴，"宗、总、纵、足"皆阴也；"戎"字为阳，"戎、冗、诵、族"皆阳也。岂可"宗"、"戎"有阴阳，而下六字无阴阳？岂可"纵、足"与"诵、族"有阴阳，而"总"与"冗"无阴阳？余尝欲以《中原音韵》四声之阴阳每字皆为分定，尚未遑而有待。但作曲者能别平声之阴阳，已属难事。若并三声而分之，则尤难于措笔。（以上皆徐氏说。）

按：徐氏谓平声一出，则四呼皆来，一贯到底，是也。既知此义，则不得谓上去入亦有阴阳。玩其举"宗"、"戎"二字，盖于平

声之有阴阳尚未了然，故云作曲者能知平声之阴阳已属难事也。坐不知阴阳二字以声明声，以阴阳上去入为五声，自于此义了然矣。“宗”字为阴声是矣，不知“宗、总、纵、足”，“宗”字下自有阳声，有音无字，非无此声也。“戎”字为阳声是矣，不知“戎、冗、诵、族”，“戎”字上自有阴声，亦有音无字，非无此声也。“总、纵、足”三声共阴阳两平，非单贯一“宗”字；“冗、诵、族”三声亦共阴阳两平，非单贯一“戎”字。试以“阴、阳”两字言之：“阴、吟、影、映、益”，“影、映、益”三字贯“阴”，亦贯“吟”，则此“影、映、益”三字为阴平？为阳平？“央、阳、养、漾、药”，“养、漾、药”三字贯“阳”，亦贯“央”，则此“养、漾、药”三字为阴平？为阳平？所以艰于措笔者，正于此未能了然也。“宗”之于“戎”，犹“烹”之于“同”：“烹”为阴，而其阳自有“彭”字；“同”为阳，而其阴自有“通”字。贯之为“烹、捧、挞、扑”可也，为“彭、捧、挞、扑”亦可也，其实为“烹、彭、捧、挞、扑”之五声也；贯之为“同、统、痛、秃”可也，为“通、统、痛、秃”亦可也，其实为“通、同、统、痛、秃”之五声也。阴阳如春夏，去入如秋冬，上如中央土，不可减一，不可增一者也。

〔清〕焦循《易余曲录》，见任中敏编《新曲苑·第二十一种》，中华书局1940年聚珍仿宋印本，4册，2—8页。

丁4—2 浊上归去

丁4—2·1 严粲论上声浊音读如去声

凡上声浊音，读如去声，俗读作上声清音，非。（四声皆有清浊，唯上声浊音与去声相近。如“兕”字，乃上声，与去声“寺”字音相近。虽系上声，只读如“寺”，不必读作“死”。盖“兕”乃徐履反，徐字属斜字母，用祥涎切，系半浊半清。按《温公图》其四声平为“词”，上为“兕”，去为“寺”，此是重道。如读作“死”，乃属心字母，用新先切，系全清，误矣。凡上声浊音及半清半浊音，皆与去声相近。读者多作上声，则清矣。

〔宋〕严粲《诗缉·条例》，1877年岭南述古堂刊本，6页。

丁4—2·2　严粲论上声全浊者读如去声

○全清、次清、全浊、不清不浊为清浊四音

全　　清　东弓包居遭鸠金颠边宾知

次　　清　通穹胞胠铺丘钦天篇缤痴

全　　浊　同穷庖渠蒱求琴田骈频持

不清不浊　农颙茅鱼模牛吟年眠珉尼

平上去入四声，其平声为全清者，其上去入皆为全清；其次清、全浊、不清不浊者亦然。

	○全清	次清	全浊	不清不浊
平	东	通	同	农
上	董	桶	动(读如去声)	㶶
去	冻	痛	洞	齈
入	督	秃	独	○(有声无字)

四声唯上声全浊者读如去声，谓之重道。如“同、动、洞、独”，“动、洞”是重道。盖四声皆全浊也，“动”字虽是上声，以其为上声浊音，只读如“洞”字。今人调四声者，误云“同、桶、痛、秃”，不知“同”为全浊，其“桶、痛、秃”皆为次清，清浊不伦矣。

○动奉棒是兕婢被否市恃士仕祀俟涘似巳祀耜汜姒巨秬虡距炬叙绪屿鲔苧莒伫杼纻羜辅父腐柱簿部杜户怙祜岵扈陛蟹亥逮殆怠倍在牝混但缓践饯善赵肇兆旐绍皓昊灏镐浩抱道稻皂造坐象丈荡杏荇静靖迥泂舅妇阜厚后甚俭芡蕈槛範范犯軓

以上之类并是上声全浊，读如去声。

《温公指掌图》又有“蹤、揔、从、嵩、松”五音，内“嵩”为全清，“松”为半清半浊。今图止为辨上声全浊，故但取四音言之。

〔宋〕严粲《诗缉·音图》，1877年岭南述古堂刊本，8—9页。

丁4—3　入派三声

丁4—3·1　周德清论入派三声

入声派入平、上、去三声，如"鞲"字次本韵后，使黑白分明，以别本声外来，庶使学者，有才者，本韵自足矣。

〔元〕周德清《中原音韵·正语作词起例》，见《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一）》，中国戏曲出版社1959年版，211页。

丁4—3·2　周德清论入声派入平上去三声

平、上、去、入。四声；《音韵》无入声，派入平、上、去三声。前辈佳作中间，备载明白，但未有以集之者，今撮其同声；或有未当，与我同志改而正诸！

〔元〕周德清《中原音韵·正语作词起例》，见《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一）》，中国戏曲出版社1959年版，210页。

夫声分平、仄者，谓无入声，以入声派入平、上、去三声也。作平者最为紧切，施之句中，不可不谨。派入三声者，广其韵耳，有才者本韵自足矣。

〔元〕周德清《中原音韵·自序》，见《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一）》，中国戏曲出版社1959年版，176页。

丁4—3·3　周德清论呼吸言语之间还有入声之别

入声派入平、上、去三声者，以广其押韵，为作词而设耳，然呼吸言语之间，还有入声之别。

〔元〕周德清《中原音韵·正语作词起例》，见《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一）》，中国戏曲出版社1959年版，211页。

寿州友人孙德卿长于隐语．谓："《中原音韵》三声，乃四海所同者，不独正语作词。夫曹娥义社，天下一家，虽有谜韵．学者反被其误，半是南方之音，不能施于四方，非一家之义；今之所编，四海同音，何所往而不可也？诗禅得之，字字皆可为法。"余曰："尝有此恨。切谓言语既正，谜字亦正矣。从其音韵以来，……用此为则。平、上、去本声则可；但入声作三声，如平声'伏'与'扶'、上声

'拂'与'斧'、去声'屋'与'误'字之类，俱同声，则不可。何也？入声作三声者，广其押韵，为作词而设耳，毋以此为比，当以呼吸言语还有入声之别而辨之可也。" 德卿曰："然。"

〔元〕周德清《中原音韵·正语作词起例》，见《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一）》，中国戏曲出版社1959年版，212—213页。

丁4—3·4　王骥德论北曲入无正音

北音重浊，故北曲无入声，转派入平、上、去三声，而南曲不然。词隐谓入可代平，为独泄造化之秘。又欲令作南曲者，悉遵《中原音韵》，入声亦止许代平，余以上、去相间，不知南曲与北曲正自不同。北则入无正音，故派入平、上、去之三声，且各有所属，不得假借；南则入声自有正音，又施于平、上、去之三声，无所不可。大抵词曲之有入声，正如药中甘草，一遇缺乏，或平、上、去三声字面不妥，无可奈何之际，得一入声，便可通融打诨过去，是故可作平，可作上，可作去；而其作平也，可作阴，又可作阳，不得以北音为拘：此则世之唱者由而不知，而论者又未敢拈而笔之纸上故耳。

〔明〕王骥德《曲律·卷二·论平仄第五》，见《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四）》，中国戏曲出版社1959年版，105—106页。

丁4—3·5　王世贞论入声消失缘大江以北渐染胡语

曲者词之变。自金元入中国，所用胡乐嘈杂，凄紧缓急之间，词不能按，乃更为新声以媚之。……但大江以北，渐染胡语，时时采入，而沈约四声，遂阙其一。

〔明〕王世贞《王氏曲藻序》，见任仲敏编《新曲苑·第六种》，中华书局1940年聚珍仿宋印本，1册，1页。

丁4—3·6　顾曲散人论北无入声

墨憨子云：周德清《中原音韵》，原为北曲而作。北无入声，故配入平上去三声之中。若南曲自有入韵，不宜以北字入南腔也。如词隐先生"片时情"一套，以"窄、侧"叶上，"插"叶平，终不可为

训。精于律者自当戒之。

〔明〕顾曲散人《太霞曲语》，见任仲敏编《新曲苑·第十五种》，中华书局1940年聚珍仿宋印本，2册，3页。

丁4—3·7　顾曲散人论入声韵不可废于南

《中原音韵》原为北曲而设，若南韵又当与北稍异。如“龙”之驴东切，“娘”之尼姜切，此平韵之不可同于北也。“白”之为“排”，“客”之为“楷”，此入韵之不可废于南也。词隐先生发明韵学，尚未及此，故守韵之士，犹谓南曲亦可以入韵代上去之押，而南北声自兹混矣。《墨憨斋新谱》谓入声在句中可代平，亦可代人，若用之押韵，仍是入声。此可谓精微之论。

〔明〕顾曲散人《太霞曲语》，见任仲敏编《新曲苑·第十五种》，中华书局1940年聚珍仿宋印本，2册，2页。

墨憨斋评王伯良《夜行船序·百尺荒台套》云：入声派入平上去三韵，在北曲用三声者则然。若南曲仍有四声，自不得借北韵而废入声一韵也。如皆来韵，时曲每以“客”、“色”等字押上，“额”、“墨”等字押去，使周郎听之，有不笑为两头蛮者乎？伯良此曲，绝不借北韵一字，可以为法。

〔明〕顾曲散人《太霞曲语》，见任仲敏编《新曲苑·第十五种》，中华书局1940年聚珍仿宋印本，2册，7页。

丁4—3·8　毛先舒论北人口语无入声

客问，北曲既可派入声入三声，南曲何故又难派入声入三声？

曰：北之入作平上去也，方音也。北人口语无入声，凡入声皆作平上去呼之。即如“毂”字，北人云呼为“古”，北曲自应从北音。故《中原音韵》“毂”字以入当作上而音“古”，凡入声皆然，此周挺斋氏之以入派归三声，非任臆强造也。若南曲自应从南音。南人呼“毂”与“縠、谷”等音同，原不呼“古”。凡入声皆然，原未尝作平上去呼也，则南曲安得强派之入三声哉？

〔清〕毛先舒《南曲入声客问》，见任仲敏编《新曲苑·第十八种》，中华书局1940年聚珍仿宋印本，4册，2页。

丁4—3·9　毛先舒论北曲"白，巴埋切"

酒客或作《黄莺儿》，首句云："纤手白于绵。"即席善歌者歌之，调"白"字不入调，却难上口。歌者颇精音韵，而作者又自负曲学，两人辨之不已。余适入坐，叩知其故，笑谓歌者曰："此字谱当用仄声，而'白'是仄声字，作者非误。但君守《中原音韵》太专，而不知通变于南曲耳。盖南曲唱入声与北曲异：北曲'白'字定作平声，巴埋切；南曲'白'字不定作平，唱时但以入声吐字，而作腔则随谱之平上去三声可尔。据谱，《黄莺儿》首句第三字当用上声，则'白'字当以入声之'白'音吐字，而以上声作腔，不应如北曲之唱作平声也。今君泥北韵以唱南曲，故枘凿耳。"余语是已，又持《南曲入声客问》共阅之，而俱爽然云。

〔清〕毛先舒《南曲入声客问·附记》，任仲敏编《新曲苑·第十八种》，中华书局1940年聚珍仿宋印本，4册，4—5页。

丁4—3·10　刘熙载论入声清浊与三声关系

昔人言正清次清之入声，北音俱作上声；次浊作去；正浊作平。此特举其大略而已。检中原韵部，入作上者虽皆清声，要其清声之作去者不下十之三四，作平者亦十之二三，焉得不别而识之？

〔清〕刘熙载《曲概》，见任仲敏编《新曲苑·第二十九种》，中华书局1940年聚珍仿宋印本，4册，5—6页。

丁4-4　五声说

丁4—4·1　米芾论当时语调实已具五

沈隐侯只知四声，求其宫声不得，乃分平声为二，以欺后学。几于千年无人辨正。愚陋之人，从而祖述之，作为字母，谨守前说。陆德明亦复吴音，传其祖说，故以东冬为异，中钟为别，以象为奖，以上为赏。因其吴音，以聋后学，莫之为正。余于是以五方立五行，求

五音，乃得一声于孟仲季位，因金寄土，了然明白。字字调声，五音皆具，削去平上去入之号，表以宫商角征羽之名，有声无形，互相假借，千岁之后，疑互判清。太初漏露，神奸鬼秘，无所逃形。著之大宋五音正韵，用以制律作乐，能召太和，致太平，藏之名山百世，以俟与我同志者，不徒为蒙陋生设也。

〔宋〕米芾《画史》，丛书集成本，86页。

丁4—4·2　焦循论声定有五

严粲《诗缉》谓凡上声浊音读如去声，又云平上去入四声，其平声为全清者，其上去入皆为全清，其次清、全浊、不清不浊者亦然，录其图于左：

全清　东弓包居逋鸠金颠边宾知
次清　通穹胞胠铺丘钦天篇缤痴
全浊　同穷庖渠酺求琴田骈频持
不清不浊　农容茅鱼模牛吟年眠珉尼

动奉倖是兕婢被否市恃士仕祀俟涘似巳祀耜汜妣巨秬虡距炬叙绪屿鲔苎芧伫苧杼纻羜辅父腐柱簿部杜户怙祜岵扈陛甃亥待逮殆怠倍在牝混但缓践伐善赵肇兆旐绍皓昊颢镐浩抱道稻阜造坐象丈荡杏荇静靖迥泂舅妇阜厚后甚俭贡簟槛范犯軓

以上并是上声全浊，读如去声。

平	东	全清	通	次清	同	全浊	农	不清不浊
上	董		桶		动	读如去声	浓	
去	冻		痛		洞		齈	
入	督		秃		独		○	有声无字

四声唯上声全浊者读如去声，谓之重道，如“同、动、洞、独”，“动、洞”是重道，盖四声皆全浊也。“动”字虽是上声，以其为上声浊音，只读如“洞”字。今人调四声者误云“同、桶、痛、秃”，不知“同”为全浊，其“桶、痛、秃”皆为次

清，清浊不伦矣。

按宋时未分阴平、阳平，故以"通"为次清，"同"为全浊，如严氏说，"同、动、洞、独"不为"通"之阳声，而为"东"之阴声矣。以阴阳为清浊，而不知"东、通"各有阳声，"农"亦自有阴声也。至谓上声重读即如去声，此亦非也。上自是上，去自是去，若轻重读之，则不特上如去，平亦可似去，入声唱之可为平上去三声，自不得为四声之本声也。"动、奉"等字读为去声者，自是误上为去，非上声似去。余谓声定有五，阴阳上去入是也。每声以三为贯，如公空翁，宗聪松是也。其贯不能以三者，音蹇涩不可调者也。东通农（读作阴）三声相贯，于"通"下增一"同"字，不知"同、通"为阴阳。东同农（读作阴）三声贯，东（读作阳）同农三声亦贯，而董桶浓三声，动痛弄三声，督秃搦三声，亦无不贯，无所为上声如去也。近时金坛段氏谓古无去声，嘉定钱氏谓古无轻唇音，余不谓然。古无平上去入等名目，非无此声也。未分阴阳之前，人但知有四声，然不可谓无阴阳之声也。古今同此喉舌齿腭，未容于纸上寻之。

〔清〕焦循《易余曲录》，见任中敏编《新曲苑·第二十一种》，中华书局1940年聚珍仿宋印本，4册，3—5页。

丁4—4·3　焦循论声分阴阳上去入

四声平上去入，周德清分平声为阴阳，于是声有五，此天地自然之声，不可增减者也。说者谓上去入亦各有阴阳。余向在浙尝作四声阴阳辨，以明其谬，亦详矣。偶阅毛先舒《韵学通指》，则本范善溱《中州全韵》，谓有七声：平去入皆有阴阳，惟上声无阴阳。列为图表。余为核之，仍差谬不足为训。今列其图于左：

阴平声	种该笺腰	阳平声	蓬陪全潮
上声	无阴阳		
阴去声	贡玠霰钓	阳去声	凤卖电庙
阴入声	谷七妾鸭	阳入声	孰亦蒸镴

按声之有五，乃一气自然转接，不俟更端者也。如"公、拱、贡、谷"四字一气，而"公"为阴平，其下实有阳平字相承转，其字

有音无字。试以“阴、阳”两字言之。“阴、影、映、益”，四声也，“阴”字下实有一“吟”字，一转乃到“影”字，为“阴、吟、影、映、益”五声；“阳、养、漾、药”，四声也，“阳”字上实有“央”字起头，乃到“阳”字，为“央、阳、养、漾、药”五声。此不俟更端，自然承接。周舍、沈约定四声，未能悟此。至元周德清悟得，因有阴平阳平，实足补周舍、沈约之所未及也。其目以阴阳者，仍以声明声。如“天子圣哲”为平上去入，非平有阴阳，上去入亦有阴阳也。如谓去入有阴阳，则“阴、吟、影、映、益”之间，当有两声自然承接矣，而无之也。大抵毛氏认轻重内外为阴阳，故以“贡”为阴，“凤”为阳，“谷”为阴，“孰”为阳。不知此等不独去入有之，上亦有之，阴平、阳平亦各有之，乃更端而得分轻重之声，非一气自然转落之声。声止有五，无有七也。“阴、阳”两字皆平声，“阴”之阳者为“吟”，“阳”之阴者为“央”。阴即声之如“阴”者也，阳即声之如“阳”者也，当曰平之阴，平之阳。今称“阴平、阳平”尚可，若云“阳去、阴去”，“阳入、阴入”，是不异称“平去”、“平入”矣。何又为阴为阳，盖认阴阳为高下之名，如脉之有阴脉阳脉，画之有阴面阳面。不知声之有阴平、阳平，乃以声明声。可称“阴阳”，亦可称“央吟”，即毛氏所列，亦可称“种篷”，称“该陪”，称“笺全”，称“要潮”。“平”字是阳声，当日若不用“阴阳”二字，但于“平”字上加一阴声之字，则无毛氏等之惑矣。

〔清〕焦循《易余曲录》，见任仲敏编《新曲苑·第二十一种》，中华书局1940年聚珍仿宋印本，4册，1—2页。

丁4—4·4　黄旛绰论五种声调

五声系阴平、阳平、上、去、入是也。唱曲不知发声、收声之理，则其字音出口即变。要知五音之别，须将下列之表熟读千遍，然后逢字即知阴阳矣。

阴平	风	烟	声	书
阳平	缝	言	绳	赎
上	讽	眼	省	属

去　　峚　宴　盛　树
入　　父　易　是　朔
阴平——由高而低。发音高，收音低。
阳平——由低而高。发音低，收音高。
上——其音向上。
去——其音向前。
入——其音短而急。

〔清〕黄旛绰《梨园原》，中国戏剧出版社1959年版，九册，18页。

戊编　古代音韵学家生平资料汇纂

戊1　孙炎

戊1—1　《三国志》孙炎传

时乐安孙叔然（臣松之案叔然与晋武帝同名，故称其字），受学郑玄之门，人称东州大儒。征为秘书监，不就。肃集《圣证论》以讥短玄，叔然驳而释之，及作《周易》、《春秋例》，《毛诗》、《礼记》、《春秋三传》、《国语》、《尔雅》诸注，又注书十余篇。

〔晋〕陈寿《三国志》卷13《王肃传》，中华书局1959年版，421页。

戊2　李登

戊2—1　《隋书》李登资料

末有李登《声类》、吕静《韵集》，始判清浊，才分宫羽，而全无引据，过伤浅局，诗赋所需，卒难为用。

〔唐〕魏征等《隋书》卷76《潘徽传》，中华书局1973年版，1745页。

戊2—2　《北史》李登资料

〔吕〕忱弟静别放故左校令李登《声类》之法，作《韵集》五卷。

〔唐〕李延寿《北史》卷34《江式传》，中华书局1974年版，1280页。

戊3　吕静

戊3—1　《北史》吕静资料

〔吕〕 忱弟静别放左校令李登《声类》之法，作《韵集》五卷，使宫商角徵羽各为一篇。而文字与兄便是鲁卫，音读楚夏时有不同。

〔唐〕李延寿《北史》卷34《江式传》，上海古籍出版社《二十五史》，1986年版，3027页。

戊4　沈约

戊4—1　《宋书》沈约自序

史臣年十三而孤，少颇好学，虽弃日无功，而伏膺不改。常以晋氏一代竟无全书，年二十许便有撰述之意。泰始初，征西将军蔡兴宗为启明帝，有敕赐许，自此迄今，年逾二十，所撰之书，凡一百二十卷。条流虽举而采掇未周。永明初遇盗失第五秩，建元四年未终被敕撰国史。永明二年又奏兼著作郎，撰次起居注。自此王役，无暇搜撰。五年春，又被敕撰《宋书》。六年二月毕功表上之。

〔梁〕沈约《宋书》卷100《自序》中华书局影印《二十五史》，1907页。

戊4—2　《梁书》沈约传

沈约，字休文，吴兴武康人也。祖林子，宋征虏将军。父璞，淮南太守。璞元嘉末被诛，约幼潜窜，会赦免，既而流寓，孤贫，笃志好学，昼夜不倦。母恐其以劳生疾，常遣减油灭火，而昼之所读，夜辄诵之，遂博通群籍，能属文。

起家奉朝请。济阳蔡兴宗闻其才而善之；兴宗为郢州刺史，引为安西外兵参军，兼记室，兴宗尝谓其诸子曰，"沈记室人伦师表，宜善事之。"及为荆州，又为征西记室参军，带厥西令。兴宗卒，始为安西晋安王法曹参军，转外兵，并兼记室。入为尚书度支郎。

齐初为征虏记室，带襄阳令，所奉之王，齐文惠太子也。太子入居东宫，为步兵校尉，管书记，直永寿省，校四部图书。时东宫多士，约特被亲遇，每直入见，影斜方出。当时王侯到宫，或不得进，约每以为言。太子曰，"吾生平懒起，是卿所悉，得卿谈论，然后忘寝。卿欲我夙兴，可恒早入。"迁太子家令，后以本宫兼著作郎，迁

中书郎，本邑中正，司徒右长史，黄门侍郎。时竟陵王亦招士，约与兰陵萧琛、琅玡王融、陈郡谢朓、南乡范云、乐安任昉等皆游焉，当世号为得人。俄兼尚书左丞，寻为御史中丞，转车骑长史。隆昌元年，除吏部郎，出为宁朔将军、东阳太守。明帝即位，进号辅国将军，征为五兵尚书，迁国子祭酒。明帝崩，政归冢宰，尚书令徐孝嗣使约撰定遗诏。迁左卫将军，寻加通直散骑常侍。永元二年，以母老表求解职，改授冠军将军、司徒左长史，征虏将军、南清河太守。

高祖在西邸，与约游旧，建康城平，引为骠骑司马，将军如故。时高祖勋业即就，天人允属，约尝扣其端，高祖默而不应。他日又进曰："今与古异，不可以淳风期万物。士大夫攀龙附凤者，皆望有尺寸之功，以保其福禄。今童儿牧竖，悉知齐祚已终，莫不云明公其人也。天文人事，表革运之征，永元以来，尤为彰著。谶云'行中水，作天子'，此又历然在记。天心不可违，人情不可失，苟是历数所至，虽欲谦光，亦不可得已。"高祖曰："吾方思之。"对曰："公初杖兵樊、沔，此时应思，今王业已就，何所复思。昔武王伐纣，始入，民便曰吾君，武王不违民意·亦无所思。公自至京邑.已移气序，比于周武，迟速不同。若不早定大业，稽人天之望，脱有一人立异，便损威德。且人非金石，时事难保。岂可以建安之封，遗之子孙？若天子还都，公卿在位，则君臣分定，无复异心。君明于上，臣忠于下，岂复有人方更同公作贼。"高祖然之。约出，高祖召范云告之，云对略同约旨。高祖曰："智者乃尔暗同，卿明早将休文更来。"云出语约，约曰："卿必待我。"云许诺，而约先期入，高祖命草其事。约乃出怀中诏书并诸选置，高祖初无所改。俄而云自外来，至殿门不得入，徘徊寿光阁外，但云"咄咄"。约出，问曰："何以见处？"约举手向左，云笑曰："不乖所望。"有顷，高祖召范云谓曰："生平与沈休文群居，不觉有异人处；今日才智纵横，可谓明识。"云曰："公今知约，不异约今知公。"高祖曰："我起兵于今三年矣，功臣诸将，实有其劳；然成帝业者，乃卿二人也。"

梁台建，为散骑常侍、吏部尚书，兼右仆射。高祖受禅，为尚书仆射，封建昌县侯，邑千户，常侍如故。又拜约母谢为建昌国太夫

人。奉策之日，右仆射范云等二十余人咸来致拜，朝野以为荣。俄迁尚书左仆射，常侍如故。寻兼领军，加侍中。天监二年，遭母忧，舆驾亲出临吊，以约年衰，不宜致毁，遣中书舍人断客节哭。起为镇军将军、丹阳尹，置佐史。服阕，迁侍中、右光禄大夫，领太子詹事，扬州大中正，关尚书八条事，迁尚书令，侍中、詹事、中正如故。累表陈让，改授尚书左仆射、领中书令、前将军，置佐史，侍中如故。寻迁尚书令，领太子少傅。九年，转左光禄大夫，侍中、少傅如故，给鼓吹一部。

初，约久处端揆，有志台司，论者咸谓为宜，而帝终不用，乃求外出，又不见许。与徐勉素善，遂以书陈情于勉曰："吾弱年孤苦，傍无期属，往者将坠于地，契阔屯邅，困于朝夕，崎岖薄宦，事非为己，望得小禄，傍此东归。岁逾十稔，方忝襄阳县，公私情计，非所了具，以身资物，不得不任人事。永明末，出守东阳，意在止足；而建武肇运，人世胶加，一去不返，行之未易。及昏猜之始，王政多门，因此谋退，庶几可果，托卿布怀于徐令，想记未忘。圣道聿兴，谬逢嘉运，往志宿心，复成乖爽。今岁开元，礼年云至，悬车之请，事由恩夺，诚不能弘宣风政，光阐朝猷，尚欲讨寻文簿，时议同异。而开年以来，病增虑切，当由生灵有限，劳役过差，总此凋竭，归之暮年，牵策行止，努力祗事。外观傍览，尚似全人，而形骸力用，不相综摄。常须过自束持，方可僶俛。解衣一卧，支体不复相关。上热下冷，月增日笃，取暖则烦，加寒必利，后差不及前差，后剧必甚前剧。百日数旬，革带常应移孔；以手握臂，率计月小半分。以此推算，岂能支久？若此不休，日复一日，将贻圣主不追之恨。冒欲表闻，乞归老之秩。若天假其年，还得平健，才力所堪，惟思是策。"勉为言于高祖，请三司之仪，弗许，但加鼓吹而已。

约性不饮酒，少嗜欲，虽时遇隆重，而居处俭素。立宅东田，瞩望郊阜。尝为《郊居赋》，其辞曰：（略）

寻加特进，光禄、侍中、少傅如故。十二年，卒官，时年七十三。诏赠本官，赙钱五万，布百匹，谥曰隐。

约左目重瞳子，腰有紫志，聪明过人。好坟籍，聚书至二万卷，

京师莫比。少时孤贫，丐于宗党，得米数百斛，为宗人所侮，覆米而去。及贵，不以为憾，用为郡部传。尝侍宴，有妓师是齐文惠宫人。帝问识座中客否？曰："惟识沈家令。"约伏座流涕，帝亦悲焉，为之罢酒。约历仕三代，该悉旧章，博物洽闻，当世取则。谢玄晖善为诗，任彦升工于文章，约兼而有之，然不能过也。自负高才，昧于荣利，乘时藉势，颇累清谈。及居端揆，稍弘止足，每进一官，辄殷勤请退，而终不能去，论者方之山涛。用事十余年，未尝有所荐达，政之得失，唯唯而已。

初，高祖有憾于张稷，及稷卒，因与约言之。约曰："尚书左仆射出作边州刺史，已往之事，何足复论。"帝以为婚家相为，大怒曰："卿言如此，是忠臣邪。"乃辇归内殿。约惧，不觉高祖起，犹坐如此。及还，未至床，而凭空顿于户下，因病，梦齐和帝以剑断其舌。召巫视之，巫言如梦。乃呼道士奏赤章于天，称禅代之事，不由己出。高祖遣上省医徐奘视约疾，还具以状闻。先此，约尝侍宴，值豫州献栗，径半寸，帝奇之，问曰："栗事多少？"与约各疏所忆，少帝三事。出谓人曰："此公护前，不让即羞死。"帝以其言不逊，欲抵其罪，徐勉固谏乃止。及闻赤章事，大怒，中使谴责者数焉，约惧遂卒。有司谥曰文，帝曰："怀情不尽曰隐。"故改为隐云。所著《晋书》百一十卷，《宋书》百卷，《齐纪》二十卷，《高祖纪》十四卷，《迩言》十卷，《谥例》十卷，《宋文章志》三十卷，文集一百卷，皆行于世。又撰《四声谱》，以为在昔词人，累千载而不寤，而独得胸衿，穷其妙旨，自谓入神之作，高祖雅不好焉。帝问周舍曰："何谓四声？"舍曰："天子圣哲是也"，然帝竟不遵用。

〔唐〕姚思廉《梁书》卷13《沈约传》，中华书局1973年版，232页。

戊5　陆法言

戊5—1　《北史》陆法言传

〔陆爽〕子法言，敏学有家风。释褐承奉郎。初，爽之为洗马，

尝奏文帝云："皇太子诸子未有嘉名，请依春秋之义更立名字。"上从之。及太子废，上追怒爽曰："我孙制名，宁不自解？陆爽乃尔多事，扇惑于勇，亦由此人。其身虽故，子孙并宜屏黜，终身不齿。"法言竟坐除名。

〔唐〕李延寿《北史》卷28《陆俟传》中华书局影印《二十五史》本，2999页。

戊6 陈彭年

戊6—1 《东都事略》陈彭年传

陈彭年字永年，抚州南城人也。幼好学。母惟一子，爱之，禁其夜读书。彭年置灯密室，昼夜忘倦。尝师事徐弦为文，喜嘲咏，不为宋白所善。白屡知贡举，屡出之，卒以进士中第。调江陵府司理参军。真宗时尝知金州，上疏曰："夫事有虽小而可以建大功，理有虽近而可以为远计。臣请言之，其事有五，一曰置谏官，二曰择法吏，三曰简格令，四曰省冗官，五曰行公举。此五者，实经世之要道，致治之坦途也。"代还，直史馆修起居注，迁右正言、龙图阁待制。大中祥符中，改龙图阁直学士，迁右谏议大夫。召入翰林为学士兼龙图阁直学士，修国史。彭年尝谒王旦，旦辞不见。翼日见向敏中，敏中以彭年所上文字示旦，旦瞑目不一览，谓敏中曰："是不过兴建符瑞图进取耳。"九年，拜刑部侍郎、参知政事，进兵部侍郎，卒于位。年五十七。赠右仆射，谥曰文僖。彭年在祥符间附王钦若、丁谓，朝廷典礼无不参与。凡仪制沿革、刑名之学，皆所详练。虽谈笑间，属辞不废。当时制度，虽有前世所未有，必推引依据以成就之。时政大小，日有咨访。应答该辨，一无凝滞。真宗眷遇尤厚。资性敏给，博闻强记。应举时京师赐酺，与同学出游，东华门至阙前，已成一赋。其后虽处通显，奉养无异贫约时。所得奉，唯市书籍。幼而笃学，老而不倦。左右给使之人，有弥年不知其姓名者，所著《文集》百卷，《唐纪》四十卷。

〔宋〕王偁《东都事略》卷44，1798年扫叶山房校刊本，5页。

戊6—2　《宋史》陈彭年传

陈彭年，字永年，抚州南城人。父省躬，鹿邑令。彭年幼好学，母惟一子，爱之，禁其夜读书。彭年篝灯密室，不令母知。年十三，著《皇纲论》万余言，为江左名辈所赏。唐主李煜闻之，召入宫，令子仲宣与之游。金陵平，彭年师事徐铉为文。太平兴国中，举进士。在场屋间，颇有隽名。尝因京城大酺，跨驴出游构赋，自东华门至阙前，已口占数千言。然佻薄好嘲咏，频为宋白所黜，雍熙二年始中第。调江陵府司理参军，因监决死囚，怖之，换江陵主簿。历津、怀二州推官。在怀深为知州乔惟岳倚任。会樊知古为河北转运，以亲嫌徙泽州，丁内艰免。御史中丞王化基荐其才，改卫尉寺丞，迁秘书郎。为大理寺详断官，坐事出监湖州盐税，寻又停官。彭年素贫窭，居丧免职，赖仆人佣贩以济。真宗即位，复为秘书郎。乔惟岳刺史海州及知苏、寿二州，并表彭年通判州事。咸平三年，屡上疏言事，召试学士院，迁秘书丞，知阆州。未行改金州。四年，上疏曰："夫事有虽小而可以建大功，理有虽近而可以为远计者，其事有五，一曰置谏官，二曰择法吏，三曰简格令，四曰省冗员，五曰行公举。此五者，实经世之要道，致治之坦途也。"会诏举贤良方正，翰林学士朱昂以彭年闻，召之，辞以贫乏，请终秩。

景德初，代还，直秘阁。杜镐、刁衎荐其该博，命直史馆兼崇文院检讨。又代潘慎修起居注，赐绯鱼，献《大宝箴》曰：（略）。

顷之，预修《册府元龟》。三年，迁右正言，充龙图阁待制，赐金紫。先是，诏谏官御史举职言事，唯彭年与侍御史贾翔数有论奏，建白弹射，真宗令中书置籍记之。加刑部员外郎。与晁迥同知贡举，请令有司详定考试条式。真宗因命彭年与戚纶参定，多革旧制，专务防闲。其所取者，不复拣择文行，止较一日之艺，虽杜绝请托，然置甲等者，或非宿名之士。

大中祥符中，议建封禅，彭年预详定仪注，上言辨正包茅之用。礼成，进秩工部郎中，加集贤殿修撰。三年，改兵部郎中、龙图阁直学士。迁右谏议大夫兼秘书监，诏就暖食厅编次《太宗御集》，赐勋上柱国。

尝因奏对，真宗谓之曰："儒术汙隆，其应实大，国家崇替，何莫由斯。故秦衰则经籍道息，汉盛则学校兴行。其后命历迭改，而风教一揆。有唐文物最盛，朱梁而下，王风寖微。太祖、太宗丕变弊俗，崇尚斯文。朕获绍先业，谨导圣训，礼乐交举，儒术化成，实二后垂裕之所致也。又君之难，由乎听受；臣之不易，在乎忠直。其君以宽大接下，臣以诚明奉上，君臣之心皆归于正。直道而行，至公相遇，此天下之达理，先王之成宪，犹指诸掌，孰谓难哉。"彭年曰："陛下圣言精诣，足使天下知训，伏愿躬演睿思，著之篇翰。"真宗为制《崇儒术》、《为君难为臣不易》二论示之。彭年复请示辅臣，刻石国子监焉。

六年，召入翰林，充学士兼龙图阁学士，同修国史。彭年尝诣王旦，旦辞不见。翌日，见向敏中。敏中以彭年所上文字示旦，旦瞑目不览，曰："是不过兴建符瑞，图进取耳。"真宗奉祀亳州太清宫，丁谓为经度制置使，以彭年副之。又与谓同知礼仪院，礼成，加给事中。时谓恳让进秩，彭年亦辞之，不许。又为天书同刻玉副使。国史成，迁工部侍郎。九年，拜刑部侍郎、参知政事，判礼仪院，充会灵观使。

天禧大礼，为天书仪卫副使。又为参详仪制奉宝册使。正月九日，侍真宗朝天书，将诣太庙，退就中书阁中如厕，眩仆，肩舆还家。遣中使挟医诊疗，旦夕存问。进兵部侍郎，表求罢奉，不许。二月，卒，年五十七。真宗亲临，涕泗久之。又睹所居陋弊，叹息数四。废朝，赠右仆射，谥曰文僖，录子侄期大理寺丞，孙彦先太常寺奉礼郎。真宗前后赐彭年御制歌诗凡六篇。彭年妻入谒，出彭年像示之，锡赉甚厚。

彭年性敏给，博闻强记，慕唐四子为文，体制繁靡。贵至通显，奉养无异贫约。所得奉赐，惟市书籍。大中祥符间，附王钦若、丁谓，朝廷典礼，无不参预。其仪制沿革、刑名之学，皆所详练，若前世所未有，必推引依据以成就之。故时政大小，日有咨访，应答该辨，一无凝滞，皆与真宗意谐。

及升内阁，李宗谔、杨亿皆在后。宗谔卒，亿病退，而彭年专任

矣。事务既丛，形神皆耗，遂举止失措，颠倒冠服，家人有不记其名者。奉诏同编《景德朝陵地理》、《封禅》、《汾阴》三记，《阁门》、《客省》、《御史台仪制》，又受诏编御集及宸章，集历代妇人文集。所著《文集》四卷，《唐纪》四十卷。

论曰：……陈彭年以辞藻被遇，上表献箴，详练仪制，若可嘉尚。乃附王钦若、丁谓，溺志爵禄，甘为小人之归，岂不重可叹也哉。

〔元〕脱脱等《宋史》卷287《陈彭年传》，中华书局1977年版，9661页。

戊7　丁度

戊7—1　《东都事略》丁度传

丁度，字公雅，开封祥符人也。祖觊，尽其家赀以置书，至八千卷。且曰："吾聚书多矣，必有好学者为吾子孙。"父逢吉为光禄寺丞。度力学有守，登服勤词学科，为大理评事、通判通州，除直集贤院，同判太常礼院。上书请博延儒臣，劝讲道谊，增置谏官，切劘治体，垦辟荒莱，安集流庸以为殿最。章献，后賛之。旧制，监司及藩镇辞见皆赐对，仁宗初即位，止令附奏，度言，附奏非所以防壅蔽也。又作《王凤论》，讽章献以检外戚。历知湖州，为京西转运使。太史上言，永昌陵有白气，当徙陵以厌之。度奏"陵寝大事也，不可轻议"乃止。除知制诰，入翰林为学士兼侍读学士。初，刘平石元孙战没，仁宗问御边计，度奏曰："中国宜以智胜，难以力克。今当谨亭障，远斥堠，控扼要害。"因上《备边十策》，迁承旨。时西事未宁，枢密院宋绶私忌不给假，度谓"大臣给假宜如故，且无使外夷窥朝廷浅深"，仁宗从之。为群牧使，上言："天圣中，牧马至十余万，其后言者以天下无事，遂废八监。陕西河东，岁市马二万二百，尤能补京畿塞下之阙。自用兵数年之，所市马比常岁特三之一，请下令河东、京东、京西、淮南籍丁壮为兵处，有能蓄一战马者，与免二丁，仍不升户等，以备缓急。如此，则国马蕃矣。"久之，迁端明殿

学士，仁宗问用人以资与才孰先，度曰："承平时用资，边事未平用才。"谏官孙甫论度此言是自求柄用也。仁宗曰："度侍从十五年，数论天下事，未尝及其私，岂有是哉。"因除工部侍郎、枢密副使。明年，改参知政事。居顷之，卫士为变，事连宦官杨怀敏，枢密使夏竦于上前请御史与宦官同于禁中鞫之，不可滋蔓，令反侧者不自安。度曰："宿卫有变，事关社稷，此而可忍，孰不可忍？"请付外台穷治党与，争于上前，仁宗从竦言，度遂求解政事，罢为紫宸殿学士。议者以紫宸非人臣所称，改观文殿学士，判尚书都省。积官至尚书右丞，卒年六十四，赠吏部尚书，谥曰文简。

度性资纯直，不事威仪，左右无姬侍，喜论时事。在经筵仁宗呼为学士而不名。尝问以蓍龟占应事，对曰："不若以古之治乱为蓍龟也。"仁宗出欹器以示之曰："朕欲临天下以中正。"对曰："臣等亦愿以中正事陛下。"在政府，一日召诸子谓曰："王旦为宰相十二年，卒之日，其子犹未官。自今吾不复有请矣。"著《迩英圣览》十卷，《龟鉴精义》十二卷，《庆历兵录》五卷，《编年总录》八卷。

〔宋〕王偁《东都事略》卷63，1798年扫叶山房校刊本，1页。

戊7—2 《宋史》丁度传

丁度字公雅，其先恩州清河人。祖顗，后唐清泰初陷契丹，逃归，徙居祥符。父逢吉，以医术事真宗藩邸，然好聚书，与儒者游。度强力学问，好读《尚书》，尝拟为《书命》十余篇。大中祥符中，登服勤词学科，为大理评事、通判通州，改太子中允、直集贤院。坐解送国子监进士失实，监齐州税。还知太常礼院，判吏部南曹。上书论六事：一、增谏官；二、增谏员；三、补荫用大功以上亲；四、选北、河东役兵补禁军；五、籍令佐垦田为殿最；六、凡缘公事坐私罪杖者，听保任迁官。章献后善之。

旧制，监司及藩镇谒皆赐对。仁宗初即位，上令附中书、枢密奏之，度言，附奏非所以防壅蔽也。又尝献《王凤论》于章献太后，以戒外戚。历三司磨勘司、京西转运使。司天言永昌陵有白气，请增筑以厌之，有诏按视。度奏神道贵静，不可轻缮治，乃止。入知制诰，

迁翰林学士，纠察在京刑狱，判太常礼院兼群牧使。

刘平、石元孙败，帝遣使问所以御边。度奏曰："今士气伤沮，若复追穷巢穴，馈粮千里，轻用人命以快一朝之意，非计之得也。唐都长安，天宝后，河湟覆没，泾州西门不开，京师距寇境不及五百里，屯重兵，严烽火，虽常有侵轶，然卒无事。太祖时，疆场之任，不用节将。但审擢材器，丰其廪赐，信其赏罚，方陲辑宁几二十年。为今之策，莫若谨亭障，远斥候，控扼要害，为制御之全计。"因条上十策，名曰《备边要览》。

时西疆未宁，二府三司，虽旬休不废务。度言："符坚以百万师寇晋，谢安命驾出游以安人心。请给假如故，无使外夷窥朝廷浅深。"从之。累迁中书舍人，为承旨。

时叶清臣请商州置监铸大钱，以一当十。度奏曰："汉之五铢，唐之开元及国朝钱法，轻重大小，最为折中。历代改更，法虽精密，不能期年，即复改铸。议者欲绳以峻法，革其盗铸。昔汉变钱币，盗铸死者数十万。唐铸乾元及重轮乾元钱，钱轻币重，严刑不能禁止。今禁旅戍边，月给百钱，得大钱裁十，不可畸用，旧钱不出，新钱愈轻，则刍粮增价。臣尝知湖州，民有抵茶禁者，受千钱立契代鞭背。在京西，有强盗杀人，取其弊衣，直不过数百钱。盗铸之利，不啻数倍。复有湖山绝处，凶魁啸聚，炉冶日滋，居则铸钱，急则为盗。民间铜铅之器，悉为大钱，何以禁止。"

度又言："祥符、天圣间，牧马至十余万，其后言者以天下无事，不可虚费，遂废八监，然犹秦渭环阶麟府文州、火山保德岢岚军，岁市马二万二百匹，补京畿、塞下之阙。自西鄙用兵，四年所收，三万而已。马少地闲，坊监诚可罢；若贼平马归，则不可阙，今河北、河东、京东西、淮南皆籍丁壮为兵，请令民畜一战马者，得免二丁，仍不计赀产以升户等，则缓急有备，而国马蕃矣。"

庆历中，副杜衍宣抚河东。久之，迁端明殿学士、知审刑院。时江西转运使移属州，凡市末盐钞，每百缗贴钱三之一。通判吉州李虞卿受财免贴纳，事觉，大理将以枉法论。度曰："枉法，谓于典宪有所阿曲。虞卿所违者，转运使移文尔。"遂贷虞卿死。

帝尝问，用人以资与才孰先？度对曰："承平时用资，边事未平宜用才。"时度在翰林已七年，而朝廷方用兵，故对以此。谏官孙甫论度所言，盖自求柄用，帝谕辅臣曰："度在侍从十五年，数论天下事，顾未尝及私，甫安从得是语。"

未几，擢工部侍郎、枢密副使。因言："周世宗募骁健，有朝出群盗、夕备宿卫者；太祖阅猛士实骑军。请择河北、河东、陕西就粮马军，以补禁旅之阙。"又言："契丹尝渝盟，预备不可忽。"因上《庆历兵录》五卷、《赡边录》一卷。明年，参知政事。会春旱，降秩中书舍人，踰月，复官。

后二年，卫士为变，事连宦官杨怀敏，枢密使夏竦请御史与宦官同于禁中鞫之，不可滋蔓，令反侧者不自安。度曰："宿卫有变，事关社稷，此而可忍，孰不可忍！请付外台穷治党与。"争于帝前，仁宗从竦言，度遂求解政事，罢为紫宸殿学士兼侍读学士。御史何郯言，紫宸非官称所宜。改观文殿学士、知通进银台司、判尚书都省，再迁尚书右丞，卒。赠吏部尚书，谥文简。

度性淳质，不为威仪，居一室十余年，左右无姬侍。然喜论事，在经筵岁久，帝每以学士呼之而不名。尝问蓍龟占应之事，乃对："卜筮虽圣人所为，要之一技而已，不若以古之治乱为监。"又尝示以欹器曰："朕欲临天下以中正之道。度对曰："臣等亦愿无倾满以事陛下。"因奏太宗尝作此器，真宗亦尝著论，于是帝著《后述》以赐之。

度著《迩英圣览》十卷、《龟鉴精义》三卷、《编年总录》八卷，奉诏领诸儒集《武经总要》四十卷。

〔元〕脱脱等《宋史》卷292《丁度传》，中华书局1977年版，9761页。

戊8　吴棫

戊8—1　《福建通志》吴棫传

吴棫字才老，建安人，时号通儒。宣和六年进士，召试馆职，不

就。浮沉州县。绍兴间，始除太常寺丞。十二年，遣孟忠厚为迎护梓宫礼仪使，忠厚请礼官偕行，乃以命棫。忠厚，棫妻兄也。贫往依焉。使还，忠厚自建康移守绍兴府，会郊赦加恩，棫代为谢表，中有"本无时才，出为世用"语，秦桧以为讥己，讽言者论之。诏令分析，忠厚惶恐，上疏自明；谓久疏笔墨，实倩他人，赦不问。桧物色知棫所为，劾罢之。逾年，兼差通判泉州，刚直有谋，明恕能断。悍卒谋乱，一郡汹汹。才老命戮数人，谈笑定之。泉人傅自得闻棫博通古学，从之游，往复辨质，序其《论语十说》，行于世。棫为学考订训释，所著有《书裨传》、《诗补音》及《论语集注》、《指掌考》、《异语解》、《韵补续解》、《楚辞释音》等书。朱熹雅重之，谓近世训诂之学，惟棫及洪庆善为优云。

〔近人〕沈瑜庆《福州通志》总卷38，1938年刊本，9页。

戊9　韩道昭

戊9—1　《四库全书总目》韩道昭资料

金韩道昭撰。道昭字伯晖，真定松水人。

〔清〕永瑢等《四库全书总目》卷42"五音集韵"条，中华书局1965年版，365页。

戊10　陈第

戊10—1　《明史稿》陈第传

陈第字季立，为诸生，用谭纶荐起家京营裨将，出守古北口，历蓟镇游击将军。善诗，深于经学，其著述为尤富云。

〔清〕王鸿绪《明史稿》卷267《汤胤勣传》，1689年敬慎堂版，6页。

戊11　顾炎武

戊11—1　《国朝汉学师承记》顾炎武传

顾炎武，本名绛，乙酉改名炎武，字宁人，学者称为亭林先生。顾氏为江东望族，五代时由吴郡徙徐州，南宋时迁海门，已而复归吴下，遂为昆山人。其先世，在正德间有工科给事中，广东按察使司佥事溱。溱之弟济，刑科给事中。济生兵部侍郎广志。侍郎生左赞善绍芳，及国子生绍芾。绍芳生官廕生同应。同应之仲子即炎武也。绍芾生同吉，早卒，聘王氏，未婚守节，以炎武为之后。炎武生而双瞳子，中白边黑，见者异之。读书一目十行，性耿介，绝不与世人交，独与里中归庄善，同游复社，相传有归奇顾怪之目。母王养炎武于襁褓中，抚育守节，事姑孝，曾断指疗姑疾。崇祯九年，直指王一鹗请旌于朝，报可。乙酉之夏，母王年六十，避兵常熟，谓炎武曰："我虽妇人，然受国恩矣，设有大故，必死。"是时，炎武方应昆山令杨永言之辟，与嘉定诸生吴其沆、归庄，共起兵。奉故郧抚王永祚以从。夏文忠公于吴江东授炎武兵部司务。事不克，永言遁去，其沆死之，炎武与庄脱走，母王氏不食卒，遗言后人勿事二姓。次年，闽中使至，以职方郎召炎武，念母氏未葬，辞不赴。次年，几豫吴胜兆之祸，葬事毕，将之海上，道梗不前。庚寅，有怨家欲陷之，伪作商贾，由嘉禾窜京口，遂至金陵，谒孝陵，变姓名为蒋山佣。甲午，侨居神烈山下，遍游沿江一带，以观山川之胜。有三世仆陆恩，见炎武久不归，投身里豪家，炎武四谒孝陵回，持之甚急，恩欲告炎武通海，乃亟禽之，数其罪，沈之水。恩之婿某，复投里豪，谋报怨，以千金贿太守，告炎武通海。不系之讼曹而系之奴家，甚危急。有为求救于钱谦益，谦益欲炎武自称门下，而后许之，其人知不可，而恐失事机，乃私书一刺与之。炎武闻之，急索刺还，不得，列揭文于通衢以自白。谦益闻之，曰："宁人何其卞也！"时有路舍人泽溥者，故相文贞公振飞之子，寓洞庭东山，识兵备使者为之诉冤，其事遂解。乃五谒孝陵，遂北行垦田于章邱长白山下。戊戌，遍游北都，谒长陵以下，图而记之。次年，再谒十三陵，而念江南山水有未游者，复归，六谒孝陵，东游至会稽。次年，复北谒思陵攒宫，由太原、大同以入关，又北走至榆林。康熙甲辰，与李因笃同谒攒宫，为文以祭，往代州垦田。每言马伏波，田畴，皆从塞上立业，欲居代北。曰："使吾

泽中有牛羊千，则江南不足怀矣！”然又苦其地寒，但经其始，使门人掌之。丁未，之淮上。次年，取道山东入京师，莱黄培之奴姜元，衔告其主诗词悖逆，株多株连；又以陈济生所辑《忠节录》，指为炎武作。炎武闻之，驰赴山左，自请系捕。李因笃为告急于有力者，亲往历下解之，狱释，复入京师，五谒思陵。从此，策马往来河北诸边塞者十余年。丁巳，六谒思陵。后始卜居华阴。尝谓人曰，遍观四方，惟秦人慕经学、重处士、持清议，而华阴绾毂关河之口，虽足不出户，而能见天下之人，闻天下之事，一旦有警，入山守险，不十里之遥；若志在四方，一出关门，亦有建瓴之势。”乃定居焉。王征君山史筑斋延之，炎武置田五十亩于华下，供晨夕，又饵沙苑蒺藜而甘之，曰：“啖此久，不肉不茗可也。”盖以蒺藜苗佐餐，以子待茗，故有此语。朝廷开明史馆，大学士孝感熊公锡履主馆事，以书招炎武。答曰：“愿以一死谢公。”戊午，词科诏下，诸公争欲致之，炎武作书与门人之在京师者，曰：“刀、绳具在，无速我死。”次年大修明史，诸公又欲荐之，乃贻书叶学士讱庵，请以身殉，得免。或曰：“先生盍亦听人一荐，荐而不出，其名愈高矣！”笑曰：“此所谓钓名者也。今夫妇人之失所天也，从一而终，之死靡慝，其心岂欲见知于人！若曰盍亦令人强委禽焉而力拒之，以明吾节，则吾未之闻矣。”昆山相国元文弟兄，炎武之甥也，尚书乾学未遇时，炎武振其困乏，至是一门鼎贵，以书迎之南归，为买田置宅，拒而不往。或叩之，答曰：“昔岁孤生飘摇风雨，今兹亲串崛起云霄，思归尼父之辕，恐近伯鸾之灶，且犹吾大夫未见君子，徘徊渭川，以毕余年足矣。”庚申，其妻没于家，寄诗挽之而已。次年，卒于华阴，年六十有九。无子，自立从子衍生为后。门人奉丧归葬，高弟子吴江潘耒，收其遗书，序而传之。

撰述之书有《左传杜解补正》三卷，《音论》三卷，《诗本音》十卷，《易音》三卷，《唐韵正》二十卷，《古音表》二卷，《韵补正》一卷，《营平二州地名记》一卷，《求古录》一卷，《金石文字记》六卷，《石经考》一卷，《日知录》三十卷；《天下郡国利病书》及《肇域志》二书未成。炎武留心经世之术，游历所至，以二马

二骡载书自随。至西北阨塞，东南海陬，必呼老兵退卒，揭其曲折，与平日所闻不合，即发书检勘。其所著《天下郡国利病书》，聚天下图经、历朝史籍，以及小说、笔记，明十三朝实录，公移邸报之类，有关于朝政民生者，酌古通今，旁推互证，不为空谈，期于致用。《肇域志》则专论山川要阨、边防战守之事。盖炎武羁流西北，垂三十年，边塞亭障，皆经目击，故能言之了了也。

晚年笃志《六经》，精研深究。居华阴，有请讲学者，谢曰："近日二曲以讲学得名，遂遭逼迫，几致凶死，虽曰威武不屈，然而名之为累则已甚矣。况东林覆辙，有进于此者乎！"有求文者，告之曰："文不关于经术政事者，不足为也。韩文公起八代之衰，若但作《原道》、《谏佛骨表》、《平淮西碑》、《张中丞传后叙》，而一切谀墓之文不作，岂不诚山斗乎！"在关中论学，曰："诸君，关学之余也。横渠、蓝田之教，以礼为先。孔子尝言：'博我以文，约之以礼。'而刘康公亦云：'民受天地之中，以生所谓命也。'是以有动作礼义威仪之则，以定命。然则君子为学，舍礼何由？近来讲学之师，专以聚徒立帜为心，而其教不肃，方将赋茅鸱之不暇，何问其余哉！"炎武生性兀傲，不谐于世，身本南人，好居北土。尝谓人曰："性不能舟行食稻，而喜餐麦跨鞍。"又谓："北方之人，饱食终日，无所用心；南方之人，群居终日，言不及义，好行小慧。"时人谓其评论，切中南北学者之病。尝至京师，东海两学士延之夜饮，怒曰："古人饮酒，卜昼不卜夜，世间惟淫奔、纳贿二者，皆夜行之，岂有正人君子而夜行者乎？"其狷介嫉俗如此。

〔清〕江藩《国朝汉学师承记》卷8，中华书局《四部备要》本，1934年版53—54页。

戊11—2　《国朝学案小识》昆山顾先生传

先生讳炎武，初名绛，号亭林。学主明体达用，经世济人。年十一，从其祖受《资治通鉴》，阅二年而卒业。由是贯通经、史，上下古今。以卓荦不群之才，抱俯仰无穷之志。足迹半天下，所交皆贤豪、有道之士，而卒著书以老，使人追慕于简策之间而不能置。

夫先生之为通儒，人人能言之，而不知先生之所以通，不在外而

在内，不在制度、典礼，而在学问思辨也。是以平心察理，事事求实，凡所论述，权度惟精，往往折衷于朱子。尝谓：王文成所辑《朱子晚年定论》，今之学者多信之，不知当时罗文庄已尝与之书而辨之矣。其书曰：详《朱子定论》之编，盖以其中岁以前，所见未真，及晚年，始克有悟，乃于其《论学书牍》三数十卷之内，摘此三十余条，其意皆主于向里者，以为得于既悟之余，而断其为定论，斯其所择宜亦精矣。第不知，所谓晚年者，断以何年为定？偶考得何叔京氏卒于淳熙乙未，时朱子年方四十有六，后二年丁酉而《论孟集注》、《或问》始成。今有取于《答何书》者四通，以为晚年定论，至于《集注》、《或问》，则以为中年未定之说，窃恐考之欠详，而立论之太果也。又，所取《答黄直卿》一书，监本止云此是向来差误，别无"定本"二字。今所编增此二字，而《序》中又变"定"字为"旧"字，却未详"本"字所指。朱子有《答吕东莱》一书，尝及"定本"之说，然非指《集注》《或问》也。凡此，愚皆不能无疑，顾犹未足深论。窃以执事天姿绝世，而日新不已，向来恍若有悟之后，自以为证诸《五经》《四子》，沛然若决江河而放诸海，又以为精明的确，洞然无复可疑。某固信其非虚语也。然又以为独于朱子之说有相牴牾，揆之于理，容有是耶？他说固未敢请，尝读《朱子文集》，其第三十二卷，皆《与张南轩答问书》，内第四书，亦自以为其于实体，似益精明，因复取凡圣贤之书，以及近世诸老先生之遗语，读而验之，则又无一不合，盖平日所疑而未白者，今皆不待安排，往往自见洒落处。与执事之所自序者，无一语不相似也。书中发其所见，不为不明，而卷末一书，提纲振领，尤为详尽，窃以为千圣相传之心学，殆无以出此矣！不知何故，独不为执事所取，毋亦偶然也耶？若以此二书为然，则《论孟集注》、《学庸章句》、《或问》，不容别有一般道理。如其以为未合，则是执事精明之见，决与朱子异矣！凡此三十余条者，不过姑取之以证成高论，而所谓先得我心之所同然者，安知不有毫厘之不同者为祟于其间，以成牴牾之大隙哉！又，执事于朱子之后，特推草庐吴氏，以为见之尤真，而取其一说以附三十余条之后。窃以草庐晚年所见，端的与否，良未易知。盖吾儒昭昭之云，释

氏亦每言之，毫厘之差正在于此。即草庐所见果有合于吾之所谓昭昭者，安之非其四十年间钻研文义之效，殆所谓真积力久而豁然贯通者也！盖虽以明道先生之高明纯粹，又蚤获亲炙于濂溪，以发其吟风弄月之趣，亦必反求诸《六经》，而后得之。但其所稟，邻于生知，闻一以知十，与他人极力于钻研者不同耳。又安得以前日之钻研文义为非，而以堕此科臼为悔失！得鱼忘筌，得兔忘蹄，可也。矜鱼兔之获，而反追咎筌蹄以为多事，其可乎哉？东莞陈建作《学蔀通辩》，取朱子《年谱》、《行状》、《文集》、《语类》，及与陆氏兄弟往来书札，逐年编辑，而为之辩曰：朱陆早同晚异之实，二家谱集具载甚明，近世东山赵汸《对江右六君子策》，乃云：朱子《答项平父书》，有"去短集长"之语，岂鹅湖之论至是而有合耶？使其合并于晚岁，则其微言精义必有契焉，而子静则既往矣！此朱陆早晚异同之说所萌芽也。程篁墩因之，乃著《道一编》，分朱陆异同为三节，始焉如冰炭之相反，中焉则疑信之相半，终焉则辅车之相依。朱陆早异晚同之说，于是乎成矣。王阳明因之，遂有朱子晚年定论之录，专取朱子议论与象山合者，与《道一编》辅车之说正相倡和矣。凡此，皆颠倒早晚以弥缝陆学，而不顾矫诬朱子、诳误后学之深。故今编年以辩，而二家早晚之实，近儒颠倒之弊，举昭然矣。又曰：朱子有朱子之定论，象山有象山之定论，不可强同。专务虚静，完养精神，此象山之定论也。主敬涵养，以立其本；读书穷理，以致其知；身体力行，以践其实；三者交修并尽，此朱子之定论也。乃或专言涵养，或专言穷理，或止言力行，则朱子因人之教、因病之药也。今乃指专言涵养者为定论，以附合于象山，其诬朱子甚矣！又曰：赵东山所云，盖求朱陆生前无可同之实，而没后乃臆料其后会之必同。本欲安排早异晚同，乃至说成生异死同，可笑！可笑如此，岂不适所以彰朱陆平生之未尝同，适自彰其牵合欺人之弊，奈何近世咸信之而莫能察也！昔裴延龄掩有为无，指无为有，以欺人主，陆宣公谓其愚弄朝廷甚于赵高指鹿为马。今篁墩辈，分明掩有为无，指无为有，以欺弄后学，岂非吾道中之延龄哉！又曰：昔韩绛、吕惠卿代王安石执政，时号绛为传法沙门，惠卿为护法善神。愚谓：近日继陆学而兴者，王阳

明是传法沙门，程篁墩则护法善神也。宛平孙氏谓阳明所编，其意欲借朱子以攻朱子。且吾夫子以天纵之圣，不以生知自居，而曰“好古敏求”，曰“多闻多见”，曰“博文约礼”，至老删述不休，犹欲假年学《易》。朱子一生，效法孔子，进学必在致知，涵养必在主敬，德性在是，问学在是。如谬以朱子为支离，为晚悔，则是吾夫子所谓好古敏求、多闻多见、博文约礼，皆早年之支离；必如无言、无知、无能，为晚年自悔之定论也。以此观之，则《晚年定论》之刻，真为阳明舞文之书矣！盖自弘治、正德之际，天下之士厌常喜新，风气之变已有所自来，而文成以绝世之资，倡其新说，鼓动海内。嘉靖以后，从王氏以诋朱子者，始接踵于人间，而王尚书发策，谓今之学者，偶有所窥，则欲尽发先儒之说，而出其上；不学，则借一贯之言，以文其陋；无行，则逃之性命之乡，以使人不可诘。此三言者，尽当日之情事矣。故王门高弟，为泰州、龙溪二人。泰州之学，一传而为颜山农，再传而为罗近溪，赵大州。龙溪之学，一传而为何心隐，再传而为李卓吾、陶石篑。昔范武子论王弼、何晏二人之罪，深于桀、纣。以为一世之患轻，历代之害重；自丧之恶小，迷众之罪大。而苏子瞻谓李斯乱天下，至于焚书坑儒，皆出于其师荀卿，高谈异论而不顾者也。《困知》之纪，《学蔀》之编，固今日中流之砥柱矣。又，《姑苏志》言：姚荣国著书一卷，名曰《道余录》，专诋朱子。少师亡后，其友张洪谓人曰：少师于我厚，今死矣，无以报之，但每见《道余录》，辄为焚弃。少师之才，不下于文成，而不能行其说者。少师当道德一、风俗同之日，而文成在世衰道微，邪说又作之时也。又，嘉靖二年会试发策，谓朱陆之论，终以不合，而今之学者，顾欲强而同之，岂乐彼之径便，而欲阴诋吾朱子之学欤！究其用心，其与何澹陈贾辈，亦岂大相远欤！至笔之简策，公肆诋訾，以求售其私见，礼官举祖宗朝故事，燔其书而禁斥之，得毋不可乎！此以知先生之所宗矣。

其平时论学，曰“博学于文”，曰“行己有耻”。自一身以至天下国家，皆学之事；自子臣弟友，以至出入往来，辞受取予之间，皆有耻之事。不耻恶衣恶食，而耻匹夫匹妇之不被其泽，故曰：“万物皆备于我矣”，“反身而诚”。又《与友人书》曰：《大学》言心不

言性，《中庸》言性不言心，来教提心字而未竟其说，未敢漫为许可，以堕于上蔡、横浦、象山三家之学。窃以为，圣人之道，下学上达之方，其行在孝、弟、忠、信；其职在洒扫、应对、进退；其文在《诗》《书》《三礼》《周易》《春秋》；其用之身，在出处、辞受、取予；其施之天下，在政令、教化、刑法；其所著之书，皆以拨乱反正、移风易俗，以驯至乎治平之用，而无益者不谈。一切诗赋、铭颂、赞诔、序记之文，皆谓之巧言，而不以措笔。其于世儒尽性至命之说，必归之有物有则，五行五事之常，而不入于空虚之论。仆之所以为学者如此，以质诸大方之家，未免以为浅近而不足观。虽然，亦可以弗畔矣夫！又，《下学指南·序》云：今之言学者，必求诸语录。语录之书，始于二程，前此未有也。今之语录，几于充栋矣，而淫于禅学者实多。然其学，盖出于程门，故取慈溪黄氏《日钞》所摘谢氏、张氏、陆氏之言，以别其源流，而衷诸朱子之说。夫学程氏而涉于禅者，上蔡也。横浦，则以禅而入于儒。象山，则自立一说，以排千五百年之学者，而其所谓收拾精神，扫去阶级，亦无非禅之宗旨矣。后之学者，递相演述，大抵不出乎此，而其术愈深，其言愈巧，无复象山崖异之迹，而示人以易信。苟读此编，则知其说固源于宋之三家也。呜呼！在宋之时，一阴之宋也。其在于今，五阴之剥也。有能繇朱子之言，以达乎圣人下学之旨，则此一编者，其硕果之犹存也。孟子曰："能言距杨墨者，圣人之徒也。"得不望于后之人也夫！

其所著《日知录》，上篇述经，中篇治道，下篇博闻，共三十余卷，谓有王者起，将见诸行事，以跻斯世于治古之隆，而未敢为今人道也。所著《天下郡国利病书》，谓历览《二十一史》，以及天下郡县志、书，一代名公文集，及奏章文册之类，有得即录，共成四十余帙，一为地舆之记，一为利病之书，乱后多散佚，亦或增补，而其书本不曾先定义例，又多往代之言，地势民风，与今不尽合，年老善忘，不能一一刊正，姑以初稿存之箧中，以待后之君子斟酌取舍云尔。《肇域志》，则谓先取《一统志》，后取各省、府、州、县志，后取《二十一史》，参互书之，凡阅子书一千余部、本，行不尽，则注之旁，

旁又不尽，则别为一集，曰《备录》。年来糊口四方，未遑删订，以成一家之书，叹精力之已衰，惧韦编之莫就，庶后之人有同志者，为续而传之，俾区区二十余年之，俾苦心，不终泯没尔，其著《音学五书》，谓据唐人以正宋人之失，据古经以正沈氏、唐人之失，而三代以上之音，部分秩如，至赜而不可乱。乃列古今音之变而究其所以不同，为《音论》二卷。考正三代以上之音，注《三百五篇》，为《诗本音》十卷。注《易》，为《易音》三卷。辨沈氏部分之误，而一一以古音定，为《唐韵正》二十卷。综古音为十部，为《古音表》二卷。自是而六经文乃可读，其他诸子之书，离合有之，而不甚远也。天之未丧斯文，必有圣人复起，举今日之音，而还之淳古者。子曰："吾自卫反鲁，然后乐正，雅颂各得其所。"实有望于后之作者焉！又撰《金石文字记》，《求古录》，与经史相证。又以杜预《左传集解》时有阙失，作《杜解补正》三卷。又有《石经考》、《九经误字》、《二十一史年表》、《历代帝王宅京记》、《亭林文集》、《诗集》、《营平二州地名记》、《昌平山水记》、《山东考古录》、《京东考古录》、《谲觚》、《菰中随笔》、《救文格论》等书。

先生精力绝人。自少至老，无一刻离书。所至之地，以二骡二马载书，遇边塞亭障，呼老卒询曲折，有与平日所闻不合，即发书对勘。康熙年间，举博学鸿儒，又征修《明史》，并辞未赴。卒年六十九。无子。吴江潘来叙其遗书行世。

〔清〕唐鉴《国朝学案小识》卷三，中华书局《四部备要》本，1934年版，34—36页。

戊11—3　《清史稿》顾炎武传

顾炎武，字宁人，原名绛，昆山人。明诸生。生而双瞳，中白边黑。读书目十行下。见明季多故，讲求经世之学。明南都亡，奉嗣母王氏避兵常熟。昆山令杨永言起义师，炎武及归庄从之。鲁王授为兵部司务，事不克，幸而得脱，母遂不食卒，诫炎武弗事二姓。唐王以兵部职方郎召，母丧未赴，遂去家不返。炎武自负用世之略，不得一遂，所至辄小试之。垦田于山东长白山下，畜牧于山西雁门之北、五台之东，累致千金。编历关塞，四谒孝陵，六谒思陵，始卜居陕之华

阴。谓"秦人慕经学，重处士，持清议，实他邦所少；而华阴绾毂关河之口，虽足不出户，亦能见天下之人，闻天下之事。一旦有警，入山守险，不过十里之遥；若有志四方，则一出关门，亦有建瓴之便。"乃定居焉。

生平精力绝人，自少至老，无一刻离书。所至之地，以二骡二马载书，过边塞亭障，呼老兵卒询曲折，有与平日所闻不合，即发书对勘；或平原大野，则于鞍上默诵诸经注疏。尝与友人论学云："百余年来之为学者，往往言心言性，而茫然不得其解也。命与仁，夫子所罕言；性与天道，子贡所未得闻。性命之理，著之《易传》，未尝数以语人。其答问士，则曰'行己有耻'，其为学，则曰'好古敏求'。其告哀公明善之功，先之以博学。颜子几于圣人，犹曰'博我以文'。自曾子而下，笃实无如子夏，言仁，则曰'博学而笃志、切问而近思'。今之君子则不然，聚宾客门人数十百人，与之言心言性；舍多学而识以求一贯之方，置四海之困穷不言，而讲危微精一；是必其道高于夫子，而其弟子之贤于子贡也。《孟子》一书，言心言性亦谆谆矣，乃至万章、公孙丑、陈代、陈臻、周霄、彭更之所问，与孟子之所答，常在乎出处去就辞受取与之间，是故性也、命也、天也，夫子之所罕言，而今之君子之所恒言也。出处去就辞受取与之辨，孔子、孟子之所恒言，而今之君子之所罕言也。愚所谓圣人之道者如之何？曰'博学于文，行己有耻'。自一身以至于天下国家，皆学之事也。自子臣弟友以至出入往来辞受取与之间，皆有耻之事也。士而不先言耻，则为无本之人；非好古多闻，则为空虚之学。以无本之人，而讲空虚之学，吾见其日从事于圣人，而去之弥远也。"

炎武之学，大抵主于敛华就实。凡国家典制、郡邑掌故、天文仪象、河漕兵农之属，莫不穷原究委，考正得失，撰《天下郡国利病书》百二十卷；别有《肇域志》一编，则考索之余，合经而成者。精韵学，撰《音论》三卷。言古韵者，自明陈第，虽创辟榛芜，犹未邃密。炎武乃推寻经传，探讨本原。又《诗本音》十卷，其书主陈第无协韵之说，不与吴棫本音争，亦不用棫之例，但即本经之韵互考，且证以他书，明古音原作是读，非由迁就，故曰本音。又《易音》三

卷，即《周易》以求古音，考订精确。又《唐韵正》二十卷，《古音表》二卷，《韵补正》一卷，皆能追复三代以来之音，分部正帙而知其变。又撰《金石文字记》、《求古录》，与经史相证。而《日知录》三十卷，尤为精诣之书，盖积三十余年而后成。其论治综核名实，于礼教尤兢兢。谓风俗衰，廉耻之防溃，由无礼以权之，常欲以古制率天下。炎武又以杜预《左传集解》时有阙失，作《杜解补正》三卷。其他著作，有《二十一史年表》、《历代帝王宅京记》、《营平二州地名记》、《昌平山水记》、《山东考古录》、《京东考古录》、《谲觚》、《菰中随笔》、《亭林文集》、《诗集》等书，并有补于学术世道。清初称学有根柢者，以炎武为最，学者称为亭林先生。

又广交贤豪长者，虚怀商榷，不自满假。作《广师篇》云："学究天人，确乎不拔，吾不如王寅旭；读书为己，探赜洞微，吾不如杨雪臣；独精《三礼》，卓然经师，吾不如张稷若；萧然物外，自得天机，吾不如傅青主；坚苦力学，无师而成，吾不如李中孚；险阻备尝，与时屈伸，吾不如路安卿；博闻强记，群书之府，吾不如吴志伊；文章尔雅，宅心和厚，吾不如朱锡鬯；好学不倦，笃于朋友，吾不如王山史；精心六书，信而好古，吾不如张力臣。至于达而在位，其可称述者，亦多有之，然非布衣之所得议也。"

康熙十七年，诏举博学鸿儒科，又修《明史》，大臣争荐之，以死自誓。二十一年，卒，年七十。无子。吴江潘耒叙其遗书行世。宣统元年，从祀文庙。

〔近代〕赵尔巽等《清史稿》卷四百八十一《儒林二·顾炎武传》，中华书局标点本，1977年版，13166—13169页。

戊12　江永

戊12—1　《国朝汉学师承记》江永传

江永，字慎修，婺源人。少就外傅为世俗学，一日，见明邱浚

《大学衍义》，补引《周礼》，求之有书家，得写本《周礼》白文，朝夕讽诵，闭户授徒，束修所入尽以购书，遂通经艺。年二十一，为县学生。二十四，补廪膳生。六十二，为岁贡生。永好学深思，长于步算、钟律、音韵，尤深于《礼》。……

论声韵曰："古韵起于吴才老，而昆山顾氏尤精；然顾氏考古之功多，审音之功浅。"为书以正顾氏分十部之疏，而分平、上、去三声皆十三部，入声八部。虞属鱼模，又分之以属侯幽，顾氏未之知也。先属元寒，又分之以属真谆，而真以后十有四韵之当分为二，考之《三百篇》，用韵画然，顾氏未之审也。萧至豪四韵之读如今音者，一部也；又分以属侯幽，在《三百篇》亦画然，而顾氏未审也。覃至盐，属添严，又分以属侵；自侵以后九韵，以侈敛当分为二，犹之真以后当分十有四韵为二也，顾氏亦一之。侯之正音近幽，顾氏不之审，而转其读以从虞，永之说盖欲弥缝其缺也。……

卒年八十有二。所著书：《周礼疑义举要》六卷，《仪礼释宫增注》一卷，《礼记训义择言》八卷，《深衣考误》一卷，《礼经纲目》八十八卷，《律吕阐微》十卷，《春秋地理考实》四卷，《乡党图考》十卷，《古韵标准》六卷，《四声切韵表》四卷，《音学阐微》一卷，《推步法解》五卷，《七政衍》、《金水二星发微》、《冬至权度恒气注》、《历辨》、《岁实消辨》、《历学补论》、《中西合法拟草》各一卷，《近思录集注》十四卷，《读书随笔》十二卷，《四书典林》四十卷。

永为人和易近人，处里党以孝悌仁让为先，人多化之。尝援《春秋传》半年补败之义，劝乡人输谷立义仓，行之三十年，一乡之人不知有饥馑云。

尝一至江西，应学使金德瑛之招也。一游京师，以同郡程编修恂延之也。是时，《三礼》馆总裁方侍郎苞，自负其学，见永即以所疑《士冠礼》、《士昏礼》数事为问，从容答之，苞负气不服，永哂之而已。荆溪吴编修绂，深于《三礼》，质以《周官》疑义，永是以有《周礼疑义举要》之作也。后数年，程、吴二君皆没，永家居寂然，值纯皇帝崇奖实学，命大臣举经术之儒，有人荐永者，永力辞之。当

朝廷开《三礼义疏》馆，纂修诸人闻有《礼经纲目》一书，檄下郡县录送，以备参订。没后一年，诏修《音韵述微》，刑部尚书秦文恭公蕙田请于朝，令督臣取所著韵书三种进呈，贮馆以备采择。盖戴编修震在京师，文恭公延之修《五礼通考》，戴君携有永书，以《推步法解》全篇载入观象授时一类，所以文恭公知永为学者，而有是请也。

考永学行，乃一代通儒，戴君为作行状，称其学自汉经师康成后，罕其俦匹，非溢美之辞。然所著《乡党图考》、《四书典林》，帖括之士窃其唾余，取高第掇巍科者数百人，而永以明经终老于家，岂《传》所谓"志与天地拟者，其人不祥"欤！

〔清〕江藩《国朝汉学师承记》卷5，中华书局《四部备要》本，1934年版，33—34页。

戊12—2　《国朝学案小识》婺源江先生传

先生讳永，字慎修。专心经学，博通古今，本义理为考据，通万汇于一源。生朱子之乡，闻朱子之教，凡紫阳之极广大、极精微处，先生推广之，研穷之，不遗余力。其《礼书纲目序》曰：礼乐全经废缺久矣！今其存者，唯《仪礼》十七篇，乃礼之本经，所谓"周监二代，郁郁乎文"者，此其仪法度数之略也。《周礼》为诸司职掌，非经曲正篇，又逸其《冬官》，盖周公草创未就之书。《礼记》四十九篇，则群儒所记录，或杂以秦汉氏之言，纯驳不一。其冠、昏等义，则《仪礼》义疏耳。自《三礼》而外，残篇逸义，亦或颇见他经，《论语》、《孟子》、《尔雅》、《春秋》内外传、《大戴》、《家语》、《孔丛》等书；诸子则管子、荀况；汉儒则伏生、贾谊、刘向、班固之徒，亦能记其一二。然皆纷纶散出，无统纪。至于声律、器数，则又绝无完篇，《乐记》但能言其义，已失其数矣。夫礼乐之全，虽不可复见，然以《周礼·大宗伯》考之，礼之大纲有五，吉、凶、军、宾、嘉，皆有其目。其他通论制度之事，与夫杂记威仪之细者，尚不在此数。乐则统于大司乐，律同度数，铿锵鼓舞，亦必别有一经，与礼相辅。窃意制作之初，当如仪礼之例，事别为编，纲以统目，首尾循贯，条理秩然。所谓"经礼三百，曲礼三千"者，此也。散逸之余，《仪礼》正篇犹存二戴之记者，如投壶、奔丧、迁庙、衅

庙之类，已不可多觏。其他，或一篇杂录吉凶，一事散见彼此；又或殷、周异制，纪载互殊，学者末由观其聚，则亦不能会其通。夫礼乐之全，已病其阙略；而存者，又病其纷紊，此朱子《仪礼经传通解》所为作也。朱子之书，以《仪礼》为经，以《周官》、《戴记》及诸经、史、杂书辅之。其所自编著，曰《家礼》，曰《乡礼》，曰《学礼》，曰《邦国礼》，曰《王朝礼》，而丧、祭二礼，属之勉斋黄氏。其编类之法，因事而立，篇目分章，以附传记。宏纲细目，于是粲然，秦汉以下未有此书也。顾朱氏之书，修于晚岁，前后体例，亦颇不一。《王朝礼》编自众手，节目疏阔，且未入疏义。黄氏之书，丧礼固详密，亦间有漏落；祭礼未及精专修改，较丧礼疏密不伦。信斋杨氏，有《祭礼通解》，议论详赡，而编类亦有未精者，盖纂述若斯之难也。永窃谓是书规模极大，条理极密，当别立门目以统之，更为凡例以定之。盖裒集经传，欲其该备而无遗；厘析篇章，欲其有条而不紊；尊经之意，当以朱子为宗；排纂之法，当以黄氏丧礼为式。窃不自揆，为之增损，隐括以成此编。其门凡八，曰《嘉礼》（十九篇十二卷），曰《宾礼》（十篇五卷），曰《凶礼》（十七篇十六卷），曰《吉礼》（十五篇十四卷），皆因《仪礼》所有者而附益之；曰《军礼》（五篇五卷），曰《通礼》（二十八篇二十三卷），曰《曲礼》（六篇五卷），皆补《仪礼》之所不备；《乐》一门居后（六篇五卷）。总百单六篇，八十有五卷。首三卷，共八十八卷。凡三代以前礼乐制度，散见经卷、杂书者，蒐罗略备，而篇章次第，较《通解》尤详密焉。屡易稿而书成，姑缮写本文及旧注一通，名曰《礼书纲目》。若夫贾孔诸家之疏，与后儒考正之说，文字繁多，力不能写，且以俟诸异日。呜呼！礼乐之书，精微广大，前贤勤勤补缀，具有深旨，末学何敢与知！顾敢以其谫陋之识，辄改已成之绪，盖欲卒朱子之志，成礼乐之完书，虽僭妄有不辞也。世之君子，取《通解》正续三书，参之是编，考其本末，究其离合异同之故，或亦谅永之心也夫！

其《朱子原订近思录集注序》曰：道在天下，亘古长存，自孟子后，一线弗坠，有宋诸大儒起而昌之，所谓"为天地立心，为生民立

道，为去圣继绝学，为万世开太平”，其功伟矣！其书广大精微，学者所当博观而约取，玩索而服膺者也。昔朱子与吕东莱晤于寒泉精舍，读周子、程子、张子之书，叹其宏博无涯，恐始学不得其门，因共掇其关于大体，切于日用者，为《近思录》十四卷，凡义理根源，圣学体用，皆在此编。其于学者，心身疵病，应接乖违，言之尤详，箴之极切。盖自孔、曾、思、孟以后，仅见此书。朱子尝谓：《四子》，《六经》之阶梯；《近思录》，《四子》之阶梯。又谓：《近思录》所言，无不切人身、救人病者。则此书直亚于《论》、《孟》、《学》、《庸》，岂寻常之编录哉！其间，义旨渊微，非注不显。考朱子朝夕与门生讲论，多及此书，或解析文义，或阐发奥理，或辨别同异，或指摘瑕疵；又或因他事及之，与此相发，散见《文集》、《或问》、《语类》诸书，前人未有为之荟萃者，宋淳祐间，平岩叶氏，采进《近思录》集解，采朱子语甚略；近世有周公恕者，因叶氏注以己意，别立条目，移置篇章，剖析句段，细校原文，或增或复，且复脱漏讹舛，大非寒泉纂集之旧，后来刻本相仍，几不可读。永自弱岁，先人授以《朱子遗书》原本，沈潜反复有年，今已垂暮，所学无成，日置是书案头，默自省察，以当严师。窃病近本既行，原本破碎，朱子精言，复多刊落，因仍原本次第，裒辑朱子之言，有关此录者，悉采入注；朱子说未备，乃采平岩及他氏说补之；间亦窃附鄙说，尽其余蕴，盖欲昭晰，不厌详备。由是寻绎本文，弥觉义旨深远，研之愈出，味之无穷。窃谓此录，既为《四子》之阶梯；则此注，又当为此录之牡钥。开扃发镝，祛疑释蔽，于读者不无小补。晚学幸生朱子之乡，取其遗编，辑而释之，或亦先儒之志。既以自勖，且公诸同好，共相砥砺焉。

《礼书纲目》，凡八十八卷，引据诸书，厘正发明，足终朱子未竟之绪。《近思录集注》，病周氏近本破碎，仍还原本次第，裒辑遗书之涉此录者，以补平岩之所未备。此皆有关学术之大者。至其于制度名物，律吕音韵，天文算法；无不稽考精审。

所著有：《周礼疑义举要》七卷，《礼记训义择言》六卷，《深衣考误》一卷，《律吕阐微》十卷，《律吕新论》三卷，《春秋地理

考实》四卷，《乡党图考》十一卷，《读书随笔》十二卷，《古韵标准》四卷，《四声切韵表》四卷，《音学辨微》一卷，《河洛精蕴》九卷，《推步法解》五卷，《七政衍》，《金水二星发微》、《冬至权度恒气注》、《天辨》、《岁实消长辨》、《天学补论》、《中西合法拟草》各一卷，《考订朱子世家》一卷。

卒年八十二。

〔清〕唐鉴《国朝学案小识》卷5，中华书局《四部备要》本，1934年版，68—69页。

戊13 钱大昕

戊13—1 《国朝学案小识》嘉定钱先生传

先生讳大昕，字辛楣，号竹汀。进士，历官少詹事。研精经史，蔚为著述，于经义之聚讼难决者，皆能剖析源流。文字、音韵、训诂、天算、地理、氏族、金石，以及古人爵里、事实、年齿，了如指掌。古人贤奸、是非、疑似难明者；典章制度，昔人不能明断者，皆有确见。在馆时，尝与修《音韵述微》、《续文献通考》、《续通志》、《一统志》、《天球图》诸书。

所著有，《唐经考异》一卷，《经典文字考异》一卷，《声类》四卷，《廿二史考异》一百卷，《唐书史臣表》一卷，《唐五代学士年表》二卷，《宋学士年表》一卷，《元史氏族表》三卷，《元史艺文志》四卷，《三史拾遗》五卷，《诸史拾遗》五卷，《通鉴注辨证》三卷，《四史朔闰考》四卷，《吴兴旧德录》四卷，《先德录》四卷，《洪文惠年谱》一卷，《洪文敏年谱》一卷，《王深宁年谱》一卷，《王弇州年谱》一卷，《疑年录》三卷，《潜研堂文集》五十卷，《诗集》二十卷，《潜研堂金石文跋尾》二十五卷，《养新录》二十三卷，《恒言录》六卷，《竹汀日记》三卷。

〔清〕唐鉴《国朝学案小识》卷14，中华书局《四部备要》本，1934年版，191页。

戊13—2 《国朝汉学师承记》钱大昕传

钱大昕，字晓征，一字辛楣，又号竹汀。先世自常熟徙居嘉定，遂为嘉定人。生而颖悟，读书十行俱下。年十五，为诸生，有神童之目。时紫阳书院院王侍御峻，询嘉定人才于王光禄西沚，以先生对。先生，西沚之妹婿也。侍御告之巡抚雅爵文，檄召至院中，试以《周礼》、《文献通考》二论，下笔千言，悉中典要，侍御叹为奇才。乾隆十六年，高宗纯皇帝南巡，献赋行在，召试举人，以内阁中书补用。在京师，与同年长州褚寅亮、全椒吴朗，讲明九章算学，及欧罗巴测量、弧、三角诸法。时礼部尚书大兴何翰如，久领钦天监事，精于推步，时来内阁与先生论李氏、薛氏、梅氏，及西人利玛窦、汤若望、南怀仁诸家之术，翰如逊谢，以为不及也。

先是，在吴门时，与元和惠定宇、吴江沈冠云两征君游，乃精研古经义、声音、训诂之学，旁及壬遁太乙星命，靡不博综而深究焉。

乾隆十九年，庄培因榜成进士，散馆授编修。二十三年大考翰林，以二等一名擢右赞善，寻迁侍读。二十八年又大考，一等三名，擢侍讲学士、充日讲起居注官。三十七年，改补侍读学士。其年冬，擢詹事府少詹事。

纯皇帝深知为绩学之士，官侍读学士时，即命直入上书房，授皇十二子书。又，奉敕修《热河志》、《续文献通考》、《续通志》、《一统志》、《天球图》、皆预纂修之列。

己卯、壬午、乙酉、甲午，充山东、湖南、浙江、河南主考官。庚辰、丙戌，充会试同考官。主考河南之年，授广东学政。明年夏，以丁外艰归。先生淡于名利，慕邴曼容之为人，尝谓"官至四品，可以归田"，故奉讳家居之后，即引疾不出矣。

嘉庆四年，今上亲政，垂询大昕家居状，朝贵寓书敦劝还朝，婉言谢之。嘉庆九年十月二十日，卒于紫阳书院，年七十有七。

先生深于经史之学……至于辨文字之诂训，考古今之音韵，以及天文、舆地、草木虫鱼，散见于《文集》、《十驾斋养新录》者，不下数万言，文多不载　尝谓"自惠、戴之学盛于世，天下学者但治古经，略涉《三史》，《三史》以下，茫然不知，得谓之通儒乎？"所著《二十二史考异》，盖有为而作也。又谓"史之芜陋，未有甚于

《元史》者”……因搜罗元人诗文集、小说、笔记、金石碑版，重修元史。后恐有违功令，改为《元诗记事》。

生平著述传世者：《潜研堂文集》五十卷，《诗集》□卷，《二十二史考异》一百卷，《潜研堂金石文跋尾》元集六卷、亨集七卷、利集六卷、贞集六卷，《十驾斋养新录》二十卷，《养新余录》三卷，《日记钞》□卷，《补元史氏族表》□卷，《元诗纪事》、《补元史艺文志》六卷。

先生不专治一经，而无经不通；不专攻一艺，而无艺不精。经史之外，如唐、宋、元、明诗文集，小说，笔记，自秦汉及宋元金石文字，皇朝典章制度，满州、蒙古氏族，皆研精究理，不习尽工。古人云“经目而讽于口，过耳而阇于心”，先生有焉。戴编修震，尝谓人曰：“当代学者，吾以晓征为第二人。”盖东原毅然以第一人自居。然东原之学，以肄经为宗，不读汉以后书；若先生，学究天人，博综群籍，自开国以来，蔚然一代儒宗也。以汉儒拟之，在高密之下，即贾逵、服虔，亦瞠乎后矣，况不及贾、服者哉！

〔清〕江藩《国朝汉学师承记》卷3，中华书局《四部备要》本，1934年版，19—23页。

戊13—3　《清史稿》钱大昕传

钱大昕，字晓徵，嘉定人。乾隆十六年召试举人，授内阁中书。十九年进士，选翰林院庶吉士，散馆授编修。大考二等一名，擢右春坊右赞善。累充山东乡试，湖南乡试正考官，浙江乡试副考官。大考一等三名，擢翰林院侍讲学士。三十二年，乞假归。三十四年，补原官。入直上书房，迁詹事府少詹事，充河南乡试正考官。寻提督广东学政。四十年，丁父艰，服阕，又丁母艰，病不复出。嘉庆九年，卒，年七十七。

大昕幼慧，善读书。时元和惠栋、吴江沈彤以经术称，其学求之《十三经注疏》，又求之唐以前子、史、小学。大昕推而广之，错综贯串，发古人所未发。任中书时，与吴烺、褚寅亮同习梅氏算术。及入翰林，礼部尚书何国宗世业天文，年已老，闻其善算，先往见之，曰：“今同馆诸公谈此道者鲜矣。”

大昕于中、西两法，剖析无遗。用以观史，自《太初》，《三统》、《四分》，中至《大衍》，下迄《授时》，朔望薄蚀，凌犯进退，抉摘无遗。汉《三统术》为七十余家之权舆，讹文奥义，无能正之者。大昕衍之，据班《志》以阐刘歆之说，裁《志》文之讹，二千年已绝之学，昭然若发蒙。大昕又谓，"古法岁阴与太岁不同，《淮南·天文训》摄提以下十二名，皆谓岁阴所在。《史记》太初元年年名焉逢摄提格者，岁阴，非太岁也。东汉后不用岁阴纪年，又不知太岁超辰之法，乃以太初元年为丁丑岁，则与《史》、《汉》之文皆悖矣。"又谓："《尚书纬》四游升降之说，即西法日躔最高、卑之说，宋杨忠辅《统天术》以距差乘躔差，减气汎积为定积，梅文鼎谓郭守敬加减岁余法出于此。但《统天》求汎积，必先减气差十九日有奇，与郭又异，文鼎不能言。大昕推之同，凡步气朔，必以甲子日起算，今《统天》上元冬至乃戊子里，不值甲子，依授时法当加气应二十四日有奇，乃得从甲子起。今减去气差，是以上元冬至后甲子日起算也。既如此，当减气应三十五日有奇，今减十九日有奇者，去躔差之数不算也。求天正经朔又减闰差者，经朔当从合朔起算。今推得《统天》上元冬至后第一朔乃乙丑戌初二刻弱，故必减闰差而后以朔实除之，即《授时》之朔应也。"

大昕始以辞章名，沈德潜《吴中七子诗选》，大昕居一。既乃研精经、史，于经义之聚讼难决者，皆能剖析源流。文字、音韵、训诂、天算、地理、氏族、金石以及古人爵里、事实、年齿，瞭如指掌。古人贤奸是非疑似难明者，典章制度昔人不能明断者，皆有确见。惟不喜二氏书，尝曰："立德立功立言，吾儒之不朽也。先儒言释氏近于墨，予以为释氏亦终于杨氏为己而已。彼弃父母而学道，是视己重于父母也。"

大昕在馆时，常与修《音韵述微》、《续文献通考》、《续通志》，《一统志》、《天球图》诸书。所著有《唐石经考异》一卷，《经典文字考异》一卷，《声类》四卷，《廿二史考异》一百卷，《唐书史臣表》一卷，《唐五代学士年表》二卷，《宋学士年表》一卷，《元史氏族表》三卷，《元史艺文志》四卷，《三史拾遗》五卷，《诸史拾遗》

五卷，《通鉴注辨证》三卷，《四史朔闰考》四卷，《吴兴旧德录》四卷，《先德录》四卷，洪文惠、洪文敏、王伯厚、王弇州四家《年谱》各一卷，《疑年录》三卷，《潜研堂文集》五十卷，《诗集》二十卷，《潜研堂金石文跋尾》二十五卷，《养新录》二十三卷，《恒言录》六卷，《竹汀日记钞》三卷。族子塘、坫，能传其学。

〔近代〕赵尔巽等《清史稿》卷四百八十一，《儒林二·钱大昕传》，中华书局标点本，1977年版，13193—13195页。

戊14　王念孙、王引之

戊14—1　《国朝汉学师承记》王念孙、王引之传

王念孙，字怀祖，乾隆乙未进士，授庶吉士，散馆，改主事，官至直隶永定河道，精于训诂，著有《广雅疏证》十卷。子引之，字伯申，嘉庆乙未姚文田榜，以第三人及第，今官翰林院侍讲学士，能世其学。

〔清〕江藩《国朝汉学师承记》卷5，中华书局《四部备要》本，1934年版，38页。

戊14—2　《清史稿》王念孙、王引之传

王念孙，字怀祖，高邮州人。父安国，官吏部尚书，谥文肃，自有传。八岁读《十三经》毕，旁涉史鉴。高宗南巡，以大臣子迎銮，献文册，赐举人。乾隆四十年进士，选翰林院庶吉士，散馆，改工部主事。升郎中，擢陕西道御史，转吏科给事中。嘉庆四年，仁宗亲政，时川、楚教匪猖獗，念孙陈剿贼六事，首劾大学士和坤，疏语援据经义，大契圣心。是年授直隶永定河道。六年，以河隄漫口罢，特旨留督办河工。工竣，赏主事衔。河南衡家楼河决，命往查勘，又命驰赴台庄治河务。寻授山东运河道，在任六年，调永定河道。会东河总督与山东巡抚以引黄利运异议，召入都决其是非。念孙奏引黄入湖，不能不少淤，然暂行无害，诏许之。已而永定河水复异涨，如六年之溢，念孙自引罪，得旨休致。道光五年，重宴鹿鸣，卒，年八十有

九。

念孙故精熟水利书，官工部，著《导河议》上下篇。及奉旨纂《河源纪略》，议者或误指河源所出，念孙力辨其讹，议乃定，《纪略》中《辨讹》一门，念孙所撰也。既罢官，日以著述自娱，著《读书杂志》，分《逸周书》、《战国策》、《管子》、《荀子》、《晏子春秋》、《墨子》、《淮南子》、《史记》、《汉书》、《汉隶拾遗》，都八十二卷。于古义之晦，于钞之误写，校之妄改，皆一一正之。一字之证，博及万卷，其精于校雠如此。

初从休宁戴震受声音文字训诂，其于经，熟于汉学之门户，手编《诗三百篇》、《九经》、《楚辞》之韵，分古音为二十一部。于支、脂、之三部之分，段玉裁《六书音均表》亦见及此，其分至、祭、盍、辑为四部，则段书所未及也。念孙以段书先出，遂辍作。

又以邵晋涵先为《尔雅正义》，乃撰《广雅疏证》。日三字为程，阅十年而书成，凡三十二卷。其书就古音以求古义，引伸触类，扩充于《尔雅》、《说文》，无所不达。然声音文字部分之严，一丝不乱。盖藉张揖之书以纳诸说，而实多揭所未知，及同时惠栋，戴震所未及。

尝语子引之曰："诂训之旨，存乎声音，字之声同、声近者，经传往往假借。学者以声求义，破其假借之字而读本字，则涣然冰释。如因假借之字强为之解，则……不通矣。毛公《诗传》多易假借之字而训以本字，已开改读之先。至康成笺《诗》注《礼》，屡云某读为某，假借之例大明。后人或病康成破字者，不知古字之多假借也。"又曰："说经者，期得经意而已，不必墨守一家。"引之因推广庭训，成《经义述闻》十五卷，《经传释词》十卷，《周秦古字解诂》、《字典考证》。论者谓有清经术独绝千古，高邮王氏一家之学，三世相承，与长洲惠氏相埒云。

引之，字伯申。嘉庆四年一甲进士，授编修。大考一等，擢侍讲。历官至工部尚书。福建署龙溪令朱履中诬布政使李赓芸受赇，总督汪志伊、巡抚王绍兰劾之。对簿无佐证，而持之愈急。赓芸不堪，遂自经。命引之谳之，平反其狱，罢督抚官。为礼部侍郎时，有议为

生祖母承重丁忧三年者，引之力持不可。会奉使去，持议者遽奏行之。引之还，疏陈庶祖母非祖敌体，不得以承重论。缘情，即终身持服不足以报罔极；制礼，则承重之义，不能加于支庶。请复治丧一年旧制，遂更正。道光十四年，卒，谥文简。

〔近代〕赵尔巽等《清史稿》卷四百八十一，《儒林二·王念孙传附子王引之传》，中华书局标点本，1977年版，13211—13213页。

戊15　孔广森

戊15—1　《国朝汉学师承记》孔广森传

孔广森，字众仲，一字㧑约，又字顨轩，曲阜人。年十七，中乾隆戊子科举人。辛卯成进士，官检讨。旋丁内艰，服阕补官，淡于世情，陈情归养。忽遭家难，为讼所累，扶病奔走江淮河路间，卒卒无欢悰。未几，居大母与父丧，竟以哀毁卒。卒年三十有五。少受经于东原氏，为《三礼》及《公羊春秋》之学。能作篆隶，书入能品。尤工骈体文，汪明经中、孙观察星衍，亟称之。

其序《戴氏遗书》曰（下略）……

广森深于戴氏之学，故能义探其原，言则于古也。世人徒赏其文词之工，抑亦末矣。著有《大戴礼记注》十三卷，《仪郑堂文集》二卷。

〔清〕江藩《国朝汉学师承记》卷6，中华书局《四部备要》本，1934年版，42—43页。

戊15—2《清史稿》孔广森传

孔广森，字众仲，曲阜人，孔子六十八代孙，袭封衍圣公传铎之孙，户部主事继汾之子。乾隆三十六年进士，选翰林院庶吉士，散馆授检讨。年少入官，性淡泊，耽著述，不与要人通谒。告养归，不复出。及居大母与父丧，竟以哀卒，时乾隆五十一年，年三十五。

广森聪颖特达，尝受经戴震，姚鼐之门，经、史、小学，沉览妙解。所学在《公羊春秋》，尝以《左氏》旧学湮于征南，《谷梁》本

义洞于武子。王祖游谓何休志通《公羊》，往往为《公羊》疚病。其余啖助、赵匡之徒，又横生义例，无当于经，唯赵汸最为近正。何氏体大思精，然不无承讹率臆。于是旁通诸家，兼采左、谷，择善而从，著《春秋公羊通义》十一卷，《序》一卷。凡诸经籍义有可通于《公羊》者，多著录之。

其不同于《解诂》者，大端有数事：谓古者诸侯分土而守，分民而治，有不纯臣之义，故各得纪年于其境内。而何劭公谓唯王者然后改元立号，《经》书元年，为讬王于鲁，则自蹈所云反传违戾之失。其不同一也。谓《春秋》分为十二公而为三世，旧说"所传闻之世"，隐、桓、庄、闵、僖也；"所闻之世"，文、宣、成、襄也；"所见之世"，昭、定、哀也，颜安乐以为：襄公二十三年"邾娄鼻我来奔"，云"邾娄无大夫，此何以书？以近书也；"又昭公二十七年"邾娄快来奔"，《传》云"邾娄无大夫，此何以书？以近书也；"二文不异，同宜一世，故断自孔子生后，即为"所见之世"，从之。其不同二也。谓桓十七年《经》无夏，，二家《经》皆有夏，独《公羊》脱耳。何氏谓："夏者阳也，月者阴也，去夏者，明夫人不系于公也。"所不敢言。其不同三也。谓《春秋》上本天道，中用王法，而下理人情。天道者：一曰时，二曰月，三曰日。王法者：一曰讥，二曰贬，三曰绝。人情者：一曰尊，二曰亲，三曰贤。此三科九旨。而何氏《文谥例》云："三科九旨者，新周故宋，以《春秋》当新王，此一科三旨也。"又云："所见异辞，所闻异辞，所传闻又异辞。"三科六旨也。又"内其国而外诸夏，内诸夏而外夷狄，是三科九旨也。"其不同四也。他如何氏所据间有失者，多所裨损，以成一家之言。又谓《左氏》之事详，《公羊》之义长，《春秋》重义不重事。皆好学深思，心知其意。其为说能融会贯通，使是非之旨不谬于圣人大旨，见自序中。仪征阮元谓读其书始知圣志之所在。

又著有《大戴礼记补注》十四卷，《诗声类》十三卷，《礼学卮言》六卷，《经学卮言》六卷，《少广正负术内外篇》六卷。骈体兼有汉、魏、六朝、初唐之胜，江都汪中读之，叹为绝手。然广森不自足，作堂于其居，名曰"仪郑"，自庶几于康成。桐城姚鼐谓其将

以孔子之裔传孔子之学，虽康成犹不足以限之。惜奔走家难，劳思夭年，不充其志，艺林有遗憾焉。

〔近代〕赵尔巽等《清史稿》卷四百八十一，《儒林二、孔广森传》，中华书局标点本，1977年版，13207—13209页。

戊16　江有诰

戊16—1　《清史稿》江有诰传

江有诰，字晋三，歙县人。通音韵之学，得顾炎武、江永两家书，嗜之忘寝食。谓江书能补顾所未及，而分部仍多罅漏，乃析江氏十三部为二十一，与戴震、孔广森多暗合。书成，寄示段玉裁，玉裁深重之，曰："余与顾氏、孔氏皆一于考古，江氏、戴氏则兼以审者。晋三于前人之说择善而从，无所偏徇，又精于呼等字母，不惟古音大明，亦使今韵分为二百六部者得其剖析之故，韵学于是大备矣。"著有《诗经韵读》、《群经韵读》、《楚辞韵读》、《先秦韵读》、《汉魏韵读》、《唐韵四声正》，《谐声表》、《入声表》、《二十一部韵谱》、《唐韵再正》、《唐韵更定部分》，总名《江氏音学十书》，王念孙父子服其精。晚岁著《说文六书录》、《说文分韵谱》。道光末，室灾，焚其稿。有诰老而目盲，郁郁遂卒。

〔近代〕赵尔巽等《清史稿》卷四百八十一，《儒林二、江有诰传》，中华书局标点本，1977年版，13220—13221页。

戊17　陈澧

戊17—1　《清史稿》陈澧传

陈澧，字兰甫，番禺人。道光十二年举人，河源县训导。澧九岁能文，复问诗学于张维屏，问经学于侯康。凡天文、地理、乐律、算术、篆隶无不研究。中年读诸经注疏、子、史及朱子书，日有课程。

初著《声律通考》十卷，谓："《周礼》六律、六同皆文之以五声，《礼记》五声、六律、十二管还相为宫，今之俗乐有七声而无十二律，有七调而十二宫，有工尺字谱而不知宫、商、角、徵、羽。惧古乐之遂绝，乃考古今声律为一书。"又《切韵考》六卷、《外篇》三卷，谓："孙叔然，陆法言之学存于《广韵》，宜明其法，而不惑于沙门之说。"又《汉志水道图说》七卷，谓地理之学，当自水道始，知汉志水道则可考汉郡县。

其于汉学、宋学能会其通，谓："汉儒言义理，无异于宋儒，宋儒轻蔑汉儒者非也。近儒尊汉儒而不讲义理，亦非也。"著《汉儒通义》七卷。晚年寻求大义及经学源流正变得失所在而论赞之，外及九流诸子、两汉以后学术，为《东塾读书记》二十一卷。

其教人不自立说，尝取顾炎武论学之语而申之，谓："博学于文，当先习一艺。《韩诗外传》曰'好一则博'，多好则杂也，非博也。读经、史、子、集四部书，皆学也，而当以经为主，尤当以行己有耻为主。"为学海堂学长数十年，至老，主讲菊坡精舍，与诸生讲论文艺，勉以笃行立品，成就甚众。光绪七年，粤督张树声、巡抚裕宽以南海朱次琦与澧皆耆年硕德，奏请褒异，给五品卿衔。八年，卒，年七十三。

他著有《说文声表》十七卷，《水经注提纲》四十卷，《水经注西南诸水考》三卷，《三统术详说》三卷，《弧三角平视法》一卷，《琴律谱》一卷，《申范》一卷，《摹印述》一卷，《东塾集》六卷。

〔近代〕赵尔巽等《清史稿》卷四百八十二，《儒林三、陈澧传》，中华书局标点本，1977年版，13285—13286页。

音 序 索 引

B

《北史》李登资料〔戊2—2〕……435
《北史》吕静资料〔戊3—1〕……435
《北史》陆法言传〔戊5—1〕……439
毕拱辰论《韵略汇通》之由来〔丁1—2·8〕……401
毕拱辰十六部〔丁3—1·7〕……412

C

晁公武记《广韵》字数〔丙1—6·15〕……317
陈鳣论《声类》于音学上之价值〔丙1—6·47〕……333
陈鳣论《韵集》及其于音学上之价值〔丙1—6·48〕……334
陈鳣认为《声类》残文有足补正《唐韵》者〔丙2—2·20〕……376
陈第论古今音不同亦势所必至〔乙1—1·4(1)〕……58
陈铎《词林要韵》十九韵部〔丁3—1·9〕……413
陈澧论"等韵"一词的由来〔甲1—2·1〕……2
陈澧论等韵源于梵书〔甲1—2·2〕……2
陈澧论等韵学始于唐宋〔甲1—2·3〕……3
陈澧论字母之名出于佛书〔甲2—1·6〕……7
陈澧论韵类与等的矛盾〔甲2—4·16〕……21
陈澧论等韵门法的产生是为了补救等韵之弊病〔甲3—1·2〕……25
陈澧论等韵门法的产生是因韵图与韵书有矛盾〔甲3—1·2〕……25

陈澧认为孙炎创为反切〔丙1—2·15〕……………………………296
陈澧认为反切不但行于魏且行于吴〔丙1—2·16〕………………297
陈澧认为反切始于西域之说为谬〔丙1—2·17〕…………………297
陈澧认为体语即切语〔丙1—3·2〕…………………………………299
陈澧论反切名称演变〔丙1—3·3〕…………………………………299
陈澧认为反切与等韵无涉〔丙1—4·4〕……………………………301
陈澧认为反切非二字连读为一音〔丙1—4·5〕……………………302
陈澧认为古人反切有常用之字〔丙1—4·6〕………………………302
陈澧论四声与五音之关系〔丙1—5·13〕……………………………309
陈澧认为沈约《四声谱》非韵书〔丙1—6·49〕……………………334
陈澧认为《广韵》始乱《切韵》原文〔丙1—6·50〕………………335
陈澧论《广韵》版本〔丙1—6·51〕…………………………………336
陈澧论《广韵》反切上字之分类〔丙2—1·1〕……………………348
陈澧论反切上字定清浊出自自然〔丙2—1·2〕……………………349
陈澧论反切上字之变更〔丙2—1·3〕………………………………349
陈澧认为《切韵》祭泰夬废四韵独立于古有据〔丙2—2·23〕……378
陈澧认为《切韵》阳入相配〔丙2—2·24〕…………………………379
陈澧论《切韵》数类字合为一韵之原因〔丙2—2·25〕……………379
陈澧认为《切韵》分206韵乃当时之音实有分别〔丙2—2·26〕……379
陈澧论《广韵》反切下字分类〔丙2—2·27〕………………………380
陈澧认为《广韵》多字同切为陆氏之旧〔丙2—2·28〕……………380
陈澧认为古借宫商角徵羽以名平上去入〔丙2—3·4〕……………391
陈上年认为平水韵改乱《广韵》部次及韵字〔丙2—2·19〕………375
陈振孙认为《大宋重修广韵》作者为陈彭年等〔丙1—6·13〕……317
陈振孙记《礼部韵略》成书经过〔丙1—6·14〕……………………317

D

《大宋重修广韵》详符敕牒〔丙1—6·9〕……………………………315
《大宋重修广韵》景德敕牒〔丙1—6·10〕……………………………316

戴震论古音之说汉儒明知之〔乙1—1·1(11)〕……………………43
戴震论音有流变一系乎地一系乎时〔乙1—1·4(4)〕……………60
戴震论训诂音声明六经乃可明〔乙1—3·1(2)〕…………………68
戴震论声之大限五小限各四〔乙2—1·2〕…………………………70
戴震论古音七类二十部〔乙3—1·9〕………………………………131
戴震论九类二十五部〔乙3—1·10〕…………………………………131
戴震论侯尤当并真谆当并〔乙3—2·20〕……………………………166
戴震论祭泰夬废当独立一部〔乙3—2·21〕…………………………167
戴震论药铎当分〔乙3—2·22〕………………………………………169
戴震论阴阳入相配入为枢纽〔乙3—3·3(1)〕……………………192
戴震论入声之分配〔乙3—3·4(3)〕………………………………199
戴震论合韵〔乙3—4·5〕……………………………………………216
戴震论音转〔乙3—5·1〕……………………………………………221
戴震论以正转定其相配及次序〔乙3—5·2〕………………………221
戴震论声转〔乙3—5·3〕……………………………………………222
戴震论古诗有平上通押〔乙4—3·5〕………………………………284
戴震认为双声叠韵为反切之本〔丙1—1·4〕………………………290
戴震认为反切非出于神珙〔丙1—2·9〕……………………………294
戴震认为李登时代尚无四声之说〔丙1—5·10〕……………………308
戴震认为四声之说起于周颙〔丙1—5·11〕…………………………308
戴震认为反切在前韵书在后〔丙1—6·26〕…………………………323
戴震论《礼部韵略》改定经过〔丙1—6·27〕………………………323
戴震认为唐时语音既与韵书不同〔丙2—2·7〕……………………365
戴震认为《说文解字韵谱》韵次为唐人之旧〔丙2—2·8〕………365
戴震《考订广韵四声独用同用表》〔丙2—2·9〕……………………366
戴震论《切韵》至《广韵》的演变源流〔丙2—2·10〕……………369
戴震认为《广韵》分韵兼顾古今然未能贯彻此原则〔丙
2—2·11〕……………………………………………………………370
戴震论《广韵》二百六韵之分类〔丙2—2·12〕……………………371
戴震考定贾昌朝所奏并《广韵》十三处窄韵〔丙2—2·13〕………372

戴侗论古正音非协韵〔乙1—1·2(4)〕……………………………44
董南一论利用韵图求音识字〔甲1—3·2〕……………………………3
东山钓史论先天混于盐咸〔丁3—2·1(4)〕…………………………415
《东都事略》陈彭年传〔戊6—1〕……………………………………440
《东都事略》丁度传〔戊7—1〕………………………………………443
段玉裁论古文音韵至谐〔乙1—1·3(6)〕……………………………58
段玉裁论音韵随时代迁移〔乙1—1·4(6)〕…………………………61
段玉裁论古音声不同随举可证〔乙1—1·4(7)〕……………………61
段玉裁论同声必同部〔乙1—2·3(3)〕………………………………66
段玉裁论音韵六书明古经传无不可通〔乙1—3·1(3)〕…………68
段玉裁论郑庠六部于周秦未能合〔乙3—1·6〕……………………127
段玉裁论古韵十七部〔乙3—1·7〕…………………………………127
段玉裁论十七部次第〔乙3—1·8〕…………………………………130
段玉裁论萧宵肴豪与尤幽分用〔乙3—2·15〕………………………163
段玉裁论侯与鱼虞模及尤幽分用〔乙3—2·16〕……………………163
段玉裁论尤侯必分用〔乙3—2·17〕…………………………………164
段玉裁论真以下十四韵分为三部〔乙3—2·18〕……………………164
段玉裁论支脂之三分〔乙3—2·19〕…………………………………165
段玉裁论异平同入〔乙3—3·2(2)〕…………………………………191
段玉裁论平入分配〔乙3—3·4(2)〕…………………………………198
段玉裁论古合韵〔乙3—4·2〕………………………………………215
段玉裁论古合韵次第远近〔乙3—4·3〕……………………………216
段玉裁论古十七部本音〔乙3—5·4〕………………………………223
段玉裁论古十七部音变〔3—5·5〕…………………………………224
段玉裁论古四声不同今韵古无去声〔乙4—2·3〕…………………269
段玉裁论古平上一类去入一类〔乙4—3·6〕………………………284

F

方本恭论字母作者，诸说互异〔甲2—1·17〕…………………………10

方本恭论摄是统摄全韵〔甲2—5·1〕……21
方本恭论辨内外转不能以二等字为准〔甲2—6·7〕……24
方以智论反切与等韵不合是古今方言有异，不必立门法〔甲
3—2·2〕……27
樊腾凤述《五方元音》宗旨及体制〔丁1—2·14〕……403
樊腾凤《五方元音》二十声母〔丁2—1·3〕……406
樊腾凤《五方元音》十二部〔丁3—1·11〕……414
范善溱《中州全韵》十九部〔丁3—1·8〕……411
封演论唐以前韵书〔丙1—6·6〕……313
《福建通志》吴棫传〔戊8—1〕……446

G

龚自珍论等韵明而天下之言语明〔甲1—3·5〕……4
顾广誉论三十六字母自唐末僧守温始〔甲2—1·8〕……8
顾广圻论《古书四声韵》版本〔丙1—6·43〕……330
顾广圻论《广韵》宋版本〔丙1—6·44〕……331
顾广圻论《广韵》元版本〔丙1—6·45〕……331
顾曲散人论北无入声〔丁4—3·6〕……428
顾曲散人论入声韵不可废子南〔丁4—3·7〕……429
《顾误录》论南北方音〔丁1—3·5〕……405
《顾误录》论尖团〔丁2—2·5〕……410
《顾误录》论四声皆备阴阳〔丁4—1·8〕……422
顾炎武论改经叶韵之弊〔乙1—1·2(9)〕……49
顾炎武论古人之字必有定音〔乙1—1·2(10)〕……53
顾炎武论古人韵缓〔乙1—1·3(8)〕……57
顾炎武论古人音部虽宽用之则密〔乙1—1·3（4）〕……57
顾炎武论审古音必从唐韵始〔乙1—2·2（1）〕……64
顾炎武论举今日之音而还之淳古〔乙1—3·2（1）〕……69
顾炎武论古音止有十部〔乙3—1·3〕……112

顾炎武论江韵古与东冬钟通为一韵〔乙3—2·1〕……………………149
顾炎武论模韵转入歌戈始于汉〔乙3—2·2〕……………………149
顾炎武论古音支韵当分为二〔乙3—2·3〕……………………150
顾炎武论古音麻韵当分为二〔乙3—2·4〕……………………151
顾炎武论古音庚韵当分为二〔乙3—2·5〕……………………151
顾炎武论古音尤韵当分为二〔乙3—2·6〕……………………152
顾炎武论古音侯入鱼虞模幽入萧宵肴豪〔乙3—2·7〕……………153
顾炎武论入声当配阴声〔乙3—3·1（1）〕……………………189
顾炎武论真谆臻与耕清青相通系方音不同〔乙3—4·1〕………214
顾炎武论九麻一韵大抵本西音〔乙3—6·1〕……………………241
顾炎武论四声一贯〔乙4—1·1〕……………………264
顾炎武论入声为闰声〔乙4—3·1〕……………………283
顾炎武论迟疾轻重〔乙4—3·2〕……………………283
顾炎武论长言短言〔乙4—3·3〕……………………283
顾炎武论南北朝反语〔丙1—1·3〕……………………290
顾炎武论反切之始〔丙1—2·7〕……………………293
顾炎武认为反切汉以上即已有之〔丙1—2·8〕……………………293
顾炎武论反切之名〔丙1—3·1〕……………………298
顾炎武认为古人字有两声三声者〔丙1—5·7〕……………………307
顾炎武论四声之始〔丙1—5·8〕……………………307
顾炎武论音书之始〔丙1—6·23〕……………………321
顾炎武论《广韵》源流〔丙1—6·24〕……………………322
顾炎武认为《广韵》今本正注均曾受删节〔丙1—6·25〕………322
顾炎武认为唐时韵书韵目次序或有不同〔丙2—2·3〕……………350
顾炎武论《广韵》分部特点〔丙2—2·4〕……………………350
顾炎武论《礼部韵略》分部特点〔丙2—2·5〕……………………355
顾炎武论《韵会举要》分部特点〔丙2—2·6〕……………………362
《广韵》卷末论辨字五音法〔甲2—2·3〕……………………11
《国朝汉学师承记》顾炎武传〔戊11—1〕……………………447
《国朝汉学师承记》江永传〔戊12—1〕……………………457

《国朝汉学师承记》钱大昕传〔戊13—2〕……………………462
《国朝汉学师承记》王念孙王引之传〔戊14—1〕……………466
《国朝汉学师承记》孔广森传〔戊15—1〕……………………468
《国朝学案小识》昆山顾先生传〔戊11—2〕…………………450
《国朝学案小识》婺源江先生传〔戊12—2〕…………………459
《国朝学案小识》嘉定钱先生传〔戊13—1〕…………………462

H

韩道昭论《五音集韵》编纂宗旨〔丙1—6·19〕………………319
何良俊论"䏁"字开闭〔丁3—2·1（3）〕……………………415
胡炌认为音分为五始自吕静〔丙2—3·1〕……………………389
黄籀绰论民间二十字母〔丁2—1·7〕…………………………407
黄籀绰论尖团音在清时已不分〔丁2—2·6〕…………………410
黄籀绰论五种声调〔丁4—4·4〕………………………………432
黄侃论七音发音部位和方法〔甲2—2·8〕……………………12
黄侃论据韵文以求古音之弊〔乙1—2·1（5）〕………………63
黄侃论顾亭林欲反三代之音为醜嘲之论〔乙1—3·2（4）〕……69
黄侃论古声十九纽〔乙2—1·12〕………………………………75
黄侃论古唇音〔乙2—2·1（3）〕………………………………77
黄侃论古齿音〔乙2—2·2（2）〕………………………………79
黄侃论古舌音〔乙2—2·3（6）〕………………………………92
黄侃论古牙音〔乙2—2·4（1）〕………………………………93
黄侃论古喉音〔乙2—2·5（2）〕………………………………94
黄侃论古韵二十八部〔乙3—1·23〕…………………………147
黄侃论谈添盍帖分四部〔乙3—2·45〕………………………184
黄侃论旁转等名可不立〔乙3—5·14〕………………………241
黄侃论阴阳对转〔乙3—5·15〕…………………………………241
黄侃论古音读法〔乙3—6·19〕…………………………………253
黄侃论古惟有平入〔乙4—2·15〕………………………………277

黄侃论《诗》音上作平〔乙4—2·16〕……………………………277
黄图珌论南北声调不同〔丁1—3·4〕……………………………405

J

《集韵韵例》载《集韵》编定经过〔丙1—6·11〕………………316
《集贤注记》载《韵英》分韵五百八十〔丙2—2·1〕…………349
贾存仁论辨内外转以三等韵为主〔甲2—6·8〕……………………24
江式论《字林》《韵集》〔丙1—6·1〕……………………………310
江永论字母是精于音学的人所作〔甲2—1·16〕……………………10
江永论七音发音部位和方法〔甲2—2·7〕……………………………12
江永论清浊是呼之有轻重〔甲2—3·4〕………………………………16
江永论三十六字母的清浊关系〔甲2—3·5〕…………………………16
江永论四等之间的洪细差异〔甲2—4·2〕……………………………17
江永论开合口是吻聚与不聚〔甲2—4·6〕……………………………18
江永论等位图歌〔甲2—4·14〕…………………………………………20
江永论七音各等安排〔甲2—4·15〕……………………………………20
江永论类隔是舌头与舌上、重唇与轻唇互切〔甲3—4·7〕……31
江永论古无叶音说始自焦竑〔乙1—1·2（11）〕…………………53
江永论叶韵说病在不言叶音是本音〔乙1—1·2（12）〕…………53
江永论顾氏过信“古人韵缓”说〔乙1—1·3（5）〕………………58
江永论《三百篇》为古韵标准〔乙1—2·1（3）〕…………………62
江永论《三百篇》后古音渐变〔乙1—2·1（4）〕…………………62
江永论求古音当借二百六部〔乙1—2·2（2）〕……………………64
江永论顾氏以字偏旁别声音尤得要领〔乙1—2·3（2）〕…………66
江永论各处方音往往有古音存焉〔乙1—2·4（1）〕………………67
江永论考古音非能使之复古〔乙1—3·2（2）〕……………………69
江永论三十六字母不可增减〔乙2—1·1〕……………………………70
江永论“福、服”古音重唇〔乙2—2·1（1）〕……………………76
江永论平声十三部〔乙3—1·4〕………………………………………113

江永论十三部与顾氏十部之不同〔乙3—1·5〕……127
江永论古音江韵通东冬钟〔乙3—2·8〕……153
江永论支脂与歌戈的分合〔乙3—2·9〕……154
江永论虞韵古音分为二〔乙3—2·10〕……155
江永论萧肴豪古音分出一支通尤幽〔乙3—2·11〕……156
江永论古音侯当合尤〔乙3—2·12〕……157
江永论真谆等为一类元寒等为另一类〔乙3—2·13〕……160
江永论侵至凡当以音之侈弇分为二部〔乙3—2·14〕……163
江永论数韵共一入〔乙3—3·2（1）〕……190
江永论入声之分配〔乙3—3·4（1）〕……194
江永论古实有四声〔乙4—1·2〕……264
江永论入声与去声最近〔乙4—3·4〕……283
江永论《广韵》之地位〔丙1—6·42〕……330
江有诰论同声之字必是同部〔乙1—2·3（4）〕……66
江有诰论古今字母不异〔乙2—1·8〕……70
江有诰论古韵廿一部〔乙3—1·15〕……140
江有诰论廿一部次第〔乙3—1·16〕……141
江有诰论祭等九韵必独用〔乙3—2·29〕……172
江有诰论缉合独立一部盍叶以下亦独立一部〔乙3—2·30〕……172
江有诰论质术当合〔乙3—2·31〕……173
江有诰论冘声在侵部〔乙3—2·32〕……174
江有诰论㒼声免声入元部〔乙3—2·33〕……174
江有诰论㔾声归谈部为是〔乙3—2·34〕……175
江有诰论占声乏声非侵部〔乙3—2·35〕……175
江有诰论屋沃烛觉之分配〔乙3—3·4（5）〕……203
江有诰论入声〔乙3—3·4（6）〕……203
江有诰论质非真之入乃脂之入〔乙3—3·4（7）〕……211
江有诰论古音正韵通韵合韵〔乙3—4·9〕……220
江有诰论近者可合韵远者不可合〔乙3—4·10〕……220
江有诰论古无四声〔乙4—1·4〕……265

江有诰论古人实有四声〔乙4—1·5〕……265
焦竑论古诗无叶〔乙1—1·2（6）〕……45
焦竑论《古音考》方法〔乙1—2·1（1）〕……62
焦竑论古韵不明则《诗》不可读〔乙1—3·1（1）〕……68
焦竑论“浊”古音“独”〔乙2—2·3（1）〕……83
焦循论上去入无阴阳〔丁4—1·13〕……424
焦循论声定有五〔丁4—4·2〕……431
焦循论声分阴阳上去入〔丁4—4·3〕……432

K

孔广森论叶音之谬〔乙1—1·2（15）〕……56
孔广森论阴阳十八部〔乙3—1·13〕……133
孔广森论十八部偏旁见于《诗》者〔乙3—1·14〕……133
孔广森论冬部独立〔乙3—2·25〕……170
孔广森论谈与覃不相淆乱〔乙3—2·26〕……170
孔广森论支脂之分立〔乙3—2·27〕……171
孔广森论侯虞与鱼模两界秩然〔乙3—2·28〕……171
孔广森论阴阳同入〔乙3—3·3（2）〕……192
孔广森论入为阴阳互转之枢纽〔乙3—3·3（3）〕……193
孔广森论古韵通合〔乙3—4·7〕……218
孔广森论《诗》幽宵通幽之通〔乙3—4·8〕……219
孔广森论阴阳对转〔乙3—5·9〕……227
孔广森论阴阳九部互转〔乙3—5·10〕……228
孔广森论阳唐与鱼模多互相转〔乙3—5·11〕……229
孔广森论古无入声〔乙4—2·4〕……271
孔广森论古职德与志代同用〔乙4—2·5〕……271
孔广森论屋烛二韵古读去声〔乙4—2·6〕……272
孔广森论今之入声于古皆去声〔乙4—2·7〕……273
孔广森论古无去入之别〔乙4—2·8〕……273

孔广森论去有长短〔乙4—3·8〕……285

L

兰茂二十字母〔丁2—1·2〕……406
兰茂二十部〔丁3—1·6〕……412
劳乃宣论等韵学与古韵学、今韵学的区别〔甲1—1·2〕……1
劳乃宣论等韵以审音为主〔甲1—1·3〕……1
劳乃宣论等韵为反切而设〔甲1—1·4〕……1
劳乃宣论等韵是古韵、今韵的阶梯〔甲1—3·6〕……4
劳乃宣论等韵是研究古韵、今韵的凭借〔甲1—3·7〕……4
劳乃宣论以五音配宫商角徵羽是牵强附会〔甲2—2·12〕……14
劳乃宣论字母清浊相对关系〔甲2—3·6〕……16
劳乃宣论关于清浊之名目〔甲2—3·7〕……16
劳乃宣论韵摄按韵尾分〔甲2—5·2〕……21
劳乃宣论分摄之由来〔甲2—5·3〕……21
劳乃宣论等韵门法难以掌握〔甲3—2·5〕……28
劳乃宣论类隔之说不可信〔甲3—4·12〕……32
李涪认为《切韵》多吴音〔丙1—6·5〕……312
李光地论韵图是声韵调配合图〔甲1—1·6〕……2
李光地论反切之改良〔丙1—4·1〕……299
李隆基论改经协韵〔乙1—1·2(3)〕……44
李渔论有不论开口闭口同作一韵者〔丁3—2·1(6)〕……416
李渔论鱼模宜分别为二〔丁3—2·2(1)〕……416
林本裕论字母的作用〔甲2—1·18〕……10
林本裕二十字母〔丁2—1·5〕……407
《梁书》沈约传〔戊4—2〕……436
梁僧宝论同类声母互切为类隔〔甲3—4·6〕……30
梁僧宝论轻重交互门本属类隔门〔甲3—6·3〕……34
刘逢禄论古韵二十六部〔乙3—1·20〕……144

刘逢禄论同入通合〔乙3—4·12…〕……221
刘逢禄论古有去声〔乙4—2·11〕……275
刘逢禄论古有入声〔乙4—2·12〕……275
刘鉴论字母清浊口诀〔甲2—3·2〕……15
刘鉴论声母归等口诀〔甲2—4·13〕……20
刘鉴论音和的反切可按常规找出所切字〔甲3—3·3〕……28
刘鉴论类隔是种类阻隔而音不同〔甲3—4·4〕……30
刘鉴论窠切是不离知等第三之本窠〔甲3—5·2〕……33
刘鉴论轻重交互门是重轻唇互切以下字等第为准〔甲3—6·1〕……34
刘鉴论振救门是救护精等之位〔甲3—7·2〕……34
刘鉴论正音凭切是正齿音中凭切〔甲3—8·2〕……35
刘鉴论精照互用门是精照互用的反切，以下字为准〔甲3—9—1〕……36
刘鉴论寄韵凭切是上字为照二组的反切，以上字为准〔甲3—10·2〕……36
刘鉴论喻下凭切是喻母的反切，被切字等第以上字为准甲〔甲3—11·2〕……37
刘鉴日寄凭切举例〔甲3—12·2〕……38
刘鉴论通广门是第三通及第四第〔甲3—13·2〕……38
刘鉴论偏狭是四等字少，三等字多〔甲3—14·1〕……39
刘鉴论内外门是下字为照一组的反切，内切三，外切二〔甲3—15·2〕……39
刘熙论古今音不同〔乙1—1·1(2)〕……41
刘熙载论北曲入声各韵归阴声各韵〔丁3—2·2(5)〕……418
刘熙载论入声清浊与三声关系〔丁4—3·10〕……430
刘禧延论读日母作泥母在昔已然〔乙2—2·3(4)〕……89
刘禧延论《中原音韵》部目〔丁1—2·2〕……397
刘禧延论《洪武正韵》《中原音韵》〔丁1—2·3〕……398
刘禧延论北音吴音声调之不同〔丁1—3·3〕……404

刘禧延论北人凡全浊音一概省去〔丁2—2·2〕……………………408
刘禧延论不知何时混非敷为一母〔丁2—2·3〕……………………408
刘禧延论腭音喉音中州音通而为一〔丁2—2·4〕…………………409
刘禧延论闭口唇音《中原音韵》已移于抵腭鼻音〔丁
3—2·1(7)〕……………………………………………………416
刘禧延论东冬不必分〔丁3—2·2(2)〕…………………………417
刘禧延论江阳与邦王、真亲与文门不必分〔丁3—2·2(3)〕…417
刘禧延论北音齐微、鱼模不必各分两部〔丁3—2·2(4)〕……418
刘禧延论齐微韵中"归"等字须噫字收音〔丁3—3·3〕………419
刘禧延论平上去入俱有阴阳〔丁4—1·9〕………………………422
刘禧延论上声阴阳最难显分界限〔丁4—1·10〕…………………423
陆德明论文字音训今古不同〔乙1—1·1(5)〕……………………42
陆德明论古读华为敷〔乙1—1·1(6)〕……………………………42
陆德明论协韵〔乙1—1·2(2)〕……………………………………44
陆德明论古人韵缓不烦改字〔乙1—1·3(1)〕……………………55
陆德明认为反切始自孙炎〔丙1—2·3〕…………………………291
陆法言论《切韵》编定缘起〔丙1—6·8〕…………………………311
陆厥认为沈约之前文人已识宫徵〔丙1—5·2〕…………………304
卢前论平声之可阴可阳者〔丁4—1·7〕…………………………422
卢文弨论《广韵》版本〔丙1—6·39〕……………………………329
吕维祺论舍利创字母三十，温首座增益为三十六母〔甲
2—1·10〕…………………………………………………………8
吕维祺论七音发音部位和方法〔甲2—2·6〕……………………11
吕维祺论清浊的发音〔甲2—3·3〕…………………………………15
吕维祺论一二等声粗而洪，三四等声细而敛〔甲2—4·1〕……17
吕维祺论开口声单而朗，合口声骈而浑〔甲2—4·5〕…………18
吕维祺论内外转之分以第二等字论〔甲2—6·5〕………………24

M

马白援三十一字母〔丁2—1·4〕……407
毛先舒认为《中原音韵》专为北曲而设〔丁1—2·4〕……398
毛先舒论入声闭口韵填词已杂通他韵〔丁3—2·1(5)〕……415
毛先舒论声调之阴阳〔丁4—1·6〕……422
毛先舒论北人口语无入声〔丁4—3·8〕……429
毛先舒论北曲"白巴埋切"〔丁4—3·9〕……430
梅膺祚论神珙创三十六母〔甲2—1·11〕……9
梅膺祚论等韵门法繁难〔甲3—2·3〕……27
米芾论当时语调实已具五〔丁4—4·1〕……430
《明史稿》陈第传〔戊10—1〕……447
莫友芝论等韵学是音韵学的三个内容之一〔甲1—1·1〕……1

P

潘徽论《韵纂》编纂之旨〔丙1—6·2〕……310
潘耒论韵图是声韵配合图〔甲1—1·5〕……2
潘耒论五音之次序〔甲2—2·10〕……14
潘耒论四呼发音状况〔甲2—4·8〕……18
潘耒论四呼之间的关系〔甲2—4·9〕……18
潘耒论古今等呼有别〔甲2—4·10〕……19
潘耒论等韵门法的产生是因韵图例字不当〔甲3—1·8〕……26
潘耒认为反切起于周颙〔丙1—2·13〕……296
潘耒论反切方法〔丙1—4·2〕……300
潘耒论反切之改良〔丙1—4·3〕……300
潘耒认为沈约创为206韵〔丙2—2·15〕……373
庞大坤论谐之法〔乙1—2·3(5)〕……67
庞大坤论古音十八部〔乙3—1·21〕……145
庞大坤论之支别出二部合幽宵配蒸东阳耕〔乙3—2·41〕……178
庞大坤论脂祭分为二部配真元〔乙3—2·42〕……179
庞大坤论侵覃缉盍分为四部〔乙3—2·43〕……181

庞大坤论东冬通为一部〔乙3—2·44〕……182
庞大坤论阴阳入相配问题〔乙3—3·3(4)〕……193
庞大坤论药铎分为二部配歌鱼阳宵〔乙3—3·4(10)〕……213
庞大坤论古韵十八部阴阳敛侈〔乙3—6·7〕……246
庞大坤论孔氏"入为枢纽"与"古无入声"自相矛盾〔乙4—2·14〕……276

Q

钱曾论《韵略易通》〔丁1—2·10〕……402
钱大昕论三十六字母相传出于僧守温〔甲2—1·7〕……8
钱大昕论影喻晓匣之发音〔甲2—2·9〕……13
钱大昕论七音次序诸家各异〔甲2—2·11〕……14
钱大昕论设类隔门是因后儒不通古音〔甲3—4·8〕……31
钱大昕论舌头舌上互切并非类隔〔甲3—4·9〕……31
钱大昕论叶韵实由古今异音而作〔乙1—1·2(13)〕……54
钱大昕论叶音说非出于吴棫〔乙1—1·2(14)〕……55
钱大昕论声音之变由于方言〔乙1—1·4(5)〕……61
钱大昕论惟《三百篇》之音为最善〔乙1—3·2(3)〕……69
钱大昕论古无轻唇音〔乙2—2·1(2)〕……76
钱大昕论古无舌上音〔乙2—2·3(2)〕……83
钱大昕论古人多舌音〔乙2—2·3(3)〕……87
钱大昕论晓匣影喻古音〔乙2—2·5(1)〕……94
钱大昕论真谆与耕清通转〔乙3—4·6〕……217
钱大昕论转音〔乙3—5·6〕……225
钱大昕论无不可转之声有必不可通之韵〔乙3—5·7〕……225
钱大昕论正音转音〔乙3—5·8〕……226
钱大昕论古敛今侈说〔乙3—6·2〕……242
钱大昕论古声调轻重〔乙4—3·7〕……284
钱大昕认为反切始于孙炎〔丙1—2·10〕……295

钱大昕认为王弼无反切注音例〔丙1—2·11〕……………………………296
钱大昕认为神珙为无和后人〔丙1—2·12〕……………………………296
钱大昕论《声类》《韵集》〔丙1—6·33〕……………………………326
钱大昕论《唐韵》字数〔丙1—6·34〕……………………………326
钱大昕论平水韵作者〔丙1—6·35〕……………………………326
钱大昕认为刘渊所刊平水韵乃王文郁所撰〔丙1—6·36〕………327
钱大昕考王文郁官籍〔丙1—6·37〕……………………………327
钱大昕认为王文郁创平水韵〔丙1—6·38〕……………………………328
钱大昕论《古今韵会小补》〔丙1—6·40〕……………………………330
钱大昕认为唐宋韵同用独用不同〔丙2—2·16〕……………………374
钱大昕论韵书目次不同〔丙2—2·17〕……………………………374
钱大昕认为王文郁始定一百六韵〔丙2—2·18〕……………………375
钱玄同论五音、七音定名之当否〔甲2—2·13…〕……………………14
钱玄同论韵摄标目自《切韵指南》始〔甲2—5·4〕……………………22
钱玄同论《切韵指掌图》分摄之得失〔甲2—5·5〕……………………22
钱玄同论黄侃古纽说〔乙2—1·13〕……………………………75
钱玄同论古音无邪纽〔乙2—2·2(3)〕……………………………80
钱玄同论鱼虞模古读〔乙8—6·22〕……………………………263
《清史稿》顾炎武传〔戊11—3〕……………………………455
《清史稿》钱大昕传〔戊13—3〕……………………………464
《清史稿》王念孙王引之传〔戊14—2〕……………………………466
《清史稿》孔广森传〔戊15—2〕……………………………468
《清史稿》江有诰传〔戊16—1〕……………………………470
《清史稿》陈澧传〔戊17—1〕……………………………470
乔中和《元韵谱》十九字母〔丁2—1·6〕……………………………407
全祖望认为《古文篆韵》全本《广韵》〔丙1—6·31〕…………325

R

阮元认为《声类》以五声命字无去入二声〔丙2—3·2〕………390

S

《三国志》孙炎传〔戊1—1〕……435
邵长蘅论沈约以来韵书〔丙1—6·28〕……324
邵长蘅论《壬子新刊礼部韵略》〔丙1—6·29〕……324
邵长蘅论《古今韵会举要》〔丙1—6·30〕……325
沈重论协句〔乙1—1·2（1）〕……44
沈德符论南腔北曲〔丁1—3·2〕……404
沈括论切归本母谓之音和〔甲3—3·2〕……28
沈括论本等声尽汎入别等谓之类隔〔甲3—4·3〕……30
沈括认为反切起自二声合一字〔丙1—1·1〕……289
沈括认为音韵之学自沈约始〔丙1—5·5〕……305
沈括论华梵音学之不同〔丙1—5·6……〕……306
沈宠绥论十九韵字尾收音〔丁3—3·2〕……419
沈乘麐《曲韵骊珠》分部〔丁3—1·10〕……413
沈约认为前人虽知五音而实未知其参差变动〔丙1—5·1〕……303
沈约认为四声为其独得之秘〔丙1—5·3〕……305
神珙所列五音〔甲2—2·1〕……10
守温的三十字母〔甲2—1·2〕……5
守温论辨齿音字母例〔甲2—1·3〕……6
守温论辨唇音“不”“芳”例〔甲2—1·4〕……6
守温论五音发音部位和方法〔甲2—2·2〕……10
守温类隔举例〔甲3—4·1〕……29
《隋书》论清浊的由来〔甲2—3·1〕……15
《隋书》李登资料〔戊2—1〕……435
《四声等子》论内、外转之分决定于二等字是否五音四等具足〔甲2—6·4〕……23
《四声等子》论上、下字“四同”的反切是音和〔甲3—3·1〕……28
《四声等子》论类隔发生在唇、舌、齿音中〔甲3—4·2〕……30

《四声等子》论窠切是上字为知三组的反切，以上字为准〔甲
3—5·1〕……33
《四声等子》论振救门是上字为精四组的反切，以上字为准〔甲
3—7·1〕……34
《四声等子》论正音凭切是上字为照一组的反切，以上字为准〔甲
3—8·1〕……35
《四声等子》论寄韵凭切是上三，下一、三、四，切三〔甲
3—10·1〕……36
《四声等子》论喻下凭切是上字为喻四的反切，以上字为准〔甲
3—11·1〕……37
《四声等子》论日寄凭切是上字为日母的反切，被切字在三等〔甲
3—12·1〕……37
《四声等子》论广通门、偏狭门〔甲3—13·1〕……38
《四声等子》论内外门〔甲3—15·1〕……39
《四库提要》论《毛诗古音考》方法〔乙1—2·1(2)〕……62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论内府藏本《广韵》〔丙1—6·46〕……332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改并窄韵十三处自《集韵》始〔丙
2—2·21〕……377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论《五音集韵》分部特点〔丙
2—2·22〕……377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论《古今韵会举要》〔丙2—3·3〕……390
《四库全书总目》论《中原音韵》〔丁1—2·5〕……399
《四库全书总目》论《五方元音》之分韵及声母〔丁
1—2·13〕……402
《四库全书总目》论《南曲入声客问》〔丁1—2·15〕……403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等音》沿用北音音系〔丁
1—2·16〕……403
《四库全书总目》韩道昭资料〔戊9—1〕……447
宋濂论《洪武正韵》编修经过〔丁1—2·7〕……400
《宋史》陈彭年传〔戊6—2〕……441

《宋史》丁度传〔戊7—2〕……………………………………444
《宋书》沈约自序〔戊4—1〕……………………………………436
孙愐论《唐韵》〔丙1—6·8〕……………………………………314
孙光宪认为李涪和《韵铨》均曾改正《切韵》〔丙1—6·12〕………316

T

唐无名氏的三十字母〔甲2—1·1〕……………………………………5
《天禄琳瑯书目》论《五音集韵》作年〔丙1—6·22〕……………321

W

汪曰祯论类隔在古代是音和〔甲3—4·11〕……………………………31
汪荣宝论从他国记音文字取为旁证〔乙1—2·5（1）〕…………67
汪荣宝论歌戈古读〔乙8—6·20〕……………………………………254
汪荣宝论鱼虞模古读〔乙8—6·21〕…………………………………260
王夫之论叶韵十弊〔乙1—1·2（7）〕………………………………46
王夫之论尽去叶韵〔乙1—1·2（8）〕………………………………48
王夫之论古韵必殊于今韵〔乙1—1·4（2）〕………………………59
王夫之论平上去三声古本不分〔乙4—2·2〕………………………269
王鵕论《中州全韵辑要》编定宗旨〔丁1—2·6〕…………………399
王鵕《中州全韵辑要》二十一部〔丁3—1·4〕……………………412
王观国论双声叠韵〔丙1—1·2〕……………………………………289
王观国论沈约与四声反切〔丙1—2·5〕……………………………292
王国维论古音有五声〔乙4—2·17〕…………………………………279
王国维认为陆慈即陆词亦即法言〔丙1—6·52〕……………………337
王国维考订敦煌所出三种《切韵》写本〔丙1—6·53〕……………338
王国维论《刊谬补缺切韵》〔丙1—6·54〕…………………………339
王国维论《唐韵》之别名〔丙1—6·55〕……………………………341
王国维认为孙愐《唐韵》有两本〔丙1—6·56〕……………………341

王国维考《韵英》和《考声切韵》作者〔丙1—6·57〕……343
王国维考定李舟之时代〔丙1—6·58〕……343
王国维论李舟《切韵》于韵学之二大贡献〔丙1—6·59〕……343
王国维认为唐诸家《切韵》皆有专书〔丙1—6·60〕……345
王国维考唐诸家韵书〔丙1—6·61〕……345
王国维论《说文解字》篆字谱〔丙1—6·62〕……346
王国维论《古文四声韵》〔丙1—6·63〕……346
王国维考唐《广韵》宋《雍熙广韵》〔丙1—6·64〕……347
王国维认为金王文郁《新刊礼部韵略》别有所本〔丙
1—6·65〕……347
王国维认为《切韵》韵目次序与《广韵》异〔丙
2—2·29〕……381
王国维考订蒋氏本《唐韵》并论《唐韵》特点〔丙
2—2·30〕……381
王国维论《韵英》分部多于陆韵之由〔丙2—2·31〕……384
王国维论《天宝韵英》元廷坚《韵英》张戬《考声切韵》分部
〔丙2—2·32〕……385
王国维论六朝人韵书分部〔丙2—2·33〕……386
王国维论《韵铨》分部〔丙2—2·34〕……387
王国维认为《韵铨》与《韵英》同属一派〔丙2—2·35〕……388
王国维认为唐人韵书分两系统〔2—2·36〕……388
王国维认为《声类》分五声因古音本有五调〔丙2—8·5〕……391
王骥德论《中原音韵》〔丁1—2·1〕……396
王骥德论吴人无闭口字〔丁3—2·1（2）〕……414
王骥德论每韵有阴、阳、阴阳通用之三类〔丁4—1·4〕……421
王骥德论上去亦分阴阳〔丁4—1·5〕……421
王骥德论北曲入无正音〔丁4—3·4〕……428
王念孙论小学明而经学明〔乙1—3·1（4）〕……68
王念孙论古韵二十一部〔乙3—1·11〕……132
王念孙论二十一部可分为二类〔乙3—1·12〕……133

王念孙论至部独立〔乙3—2·23〕……169
王念孙论东冬一部不必析为二〔乙3—2·24〕……170
王念孙论入声〔乙3—3·4（4）〕……201
王念孙论古实有四声特与后人不同〔乙4—1·3〕……265
王仁昫论《刊谬补缺切韵》编定缘起〔丙1—6·7〕……314
王世贞论《五音集韵》〔丙1—6·20〕……319
王世贞论入声消失缘大江以北渐染胡语〔丁4—3·5〕……428
王先谦认为《说文》为直音始祖《释名》开反切先河〔丙1—2·14〕…296
王应麟论《广韵》〔丙1—6·16〕……317
王应麟记《雍熙广韵》编修经过〔丙1—6·17〕……318
王应麟论《切韵》《唐韵》《广韵》之别〔丙1—6·18〕……318
魏了翁论荼古音茶〔乙1—1·1（10）〕……43
魏了翁认为《唐韵》部目不同于陆韵〔丙2—2·2〕……350
吴烺论字母出自西域〔甲2—1·13〕……9
吴烺论三十六字母相传为神珙所作〔甲2—1·14〕……9
吴烺论音和是切归本母，韵归本等〔甲3—3·6〕……29
吴棫论古韵九部〔乙3—1·1〕……110
吴省钦论由今韵推古韵必依二百六部〔乙1—2·2（3）〕……65
吴省钦论古合韵〔乙3—4·4〕……216

X

夏炘论求古音舍唐韵无可依据〔乙1—2·2（4）〕……65
夏炘论《诗》古韵二十二部〔乙3—1·17〕……142
夏炘论至部独立〔乙3—2·36〕……175
夏炘论四声出于天籁岂有古无四声之理〔乙4—1·6〕……267
夏炘论至部有上声〔乙4—2·9〕……274
夏燮论欲通古韵，先通等韵〔甲1—3·3〕……4
夏燮论通过等韵才能追寻古音脉胳〔甲1—3·4〕……4
夏燮论韵部等属举例〔甲2—4·4〕……17

夏燮论开合与弇侈不同〔甲2—4·7〕……18
夏燮论等与呼的关系〔甲2—4·11〕……19
夏燮论五音之洪细〔甲2—4·12〕……19
夏燮论内外转是声音之弇侈，非论开合〔甲2—6·10〕……25
夏燮论古等韵当分四大限〔乙2—1·4〕……70
夏燮论正齿当分二支〔乙2—2·2（1）〕……78
夏燮论东冬不合分部〔乙3—2·37〕……176
夏燮论脂祭至当分三部〔乙3—2·38〕……177
夏燮论幽侯入声分配〔乙3—3·4（8）〕……211
夏燮论合韵〔乙3—4·11〕……220
夏燮论古四声具备〔乙4—1·7〕……267
夏燮论古无去声不可信〔乙4—2·10〕……275
夏燮论去入最近〔乙4—3·9〕……286
熊士伯论四等之间的轻重差异〔甲2—4·3〕……17
熊士伯论辨内外转看照组声母〔甲2—6·6〕……24
徐蒇论音韵之正本诸字之谐声〔乙1—2·3（1）〕……65
徐锴论古之音字或与今殊〔乙1—1·1（7）〕……42
徐锴论古音不若夫〔乙1—1·1（8）〕……43
徐铉论古之字音多与今异〔乙1—1·1（9）〕……43
徐渭论吴人不辨清亲侵三韵〔丁1—8·1〕……404
徐大椿论北音“事”读为“世”〔丁2—2·1〕……408
徐大椿论平上去入皆有阴阳〔丁4—1·12〕……424

Y

严粲论上声浊音读如去声〔丁4—2·1〕……425
严粲论上声全浊者读如去声〔丁4—2·2〕……426
严可均论古韵十六部〔乙3—1·18〕……142
严可均论并冬于侵〔乙3—2·39〕……177
严可均论并合于谈〔乙3—2·40〕……178

颜之推论古今言语时俗不同〔乙1—1·1（3）〕……………………41
颜之推认为孙叔然首创反语〔丙1—2·1〕……………………291
颜师古等论古音因陈声相近〔乙1—1·1（4）〕……………………42
阎若璩论古今之音系乎时〔乙1—1·4（3）〕……………………60
阎若璩认为梁武帝时尚无四声之论〔丙1—5·9〕……………………307
杨慎论叶韵不越转注之义〔乙1—1·2（5）〕……………………45
杨慎论古韵宽缓〔乙1—1·3（2）〕……………………56
叶秉敬论韵分粗细圆尖〔丁3—3·1〕……………………418
袁子让论一摄谓之一转〔甲2—6·2〕……………………23
袁子让论等韵门法帮助人们正確读出反切〔甲3—2·1〕……………………27
袁子让论音和是切字门法之正〔甲3—3·5〕……………………29
允禄论神珙创三十六母〔甲2—1·12〕……………………9
《韵镜》论由五音分出七音的缘由〔甲2—2·4〕……………………11

Z

早梅诗〔丁2—1·1〕……………………406
曾运乾论等韵门法的产生是因等韵不符切语〔甲3—1·4〕……26
曾运乾论类隔是切语上字沿用古音〔甲3—4·13〕……………………32
曾运乾论喻母古读〔乙2—2·5（3）〕……………………95
张麟之论韵图的作用在于按字求音〔甲1—8·1〕……………………3
张麟之论转就是韵图〔甲2—6·1〕……………………23
张守节认为反切始于孙炎〔丙1—2·2〕……………………291
张謓认为反切出自西域梵学〔丙1—2·4〕……………………291
张鲲论《古今韵会》〔丙1—6·21〕……………………320
长孙讷言论《切韵》〔丙1—6·4〕……………………312
章炳麟论旧音绝响多在广韵中〔乙1—2·2（5）〕……………………65
章炳麟论审纽莫辨乎钱〔乙2—1·8〕……………………74
章炳麟论钱晓征最精声纽〔乙2—1·9〕……………………74
章炳麟论古声纽六大类〔乙2—1·10〕……………………74

章炳麟论古声二十一纽〔乙2—1·11〕……………………………75
章炳麟论娘日之纽于古皆泥纽〔乙2—2·3（5）〕…………………89
章炳麟论古韵二十三部〔乙3—1·22〕………………………………146
章炳麟论对转旁转等〔乙3—5·13〕…………………………………231
章炳麟论求古声势〔乙3—6·8〕……………………………………247
章炳麟论古韵二十三部音值〔乙3—6·9〕…………………………247
章炳麟论鱼阳声势〔乙3—6·10〕……………………………………248
章炳麟论支部青部声势〔乙3—6·11〕………………………………248
章炳麟论至真声势〔乙3—6·12〕……………………………………249
章炳麟论脂队谆声势〔乙3—6·13〕…………………………………249
章炳麟论歌泰寒声势〔乙3—6·14〕…………………………………250
章炳麟论侯东声势〔乙3—6·15〕……………………………………251
章炳麟论幽东侵缉声势〔乙3—6·16〕………………………………252
章炳麟论之蒸声势〔乙3—6·17〕……………………………………253
章炳麟论宵谈盍声势〔乙3—6·18〕…………………………………253
章炳麟论平上与去入墊截两分〔乙4—8·11〕………………………289
赵藩认为本悟《韵略易通》即兰茂旧本〔丁1—2·9〕………………401
赵翼认为沈约之前已知四声〔丙1—5·12〕…………………………308
《浙江采书录》论《琼林雅韵》特点〔丁1—2·12〕…………………402
真空论字母为大唐舍利创，温首座增益〔甲2—1·9〕………………8
真空论音和在牙音〔甲3—3·4〕……………………………………29
真空论舌音类隔〔甲3—4·5〕………………………………………30
真空论窠切门口诀〔甲3—5·3〕……………………………………33
真空论轻重交互门口诀〔甲3—6·2〕………………………………34
真空论振救门口诀〔甲3—7·3〕……………………………………35
真空论正音凭切门口诀〔甲3—8·3〕………………………………35
真空论精照互用门口诀〔甲3—9·2〕………………………………36
真空论寄韵凭切口诀〔甲3—10·3〕…………………………………37
真空论喻下凭切口诀〔甲3—11·3〕…………………………………37
真空论日寄凭切口诀〔甲3—12·3〕…………………………………38

真空论通广门口诀〔甲3—13·3〕……………………………………39
真空论偈狭门口诀〔甲3—14·2〕……………………………………39
真空论内外门口诀〔甲3—15·3〕……………………………………40
郑樵论字母受西域梵文影响，由华僧创作〔甲2—1·5〕……………7
郑樵论宫商角徵羽半徵半商为七音〔甲2—2·5〕…………………11
郑樵认为切韵之学出自西域〔丙1—2·6〕…………………………292
郑玄论古声〔乙1—1·1（1）〕………………………………………41
郑庠论古音分为六部〔乙3—1·2〕…………………………………112
钟嵘认为王融创用四声〔丙1—5·4〕………………………………305
周昂二十二部〔丁3—1·5〕…………………………………………412
周春论神珙创字母三十，守温增为三十六母〔甲2—1·15〕…………9
周春论清浊随土音而变〔甲2—3·3〕………………………………17
周春论等韵门法当废〔甲3—2·4〕…………………………………28
周春论类隔门全不可通〔甲3—4·10〕………………………………31
周德清论正言语必宗中原之音〔丁1—1·1〕………………………394
周德清论言语之际必以中原音为正〔丁1—1·2〕…………………395
周德清论中原音韵十九部〔丁3—1·1〕……………………………410
周德清论入声缉至乏中原音无合口〔丁3—2·1（1）〕……………414
周德清论平分阴阳上去无阴阳〔丁4—1·1〕………………………420
周德清论平不分阴、阳、阴阳三类〔丁4—1·2〕……………………420
周德清论入派三声〔丁4—3·1〕……………………………………426
周德清论入声派入平上去三声〔丁4—3·2〕………………………427
周德清论呼吸言语之间还有入声之别〔丁4—3·3〕………………427
周洋珏论上去亦分阴阳〔丁4—1·11〕………………………………423
卓从之《中州乐府》十九部〔丁3—1·2〕…………………………411
卓从之论平有阴、阳、阴阳三类〔丁4—1·3〕………………………420
朱简论古人但有平入而无上去〔乙4—2·1〕………………………269
朱权论《琼林雅韵》编订缘起〔丁1—2·11〕………………………402
朱权《琼林雅韵》韵目〔丁3—1·3〕………………………………413
朱筠论《广韵》版本〔丙1—6·41〕…………………………………329

朱骏声论古韵十八部〔乙3—1·19〕……………………………………143
朱骏声论自反〔丙1—1·5〕……………………………………………290
朱彝尊认为以撰者籍贯考之《切韵》非吴音〔丙1—6·32〕……325
朱彝尊认为《广韵》部次仍《切韵》之旧〔丙2—2·14〕………373
祝泌论内外转是气入、气出〔甲2—6·8〕……………………………23
邹汉勋论内外转是声音之开合、奢侈〔甲2—6·9〕………………24
邹汉勋论古今音变二法〔乙1—1·4（8）〕…………………………61
邹汉勋论三十六字母不可泥也〔乙2—1·5〕…………………………72
邹汉勋论字母去其复合于廿声〔乙2—1·6〕…………………………72
邹汉勋论古今声纽变化〔乙2—1·7〕…………………………………73
邹汉勋论入声〔乙3—3·4（9）〕……………………………………213
邹汉勋论韵变〔乙3—5·12〕…………………………………………229
邹汉勋论支佳古音〔乙3—6·3〕………………………………………242
邹汉勋论侵谈叶三部旧音〔乙3—6·4〕………………………………243
邹汉勋论耕清青旧音〔乙3—6·5〕……………………………………245
邹汉勋论蒸登旧音〔乙3—6·6〕………………………………………246
邹汉勋论泰夬祭废古为入〔乙4—2·13〕……………………………276
邹汉勋论平仄古谓之长言短言〔乙4—3·10〕………………………287